

A black and white photograph of a person walking away from the camera on a wet, rainy street. The person is holding a large, dark umbrella and is wearing a light-colored top and a dark skirt. The street is wet, reflecting the light, and there are buildings and a car in the background. The overall mood is somber and atmospheric.

EL JUEGO
DEL ÁNGEL

天使游戏

〔西班牙〕卡洛斯·鲁依斯·萨丰 著 魏然 译

南海出版公司

FDG



整个世间都背弃你、蔑视你，唯有魔鬼对你展露笑颜，你选择言听计从，还是誓死与之周旋到底？

古老阴暗的巴塞罗那，雨无休无止。雨无休无止。雨无休。雨无休无止。

穷困潦倒的落魄作家马丁，在廉价的马丁，在廉价马丁，马丁，在廉价的 他应神秘出版商柯莱利之邀造访“梦幻城”，竟“梦幻城”，“梦幻城”“梦幻城”，竟

为了钟情的女子，马丁矢志创作一部矢志创作一部矢志创作一部。维达尔代写书稿，但苦心写出的作品恶评如潮，作品恶评如潮作品恶评如潮，情之人竟嫁予维达尔，马丁也疾病缠身时日无多病缠身时日无病缠身病缠身时日无多

此时，柯莱利再度现身承诺：若能创作一个令人心醉神移的伟大故事，便可助他完成所有梦想。一封封有天使印记的信笺，一次次与神秘访客的会晤，马丁身不由己地陷入一场难以自拔的谜局，在迷离恍惚之中越陷越深……

◎故事悬念迭生，节奏紧凑逼人，绝无半丝冷场，普天之下谁能不为之沸腾？
——《出版家周刊》（美国）

◎一部值得百般玩味、千般咀嚼的神秘杰作：将爱伦·坡的黑暗、博尔赫斯的宏阔、雷维特的才情与神秘熔为一炉，若再加入一丝斯蒂芬·金的锐气，方能一窥萨丰的神采。
——《柯克斯书评》（美国）

◎气势磅礴、情节诡异、风格大胆而不失严谨的杰作，不仅仅属于巴塞罗那、属于西班牙，更属于整个世界。
——《泰晤士报》（英国）

◎这部精彩绝伦的神秘杰作有一种魅力，令全世界读者欲罢不能，只想读更多。
——《时代周报》（德国）

◎炫目紧凑的情节让人几乎毫无喘息的机会，一部才情四溢、令人荡气回肠的杰作！
——《世界报》（西班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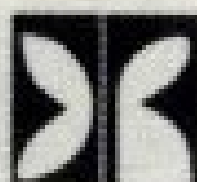
◎这趟惊奇的故事旅程，让人联想到魔幻现实主义大师博尔赫斯，以及爱伦·坡的小说，任人在其中或冥想，或惧怕，或会心微笑。
——《每日导报》（瑞士）

EL JUEGO DEL ÁNGEL

ISBN 978-7-5442-4648-4



9 787544 246484 >



定价：29.80元

EL JUEGO DEL ÁNGEL



天使游戏

〔西班牙〕卡洛斯·鲁依斯·萨丰 著
魏然 译

南海出版公司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天使游戏 / [西] 萨丰著; 魏然译. — 海口: 南海出版公司, 2010.1

ISBN 978-7-5442-4648-4

I. ①天… II. ①萨…②魏… III. ①长篇小说—西班牙—现代 IV. ①I551.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9) 第 236822 号

著作权合同登记号 图字: 30-2008-314

EL JUEGO DEL ÁNGEL by Carlos Ruiz Zafón

Copyright © Dragonworks S.L. 2008

Simplified Chinese Language edition arranged with
Dragonworks S.L. c/o Antonia Kerrigan Literary Agency

through The Grayhawk Agency.

All rights reserved.

TIANSHI YOUXI

天使游戏

作 者	[西班牙] 卡洛斯·鲁依斯·萨丰
译 者	魏 然
责任编辑	翟明明
特邀编辑	任国芳
装帧设计	新经典工作室·金山
内文制作	田晓波
丛书策划	新经典文化 www.readinglife.com
出版发行	南海出版公司 电话 (0898) 66568511
社 址	海口市海秀中路 51 号星华大厦五楼 邮编 570206
电子邮箱	nanhaicbgs@yahoo.com.cn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三河市三佳印刷装订有限公司
印 张	15
字 数	425 千
开 本	890 毫米×1280 毫米 1/32
版 次	2010 年 3 月第 1 版 2010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442-4648-4
定 价	29.80 元

南海版图书 版权所有 盗版必究

目 录

第一幕	诅咒之城	1
第二幕	永恒之光	133
第三幕	天使游戏	345
尾 声	1945年	459

EL JUEGO DEL ÁNGEL

第一幕 诅咒之城

一个作家永远不会忘记，他初次用小说换来几枚硬币或一声赞誉的时刻。他也永远不会忘记，彼刻虚荣像甜美的毒药般奔流于血液中的感受。他坚信，倘若没有人发现他缺乏才气，文学之梦将为他带来头顶的屋瓦和温热的晚餐，而且，他还奢望名字会印在一页微不足道的纸上，那一页注定比他活得长久。一个作家注定要记得那一刻，因为从那时起，他便迷失了自我，他的灵魂也因此有了价码。

一九一七年十二月那遥远的一天，我的第一次悄然来临。那时候我十七岁，在《工业之声》报社打工。报社曾经红火一时，后来却日渐萧条，在一栋兽穴般的建筑里苦苦挣扎。那儿原先是硫酸工厂，墙上至今还不时渗出腐蚀性气体，啃噬家具与衣装，耗损人们的精神，连鞋底也不放过。报社大楼在矗立着无数天使雕像与十字架的新村墓园后面，同墓园锯齿般的剪影融于一处。更远处，数以百计的烟囱和工厂建筑刺破天际，红黑两色晕染出巴塞罗那永恒的黄昏。

那一晚，我命运的轨迹彻底改变了。报社副主编巴希里奥·莫拉加斯特意在下班前一刻叫住我。他的房间在编辑部最深处，那里既是他的办公室，又是编辑聚在一起抽雪茄的吸烟室。巴希里奥面目凶恶，长着树丛一般的浓密胡须。他最痛恨过度修饰的文风，认为滥用副词和形容词的必定是堕落之徒，而且缺乏维生素。他要是发现哪位编辑欣赏浮夸文风，就把这个家伙发配去编三个星期的讣闻版。倘若这人又犯了老毛病，巴希里奥就送他去打杂，永世不得翻身。我们都怕他，他很清楚。

“巴希里奥先生，您叫我吗？”我怯生生地问。

副主编瞥了我一眼。我走进办公室，马上闻到一股汗臭，紧接着一阵烟雾扑面而来。巴希里奥完全忽视我的存在，手中握着一支红铅笔，继续

校阅写字台上的一篇文章。有几分钟，副主编先是大修大改，仿佛机枪扫射般砍去些段落，接着勾勾画画，还不时念叨几声，仿佛我根本不在这儿。我不知所措，碰巧看到墙边靠着把椅子，就伸手去拉。

“谁告诉你可以坐下了？”巴希里奥嘟哝道，目光并没有从文稿上移开。

我倏地直起身，屏住呼吸。副主编叹了口气，放下红铅笔，靠在椅背上，审视着我，好像在察看一件不中用的废旧物品。

“他们说你能写点东西，马丁。”

我紧张地咽口唾沫，一开口，嘴里却冒出一串荒唐话：

“写一点，是啊，我也不知道。我想说，嗯，对了，我是写……”

“我希望你写得比你说得好。嗯，你写些什么呢？如果你不嫌我的问题太多。”

“侦探小说。我更喜欢……”

“我明白了。”

巴希里奥打量我的目光让我感到自己一文不值。如果告诉他，我热衷的事是捏制耶稣马槽降生图中的小塑像，或许可以激起他三倍的兴趣。

他又叹了口气，耸了耸肩膀。

“维达尔说，你也不是一无是处，还是挺出色的。当然了，我们这个地方谈不上什么竞争，也用不着表现得多么突出。不过，维达尔说你还不错。”

佩德罗·维达尔是《工业之声》的名笔。他每周撰写一篇专栏文章，报道犯罪事件，整版唯有这个部分值得一读。他还是十几部惊险小说的作者，专讲拉瓦尔区匪帮和上流社会贵妇的艳情故事，着实吸引了一批读者。维达尔永远身着没有瑕疵的丝质西装外套，穿着光可鉴人的意大利软帮皮鞋，颇有点明星的仪容与风范。他的发型总是纤毫不乱，唇髭修剪齐整，笑容平易近人、大方爽朗，只有那些身心愉悦、与世无争的人才会露出这样的微笑。他出身于一个从美洲归来的显赫家族。这个家族在西印度群岛靠蔗糖生意积累了丰厚家底，然后返回巴塞罗那，一口咬定城市电力工程这块肥厚的鲜肉。他的父亲是报社最大的股东。维达尔先生把编辑部当作

游乐场，在这里排解心中的烦闷，因为他一生中从没为了生活工作过一天。他全然不在乎报社持续亏损，每天都在烧钱，正像巴塞罗那大街上日益增多的新款轿车，每天来来往往不过是在烧油。凭借众多的贵族封号，维达尔王朝醉心于收购银行，聚敛地产。在新城区，其地产堪比小型王国。

我不敢把手稿给别人看，佩德罗·维达尔是第一个看见的人。那时我几乎还是个孩子，在编辑部里跑跑腿，给大家买咖啡和香烟。维达尔总是抽出时间读我的文章，给我很好的建议。后来，他请我当助手，负责把他的文章打出来。他曾说，如果我想把命运押在文学创作这场俄罗斯轮盘赌上，他很愿意帮忙，指点我最初的几步路怎么走。他倒是没有食言，所以我被扔到地狱三头狗巴希里奥的魔爪下了。

“维达尔是个多愁善感的人，还相信那套跟西班牙精神相反的传说，像什么精英治国论啊，把机会让给理应享有的人啊，不能靠关系谋职啊。仗着万贯家财，他倒是悠闲自得，与世无争。要是他能把花不完的钱分给我，哪怕只给我百分之一，我早就去写十四行诗了。小鸟也会飞落在我的手掌上，安然啄食，为我的善良和魅力着迷。”

“维达尔先生是个了不起的人！”我抗议道。

“还不止呢！维达尔可是个圣徒。虽然你看起来一副肮脏邋遢的模样，可是几个星期来，他一直在我耳边絮叨，说编辑部的小伙子有多聪明多勤快，说得我头晕脑涨。他知道，说到底我是个心软的人。况且他还许诺，如果我给你这个机会，他就送我一盒哈瓦那雪茄。他这么说了，我就好比看见了摩西走下西奈山，手里拿着石板，帽子上显露出真理来。好吧，言归正传，今天是圣诞节，而且我希望你的朋友能安静一下，所以给你一次上台的机会，你可要像个英雄一样顶住风浪啊。”

“真是太感谢您了，巴希里奥先生。我肯定不会让您失望……”

“小子，话别接得太快。我问你：有人写文章滥用形容词和副词，你有什么看法？”

“这是一种罪行，《刑法》里应该加上这一条！”我回答道，像个刚刚皈依、信仰坚定的教徒。

巴希里奥点头赞许，表明我通过了考核。

“说得不错，马丁。这个规矩你心里很清楚。凡是能留在我们编辑部的人，心里都装着规矩，而不是迷信规则。我们的计划是这样。坐下来仔细听好，我不会讲第二遍。”

计划是这样的：出于巴希里奥以为不必深究的种种原因，周日版副刊的封底故事在最后时刻被拿下了。以往，封底都有一篇小说或游记。这周本想刊登一篇关于爱国情操的故事，讲述中世纪加泰罗尼亚骑士的丰功伟业和火样热情，颂扬战士们从圣地直到约布雷加特三角洲，拯救太阳下一切美好事物。令人遗憾，这篇文章没能及时写完。不过我怀疑巴希里奥也不是真心想刊发它。离截稿只剩下六个钟头了，可是除了刊登一整页广告，推销一种具有丰臀功效、能消除黄油副作用的鲸鱼骨紧身衣，仍然没有一位候选人能写出文章救急。编辑部决心在报社上下募集文学才俊。为了补上封底的“天窗”，得写出一篇占四个版面的文章，而且要饱含人文主义情怀，以慰各个阶层的忠实读者。推举出来的才俊共有十位，毫无疑问，里面肯定不会有我的名字。

“马丁，我的朋友，事有凑巧，从在编人员里选出来的勇士们，没有一位正在这儿，或是能尽快联系上。面对眼前这场灾难，我决定让你来拿主意。”

“您可以信任我。”

“五页稿纸，两倍行距，六个小时内交稿，爱伦·坡先生，我只信任这个。给我一个故事，不要祈祷文。我要是想听布道，就去听午夜弥撒了。给我一个故事，以前我没读过的。要是我读过的，就要写得出色、讲得精彩，别叫我看出来。”

我正准备出门，巴希里奥站起来，绕过写字台，将粗大而沉重的手掌拍在我肩上——重得像铁砧。我从近处看去，发现他的双眼正朝着我微笑。

“如果小说还说得过去，我给你十个比塞塔^①。如果写得精彩，我们的读者也喜欢，我就继续发表你的小说。”

^①比塞塔，西班牙旧时法定货币，于2002年停止使用。

“您还有什么指示吗，巴希里奥先生？”我问道。

“有。别叫我失望。”

接下来的六个小时，我陷入极度的亢奋。我在编辑部中央的桌子前坐定，这是为维达尔留的位置，他有兴致时会来办公室小坐。大厅里空荡荡的，黑暗的房间中烟幕交织，怕是刚点过一万支香烟。我闭上双眼，心中浮现出这样的意象：雨中的巴塞罗那，黑云之阵笼罩城市，一个男人在街巷的阴影间疾走，手上沾着鲜血，眼里藏着秘密。我不知道他是谁，也不知道他在躲避些什么，但是在接下来的六个小时里，他成了我最亲近的朋友。我让一页稿纸滑入打字机的辊筒，马上开始写作，试图紧紧抓住每缕思绪。我同每一个词语战斗，同每一个短句战斗，同每一种表达战斗，以至于同每一个意象与字母决战，仿佛那将是我写下的最后的文字。每一行文字，我都反复打磨，似乎我的生命维系于此。斟酌一番字句，我再重新写过。只有不间断的键盘敲击声整夜陪伴着我，它激起阵阵回响，又消隐在大厅的阴影深处。墙上的巨钟分分秒秒地走过，耗尽光阴，直到天明。

将近清晨六点，我从打字机上取下最后一页稿纸，深呼了一口气，似乎已被击垮，大脑里藏着一个蜂巢。我听到了巴希里奥迟缓而沉重的脚步声。他刚从短暂的睡眠中醒来，稳步走出办公室。我拿起那几页稿纸交到他手中，却不敢承接他的目光。巴希里奥在邻近的桌旁坐下，打开一盏小台灯，目光在手稿上游移，脸上没有显露一丝痕迹。接着，他把手里的烟放在桌沿，看了看我，高声朗读第一句：

“夜幕降临城市，街巷中弥散着火药的味道，那仿佛诅咒的气息。”

巴希里奥瞥了我一眼。我不禁露出自我保护式的笑容，好像所有的牙齿都亮出来了。他没有再说什么，拿着我的小说走开了。看着他走远，走进办公室，门在他身后关上，我还呆立在原地，仿佛变成了石头，不知是该拔腿跑开还是等待死刑判决。十分钟之后——对我来说几乎像十年——

副主编办公室的门开了，巴希里奥雷鸣般的声音，整个编辑部都能听见。

“马丁，劳驾你来一下。”

我拖着步子走向办公室，尽可能放慢步伐。最后没办法了，我才仰起脸注视着他。巴希里奥正捏着那支令人恐惧的红铅笔，冷冷地看着我。我要咽口水，可嘴里是干的。他拿起稿纸交到我手中。我握着手稿转身，径直冲向门口，想尽快离开。同时，我告诉自己，在哥伦布饭店门廊下当个擦鞋童，我还是能行的。

“把它拿到楼下车间，让他们把文章排进铅版。”那个声音在我身后说。

我转过身，这肯定是个残忍的玩笑。但巴希里奥拉开写字台的抽屉，数出十个比塞塔，放在桌上。

“这是你的。我建议你拿去买件新外套。四年前我就看见你穿着这件衣服，到现在还大着六个尺码呢。如果你愿意，就去找潘达雷昂尼先生吧。他的裁缝店在埃斯古德耶尔街，告诉他是我叫你去的。他会关照你。”

“非常感谢您，巴希里奥先生。我这就去。”

“还有，再准备这样一篇故事，给你一个礼拜的时间。别让我觉得沉闷。看看那篇小说里能不能少死几个人。现在的读者喜欢那种无聊的结局，什么伟大的人类灵魂战胜了厄运之类的蠢话。”

“明白了，巴希里奥先生。”

副主编点点头，向我伸出手。我握了握那只手。

“干得漂亮，马丁。星期一我希望看到你坐在胡塞达的位子上，那张桌子现在归你了。我要把你安排在社会版。”

“我不会让您失望的。”

“是啊，你不会让我失望，却会把我一脚踢开，那是早晚的事儿。而且你就该这么做，因为你不是记者，也绝对成不了记者。不过，你现在也算不上侦探小说家，就算你自以为是这么回事。在这里待上一段时间吧，我们会教你点东西，绝对用得着。”

这一刻，我彻底卸下了戒备，心底充满了感激，真想拥抱眼前这个大块头。但巴希里奥转瞬又戴上了凶恶的面具，用锐利的目光盯着我，指了

指门口。

“得了，别装腔作势了。走的时候把门带上。出去吧。还有，圣诞快乐。”
“圣诞快乐。”

接下来的星期一，我走进编辑部，头一次坐在自己的写字台边。我发现，桌上有一枚粗糙的灰色信封，封口处绕着绳结，上面印了我的名字，用的正是多年来我打字时使用的字体。我揭开信封，里面装着加了框的周日副刊的封底。有人在我的小说上画出了标记。旁边有一行留言：

“这仅仅是个开端。十年后，我是学徒，而你是大师。你的挚友与同事，
佩德罗·维达尔。”

2

我的文学首演经历了火的洗礼。巴希里奥果然信守诺言，为我提供机会，同意再发表一组篇幅相近的小说。不久后，编辑部做出决定，鉴于我的事业发展迅速，他们每周都会发表一篇我的作品，只要我还在编辑部担任从前的工作，领取同样的工资。我虽然精疲力竭，虚荣心却获得了极大的满足。每天我都伏案疾书，修改同事们的文稿，不停地撰写新闻报道和犯罪事件，为的是给晚上腾出时间，一个人待在编辑部创作连载小说。其实，我早已在想象中把玩这些故事了。小说的名字叫《巴塞罗那的秘密》，略带拜占庭风格，也有点歌剧的影子。毫不脸红地说，小说带着大仲马和斯托克^①的风格，还模仿了不少欧仁·苏^②和费瓦^③。虽然每晚只睡三个小时，

①斯托克(1847-1912)，爱尔兰作家，代表作为哥特风格小说《德古拉》。

②欧仁·苏(1804-1857)，法国作家，以描绘城市生活阴暗面的长篇小说著称，代表作为《巴黎的秘密》。

③此处的费瓦，当指费瓦父子中的父亲保罗·费瓦(1816-1887)，法国小说家、剧作家，1844年曾出版《伦敦的秘密》，创作过吸血鬼系列小说，也被誉为现代侦探小说的奠基人之一。

我居然还容光焕发，仿佛我是个吸血鬼，每夜在棺材里安眠。维达尔从来没见过这样与肠胃无关，而是不断吞噬自身的饥饿。他觉得我是在燃烧自己的脑子，照这样下去，到不了二十岁，我就得筹备自己的葬礼了。对于我的勤奋，巴希里奥则不以为然，他有另一套看法。发表每一章我的小说，他都显得极为勉强，我的作品让他恼火。他以为这些文字纯粹是无病呻吟，我浪费才华捏造情节和故事，文学品位可疑，实在是没有出息。

《巴塞罗那的秘密》创造了一个颇有名气的明星角色。这位女主角是一个十七岁的作家能想象出的最有魅力的“蛇蝎美人”——珂洛伊·佩曼耶尔，女吸血鬼中的黑暗公主。她极为精明，甚至可说是狡诈。平日，她总是身着惹火而纤巧的紧身衣，陪伴在神秘人物——巴尔塔沙·莫雷尔身旁，既是他的情人，也是他的助手。巴尔塔沙是地下世界的主宰，他的地下寓所中居住着机械人，藏匿着令人毛骨悚然的圣物，出口连着一一条隐秘通道，一直延伸到哥特区的墓穴。珂洛伊总是先引诱她的牺牲品，在他面前跳起催眠之舞，慢慢褪去衣装，然后亲吻她的猎物，而她的红唇上早已涂抹了剧毒。猎物沾染上唇膏，不知不觉全身肌肉已经麻痹。她凝望着猎物的双眼，看他们渐渐窒息，安静地死去。每次狩猎前，珂洛伊必先饮下一杯掺着解药的陈年堂培里依香槟。珂洛伊与巴尔塔沙有自己的荣誉法则：仅仅清理那些社会渣滓，为世界除掉嗜杀成性的歹徒、卑鄙小人、伪君子、狂热分子，还有种种的痴愚者——他们盗用各式旗号，假借各种神明，以语言、种族或其他昏话为名，给他人带来无穷且无谓的灾难，其实不过是掩饰自己的贪婪与卑劣。在我看来，这两人是桀骜不驯的英雄，就像每一位真正的英雄。

巴希里奥的文学趣味已被定位于西班牙黄金时代诗歌的水平，这些故事在他看来是通篇胡说八道。但读者反响良好，况且不管怎么说，他对我有些好感，因此原谅了我笔下的荒诞无稽，将之归结为青年人的狂热。

“马丁，你的热情可比你的文学趣味强多了。这种折磨你的病有个名字，叫作‘恐怖剧场’^①。这种病对小说创作的作用，和梅毒对私处的作用差不多。

^①恐怖剧场，指着重表现暴力与恐怖的木偶剧，19世纪流行于巴黎坊间。

刚得病的时候，你可能还觉得挺快活，但以后就只能走下坡路了。你应该多读点经典文学，至少也得看看贝尼托·佩雷斯·加尔多斯^①的作品，让你的文学抱负有点长进。”

“可读者们还是挺喜欢我的小说。”我辩白道。

“那可不是你的功绩。感谢你的竞争对手吧，他们都太差劲了，还喜欢卖弄词藻，描写一头驴怎么变得神经紧张都得浪费一段话。你什么时候才能成熟、谨慎一点？别把禁果一次吃个精光啊。”

我连忙装出懊悔莫及的样子，心里却在偷偷抚弄那个禁忌的词：恐怖剧场。我暗暗对自己说，不管如何，我必须成功，虽然有些轻浮无聊，但这样才能捍卫这个名词的荣耀。

我自以为是世界上最走运的人，却突然发现许多同僚都显得愤愤不平。他们接受不了，一个一向是编辑部吉祥物的毛头小子，居然在文学世界里闯出了点名堂，而这些年来，他们的文学梦依然在灰暗而可悲的地狱边缘徘徊不前，愈加黯淡。读者们如饥似渴地阅读那几篇不太成熟的故事，它们激发的热情远胜于报社二十年间刊登的其他内容所激发的。这个事实只能叫我的同事们更加气恼。短短的几个星期内，我原来看作亲人的同事们变成了充满义愤的陪审团，这时我才看出他们的自尊心受到了多大伤害。他们不和我打招呼，拒绝和我交谈，在背后恶语中伤，极尽挖苦与贬低之能事，以排解心中的愤恨。我的好运实在难以自圆其说，他们便将一切归因于佩德罗·维达尔的帮助，归因于读者的愚蠢，归因于那尽人皆知的信条：倘若有人在任何职位上取得了成功，那就不容辩驳地证明了此人缺乏技艺、全无功劳。

这种意想不到的转变很可能是不祥之兆。维达尔试图鼓励我，我却疑虑重重，估计自己留在编辑部的日子屈指可数了。

^①贝尼托·佩雷斯·加尔多斯（1843-1920），西班牙19世纪最杰出的现实主义作家，主要代表作有历史小说《民族轶事》，小说《悲翡达夫人》、《福尔图纳塔和哈辛塔》等。

“嫉妒是平庸者的宗教，因为妒恨可以给他们带来慰藉，平复那种啃咬内心的焦虑。然而最终，嫉妒会侵蚀他们的灵魂，纵容他们的卑劣与贪婪，甚至让他们相信这两种可鄙品性正是美德，而且天堂的大门只会为他们敞开。终其一生，这些家伙不会留下任何痕迹。他们的盘算毫无新意，净想着怎样贬低与排斥他人，如果可能的话，甚至还要消灭他人，那仅仅是因为别人的存在妨碍了他们。这愈加证明他们的灵魂、头脑和内心是多么贫穷。遭受众愚人羞辱的人有福了，因为他的灵魂永远不会和蠢笨者为伍。”

“阿门，”巴希里奥点头称赞，“如果您不是生在富贵人家，那真该当个神甫或革命家。就凭刚才那篇布道辞，主教也得跪下来在您面前忏悔。”

“好吧，您两位就开玩笑吧。”我抗议道，“可是那些家伙眼里容不下的是我啊。”

虽然我的成功招惹了无数人的妒恨与怀疑，但说来可悲，我空有流行作家的名声，挣得的工资却仅够维持生计，多买几本书——虽然我也没时间阅读，勉强在公主街旁的窄巷中租下膳宿公寓的一间陋室。公寓的老板娘是位虔敬的加利西亚妇人，人家都唤她卡门太太。卡门太太总是告诫众人要谨慎行事，她每个月都给房客们换一次床单，还建议房客们不要屈从于手淫的诱惑，也不要穿着脏衣服钻进被窝。她没必要警告我们不能在房间里嫖妓，因为巴塞罗那不会有哪个女人愿意钻进这个可怜的穷窝，哪怕以死相要挟。在这里，我领悟到一个人可能会忽略生活中的一切，首先是忽略恶劣的气味。如果说这儿还能带来些启示，那便是绝对不要死在这种地方。在情绪低迷的时候——大部分时间，我都处于这样的精神状态——我告诉自己，如果还有什么东西能让我在染上肺结核前离开这个鬼地方，那一定是文学了。要是它会刺痛人们的灵魂和私处，用砖块蹭蹭那些地方就行了。

每个星期天，到了望弥撒的时候，卡门太太就出门去朝拜她至高无上

的主。房客们趁着她不在家，聚集到最年长者的房间里。这个家伙名叫埃利奥多罗，年轻时的志向是当斗牛士，后来仅仅成了一位自封的斗牛批评家，他的职务是负责打扫莫努门塔尔斗牛场朝阳看台的小便池。

“斗牛艺术已经死亡了，”他高声宣扬，“现在的斗牛只不过是一宗买卖，由一帮贪婪的经纪人和没有灵魂的斗牛士把持。观众们太无知了，根本辨别不出好坏。现在的斗牛都是演给庸人看的，地道的刺杀动作只有行家才能欣赏。”

“哎呀，要是您能够一试身手，埃利奥多罗先生，那就大不一样了！”

“在这个国家里，爬到上头的全是些无能之辈！”

“谁说不是呢！”

听完埃利奥多罗每周一次的训道，接下来就是娱乐时间。我们这些房客都挤在他房间的窗台上，像打成一捆的香肠，从透气窗偷看和偷听一位女邻居的动静。她叫玛露希塔，就住在对面那栋房子里，诨名“辣姐”，因为她的言谈实在劲爆，而且落落大方，时不时给我们上堂生理课。玛露希塔平日在二流旅馆擦地板糊口，但是一到星期天和节假日，她就腾出时间接待在神学院读书的男朋友。这位神学院的学生从曼雷萨搭火车来看望她，带着无限的精力与热情来学习罪恶的知识。这个星期天，我们挤在窗前，巴望着欣赏玛露希塔的丰臀，哪怕只是稍纵即逝的一现。众人都渴望看到她摆动身体，肥臀像复活节的圆糕饼一样，贴在通风口的玻璃上。这时候，门铃响了。没人愿意去开门，因为没人愿意失去位置，错过精彩的演出。最后，我只好放弃和大家一同观看表演，站起身去开门。门开了，我看到了一幅不可思议的景象，这完全不该出现在如此破落的门前。风采十足、体态优雅的佩德罗·维达尔，身着意大利丝质外套，站在楼梯间朝我微笑。

“原来这里也装了电灯。”他说道，不等我邀请就径直走进门。

维达尔停下来，打量了一下起居室，这里兼作餐厅与会客室。他叹了口气，露出厌恶的神情。

“不如直接到我房间吧。”我提议。

我在前面引路。欢快的叫嚷声和喝彩声时不时隔着墙传过来，同伴们正在为玛露希塔和她那精彩的情色杂技欢呼。

“多么快活的地方啊！”维达尔评论道。

“劳您大驾，请进入总统套房吧，堂佩德罗^①。”我邀请他进入我的房间。

进屋后，我关上了门。维达尔抬眼打量了整个房间，之后就坐在那唯一的椅子上，了无趣味地望着我。

“什么印象？”

“令人陶醉。我也打算搬过来住。”

佩德罗·维达尔住在埃利乌斯别墅，那是一幢蔚为壮观的现代风格建筑，共有三层，附带一座塔楼，坐落在通向贝德拉尔维斯区的山坡上，面朝奥尔塞特街和巴拿马大街交会的十字路口。这幢房子是十年前维达尔的父亲送给他的礼物，为的是让他尽早安定下来，组建一个家庭，这件大事已被维达尔耽搁了许多年。生活馈赠给佩德罗·维达尔诸多天赋，重要的一项就是，无论他做出什么举动、选择什么人生道路，他父亲都会感到失望。看见他和那些不入流的家伙称兄道弟，他父亲就更加头痛了。记得有一次，我去拜访这位导师，顺便从编辑部给他带了几张报纸。在埃利乌斯别墅的一条走廊里，我碰巧撞上了老维达尔。一看见我，他就命令我去取一杯苏打水，外带一块抹布，帮他擦掉西装翻领上的污渍。

“先生，我想您弄错了。我不是仆人……”

他端详着我，笑了，一个字都不用说，就把世界的秩序向我解释清楚了。

“是你弄错了，小伙子。你就是一个仆人，不管你知不知道。你叫什么名字？”

“我叫大卫·马丁，先生。”

他琢磨了一下我的名字。

“送你一条建议，大卫·马丁。离开这座房子，从哪儿来的就回哪儿去。这样你就省了很多麻烦，也给我省了麻烦。”

我从来没有和维达尔先生提起过这件事。当时，我立即跑到厨房，找

^①堂，西班牙语世界旧时加在男子名前的敬称，加在女子名前的敬称为“堂娜”。

到一杯苏打水，取了一块抹布，花了一刻钟把这位老族长的外套清理得干干净净。老族长的影子颇长无比，维达尔先生越是涉足波希米亚式的生活，他的生活就越发变成家族网络的延伸。埃利乌斯距离他父亲的大宅只有五分钟的路程，往来十分便利。这座庞大的宅院盘踞在皮尔逊大道最好的地段，是座大教堂一般的建筑，栏杆、阶梯、天窗层层叠叠。从天窗可以俯瞰整个巴塞罗那，就像儿童睨视着自己顺手丢弃在那里的玩具。每天都有两位仆人和一位厨师离开大房子——给维达尔家族效力的仆役们这样称呼老维达尔的豪宅——来到埃利乌斯，洒扫庭院、擦拭器皿、熨烫衣衫、烹制美食，在舒适的巢穴中照料我那位富有的恩人，使他永远忘却日常生活的烦闷与滋扰。佩德罗·维达尔乘坐着奢华的希斯帕诺－苏莎轿车在城市中巡游，私人司机曼努埃尔·萨格涅尔为他开车。终其一生，佩德罗·维达尔可能从未搭过电车。作为一个世家子弟，维达尔无论如何也不可能领略巴塞罗那廉价公寓黯淡而荒凉的魅力。

“请直言吧，堂佩德罗。”

“这儿看起来像个地牢。”他终于实话实说了，“我不明白，你怎么可以住在这种地方！”

“我的工资勉强够得上这里的房租。”

“如果可以，你需要多少，我付给你。另找个房子，最好去个闻不到硫磺味和尿骚味的地方。”

“不敢做这样的梦。”

维达尔叹了口气。

“‘在窒息中骄傲地死去。’赠你一句墓志铭，免费的。”

接下来，好一阵工夫，维达尔在屋里慢慢踱步，一言不发。他停下来检视我寒酸的衣橱，又凝望窗外，面露嫌恶。他碰了碰覆在墙上的绿色涂漆，用食指轻敲从天花板上垂下的光秃秃的灯泡，仿佛打算证实一切家具什物的低劣。

“什么风把你吹到这儿来的，堂佩德罗？贝德拉尔维斯区的空气太新鲜了？”

“我不是从家里过来的，是从报社来。”

“然后呢？”

“我挺好奇，想知道你住哪儿，还给你带了点东西。”

他从外套中取出一枚白色羊皮纸信封，递给我。

“今天寄到编辑部的，写着你的名字。”

我接过信封，仔细研究了一番。信封加了蜡封。从封缄上，我隐约看出一个展开双翼的纹章。一个天使。除此以外，信封上只写了我的名字。猩红的笔迹，字体工整而优雅。

“谁寄来的？”我迷惑不解。

维达尔耸耸肩。

“一位崇拜者，说不定是女性。不知道。打开看看。”

我小心翼翼地揭开信封，取出折叠的信纸。信上是同样的字体，正文如下：

我的朋友：

冒昧给您写信，是要表达我的崇拜之情。您在《工业之声》日报上刊载的《巴塞罗那的秘密》取得了非凡的成功，向您致以由衷的祝贺。作为一名文学佳作的读者与爱好者，能够听取蕴藏着如此天然禀赋、青春活力与美妙前景的新鲜声音，对我来说是巨大的乐事。因此，请您允许我的不情之请：既然阅读您的小说为我带来了数小时的美好时光，那么作为答谢，我要为您献上一个小小的惊喜，相信您会喜欢。今日午夜，拉瓦尔区，“梦幻城”，恭候尊驾。

您诚挚的 A. C.

维达尔的目光越过我的肩膀，浏览了一遍信中字句。他挑起眉毛，一脸好奇的神色。

“有趣。”他低声念叨。

“为什么有趣呢？”我问，“‘梦幻城’是个什么地方？”

维达尔从白金烟盒中拈出一支烟来。

“卡门太太不让在公寓里抽烟。”我告诫他。

“为什么？烟味会破坏了阴沟里飘来的香气吗？”

维达尔把烟点着，带着双倍的快感品味了一口，仿佛禁忌的享受别有风味。

“你结识过女人吗，大卫？”

“当然认识啦。多得很。”

“我说的是在《圣经》的意义上。”^①

“哦，在教堂？”

“不是，在床上。”

“哦。”

“嗯？”

其实，对于维达尔这样的人物，我没有任何特殊的经历可讲。我的爱情冒险和风流韵事，倘若还有什么特点可言，那便是平淡无奇、了无新意。翻开我那单薄的爱情履历，什么捏捏姑娘的手、短暂的拥抱、在电影院昏暗的过道与门厅中偷几个香吻，这些全然不值得佩德罗·维达尔关注，因为他在闺房游戏方面是全城公认的大师——无论是在艺术上还是技术上。

“这件事有什么关系吗？”

维达尔摆出一副屈尊的神情，开始演说。

“我年轻的时候，这档子事通常会有一位专业人士来引导你，至少在公子哥儿的圈子里是这样的。我像你这么大的时候，我父亲还是城里最奢侈的高档会所的常客。有一天，他带我造访了一个去处，叫‘梦幻城’。我们亲爱的古埃尔伯爵不是要求高迪在兰布拉大道上为他建造一座恐怖的宫殿^②吗？‘梦幻城’离那座宫殿只有几米远。别告诉我，你从没听说过这个名字。”

①《圣经》中多以“相认”、“结识”婉言男女之事。

②此处的“恐怖宫殿”是指古埃尔宫，原是实业家古埃尔的私人住宅，1886年至1890年由建筑大师高迪主持建造。

“伯爵的名字，还是妓院的名字？”

“这话很好笑。‘梦幻城’原是一个为那些挑剔的、有眼力的顾客准备的雅致去处。我还以为它几年前就关门了，但一定是我记错了。跟文学不一样，这个行业永远一路看涨。”

“明白了。是您的点子吧？算是开个玩笑？”

维达尔摇摇头。

“那就是报社里的某个傻瓜，是不是？”

“我发觉你的话里有点敌意，但我怀疑，要是某人已经献身高贵的出版事业，特别是还处于这个行业的底层，那怎么能负担得起‘梦幻城’这种场所的花费——如果它就是记忆中那个地方？”

我嘲讽地笑了笑。

“那也无所谓，反正我不打算去。”

维达尔挑起眉毛。

“现在可别说什么你跟我不一样，你不是怀疑论者，而且今后还准备以纯洁的心灵与肉体踏上婚床。也许你打算坚守纯洁的灵魂，热切期望着那个神奇的时刻——那时真爱会引领你发现肉身的迷狂与灵魂的和谐。你将接受圣灵的祝福，之后便向全世界播种子裔，他们都继承了你的姓氏，还有你妻子的美丽双眸。你的妻子当然是一位圣洁的女子，一个美德与谦卑的完美化身。你将挽着她的手臂踏进天国的大门，可爱的圣婴满怀慈悲地注视着你。”

“我可没打算说这些。”

“我很高兴，因为很可能，我必须强调很可能，这样的时刻永远不会来临：你可能不会恋爱，你也许不能或不想将生命托付给另一个人。就像我一样，总有一天你会发现自己已经四十五岁了，已不再年轻了。永远不会出现什么小爱神，拿着里拉琴为你组成唱诗班，也不会有通向圣坛的白玫瑰花床。那个时候，你只能选择报复，从生活中偷取肉体之乐，享用丰满结实而激情四溢的肉体。这种欢乐稍纵即逝，但离天堂最近。在臭气熏天的世界上，你会发现一切都在腐烂，开始时多么美好，终了时只剩下回忆。”

我特意空出一段庄严的停顿，以沉默来喝彩。维达尔是一位热心的歌剧爱好者，长此以往，就沾染了咏叹调的节奏感和朗诵腔。利塞乌大剧院上演普契尼的时候，他绝不会爽约，一定要亲临专用包厢。如果不提那些挤在顶楼座位上的可怜听众，他是少数喜欢到剧院聆听钟爱的音乐的人之一。在音乐的影响下，他时常发表一通关于神性与人性的演讲，比如这天，他就给我的双耳送上了一份厚礼。

“什么意思？”维达尔问道，有些挑衅的意味。

“最后一段，我听着耳熟。”

他被我逮个正着，一声叹息，点了点头。

“这句话出自《利塞乌剧院谋杀案》，”他承认，“在最后一个场景，米兰达·拉弗勒枪杀了邪恶的侯爵，因为他伤了她的心。他居然在哥伦布饭店他们的新婚套房里度过了激情一夜，背叛了她。那一晚，他睡在沙皇女间谍斯维特拉娜·伊娃诺瓦的怀里。”

“我听出来了。您不可能找出更精彩的选段了。这是您最出色的作品，堂佩德罗。”

听到了赞美之词，维达尔朝我笑了笑，又像在思量要不要再点支烟。

“这并不意味着我的话里没有真理啊。”他总结道。

维达尔坐到窗沿上，并没有忘记先把自己的手帕垫在上面，免得弄脏了时髦的裤子。我看到他的希斯帕诺—苏莎轿车停在公主街的拐角上。司机曼努埃尔正拿着抹布细心擦拭车身的镀铬部件，仿佛那是罗丹的雕塑。看到曼努埃尔，我时常想起父亲。他们属于同一代人，都经历了太多的不幸，记忆全都写在脸上。在埃利乌斯别墅，我曾听一些佣人说起，曼努埃尔·萨格涅尔曾经被捕入狱，服了许多年的刑。后来刑满释放，他又过了好些年苦日子。除了码头装卸工，他找不到别的工作。然而，他的年龄和体力已经应付不了在码头上背麻袋、扛木箱的艰辛了。传闻说，有一天，曼努埃尔不顾危险，拯救了维达尔的性命，自己险些丧生于电车轮下。维达尔听说了这个可怜人的处境，便给了他一份工作作为回报，允许他携妻子和女儿搬入埃利乌斯，并拨了马车库房上的一所小屋供他们居住。维达尔还让

小克里斯蒂娜跟从家族的家庭教师学习。这些教师每天都要到皮尔逊大道上族长的宅第中为维达尔王朝的幼童上课。同时，曼努埃尔的妻子也可以为维达尔家工作，做一些裁缝活计。

那段时间，第一批汽车刚刚出现在巴塞罗那市面上，维达尔打算购买一辆。倘若曼努埃尔愿意学习驾驶技艺，放下轻便马车和敞篷马车的事务，那么维达尔就需要一名私人司机，因为那时绅士们绝不屑于动手摆弄内燃机或其他排放废气的装置。曼努埃尔自然一口应承下来。按照官方的说法，自从摆脱了贫困的厄运，他和全家就对维达尔怀有盲目的敬意，将他视为受剥夺者永恒的救星。我不知是该相信这个故事，还是将它看作一串传奇中的一则。维达尔已经引出了许多这样的故事，他在其中被塑造成宅心仁厚的贵族形象。我经常觉得，维达尔身边只欠一位牧羊孤女，脑后还得加上一轮金闪闪的光环。

“一看你狡猾的嘴脸，就知道你心里藏着什么坏主意，”维达尔说，“盘算什么阴谋呢？”

“没什么。我刚才正在想您是多么善良啊，堂佩德罗。”

“以你的年龄和处境，玩世不恭是没什么出路的。”

“这话真是一语中的。”

“过来，向曼努埃尔问个好，他可是经常问起你。”

我从窗口探出身。一看见我，老司机就远远地向我挥手。他一直把我当作一位小绅士而不是乡巴佬看待，虽说后者才是我本来的身份。我也向他打了个招呼。坐在副驾驶座上的是他女儿克里斯蒂娜，她是个皮肤苍白、唇形鲜明的姑娘，比我年长一两岁。维达尔邀请我参观埃利乌斯别墅时，头一回见到她，我就忘记了怎样呼吸。

“别盯着人家瞧了，快把人家看化了。”维达尔在我身后嘟哝了一声。

我转过头，看到维达尔板着一副矫饰的面孔。涉及内心的问题，或牵扯到其他的高贵器官时，他就摆出这副尊容。

“不知道您在说些什么。”

“真是句大实话。”维达尔答道，“那么，你今晚怎么安排？”

我又把信读了一遍，有点犹豫。

“您常常光顾这类场所吗，堂佩德罗？”

“十五岁以后，我就没再花钱找过女人，嗯，从技术上讲，都是我父亲付款。”维达尔回答，毫无吹嘘的意思，“赠送的礼物嘛，何必那么挑剔……”

“我不明白，堂佩德罗……”

“你当然明白。”

他在我背上轻轻拍了一下，向门口走去。

“从现在到午夜，你还有七个小时。”他说，“我劝你睡上一觉，养精蓄锐。”

我朝窗外望去，看见维达尔走向轿车。曼努埃尔打开车门，他慵懒地坐到后座上。我听见希斯帕诺-苏莎启动了引擎，活塞齐鸣，开始演奏一曲交响乐。这时，克里斯蒂娜抬头望着我的窗口。我冲她微笑，但很快就意识到她并没有记起我。片刻后，她移开了目光。维达尔的名车疾速驰去，返回它原本归属的世界。

3

那个年代，街灯与霓虹招牌将兰布拉大道装扮得流光溢彩，穿透了拉瓦尔区的暗影。夜总会、舞厅，还有一些叫不上名字的娱乐场所，壅塞在两侧的人行道旁。有些贩卖性病药方、避孕套和清洗液的店铺一直开到天明。路人中混杂着各式各样挥霍放荡的人物，从家世显赫的纨绔子弟到港口船只上的海员，都是为了黑夜而生。街道两旁滋长出无数烟雾缭绕的狭长小巷，深处寄生着一连串日渐衰败的妓院。

“梦幻城”在一栋建筑的顶层。底层是一家音乐厅，门外张贴着巨幅宣传海报：一个舞者穿着透明而纤巧的浴袍，动人之处一览无余。一条黑

蟒蛇环在她的手臂上，分叉的毒芯仿佛正要亲吻她的嘴唇。

“爱娃·蒙特内格罗与死神的探戈！”海报上以硕大的广告字体宣称，“黑夜女王，演出六晚，不容错过。读心术大师梅斯梅罗客串登场，揭示您最隐秘的心事。”

音乐厅入口旁有一扇窄门，后面升起一道长长的楼梯，两面的墙都漆成了红色。我攀上楼梯，面前又是一扇雕花橡木的大门，上饰黄铜门环。门环塑成了宁芙仙子的样貌，她的耻骨上覆了一片娇羞的三叶草。我叫了两次门，而后站在门外等待。一面熏黄的镜子挂在侧壁，占去了半面墙。我躲躲闪闪，不看镜中自己的映像，思量着该不该赶紧逃离这个地方。这时，门开了，一位中年妇人站在门口。她的头发已然全白，一丝不乱地拢在脑后，绾了个圆髻。她正平静地朝我微笑。

“您一定是大卫·马丁先生。”

有生以来，还没人叫过我“先生”，我几乎受到惊吓。

“就是我。”

“请进，我给您带路。”

我跟着她穿过一条短短的走廊，步入宽敞的环形大厅。室内灯光半明半暗。壁上包着红色天鹅绒。上了珐琅的水晶穹顶垂下一盏枝形水晶灯。灯下是一张桃花心木圆桌，一架硕大的留声机摆在桌上，正在轻唱咏叹调。

“想喝点什么，先生？”

“一杯水就好了，多谢。”

白发妇人微微一笑，却不眨眼睛。她的面容亲切可人，平和笃定。

“也许先生该来一杯香槟或利口酒？要不就来一杯雪利酒吧？”

我的味觉根本品尝不出名酒以酿造年份区分的微妙之处，甚至连各地的自来水也咂摸不出什么差别，干脆耸了耸肩。

“您替我选吧。”

那位女士点点头，依旧微笑着，指指放在大厅各处的几把豪华扶手椅。

“请您稍坐一会儿，珂洛伊小姐即刻就到。”

我当时肯定噎住了。

“珂洛伊？”

那位白发妇人不理会我的茫然不解，转身穿过一道黑色珠帘，隐没在一扇门后，丢下我一人，以及我那紧张的神经与无法吐露的欲望。

我在大厅中踱步，想驱散那种操控我全身的颤抖。除去轻飘的音乐与我怦怦跳动的太阳穴，这里活像一座空寂的墓穴。这个大厅连着六条走廊，通向六处紧闭的白色双扇门，蓝色珠帘悬在门上。我在一把扶手椅上坐下。这种椅子是让摄政的亲王与统兵的元帅摇晃屁股、振作精神、酝酿迷梦的。

稍后，白发妇人回来了，银托盘上放着一杯香槟。我接过酒，再看妇人，她转身进了同一道门，消失了。我一口饮下了香槟，解开了衬衫领上的扣子。我开始怀疑，整件事情会不会是维达尔谋划的玩笑，故意来戏弄我？此时，我发觉一个身影出现在一条走廊中，正慢慢接近，看起来是个小姑娘。果然，我没看错。她低垂着头，我看不见她的双眼。

我站起来。小姑娘恭敬地行了屈膝礼，做了个手势，示意我跟着她走。这时我才看到她有一只手臂是假肢，像是人体模型的手。那位姑娘引着我走向走廊尽头，她取下挂在脖子上的钥匙，打开门，退后一步，示意我进去。我向前迈了几步，努力想看清四周的环境。这时我听见了身后的关门声，等我转过身，女孩已经无影无踪。听到钥匙在锁孔中转动的声音，我知道自己被锁在室内了。

几乎有一分钟，我站在原地没动。双眼渐渐适应了黑暗，房间的轮廓慢慢浮现出来。从地面到天花板整个被黑布包裹起来。在一侧，我看到了一组古怪的机械装置，那是我从没见过的，说不出给人的感觉究竟是邪恶还是诱惑。一张圆形巨床在床头的栏杆下小憩，它看起来像一张巨大的蜘蛛网，系在床头的两柄大烛台上。烛台上燃着两支黑色蜡烛，散发出蜡油的香气，仿佛小礼拜堂或守灵夜的气息。床侧立着一面斜格屏风，装饰着蜿蜒的图样。我打了一个寒战——这个地方与我小说中的卧室一模一样。在《巴塞罗那的秘密》中，我为神异的吸血鬼珂洛伊创造过一间同样的卧室。我正准备强行冲出房门，却觉察到房间里不止我一个人。我立即停住，

如冻结一般。透过屏风，可以辨出一个幽暗的剪影。一双灵动的眼睛正在注视我。依稀可见洁白纤细的手指、涂成黑色的长指甲从屏风的空隙间伸出来。我艰难地咽了口唾沫。

“珂洛伊？”我轻声问。

就是她。我的珂洛伊。我的小说中充满歌剧风情又无与伦比的蛇蝎美人，此刻幻化成了真实的肉体，而且仅着内衣。我从未见过像她那样白皙的面容。她那乌亮的短发修剪得线条分明，轻轻托住脸颊。双唇涂得分外明艳，仿佛鲜血的颜色，黑色暗影像晕轮一样环绕着她的绿色双眸。她像猫那样行动，身上的胸衣像鱼鳞一样瑟瑟闪亮。她的身体像是水做成般柔软，并且消解了地心引力般轻盈。她那纤长的脖颈围着一条猩红的丝绒饰带，上面别着一枚倒十字架。我注视着她，感到不能呼吸。我的眼光不禁落在她的双腿上，不可思议的图案朦胧地浮现在长丝袜下。那丝袜的价钱怕是要超过我一年的工资。她脚上的鞋子形状尖细，有如一把匕首，丝质鞋带绑在脚踝上。在我一生中，从未有什么让我觉得如此美丽，也从未有什么让我感到如此恐惧。

我任凭她引导我走到床边，不禁为她倾倒——正像字面意思那样跌坐在床沿上。烛光暗自抚弄她身体的曲线。我的面孔与嘴唇恰好与她裸露的小腹等高。还没意识到自己在做什么，我就开始轻吻她肚脐之下的肌肤，以面颊抚弄她。那个时候，我忘记了自己是谁，身在何处。她屈膝跪在我面前，拾起我的右手，慵懒得像一只猫，慢慢地舔食我的手指，一根接着一根。之后，她定睛瞧着我，开始脱我的衣服。我要帮忙的时候，她笑了，把我的手推开。

“嘘……”

结束工作之后，她偎在我身上，亲吻我的嘴唇。

“轮到你了。帮我脱衣服吧。慢慢来，非常慢。”

那一刻，我突然醒悟，原来自己熬过了多病而不幸的童年，就是为了经历生命中这短短的几秒钟。我慢慢地为她脱去衣服，仿佛从她的皮肤上

剥去花瓣。最终，只剩下那条丝绒饰带还系在她的颈子上，黑丝袜尚未褪去。那时的片刻记忆，足以让我这样的不幸者活上百年。

“抚摸我，”她在我耳边轻轻说，“与我游戏。”

我抚摸、亲吻她的每一寸肌肤，仿佛要用一生去回味。珂洛伊不疾不徐，以娇软的呻吟回应我双手与双唇的触碰，并以此引导我。她让我平卧在床上，将自己的躯体覆在我身上，渐渐地，我感到每个毛孔都在燃烧。我将双手放到她背上，在脊柱那美妙的曲线上游移。她深不可测的双眼就在我的面前，端详着我。我感到必须说点什么。

“我的名字是……”

“嘘……”

在我说出傻话之前，珂洛伊用吻堵住了我的嘴。在这将近一小时的空白中，我遁出了尘世。她大概早已体察我的笨拙，却让我相信她浑然不觉。珂洛伊引导着我的每一个动作，指引我的双手在她的身体上优游。没有焦躁也没有羞怯，更未曾有厌烦或游离的神色出现在她眼中。她交出了自己，并且享用这种感受，带着无尽的耐心与温存，让我忘记了自己是如何来到此处。那一晚，那短暂的一小时，我研读了她肌肤上的每一处，正像是别人研读祈祷文或判决书。再后来，我身体中几乎存留不住呼吸了，珂洛伊让我把头枕在她的乳房上，久久地抚弄我的头发，悄然无声，直到我在她怀中沉沉睡去，一只手依然扶在她双腿之间。

我醒来时，房间沉浸在昏暗中，珂洛伊已经离去，她的肌肤已然不在我掌中。在她驻留过的地方放着一张名片，同样是烫印在白色羊皮纸上，与上次送来的邀请函的信封相仿。在天使纹章下面，我读到了这样的文字：

安德烈阿斯·柯莱利

出版人

卢米埃尔出版社

巴黎圣日耳曼大道 69 号

名片背后，有一行手写的留言：

亲爱的大卫，生命的意义在于远大前程。什么时候您做好了准备，要把自己的期待变成现实，就请与我联络。我正等待您的到来。

您的挚友与读者

A.C.

我从地下捡起衣服，独自穿好。门现在并没有锁住。我穿过走廊，回到大厅，留声机已经不做声了。看不到小姑娘的踪影，接待我的白发女人也杳无踪迹。一片绝对的安静。走向出口的时候，我似乎觉得灯光在身后渐次熄灭，走廊与房间都慢慢滑入黑暗当中。我踏上楼梯间，走下楼梯，返归人间，心中了然无趣。

步出小巷之后，我朝兰布拉大道走去，将午夜的喧闹和人群抛在身后。一阵温热而轻薄的雾气从港口那边浮起，东方饭店窗口中映出暗淡的光芒，给薄雾染上一层肮脏的尘灰般的黄色，在其间来往的过客如同烟雾一般隐匿不见。我向前走去，珂洛伊的体香渐渐淡去。我自问，克里斯蒂娜，维达尔司机的女儿，她的嘴唇是否会有同样的滋味？

4

未曾畅饮，便不知道什么叫饥渴。拜访“梦幻城”三天后，珂洛伊的肌肤留下的记忆依旧灼烧着我的每一个念头。我没有向任何人讲述这段经历，尤其是维达尔。我打算清点一下那可怜的家底，在某天夜里回去找她，希望换回她怀里的片刻温存。

那天，午夜过后，我扶着红色砖墙登上通往“梦幻城”的楼梯。没有开灯，我爬得很慢，将嘈杂与喧闹丢在身后。夜总会、酒馆、音乐厅，还

有那些叫不上名字来的所在组成狂躁的堡垒——那几年的欧洲大战也在兰布拉大道上投下了阴影。摇曳的灯光从楼下大门处照过来，模糊地照出脚下的楼梯。走上楼梯平台，我停下来，双手摸索着寻找门环。我的手指触碰到了那沉重的金属门环，只微微一抬，门就缓缓向后移动，我这才意识到门是开着的。轻轻推门，决然的静谧拂过我的脸庞，一片幽蓝的暗影展现在面前。我向前走了几步，有些惊慌。

街灯的反光在空气中颤动，映出浮光掠影的幻象：裸露的墙壁，裂隙纵横的木地板。我走入那间大厅，在印象中，那里装饰着天鹅绒的帷幔，陈设着奢华的家具。但房间里空空荡荡，厚厚的尘灰覆在地板上。霓虹招牌的微光恍惚地飘散进来，灰尘像沙地那样反着光。我朝前走，在尘埃上留下一串脚印。留声机无影无踪，也看不见什么扶手椅或墙上的肖像。天花板已经破裂，能隐约看见发黑的木头横梁。墙上的涂漆也已剥落，就像蜕下来的蛇皮。我走向曾经亲近珂洛伊的房间。穿越那条阴暗的走廊，我走到双扇门前，原先白色的门已经变了颜色。门上没有把手，只有木板上的一个空洞，就像金属把手已被人用力拔去。打开门，我走了进去。

珂洛伊的卧室现在是一间黑黢黢的牢房。四壁焦黑炭化，屋顶绝大部分都已坍塌。我可以望见天空中麻布片似的黑色云团。月光倾泻进来，把银色光环投在一副金属骨架上，我依稀辨出那曾是一张床。这时，我听到身后的地板在吱嘎作响，立刻转身，才发现这个地方不止我一个人。一个男人黑暗却清晰的身影分明站在走廊入口。看不清他的脸，但我敢肯定他正在注视我。他站在那里，一动不动，像只蜘蛛。有几秒钟，他一语不发。过了一会儿，我缓过神来，朝着他走了一步。很快，那身影隐没在昏暗中。我走进大厅的时候，那里已经空无一人了。

倏忽之间，对面街上一块霓虹招牌的光潮荡漾在整个房间中，照亮了垒在墙边的一小堆碎石。我走过去，蹲下身，面朝那曾经被火焰吞噬过的残骸。有什么东西从瓦砾堆中探出来：一节手指。我拨开覆在上面的灰烬，一只手的轮廓慢慢显露出来。我抓住那只手，想把它拽出来，却发现它已经从手腕处被割断了。我随即想到那个女孩的手，我原以为那是木制的假

肢，现在意识到了是陶瓷的。我将那只手丢到瓦砾堆上，转身离去。

我自问，那个陌生人会不会是我想象出来的，因为尘埃上没有留下他的脚印。我回到街上，站在那栋建筑脚下，从人行道上观察二楼的窗户，完全陷入了迷惑。行人发出阵阵笑声，没人注意到我的存在。我想从人群中认出那个陌生人的轮廓。我知道他就站在其中观察我，也许就在几米外。片刻之后，我穿过马路，走进一家狭小的咖啡店，那里塞满了人。我好不容易才挤到吧台前，朝侍者打了个手势。

“来点什么？”

我的嘴干得像一张砂纸。“一杯啤酒。”我随口说道。

看着侍者为我倒满了酒，我向前凑了凑。

“请问，您知不知道对面的这个地方？‘梦幻城’是不是已经关门了？”

侍者把杯子放在吧台上，看了看我，好像我是个白痴。

“十五年前就关了。”他说。

“肯定吗？”

“当然肯定。那场大火之后就没再开过。还有什么事吗？”

我摇摇头。

“一共是四分钱。”

我付了账，走出咖啡馆，没碰那只杯子。

第二天，我提前来到编辑部，径直走到地下的档案室。马蒂阿斯是档案室的负责人。我心里想着那个侍者的话，叫马蒂阿斯帮我查阅十五年前的《工业之声》的头版。大约花了四十分钟，我找到了那篇报道。篇幅很短，只是一则快讯。火灾起于一九〇三年基督圣体节那天凌晨。六个人死在火场：一个顾客，四个姑娘，雇员名单上有她们的名字，还有一个在那儿干活的小女孩。警方和消防队认为这场悲剧的起因是一盏油灯出了毛病，虽然教区坚信这是上天的报应，圣灵的干预才是决定性因素。

我回到公寓，躺在床上努力想睡去，却怎么也睡不着。我从口袋里掏出那张名片，它来自那位古怪的施惠者。当我在珂洛伊的床上醒来，那张名片就在我手中了。在昏暗中，我将背面的文字重读了一遍：“远大前程。”

在我的世界中，不管是宏大的还是微末的梦想，都不太可能实现。最近几个月，每天夜里入睡前，我唯一的渴望就是有朝一日鼓起足够的勇气，和司机的女儿克里斯蒂娜说句话。我不断思量着熬过黎明前的漫漫长夜，之后就可以回到《工业之声》编辑部了。可是现在，连这样的慰藉也要从手中滑脱而去。我对自己说，也许，如果我遭遇一次惨烈的失败，就能重新赢得同事们的好感；也许，如果我写得稀松平常或鄙俗不堪，甚至没有读者能看完第一段，我少年得志的罪愆就能被宽恕了；也许，为了能在报社重新找回家的感觉，这样的代价不算昂贵；也许是这样。

许多年前，我就进了《工业之声》报社，是父亲领着我来的。我父亲是个吃过苦的穷人，他在菲律宾打过仗。停战后他回来了，却发现他的城市不愿再接纳他，他的妻子已将他遗忘。两年后，妻子决定弃他而去，只留下他支离破碎的灵魂，还有一个他从未期待过的儿子。面对这个儿子，他真的不知道如何是好。我父亲几乎不能读写自己的名字，没有工作，也不懂什么谋生手段。在战争中他唯一学到的本事，就是在被别人杀死前先杀死别人。这些杀戮的理由总是冠冕堂皇，却是离开战愈近，愈显得荒谬可鄙。

从战场上归来，我父亲比出发时看起来老了二十岁。他到新村和圣马蒂区跑了好几家工厂，想谋个差事。但那些工作总是坚持不了几天，或早或晚，我都会看到他走回家，眼里燃烧着怨恨。一段时间后，他没有选择余地了，只得接受了《工业之声》报社守夜人的职位。报酬很少，但是他一连工作了好几个月。从战场归来后，这是头一次让人觉得他再也不会卷入麻烦。然而，平静的时光很短暂。很快就有些军队里的老伙计来找他。这些人都是行尸走肉，带着身体和灵魂的伤残回到家，却发现当初借着上帝与祖国的名义打发他们去送死的人，现在正朝他们脸上吐唾沫。于是，

这些人带着我父亲卷入几场骚乱。这些事在我父亲看来都大有来头，但他永远也弄不明白真相。

我父亲经常一连消失好几天，回来时手上、衣服上都沾着火药味，口袋里多了几块钱。然后，他蜷缩在房间里，注射一些能弄到手的药物，时多时少。他以为我不会注意，起初没有关门，有一天，他突然发觉我在窥视，就抽了我一耳光，把我的嘴唇都打破了。接着，他用尽最后一点力气抱住我，便瘫倒下去，平躺在地板上，皮肤上还插着注射器的针头。我把针头拔下来，给他盖上毯子。之后，他开始把自己锁在屋里。

我们住在一间狭小的阁楼上，可以俯瞰加泰罗尼亚音乐厅新礼堂的建筑工地。这里冰冷而局促，寒风与潮气似乎总在嘲笑房屋的墙壁。我时常坐在小阳台上，两条腿垂在外面，瞧着路人走来走去，观察道路那一边的地基，看着那些古怪的雕像和圆柱一天天长高。有时候，我觉得伸出手指就可以碰到那些建筑，但还有些时候，或者说绝大部分时间，它们就像月亮那样遥远。我是个体弱多病的孩子，容易发烧，容易被传染，好几次差点进了墓地。幸好病魔总是在最后一刻心慈手软，转身寻找块头更大的猎物。每当我生病，我父亲往往会消失。熬两个晚上，他就像惯常那样把我丢给一位邻居照看，然后离开家，几天不回来。长此以往，我开始怀疑他是否期待着走进家门，便看见我已经死去，这样他就可以摆脱负担，再也不用着照顾这个身体像纸一样脆弱的孩子，况且这孩子对他毫无用处。

不止一次，我自己也期待这样的结局。然而，我父亲每次归来，总是看到我精力旺盛、活蹦乱跳，还长高了。大地之母用各式各样的细菌与不幸来惩罚我，但从没找到一种方式让我完全倒下。出乎意料地，我平安度过了多舛的童年生活。要知道当时还没有发明青霉素，死亡并非常常隐匿形踪，人们可以四处看到与嗅到它的痕迹。被死亡吞噬时，那个灵魂很可能还没有时间去犯罪。

从那时起，我唯一的朋友就是由纸张和墨水做成的。在学校里，我学习读书、写字远远早于同街区的儿童。同学在不可理解的书页上端详墨迹

与笔道，我却已在书中看到了阳光、街道和人群。那些词语，还有词语背后隐秘而神奇的学问，深深吸引了我。对我来说，它们是打开无垠世界的钥匙，可以把我从家庭中、从街道上、从那些混乱的日子里解救出来。我凭直觉知道，那样的生活只为我预留了少得可怜的幸福。

我父亲不喜欢在家里看到书。除了那些他无法破译的字母，书籍里还有别的东西冒犯了他。他经常对我说，等我长到十岁，就要送我去工作，我最好趁早打消那些乱七八糟的念头，要不最后只能变成个倒霉蛋、饿死鬼。我习惯把书藏到床垫底下，等他出门或熟睡再取出来阅读。有一次，他发现我在晚上看书，立刻大发雷霆，从我手中夺过书甩出窗外。

“要是再让我发现你浪费电，读这些没用的东西，看我怎么收拾你！”

我父亲不是个吝啬鬼，虽然我们生活拮据，但只要他有，就会给我几个硬币，让我能买些甜食，像附近其他孩子那样。他一直都以为我会去买甘草棒、葵花子或水果糖，其实我把硬币都藏在一个咖啡罐里，收在床底下。攒了四五个里亚尔^①，我就跑去买一本书，但决不会让他知道。

整个城市中，我最钟爱的地方是圣安娜街上的森贝雷父子书店。那个弥散着旧纸和灰尘味的去处是我的圣殿与避难所。书店老板森贝雷先生允许我坐在角落里的一把椅子上，随心所欲地阅读书籍。他几乎从不让我花钱买放到我手上的书，然而，他一不留神，我就把努力积攒下来的几枚硬币放到柜台上，然后才离开。那不过是些零钱，如果我真打算用寒酸的积蓄购买哪本书，大约只能买张卷烟纸。每次离开书店，我的双脚和灵魂几乎是被拖走的，要是让我做主，我早就定居在那里了。

有一年圣诞节，森贝雷先生送了我一份礼物，那是我一生中收到的最好的东西：一册旧书。已经有人将它通透地阅读过、体味过了。

“《远大前程》，卡洛斯·狄更斯著……”^②我阅读着封面上的文字。

①里亚尔，西班牙旧时货币单位，约合四分之一比塞塔。

②此处原文为 Carlos Dickens，显然是将作者的名字 Charles Dickens（查尔斯·狄更斯）“西班牙语化”，因此主人公错以为他是个西班牙小说家。《远大前程》为狄更斯主要作品之一，描述了孤儿皮普的生活经历与心理历程，尤为生动地展示了主人公对远大前程从憧憬向往到幻想破灭的过程。

我听说森贝雷先生认识几位作家，他们时常光顾他的书店。看他把玩这册书时亲切的神情，我不由得揣测，这位狄更斯先生兴许就是那些作家中的一位。

“您的朋友？”

“一辈子的朋友。从今天起，他也是你的朋友了。”

那天下午，我把这个新朋友带回了家，为了不让父亲看见，我把它掖在外衣里。那是一个多雨的冬季，阅读《远大前程》的日子，天空始终是铅灰色的。我一连读了九遍，因为我手边没有别的书可读，而且坚信不会再有更好的书了。我甚至怀疑狄更斯先生的这本书就是为我而写。不久，我立下了坚定的信念：此生，别的东西我一概不要，我只想学习狄更斯先生的技艺。

一天清晨，我被父亲摇醒。他提前下班回家了。父亲眼里充满血丝，从他的喘息中可以闻见烧酒的味道。我惊恐地望着他，他伸出手指，捏了捏从天花板垂下来的光秃秃的灯泡。

“还烫着呢。”

他两眼瞪着我，怒不可遏，接着把灯泡猛力朝墙上撞去。灯泡碎裂成千万片玻璃，落在我脸上，但我不敢把碎片从脸上扫去。

“在什么地方？”父亲问我，语气冷酷而严厉。

我摇了摇头，不住地颤抖。

“那本书在他妈的什么地方？”

我又摇了摇头。在昏暗中，我几乎没看清拳头是怎么打过来的，只觉得视线模糊了，接着向后栽倒在床上。我嘴里有血，感到一阵钻心的痛，像是有白热的火焰在口中燃烧。我侧过头往地下看。果然，地板上有几颗碎裂的牙齿。

父亲伸手揪住我的领子，把我拎起来。

“在什么地方？”

“爸，求你了……”

他使尽全身力气把我的脸往墙上撞，接着打我的脑袋。我一下失去了

平衡，像个装满碎骨头的皮囊，摔倒在地上。我爬到角落里，待着不敢动，身体蜷成一团，看着父亲掀开衣柜，把我仅有的四件衣裳扯出来，扔在地上。他又拽开抽屉，打开衣箱，到处翻找我的书，直到他精疲力竭，转身朝我走过来。我闭紧双眼，使劲靠在墙上，等待着另一顿拳脚，但是始终没等来。我睁开眼，看见父亲坐在床沿上哭，他几乎喘不上气，满脸都是悔恨。发现我在看他，他就冲了出去，跑下楼梯。我听见他脚步的回声在黎明的寂静中越来越远。认定他走远了，我才敢走到床边，抬起床垫，将那本书从隐蔽处取出来。我穿好衣服，把书夹在胳膊底下，出了门。

一层薄雾笼罩在圣安娜街上。我来到书店门前。书店老板和他的儿子就住在二楼。我知道凌晨六点对任何人来说都不是登门拜访的好时机，不过当时唯一的念头就是拯救这本书，如果父亲回家找到了它，一定会勃然大怒，彻底毁了它。我按了门铃，站在门外等候，又按了两三次，才听见二楼阳台的门打开了，老森贝雷穿着晨衣，踩着拖鞋，怒气冲冲地露出头。半分钟后，他走下楼来，打开门。一看到我的脸，他愤怒的表情顿时无影无踪了。他在我面前蹲下，抓住我的胳膊。

“我的上帝啊！你还好吧？谁把你打成这样？”

“没人。我自己摔倒了。”

我把书拿出来，放到他手上。

“把它还给您，因为我不希望它有什么闪失……”

森贝雷看着我，什么也没说，只是挽着我的胳膊，扶着我走向二层的公寓。他儿子可能听到了父亲开门的声音，也起来了，这时正站在二层的楼梯平台上等着我们。他是个十二岁的男孩，天生腼腆，我似乎从来没听说过他说话。他注意到了我脸上的血迹，惊恐地看了看父亲。

“打电话把甘博斯医生请来。”

那男孩点点头，跑着去打电话。我听见他说话的声音，才知道他不是个哑巴。父子两人一左一右搀扶着我，将我安顿在厨房里的扶手椅上。他们给我擦去了伤口的血迹，等待医生到来。

“是谁把你打成这样的，你不打算告诉我吗？”

我没吭声。森贝雷不知道我住在哪里，我也不准备告诉他什么。

“是不是你父亲？”

我把眼光移开。

“不是。我自己摔的。”

甘博斯医生家与书店只隔着四五家，五分钟后他就赶到了。他给我从头到脚进行了一番检查，摸了摸红肿的地方，动作尽可能轻地给伤口上了药。毫无疑问，怒火在他眼里燃烧，可他什么也没有说。

“没有骨折，但是淤血的地方过一段时间才能好转，肯定会疼几天。那两颗牙得拔出来，它们已经碎了，还有感染的危险。”

医生出门后，森贝雷给我倒了一杯热牛奶，里面还加了可可。他微笑着看我把牛奶喝完。

“都是为了拯救《远大前程》，对不对？”

我耸了耸肩。森贝雷父子对视一眼，露出了同谋般的微笑。

“下一次，如果你想拯救哪一本书，我是说，真正地挽救它，你自己可不能玩命啊。你可以告诉我，我会领你去一个隐秘的地方，在那里，书永远都不会死去，也没有人能毁灭它们。”

我望着父子二人，觉得十分好奇。

“那是什么地方？”

森贝雷冲我眨了眨眼，露出了神秘的微笑，这笑容仿佛是从大仲马的传奇中借来的。他的话语中带着森贝雷家族的标记。

“凡事皆看机缘，我的朋友。凡事皆看机缘。”

整整一个星期，我父亲一直盯着地面，懊丧不已，备受煎熬。他买了个新灯泡，还走过来告诉我，如果想开灯，也可以开一会儿，就是时间别太长，电费实在太贵了。但我想还是不要玩火自焚了。星期六，父亲想给我买本书，他走进一家书店，就是帕亚街上面对着古罗马城墙的那家，那是他一生中第一次也是最后一次走进书店。然而，他读不懂书脊上的标题，书店里又陈列了好几百本书，他只好空着手走出来。他给了我一些钱，比

平日多一点，叫我想买什么就买什么。有些话我一直想对他说，但总是没有机会，那一刻，我觉得是非常好的时机。

“玛丽亚娜女士——也就是我的老师——问我，如果您哪天有空，能不能到学校去跟她谈一谈？”我做出轻松随意的样子。

“谈什么？你惹了什么麻烦？”

“爸爸，不是这样的。玛丽亚娜女士想跟您谈谈我今后受教育的事儿。她说我应该抓住机会，她相信可以帮助我争取到一份奖学金，到慈善学校上学……”

“那女人以为她是谁啊！净往你的脑袋里塞些乱七八糟的东西。她说要让你进富家子弟的学校？你知道那些流氓是什么人吗？要是他们知道你是从哪儿来的，你知道他们会怎么瞧你，怎么对付你吗？”

我低头不语，又说道：“玛丽亚娜女士只是想帮帮忙，爸爸。她没别的意思。您别生气。我去告诉她，这不可能，算了吧。”

父亲愤怒地看着我，他努力控制住情绪，深深地吸了几口气，在开口前先闭上了眼睛。

“我们能挺过去，你明白我说什么吗？你和我。那些婊子养的给的施舍，咱们不稀罕。我们要把脑袋抬得高高的。”

“明白，爸爸。”

父亲拍着我的肩膀，望着我。那只是短短的一瞬间，再也不会重现了。然而，那神情仿佛在说，他为我骄傲，虽然我们是那样不同，虽然我爱读书而他不识字，虽然母亲遗弃了我们，让我们不得不面对彼此。在那一刻，我相信父亲是世界上最善良的人，只要命运之轮能分给他一手好牌，哪怕只有一次，所有人都会发现他的善良。

“大卫，一个人一生中做过的坏事，最后都会报应在自己身上。我就做过不少坏事，可以说很多，可我已经付出代价了。现在，我们的命运就要改变了。你瞧着吧，瞧着吧……”

玛丽亚娜女士是个思维敏锐的人，她可以猜到事情会怎样转变。但是，

不管她如何坚持，我也没有再向父亲提起自己的教育问题。知道这个计划已经毫无希望了，她就告诉我，每天放学后她会贡献出一段时间，单独给我加课，跟我谈论书籍、历史等几乎所有的问题。我们谈论的事情准会叫我父亲大惊失色。

“这是我们的秘密。”老师说。

这段时间，我开始理解父亲。别人揶揄他无知，讥嘲他是战争留下来的渣滓，让他羞愧得无地自容。几乎所有的战争都打着上帝和祖国的旗号，但最终只是让某些当权者变得更有权势。一周里总有几个晚上，我陪着父亲上夜班。我们在特拉法尔加街搭上电车，在新村墓园门口那一站下车。我常常坐在他的小屋里看旧报纸，偶尔还试着跟他聊聊天，这是个艰难的任务。那个时候，我父亲已经不怎么说话了，再也不会讲起那些发生在殖民地的战争，再也不愿提及那个弃他而去的女人。有一次，我问他，母亲为什么要离开我们，我曾经怀疑这是不是我干了什么坏事，或者仅仅是因为我降生到世上。

“我还没上前线的时候，你母亲就离开我了。我是个大笨蛋，回来之后我才发现。活着就是这么回事，大卫。这一切、所有人，迟早都会抛弃你。”

“爸爸，我不会抛弃你，永远不会。”

我感到他快要哭出来了。他紧紧抱着我，不让我看见他的脸。

第二天，也没有事先打声招呼，我父亲就领着我来到卡门大街上的印度商行，那是一家出售纺织品的店铺。我们没有走进去。隔着前厅的玻璃橱窗，顺着父亲的指引，我看见一位笑容满面的年轻女子，她正在招呼几位顾客，向他们展示法兰绒和其他高档织物。

“那就是你母亲。”他说，“过不了几天，我会再到这儿来，杀了她。”

“爸，您别这么说。”

他看着我，两眼通红，我知道他依旧爱她，为此，我永远也不能原谅母亲。我记得我偷偷地看她，但她不知道我们站在那里。我认出她来了，因为我父亲珍藏了一张照片，就放在他的抽屉里，摆在那把军用手枪旁边。每天晚上，他以为我已经睡着了，就把照片拿出来，仿佛那里面藏着所有

的答案，足以解释一切。

许多年来，我一次次重返那家商行，站在门外偷偷看她。我绝对没有勇气推门而入，或者挨近她身边，只是远远地目送她走出门，沿着兰布拉大道渐行渐远，走向我为她想象出来的另一种生活：她可能有新家庭，家人能让她幸福快乐，还有一个值得她疼爱的儿子，他可以触碰母亲的肌肤，而这种体验我从未有过。我父亲永远不会知道，有几次，我藏在那里想见她一面；还有几天，我跟在她身后，走得很近，只差一点就可以触碰到她的手，只差一点就可以肩并肩地走在她身旁，但我总是在最后一刻溃逃了。在我的世界中，远大前程只活在书页间。

我父亲热切企盼的好运从没出现。生活给他的唯一的恩惠，就是没让他苦等太久。一天晚上，他去值夜班。我们走到报社门口的时候，黑暗中闪出三个男人，朝他连开几枪，这一切就发生在我眼前。子弹在他的大衣上烧出了几个小孔，我至今还记得那股硫磺气味和弹孔腾起的烟雾。我一下子扑在父亲身上。一个杀手正准备在我父亲的头上补一枪，另一个男人制止了他。我还记得与那个杀手四目相对，看出他正在犹豫该不该把我也杀了。片刻之后，他们脚步轻快地转身离去，消失在工厂间的窄巷中。

那一晚，杀手们把失血而死的父亲丢弃在我怀中，也把我一个人丢弃在这世界上。我在报社的印刷车间里差不多睡了两个星期。我躲藏在莱诺铸排机之间，那些古怪的机器看起来像是巨大的钢铁蜘蛛。入夜后，我总是听到一种让人发疯的哨声，快把耳膜刺穿了，我拼命想让它停下来。后来，我恢复了神志，发现自己的手上、衣服上满是干硬的血渍。起初，没有人知道我是谁，因为头一个星期我一句话都不说。当我开口的时候，就大声呼喊父亲的名字，直到把嗓子喊哑。他们问我母亲在什么地方，我回答说母亲已经死了，在这个世界上我没有任何亲人。佩德罗·维达尔听说了我的故事。他是报社的名笔，也是主编的密友，在他的要求下，主编给我安排了一份跑腿的差事，还允许我住在地下室那间看门人的简陋小屋里，

等待报社的安排。

那些年，巴塞罗那街巷中的血腥惨案和暴力事件司空见惯。到处都在分发传单、引爆炸弹。在拉瓦尔区，时常可以看见抽搐的、还在冒烟的尸体碎片；黑帮午夜时分还在街上游荡，到处寻衅；圣徒列队游行，将军检阅部队，从他们身上能闻见死亡与欺诈的味道；到处都能听见煽动人心的演讲，每个人都在振振有词地扯谎。愤怒和仇恨淤积了多年，使得人们以堂皇的口号为借口互相残杀。有毒的空气中能嗅到浓烈的仇恨。工厂永不停歇地排出浓烟，阴霾在城市上空爬行，给街巷蒙上面具。条条石板路被电车和汽车犁开胸膛。夜晚归属于煤油街灯的光芒，归属于小巷中的阴影，那阴影时常被子弹的闪光与幽蓝轨迹打碎。那些年，孩子急不可耐地想长大成人，当童年从手中滑落的时候，在许多孩子的眼中时常能看见沧桑的眼神。

现在我没有家，只有这昏暗的巴塞罗那。报社成了我的避难所、我的宇宙。十四岁那年，我的工资已经可以租下卡门太太那间房子了。我在那儿差不多住了一个星期后，一天，房东太太进了我的屋子，通知有一位先生在门口打听我。在楼梯间，我遇到了一个男人，他的外套是灰色的，目光是灰色的，声音也是灰色的。他问我是不是大卫·马丁，我回答说是，他就递给我一个包裹，一层粗糙的包装纸裹在外面。然后他走下楼梯，他灰色的身影离开了这个我刚刚置身其间的悲惨世界。我拿着包裹，回到自己的房间锁上门。

除了两三个人，报社几乎没人知道我住在这里。我剥开包装纸，心里感到十分好奇，这是我平生接到的第一个邮包。里面的东西显露出来，是一个老旧的木匣，我依稀感到模样有些眼熟。我把它放在单人床上，打开盖子。里面装着我父亲那把老式手枪，那是军队发给他的武器，他带着这把枪从菲律宾归来，却遭遇英年早逝的悲惨下场。手枪旁边有个小小的硬纸盒，装着几发子弹。我双手举起枪，掂了掂分量，闻到了火药和枪油的味道。我自问，有多少人曾死在父亲这把枪下。毫无疑问，父亲曾经打算

用这把枪结束自己的生命，有一天却让别人抢了先。我将武器放回木匣中，合上盖子，涌起把它扔进垃圾筒的冲动。但我蓦然意识到，这把手枪是父亲留下的唯一的遗物。可能是一位高利贷者得知了父亲的死讯，就赶到了我们那间能望见音乐厅的旧公寓，查抄了我们仅有的那点财产。现在，他决定把这件阴森的纪念物交到我手上，以恭贺我步入成年世界。我把木匣藏到橱柜顶上，橱柜靠墙放着，顶上堆放杂物，卡门太太踩着高脚凳也够不着。此后许多年，我一直没去碰它。

就在同一天下午，我又来到森贝雷父子书店。此时我感到自己已是个闯荡世界的人，也算个有钱人了。我向书店老板说明来意，告诉他我想取回那本旧书——《远大前程》。许多年前，迫于无奈，我只得把它交还回来。

“说个价钱吧，”我对他说，“还有最近几年那些我没付过账的书，您说个价钱吧。”

我记得森贝雷望着我，脸上带着感伤的笑容，将一只手放在我肩上。

“我把它卖出去了，就在今天早晨。”他无奈地告诉我。

6

从我为《工业之声》撰写第一个故事起，三百六十五天已经过去了。那一天，我像往常一样来到编辑部，却发现那里空空荡荡，只有几位编辑在，就在几个月前，他们还喊我的绰号，甚至还说上几句鼓励的话。那一天，他们明明看见了我进来，可是当我朝他们打招呼，却没有一个人理会我，而是围坐在一起窃窃私语。不到一分钟，他们拿起大衣纷纷离去，就像害怕从我身上沾到什么病菌。我独自坐在洞穴一般的房间里，观看几十张办公桌空无一人的奇异景象。一阵悠缓而沉重的脚步声传来，我听出是巴希里奥过来了。

“晚上好，巴希里奥先生。今天这儿是怎么回事？为什么大家都走了？”

巴希里奥看着我，他神色忧伤，在临近的桌旁坐下来。

“编辑部要组织一场圣诞晚宴。在七门餐厅。”他轻声说道，“我猜没人通知你。”

我挤出一个微笑，装作无所谓的样子摇了摇头。

“您不去吗？”我问他。

巴希里奥晃了晃脑袋。“我没什么兴致。”

我们四目相对，一时无话可说。

“要不我邀请您吧！”我提议道，“您想去哪儿？要是您愿意，我们就去索雷餐厅。就我们两个人，庆祝一下《巴塞罗那的秘密》大受欢迎。”

巴希里奥一脸苦笑，缓缓点头。

“马丁，”他终于开口了，“我不知道该怎么跟你说。”

“跟我说什么呢？”

巴希里奥干咳了一声。

“我不会再连载你的《巴塞罗那的秘密》了。”

我看着他，感到十分费解。巴希里奥在回避我的目光。

“您想让我写点别的文章，比如加尔多斯那种风格的？”

“马丁，人是什么样子的，你也知道。有些人到处抱怨。我想制止，我也试过。可主编是一个懦弱的人，他不想看到不必要的争端。”

“我不明白您是什么意思，巴希里奥先生。”

“马丁，他们要求我告诉你……”

最后，他耸了耸肩膀。

“我被开除了……”我低声说道。

巴希里奥点点头。

我感到眼中已经满是泪水，虽然我不愿这样。

“这会儿，你以为是到了世界末日，但是请相信我，说到底，对你而言这是最好的结局。这个地方留不住你。”

“那什么地方能留住我？”我反问道。

“抱歉，马丁。相信我，我真的非常难受。”

巴希里奥站起身，动情地拍了拍我的肩膀。

“圣诞快乐，马丁。”

当晚，我清空了自己的办公桌，彻底离开了这个过去我视为家园的地方，然后游荡在城市晦暗而孤单的街道上。返回公寓的路上，我走过七门餐厅，那地方就在希弗雷之家的拱门下。我站在门外，隔着玻璃窗注视我的同事怎样高声欢笑，怎样相互祝酒。我的缺席一定给他们带来了欢乐，至少在这一刻，让他们暂时忘记了自己并不快乐，而且永远也不会快乐。

这一周余下的时间，我一直魂不守舍。我整天躲到阿特内奥图书馆，幻想着某一天回到公寓，发现主编给我留下了字条，通知我重新回编辑部。我藏身于一间阅览室，手里捏着那张名片。那天我在“梦幻城”醒来，这张名片就出现在手中了。我开始给那位素不相识的施惠者安德烈阿斯·柯莱利写信，但总是撕毁草稿，第二天重写。到了第七天，我实在受够了自怨自艾，心想既然不能回避，就该去拜访一下我恩人的别墅。

我在佩拉约街搭乘了开往萨里亚区的火车。那个时候，车站还建筑在地面上。我坐在车厢前部，注视着窗外的城市与街道。离市中心越远，街道就愈加宽阔壮观。我在萨里亚的小火车站下了车，换乘电车，一直坐到贝德拉尔维斯修道院。与往年这个时候相比，那一天热得有点反常。野花星星点点地散落在山坡上，阵阵清风中能闻见松树和金雀花的香味。我沿着皮尔逊大道向上走，这儿已有些大都市的风貌了。片刻之后，我依稀望见埃利乌斯别墅的轮廓，那个地方我绝不会认错。我爬上小山，离别墅越来越近。我望见维达尔身穿衬衫，坐在阁楼窗前，正在享受手中的烟。空气中传来阵阵音乐，我这才记起维达尔属于少数几个拥有电台接收器的特权者之一。坐在高处，俯瞰生活，那该是多么美妙，而我此时眼中的世界又是多么狭小局促。

我向他挥挥手，他也朝我打招呼。走进大门，我遇见了曼努埃尔。他正朝车库走去，手里拿着几块抹布，提着一桶热气腾腾的开水。

“大卫，能在这儿看到您可真高兴啊！”他说，“最近怎么样？您又发表小说了吧？”

“算是尽力而为吧。”

“别那么谦虚嘛，您发表在日报上的那些惊险小说，我女儿都在看。”

我咽了一口唾沫，司机先生的女儿不光知道有我这么一号人，还在阅读我编造的那些穷极无聊的故事，这实在让我受宠若惊。

“您是说克里斯蒂娜？”

“我就这么一个女儿。”曼努埃尔回答道，“您要是想找少爷，他正在顶楼书房里呢。”

我向他道了谢，疾步走进公寓，登上三层的阁楼。阁楼耸立于起伏的波浪形屋顶之上，屋顶装饰着彩色瓷瓦。我找到了维达尔，他坐在书房里，从那里可以远眺城市与海滨。维达尔关掉了收音机。那是个古怪的装置，有小陨石那么大。巴塞罗那的播音室就隐藏在哥伦布饭店的穹顶下。离第一次播音还有几个月，维达尔就买下了这台机器。

“差不多花了我两百比塞塔，可现在呢，成天说些废话。”

我们面对面坐下来。所有的窗户都打开了，清风徐徐。我是这座阴郁老城中的居民，可是在这里，我嗅到了另一个世界。美妙的寂静像一个奇迹，可以听见昆虫在花园中鼓动翅膀，树上浓密的枝叶随风摇曳。

“好像咱们在过夏天。”

“别假装聊什么天气。他们都告诉我了。”维达尔说。

我耸了耸肩，转过脸去，目光滑过他的书桌。我注意到恩人一直在创作一部他称为“严肃小说”的作品，迥异于他那些轻浮的侦探小说。这样一来，他的名字就可以题写在图书馆更加古旧的分类名录上了。这项工作花费了他好几个月甚至是几年的时光。可是我并没在书桌上看到几张稿纸。

“那本巨著进行得怎么样了？”

维达尔把烟头扔出窗外，望着远方。

“我没什么可写的了，大卫。”

“无稽之谈。”

“生活中的一切都是无稽之谈，只不过是视角的问题。”

“你应该把这句话加进书里去，书名就叫《山丘上的虚无主义者》，肯

定会取得巨大成功。”

“需要马上取得成功的人是你，也许我说得不对——你很快就要财政紧张了吧？”

“我永远可以接受您的善意帮助啊，凡事都有第一次嘛。”

“现在你觉得是到了世界末日，但是……”

“……很快我就会发现，对我来说这是最好的结局。”我接着说完，“别告诉我是巴希里奥先生给您写的演讲稿。”

维达尔笑了。

“那你打算做些什么呢？”

“您不需要一位秘书吗？”

“我有世界上最好的秘书。她比我聪明，勤奋不已。她笑起来的时候，就连我都会感到，这个齷齪的世界还是有些希望的。”

“这个奇迹般的人物是哪一位啊？”

“曼努埃尔的女儿。”

“克里斯蒂娜。”

“你终于敢说出人家的芳名了。”

“堂佩德罗，这会儿您还嘲笑我，真是挑了个好时候。”

“别那么看着我，摆出一副待宰羔羊的面孔。你认为佩德罗·维达尔会让那群便秘的、好妒的平庸小丑把你赶到大街上，而自己袖手旁观吗？”

“只要您跟主编说一句话，事情肯定会有转机。”

“我知道，所以我才建议他把你开除。”

他的后一句话像扇了我一耳光。

“多谢您推了我一把。”我脱口而出。

“我叫他开除你，因为我给你准备了一份更好的工作。”

“沿街乞讨？”

“没有信仰的人啊！就在昨天，我还跟两位合伙人提起你。他们刚刚成立了一家新的出版社，正在寻找新鲜血液，以供压榨和剥削。”

“听起来真不错。”

“他们早就听说了《巴塞罗那的秘密》，现在准备跟你签个合同，帮你安身立命。”

“您当真吗？”

“当然是真的。他们邀请你写一部连载小说：最华美的、最血腥的、最疯狂的‘恐怖剧场’式风格。跟这部小说相比，《巴塞罗那的秘密》只配被撕成碎片。我相信这就是你期待的机会。我已经告诉他们了，你马上会拜访他们，而且随时可以投入工作。”

我长长地舒了一口气。维达尔眨眨眼，走上前拥抱我。

7

就这样，我度过了二十岁生日。数个星期后，我接到并接受了一份聘书，出版商请我以伊格内修斯·B·参孙为笔名，撰写廉价的惊险小说。合同上说，我得每个月交出二百页的打字稿，内容要包括阴谋诡计、上流社会的谋杀案、黑帮恐怖事件、残酷骄傲的大庄园主与难抑情欲的清纯少女的不伦之恋，还要有各种错综复杂、荒诞怪异的家族传奇。故事背景要像港口中的海水那样，浓稠而浑浊。我打算将这部小说命名为《诅咒之城》。出版社每月推出一部彩绘封面的平装本。作为交换，我会获得丰厚的报酬，这个数字远远超乎想象。我从未想过，这项令我敬重的事业竟然也能谋生。现在只有一项审查机制加在我身上，那便是读者的阅读兴趣。合同中的条款强迫我必须使用那个夸张的笔名。可那时，我以为只要能从事梦寐以求的职业并以此为生，这点代价微不足道。我得舍弃那点虚荣，我的真名不能印在作品的封面上。但同时，我依然是我自己，我跟那个“参孙”毕竟不一样。

我的出版商是一对个性鲜明的好市民，分别叫巴利多和艾斯克维亚斯。巴利多矮胖短粗，脸上总挂着油腻腻、神秘兮兮的微笑，生意上的事情全靠他拿主意。他原本是做香肠买卖的，虽然他一辈子读的书不超过三本，

这其中还包括教义问答和电话号码簿，但是他篡改账簿、帮投资人造假的时候，实在是胆大妄为、远近闻名。他在这方面显示出的虚构天才，连手下的作家们都自愧弗如。正如维达尔所说的，出版社压榨、剥削作家，而一旦风潮转变，他们就把过了气的作家一脚踢到阴沟里，结果历来如此，只是早晚的事。

艾斯克维亚斯扮演了一个互补的角色。他个子很高，身材瘦削，总带着一点威胁的架势。他的本行是承办殡仪，专门操持盛大的葬礼。他常常洒科隆香水，然而在刺鼻的香水味下，总能闻到一股淡淡的福尔马林的气息，叫人不寒而栗。他的职务说到底就是充当邪恶的工头，手里挥着鞭子，时刻准备做些肮脏的勾当。巴利多生性快活，况且体能欠佳，这些工作他实在不能胜任。两个人再加上他们的女秘书，就组成了一个“三角家庭”^①。女秘书爱米尼娅像一条忠实的爱犬，时时刻刻跟从左右。两人给她起了个绰号，亲昵地叫她“毒药女士”。她长着一副伪善的面孔，但其实像一条发情的响尾蛇那样凶狠。

除去礼貌的应酬，我尽量少与他们接触。我们之间是纯粹的业务关系，双方也无意改变已经达成的协议。我决心好好利用这个机遇，尽力工作，既对维达尔也对我自己有个交代，以证明我对得起他的帮助与信任。崭新的钞票捏在手中，我决心离开卡门太太的公寓，物色更舒适的环境。我已经瞄准了一栋气势非凡的公寓——弗拉萨德尔街三十号，离博恩林荫大道只有几步远。许多年来，我在报社与住处间往来，每每从这里经过。建筑正面装饰着浮雕，滴水嘴塑成怪鸟奇兽的形状，蹲踞在檐口。房顶耸立着一座尖塔式阁楼。这处房产似乎封禁了多年，贴了封条的大门上挂着铁链，挂锁锈迹斑斑。虽然它看上去十分阴郁骇人，但没准就是这个缘故，我强烈地渴望居住在这所房子里，这种欲望一发而不可收。倘若在其他地段，我或许会接受现实，这样一座宅第远远超出我可怜的预算。但是一想到这房子长年废弃、无人问津，我免不了兴起奢望：倘若无人租住，业主兴许会接受我的要求。

① 三角家庭，西班牙指夫妇与其中一方的情人同居一室的家庭关系。

我在这个街区四处打听，得知这栋宅第已经多年没人住过，现今归地产经纪人维森斯·格拉威管理。此人的办公室在商贸街，面朝市场。他是个老派绅士，喜欢打扮成市长雕像或者国父雕像的模样，就是你走进城堡公园的每一座大门都会迎面遇到的那种。稍不留神，格拉威先生就会咬文嚼字地侃侃而谈，而且他谈吐不俗，涉猎极广，天地鬼神什么都说。

“原来您是位作家，那可太好了，我给您讲几个故事，足够您写出好几本精彩的著作！”

“我完全相信。您不如先给我讲讲那栋房子的故事吧，弗拉萨德尔街三十号。”

格拉威换上了一副希腊雕像式的表情。

“塔楼？”

“就是它。”

“相信我的话吧，年轻人，您不会喜欢住在那种地方。”

“为什么？”

格拉威压低了嗓子，像是担心隔墙有耳。他下了一番阴郁的断语。

“那房子里有一种不祥的阴影。我们跟公证人一起去贴封条的时候，我进去看过。我可以肯定地告诉你，蒙杰伊克墓地最古旧的那一块都比这房子叫人愉快。从那个时候起，房子就一直空着。那个地方有一些可怕的记忆，没人要。”

“那房子的记忆怎么说也不会比我的更可怕。既然有这些掌故，开价总能打些折扣吧。”

“有些代价是不能用钱来折算的。”

“我可以看看房子吗？”

我第一次拜访塔楼是在三月间的一个清晨。经纪人、他的秘书，还有一位携带着房产证书的银行审计员陪我一道前往。这处房产曾经陷于法律纠纷的迷宫长达数年之久，最终由信贷机构替最后一位业主保管。如果格拉威说得没错，那么至少二十年没有人走进过这座老宅了。

多年之后，我阅读一份考古报告，看到几个英国探险家挖掘一座埃及千年古墓，他们穿越了重重迷宫与诅咒，进入墓穴的黑暗中，便回想起第一次参观弗拉萨德尔街那栋塔楼的情景。经纪人的秘书特意带了煤油灯，因为那栋房子里从来没有铺设过电线。审计员带了一大串钥匙，有十五把之多，因为有无数把挂锁固定着门上的铁链，他必须一一打开。前门轰然洞开，一股腐败的恶臭从屋里散发出来，里面仿佛是座潮湿的墓穴。审计员开始咳嗽。经纪人依旧拿捏着最优雅的表情，虽然其中夹杂着几分狐疑与审视，他掏出一块手绢捂住了嘴。

“您先请吧。”他提议。

前厅与宫殿中的玄关相仿，加泰罗尼亚地区的古老建筑中，这样的格局很常见。大理石板铺地，一段石阶将客人引向主人居所的前门。高处设有玻璃天窗。室内晦明交替，因为天窗上附着鸽子与海鸥的粪便，厚厚地堆了一层。

“这里没有老鼠。”我走进建筑，大声宣布。

“看来有些人品位还不错，精神也很坚韧。”房产经纪人在我背后评论道。

我继续往前走，登上石阶，一直走到门前的平台上。审计员又花了十分钟寻找可以打开这扇门的钥匙。最终，这道机关向后退去，发出一声哑哑的呻吟，听起来并不像在欢迎我们的到来。沉重的大门后面，一道看不见尽头的走廊显露出来。蛛网挂满走廊，在幽暗中微微摆动。

“我的圣母啊！”经纪人低声叫道。

他们几个一步都迈不出去，又一次，我得率领探险队前进。秘书一副懊丧的表情，把煤气灯举得高高的，瞪大眼睛注视着周围的动静。

经纪人和审计员交换了一下眼神，那神态令人费解。意识到我正回头

瞧着他们，审计员便平静地笑了笑。

“彻底打扫一下，稍作修补，这个地方肯定像座宫殿。”他说。

“蓝胡子的宫殿。”经纪人点评了一句。

“我们乐观一些嘛。”审计员纠正他，“这房子有好一阵子没人住了，总有些不太令人满意的小地方。”

我没注意他们在聊些什么。我曾经多次梦见这个地方，正像我多次从门前经过，因而此时此刻，我几乎注意不到笼罩着整座建筑的忧郁而阴沉的气氛。我走进房子中心的走廊，探索那些大小各异的房间。古旧的家具被遗弃在厚厚的灰尘之下。一张桌子上还覆着台布，边角已经脱线了。桌上陈设着几件餐具，浅盘中还盛着已经干硬的水果与花束。酒杯和刀叉依然摆在那里，主人似乎没来得及用完晚餐，便匆匆离去。

衣柜里塞满了破旧退色的衣服和鞋子。有几个抽屉满满地塞着照片、眼镜片、钢笔和怀表。几张覆盖着尘灰的肖像倚在桌上，从几个方向注视着我们。床铺拾掇得很齐整，被褥上盖着一层白纱，在明暗交织中反着光。桃花心木桌上搁着一台大型留声机，上面放有一张唱盘，而唱针滑到了结尾处。我轻轻吹去盖在唱盘上的薄膜似的尘埃，唱片的标题便依稀可见：W.A. 莫扎特的《安魂曲》。

“家庭交响乐团。”审计员说道，“还有什么可奢求的呢？您生活在这儿，实在是太悠闲惬意了。”

经纪人凶狠地瞥了审计员一眼，显然他不怎么赞成。我们穿过整栋公寓，一直走到后面的凉台。那里的桌上摆放着一套咖啡器具，一册摊开的书放在扶手椅上，似乎依然等待着某人来翻动书页。

“住在这里的人好像是突然离开的，他们没有带走任何东西。”我说。

审计员清了清嗓子。“或许先生有兴趣到书房转一转？”

书房在尖削的塔楼顶部，格局独特，房间中央是一座旋转楼梯，通向楼下的走廊。塔楼的外墙铭刻着许多世代的遗迹，可以一直追溯到这个城市能记忆的最久远的岁月。这座塔楼像瞭望台一般，矗立于里维拉街区的重重屋檐之上。它还加盖了金属与彩色玻璃构成的王冠般的穹顶，亦可作

为顶窗，其上还立着一个龙形的风向标。

我们登上旋转楼梯，进入书房。审计员立即打开窗子，让空气和阳光流进来。这是个矩形的房间，天花板很高，脚下是暗色的木质地板。四扇拱形窗户开在四面墙上，向南可以望见海洋圣母教堂，向北看，博恩市场就在不远处，东面是老法兰西火车站，向西望去是通衢交错的无尽迷宫，一直延伸到蒂维达沃山下。

“你还能说些什么呢？真是太妙了！”银行职员兴奋异常，大声说道。

房产经纪人检查了房间中的所有物件，他显然有保留意见，神色有些不悦。他的秘书高高地举着煤油灯，虽然在这里用不着了。我踱到一扇窗前，向空中探出身去，完全迷醉在风景之中。

巴塞罗那全城铺陈在我脚下。我由衷相信，每当入夜时分，只要推开书房里那些崭新的窗子，巴塞罗那的街巷就会向我低声细语她的故事，依偎在我耳畔吐露她的秘密，而我只要在稿纸上记录这些过往，再为愿意聆听的人们讲述就行了。维达尔有一座卓越而庄严的象牙塔，伫立在最为优雅的贝德拉尔维斯高地上，四面环绕着小山丘，树木蓊郁，头顶上是梦幻般的天空。而我呢，也将拥有我的邪恶高塔，它从这座城市中最古老、最阴郁的街巷中生长起来，四周包裹着瘴气与阴霾。这座城市的中心仿佛是一座巨大的中古坟场，诗人与屠夫们曾将她比作“烈焰中的玫瑰”。

最终让我下定决心的是房间中心的那张书桌。桌面上，一台安德伍德牌打字机分外引人注目，仿佛是一尊金属与光做成的雕像，仅仅为了它，我也情愿交纳租金。我端坐在丝绒面的靠背椅上，面向书桌，抚摸着打字机上的按键，不禁露出了笑容。

“这房子我要了。”我说道。

审计员如释重负，长长地舒了一口气。经纪人却一脸不悦，在胸前画了个十字。当天下午，我签订了十年的租契。电力公司的技师们忙着在房子里铺设电线的时候，我把时间都花在了打扫灰尘、布置家具、清洁地板这些琐事上。维达尔派了三个佣人来帮我的忙。他自作主张调遣大队人马，事先也没问我需不需要帮助。我很快发觉电工突击队的工作方式很特别，

他们先在两边的墙上四处打孔，之后才询问我的意见。他们的战略部署进行了三天，房子里却依然没有一个灯泡能亮。当然，谁都可以说，这个地方蛀虫成灾，似乎专门吞噬石膏和贵重材料。

“没有更好的办法能解决这个问题？你肯定吗？”我向这支集团军的领袖发问。这个人解决所有问题的方法都是用锤子猛敲一通。

这位天赋异禀的人物奥狄利奥，向我展示房产经纪人提供的建筑图纸，那是领取钥匙时，经纪人一并交给我的。他争辩说，问题的关键在于房子本身，房子建得太糟糕了。

“您看这个地方。”他说，“如果这房子修建的时候有毛病，那什么事都不对劲，是不是这个道理？图纸上说，在屋顶天台上您可以看到一个贮水池。实际上呢？没有啊，先生。在后院您倒是有一个贮水池。”

“这有什么关系呢？贮水池不会碍你的事，奥狄利奥。集中精力解决电缆的问题。灯光是最重要的。先别理会阀门和自来水管的问题！灯光！我需要的是灯光！”

“所有环节都是联系在一起的。后面的凉台，您有什么想法？”

“那里没有灯光。”

“根据这份图纸，这里应该有一道承重墙。可是呢，我的同事雷米西奥在这儿轻轻一敲，半堵墙都塌了。还有，那几间卧室的问题我就不跟您细说了。根据图纸，走廊尽头的那个房间应该有四十平方米。结果呢，看起来就知道，差得太远了！要是它有个二十平方米，我就很知足了。不该有墙的地方倒出现了一堵墙。至于污水管，我们最好就别提了。没有一根管子待在应该待的地方！”

“你真的知道这些图纸该怎么看吗？”

“您听好了，我可是专业人士。记住我的话：这栋房子就是一幅拼图游戏，简直是万能的上帝的杰作。”

“恐怕你得根据实地情况来施工了。创造点奇迹吧！你想怎么办就怎么办，但是到了星期五，我想看到所有的墙上都抹好水泥、涂上油漆，所有的灯泡都能亮起来。”

“别催我嘛，这可是一件精细的工作。您得根据战略部署来行动。”

“那你的下一步战略是什么呢？”

“我们先出去吃早餐。”

“可你到这儿才半个小时啊！”

“马丁先生，您要是这种态度，我们什么事都办不成。”

漫长的建造，粗糙的修葺，这条受难之路整整延续了一周，比我预计的还要长。即便有奥狄利奥和他的天才小分队帮倒忙，他们在不需要打孔的地方钻墙打洞，还要享受长达两个半小时的早餐，可是一想到最终将居住在这座庞大古宅之中，我就激动起来，因为这是我的夙愿。倘若要我几年内点着蜡烛、举着油灯在这里生活，我也是很乐意的。幸运的是，里维拉区是各类工匠齐聚之地，他们既有手艺又不缺乏材料。在新家近旁，我就找到了一位工匠配制新锁，原来的锁具锈迹斑斑，像是从巴士底狱中偷出来的。此外，我还购置了壁灯和自来水龙头，以满足二十世纪的生活需求。对于安装电话机，我可没什么兴趣，我听过维达尔的收音机了，寻思这些报上所说的“大众新型通信手段”在我们这类人当中是找不到买主的。我决定，自己的生活方式应该是由书籍与宁静构成。我仅仅从膳宿公寓中带出了几件换洗的衣服，还有一个小木箱，里面装着父亲的手枪，那是他仅有的遗物。其他衣物和私人物品，我统统分发给了其他住户。如果能把我的皮肉和记忆都丢弃在那里，我会不胜欢喜。

《诅咒之城》第一卷首发当日，我正式入住塔楼，度过了第一个享受电气设备的夜晚。我的新小说讲述的是一场想象中的阴谋，是围绕着一九〇三年“梦幻城”那场大火虚构出来的故事：一个幽灵般的人物似乎从那时开始就对拉瓦尔区施了魔法。第一卷书墨迹未干，我便开始构思这一系列的第二卷。依照我的计算，倘若可以连续工作一个月，且不受打扰，伊格内修斯·B·参孙平均每天得生产六点六六页可用的手稿，才能满足合同的要求。这实在疯狂，但也有个好处——我根本没有空闲时间去琢磨这个问题。

开始时，我几乎都没注意到这一点：日子一天天过去，我消耗的咖啡和烟草渐渐多起来，甚至超出了我呼吸的空气。我的大脑中毒越来越深，我感到它渐渐变成了一台永远都不会冷却的蒸汽机。但是伊格内修斯·B·参孙年轻，耐得住。他整夜工作，直到拂晓时分才会精疲力竭，累倒在床上。接下来，他又被裹到怪诞的梦中，梦见书房中的稿纸淤塞在打字机中，文字从纸面上游离出来，像是一个个墨水做成的蜘蛛，缓缓爬上他的手臂、他的脸庞，公然在他的皮肤上游行，在他的血管中筑巢，直到他的心脏都被黑色的文字包裹起来。他的瞳孔中淤积着黑色的水塘，眼前漂浮着黑色的云雾……

接连数个星期，我都未曾离开这座公寓，几乎已忘记了是何月何日。我无心理会反复发作的头痛。有时，疼痛骤然爆发，像是一根尖利的铁锥钻入我的头盖骨，烧得我眼冒金星。我也习惯了耳中那永无休止的蜂鸣，只有风声与雨声的低语才能稍稍掩盖这种声响。好多次，脸上突然渗出一层冷汗，感觉扶在打字机键盘上的双手颤抖不止。我告诫自己，明天得去看病了。但是，第二天总有另一个场景浮现出来，总有另一个故事等待我去讲述。

伊格内修斯·B·参孙诞生整整一年了。我决定庆祝一番，给自己放一天假，重新温习一下阳光、微风、城里的条条街道。我很久没有在街头漫步了，却不停地想象这个场景。我刮了胡子，悉心打理一番，套上了最贵重光鲜的西装。出门时，我特意把书房与走廊的窗子打开，让房间通通风。浓重的烟雾几乎化成房间本身的味道了，现在我得让清新的空气驱走这种气味。走出大门，我在邮筒中发现了一个大信封，里面是一页羊皮纸，盖着天使图样的印章，笔迹典雅而风致。

亲爱的大卫：

我希望第一个恭祝你的成功，祝贺你的事业进入了新的阶段。刚刚通读了《诅咒之城》第一卷，真是莫大的享受。随信附上这份小礼物，

相信你一定会喜欢。

在此，我要重提赞美之词与良好意愿，期望有朝一日我们的生命轨迹有汇聚之处。我保证，这一天终会来临。请接受最诚挚的祝福，它来自你的朋友与读者——

安德烈阿斯·柯莱利

随信附上的礼物竟然是那本《远大前程》。在我的孩提时代，森贝雷先生曾经将它赠送给我。后来，趁父亲还未将它搜寻出来，我又交还了书店。多年后，我重返书店，决定不管花费多高的代价都要取回这本书，它却消失了，几个小时前一位陌生人已将它买走。我凝视着《远大前程》的封皮。在那并不太遥远的过去，对我而言，这本书中藏着世上所有的神迹与光明。此刻，封面上依旧能辨出我儿时带血的指纹。

“谢谢你。”我悄声说。

9

森贝雷先生带上老花镜悉心察看那本书。他端坐在书店后面的房间里，先把一块台布铺在桌子上，之后放上书，把鹅颈管台灯压低一些，这样光束就集中在书上了。他的技术分析持续了一会儿，我始终保持着虔诚的沉默，注视着他翻动书页，闻一闻纸张的味道，抚摸页边和书脊，用一只手掂一掂书的分量，又将它换到另一只手上掂掂。最后他合上书，拿起一把放大镜，观察封面上带血的指纹，那是十二三年前我留下的。

“太不可思议了。”他沉思自语，摘下眼镜，“真是同一本书。你是怎么重新找到它的？”

“我自己也不太明白，森贝雷先生。有一位法国出版商叫安德烈阿斯·柯莱利，您听说过吗？”

“嗯，这姓氏听起来更像是意大利人，而不是法国人，虽然安德烈阿

斯也可能是希腊名字……”

“出版社是在巴黎，卢米埃尔出版社。”

森贝雷思索了一会儿，满脸疑惑。

“恐怕我没听说过。我回头再问一问巴塞罗。他什么都知道。咱们听听他怎么说。”

古斯塔佛·巴塞罗是巴塞罗那二手书商协会的几位资深成员之一。他鉴识图书的专业知识犹如百科全书，可说是一段传奇，但在待人接物上，他的性情稍嫌粗鲁，喜欢故弄玄虚。业内有一句行话：疑难不用怕，巴塞罗皆可回答。

森贝雷的儿子从门外探进头来，朝父亲打了个手势。虽然他比我年长两三岁，但依然是那么害羞，总是让自己像个隐形人。

“爸，有人来取订购的书，我记得是您接的订单。”

书店老板点点头，递给我一本书，它非常厚实，磨损得很厉害了。

“这是最新的欧洲出版商名录。我去接待客人，你可以在上面找一找，看能不能有发现。”他建议道。

森贝雷返回柜台，而我独自留在屋内，在那册名录上寻找卢米埃尔出版社，最后一无所获。飞快地翻阅名册的时候，我听见森贝雷正在和一位女子谈话。那女子的声音听起来很耳熟。我听到他们谈起了佩德罗·维达尔，我很好奇，便往外张望。

克里斯蒂娜·萨格涅尔——司机的女儿、我恩人的秘书，正在清点一摞图书，森贝雷正在售出图书的账簿上誊写书名。她瞧见了，出于礼貌浅浅一笑，但肯定没有认出我来。森贝雷抬头一望，看见我脸上那愚蠢的表情，立即了然于心。

“你们互相认识，对不对？”他说。

克里斯蒂娜诧异地挑起一边眉毛，又端详了我一番，仍是一脸茫然。

“大卫·马丁，堂佩德罗的朋友。”我只好自报家门。

“哦，是您啊。”她答道，“早上好。”

“令尊身体好吗？”我赶紧即兴发挥。

“啊，挺好的。他正在车里等我呢，就在街角上。”

森贝雷绝对不会浪费时机，这时突然插话。

“萨格涅尔小姐是来取维达尔先生预订的几本书的。一套书可太重了，或许您可以帮帮她，把书搬到车上？”

“真的没关系……” 克里斯蒂娜连忙阻止。

“当然没问题！”我脱口而出，准备去搬运那高高的一摞书。结果证明，那套书确实很重，堪比一套《大英百科全书》豪华精装版外加增补本。

我听到后背上某些部位吱嘎作响，克里斯蒂娜尴尬地看了我一眼。

“您还好吧？”

“您别担心，萨格涅尔小姐。我的朋友马丁看起来是个文弱书生，其实他壮得跟斗牛似的——我说得对吧，马丁？”

克里斯蒂娜又看了看我，似乎不太相信。我只得报以微笑，装出强悍的表情。

“我练过肌肉。”我说，“这只能算是热身。”

森贝雷的儿子正要过来分担一半的书，他父亲却伸手抓住他的胳膊，仿佛是在施展大国外交的手腕。克里斯蒂娜帮我扶住书店的门，我艰难地往外走。那辆希斯帕诺—苏莎就停在天使门旁的街角上，距离我有十五到二十米远。我咬紧牙关，竭尽全力，一步步地挨过去，感觉胳膊上火烧火燎。曼努埃尔帮我把书放到车上，热情地跟我寒暄起来。

“真巧啊，在这儿遇到您，马丁先生。”

“世界很小嘛。”

克里斯蒂娜朝我轻轻一笑，算是致谢，然后上了车。

“这些书真是麻烦您了。”

“请别客气。做点体育运动，心情就特别好。”我讪笑道，全然不顾后背上的肌肉酸疼，“替我向堂佩德罗问好。”

我目送他们驾车离去，驶向加泰罗尼亚广场。之后，我转过身，看见森贝雷正倚在书店门口带着狡黠的笑容望着我，接着他做了个手势，示意我赶紧把下巴上的口水擦干净。我朝他走过去，想到自己实在是荒唐滑稽，

也忍不住笑出声来。

“我现在可知道你的秘密了，马丁。我原以为你在这方面挺成熟老到呢。”

“最近有点迟钝了。”

“我就知道！那本书能在我这儿放几天吗？”

我点点头。

“替我妥善保管。”

10

几个月后，我又一次见到她。这一次是佩德罗·维达尔陪在她身边。他们正在多蕾之家用餐，坐在永远为维达尔预留的那张餐桌旁。维达尔邀我入席，而她飞快地看了我一眼。不必多说什么，我心知肚明，自己应当谢绝他们的好意。

“小说进行得怎么样了，堂佩德罗？”

“一帆风顺。”

“听您这么说我真高兴，祝两位有个好胃口。”

我每次遇到克里斯蒂娜都是出于偶然。有时，我会在森贝雷父子书店里撞见她，她经常帮维达尔来拿预定的书。要是有机会，森贝雷会把我们单独留在书店里。但是克里斯蒂娜很快觉察到了其中的把戏。她开始派遣埃利乌斯别墅的一个年轻仆人来取书了。

“我知道这不关我的事，”森贝雷对我说，“不过，也许你不该再想她了。”

“我不明白您在说些什么，森贝雷先生。”

“马丁，我们都认识多长时间了……”

几个月的光阴转瞬即逝，我几乎毫无觉察。我在夜间生活。日落时分开始写作，一直写到拂晓，而整个白天都在睡觉。《诅咒之城》连续取得成功，巴利多和艾斯克维亚斯自然高兴。发现我已近崩溃边缘，他们便向我保证，

只要再出版几本小说，就奖励我为期一年的长假，让我彻底放松一下，还可以完成一部自己想写的作品。他们愿意帮我出版，还要大张旗鼓地宣传，将我的真名以大写字母大大地印在封面上。然而，我总得要为他们再写几本小说。身上的刺痛、头脑中的苦楚、眼前的眩晕愈加频繁与强烈，我总是归结为体力透支，接着摄入更多的咖啡因和烟草，服用更多的药片，希望压住各种病痛。我服用的药片含有可待因，里面还有什么玩意儿，那就只有上帝才知道了，它们尝起来像火药。金店街上的药剂师把药片塞到我手里时，总是偷偷摸摸的。每隔一周的周四，我经常与巴希里奥一起吃午饭，在巴塞罗内塔区找一个露天咖啡馆坐坐。他总催促我去看病，而每次我都告诉他，马上去，本周我预约了医生。

除去我的老上司和森贝雷父子，我几乎没有时间会见任何人。当然，维达尔是例外。但是他来探望我的时候居多，而不是我抽出时间去拜访他。他不喜欢我的塔楼，总是坚持出去散步。我们常常走到华金柯斯塔街的阿尔米拉尔酒吧，他是那里的老主顾，每个周五晚上组织文学聚会。我不在受邀之列，因为他知道出席的不是蹩脚诗人，便是阿谀奉承之辈。维达尔每说一个玩笑，那些人都哄堂大笑，因为他们巴望着维达尔的施舍——向出版商推荐自己，或者说上几句褒扬之辞，抚慰他们备受伤害的虚荣心。这些人一直嫌恶我，这份精力与执著正是他们在文学创作中缺乏的，所以他们被薄情寡义的读者忽视。在酒吧，我们两个品尝苦艾酒，吞吐加勒比雪茄。维达尔时常向我说起他那部总也不能完稿的小说，说到他即将告别退休生活的人生计划，还说起他的罗曼史和征服史，他说自己越老，越有更多年轻性感的女子投怀送抱。

“你从来都不提起克里斯蒂娜。”有时他这样说我，带着些许恶意。

“您希望我问什么呢？”

“比如，她会不会问起你。”

“那么，她会问起我吗，堂佩德罗？”

“不会。”

“您看吧。”

“其实，有那么一天她确实说起过你。”

“她说了什么？”

“知道了，你也不会高兴的。”

“那就说吧。”

“她的原话不是这样的，可我觉得她好像是要说，她实在不理解你为什么要像妓女一样出卖自己，为那两个骗子编造一些二流的连载小说，这简直是在挥霍你的才华和青春。”

维达尔的话像是一把冰冷的匕首，猛然刺入我的腹部。

“这就是她的想法？”

维达尔耸了耸肩。

“那好吧，我的意见是，让她见鬼去吧！”

我每天都要工作，星期天除外。那天我会在街上散步，然后在平行线大街上物色一个小酒馆坐下来——在这些去处，想找个伴儿或是一份萍水相逢的亲近，是不成问题的。你总能遇到某个孤独却充满期盼的灵魂，就像我一样。次日清晨，我在一个陌生女人的身边醒来，每每发现她们的样貌有那么一处令我惊异，她们头发的颜色、走路的姿态，或是一个手势、一个眼神，与她是多么相像啊！为了填补临别时那伤人的沉默，这些与我有过一夜情缘的女士们迟早都会问起，我是以什么职业为生的。这个时候，虚荣心总是要背叛我，我对她们说，我是个作家，而她们都以为我在说谎，因为没有人听说过大卫·马丁这个作家，虽说某几位女士确实听说过伊格内修斯·B·参孙，或者听人们议论过《诅咒之城》。过了一段时间，我开始告诉她们，我在港口海关工作，或者说我是“萨伊拉赫－蒙塔内尔－克鲁埃厄律师事务所”的见习律师。

我记得某一天下午，我正坐在歌剧院咖啡馆里和一位女音乐教师闲谈，她叫阿丽西娅，我正在帮她遗忘一个叫她放不下的男人，至少我是这样想象的。就在我快要吻上她的时候，克里斯蒂娜的面容在玻璃窗外一晃而过。等我跑到街上，她已经消失在兰布拉大道的人群中了。两周后，维达尔执

意邀我参加利塞乌歌剧院《蝴蝶夫人》的首演。维达尔家族在剧院二楼正中有一间包厢，在歌剧演出季，他每周都要光临一次。我们约在前厅见面，见到他，我才发现他把克里斯蒂娜也带来了。她冷冷地笑了笑，算是打过招呼，就不再搭理我，甚至不瞥我一眼。歌剧演到第二幕中段，维达尔站起来走下观众席，向一位堂兄问好，把我们两个扔在包厢里。伴着我们的只有普契尼和明暗光影中的数百张面孔。我勉强撑了大约十分钟，而后转过脸，直视她的眼睛。

“我有什么地方冒犯过您吗？”我问。

“没有。”

“那我们现在能装作是朋友吗——至少在这样的场合？”

“我不想做您的朋友，大卫。”

“为什么？”

“因为您也不想做我的朋友。”

她说得没错，我确实不想做她的朋友。

“您说我像妓女一样出卖自己，您真的这么想？”

“我怎么想无所谓，关键是您怎么想。”

我又坚持了五分钟，然后站起来，转身离去，没留下一句话。走到利塞乌歌剧院门口宽阔的台阶上，我暗自发誓，再也不去想她，再也不瞧她一眼，再也不对她说什么殷勤的话了。

谁知第二天，我又在大教堂门前遇见她。我正要躲开她，她却向我挥手，微笑致意。我愣在原地，看着她走过来。

“您不打算邀请我吃下午茶吗？”

“我得在街上拉客，估计没那么多空啊。”

“不如这样吧，我来请客。陪伴一位女士一个小时，我得付您多少？”

我不情不愿地跟着她，走进了佩德里索尔街上的一家巧克力店。我们点了两杯热可可，面对面坐下，揣测着谁会先开口。这一次，我赢了。

“昨天我并没打算惹您生气，大卫，我不知道堂佩德罗跟您讲了些什么，可我没说过那样的话。”

“可能那只是您的想法吧，所以堂佩德罗才会告诉我。”

“您不了解我的想法，”她反唇相讥，“堂佩德罗也一样。”

我耸了耸肩。“很好。”

“我当时不是那个意思。我是说，我以为您做的事情并不是发自内心的。”

我笑了笑，表示赞同。那一刻，我头脑中只纠结着亲吻她的欲望。我凝视着她，她也挑衅似的望着我。我伸出手，触摸她的嘴唇，而后指尖向下，滑过她的下巴与脖颈，她并没有转过脸去。

“不要这样。”最后，她说道。

侍者将两杯热气腾腾的可可端上来的时候，她已然离去。等我再次听见她的名字，已经是几个月后了。

九月底的一天，我刚完成了最新的一卷《诅咒之城》，决定当晚出去放松一下。凭着直觉，我意识到一阵眩晕的风暴即将临近，脑中已隐隐感到灼烧般的刺痛。我吞下一把可待因药片，在黑暗中躺倒在床上，静静等待冷汗消退，痉挛的双手停止颤动。在即将睡去的一刻，我听见门铃响起。我艰难地爬起来走向门厅，打开大门。维达尔身着无懈可击的意大利丝质西装，正点起一根香烟。一道灯光投射在他身上，就像是维梅尔^①亲自为他画上的。

“你还活着吗，还是我正在跟鬼魂讲话？”他问道。

“别告诉我你从埃利乌斯别墅跑到这儿来，就是为了挖苦我。”

“当然不是，是因为这两个月没听到你的消息，替你担心。你为什么不在这座古墓里装上一台电话，就像正常人那样？”

“我不喜欢电话。别人跟我说话的时候，我希望看见他们的脸，也愿意让别人看见我的脸。”

“就你现在的状况而言，我并不觉得这是个好主意。你这几天照过镜子吗？”

^①维梅尔(1632-1675)，荷兰著名画家，善于处理画中的光线与色彩，代表作有《戴珍珠耳环的少女》等。

“那是您的专长，堂佩德罗。”

“在医院的停尸房里，有些尸体看起来都比你面色红润。快点，穿好衣服！”

“为什么？”

“因为我发话了。我们要出去散步。”

维达尔拒绝接受反对与抗议，他强行拽我出门。他的车停在博恩林荫大道上。他把我拖上去，让曼努埃尔开车。

“我们这是去哪儿？”我问。

“给你一个惊喜。”

我们穿越整个巴塞罗那，驶向贝德拉尔维斯大道，之后爬上山坡。几分钟后，我们便可以望见埃利乌斯别墅了。那儿的所有窗户都透出光亮，仿佛在沉沉暮色中幻化出炽热的金色气泡。维达尔依旧不肯透露谜底，他神秘地向我微笑。我们到达别墅后，维达尔叫我随着他走，他一直把我引到大厅门口。有一群人正在等候。他们一见我进来，便开始鼓掌。其中，我认出了巴希里奥、克里斯蒂娜、森贝雷父子、我原来的老师玛利亚娜。还有几位作家，他们跟我一样，通过巴利多－艾斯克维亚斯出版社出版作品，我与其中几个人结下了友谊。还有曼努埃尔，他已经站到人群中。几位维达尔的爱情俘虏也在为我鼓掌。维达尔微笑着递给我一杯香槟。

“大卫，祝你二十八岁生日快乐！”

我已经忘记了自己的生日。

宴会之后，我起身向众人致歉，退出房间，想在花园中休息片刻，呼吸一下新鲜空气。满天星光为树木披上一层银色帷幔。未久，我就听见背后传来一阵脚步声。我转过身，却看到了此刻最怕遇见的人——克里斯蒂娜·萨格涅尔。她朝我笑笑，似乎是为打扰了我而抱歉。

“佩德罗不知道我出来和您说话。”她说。

她没用敬称，我装作没有注意到。

“我想和您谈一谈，大卫，”她说，“但不是在这里，不是现在。”

即便是在花园的阴影中，我也无法隐藏自己的慌乱。

“我们明天能约个地方见面吗？”她问道，“我保证不会耽误您很多时间。”

“有一个条件，”我说，“请不要再用‘您’来称呼我。过了一个生日，我觉得自己已经够老了。”

克里斯蒂娜笑了。

“没问题。我可以称呼‘你’，只要你也这样称呼我。”

“使用第二人称‘你’可是作家的专长啊。我们在哪儿见面？”

“就在你的公寓，可以吗？我不希望有人看见我们，也不希望让佩德罗知道我找过你。”

“如你所愿……”

克里斯蒂娜脸上浮现出笑容，似乎如释重负。

“谢谢。明天什么时候？下午怎么样？”

“我随时恭候。你知道我住在哪儿吗？”

“我爸爸知道。”她微微欠身，亲吻了我的脸颊，“生日快乐，大卫。”

我还什么都没来得及说，她已经穿过花园消失了。我回到大厅，发现她已然离去。维达尔从房间另一头冷冷地瞥了我一眼，发觉我正在注视他，他又微微一笑。

一小时后，经维达尔首肯，曼努埃尔开着那辆希斯帕诺-苏莎送我回家。我坐在副驾驶座上，就像平常我们俩单独出行时那样。每到这种时刻，司机先生会传授我一些驾驶技巧，甚至允许我坐在驾驶座上操控一会儿方向盘，这种事当然不会告诉维达尔。那天晚上，曼努埃尔比平时更加少言寡语，我们驶入市中心前，他几乎一个字都没说。比起上次我见到他的时候，他消瘦了许多，岁月开始从他身上征缴重税了。

“有什么不对的吗，曼努埃尔？”我问道。

“没什么大事，马丁先生。”

“要是有什么事情让你担心……”

“就是有点健康方面的麻烦事。您知道，到了我这个岁数，不管什么事

都会冒出些不大不小的乱子。但是，我已经无所谓了，只是女儿让人操心。”

我不知道怎样回答才好，只能点点头。

“我注意到，您对她有好感，马丁先生——对我女儿克里斯蒂娜。这些事儿，父亲自然能看出来。”

我只好又点点头，一言不发。我们没再多说什么，直到曼努埃尔把车停靠在弗拉萨德尔街的入口。他向我伸出手，再次祝我生日快乐。

“如果有什么事发生在我身上，”他说，“您会帮她的，对吧，马丁先生？您能替我帮帮她吗？”

“当然，曼努埃尔。可你绝不会有事的。”

司机先生笑了。他向我道别。我看着他上了车，轿车缓缓离去。我并非十分肯定，但可以发誓说，在这一趟旅程中，他几乎一个字也未曾吐露，那么此刻他该向自己倾诉一番了吧。

11

整个早晨，我都在屋子里打转，擦拭器皿，整理房间，通风换气，拾掇杂物，打扫那些我原来都不知道的隐秘角落。我还冲下楼跑到市场里，找到一家花店。抱着花束回来，我却不记得把花瓶收在什么地方了。我穿戴整齐，就像是要出门应聘。我把寒暄和问好的话彩排了好几遍，可听起来越发荒唐可笑。望着镜中的自己，我发觉维达尔说得没错：我看起来像个吸血鬼。最后，我累倒在靠背椅上，坐在凉台静候，手中还捧着一本书。两个小时，我还没读完第一页。终于，下午四点整，我听见克里斯蒂娜登上台阶的脚步声，便一跃而起。她按下门铃时，我已站在门后许久了。

“你好，大卫，是不是打扰你了？”

“没有，没有，正好相反。请进吧。”

克里斯蒂娜礼节性地笑了笑，进了走廊。我将她引到凉台那边的书房，请她坐下来。她仔细端详周围的一切。

“真是个特别的地方。”她说，“佩德罗跟我说过，你的房子很气派。”

“他更喜欢用‘鬼气森森’这个词吧？但我想这些词儿只是在语气上有差别。”

“我能问问你为什么住在这里吗？对于一个独居的人，它实在是太大了。”

独居的人？我思量着她的话。你在情人眼里是什么样子，最终你就会变成什么样子。

“说实话吗？其实搬到这里，是因为很多年来我每天从报社上下班时，都会看到这座房子。它永远是锁着的。后来我想，它是不是在等我。然后我开始做梦，真的是字面上的意思，我梦见有一天住在这里了。再后来，这一切就发生了。”

“你所有的梦都会变成真的吗，大卫？”

这种反讽的语气实在叫我想起维达尔。

“不是。”我回答说，“这是仅有的一次。对了，你有话要跟我说，可我总是说些别的打岔，这些事你肯定不会有兴趣。”

我的口气戒备十足，其实我并没这个意思。我心里的渴望就像那些花束一样，我将它们拿到手后，却不知该放在何处。

“我想跟你谈一谈佩德罗。”克里斯蒂娜开口了。

“啊？”

“你是他最好的朋友。你了解他。他说起你的时候，就像你是他儿子。他很爱你，远胜过爱其他人，这一点你知道。”

“堂佩德罗就像我的父亲。”我说，“要不是他和森贝雷先生，真不知道我会变成什么样。”

“我和你说起他，是因为他非常让我担心。”

“担心什么呢？”

“你知道，几年前我开始当他的秘书。佩德罗确实是个非常慷慨的人，我们后来成了很好的朋友。他对我父亲十分照顾，对我也很好。因此，看到他这个样子，我觉得特别伤心。”

“他怎么了？”

“都是因为那本受诅咒的书，他想写的那部小说。”

“那本书，他已经写了好多年。”

“那本书，他已经毁了好多年。他的所有手稿，我都帮他修改，帮他打字。我给他当秘书的这几年，他至少毁了两千多页。他说自己没有天赋，骂自己是个小丑。他不停地酗酒。有几次，我发现他躺在楼上书房里，喝醉了，哭得像个孩子一样……”

我艰难地咽下唾液。

“他说他嫉妒你，希望能像你一样。他说人们都在骗他，恭维他，因为都想从他那儿得到点什么，或是金钱，或是资助。但他心里清楚，自己写的书一钱不值。在人前，他总是讲排场，西装革履，光鲜亮丽。但是我每天见到他，都知道他正在失去希望。有时我怕他会做出什么傻事。他这个样子已经有一段时间了。但我从来没说过，我不知道向谁说。要是他知道我来找过你，肯定会发脾气。他总是对我说：‘我的事情，用不着去打搅大卫。他有他的前程，而我现在什么也不是了。’他总是这么说。对不起，跟你讲了这么多，但是我真的不知道可以向谁倾诉。”

我们陷入久久的沉默。我感到一阵凛冽的寒意侵入身体。那个我要用生命去回报的人正处于绝望中，而我却封闭在一个人的世界里，舍不得停下来花上一分钟关注他。

“我可能不应该来……”

“不！”我说，“你应该这么做。”

克里斯蒂娜望着我，脸上挂着一丝笑意，我第一次感受到，我在她心中不再是一个陌路人。

“我们能做什么呢？”她问道。

“我们要帮助他。”我说。

“要是他不让我们帮呢？”

“那么，我们就做该做的事，不让他知道。”

我永远也不会知道，我所做的一切究竟是为了帮助维达尔——我正是这样告诉自己的，还是仅仅换来一个借口，让自己可以陪在克里斯蒂娜身旁。几乎每天下午，我们都要在塔楼中会面。克里斯蒂娜把维达尔前一天写好的手稿带过来。稿纸上全是涂改的痕迹，有的地方被整段划去，页面上布满了标记，这意味着手稿的主人曾经尝试了一千零一次，试图挽救那些无可挽回的东西。我和克里斯蒂娜登上书房，坐在地板上。她先将手稿大声朗读一遍，然后我们长久地讨论。从我恩人的计划可以看出，他想创作一部史诗般的小说，其间容纳了巴塞罗那一个大家族中三代人的故事，这与他自己的家世有不少相似之处。情节从工业革命之前的那几年展开，一对孤儿兄弟来到这座城市，他们的遭遇后来发展成某种《圣经》式的寓言故事，颇似该隐与亚伯。一个成了那个时代最富有、最具权势的商业巨子，另一个则献身教会，帮助穷人，最终在一次事件中悲剧性地死去，这明显借用了教士诗人哈辛特·维达克尔^①的不幸遭遇。终其一生，兄弟俩都在争斗。主线之外还穿插着数不清的人物，交织出情感炽烈的闹剧、丑闻、谋杀与悲剧，此种文体常见的各类要素无不囊括其中。所有故事都置于宏大的时代背景下，起于现代大都会、工业体系与金融界初创成型之时。小说的叙述者是两兄弟的一个孙辈，他重塑了家族往事。与此同时，他目睹了贝德拉尔维斯一座宫殿式的别墅燃起熊熊烈焰，接着火灾席卷了全城，这正是一九〇九年“悲惨的一周”^②里那些骚动而混乱的日子。

我感到错愕不已：第一，这个故事的情节是几年前我为他草拟的，当时我想为他带来一些灵感，帮助他起步，创作一部对他至关重要的作品——

①哈辛特·维达克尔(1845-1902)，加泰罗尼亚文学史上最伟大的诗人之一，终生担任神职，代表作为史诗《亚特兰蒂斯》和长诗《写给巴塞罗那的颂歌》。

②1909年，加泰罗尼亚地区民众激烈反对政府派兵对摩洛哥进行殖民战争。当年7月25日至8月2日，在巴塞罗那和加泰罗尼亚部分城市，军队和城市劳工阶级之间爆发了一系列流血冲突，史上称为“悲惨的一周”。

他说自己迟早都要写出一部有深度的小说；第二，他从没向我提起已选定这个题材，并为之花了几年的心血，而他并不是没有机会告诉我；第三，这部小说正像它的表象，是一部完全而彻底的失败之作。每一个零件都不能正常运转，首先是人物和谋篇布局，接着是氛围和情节演进，最后是文字和语言风格，每一处都充分显露出这是出自一位业余爱好者的手笔，他胸中满是自负与骄矜，就像他手上有的是闲散时光。

“你怎么看这部小说？”克里斯蒂娜问道，“还有救吗？”

最好不要告诉她，维达尔的素材是从我这里借去的，她已经非常担心，我不希望她更加惶恐。因此，我微笑着点头，表示肯定。

“需要再下点功夫，没别的问题。”

天色将晚之时，克里斯蒂娜会坐到打字机旁，我们一起合作，重新创作维达尔的小说，改写每一个词语、每一行文字、每一个场景。

维达尔连缀起来的故事线索过于模糊，索然无味，所以我决定恢复我向他提出的那种讲述故事的方式。经过我们改写，人物慢慢活起来，我们重新发现了人物的内心世界，从头到脚改造了人物的形象。没有哪一幕场景、哪一个片断、哪行文字或者哪个词语能逃脱我们的审视。但是，随着我们的工作向前推进，我渐渐觉得，我们正在公正地评判维达尔装在心里的那部小说——他决定将它写出来，但一直没有找到正确的方法。

克里斯蒂娜告诉我，有两三回，维达尔突然记起几个月前写过某个场景，便找来最终敲定的打字稿，重读一遍。他惊讶于自己细腻的写作技巧与饱满的文学天赋，而之前他已不抱信心了。她担心维达尔会觉察到我们正在做什么，劝我改写的时候要尽量忠实于原稿。

“可别低估了一个作家的虚荣心，尤其是一个平庸的作家。”我反驳道。

“我不喜欢听到你这样评价佩德罗。”

“我很抱歉。我自己也不喜欢。”

“你最好把节奏放缓一些。你看起来脸色不太好。我现在不怎么担心佩德罗了，倒是你挺让人担心的。”

“花了这么大的力气，得有个像样的交代啊。”

日子一天天过去，我已经习惯于享受与她在一起的时光。然而，我自己的工作很快受到了极大的影响。我挤出个把小时来写作《诅咒之城》，虽然我根本没什么时间，每天只能睡三个小时左右。我必须把自己逼到极限，才能赶在最后期限之前完成工作。巴利多和艾斯克维亚斯一本书也不读，不管是自己还是竞争对手出版的，但是“毒药女士”会读这些小说，她很快就开始怀疑，我身上正在经历某种奇怪的变化。

“这可不像你。”她经常这么说。

“那当然不是我，亲爱的爱米尼娅，那是伊格内修斯·B·参孙。”

我明白自己正冒着什么样的风险，但我不在乎。我不在乎每天醒来时脸上是否盖着一层冷汗，不在乎心脏是否剧烈跳动，几乎要撞碎肋骨。我愿意付出代价，再高也无所谓，只要能维持那种漫长而隐秘的接触——它已不知不觉地将我们俩变成了同谋。我知道，每一次见面，克里斯蒂娜都能从我眼中读到这一切，而且我也知道，无论我如何努力，她也不会有回应。我们都很清楚，这段旅程没有未来，没有期盼，亦没有出路。

有时，我们觉得再没有力气去拯救这艘四处漏水的船了，就把维达尔的手稿扔在一边，试着聊点别的，但不是亲昵的话题。有些事情，我们藏匿得如此之深，那些隐秘的想法甚至已在我们的意念中燃烧。有几次，我鼓起足够的勇气，抓住她的手。她任由我去，但是我知道这种举动让她不舒服，她认为这并不对。对维达尔的感激成了我们共同的债务，它将我们联结在一起，又将我们割裂开来。一天晚上，她正要离去，我上前捧起她的脸，想吻她。她没动。我看着她眼中自己的影子，一个字都不敢说。她起身离去，没留下什么话。此后两个星期，我没能见到她。她回来的时候，要我保证再也不会有这样的事。

“大卫，我希望你明白，等我们修改完佩德罗的书，就不会这样天天见面了。”

“为什么不会？”

“你知道为什么。”

我的种种努力，克里斯蒂娜不会欣赏；我写的小说，她也不会看重。我开始怀疑维达尔说得其实没错，他曾告诉我，我为巴利多和艾斯克维亚斯写的一系列小说让克里斯蒂娜感到厌恶，即使她对此不置一词。不用费什么力气，我便想象得出，在她心目中，我那点手艺不过是唯利是图、毫无灵魂的行当。我正在出卖灵魂，仅仅是为了换回一点施舍，就帮那两只阴沟里的耗子塞满腰包，而这一切，正是因为没有勇气凭自己的心、用自己的真名、随着自己的真实情感来写作。有一点让我最受伤害：在内心深处，我知道她说得没错。我幻想着可以撤销合同，然后写一本书，只为她而写，好赢回她的尊重。倘若这件我唯一能做好的事，在克里斯蒂娜看来都一无是处，我也许就该重新返回报社，继续灰暗而悲惨的生活，永远依赖维达尔的施舍和善意过日子。

漫长的一夜工作之后，我无心入睡，只得出门散步。我漫无目的地游荡，双脚将我引向城市中的高地，一直来到神圣家族教堂的建筑工地脚下。我小的时候，父亲就带我来过这里几次，指给我看这座由雕刻与柱廊搭建成的巴别塔。这座教堂似乎永远都不会拔地而起，就像受到了诅咒。我喜欢不断回去参观这个地方，像是要证实它永远都不会发生变化。虽然四周的城市在无尽地增长，神圣家族教堂从第一天起，就始终像一座废墟。^①

我走到教堂脚下的时候，正是天光破晓，耶稣诞生门上方的四座尖塔巍然矗立，背倚着青色天空，红色曙光为它刻出黑色剪影。一阵风从东方吹来，卷起土路上的尘埃，带来圣马蒂区边缘几座工厂散发的刺鼻气味。穿过马约卡大街时，我瞥见车灯的光束。一辆电车穿越清晨的雾霭疾速驶来。我听到金属车轮滑过铁路，铿锵作响，司机振响铃铛，警告行人，电车已在暗影中迫近。我想拔腿跑开，可是办不到。我像是被钉在哪儿，立在铁轨之间的地上一动不动，瞧着电车的光芒向我猛冲过来。我听见司机

^①神圣家族教堂，建筑大师安托尼·高迪最负盛名的作品，1882年破土动工，1926年高迪去世的时候，仅仅完成了教堂地下室、后殿和耶稣诞生门。

在大声叫喊，看到他猛烈地拉闸，车轮下溅起一道道火花。即便在这个时刻，距离死亡只有几米远，我全身的肌肉依然僵住，动弹不得。一道白光在我眼中爆裂，混杂着电流的气味，电车前灯变得模糊不清。我像个木偶般瘫倒在地上。头脑中的意识闪动了几秒钟，我看到电车冒着烟的车轮停在面前几厘米之外。然后，一切陷入黑暗。

13

我睁开双眼。坚厚的石柱如巨树一般从阴影中升起，直通裸露的拱顶。几束阳光斜斜地射入室内，空气中的尘埃纤毫毕露，一张张破旧不堪的病床排列在大厅里，一眼望不到头。一滴滴小水珠从高处坠下，仿佛是黑色的眼泪，落地时激出阵阵回响。黑暗中能闻到潮湿发霉的气味。

“欢迎来到涤罪所。”

我坐起身，转向说话的人。那人一身破衣烂衫，正就着一盏提灯读旧报纸。他咧嘴笑了笑，嘴里的牙有一半已经掉了。他手中那张报纸的头版消息是普里莫·德·里维拉将军已经接管国家政权，将建立起温和的独裁统治，将国家从迫在眉睫的大灾难中挽救回来。那至少是六年前的报纸。

“我在哪儿？”

那个男人从报纸上方望过来，好奇地盯着我。

“这儿是利茨旅馆。难道你闻不出来？”

“我怎么到这儿来了？”

“您体力衰竭。今天早晨他们用担架把您抬来的，您一直在睡，像个死人。”

我摸了摸外套，上衣口袋里所有的钱都不翼而飞了。

“这世道真是乱啊！”那个男人叫道，他正在读手里的报纸，“大家知道，我们国家的愚侏儒病已经发展到高级阶段了，所以就要用过多的意识形态来弥补思想的不足啦。”

“我怎样才能离开这儿？”

“如果您急着要走的话……有两条路供您选择：一条是永恒之路，另一条是暂时之路。想走永恒之路的话，您爬上屋顶优雅地一跳，便可以一劳永逸地摆脱这个污秽的世界。那条暂时之路就在那边大厅的尽头。那里站着一个白痴，他总是朝空中挥舞拳头，他的裤子老是往下掉。他向每个过路人行军礼，好像他是个革命者。但是呢，如果选择了这条路，您迟早都得回这儿来。”

拿着报纸的男人饶有兴味地看着我，眼中闪动着某种只有在疯子身上才能见到的光芒。

“是您偷了我的钱吗？”

“这种怀疑真叫人生气。他们把您扛来的时候，您身上就干干净净的了，像个圣餐碟子似的。再说，我只接受那种可以在交易所兑换成现金的债券。”

我不再理会那个疯子，让他坐在自己的破床上，抱着过期的报纸独自絮叨吧。我脑袋里依旧天旋地转，几乎不能沿着直线走上四步，但还是费力地走到了拱顶大厅的另一侧，那里有一扇门通向楼梯间。仿佛有暗淡的光从拱顶渗进来。我向上爬了四五层，感觉一股清新的空气从顶部的大门涌进来。我走出去，终于明白了自己身在何处。

一片湖水铺展在眼前，湖面漂浮在城堡公园的树梢之上。太阳将光辉洒向巴塞罗那，湖水泛着涟漪，水面上浮藻荡漾，像是溢出杯面的葡萄酒。蓄水池在外观上像一座粗粝的堡垒或者说一所监狱。当初修筑这座蓄水池是为了给世界博览会的各大展厅供水，然而此时这里变成了收容所，它宽阔的内部空间简直是一座世俗的大教堂，专门接收在寒夜或严冬无处可去的垂死者与穷苦人。这个悬在屋顶平台上的巨大蓄水池已经成了一座泥泞而浑浊的湖泊，正沿着建筑上的纵横缝隙缓缓流逝、耗尽。

这时，我注意到一个陌生人站在平台的角落里。我的目光轻轻触碰到他，他仿佛警觉起来，猛然转身看着我。我仍旧有点恍惚，视线模糊不清，但是似乎看到那个人向我这边靠近。他走得太快了，似乎行走时双脚并没有沾地。他的身体轻飘晃动，快得让眼睛都来不及捕捉。由于逆光，我几

乎看不清他的脸，但依稀可以辨出他有双炯炯有神的黑眼睛，那对他的面孔来说实在大得出奇。他离我越来越近，在我的脑海中，他的轮廓在不断拉长，身量也越来越高。我不禁打了个寒战，下意识地后退了几步，没有觉察到自己退到了水池边缘。我一脚踩空，接着身子往后仰，栽向深色的池水。在我落水前的一刹那，陌生人出人意料地抓住了我的胳膊，轻轻地将我拉上来，扶我在平地上站定。我在水池边的一把长椅上坐下来，大口地喘气。然后，我抬起头，第一次清楚地看见了他的脸。他双眼的比例看上去很正常，身量和我差不多，步态和手势看起来也和其他男士没两样。他表情温和，让人安心。

“多谢了。”我说。

“您还好吧？”

“还好，就是有点头晕。”

陌生人在我身旁坐下来。他身着黑色的三件套西装，款式裁剪精心。他的西装翻领上别着一枚小小的银色领针，一个展开羽翼的天使，它让我感到古怪而熟悉。我突然觉得，这位衣冠楚楚的绅士出现在这个屋顶上，实在是太不正常了。那位陌生人看着我笑了，好像他可以读出我的想法。

“我希望没吓着您。”他倒是直言不讳，“我猜，您并没打算在这儿碰见什么人。”

我迷惑不解地看着他，他黑色的瞳孔里映出了我的脸，那对瞳孔在微微扩大，像在纸上晕开的墨水。

“恕我冒昧，您为什么到这儿来？”

“和您一样，为了远大前程而来。”

“安德烈阿斯·柯莱利。”我低声说道。

他即刻神采飞扬。

“我终于见到您了，我的朋友，这真叫人高兴啊！”

他讲话的时候稍稍带一点口音，可我又听不出那是什么地方的。直觉告诉我，在这个陌生人再说什么之前，我得站起来，尽快离开，但是在他的嗓音和眼神里又有另一样东西，似乎正在向人传达沉着与信任。我想不

明白，我自己还不知道身在何方，他怎么可能找到我？但决定先不琢磨这个问题。他的语气与目光都让我感到慰藉。他伸出手，我顺势握了握。他脸上的笑容似乎是一种担保：你将重新找到失去的天堂。

“我应该感谢您多年来的好意，柯莱利先生。我觉得真是欠您的情。”

“没有的事。是我欠您的情，我的朋友。我应该道歉，不该用这种方式来接近您，地点、时间都这么不合适。可我得坦诚相告，很长一段时间，我都挺想和您聊一聊，但一直没找到机会。”

“那您不妨直言。我能为您做些什么呢？”我问道。

“我希望您为我工作。”

“对不起，您是说……”

“我希望您为我写作。”

“当然了。我忘记了您是一位出版人。”

陌生人笑了。他笑得很甜，像个永远不会惹人生气的孩子。

“所有出版人之中最优秀的一个。是您期盼一生的那个出版人，一个可以让您不朽的出版人。”

陌生人递给我一张名片，和我手中已有的那张一模一样。那一夜我梦见了珂洛伊，当我从梦中醒来的时候，手里就握着那张名片。

安德烈阿斯·柯莱利

出版人

卢米埃尔出版社

巴黎圣日耳曼大道 69 号

“真是受宠若惊，柯莱利先生，但我恐怕不大可能接受您的邀请。我签过一份合同，与两位出版商……”

“巴利多和艾斯克维亚斯，我知道那两个败类。我没有冒犯您的意思，但无论如何，您不该和他们打交道。”

“这个看法，别人也提过。”

“萨格涅尔小姐，她也这么想？”

“您认识她？”

“听说过。她好像是那类女子——值得一个人付出所有，去赢得她的尊敬和钦佩，您不觉得吗？她是不是也鼓励您抛弃那两只寄生虫，做真实的自己呢？”

“没那么简单。我签了一份独家合约，和他们绑在一块儿了，还有六年才到期。”

“我明白，可您用不着担心。我的律师正在研究这个情况。我可以向您保证，倘若您接受我的提议，有很多途径能解除这些法律上的约束。”

“那您的提议又是什么呢？”

柯莱利狡黠地冲我微笑，一副恶作剧的神情，就像一个男学生正要泄露什么机密。

“我将聘用您一年，请您专门为我工作。我要委托您写一本书，这本书的主题，签约之后我再跟您详谈。为此，我会预付您一笔款，总共十万法郎。”

我诧异地望着他。

“如果这个数字不太令人满意，您可以说出一个更适当的，我都好商量。我开诚布公地告诉您，马丁先生，我不会为了钱的事情跟您争吵，而且相信您也不会为了这件事和我争执，因为以后我会解释希望您写一本什么样的书。到那个时候，您就会知道，这个价钱只是很少的一部分。”

我长吁了一口气，发自内心地笑起来。

“我看出来了，您不相信我的话。”

“柯莱利先生，我只是一个写廉价小说的作家，书的封面上甚至都不会署我的真名。看来您认识我的出版商，他们是一对二流骗子，人品还不如他们制造出来的肥料有分量。而我的读者呢，根本不知道我的存在。我借这个行当谋生好多年了，但从来没写出过一页能让自己满意的小说。我爱的女人认为我是在浪费生命，她说得对。她还认为我没有权利去渴望她，因为我们两个的灵魂都毫无价值，我们生存的唯一理由是都对另一个男人

感恩戴德。他把我们两个从贫困当中拯救出来，我们欠他的情。在这一点上，她可能也是对的。不过无所谓。过不了多久我就满三十岁了。我会发现，日复一日，我越来越不像我十五岁时想成为的那个人……如果我能活到三十岁的话。因为近来我的身体状况和创作状况越来越一致了。现在，我要是能在一个小时内写出一两个像样的句子就心满意足了。我就是这样一个作家，这样一个人，并没那种能耐接待从巴黎来的出版商，应重金之邀创作一本书，然后就改变了人生轨迹，所有梦想都成了真。”

柯莱利注视着我，表情严肃，仔细掂量我说出的每一个字。

“我觉得你这样评判自己过于严酷了。只要才华出众，一个有价值的人总会脱颖而出。相信我的话吧，在职业生涯中，我曾经和很多人打过交道，有些人，你都不屑于正眼去瞧，而他们却自视甚高。但是我希望你明白，就算你不信我的话，你是什么样的作家、什么样的人，我也太清楚不过了。我关注你好多年了，你自己也觉察到了。你创作的小说，我都读过，从你为《工业之声》撰写的第一个故事起，后来是系列连载《巴塞罗那的秘密》，现今是伊格内修斯·B·参孙系列的每一卷。我敢说，我比你还要了解你自己，所以我知道你最终会接受我的聘约。”

“您还知道些什么？”

“我知道我们在某些事上或者说许多事上非常相像。我知道你失去了父亲，我也遭遇了同样的情形。当你需要父亲的时候却失去了他，我明白这意味着什么。你原先的境遇十分悲惨，你的父亲被人从你身边夺走，而我的父亲呢，出于不相干的缘故抛弃了我，把我逐出家门。也许我可以说，这种遭遇更加痛苦。我知道你感到孤单，相信我，当我向你讲述孤独的时候，我同样有过痛切的体验。我知道你心里藏着伟大的期盼，但是一件都没能达成。虽然你自己还浑然不觉，但我知道，随着光阴流逝，这种挫败感会将你消磨殆尽。”

他说完以后，我们沉默良久。

“您知道许多事情，柯莱利先生。”

“希望这足以让你相信我的诚意，我愿进一步了解你，成为你的朋友。

你的朋友可能不多吧？我也是这样。我不信任那些自称朋友遍天下的人，这只能证明他们并不真正了解别人。”

“可您不是在寻找朋友，是在寻找雇员。”

“我是在寻找一位临时合伙人。我找到了你。”

“您看起来非常有把握。”我说道。

“这是我天生的毛病。”柯莱利站了起来，“我还有洞悉世事的天赋。凭我的观察，也许你觉得还为时过早，你从我的口中听到了真理，却并不相信。你需要亲眼见识，亲身体会。信我的话吧，这个真理你会感受到的。”

他伸出手，不肯收回，一直等到我握住。

“至少我可以放心，你会仔细考虑我的话，而且我们会再次见面的，是吗？”他问道。

“我不知道说些什么好，柯莱利先生。”

“现在什么也不必说。我可以打保票，下次我们见面的时候，你会把事情看得更加透彻。”

说完，他向我报以友善的微笑，转身朝楼梯走去。

“会有下一次见面吗？”我问。

柯莱利停住脚步，转过身。

“总会有机会。”

“在哪儿呢？”

最后几缕阳光洒向城市，而他的双眼像炭火一样发亮。

我看着他走进那扇通向楼梯的门，消失了。这时我才意识到，从头到尾，我没看到他眨眼，一次也没有。

14

私人诊所坐落在顶楼，可以远眺波光粼粼的海滩和山坡上的蒙塔内尔街，一节节电车点缀在街面上，它们滑下山坡，进入新城区，在高大的别

墅与壮观的楼宇之间穿梭。诊所闻上去很清新。候诊室内的布置显得颇有品位。墙上的绘画让人心绪安宁，净是洋溢着希望与平和的田野风景。壁架上摆满了书籍，让人印象深刻，而且流露出一种权威感。护士走起路来全像芭蕾舞演员，经过你身边还嫣然一笑。这里是富人们的涤罪所。

“医生等着见您呢，马丁先生。”

特里阿斯医生是位有些贵族气派的男士，他总是仪容齐整，无懈可击，举手投足间带着沉稳可信的风范。他有双灰色眼睛，锐利的目光收敛在无框眼镜后。他的笑容热忱而亲切，但不会显得肤浅。特里阿斯医生习惯和死神格斗，所以他越是露出笑意，就越发令人恐惧。他指引我走进办公室，请我坐下。几天前，我开始接受检查，那时他向我谈起科学与医学的新进展，想救治我的病情估计是有希望的，但现在从他的神情看来，应该没那么容易。

“您最近好吗？”他问道，目光显得游移不定，不时地瞧瞧我，又看看桌上的活页夹。

“那得请您告诉我了。”

他向我微微一笑，像个游戏人间的好手。

“护士告诉我，您是一位作家，不过在您前来就诊时填写的调查表上，我看到您在职业这一栏填的是‘雇佣兵’。”

“就我的情况来说，这两种职业根本没有区别。”

“我相信，我的病人里肯定有人读过您写的书。”

“我希望，我的书不会给他们带来永久性的神经损伤。”

医生笑了笑，好像听出了什么引人发笑的地方，接着他换上一副更为严肃的面孔，这意味着友善而乏味的序曲要告一段落了。

“马丁先生，我看到您是一个人来的。您有没有直系亲属，比如妻子或兄弟姐妹？您的父母还健在吗？”

“这话听起来不像什么好兆头。”

我说得有些唐突。

“马丁先生，我不准备欺骗您。第一批检查结果已经出来了，并不像

我们预期的那么乐观。”

我看着他，沉默不语。我并不觉得恐惧或不安，我什么都感觉不到。

“各方面都显示，您的左脑中长了一个肿瘤。听您描述症状的时候，我就有所担心，现在检查结果不幸证实了这一点：所有的迹象都表明那可能是癌。”

我一个字都说不出来，甚至不能装出惊慌失措的样子。

“我病了多长时间？”

“很难说出准确的时间，但我估计肿瘤生长了很久，这就可以解释你向我描述的症状，还有近来你在工作时遇到的困难。”

我深深地吸了一口气，点点头。医生耐心而善意地注视着我，并没有催促的意思。我试着说点什么，但几次三番话都到不了嘴边。最后，我们只是望着彼此。

“医生，我想我得听您的安排了。请您告诉我，我需要接受什么样的治疗方案？”

我看到他眼中流露出失望，才意识到他想告诉我一些事情，我却执意不愿领会。我又点了点头。喉咙中泛起一阵恶心，我努力将它压下去。医生从壶里倒了一杯水，递到我手上。我一饮而尽。

“没有治疗方案，对吗？”我说。

“有。我们有很多事情可以做，来减轻痛苦，最大限度地确保您的舒适和安宁……”

“可我就要死了？”

“对。”

“很快？”

“有可能。”

我兀自微笑。即便是最残酷的消息，也能让人感到释然，这不过是证实了那些你已经知道却想逃避的事情。

“我二十八岁。”我告诉他，不知道为什么要说这句话。

“对不起，马丁先生。我真希望能给您带来别的消息。”

我此时的感受，就像是终于承认自己撒了谎，或是犯下过什么微小的罪恶。懊悔曾经像一块巨大的石板压在我身上，而此时它从我心头卸去了。

“我还能活多久？”

“很难说准。可能是一年，最多一年半。”

他的口气表明，这个时限已然超过了最乐观的预测。

“就算是一年，或者不管它多久吧，您认为在多长时间之内我还有工作的能力，可以照料自己的生活？”

“您是个作家，您用大脑工作。很不幸的是，问题就发生在脑子里，那里是最早受到限制的地方。”

“限制可不是个医学术语，医生。”

“最可能的结果是，随着病情发展，您已经历过的症状会越来越强烈，越来越频繁。一段时间之后，您就不得不住院，让我们来照顾您。”

“那我就不能写作了？”

“您甚至不可能想到写作这回事。”

“从现在到那个阶段，还有多长时间？”

“我不知道。九个月？十个月？也许稍长一些，也许短一些。我感到非常遗憾，马丁先生。”

我点点头，站起身。双手在颤抖，我需要一些空气。

“马丁先生，我很理解，您需要点时间想想我的话，但我们要尽快为您治疗，这很重要……”

“现在我还不能死，医生，现在不行。我的事情还没做完。这件事完成之后，我有一辈子的时间可以随时去死。”

15

那一晚，我走进塔楼上的书房，坐在打字机前，虽然头脑中一片空白。窗子都是敞开的，但巴塞罗那已经不愿再向我倾诉了，我甚至不能写满一

页稿纸。我构想出一些语句，却又觉得实在空洞乏味。重读一遍，我觉得这些字句的价值还比不上把它们打印出来的油墨。现在，我再也听不到从文字中流淌出来的音乐了。就像是某种药效缓慢、入口甜润的毒药，安德烈阿斯·柯莱利那些话开始一点一滴渗入我的思绪。

我至少还得写出一百页才能完成书稿，不知这是第几次递交书稿了，这些荒诞不经的冒险故事把巴利多和艾斯科维亚斯的钱包塞得鼓鼓的。然而这一刻，我知道自己永远不会把这册书写完了。伊格内修斯·B·参孙早就卧在电车前的铁轨上了。他极度疲惫，因为他把精力全都注入那些本不配见天日的书稿中去了，灵魂都已枯竭。在离去之前，他向我吐露了最后的心愿：我应该将他埋葬，也不必举行什么仪式，而我要鼓起勇气用自己的声音发言，哪怕一生只有一次。他把充斥着迷雾与魔镜的写作技艺留给了我。他求我放他走，因为他降生到这个世界上，便是为了被人遗忘。

我拾起他最后一部小说的残页，点燃，一页页投到火中。我觉得曾经压在身上的墓石已被轰然掀去。那一夜，一阵湿润的热风扫过顶楼，拂过书房的窗格，也带走了伊格内修斯·B·参孙的骨灰，将它撒向老城的条条街道。他的烟尘将永远存留在小巷深处，纵然他的文字已经湮没无闻，他的名字已从读者的记忆中悄声滑落。

第二天，我来到巴利多与艾斯克维亚斯的办公楼。接待员是个新手，几乎还是个小女孩，她不认识我。

“您怎么称呼？”

“我姓雨果，叫维克多。”

接待员笑了笑，把电话转接到总机室，向爱米尼娅通报。

“爱米尼娅女士，维克多·雨果先生在这里，他想见巴利多先生。”

我看见她点点头，挂断总机。

“她说马上就来。”

“你在这儿工作多久了？”

“一个星期。”那姑娘回答得老老实实。

除非是我算错了，那个女孩是今年雇佣的第八位接待员。公司里的职

员只要是在狡诈的爱米尼娅手下做事，肯定都待不长，一旦“毒药女士”发现职员比她多点头脑，就害怕自己要被人家的光芒盖住了。这种情况十之八九都会出现，于是她开始诬告别人盗窃，或编造无中生有的过失，借机大闹一番，直到艾斯克维亚斯将他们开除并扬言威胁，如果胆敢在外面胡言乱语，他就雇凶杀人。

“见到你可真高兴，大卫。”“毒药女士”说道，“你看起来更英俊了，气色很不错嘛。”

“那是因为我被电车轧了。巴利多在吗？”

“看你说的。只要是你来，他永远都在。等我去告诉他，他要是知道你来拜访我们，不知道会高兴成什么样呢！”

“对，你永远猜不到。”

“毒药女士”引我到巴利多的办公室。这儿的装潢有点像轻歌剧舞台上的首相官邸：房间里铺满了地毯，桌上摆放着帝王们的半身像、静物画、精装的皮面书籍，那些书都是成批采购来的，我猜它们不过是些空壳。巴利多向我露出油腻不堪的笑容，上前拉住我的手，握了半晌。

“我们一直期待着下一卷，都快等不及了。我得告诉您，我们在加印最新的两卷，它们都已经脱销。再印个五千册，您觉得怎么样？”

我估计他们少说也加印了五万册，但没有表示什么，只是毫无热情地点了点头。巴利多和艾斯克维亚斯只不过是把巴塞罗那出版界的花样玩得更过分：一部书先通过正式渠道发行一次，宣称仅仅印刷了几千册，根据这个数字把可笑的版税支付给作家。如果卖得好，他们就明里暗里再发行一个甚至几个版本，加印上万册，但这些绝不会正式申报，作家也拿不到一分钱。这类出版物与第一批书是可以区分出来的：巴利多偷偷把这些书放到莫古达的圣佩尔培杜阿一处香肠加工厂里加印，所以你翻动书页时，必定闻到一股优质熏肠的味道。

“恐怕我带来了坏消息。”

巴利多和“毒药女士”交换了一个眼神，但依旧笑得合不拢嘴。这时，艾斯克维亚斯从门外闪进来，他盯着我，依旧是那副冷漠而轻蔑的神气，

就像在目测你的尺码，准备为你打造一副棺材。

“瞧瞧谁来看望我们了。一个惊喜，让人心情愉快，是不是啊？”巴利多问他的合伙人，后者随意附和了一声。

“什么坏消息？”艾斯克维亚斯问道。

“书稿要耽搁一阵子，马丁，我的朋友，我说得对吗？”巴利多急忙插话，语气煞是亲切，“我肯定，咱们可以协商……”

“不，不是耽搁。很简单，不会有下一本书了。”

艾斯克维亚斯向前迈了一步，扬起眉毛。巴利多咯咯傻笑，掩饰窘迫。

“你什么意思？不会有下一本书了？”艾斯克维亚斯质问道。

“我的意思是，昨天我把书稿烧了，一页都没留下来。”

一阵浓重的沉默。巴利多做了个和解的姿态，邀我坐到那把为来访者准备的椅子上。那是一把深深凹陷下去的黑色扶手椅，作家和供应商坐上去，刚好落到巴利多视线的高度，方便他逼对方就范。

“马丁，坐下来吧，跟我讲讲是怎么回事。你有点烦心事，我能看出来。你大可以跟我们聊一聊，咱们就像家人一样。”

“毒药女士”与艾斯克维亚斯不住地点头。从他们注视巴利多的眼神里，可以看出其钦佩之情是何等强烈。刚才那番话很有说服力，简直把他们俩迷住了。我更愿意站着。他们全都盯着我，仿佛我是一尊盐做的雕像，但随时可能开口。巴利多一直笑个不停，脸上的肌肉怕都笑疼了。

“嗯？”

“伊格内修斯·B·参孙已经自杀了。他身后留下了一篇二十页的没发表的短篇小说。在故事里，他和珂洛伊·佩曼耶尔一道殉情了，他们服毒之后，相拥而死。”

“作家死在他的一部小说里了？”爱米尼亚大惑不解。

“这是他先锋派式的永诀，挥别连载小说的世界。这个细节，我料定诸位会喜欢。”

“那会不会有什么解毒剂，或者……”“毒药女士”问道。

“马丁，用不着我提醒你吧！跟我们签了合同的人是你，而不是那位

据说已经自杀的伊格内修斯。”艾斯克维亚斯说。

巴利多摆摆手，示意合伙人不要讲话。

“我明白是怎么回事了，马丁。你累坏了。你的脑子已经工作了好多年，连个休息的时候都没有。出版社应该感谢你，我们也非常欣赏你的成果。你需要喘口气了。我能理解。我们真的理解，对不对？”

巴利多向艾斯克维亚斯和“毒药女士”扫了一眼，他们都点头，努力做出恳切的样子。

“你是个艺术家，你要创造艺术、纯文学、从心里迸发出来的东西。凭借它们，人们会用烫金的文字把你的姓名镌刻在世界历史的阶梯上！”

“听您这么一解释，这件事就变得非常荒谬了。”我说。

“因为它本来就很荒谬。”艾斯克维亚斯说。

“不，当然不是。”巴利多打断他的话，“那叫人性。我们都富于人性。我、我的搭档，还有爱米尼娅，她是个女人，一个细腻而敏感的造物，是万物之中最富有人性的。我说得对不对，爱米尼娅？”

“太对了。”“毒药女士”连忙表示赞同。

“正因为我们拥有人性，所以我们理解你，想支持你。我们为你骄傲，坚信你的成功也是我们的成功。说到底，在这家出版社里最重要的不是数字，而是人。”

在演讲的结束处，巴利多刻意留了一段戏剧性的停顿，也许他以为我要忍不住鼓掌喝彩。看见我连动都没动，他稍一迟疑，便继续慷慨陈词。

“所以呢，我提出如下建议：给你放六个月的假，有必要的話，你就休息九个月，因为这毕竟像是一次分娩——把自己锁在书房里，把你生命中那本伟大的小说写出来。等你写完了，就拿给我们看，我们会出版这本书——用你自己的名字。我们将倾其所用，鼎力支持，因为我们站在你这一边。”

我看看巴利多，又瞧了瞧艾斯克维亚斯。“毒药女士”激动不已，差点要号啕痛哭了。

“当然，我们不会给你预付款。”艾斯克维亚斯说到了要点。

巴利多欣喜异常，不禁击掌。

“你怎么说？”

我当天就投入工作。我的计划极为简单，近乎疯狂。白天，我重写维达尔的书，晚上，我写自己的小说。我要细心打磨伊格内修斯·B·参孙教给我的那套粗陋手艺，驱使它们为我心中仅剩的庄重与高贵效力。我将为了感激、绝望与虚荣而写作。最重要的是，我为了克里斯蒂娜而写，为了向她证明我能偿还亏欠维达尔的人情，为了向她证明即便大卫·马丁不久后便会死去，他依然能为自己赢回权利——他可以望着她的双眼，却不必再为自己荒唐的期盼而羞耻。

我再也没去特里阿斯医生的诊所，没有必要。如果哪天我再也写不出一个字，或是再也想不出一个句子，我肯定第一个知道。我那位忠实可靠又毫无顾忌的药剂师，源源不绝地为我提供甜滋滋的可待因药片，我要多少就给多少，绝不提任何问题。有时候，药物给我带来快感，我的血管像是在燃烧，疼痛消失了，甚至连意识都模糊起来。我没对人说过自己的病情，也没向人提起检查结果。

我的日用所需都靠订购，“吉斯贝特之家”每个星期上门送货一次。那是一家规模庞大的百货商店，经营进口货物，就坐落在米拉勒斯街海洋圣母教堂后面。我的订单总是一模一样，一般是由商店老板的女儿为我送来。每次我都告诉她，在门厅待一会儿，等我取钱付款。那个小姑娘愣在那儿，盯着我，像一头受了惊吓的小鹿。

“这是给你爸爸的，这是给你的。”

我每次都付给她十分钱的小费，而她总是接过钱，一句话也不说。每个星期，那小女孩都要按响门铃，为我送货；我都付款给她，另加十分钱的小费。就这样过了九个月零一天，时间引领我完成了那唯一一部可以署上名字的小说。九个月间，我一直没能记住女孩的名字。我每周都会忘记她的长相，直到下一回在门口遇见她。那段时间，她是我碰面最多的人。

事先没打任何招呼，克里斯蒂娜便不再每天下午来赴约了。我开始担心，维达尔是不是对我们的诡计有所觉察。一天下午，我正在等克里斯蒂娜，她已经有一个星期没有现身了。我听到门铃声，思量着可能是她，便去开门。门外站着埃利乌斯别墅的仆人贝普，他为我送来一份包裹，是克里斯蒂娜吩咐他送的。包裹密封得非常仔细，装着维达尔整部书的手稿。贝普解释说，克里斯蒂娜的父亲得了动脉瘤，已经半身瘫痪了。她带着父亲去了普奇塞达的一处疗养院，那地方在比利牛斯山区，据说有位年轻医师是治疗此类病症的专家。

“所有事情，维达尔先生都担下来了，”贝普解释道，“他说不必顾忌费用。”

维达尔永远不会忘记他的仆人，我思忖道，心里不免有些苦涩。

“克里斯蒂娜小姐叫我把它亲手交给您，还说不能对旁人讲。”

这位年轻人把包裹递到我手里。了结这一桩神秘兮兮的任务后，他看起来轻松了许多。

“她留下地址了吗？要是我想找她，在哪儿能找到呢？”

“没有地址，马丁先生。我只知道克里斯蒂娜小姐的父亲休养的地方叫圣安东尼花园别墅。”

几天之后，维达尔突然来访，在我的家里坐了一下午，品了品我的茴香酒，尝了尝我的烟，又给我讲了讲他那位司机的不幸遭遇。

“说出来谁都不信。一个男人，结实得像棵栎树，可是一下子就倒下了，连自己是谁都记不得了。”

“克里斯蒂娜怎么样了？”

“你可以想得到。她母亲几年前去世了，曼努埃尔是她在这世上唯一的亲人。她拿着一本家庭相册，每天都让她父亲看里面的照片，巴望着那位可怜人能想起些事情来。”

维达尔说话的时候，他的小说——或者应当说我的小说——就扣在凉台的桌子上，那一叠稿纸就在他手边不到半米远的地方。他告诉我，既然曼努埃尔不能工作，他就敦促看来是个出色骑手的贝普尽快速成驾驶这门

技艺，然而到目前为止，这个年轻人一点长进都没有。

“给他点时间吧。开汽车和骑马可不一样，秘诀就是多开多练。”

“你不提我还忘了，曼努埃尔教过你怎么开车，是吧？”

“教过一点。”我只得承认，“可不像看起来那么简单。”

“要是手头这部小说卖得不好，你随时可以过来当我的司机。”

“可怜的曼努埃尔还在呢，堂佩德罗。”

“这话是很不妥。”维达尔说，“真抱歉。”

“您的小说写得怎么样了，堂佩德罗？”

“非常顺利。克里斯蒂娜把最终修订好的手稿带到普奇塞达去了。在那儿陪着父亲的时候，她可以理出一份清样。”

“看到您心情这么好，我也挺高兴。”

维达尔向我露出了胜利的微笑。

“我觉得这次是大手笔。有好几个月，我心里一直念叨，我算是没救了。可是等克里斯蒂娜把书稿打出来，把开头五十页拿给我看，我重读了一遍，连自己都感到惊喜。我猜你读了也会吓了一跳。你瞧，我还是能教你两手的。”

“这一点我绝不怀疑，堂佩德罗。”

那天下午，维达尔比平日多喝了点酒。多年来，对他的焦灼与矜持，我深有体会，我猜他这次绝不只是礼节性的拜访。很快，他把我准备的那点茴香酒打发得干干净净。我又给他满满地斟了一杯白兰地，等待他开口。

“大卫，有些事情，你我之间从来没谈过……”

“对，比如足球。”

“我是认真的。”

“我在听呢，堂佩德罗。”

他久久地望着我，踌躇不决。

“我一直想做你的好朋友，大卫。你知道，对不对？”

“您对我来说，远远超过了一个好朋友，堂佩德罗。我知道，您也知道。”

“有时候，我们心自问，该不该对你再坦诚一些。”

“这话怎么说？”

维达尔的目光深深浸在盛满白兰地的酒杯中。

“有些事情，我没跟你说过，大卫。也许几年前我就应当告诉你……”

我等了一分钟，像是永远也等不到头。不管维达尔要对我说什么，有一点确定无疑：即便为他斟满全世界的白兰地，也不可能让他说出口。

“别担心，堂佩德罗。这些事，既然那么多年都没有说起，咱们可以等到明天再说。”

“明天，我可能就没有勇气告诉你了。”

我从没见过他这么惶惑。一定有些事郁结在他心里。看到他神情恍惚，我感到非常难受。

“咱们这么办吧，堂佩德罗。等到你的书和我的一起出版，我们就聚一聚，好好庆祝一下，然后你把要告诉我的事都讲给我听。你请客，邀请我到一家昂贵的餐厅，就是那种没有你作陪我都不能进门的地方。之后，你就对我倾吐心声吧，想说多久就说多久。你觉得怎么样？”

天色暗下来，我陪他走到博恩林荫大道。那辆希斯帕诺—苏莎停在道边。贝普站在车外等候。他套着曼努埃尔的制服，看起来大了五个尺码，对他来说，这辆轿车也实在太大了。车身净是新近留下的刮蹭与撞击的伤痕，叫人心疼。

“让轿车像小马一样，身体放松，慢步小跑，明白吗，贝普？”我向他建议，“用不着开快车。慢慢来，稳稳当当，权当它是一匹佩尔什马。”

“好的，马丁先生。慢慢来，稳稳当当。”

道别的时候，维达尔紧紧地抱住我。他坐进车里的时候，看那神色，仿佛全世界的重量都压在他肩膀上。

16

我对两部小说——维达尔的与我自己的——进行了最后的打磨与润色。几天后，也没有打招呼，贝普就来到我的门前。他身穿从曼努埃尔那

里继承的制服，看起来滑稽可笑：明明是个孩子，却要扮成战场上的陆军元帅。起初，我以为是维达尔派他捎个口信，也可能是克里斯蒂娜让他来的。可是他闷闷不乐的表情把心里的焦虑表露无疑。一看到他的目光，我便打消了种种推测。

“坏消息，马丁先生。”

“发生了什么？”

“曼努埃尔先生出事了。”

他开始讲述来龙去脉，声音颤抖不止。我问他要不要来杯水，此时他的眼泪都快涌出来了。曼努埃尔·萨格涅尔三天前在那家疗养院里辞世了，弥留之际受了不少折磨。在女儿的要求下，他已于一天前安葬在比利牛斯山脚下一处小小的墓园中。

“神圣的主啊。”我轻声念道。

我没给贝普倒水，而是给他斟了满满的一杯白兰地，将他安置在凉台的一把扶手椅上。他渐渐冷静下来，这才告诉我，维达尔派他去火车站接克里斯蒂娜，她要搭乘今天下午的火车回来，预计五点钟抵达。

“想想克里斯蒂娜小姐是什么样的心情……”他嗫嚅道，一想起自己的任务就哀伤不已：他必须到火车站迎接克里斯蒂娜，回程中得说些安慰的话，还得将她送回车库上方那间小公寓。要知道从少女时代起，克里斯蒂娜便住在那里，和父亲相依为命。

“贝普，我觉得让你去接萨格涅尔小姐不是个好主意。”

“可这是堂佩德罗指派的。”

“告诉堂佩德罗，我去接她。”

借助一点酒劲，又摆出一番大道理，我终于劝服了他，告诉他应当回家，把这事交到我手上。我会去火车站接克里斯蒂娜，叫一辆出租车把她送回埃利乌斯。

“真是太感谢您了，马丁先生。您是写东西的人，遇到这类不幸的事，您肯定更清楚该和这位可怜的小姐说什么。”

五点差一刻，我出门前往近几日重新揭幕的法兰西火车站。那一年的

世界博览会为这座城市留下了几处奇观，我最钟爱的正是火车站这座钢铁与玻璃架构的拱顶，看起来颇有神殿的气势。或许是因为火车站离我的住所太近了，我坐在书房里便可以欣赏。那天下午，黑云浮动，云气从海中疾疾掠来，很快合围在城市上空。闪电在天际游走，热风中夹带着土壤与电流的味道，种种迹象预示着一场来势汹汹的暴雨已然临近。快走到火车站的时候，雨星星点点地下起来，晶莹而沉重，仿佛是天国遗落的几枚铜币。趁着雨还没密，我疾步走下站台，站在边上等候火车进站。此时，暴雨开始猛力敲打火车站的穹顶。黑夜似乎在一瞬间降临，只有闪电不时划开夜幕，在城市上空爆裂，留下一道道喧嚣与狂怒的痕迹。

火车几乎晚点一个钟头。最终，一条蒸汽的长龙在雨幕中缓缓游来。我站在火车头近旁，等待克里斯蒂娜随着乘客们从车厢里走出。十分钟后，乘客们都下车了，她依然不见踪影。她也许没有乘坐这趟车，但我决定还是瞅上一眼，就顺着月台往前走到头，仔细打量一道道包厢，隔着窗子朝里张望。我发现她坐在倒数第二节车厢里，头倚着车窗，目光迷茫。我登上车厢，走到她那道包厢的门口。她听见了我的脚步声，转过头望着我，并没有惊异的神色，只是浅浅地笑了笑。然后她站起身，默默地拥抱了我。

“欢迎你回来。”我说。

克里斯蒂娜唯一的行李是只小小的手提箱。我扶着她的手，走下站台。此时，这儿已是空空荡荡。我们朝着门厅走去，一句话也没说。走到出口，我们站住了。雨下得很猛，本来有一排出租车停在出口，现在都无影无踪。

“我今晚不想回埃利乌斯别墅，大卫，不想。”

“你可以住在我那儿，要是你愿意，也可以给你找个宾馆。”

“我不想一个人待着。”

“那咱们回家吧。我那栋房子没别的好处，就是房间特别多。”

我瞧见一个管行李的小伙子正探出头朝雨中张望，他手中那把雨伞大得出奇。我朝他走过去，提议出五倍的价钱买他手里的伞。他殷勤地笑着交到我手上。

撑着雨伞，我们冲进雨瀑中，径直朝塔楼走去。十分钟后就到了，但

身上已经湿透，因为风刮得很猛，地上也有不少积水。可能是风暴刮断了电缆，街巷里一片浓稠的黑暗，几点微光依稀可辨，那是从窗口和门廊里透出来的煤油灯光或烛光。我公寓里那套糟糕透顶的电力系统肯定早就崩溃了。我们摸索着登上门前的台阶，打开大门，一道闪电凸显出这栋房子的轮廓，它显得极为阴森，极不好客。

“你可能改主意了吧，要是你愿意，我们就去找个宾馆……”

“不用，这里很好，别担心。”

我把克里斯蒂娜的手提箱放在客厅，然后跑到厨房，从食品储藏柜中翻出一只小箱子，里面装着各式蜡烛。一根接一根，我点燃蜡烛，再把它们固定在碟子上、平底杯和高脚杯中。克里斯蒂娜站在门口望着我。

“一分钟就好了，”我向她保证，“这套工作我可熟练了。”

接着，我把蜡烛分派到各个房间，摆放在走廊里，立在几个角落。房子镀上了一层暗淡而苍白的金色。

“看起来像一座大教堂。”克里斯蒂娜说。

我把她领到一间卧室。我没用过这个房间，但还是打扫得干净整洁，因为有几回，维达尔喝得太多，曾经在这间屋子里过夜。

“我给你拿几条干净毛巾来。如果你没有衣服可换，我倒是能提供一套美好年代的时装，看起来可吓人了——都在衣柜里，够你挑一阵子，是原来的房主留下的。”

看来我的笑话十分拙劣，无法博她一笑。她没说什么，只是点点头。我让她坐在床边，自己跑出去取毛巾。等我回来，她还坐在那儿没动。我把毛巾放在她身旁的床沿上，又从门外拿来几根蜡烛，让她的房间里更明亮些。

“谢谢。”她悄声说。

“你换衣服吧，我去给你准备些热汤。”

“我不饿。”

“吃点东西吧，有好处。你需要什么就告诉我。”

我让她独自待在那儿，转身走进自己的房间，把湿透了的鞋脱下来。

我烧上水，坐在凉台静静等候。雨还是下得很急，那几扇大窗被击打得铮铮作响。雨水顺着塔楼的排水槽冲刷下来，在平屋顶上流淌，听起来像是阵阵脚步声从天花板上传来。远处，里维拉区几乎完全陷入黑暗。

过了一会儿，克里斯蒂娜的房门打开了，我听到她走过来。她穿着一件白色睡袍，搭着一件羊毛披肩，显得很不协调。

“我从衣柜里借了这一件，”她说，“希望你不介意。”

“喜欢的话，你就穿着吧。”

她坐到一把扶手椅上，环视房间，目光最后停驻在桌上的一叠稿纸上。她看了看我，我点点头。

“几天前，我就写完了。”我说。

“你自己的书呢？”

这两部手稿都可以算是我的书，但我依旧点点头。

“可以吗？”她取过一页稿纸，靠近烛光。

“当然了。”

我看着她默默地阅读手稿，唇际露出淡淡笑意。

“佩德罗绝不会相信这是自己写的。”她说。

“相信我吧。”我说。

克里斯蒂娜又将那一页纸放回原处，久久地注视着我。

“我很想念你。”她说，“自己也不愿这样，但还是很想你。”

“我也是。”

“有那么几天，我每天去疗养院之前，先要散步到火车站，在站台上坐下来，等着从巴塞罗那开来的火车，心里想着最好能在那儿遇见你。”

我艰难地咽下唾液。

“我还以为你不愿见到我。”我说。

“我原本也是这么想的。我父亲时常说起你，你知道吗？他要我多照看你。”

“你父亲是个好人，”我说，“一个难得的朋友。”

克里斯蒂娜微笑着点了点头，但我看见她眼中噙满泪水。

“到后来，他什么都记不起来了。有几天，他把我错认成我母亲，央求我原谅他坐牢的那几年。几个星期后，连我坐在他身边，他都觉察不到。慢慢地，孤独就钻到你心里，再也不走了。”

“我也觉得很伤心，克里斯蒂娜。”

“最后几天，我本以为他的病好一些了。他开始忆起一些事情。我带了一本他的相册，又开始给他看那些照片，指给他看，这是谁，那是谁。有一张很老的照片，在埃利乌斯别墅拍的，你和他都坐在汽车上。你握着方向盘，我父亲在教你怎么开车。你们俩都在笑。你要看看吗？”

我有点犹豫，但不敢破坏此刻的氛围。

“好的……”

克里斯蒂娜在手提箱里翻找了一会儿，抱着一本皮面的小册子回来。她在我身边坐下，翻开那册子，里面塞满了照片、剪报和明信片。就像我父亲一样，曼努埃尔基本不能读写，他们的记忆几乎都是由影像构成的。

“看，你在这儿呢。”

我看着那张照片，那个夏日的情景又生动地浮现在眼前。那时，维达尔刚买了第一辆车。曼努埃尔叫我爬上去，给我传授了一些驾驶的基本知识。然后，我们沿着巴拿马大街把车开出去，速度差不多是一小时五公里，那时这个速度已经叫我头晕眼花了。我们把车一直开到皮尔逊大道，回程时是我把的方向盘。

“您是第一流的司机！”曼努埃尔发表了一番见解，“要是哪一天不想写小说了，就参加汽车比赛吧，您肯定有前途。”

我不禁笑了，那些片断又鲜活起来，我原以为这些记忆再也找不回来了。克里斯蒂娜把相册交到我手里。

“把它交给你了。你拿着它，父亲肯定会很高兴。”

“这是你的东西啊，克里斯蒂娜，我不能接受。”

“我也希望你来保存它。”

“那我就代为保管，等你什么时候再来取走。”

我一页页翻看，重温那些记忆中的容颜，注视着那些我从没见过的面

庞。里面有一张曼努埃尔与夫人玛尔塔在婚礼上的照片，可以看出克里斯蒂娜长得很像母亲。还有几张家族成员的肖像，那是她的叔父们和祖父母在照相馆拍摄的。一张里维拉街区的照片，一列宗教游行队伍正穿过街道。还有一张是巴塞罗内塔海滩上的圣塞巴斯蒂安海水浴场。曼努埃尔收集了一些巴塞罗那的老明信片。有几张照片是从报纸上剪下来的，上面都是少年时代的维达尔，有一张是他站在蒂维达沃山顶上的佛罗里达酒店门口，另一张是他在拉瓦萨达赌场的大厅里，怀中抱着一位摇晃欲倒的美人。

“你父亲崇拜堂佩德罗。”

“父亲常说我们的一切都是他赐予的。”克里斯蒂娜答道。

我继续在这位可怜人的纪念册中游历。我翻到某一页，注意到一张照片，与其余的照片相比，它显得格格不入。上面的女孩看起来只有八九岁，正走在窄木板搭成的小码头上。码头向前伸展，通向一片光潮闪耀的水域。一位成年男子牵着女孩的手。男子穿着白色西装，上半身并未收入镜头。码头穷尽处，影影绰绰有一艘小帆船。无垠的天际外只剩落日余晖。那背对镜头的女孩正是克里斯蒂娜。

“我最喜欢这一张。”克里斯蒂娜悄声说。

“在哪儿拍的？”

“我不知道。时间、地点，我都不记得了。我甚至都不清楚那个男人是不是我父亲。这个时刻似乎从来都没存在过。几年前，我在父亲的影集里发现了这张照片，但一直不知道这意味着什么，就像是这照片有话要告诉我。”

我继续翻阅照片，克里斯蒂娜从旁指点。

“瞧，这是我十四岁的时候。”

“看出来了。”

克里斯蒂娜抬起头，忧伤地望着我。

“我一直没有觉察出来，对吗？”她问道。

我耸了耸肩膀。

“你永远都不会原谅我。”

我不愿看她的眼睛，而是继续翻动手中的小册子。

“没什么可原谅的。”

“看着我，大卫。”

我合上影集，照她说的做。

“说没有觉察到，那是谎话。”她说，“其实，我早就发现了。每一天，我都能觉察出来，但是我想我没有这个权利。”

“为什么？”

“因为我们的生命不属于自己。我的生命不是我自己的，我父亲的生命也一样，你的生命……”

“一切都属于维达尔。”我脱口而出，心里一阵苦楚。

慢慢地，她抓起我的手，放在嘴边。

“今天也许不一样。”她轻声说道。

我明白，夜晚终结的时候，我将失去她。她走后，痛苦与孤独将撕咬我的心。我知道她说得没错，不光是因为她讲出了真相，而且因为在内心深处，我们都对此坚信不疑，事实也永远不会改变。我们像两个窃贼一样，藏身一间密室中，甚至不敢点燃一根蜡烛，不敢窃窃私语。我慢慢脱去她的衣服，双唇在她身体上游移，心里明白今生我再没有这样的机会。克里斯蒂娜将自己交给我，带着愤怒与放纵。最后，我们两人筋疲力尽，她在我怀抱中睡去，觉得没有必要再说些什么了。我挣扎着不让自己睡着，竭力享受着她身体的温热，倘若明天死神降临，执意要将我带走，我也会平静地死去。黑暗中，我抚摸着克里斯蒂娜，听着墙外雨声。暴风雨已渐渐远离城市，我知道我即将失去她，但也知道，就在短暂的此刻，我们只属于彼此，不属于别人……

清晨的第一束阳光轻叩玻璃窗，我睁开双眼，发现她已经不在床上。我来到走廊里，又绕到后面的凉台。克里斯蒂娜把相册留在桌上，带走了维达尔的小说。我走遍整栋房子，每一处角落都弥散着她离去之后的味道。一盏接一盏，我吹熄了昨夜点燃的蜡烛。

九个星期后，我路过加泰罗尼亚广场十七号。两年前开张的加泰罗尼亚书店就坐落在那里。同一册小说摆满了整个橱窗，多得不可计数，我望着窗口，不禁入了神。那本小说叫作《灰烬之宅》，作者是佩德罗·维达尔。我在心里笑出了声：我的恩人最后还是选用了这个名字。几年前，我向他讲述故事原型的时候，就曾提议不妨使用这个书名。我走进书店，向店员要了一册，信手翻看，读了几个段落。就在几个月前，我刚刚悉心打磨了这些文字，眼前这几段都烂熟于心。草草看了一遍，整部书里，我没有读到一个词句不是出自我笔下的，只有扉页上的题词除外：“献给克里斯蒂娜，倘若没有她的……”

我把书还给店员，没想到他极力劝我买下，千万不要犹豫。

“这书是两天前到的，我已经读完了。”他又补充道，“这是一本伟大的小说。听我的，赶快买了吧。我知道，报上把这本书捧到天上去了，一般来说这不是什么好兆头。可这一回算是个例外，证明报上的话还是有些道理。您要是不喜欢，就拿回来，我给您退款。”

“多谢。”我回答道。我觉得应当感谢他的热情推荐，再者，其余的那些话也让我十分受用，“书我已经读过了。”

“那其他的呢，您还有什么感兴趣的？”

“有本小说您这里有没有，叫《天堂脚步声》？”

店员思忖了半晌。

“那个叫什么马丁的作家写的？对了，这个人是不是还写过《诅咒之城》……”

我点了点头。

“这本书我预订过，但是出版社还没给我们送货呢。我再帮您问一声。”

我跟着他走到柜台那边。他和一位同事交谈了几句，那人摇了摇头。

“本来昨天就该到了，但是出版商说他手头也没有书。真是对不起。要是您愿意，书一到，我就替您留一本。”

“没关系。我改天再来。多谢。”

“真抱歉，先生。我也不明白是怎么回事。刚才跟您说了，书应该到了……”

我离开书店，径直走向兰布拉大道。路口上有一家书报亭。从《先锋报》到《工业之声》，当天的各种日报我每样买了一份。我在卡纳莱塔斯咖啡馆找了个位子坐下，开始研究报上的文章。每份报纸都登载了一篇书评，向读者们介绍我替维达尔写的那本小说，都是整版的篇幅、醒目的标题，再附上一张维达尔的特写。照片上，维达尔正陷入冥想，显得颇为神秘，身上是一套崭新的西装，嘴上叼着烟斗，脸上挂着一丝精心设计过的傲慢。我翻阅着各大报刊的标题，浏览书评的第一段与最后一段。

我读到的第一篇书评这样开头：“《灰烬之宅》是一部成熟、丰富、水准极高的作品，可以毫无愧色地荣列当代文学杰作之林。”另一份报纸向读者宣告：“在西班牙，没人能比佩德罗·维达尔写得更好了。他是当今最值得尊敬与关注的小说家。”第三份报纸的评价也很高，说它是“一部巅峰之作，技艺娴熟，足见大师功力，质量上乘，文字精到”。第四篇文章介绍了维达尔及其作品在国际上取得的巨大成功：“欧洲向大师致意。”虽然这本小说两天前刚刚在西班牙面世，要翻译成他国文字在他国出版，至少要等上一年。这篇书评冗长、拖沓，陈述了维达尔是如何声望日隆，饮誉全球，引起了“国际著名顶尖学者们”的高度关注，虽然据我所知，他的任何一本著作都不曾翻译成外文，仅有一部小说出了法文译本，那还是他自己资助出版的，况且只售出了一百二十六册。除去种种奇迹，出版界还一致公认“一部经典已经诞生”，这部小说标志着“文学巨匠的回归，我们这个世代最漂亮的一支笔已然问世：维达尔，一位无可争议的大师”。

其中有几份报纸，在旁边的版面上也登载了另一部小说的评论。这几篇书评要短得多，大概只有一两栏的篇幅，所评论的作者叫大卫·马丁。口气最温和的一篇是这样起头的：“《天堂脚步声》是文坛新手大卫·马丁

的第一部作品，行文呆板，乏善可陈，从第一页开始，作者在天赋与技巧上的种种缺陷都暴露无遗。”第二篇文章评述道：“初学写作的马丁急欲模仿大师佩德罗·维达尔，然而结果不敢恭维。”我看到的最后一篇评论发表在《工业之声》上，文章开篇倒也简洁，用黑体标注道：“大卫·马丁，一位名不见经传的作者，曾任短篇广告编辑，如果说他的处女作是本年度最糟糕的文学作品，大概不会叫我们惊讶。”

我离开咖啡馆，报纸全留在桌上了，刚才点的咖啡也未曾动过。我沿着兰布拉大道走下去，一直走到巴利多与艾斯克维亚斯的办公楼。一路上，我经过四五家书店，每家的橱窗里都摆满了维达尔的小说。但我没有在任何一家看到自己的小说，哪怕一本。加泰罗尼亚书店中的那段插曲，在各处又上演了一遍。

“是这样的，我也不清楚发生了什么事。本来前天就应该到了，可是出版商告诉我，库存已经售完，他也不知道什么时候才能重印。您要是愿意留下姓名、电话，书到了，我们会通知您的……您问过加泰罗尼亚书店？哦，如果他们也没有……”

两位合伙人接待了我，脸上阴沉沉的，显得颇不耐烦。巴利多坐在办公桌后，手中摆弄着一根自来水笔。艾斯克维亚斯站在他身后盯着我看，那眼神仿佛要钻透我的身体。“毒药女士”坐在我身旁的一把椅子上，不停地舔嘴唇，仿佛期待着什么。

“马丁，我的朋友，你知不知道我心里非常难过？”巴利多说，“问题出在这儿：书店老板都是看过报上的评论才会来找我们订货的，我也不明白为什么会这样。如果你到旁边的库房去瞅一眼，就会发现我们已经印了三千册你的小说，全都堆在那儿等着发霉呢。”

“再加上我们的支出、蒙受的损失……全都泡汤了。”艾斯克维亚斯接着说，口气中明显带着敌意。

“来这儿之前，我先到库房看过了。那里只存放着三百册书，我亲眼所见。印务主管告诉我，他们就印刷了这些。”

“那是胡扯！”艾斯克维亚斯高声说道。巴利多打断了他的话，安抚

了几句。

“请原谅我的合伙人，马丁。你必须知道，我们跟你一样，感到非常愤怒，甚至比你本人还要愤怒。本地出版界这样对待你的书实在是太可耻了，要知道我们出版社是多么热爱它啊。虽然如此，我还要恳请你理解我们，对于你的天赋，我们坚信不疑，但是那些恶毒的媒体扰乱视听，我们也放不开手脚啊。不要灰心气馁，罗马不是一日建成的。我们正在尽一切力量发售你的大作，这才配得上你的文学成就，登峰造极的……”

“所以这一版只印刷了三百册。”

巴利多叹了口气，看到我对他如此缺乏信任，他肯定伤透了心。

“这一版总共印刷了五百本。”艾斯克维亚斯讲得非常明确，“其余的两百本，巴塞罗和森贝雷昨天亲自取走了。剩下的书，下次发货的时候都会送出去。最近新书太多了，为了不添麻烦，我们没把你的小说发出去。要是你肯花点心思，体谅体谅我们的困难，别那么自私自利，就能想清楚。”

我看着他们三个。刚才那番话，我根本不信。

“不要告诉我，你们不打算想办法。”

巴利多看着我，目光凄凉。

“你想让我们怎么想办法呢，我的朋友？为了你，我们已经使出百分之百的力气了。现在，你也得帮帮我们啊。”

“假如你也能写出一部小说，就像你朋友维达尔的作品那样……”艾斯克维亚斯说。

“那可真是一本了不起的小说啊！”巴利多附和道，“就连《工业之声》都这么说。”

“我早就知道嘛，事情会发展到这个地步。”艾斯克维亚斯紧跟着说，“你是个忘恩负义的人。”

坐在我旁边的“毒药女士”哀伤地看着我。我察觉她正要握住我的手，说出什么安慰的话，就迅速把手抽开了。此时，巴利多又露出一个油腻腻的微笑。

“马丁，兴许一时的挫折正预示着完满的结局，兴许这正是全知全能

的上帝特意带给我们的启示。他以无穷的智慧给你指点了一条明路，让你重新投入原来的工作中，继续创作《诅咒之城》。想想吧，它曾经给广大读者带来多少欢乐啊！”

我放声大笑。巴利多也笑了，他朝两位同事做了个手势，艾斯克维亚斯与“毒药女士”也跟着笑起来。望着这支鬣狗组成的乐队，我告诉自己，倘若换种处境，这倒是一出颇为有趣的闹剧。

“我觉得这样就很好，看到你积极乐观的态度，我觉得很高兴。”巴利多说道，“现在怎么说？我们什么时候能拿到伊格内修斯·B·参孙的下一卷小说啊？”

三个人殷切而兴奋地望着我。我清了清嗓子，把下面这句话说得字正腔圆，然后笑容满面地望着他们。

“都给我吃屎去吧！”

18

离开出版社后，我在巴塞罗那的街道上漫无目的地游荡了几个小时。我感到呼吸困难，觉得有什么东西压迫在胸口上，额头和手掌湿漉漉地覆了一层冷汗。眼看夜幕降临，我又没有别的去处，只好往公寓走。路过森贝雷父子书店，我看见书店老板正将我的小说一本本地摆在橱窗里。时候不早了，书店不再营业，可屋里的灯还亮着。我本来打算加紧脚步走过去，但森贝雷还是看见了。他朝我微笑，那笑容里藏着一种哀伤，我从未见过他这样的神情。他走到门边，拉开门。

“进来坐一会儿吧，马丁。”

“改天吧，森贝雷先生。”

“我想跟你聊聊。”

他挽住我的手臂，将我拉进书店。我跟着他走到后面的房间里。他搬了一把椅子叫我坐下，又倒了两杯饮料，看起来比沥青还要浓稠。他示意

我大口地喝下去。他也端起另一杯一饮而尽。

“我翻了一遍维达尔的书。”他说。

“本季度最成功的小说。”我说。

“他知道书是你写的吗？”

我耸了耸肩。“这重要吗？”

森贝雷看着我。多年前遥远的一天，他将一个八岁少年领进书店。那孩子脸上带着淤青，嘴里含着碎裂的牙齿。那时，森贝雷就是用这样的目光望着他。

“你还好吧，马丁？”

“好极了。”

森贝雷摇了摇头，低头喃喃自语，然后站起身来，从书架上取下一样东西。我认出那是我的小说。他把书放到我手上，又递给我一支笔，微笑着说道：

“请把这本书题赠给我吧。”

我写下一句献词，森贝雷从我手上接过书，极为郑重地摆在柜台后面的玻璃橱里，那是他陈列首版书籍的地方。这些书是不会出售的，那是森贝雷一个人的圣物箱。

“您用不着这么做，森贝雷先生。”我啜嚅道。

“我愿意把它放在那儿，而且非这么做不可。这本书是你的心血，马丁。而且里面有一部分跟我息息相关，也算得上是我的心血。我把你的小说摆在《高老头》和《情感教育》中间了。”

“真是亵渎名著啊。”

“瞎说。这十年，我卖过一些好书，这本小说算一本。再说我还售出了好几册呢。”森贝雷老人对我念叨。

此时，一种莫名的绝望正在侵蚀我的内心。森贝雷先生这番话虽然贴心，但也未触动这种情绪的外壳。我缓步走回家，心里并不急躁。进了塔楼，我给自己倒了一杯水。我在厨房里喝着水，在昏暗中，我笑了。

次日清晨，我接待了两批礼节性的拜访者。第一位访客是贝普，维达尔的新司机。他给我捎来了一张字条：他主人传唤我到多蕾之家共进午餐。不用说，这是一顿庆功宴，也是他前一段时间向我许下的承诺。贝普显得浑身不自在，一脸的焦虑，似乎想尽快离开这里。原先我们有一种同谋似的亲近感，现在已然消失。他不想进屋，只愿意在门厅里等候。把那张字条交给我的时候，他眼神躲闪。我说自己肯定会去赴约，他便匆忙离开，连声“再会”都没有说。

半小时后，第二批访客到了。我的两位出版商站在公寓门外。陪同他们前来的还有一位面容冷峻、目光犀利的绅士，他自我介绍一番，声称是两位出版商的律师。这个令人生畏的三人组合，脸上的神气既像举丧又像决斗，来意一目了然。我把他们请到凉台那边。他们依次在沙发上坐下，从左到右按个头一字排开。

“诸位想喝点什么？来一小杯氰化物怎么样？”

我没指望谁会发笑，果然没人应和我。巴利多来了一段简短的开场白，他说《天堂脚步声》的惨败将导致一场生意上的大崩溃，给出版社带来极为严重的损失。律师紧随其后，讲了一套肤浅的官话，听起来晦涩难解，像是宫廷古西班牙语。他向我通告，倘若我不重新以伊格内修斯·B·参孙为笔名，在一个半月内交出《诅咒之城》的下一卷手稿，他们就要向法院起诉，控告我撕毁合同，损害他人利益，还违反了五六条法律。最后这一点我没听明白，我走神了。除此以外，据说他们还为我带来了一些好消息。虽然我昨天的无礼让出版商颇为不悦，可两位先生面慈心软，慷慨待人。他们拿定主意不念前嫌，还打算与我建立友谊长存、互惠互利的新联盟。

“如果你愿意购买那些还没售出的《天堂脚步声》，我们可以给你打个七折，这个价格够优惠的了。刚才已经说了，这部小说没人订购，因此下次发书的时候，我们也不可能发这本书。”艾斯克维亚斯解释说。

“你们为什么不把版权还给我呢？自始至终，你们没有让这本书赚过一块钱，也从来没打算过销售这本书，哪怕一本。”

“话不能这么说，我的朋友，”巴利多非常肯定地告诉我，“虽然我们

没有向你预支稿费，可是为了这部小说，出版社投资极大。再说，你和我们签了二十年的合同，假如出版社到时候还在经营，你期满会自动续约。你要明白，我们也得有点收益啊，作者不能把好处占尽。”

等他说完，我就起身送客。我告诉这三位先生，要么他们自己走出大门，要么我帮帮忙，抬脚把他们踢出去。我正要把大门撞上，艾斯克维亚斯又转过身。他面容狰狞，恶狠狠地盯着我。

“一个星期之内，必须给我们一个答复，否则你就活到头了。”他压低嗓音威胁道。

“你，还有你那位愚蠢的合伙人，你们根本活不到一个星期。”我平静地回答，自己也不太明白怎么会说出这样的话。

当天上午余下的时间，我一直望着墙壁发愣。直到海洋圣母教堂的钟声敲响，我才恍惚记起，我和佩德罗·维达尔约定的时间就要到了。

他正在等我。他选定的桌子占据了餐厅的最佳位置。他一边把玩着那只斟满白葡萄酒的玻璃杯，一边欣赏钢琴师仿佛在丝绒上滑动手指般弹奏恩里克·格拉纳多斯^①的一段乐曲。见我走进来，他便站起身，向我伸出手。

“祝贺您。”我说。

维达尔沉静地笑了笑，等我入座，自己方才坐下。我们沉默了一分钟，幸好有耳畔的音乐和眼前的应酬掩饰，还不算太尴尬。几位社会名流不时朝这边张望，或者远远地向维达尔招手致意，或者亲自走到桌旁祝贺他成功。这部小说已经成了热门话题。

“大卫，你不知道，发生了这些事，我非常难过。”他终于开口了。

“用不着难过，享受这一切吧。”

“你觉得报上那些评论对我有什么意义吗？几只可怜虫的阿谀奉承？看到你取得成功，那才是我最大的快乐。”

“我可能有些沮丧。又一次让您失望了，堂佩德罗。”

维达尔叹了口气。

^① 恩里克·格拉纳多斯(1867-1916)，西班牙作曲家，代表作为钢琴组曲《戈雅之画》。

“大卫，那些人如此对待你，我想那不是我的错，而是你自己的错。你高声叫嚷着让他们来攻击你。你岁数不小了，应当知道什么是游戏规则。”

“那请您给我讲讲吧。”

维达尔烦躁地咂了咂舌，仿佛我的天真无知冒犯了他。

“你还能指望什么呢？你跟他们不是一路人，永远不可能成为他们的一员。你自己不愿意。可是，你以为他们能就此包容你吗？你把自己锁在大房子里，以为能独自生存下去，用不着加入什么教堂唱诗班，也用不着套上什么制服。但是，你想错了，大卫，你一直都错了。游戏不是这样的玩法。要是你打算自娱自乐，收拾行李另找个地方，看看你能不能决定自己的命运——倘若世上真有这种地方。但是，如果你还打算待在巴塞罗那，就请麻烦你到教区登个记吧，或者融入别的什么圈子，就这么简单。”

“您就是这么做的吗，堂佩德罗？到教区登记？”

“我用不着，大卫，是我养活他们。这又是另外一个问题，这件事你永远都弄不明白。”

“我每天的长进有多快，您看到了准会大吃一惊。可是您不用担心。报上那些书评是最无关紧要的。不管是我的书评，还是您的书评，好也罢，坏也罢，明天谁还会记得？。”

“怎么了？又有什么问题？”

“别管它了。”

“是不是那两个婊子养的？巴利多和那个走狗？”

“把这件事忘了吧，堂佩德罗。就像您说的，全是我的错，与别人不相干。”

餐厅领班走到桌旁，脸上是一副探询的表情。我没看菜单，也无心看它。

“像往常一样，给我们两份。”维达尔对他说。

领班微微欠身，转身离去。维达尔扭过头盯着我，仿佛我是一只关在笼中的危险动物。

“克里斯蒂娜不能来了。”他说，“我把这个替她带来了，你给她签个名吧。”

他拿出一册《天堂脚步声》放在桌上。书上捆扎着紫色包装纸，上面有森贝雷父子书店的印章。维达尔把书推到我面前。我并没有伸手。一时间，维达尔脸色煞白。起初，他咄咄逼人，而后语气和缓，以守为攻。现在，该是最后一击的时刻了，我暗自寻思。

“有些话，您要是必须告诉我，就请痛痛快快地讲出来吧，堂佩德罗，我又不会咬人。”

维达尔将杯中的葡萄酒一饮而尽。

“有两件事，我想告诉你。你听了肯定不好受。”

“我开始习惯这样的情况了。”

“其中一件，与你父亲有关。”

我挂在唇上的一丝苦笑不由得褪去了。

“好多年了，我一直想告诉你，但转念就觉得这样做对你并没有好处。你可能会以为我不敢告诉你，是因为我太懦弱。但我可以向你发誓，以任何神圣的名义，只要你认可，我发誓，那天晚上……”

“哪天晚上？”我插话道。

维达尔喘了一口气。

“你父亲过世的那天晚上……”

“他遇害的那天晚上。”我纠正他的话。

“那是个错误。你父亲的死是一个错误。”

我看着他，完全不明白是什么意思。

“那些人并不是要来杀他的，他们认错人了。”

霎时间，我又回忆起迷雾中那三个凶手的眼神、火药的味道，还有我父亲黑色的血，它从我的指缝间不断涌出。

“他们要杀的人是我。”维达尔说道，声音细弱得听不清，“我父亲的一个老搭档，发现他妻子和我……”

我闭上双眼，听到一阵幽暗的笑声从内心深处响起。我父亲死于乱枪之下，只因为伟大的佩德罗·维达尔的一段风流韵事。

“说句话，求你。”维达尔哀求道。

我睁开眼睛。

“您要告诉我的第二件事是什么？”

我从没见过维达尔如此恐惧，但这种神情在他身上挺适合。

“我向克里斯蒂娜求婚了。”

我们半晌无言。

“她答应了。”

维达尔目光低垂。一位侍者将第一道菜端上来，摆到桌上，用法语道了一声“愿您有个好胃口”。维达尔再也不敢看我。盘子里的菜已经凉了。片刻之后，我拿过那本《天堂脚步声》，起身离去。

那天下午，离开多蕾之家后，我拿着《天堂脚步声》，不知不觉沿着兰布拉大道走下去。差不多走到卡门大街街口，我的双手颤抖起来。我站在巴凯思珠宝店的橱窗外，假装正在欣赏陈设在窗内的金色挂坠。挂坠形式各异，或为仙女，或为花蕾，其上点缀了红宝石。印度商行的门面就在几米外，华丽铺张，极富巴洛克色彩。走过的人总以为那是一处出售奇珍异货的大集市，远不止是经营布料与织物的店铺。我缓缓靠过去，穿过前厅，走向商行大门。我明白，她认不出我来，我可能也认不出她来，但即便如此，我还在那里站了五分钟左右，才敢走进去。

我步入大厅，心跳得厉害，掌心也渗出汗来。墙壁上都是货架，放满了各色织物的巨大卷轴。店员手中握着卷尺，腰带上系着几把特制剪刀。他们将华丽的纺织品铺在桌上，向那些出身名门、被女仆与女裁缝簇拥着的贵妇们展示，仿佛那是价值连城的珍宝。

“先生，有什么可以帮您的？”

说话的男人身材肥硕，嗓音却尖刺如哨，裹在身上的法兰绒外套好像随时要爆裂开，化作四溅飞射的碎布条，飘散到每个角落。他的眼神里有一种略带轻蔑的神气，笑容似乎也很勉强。

“不需要。”我低声说。

就在那一刹那，我看见了。我母亲走下一段台阶，手中是一捧边角

料。她身穿白色短衫。我立刻认出她来。她的身量略有些发福，面容原本轮廓鲜明，现在大不如前。也许是因为每日工作烦劳，加上失意，她脸上带着几许落寞的神色。刚才那位男店员显得不耐烦，在我耳边絮叨个不停，可是我几乎听不到他在说些什么。我眼中只看得到她，她离我越来越近，最后从我面前经过。在擦肩而过的一瞬，她望了我一眼，觉出我正盯着她，便温顺地笑了笑，似乎将我错认成某位客人或老主顾了。之后，她继续工作。我如鲠在喉，几乎不能开口。任凭那位男店员喋喋不休，我疾步朝出口走去，眼里噙着泪水。出门后，我穿过街道，进了一家咖啡馆，在窗边一张桌子旁坐下，从那里可以看到印度商行的店门。我静静等待。

大约一个半小时后，我看见那位刚才招呼我的店员走出来，把卷帘门放下。不久，店内的灯光熄灭了，几位店员纷纷离去。我来到街上。隔壁门槛上坐着一个十岁左右的小男孩，他瞧着我。我做了个手势叫他过来。等他凑到近前，我摸出一枚硬币，朝他晃了晃。他咧开嘴笑了，我看见他嘴里少了好几颗牙。

“看到这个小包裹了吗？我想叫你交给一位女士，她很快就出来了。你告诉她，这是一位先生送给她的，可别说是我送的。明白了吗？”

男孩不住地点头。我把硬币和书都交到他手里。

“现在，咱们就等着吧。”

我们并没有等待多长时间。三分钟后，我就看见她出了店门，朝兰布拉大道走去。

“就是那位女士，看见了吗？”

我母亲在伯利恒教堂的柱廊前面稍作停留。我朝男孩打了个手势，孩子马上跑过去追她。我站在远处观察动静，可是他们的对话我听不清。男孩把包裹递给我母亲，她迷惑地望着包裹，迟疑不决，不知是接还是不接。男孩再三恳求。最终，她伸手接过包裹，孩子转身跑开了，我母亲呆呆地看他跑远。她有些茫然无措，转身朝四下张望。然后，她把书放在手里，掂了掂分量，又看了看紫色包装纸。最后，好奇心占了上风，她拆开包装。

我看着她把书取出来。她双手捧着那本书，端详着封面，翻过来又看了看封底。我几乎喘不上气，很想走上前对她说些什么，但是不能这么做。我立在那儿，离母亲只有几米远。我偷偷望着她，而她并没有意识到我的存在。最后，她手里拿着书，朝哥伦布大街走去。经过总督夫人宫门口的时候，她走到一个垃圾箱前，把书扔了进去。我望着她走在兰布拉大道上，慢慢消失在人流当中，仿佛她从来都没有出现过。

19

森贝雷老人独自坐在书店里，正在用胶水粘一册《福尔图纳塔与哈辛塔》^①的书脊，那本书已经散开了。他偶然抬起头，看见我站在门外。只消一瞬，他便觉察出我处于什么样的精神状态。他打手势招呼我进去。我走进书店，他推过一把椅子，叫我坐下。

“马丁，你脸色很难看。你得去看病啊。你要是害怕，我就陪你去。见到那些医生，我心里也发怵。他们全都穿着白大褂，手里操着尖锐的器具，可有时候，你必须得过这一关。”

“我就是有点头痛，森贝雷先生，这会儿好些了。”

森贝雷给我倒了一杯维希矿泉水。

“拿着。这种水什么病都能治，就是治不好愚人病，这种传染病可是越来越厉害了。”

听了森贝雷的笑话，我勉强挤出一点笑容。我喝了水，又叹了口气。胃里一阵恶心，我感到有一股强大的压力正在左眼后面跳动。刹那间，我以为自己就要晕过去，不由得闭上了眼睛。我深深地吸了一口气，心里不住地祷告：决不能死在这里。命运之神的幽默感不会这样促狭吧？他指引我来到森贝雷的书店，为了答谢这位长者为我做的一切，我最后竟然把尸

^① 《福尔图纳塔与哈辛塔》，西班牙作家加尔多斯的代表作，描写了马德里富商之子胡安尼托·圣克鲁斯与两个社会地位截然不同的少女的爱情故事。

首抛在他家里？我感到一只温热的手掌轻轻扶住我的额头，是森贝雷。我睁开双眼，看见书店老板和他儿子站在我面前。小森贝雷此时已回到书店。父子二人注视着我，那神情仿佛是在守灵。

“要不要请个大夫？”小森贝雷问道。

“我感觉好多了，谢谢你。真的好多了。”

“这也叫好多了？你的样子真是让人毛骨悚然。脸色暗得发灰啊。”

“要不要再来点水？”

小森贝雷跑过去给我倒水。

“刚才的表演，真是对不住你们。”我说，“我可以向您保证，我事先没有排练过。”

“别说傻话了。”

“吃点甜食可能对你有帮助，大概是因为血糖突然降低……”森贝雷的儿子提议道。

“你快去街角那家面包店买点甜食回来。”书店老板表示赞同。

只剩下我们两个，森贝雷聚精会神地望着我。

“我向你发誓，我会去看病的。”我试着安慰他。

几分钟后，书店老板的儿子回来了，手里提着一个纸袋，塞得满满当当，面包店最受欢迎的各式糕点都装在里面。他交给我，我从里头选出一块奶油蛋卷。换在平日，对我来说，这块蛋卷就像合唱队姑娘的臀部一样诱人。

“咬一口。”森贝雷命令道。

我听从他的指挥，吃掉了奶油蛋卷，慢慢地，身体感觉轻松一些了。

“他好像又活过来了。”小森贝雷一直在观察我的气色。

“街角的面包店还能治病……”

这时，门铃响了，一位顾客走进书店。老森贝雷点头示意，他儿子便去前面招呼客人。书店老板待在我身边，把食指搭在我的手腕上，想看看我的脉搏。

“森贝雷先生，您还记得吗？许多年前，您曾经告诉我，如果哪一天我必须拯救一本书，真真正正地拯救它，我就应该来找您。”

森贝雷看了看我手中那本书。我母亲将它丢弃在垃圾箱中，我又把它捡回来，后来一直握在手里。

“你等我五分钟。”

天色渐渐暗下来。我们夹在人群当中，沿着兰布拉大道往前走。炎热而潮湿的傍晚，人们纷纷出门散步。只有一丝微风，阳台与窗户全都敞开着，人们探出身，看着琥珀色的天空下影影绰绰的人流鱼贯而行。森贝雷走在前头，步履匆匆，望见剧院街口那座幽暗的拱廊，他才放慢了脚步。拐进街口前，他极为庄重地看着我，对我说：

“马丁，你今天将要看到的一切，不能对任何人说，连对维达尔也不能说，任何人都不行。”

我连忙表示一定守口如瓶。看到书店老板那副庄严而诡秘的神气，我心里愈发好奇。我随着森贝雷穿过狭窄的街巷。那条街只能算道豁口，两旁的楼房阴森而破败，向中间倾斜，仿佛是砖石搭建成的柳树正竭力向一起生长，想遮蔽屋顶间的一线天空。片刻后，我们来到一扇气势恢弘的雕花木门前。门后仿佛尘封着一座已然在湖底沉睡了数百年的古老教堂。森贝雷走上两级石阶，轻叩门环。那对黄铜门环是笑脸魔鬼的模样。他叩响三次，然后退下来立在我身旁，静静等候。

“你今天将要看到的一切，不能……”

“……不能对任何人说，不能对维达尔说，任何人都不行。”

森贝雷严肃地点点头。我们等了大约两分钟。接着听到一阵轰响，仿佛是一百道门同时打开。大门沉吟一声，半扇洞开，一个中年男人冒出头来。那人顶着一头浓密的灰发，貌如鹰隼，目光锐利。

“我们这里本来是人迹罕至，森贝雷来了，人就多起来。”他说话时的神气让人厌烦，“今天你又给我带来了个什么东西？又是那类文学狂热分子，对不对？这类人不找女朋友，他们只愿意和妈妈住在一起。”

他那一套冷言冷语的欢迎词，森贝雷好像没听到。

“马丁，这位是伊萨克·蒙佛特，这个地方的守护人，热心肠无人能及。

凡事都照他说的做。伊萨克，这是大卫·马丁，一位好朋友，他是个作家，也是个值得信赖的人。”

那个叫伊萨克的男人将我上下打量一番，神情冷漠，然后与森贝雷交换了一个眼神。

“一个作家永远都不值得信赖。这么说，森贝雷已经把规矩告诉你了？”

“只是嘱咐我，在这儿看到的一切不能对任何人说。”

“这是规矩里的第一条，也是最重要的一条。要是你不能遵守诺言，我会亲手拧断你的脖子。大概的意思，你明白了吧？”

“完全明白。”

“那就跟我走吧。”伊萨克示意我进去。

“那我就告辞了，马丁。在这儿，你能找到一个安全的地方。”

我明白森贝雷指的不是我，而是那本书。他紧紧拥抱了我，然后消失在暮色中。我迈进门槛，那个伊萨克拉动了大门背后的操纵杆。机关轰然启动，钢条与滑轮纵横交错如蛛网一般，上千件装置咬合在一起，将大门牢牢锁住。伊萨克从地上拾起一盏煤气灯，举到我面前。

“你脸色很难看。”他评论道。

“消化不良。”我答道。

“怎么会弄成这样？”

“现实太残酷了。”

“跟着我走。”不等我说完，他就朝前走去。

我们贴着侧壁，行走在长长的走廊里。四下里一片昏暗，连墙壁都显得模糊不清。我隐约可以辨识出墙上潮湿的壁画和脚下的大理石台阶。我们走进这座宫殿一般的建筑，过了半晌，迎面遇上一座大门，这里仿佛是通向主厅的入口。

“你手里拿着什么？”伊萨克问。

“《天堂脚步声》，一本小说。”

“这名字真是俗不可耐。作者不是你吧？”

“恐怕就是我。”

伊萨克叹了口气，摇了摇头，小声嘀咕了几句。

“你还写过什么？”

“《诅咒之城》，从第一卷到第二十七卷，还有点别的东西。”

伊萨克转过脸来，满意地朝我微笑。

“伊格内修斯·B·参孙？”

“愿他安息，他随时可以为阁下效劳。”

此时，神秘的守护人停住了脚步，将煤气灯挂到一根石柱上。石柱向上延伸，似乎支撑起一座巨大的拱顶。我抬头向上看去，顿时被眼前的图景镇住了。一座宏伟壮观的迷宫出现在我面前：桥梁与走廊连通各处，千百万册书籍密密麻麻摆满书架，筑成了一座规模庞大的图书馆，景象奇伟，令人难以置信。无数条通道蜿蜒缠绕，从这座庞大的建筑中穿插而过。整座图书馆似乎是螺旋上升，直达玻璃穹顶，光与影的帘幕从天窗中渗入。我可以看到一些孤单的身影，或走过石桥，或踏上台阶，或细细察看一条条走廊。这是一座由书籍与文字建筑而成的大教堂。我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震惊之余，连忙回头看伊萨克。他在一旁窃笑，那神态像是一只老狐狸，正在炫耀自己最拿手的把戏。

“伊格内修斯·B·参孙，欢迎来到遗忘书之墓。”

20

我跟随守护人走进这座庞大厅堂的底部。迷宫就在这里。我们脚下的地板是由墓石与墓碑拼砌而成的。墓石上的悼文、十字架与墓主人的浮雕已磨损殆尽，仿佛组成了一幅令人恐惧的拼图。守护人停下脚步，在墓石上方轻轻晃动煤气灯，似乎是故意逗我。

“一片古代墓冢留下的遗迹。”他解释说，“但是你可不能有那种念头啊，绝不能给我倒毙在这里。”

我们继续向前，走到中心建筑之前，此处像是迷宫的门槛。伊萨克向

我快速宣讲了一遍规则与义务，不时逼视着我的双眼，而我不断点头称是，做出温顺的样子叫他放心。

“第一条：第一次造访遗忘书之墓的人，可以从所有藏书中挑选一本书，随便哪一本。第二条：认领了一本书，同时也肩负起保护此书的责任，你要竭尽全力，保证永不丢失。这是一生的承诺。到现在为止，有什么问题吗？”

我抬头仰望这座庞大的迷宫。

“怎么从这么多的书里选出一本呢？”

伊萨克耸了耸肩。

“有些人相信是书选择人……换句话说，是命运决定的。几个世纪以来，有些书遭人丢弃，有些书被人遗忘，有些书在禁毁之列，被判永世沉沦、销声匿迹，有些书珍藏着回忆、奇迹与时代的灵魂，而这些事情，现今已经没人能记清了。几个世纪以来，它们全都汇聚到这里。现在，这一切就陈列在你眼前了。我们当中，即便是最年长的人，也不能准确地说出这座迷宫到底是什么时候由什么人建造的。它很可能就像这座城市一样古老，它躲藏在老城的阴影中，与城市一同生长。但是我们知道，这座建筑借用了旧时的废墟。宫殿、教堂、监狱、医院……往昔立在这片土地上的房屋都被囊括进来。建筑的主体结构要追溯到十八世纪初，从那时起，它就在不停地扩展。在更久的年代，遗忘书之墓就已经存在了，它就隐匿在中世纪老城的地下隧道中。有人说，那时宗教裁判所统领一切，饱学之士与不少思想自由的读书人把禁书藏在石棺里面，随着尸骨埋葬，如此保护书籍，藏书之处遍及全城。他们相信，后世的人会把这些书重新挖掘出来。上世纪中叶，人们发现了一条长长的地道，从迷宫的中心通到一座古老图书馆的地下室，这座图书馆现在已经封禁了，藏在犹太区一座古老会堂的废墟中。拆除老城最后一段城墙时，发生了一场塌方，地下河的河水灌进了地道。这条地下河在老城下流淌了几个世纪，上面就是今天的兰布拉大道。现在那条地道是无法通行，但是我们猜想，在很长一段时期，它应该是通向这个地方的主要通道之一。你看到的大部分建筑都是在十九世纪

里慢慢发展出来的。整座城市，知道这个地方的人不超过一百个，现在森贝雷把你算进来了，我希望他没有看走眼……”

我马上慷慨陈词，试图打消他的顾虑，可伊萨克仍旧审视着我，似乎并不信任我。

“第三条：你可以把自己的书埋藏在这里，随心所欲地放在任何地方。”

“要是我迷路了，那该怎么办？”

“还有个额外条款，是我个人附加的：尽量不要迷路。”

“曾经有人迷路吗？”

伊萨克轻蔑地哼了一声。

“许多年前，我刚开始在这里工作的时候，有一件轶事到处流传，讲的是达里奥·阿尔贝蒂·西梅尔曼。我猜森贝雷没跟你讲过这件事，当然了……”

“西梅尔曼？那个历史学家？”

“不是，是个海豹驯养员。你认识几个达里奥·阿尔贝蒂·西梅尔曼？事情发生在一八八九年冬天，西梅尔曼进了迷宫，整整一个星期都没出来。最后，大伙在一段隧道里找到了他，他已经吓得半死了，一直藏在几排圣书后面，不让别人瞧见自己。”

“被什么人瞧见？”

伊萨克长久地望着我。

“黑衣人。森贝雷没跟你提过吗？”

“绝对没提过。”

伊萨克压低嗓子，仿佛在磋商阴谋。

“许多年以来，一些成员在迷宫隧道里偶然遇见过黑衣人。但他们对黑衣人的描述各不相同。甚至有几个人宣称和黑衣人讲过话。有一段时间，谣言四起，说这个黑衣人是鬼魂。他原本是一位遭人诅咒的作者。一位成员曾背叛过他，此人取走了他的书，却没能遵守誓言，这本书永远遗失了。这位已故作者的鬼魂就一直在迷宫隧道中游荡，伺机报仇。你明白了

吧？听起来像亨利·詹姆斯^①的小说，人们就喜欢这一套。”

“这些谣言，您不相信吧？”

“当然不信。我自有一套看法，也就是西梅尔曼的观点……”

“那您认为……”

“他说，黑衣人是这个地方的主人，那些禁忌而隐秘的知识，还有智慧与记忆，都是他创造出来的。自上古以来，他就是说书人与作家的光明使者……他是我们的守护天使，谎言与黑夜的天使……”

“您是不是在戏弄我？”

“每一座迷宫都有它的弥诺陶洛斯^②。”守护人说道，他笑得十分诡秘，指了指迷宫的入口，“都是你的了。”

我走上一段通往一处迷宫入口的桥，慢慢穿过一条幽深的走廊。弧形走廊向上延伸，两侧摆满书架，走到尽头，便分成了四条岔路。岔路口是一间环形小厅，一道旋转楼梯从这里升起，通往高处，望不到尽头。我爬上楼梯，登上一座平台，又有三条通道从这里延伸开去。我选择了其中一条，自认这条路可以通向建筑中心。一路向前，我轻轻触摸那上百册藏书，指尖从绵延不绝的书脊上滑过。光线从书架缝隙中渗透进来，从嵌入木质结构的玻璃灯盏中弥散出来，浮动在镜子与暗影之间，我让自己浸染在这独特的味道与光影之中。

我漫无目标地游荡了三十分钟，来到一间密闭的小室前，屋中只摆放着一桌一椅。四壁叠满书墙，看起来坚实无比。其上只有一道缝隙，似乎曾有一本书被人从此处取走了。我当下决定，这里便是《天堂脚步声》的新家了。我最后一次端详它的封面，又重读了第一段，心里想象着，倘若命运眷顾，多年之后，当我已然作古、被人遗忘，某个人将重新走上同一条路径，来到这间小厅里，遇上这本不相识的书。要知道，我的一切都倾注在这本书里了。我把书埋入书墙，感到留在书架上的就是我自己。此刻，我觉得身后有人。我转过身，黑衣人就站在那里，牢牢地盯着我的双眼。

①亨利·詹姆斯（1843-1916），美国著名作家，现代小说大师，代表作有《贵妇的画像》等。

②弥诺陶洛斯，希腊神话中居于迷宫的半人半牛的怪物。

起初，我并没有在镜中认出自己的双眼。迷宫走廊中有无数面镜子，组成了一道光晕的链条，在黑暗中荧荧闪动。眼前就是其中一面。在镜中，我看到了自己的面孔、自己的肌肤，但镜中的双眼却属于一个陌生人：模糊、阴暗、充满敌意。我移开目光，胃里又泛起一阵恶心。我在椅子上坐下，大口喘气。大概连特里阿斯医生也会感到滑稽可笑：我脑中的房客——他喜欢称为肿瘤——向着我的头颅展开最后一次猛烈打击，同时也赐给我无上的荣耀，要让我成为遗忘书之墓中第一位永恒的居民，我不幸的新作也要陪葬在这里。事实上，正是这册书将我引向了坟墓。终有一日，有人会发现在我葬身于此，也许是十个月后，也许是十年后，也许那一天永远都不会到来，这不啻为《诅咒之城》的精彩结局。

我猜，是我痛苦的笑声拯救了自己。听到那声音，我的头脑又清醒起来，重新记起自己是在什么地方，为何而来。我扶着椅子站起来。这时，我看见了它。那本书封面粗粝而晦暗，书脊上瞧不见标题。桌边堆放着五本书，它就摆在最上面。我拾起来。它外面似乎包裹着皮革，或是某种鞣制过的生皮。封面颜色很深，并非熏染而成，而是经年累月摩挲的结果。烫印在上面的书名已经模糊不清，然而在第四页可以清晰地读到全书的标题：

Lux Aeterna ^①

D. M.

我想，这两个字与我名字的缩写正好一样，说不定就是此书作者的姓

^① 拉丁文，意为“永恒之光”。

名，然而书中并没有什么资料可以证明我的猜测。粗粗翻看了几页，我认出此书至少交替使用了五种语言：西班牙文、德文、拉丁文、法文和希伯来文。随意阅读了一段，我不禁联想到某种传统礼拜仪式的祈祷文，但又记不清属于何种仪式。我自问这本小册子是不是哪一类弥撒经书或者祈祷文。书中段落里标注了数字，每个段落又分成若干小节，每段起首文字都加着下划线，仿佛是要标明情节演进或主题划分。看得越多，我越是回想起在学校里读过的福音书与教义问答。

我本该走出这间小室，在成百上千册图书中随手挑上另外一本，然后离开这地方，永世不再回来。我几乎相信自己就要这么做了。然而，在隧道与回廊间往返游走的时候，我蓦然觉察到那本书一直握在手里，仿佛是一只寄生虫牢牢地粘在我的皮肤上。一瞬间，我脑中甚至闪过这样的念头：这本书比我还想离开这个地方，在某种意义上，可以说是它引导着我的步伐。我在迷宫中兜了几个圈子，数次经过同一套勒法努^①的四卷本全集，最后发现已不知不觉站在向下延伸的旋转楼梯前。来到这里，我便找到了通向迷宫出口的路。我本来以为伊萨克会坐在门槛上等我，而他已不见踪影，但我敢肯定，在黑暗之中，有人正在窥视我。遗忘书之墓的巨大拱顶隐入深邃的阒寂之中。

“伊萨克？”我叫出声。

我呼喊的回声消散在阴影中。我空等了几秒钟，转身径直朝出口走去。从穹隆中渗入的蓝色雾霭渐渐褪去，我周遭的一切滑入全然的黑暗。我向前走了几步，发觉走廊尽头灯光摇曳，守门人把煤气灯留在门边了。我最后一次转过身，悉心察看走廊中的昏暗处。接着，我扳动手柄，开启钢条与滑轮组成的巨大装置。门闩渐次打开，大门闪出一条几厘米的缝隙。我用力推门，缝隙宽到足够一人通行时便停下来，走出门去。几秒钟后，大门徐徐关闭。在沉重的回音中，遗忘书之墓的秘密再次封禁。

^①谢里顿·勒法努(1814-1873)，爱尔兰哥特小说家。

我走出那个地方，感到遗忘书之墓的魔力渐渐离我而去，恶心与疼痛再度袭来。我脸朝下摔倒了两次，第一次发生在兰布拉大道上，第二次摔倒的时候，我正想穿过拉耶达纳大街。一个男孩把我扶起来，否则我就要死在电车轮下了。我费了好大的气力，勉强走到公寓门口。房子终日紧闭，热浪在室内浮动，仿佛布满尘埃的阳光。这股潮湿而有毒的热气日益上浮，几乎令整座城市窒息。我登上塔楼顶上的书房，推开窗户。几乎没有一丝风。黑色的云团撞击着天穹，慢慢围拢在巴塞罗那上空。我把书放在写字台上，自言自语道，我有的是时间细细翻看。不，也许我没有时间，也许大限将至。不过在我看来，这一切都无所谓了。

那一刻，我几乎不能站立，只得僵卧在黑暗中。我从抽屉中抓起一只装满可待因药片的细颈瓶，一口吞咽下三四颗。然后，我把细颈瓶揣进口袋，走下楼梯，不知道自己能否安然无恙地走进楼下卧室里。经过走廊时，我似乎察觉到大门底下那一线光亮微微闪动了一下，仿佛有人站在门外。我扶着墙壁，缓缓走向门口。

“谁？”我问道。

没人回答，毫无动静。我迟疑了一下，打开大门走到楼梯平台上，欠身朝下望去。楼梯盘旋而下，消隐于黑暗中。门外并没有人。我转身朝大门走，瞥见楼梯平台那盏小灯忽明忽暗。走进房门，我掏出钥匙把门锁上，这件事我时常忘记。就在这时，我看见了它——一枚奶油色信封，边缘封着口。有人把信从门缝底下塞进来了。我跪下拾起信封。纸张厚实而细致。信口用火漆封住，封皮上写着我的名字。蜡封上加盖了一枚徽章，纹样是一个舒展羽翼的天使。

我拆开信封。

尊敬的马丁先生：

鄙人即将途经本市，小住几天。若能得您相伴，实在是一桩乐事。或许借此机会，本人可以重提旧议。如果您原本没有安排，就请允许我诚邀您共进晚餐。时间是下个星期五，即本月十三日，晚间十时许。地点不妨设在鄙人下榻的小别墅。为了在巴塞罗那小住，我特意赁居此屋。别墅坐落于奥洛特街与山间圣何塞街交汇处的街角上，古埃尔公园入口旁。我深信且由衷希望您能光临寒舍。

您的朋友

安德烈阿斯·柯莱利

我任凭信笺落在地上，拖着脚步走向凉台。我躺倒在凉台沙发上，躲藏在光影之间。会面前，还有七天。我心中暗笑，不信自己还能再活七天。我闭上眼，努力睡去。永远纠缠在耳畔的哨声此刻愈加嘈杂，几乎成了阵阵轰鸣。每一次心跳，都会有一道白光在头脑中点燃，同时伴随着一阵刺痛。

您甚至不可能想到写作这回事。

我再次睁开双眼，看着飘荡在凉台上的蓝色薄雾。近旁的桌子上，克里斯蒂娜留下来的旧相册还在。我没有勇气扔掉它，甚至不敢碰它。我伸出手打开相册，一页页翻过去，最后看到了要找的那张照片。我把它从影集中抽出来，拿在手里端详。克里斯蒂娜还是个小姑娘，牵着一位陌生人的手，走在向海中延伸的小码头上。我把照片贴在胸口上，听凭自己陷入极度的倦怠。慢慢地，那一天的苦闷与愤怒、那些年来的抑郁与不平渐渐消散，温热的黑暗裹住全身。黑暗中，无数声音呼唤着我的名字，无数手臂迎接我的到来。我心底涌起想投入黑暗的渴望，那迷梦本来向我许诺，美妙幻境永无终结。可是，突然有什么东西将我拉住，一道光芒闪过，一阵剧烈的刺痛把我从甜美的梦中拖回现实。

现在还不是时候，一个声音轻轻说，现在还不是时候。

我知道几天几夜已经过去了，因为我偶尔从梦中惊醒，似乎看见阳光

透过百叶窗照进来。有几次，我一定听到了敲门声，还有人呼喊我的名字，但片刻后声音消失了。几个小时过去了，或许几天过去了，我坐起来，抬手摸了摸脸庞，发现嘴唇上有血迹。我不知道自己是真的出了门，还是梦到自己走出大门，但的确发觉自己游荡在博恩林荫大道上，正朝向海洋圣母教堂走去，我也不清楚是如何走到这里的。街上空空荡荡，天上悬着水银色的月亮。我抬头向天上望，似乎看见了黑色风暴的幽灵，它正抖开翅膀笼罩整个城市。白色光芒掀起一股强风，划破天空，一幅雨滴织成的帘幕倾斜下来，仿佛密集的玻璃匕首。第一颗雨滴触到地面前的一刹那，时间停止了，千万颗光的眼泪像尘埃一样悬浮在空气中。我知道，什么人或者什么东西正朝我背后走来，它的呼吸擦过我的脖颈，那冰冷的气息中浸着腐尸与火焰的臭气。我感觉到它尖细的手指停在我的皮肤上。就在那一刻，那个小姑娘出现了。她原本只活在我贴在胸前的照片里。她穿过悬浮的雨幕，拉起我的手拖着我前行，引领我走回塔楼，使我远离那个在身后蠕动的冰冷幻影。等我恢复了神志，七天已经过去了。

黎明破晓，那一天正是七月十三日，星期五。

23

那天下午，佩德罗·维达尔与克里斯蒂娜·萨格涅尔举行了婚礼。典礼定在下午五点钟，地点设在贝德拉尔维斯修道院的小教堂里。维达尔家族仅有少数几位成员到场。家族中最有分量的人物都没有出席，包括新郎的父亲。人们一定会议论道，维达尔家的少爷不知道从哪儿冒出来的荒唐念头，居然娶了司机的女儿，这样的行径对家族追随者而言，无疑是兜头一盆冷水。然而，并没有什么闲言碎语，人们仿佛达成了协议，一律缄口不言。那个下午，社会新闻记者好像都有别的工作要忙，没有一处报道提到这场婚礼。没有人记述维达尔的老情人们聚集到教堂门口默默抽泣，仿佛结成了弃妇工会，现在对她们来说，最后的一线希望已化作泡影。没有

人记述克里斯蒂娜手捧一束白色玫瑰，身穿象牙色的婚纱。她的肌肤与婚纱浑然一色，不可分别，旁人看起来，新娘仿佛是裸身走上圣坛。除去遮盖面庞的白纱，她身上别无饰物。她身后琥珀色的天空仿佛要卷入钟楼尖顶上云团的涡流。

没有人记述她是如何走向轿车的。突然，她停下脚步，回头望向教堂前的小广场，她的目光落到一个垂死之人的身上。那人双手颤抖，低声咕哝，别人听不见他在念叨什么，而那些话他要一直带到坟墓中。

“诅咒你们。我诅咒你们两个。”

两个小时后，我坐在书房中的扶手椅上，打开那只木匣。几年前，这只匣子辗转交到我手上，里面装着父亲留给我的唯一的纪念品。我取出手枪，褪去包裹枪身的呢绒，打开弹匣放入六发子弹，然后重新合上枪身。我把枪口抵在太阳穴上，扣紧扳机，闭上双眼。在那一刻，我感到一股强风袭来，猛力抽打着塔楼，书房里的窗户轰然敞开，撞击在墙上。一阵冰冷的风拂过脸颊，送来了似曾相识的气息，仿佛昔日的远大梦想又回到眼前。

24

出租车缓缓上坡，穿过格拉西亚区的边缘地带，径直驶向孤寂而阴郁的古埃尔公园。小山上有几间寓所从树丛中冒出来，这些宅第曾繁华一时。树丛在风中摆动，像是一片黑色的水域。我隐约看见庄园大门出现在山坡高处。三年前，高迪死后，古埃尔伯爵的继承人将这片荒凉的地产卖给了市政府，售价是一个比塞塔。在此之前，除了建筑家本人，古埃尔公园并无其他住户。现今，这座满是圆柱与尖塔的花园已经被人遗忘，备受冷落，不禁使人以为这是一座蒙受诅咒的伊甸园。我叫司机在铁门前停车，付了路费。

“先生，您真打算在这里下车吗？”司机好像有些迷惑不解，“要是您

愿意，我可以等您几分钟。”

“不用了。”

出租车的喧响消失在山坡下，只剩我一个人立在原地，听着穿林而过的风声。枯枝败叶一直铺到公园入口处，夜风吹过，枯叶在我脚边不住地盘旋。我朝铁门走去。大门紧闭，上面拴着生锈的链条。我忍不住朝花园深处张望。月色轻吻石阶上的龙型图案。一个黑黢黢的幻影慢慢走下台阶，它正在观察我，两眼闪着光，像是水底的宝石。那是一条黑狗。那畜生在石阶下停住，我突然发觉还有两条狗藏在暗处，不声不响地盯着我。大门旁有一座看门人的小屋，一条狗借着小屋的阴影偷偷向我逼近。而三条狗里最健硕的那条已经攀上墙，居高临下瞪着我，离我还不到两米。它龇着尖牙，喷出一股股热气。我慢慢地向后退，不敢将眼光错开，也不敢背过身。一步一步地，我退到了大门对面的人行道上。又一条狗爬上墙，用目光追踪着我。我扫视地面，想找一根木棍或一块石头，等它们扑过来的一刹那，我好拿起来自卫，然而目力所及只有一地枯叶。要是我转过头拔腿就跑，这几头畜生一定会追上来，不出二十米，它们就会扑到我身上，将我撕成碎片。最壮的那条狗沿着墙向前走了几步，我断定那家伙就要扑上来了。我刚开始看见的那一条也准备爬上矮墙与两个同伙会合。刚才它的行动很可能是迷惑敌人的伎俩。我暗想，大概是难逃此劫了。

正在此时，一束微光照亮了三头畜生豺狼般的脸，它们马上停住了。我抬头望去，古埃尔公园门口上方五十米处还有一座小山丘。别墅里的灯亮了，那是整片山坡上唯一的光亮。一头畜生发出一声低沉的呜咽，掉头走向公园深处。片刻之后，另外两头也尾随它去了。

不容多想，我迈步朝那幢房子走去。正像柯莱利在邀请信中指示的那样，这座宅第坐落在奥洛特街与山间圣何塞街的交汇处。这是一栋狭长多棱的建筑，共有三层，状似高塔，上面盖着折线形屋顶。整座宅第像是一员哨兵，监视着脚下的城市与鬼魅般的公园。

房子建在一段陡坡的顶上，几道台阶通向门口。窗户宽大，里面透出金色的光晕。攀登石阶的时候，我仿佛看见一个黑影浮现在二楼栏杆后面，

像是一只蜘蛛正在丝网中静候。我踏上最后一道台阶，停下来喘了口气。大门半开半合，一道光路铺到我脚下。我慢慢靠过去，停在门口。一股残花的气息从门里飘出来。我用指节轻叩大门，门扇向内退了几厘米。一间门厅和一道引向内室的长走廊铺展在面前。我可以听到一种单调而重复的声响，像是某处窗板被风吹动撞击窗框的声音，那不禁让我联想到心脏的搏动。我朝门厅走了几步，发现左手边有一道台阶通往楼上。我觉得听到了轻轻的脚步声，像是一个孩子正在迈步登上最高的几节楼梯。

“有人在家吗？”我喊道。

回音还没来得及消散在走廊里，在房子某处搏动的敲击声就戛然而止。绝对的静谧降临在周围，一股冰冷的气流拂过我的面庞。

“柯莱利先生？是我，马丁。大卫·马丁……”

无人应答，我只好试探着走进长廊，朝房子深处走去。两侧墙壁上挂满了肖像照。照片都装裱在镜框里，形状大小不一。从人物的姿态与衣着判断，大部分少说也是二三十年前的老照片。每一幅底下都有一块小铭牌，标示着人物的名字与拍摄的年代。我仔细端详着一张张面孔，他们也从另一个年代凝视着我。儿童与老者，女人和绅士，所有人的眼神中都带着一种悲戚的阴影、一种沉默的呐喊。他们凝望镜头时，流露出来的那种期盼让我周身的血液都冻住了。

“您对照片感兴趣，马丁好友？”我身旁的一个声音说道。

我急忙转身，错愕不已。安德烈阿斯·柯莱利站在我身旁，望着墙上的照片，面带一丝忧郁的微笑。我不知道他是何时走过来的，我既没看见，也没听见，他朝我微笑的时候，我不禁打了个寒战。

“我还以为你不会来了。”

“我原先也这么想。”

“那么就允许我请你喝一杯，纪念一下我们两个所犯的错误吧。”

我随着他走进一间大厅，房间朝向城市的方面，墙上开有几扇大窗子。柯莱利指引我坐到一把扶手椅上，接着拿起桌上的一瓶酒，斟满两杯。他将一杯递到我手里，在对面的扶手椅上坐下。

我尝了一口酒，口感绝佳，我几乎是一饮而尽，很快就感到热劲顺着喉管滑下去，精神也平复下来。柯莱利闻了闻手中的酒杯，眼睛望着我，友善而沉静地微笑。

“你说得没错。”我说。

“我一贯正确。”柯莱利答道，“正确对我来说是一种习惯，几乎不能给我带来任何满足感。我时常想，要是哪一天，我犯了个真正的错误，那肯定特别有趣。没有什么事情能给我带来更多的欢乐了。”

“这好办。您可以向我请教。我总是犯错误。”

“不，你没犯什么错。我觉得你可以把事情看得非常透彻，就像我一样，但这件事也不能给你带来任何满足感。”

听他说话的时候，我闪过这样的念头：此时此刻，唯一一件事能给我带来满足感，那就是放火烧毁整个世界，自己也随着烧成灰烬。柯莱利仿佛能读出我的想法，他露齿一笑，微微颌首。

“我可以帮你，我的朋友。”

让我非常惊讶的是，我发觉自己正在极力回避他的目光，同时凝望着他西装翻领上那枚小巧的天使形状的银领针。

“领针很漂亮。”我指点着说。

“家族纪念。”柯莱利答道。

我觉得，寒暄和闲聊差不多该结束了。

“柯莱利先生，您能否告诉我，我到这儿来要做什么？”

柯莱利悠悠地啜饮，他眼中闪着光芒，那颜色与红酒相仿。

“这很简单啊。你来到这儿，是因为你最终发现你属于这里。你来到这儿，是因为一年前我曾向你发出聘约，而那个时候你并不打算接受，但是你没有忘记。而我来到这儿，是因为我仍旧相信你就是我要找的人选，为此我情愿等上十二个月，而不是扬长离去。”

“这个聘约，您从来都没讲过细节。”我提醒他。

“其实，我只和你谈到过细节。”

“十万法郎，为您工作整整一年，写出一本书来。”

“完全正确。许多人会以为这些够清楚了，可你不这么想。”

“您还告诉我，等您解释清楚让我为您写的是怎样一本书，即使不向我支付报酬，我也会欣然从命。”

柯莱利点了点头。

“你的记忆力真好。”

“我的记忆力非常好，柯莱利先生，所以我根本不记得自己见过、读过或者听人谈起过您出版的任何一本书。”

“你是在怀疑我的支付能力吗？”

我试图掩饰自己的欲望和贪婪，殊不知它们正在啃咬着我的心。我越是显得漫不经心，出版人的承诺就越显得撩人。

“我只是对您的动机颇感兴趣。”我说。

“你应该这么想。”

“无论如何，我应该提醒您，我和巴利多—艾斯克维亚斯出版社签有一纸独家协议，再过五年合同才能到期。前几天，出版社的人曾到我家拜访，目的非常明确，一起来的还有位相貌咄咄逼人的律师。不过，我觉得这些都无所谓了，因为五年时间过于漫长，而我最缺乏的东西就是时间，这一点再清楚不过了。”

“你用不着担心律师。毫无疑问，比起那两个废物雇来的律师，我手下的律师们更加咄咄逼人，从来没输过一场官司。法律上的细节和与诉讼相关的事，全都交给我吧。”

他讲这番话的时候，脸上浮现出笑意。我暗中思忖，决不能跟卢米埃尔出版社的法律顾问打交道。

“您的话我相信。我想，现在就剩下这个了：您的聘约中还有什么细节——我是说根本问题？”

“说来话长了，我最好给你讲明白一点。”

“我洗耳恭听。”

柯莱利向前倾了倾身子，盯住我的眼睛。

“马丁，我想让你为我创造一种宗教。”

一开始，我以为自己没听清他的话。

“您说什么？”

柯莱利依然凝视着我，他的双眸似乎深不可测。

“刚才我说，想让你为我创造一种宗教。”

我望着他，半晌无言。

“您不是在戏弄我吧？”

柯莱利摇摇头，惬意地享受着手中的葡萄酒。

“我想请你发挥所有的天赋，贡献出全部的精力与灵魂，用一年的时间创作一部此生最伟大的小说：一种宗教。”

我忍不住放声大笑。

“您肯定是疯了。这就是您的聘约吗？这就是您要我写的那本书吗？”

柯莱利平静地点点头。

“那您可找错作家了。我对宗教一窍不通。”

“你不用顾虑这一点。那是我的任务。我要找的不是一位神学家，而是一个讲故事的人。你知道什么是宗教吗，马丁，我的朋友？”

“我都快记不清主祷文了。”

“那可是一段美妙而隽永的祷告词。除去诗歌的形式，宗教就是一套道德法典，它通过传奇、神话或者其他文学手法展现出来，其目的是要建立一套信仰、价值和规范的系统，再借此规范一种文明或一个社会。”

“阿门。”我应道。

“就像在文学中或其他任何沟通行为中，发挥效力的是形式而不是内容。”柯莱利接着说。

“您是要告诉我，一套教义实际上等于一则故事？”

“一切都是故事，马丁。我们的信仰、我们的知识、我们的记忆，甚至我们的梦境，一切都是故事，或者说是一段讲述、一连串的事件与人物，其间传递着情感。信仰的行为就是接受的行为，人们给我们讲了一个故事，而我们接受了。只有那些可以传诵的事情，我们才会信以为真地接受下来。别告诉我你对这个观点不感兴趣。”

“的确没什么兴趣。”

“难道你不想创作一个故事，让人们为它而生，为它而死，为它牺牲性命或审判自我，甚至为它献出灵魂？创作一个如此强有力的故事，让它超越虚构，彰显真理，写作这个行当中还有比这更伟大的挑战吗？”

短短一瞬，我们相视无言。

“我想，您已经知道我的回答了。”我最后说道。

柯莱利笑了。

“我是知道了。我猜，还不知道答案的人是你自己。”

“感谢您的陪伴，柯莱利先生，还有您的酒、您的演说，非常激励人心。但是您得留意，话是对谁说的。希望您能尽快物色到合适的人选，预祝您的书大获成功。”

我站起身，准备告辞。

“你还有别的安排吗，马丁？”

我没回答，但是站住了。

“你知道生活中还有那么多美好的事物等待你去享受，你可以拥有健康和财富，而且无拘无束，却眼睁睁错失这样的机会，你会不会感到愤怒？”柯莱利在我身后说道，“当这一切都被别人从你手中夺走，你会不会感到愤怒？”

我缓缓转过身。

“如果你所有的欲求都可能成为现实，一年的工作算得了什么？如果我向你承诺，你能享受长久而丰富的生活，一年的工作又算得了什么？”

算不了什么，不管我是怎么想的，此时还是在心里告诉自己，算不了什么。

“这就是您的承诺？”

“你讲个价钱吧。你不是想放火烧毁整个世界，自己也跟着烧成灰烬吗？这件事，咱们一起来做。你来定个价码。我会为你带来你最想要的东西。”

“我最想要什么，自己也不清楚。”

“我认为，你肯定知道。”

出版人面露微笑，冲我眨了眨眼。他站起来，朝一只带抽屉的柜子走去。柜子上放着一盏灯。他拉开第一个抽屉，抽出一枚羊皮纸信封递给我，可我没有伸手接。 he 就把信封摆在我们之间的桌子上，又坐下来，一句话也没说。信封是敞着口的，我恰好能瞥见里面的东西，像是几沓百元法郎钞票，算得上一笔财富。

“您就把钞票放在抽屉里，而且让大门敞开？”我问道。

“你可以点一点，如果觉得不够，可以再报个数目。我告诉你了，在钱的问题上，我决不和你争执。”

我端详着那一小笔财富，看了很久。最后，我摇了摇头。至少我见过这笔钱了，这的确是真的。在那个苦闷而绝望的时刻，柯莱利向我发出的聘约，与随之在我心中激起的虚荣，这一切都是真的。

“我不能接受。”我说。

“你认为这钱是肮脏的？”

“所有的钱都是肮脏的。倘若钱是干净的，那就没有人愿意要。我说的不是这个问题。”

“那问题是什么呢？”

“我不能接受它，因为我不能接受您的聘请。就算我愿意，我也不能接受。”

柯莱利把我的话放在心里掂了掂。

“我能问一问是什么原因吗？”

“因为我已时日无多，柯莱利先生。我只剩下几个星期的生命，或许只有几天，我没有什么可以贡献的。”

柯莱利目光低垂，陷入长久的沉默。我听见夜风叩响窗格，从屋顶上滑过。

“别告诉我，您不知道。”我又加上一句。

“我察觉到了。”

柯莱利始终坐在那里，并不看我一眼。

“还有许多作家能为您创作那本书，柯莱利先生。我非常感谢您的盛情邀请，我的感激之情远超您的想象。晚安。”

我朝门口走去。

“咱们商量一下，也许我可以帮你治好病。”他说。

我在走廊里停下，转过身。柯莱利出现在身后，离我还不到一米远，他目不转睛地看着我。我觉得，比起我刚进门在走廊里看见他的时候，他显得更高，双眼也变得更大更幽暗了。我可以在他的瞳孔中看到自己的映像，他的瞳孔慢慢膨胀，我的映像在慢慢收缩。

“我的长相让你不安，马丁好友，是这样吗？”

我艰难地咽下唾液。

“是的。”我不得不承认。

“请回到客厅，坐下来。请给我一个机会，容我向你解释得清楚一些。你会有什么损失吗？”

“我想不会。”

他轻柔地将手放在我的胳膊上，手指纤细而苍白。

“你用不着怕我，马丁，我是你的朋友。”

他的触摸让人放松，给人安慰。我任由他引领我走回客厅，温驯地坐回椅子上，就像一个男孩等待家长训话。柯莱利跪下来，靠在我的扶手椅旁边，牢牢地看着我的双眼。他拉起我的手，用力握住。

“你想不想活下去？”

我想答话，可一时间找不到合适的词语。我如鲠在喉，眼中噙满泪水。直到那一刻，我才明白，我是多么渴望能够继续呼吸，能够在每日清晨睁开双眼，能够走在街上，脚踩着石块，眼望着天空，还有更重要的——能够继续追忆。

我只得点点头。

“我会帮你的，马丁，我的朋友。我只要求你一件事，请你信任我。接受我的聘约吧。让我来帮助你，把你最渴望的东西交到你手上。这就是我的承诺。”

我又点了点头。

“我接受。”

柯莱利笑了，他弯下身，吻了吻我的脸颊，嘴唇冷得像冰。

“你和我，我的朋友，我们要联起手来做一番大事。你等着瞧吧。”他轻声说。

他递给我一块手绢，让我擦干眼泪。我拭去泪水。在一个陌生人面前哭泣，我并没有感到难为情。父亲去世后，我从来没做过这种事。

“你肯定累坏了，马丁。你就留在这儿过夜吧。这套公寓里有的是房间。我保证，到了明天，你就会好起来，也会更加透彻地看事情。”

我耸了耸肩，虽然我知道柯莱利说得没错。我几乎站不起来，只想沉沉睡去。我身上感觉不到半点气力，甚至不能从扶手椅上坐起来，似乎它是全世界最舒适、最好客的椅子。

“要是您不介意，我愿意待在这儿。”

“当然可以。我要让你一个人好好休息。你很快就会感觉好起来，我向你保证。”

柯莱利走到柜子前，熄灭了煤气灯。整个客厅沉入幽蓝的暗影。我的眼皮沉沉落下，一种迷醉感在头脑中泛滥，但我还是尽力注视着柯莱利模糊的身影穿过客厅，隐没在黑暗中。我闭上双眼，听着窗外的瑟瑟风声……

25

我梦见整栋房子渐渐沉入水中。起先，黑色的小泪珠从地砖裂隙中、墙壁上、屋顶浮雕上、灯泡上、锁孔中涌出。那是一种冷冰冰的液体，流动起来显得迟缓而沉重，像是水银。渐渐地，液体化作薄薄一层，贴在地板上，又爬上墙壁。我感到水淹过脚面，还在疾速上升。我依旧坐在扶手椅上，看着水怎样没过我的喉咙，怎样在几分钟里触到天花板。我觉得自

已漂浮起来了。透过玻璃窗，我望见微弱的光芒在水中摆荡。还有几个人影也悬浮在水粼粼的黑暗中，被流水裹着漂过我身旁，向我伸出手臂，但是我也帮不了他们，只能听凭他们被水冲走。柯莱利的十万法郎漂浮在我周围，像纸鱼一样起伏荡漾。我穿过客厅，向房间另一端一扇紧闭的门靠过去。一线微光从锁孔里射进来。我打开门，看见一道楼梯向下延伸，通往房子的最深处。我走了下去。

楼梯尽头，一间椭圆形的厅堂展现在面前。几个人聚在厅堂中央，围成一圈。他们瞧见了，就转过身。我看到他们身穿白衣，还带着口罩与手套。强烈的白光照在桌子上，那桌子看起来像是手术台。一个男人正在整理托盘上一件件外科手术器械，那人五官模糊不清，也看不见他的眼睛。一个人向我伸出手，邀我走近。我走过去，接着，他们按住我的脑袋，搬起我的身体，将我抬上桌子。灯光极为刺眼，但我还是看清了所有人的面孔，他们全是一个模样，都长着特里阿斯医生的脸。我在心里暗自发笑。一位医生拿着注射器，往我的脖子上注射了一针。我没感觉到刺痛，只有一种懵懂而温软的快感在周身蔓延。两位医生将我的头放在固定装置上，着手调整支撑装置的薄板的螺丝。我感觉他们用皮带绑住了我的手臂和大腿，却没有反抗。等我从头到脚动弹不得，医生便将一把手术刀递给一位孪生兄弟，这第二位医生弯下腰伏在我身旁。这时，我觉得有人拉着我的手，随即紧紧握住。一个小男孩殷切地望着我，他的面容似曾相识，我父亲遇害的那一天，我就长着这副面孔。

在液态的黑暗中，我瞧见手术刀的锋芒落下来，感受着金属薄片在额头上划开一道切口。没有痛感。我感觉有什么东西流了出来，鲜血像黑色的云雾般从伤口缓缓溢出，在水中荡开。它朝向灯光盘旋升起，好似一缕烟，扭结成变幻不定的形状。我看了看那男孩，他朝我微笑，紧紧握住我的手。正在此时，我注意到了它——有什么东西在我身体内部活动，上一刻，它还像钳子一样夹住我的大脑。我感到有个物件被取出来了，仿佛一只深入骨髓的尖刺被钳子拔了出来。我感到一阵恐惧，想坐起身，却无法动弹。男孩牢牢地注视着我，冲我点头。我想自己就要昏迷过去，或者即将醒来。

此时，我看见了那个东西。灯光照亮了手术台。两条黑线从伤口里冒出来，在我的皮肤上慢慢游走。那是一只黑色蜘蛛，有拳头大小。它爬过我的脸，打算跳出手术台，一个医生用手术刀将它刺穿了。他将蜘蛛举到灯下叫我看。逆着光，蜘蛛挥动肢体，血不断涌出来。一个白色的斑点覆在它的甲壳上，那形状仿佛是一对展开的翅膀：一个天使。片刻之后，它的腿不再动弹，躯干也低垂下来。医生任由它在水中漂荡。那个男孩伸手去抓它，它就化成了粉末。医生们解开了绑缚在我身上的皮带，松开了捆在我头颅上的固定装置。在他们的帮助下，我从手术台上坐起身。我抬起手摸了摸前额，伤口已经闭合了。回过神向四周望去，我发现自己已是孤身一人。

手术台上的灯光熄灭了，整个房间也暗下来。我回到楼梯处，走上台阶，一道道阶梯又将我引领到客厅里。拂晓的阳光渗入水中，映出了悬浮的成百上千的微粒。我疲惫之极，一生当中我从没有这样疲惫过。我勉强回到扶手椅旁，一头栽下去。我的身体缓缓倾斜，最终跌落到椅子上。此时，我看见一串串气泡在天花板上浮游。房间高处有一段充溢着空气的狭小空间，于是我明白水面开始下降了。水，沉重而闪亮，像胶状物般从窗缝间汨汨流出，整栋房子像一艘潜水艇正从深渊中浮起。我坐在扶手椅上，蜷缩成一团，沉浸在失重与平静的感受之中，这种感觉我永远也不想放开。我闭上眼睛，听着身旁的淙淙水声。再度睁开双眼，我看见一阵雨滴从高处缓缓落下，仿佛悬在空中的泪水。我累了，累极了，只想沉沉睡去……

在炎热的午后，在强烈的光芒中，我睁开了眼睛。阳光穿过玻璃窗，像尘埃一样落入室内。我察觉到的头一件事，就是那十万法郎还摆在桌子上。我站起来走向窗口，拉开窗帘，一道刺目的光在室内泛滥。巴塞罗那依旧在那里，像热浪中的海市蜃楼一样飘忽不定。这时我才注意到，耳中的嗡嗡声已经完全消失了，而平素只有白日的喧嚣才能将它掩住。我聆听那强烈的寂静，那纯净如一片晶莹的水域，在记忆当中，这样的体验还是

第一次。我听到了自己的笑声。我用双手扶住头，触摸自己的皮肤。再也觉察不到压迫感了，我感到视野清澈，仿佛我的五感刚刚苏醒过来，甚至可以闻到镶板和立柱上陈年木料的气息。我想照照镜子，但是整个客厅里一面镜子也没有。我走出客厅，想找一间浴室或者一个可以照镜子的房间，要证实一下自己并没有在一个陌生人的躯体中醒来，刚才触碰的皮肤和骨骼是我自己的。房子里的门都紧锁着。我走遍这一层，没能打开一扇门。回到客厅，我才发觉在梦中能开启一扇门走入地下室的地方，现在只挂着一幅画，画上是一个天使蹲在岩石上，注视着无垠的湖水。我又走到通向楼上的楼梯旁，但是刚刚登上第一段楼梯，我就站住了。一片凝重而莫测的昏暗似乎盘踞在房子上层，在那里，光亮消失了。

“柯莱利先生？”我喊道。

我的声音好像湮灭了，似乎它并未碰到任何坚固的物体，没有传出回声，也没有激起反响。我折回客厅，端详着放在桌上的钞票：十万法郎。我拿起那一沓钞票，放在手上掂了掂。那纸币似乎期待着别人的抚弄。将钱揣进口袋，我再次来到通往出口的走廊。肖像照中的几十张面孔依旧凝望着我，目光中带着承诺的分量。我不愿直视他们的目光，于是径直走向出口。但是，接近走廊尽头的时候，我注意到镜框中有一幅竟是空的，没有铭牌，也没有照片。我察觉到一股羊皮纸的甜味，是从我指尖上散发出来的，那是钞票的味道。

我拉开大门，走进日光中。大门在背后沉重地合上。此时，天色蔚蓝，阳光明艳。我回身端详那栋房子，它昏暗而寂静，与这一天的灿烂明澈颇不相称。我看了看表，已经过了下午一时。我在那把古老的扶手椅上连续睡了不止十二个小时。即便如此，我却感到一生中从未如此舒心畅快。我走下小山，准备返回城市，脸上洋溢着笑容。可以肯定，长久以来，世界这是第一次向我展露了笑颜。

EL JUEGO DEL ÁNGEL

第二幕 永恒之光

为了庆祝我重返人间，我特意朝拜了这座城市中一处鼎盛的神庙：枫丹内拉大街上的西班牙殖民地银行总部。一见十万法郎，银行主管与审计员、大批的出纳员与会计师都欣喜若狂。他们将我簇拥到贵宾室，那儿是专门恭候特别主顾的，那些顾客总能激发出一种近乎神圣的仰慕与亲近之情。办妥银行手续，我决定去对付“《启示录》四骑士”中的另外一位。我走到乌尔吉纳奥纳广场上的书报亭前，掀开一份《工业之声》，翻找社会版，原来我就在这一组工作。从标题中依然能看出巴希里奥以神来之笔修改的痕迹，署名我差不多都能认出来，一切恍如昨日。六年来，普里莫·德·里维拉将军的独裁统治给这座城市蒙上了一层有毒而混沌的平静，这并不利于报道犯罪事件与耸人听闻的消息，近来很少能在报上读到爆炸与枪战的新闻了。巴塞罗那这朵昔时令人生畏的“烈焰玫瑰”，渐渐变成了一口高压锅。

我正要合上报纸，收起找回的零钱，就在这时，我读到了那条消息。那是一条短小的新闻，出现在社会版的最后一页，一个版面上集中报道了四起事故。

拉瓦尔区午夜燃起大火 一人丧生，两人严重烧伤

（茹安·马克·乌盖特 / 本报编辑部 巴塞罗那）

星期五凌晨，一场来势汹汹的大火焚毁了天使广场六号——巴利多—艾斯克维亚斯出版社所在地。经理何塞·巴利多先生葬身火场，他的合伙人何塞·路易斯·洛佩斯·艾斯克维亚斯先生和一位职员拉蒙·古斯曼

严重烧伤，后者曾试图解救两位负责人。消防员估计，引发火灾的是一种为翻修办公室而购买的化学制剂。尚未排除其他可能。据目击者证实，起火之前，曾有一名男子离开现场。伤者被送往医院。其中一名伤者抵达医院时已丧生；另两人还未脱离危险期。

我火速赶到事发地点。烧焦的味道远在兰布拉大道都能闻见。一群附近居民和好事之徒聚在建筑物前的广场上。大楼门前，瓦砾堆腾起一缕缕白烟。我认出了几个出版社的雇员，他们正在废墟间挽救所剩不多的物件。好几箱烧焦的书、被火舌舔食过的家具统统堆在街头。建筑物的正面已被熏黑，玻璃窗已全部碎裂。我推开围观的人走进去，一股强烈的焦臭气灼烧着喉咙。几个职员正忙着抢救个人物品，他们认出我来了，向我点头致意。

“马丁先生……真是一场大难啊。”他们低声道。

我穿过原先的前台，径直朝巴利多的办公室走去。火焰已将地毯完全吞噬，家具也仅仅剩下炭化的残骸。角落里，屋顶镶板塌下来，裂开一条光路，照向建筑后部的天井。强烈的光束穿过大厅，光芒中尘土飞扬。一把椅子奇迹般地存留下来。此刻摆在大厅中央，上面坐着“毒药女士”，她流着眼泪，目光低垂。我走到她面前蹲下。她认清是我，就笑了笑，眼里还带着泪花。

“你还好吧？”我问道。

她点点头。

“他让我回家，你知道吗？他说时间很晚了，我需要休息，因为今天的工作排得很满。我们差不多把本月的账目结算完了……要是我再多待一分钟……”

“发生什么事了，爱米尼娅？”

“我们加班到很晚，差不多是半夜了。巴利多先生告诉我可以回家了。两位出版人还在等一位先生，他要来拜访他们……”

“半夜？什么先生？”

“我想是一个外国人。他要来谈一件聘约的事儿，我也不太清楚。我

很乐意留下来，可太晚了，巴利多先生告诉我……”

“爱米尼娅，你还记得那位先生叫什么名字吗？”

“毒药女士”用怪异的目光望着我。

“今天早晨来了一位调查员，我能回忆起来的事情都告诉他了。他还向我打听你。”

“调查员？打听我？”

“他们要找所有人问话。”

“当然。”

“毒药女士”盯着我，眼神充满不信任，似乎想读出我的想法。

“不知道他能不能活下来。”她低声说道，显然，她指的是艾斯克维亚斯，“全都毁了，档案、合同……所有的东西。出版社算是垮了。”

“我觉得非常遗憾，爱米尼娅。”

扭曲而恶毒的笑容浮现在她嘴边。

“你觉得遗憾？这不正是你想要的吗？”

“你怎么这样想？”

她怀疑地看着我。

“现在你可自由了。”

我刚要拉住她的手臂，她就倏地站起身，后退一步，似乎我让她感到恐惧。

“爱米尼娅……”

“滚开！”她喝道。

我把爱米尼娅留在烟雾弥漫的废墟中，自己来到街上。迎面碰见了一群孩子，他们正在瓦砾堆中翻东西。一个孩子从灰烬里挖掘出一本小册子，仔细察看着，神气中混杂了好奇与轻蔑。那本书的封面已被烧毁，书页边缘都烧焦了，但其他部分还算完好。我瞥见了书脊上的图样，那是《诅咒之城》系列小说中的一卷。

“马丁先生？”

我回过头，看见身后站着三个男人，他们身穿质量低劣的外套，当日

天气潮湿，黏糊糊的热浪浮动在空气中，这样的打扮显得很不相称。一个男人看起来是头目，他向前一步，向我投来热忱的推销员式的微笑。另两个人似乎有水压机的身形与气质，他们只是盯着我，目光中带着显而易见的敌意。

“马丁先生，我是维克多·格兰德斯调查员，这两位是我的同事，马科斯与卡斯德洛警官，我们都是调查小组的成员。您是否乐意腾出几分钟，跟我们聊一聊？”

“当然可以。”我回答道。

维克多·格兰德斯，这个名字让我想起了在社会版工作的岁月。维达尔曾在专栏里几次写到这个人，我记得他在一篇文章里评说道，此人堪称警界的先驱、坚定的勇士，标志着新一代专业精英人士即将在警界登场——比起前辈，这一代人更训练有素，而且正直不阿，强悍如铁。这些形容词和夸张笔法是维达尔的原话，可不是我加上的。我猜格兰德斯早不比当年了，估计已经升到头儿的位置，他在这里现身，无疑证明警方非常重视巴利多-艾斯克维亚斯出版社的火灾疑案。

“如果您没什么不便，我们不妨找个咖啡馆坐一会儿，在那儿讲话不会被打扰。”格兰德斯说，脸上殷切的笑容并不少一分。

“如您所愿。”

格兰德斯领着我来到一间小咖啡馆，它坐落在道医生大街与画师富尔杜尼大街交会的街角上。马科斯与卡斯德洛走在身后，眼光始终落在我身上。格兰德斯递给我一根烟，我拒绝了。他把烟盒收了回去。到地方之前，他再也没有开过口。三个人将我押送到大堂深处一张桌子旁边，然后各踞一面，围坐在我四周。他们还不如把我带到一间潮湿阴暗的地牢里，兴许在那儿聚会，氛围还能友善一些。

“马丁先生，您得知今天清晨发生的事件了吧？”

“我读了报纸才知道的。‘毒药女士’也跟我谈起过……”

“毒药女士？”

“对不起。我说的是爱米尼娅·杜阿索小姐，主管的助理。”

马科斯和卡斯德洛交换了一个意味深长的眼神。格兰德斯笑了。

“这个绰号挺有趣。请您告诉我，马丁先生，您昨天晚上在什么地方？”

我真是太单纯了，听见这个问题，不免有些错愕。

“是例行公事的问话。”格兰德斯解释道，“我们想搞清楚，最近几天可能与受害者接触过的人那时都在什么地方，比如职员、供应商、亲属、熟人……”

“我跟一个朋友在一起。”

话一出口，我就为自己选用的词语而懊悔不迭。格兰德斯也觉察到了。

“一个朋友？”

“其实也算不得朋友，这个人和我在工作上有些交往。他是个出版商。昨天晚上，我约好了和他见面。”

“您能不能告诉我，您和这个人一直待到什么时候？”

“待到很晚。事实上，昨晚我就睡在他家里。”

“明白了。这位和您在工作上有些交往的人士，该怎么称呼呢？”

“柯莱利。安德烈阿斯·柯莱利。一位法国出版商。”

格兰德斯将这个名字记录在小笔记本上。

“听起来，这个姓更像是意大利人。”他点评道。

“其实，他到底是什么国籍，我也不大清楚。”

“可以理解。那么，这位柯莱利先生，且不管他是哪国人，他能不能证实昨天晚上您曾和他会面呢？”

我耸了耸肩。“我估计可以吧。”

“您估计？”

“他肯定会证实的。他为什么要拒绝呢？”

“我不知道，马丁先生。您有什么理由担心吗？”

“没有。”

“那这个问题就解决了。”

马科斯和卡斯德洛看着我，那眼神好像是说，自打在这里坐定，他们从我口中听到的每个字都是谎言。

“最后一点，能不能请您解释一下这次会面的性质？我是指昨晚您和这位不能确定国籍的出版商之间的聚会。”

“柯莱利先生约我见面，是为了和我谈一谈聘约的事。”

“那是什么样的聘约？”

“工作方面的。”

“我明白了。他想请您写一本书，是这样吗？”

“是这样。”

“麻烦您说说，这是个惯例吗？工作会谈之后，您就要留在——怎么说呢——聘方的住所里过夜？”

“不是。”

“可是您告诉我，您留在这位出版商的住所里过夜了。”

“我逗留在那儿，是因为突然觉得不舒服，没法回到自己的公寓。”

“也许晚宴让您肠胃不适？”

“最近我的健康出了些问题。”

格兰德斯点了点头，露出些许惊异的神色。

“头昏脑涨，经常头痛……”我补充说。

“但假如我们说，现在您感觉好多了，也是合情合理吧？”

“是啊，我是好多了。”

“那应该祝贺您。很明显，您现在气色很好，让人羡慕啊。对不对？”

卡斯德洛和马科斯慢悠悠地点头。

“谁都会说，您现在可是卸下一份沉重的负担了。”调查员说。

“我不明白您是什么意思。”

“我是说头昏脑涨，还有那些身体不适。”

格兰德斯讲出这句妙语时，那种拿捏时间的分寸感叫人恼怒。

“马丁先生，关于您专业领域的问题，恕我无知，您是不是和这两位出版人签过一份协议，而它还有六年才能到期？”

“五年。”

“那么，这份合同是不是约束着您，我是说，您只能为巴利多－艾斯

克维亚斯出版社工作？”

“合同条款是这么说的。”

“既然如此，您又何必与一位竞争者商讨什么聘约问题呢，您的合同并不允许您接受其他聘约？”

“那只是一次普通的谈话，仅此而已。”

“不管怎么说，这次谈话后来变成东道主的家宴了。”

“我的合同并不能限制我和第三方交谈，也不能限制我在外面过夜。我想睡在哪儿就睡在哪儿，想和谁谈话就和谁谈话，这是我的自由。”

“那当然了。我并没有暗示您不能这样做，但还是要感谢您为我澄清了这一点。”

“还有什么事情，我可以澄清吗？”

“只有一个小细节。巴利多先生已经过世了，我们假设——愿上帝宽恕我——艾斯克维亚斯先生也伤重不治，那么出版社就要解散，您的合同也就作废了，我没有弄错吧？”

“我不能肯定。公司是什么样的体制，我不太清楚。”

“不过，这样的情况很有可能发生，您说呢？”

“有可能。这件事，您恐怕得咨询出版社的律师。”

“我的确咨询过了。他也证实了我的想法。倘若大家都不愿见到的事情真的发生了，艾斯克维亚斯先生离开了人世，情况就是这样。”

“看来您已经知道答案了。”

“您就能拥有完全的自由，能接受那位出版人的聘约了，他叫什么……”

“……柯莱利。”

“告诉我，那份聘约，您已经接受了吗？”

“我想问一问，这件事和火灾起因有什么关系吗？”我粗鲁地质问道。

“没关系。只是好奇而已。”

“差不多了吧？”我问道。

格兰德斯看了看同僚，又看了看我。

“我这边没什么问题了。”

我作势起身。那三个警察依旧钉在座位上。

“马丁先生，趁我还没忘记，”格兰德斯说道，“您可否讲一讲这件事：一个星期前，巴利多先生和艾斯克维亚斯先生曾经到弗拉萨德尔街三十号您的寓所登门拜访，一道去的还有我提过的那位律师，您还记得吗？”

“他们来过。”

“那是一次社交性或礼节性的拜访吗？”

“两位出版人到我那儿去，是希望我重新投入创作系列小说的工作。我曾经一度放下这项工作，因为我花了几个月完成另一项写作计划。”

“您觉得这次谈话算得上友好而轻松吗？”

“我不记得有谁曾高声叫嚷。”

“那您是不是曾经回答他们两个——我只是引用您的原话——‘你们根本活不到一个星期。’这话您还有印象吗？当然，您并没有高声叫嚷。”

我叹了一口气。

“是的。”我承认了。

“您当时指的是什么呢？”

“当时我很生气，脑子里闪过的第一个念头，我就脱口而出了。调查员先生。那句话并不意味着什么，我也没有当真。有时人们说了些什么，但并不想表达那个意思。”

“谢谢您的坦诚，马丁先生。您给我们帮了不少忙。再会。”

在三个人的注视下，我从那个地方走出来，他们的目光像匕首一般插在我后背上。我敢肯定，倘若刚才用谎话对付调查员的每一个问题，此刻我也不会有负罪感。

2

与维克多·格兰德斯和他身旁两个恶龙般的护卫见面后，我嘴里难免留着一种令人不悦的味道。然而，在阳光下走了一百米，这股味道就

消失得无影无踪。我感到身心无比清爽，这个躯壳健康得连我自己都认不出来了：感觉身体强健，没有病痛，也不会头晕目眩；耳畔不再有尖锐的哨声，颅骨中也不再有阵阵刺痛；不再疲倦，不再浑身冒冷汗。就在二十四小时前，我还坚信自己必死无疑，这种想法令我窒息，然而此刻，这段记忆早就烟消云散了。昨天晚上发生的悲剧，包括巴利多的死以及艾斯克维亚斯凶多吉少的运数，本该让我悲伤、苦恼，然而不论是我的良心还是我本人，竟然没有丝毫触动，只是隐约有种略带快慰的漠然。七月的那个早晨，兰布拉大道化作一场欢闹的节日，而我就是节日里的王子。

我在城里闲逛，信步向圣安娜街踱去，盘算着要到森贝雷书店来一次意外拜访。

我走进书店时，森贝雷老爹正站在柜台后面清点账目，他儿子踩着梯子正在拾掇书架。见了我，书店老板报以亲切的微笑，但我察觉到，他并没有立即认出我是谁。一秒钟后，他收敛了笑容，惊讶地张开嘴巴，绕过柜台，疾步走来拥抱我。

“马丁？真是你吗？我的圣母啊……我真是认不出你来了！这几天，我可担心死了。我们到你家找了你好几次，可是你不开门。我还跑去问过医院和警察局。”

他儿子从梯子顶上望着我，似乎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我不禁回想起不到一周前，他们曾见到我病恹恹的模样，那时我看起来肯定还比不上第五区殡仪馆里的房客。

“让你们担惊受怕了，真是过意不去。前几天我出门了，是因为工作上的事儿。”

“那你听我的话去看病了，对吗？”

我点点头。

“检查结果出来了，原来是个小毛病，血压方面的问题。我喝了几天的补药，现在好得就像个新人。”

“你可得把那种补药的名字告诉我，看我不拿它冲个澡！看见你气色这么好，我觉得特别高兴，心也放下来了！”

可是，他一谈到当日的新闻，这种愉悦就消失了。

“听说巴利多和艾斯克维亚斯的事了吗？”

“我就是从出版社那边过来的，真是难以置信。”

“谁又能想象得到呢？我对这两个人没什么好感，不过话说回来……你跟我说说，从法律的角度来看，这件事对你有什么影响？我这么问显得有点冷酷无情。”

“其实，我也不知道。两位合伙人拥有公司的执业资格，他们应当有继承人，但也有可能他们两个过世了，公司也差不多解散了，我的合同就随之作废了。至少我是这么想的。”

“换句话说，假如艾斯克维亚斯——愿上帝宽恕我——也咽气了，那你就是个自由人了吧？”

我点点头。

“真是个悖论啊……”书店老板低声念叨。

“该发生的事总要发生。”我说。

森贝雷表示同意，但是我注意到这件事叫他心神不宁，更愿意换个话题。

“不管怎么说，你能过来看看真是太妙了，我有件事求你帮忙。”

“别这么说。有什么吩咐我一定办到。”

“我可要提醒你，这事你不会喜欢。”

“我要是喜欢，就不算帮忙了，那不就成了享受吗？只要是您的事，我一定帮忙。”

“其实这不是我的事。我给你讲一讲，你自己决定。不要勉强，好不好？”

森贝雷靠在柜台上，又换上了那种讲故事的神气。看着他，小时候的回忆就涌上心头，我又想起了少年时代在这家书店里度过的时光。

“有一个小姑娘，叫伊莎贝拉。她应该十七岁了，人很机灵。她总是到这儿来，我把书借给她看。她告诉我，以后想当作家。”

“这故事听起来很耳熟。”我说。

“是这么回事：一个星期前，她拿来了一篇自己创作的短篇小说，不长，就二三十页，想听听我的意见。”

“后来呢？”

森贝雷压低嗓门，仿佛要透露秘密审讯中传出的机要情报。

“小说写得非常精彩。比我看过的最近二十年出版的百分之九十九的小说都强。”

“希望您把我算到那百分之一里去了，否则我的自尊心可是受伤了，几乎是背后挨了一刀啊。”

“我就要说到这一点了：伊莎贝拉崇拜你。”

“崇拜我？您是说我？”

“对，她崇拜你，就像你是蒙塞拉特的圣母与圣婴^①的合体。她读过整整十遍全套《诅咒之城》，我把《天堂脚步声》借给她看时，她亲口告诉我，要是能写出这样一部书，就死而无憾了。”

“这故事越听越像个圈套。”

“我就知道你一定会推三阻四。”

“我没有啊。您还没说希望我帮什么忙呢。”

“你可以想象嘛。”

我叹息一声。森贝雷咂了咂舌头。

“我告诉过你，这事你不会喜欢的。”

“换别的事吧，我肯定帮忙。”

“你只要跟她聊聊天，鼓励鼓励她，给她一点建议……听她说说话，再读读她写的东西，指导她一下，不需要花费太多精力。这姑娘脑筋转得很快，比子弹还快。用不了多久，你就会喜欢上她。你们会成为非常好的朋友。她还可以为你工作，当你的助手。”

“我不需要助手，更不用说雇一个陌生的女孩子了。”

^①蒙塞拉特的圣母与圣婴，是一尊十二世纪流传下来的罗马风格木雕像，供奉在加泰罗尼亚蒙塞拉特山上的圣马利亚修道院中。

“瞎说。你认识她，至少她是这么说的。她说好多年前就认识你了，但你很可能不记得她了。看起来，她父母是一对老实人，竟然相信文学的营生会把女儿带进地狱，即便在俗世，文学也会害得她孤独一生。他们正踌躇不决，不知是把她送进修道院呢，还是把她许配给某个傻瓜，让她生下七八个崽子，整日在厨房里转。倘若你不做点什么把这个好姑娘拯救出来，就无异于谋杀。”

“别说得这么戏剧化，森贝雷先生。”

“你看，我原本不打算告诉你，我知道你这个人做好事就像跳萨达纳舞一样痛快。可是每次我看见她走进来，用那双可爱的眼睛望着我，眼神里流露出智慧和渴求，便想到未来等待她的命运。我的心都快碎了。我能教的都教给她了。这姑娘学得很快，马丁。看见她，我就忍不住想起你小时候。”

我又叹了口气。

“她叫伊莎贝拉，那姓什么？”

“吉斯贝特。伊莎贝拉·吉斯贝特。”

“我不认识她。我这辈子都没听过这个名字，您被人骗了。”

书店老板摇了摇头，低声念叨了几句。

“伊莎贝拉说过，你肯定会说这样的话。”

“这么说，她不仅有天赋，还是个预言家。她还说什么了？”

“她还说过，她觉得你是个平常的人，却是个难得的作家。”

“这个小伊莎贝拉真是天使。”

“那我可以让她去拜会你吗？这可不是勉强你啊。”

我只得让步，表示同意。森贝雷露出了胜利的微笑，想拥抱我，像是为我们之间的协议签字盖章。不等书店的老主人走近，我就侧身逃脱了。我可不希望他把我当成个乐善好施的人。

“你不会后悔的，马丁。”

出门的时候，我听见他这样说。

到了家，我看见维克多·格兰德斯调查员坐在门前台阶上，平静地抽着烟。见我来了，他便对我微笑，带着点男演员的派头。看他打招呼的架势，仿佛他是个来拜访我的老朋友。我在他身边坐下，他打开香烟盒递到我眼前。我注意到那是吉卜赛女郎牌香烟，便从中抽了一根。

“怎么没见到汉赛尔和格莱特^①？”

“马科斯和卡斯德洛不能来了。我们得到一条消息，他们俩跑到布埃布罗—塞科找一位老熟人了。这个老家伙得要人劝一劝，才能想起些事来。”

“可怜的家伙。”

“我要是说来拜访您，他们肯定会来。他们俩对您的印象非常好。”

“绝对是一见钟情，我早就发现了。我能为您做点什么吗，调查员先生？请您上楼喝杯咖啡可以吗？”

“我可不敢侵犯您的私人生活，马丁先生。其实我只想通知您一个消息，在您通过其他渠道得知此事之前，我想亲自来告诉您。”

“什么消息？”

“今天下午早些时候，艾斯克维亚斯死在诊疗医院里了。”

“天啊。我还不知道呢。”我说道。

格兰德斯耸了耸肩，继续默默地抽烟。

“我看这事迟早都会发生，我们也是无能为力。”

“关于火灾的起因，您发现什么线索了吗？”我问道。

警官看了我好长时间，然后点了点头。

“所有迹象都表明，是有人朝巴利多先生身上泼了汽油，再用火把点着的。他惊恐万状，想逃出办公室。这个时候火势蔓延开了。他的合伙人和另一个职员跑过来想帮他，都被大火困住了。”

我咽下一口唾液。格兰德斯宽慰人心似的笑了笑。

^①汉赛尔与格莱特，《格林童话》同名故事中的两位小主人公。

“出版社的律师今天下午告诉我，考虑到您和两位出版商签订的合同带有个人协议的性质，随着两个人相继过世，它也失去了法律效力，虽说他们的继承人还要保留先前出版的著作的相关权利。律师大概会写信通知您的，但我认为您更希望早些知悉，这样您就可以决定是否接受您提过的那位出版商的聘约了。”

“多谢。”

“不必客气。”

格兰德斯吸了最后一口烟，将烟蒂扔在地上。他对我亲切地笑了笑，站起来，拍拍我的肩膀，转身径直走向公主街。

“调查员？”我叫住他。格兰德斯停住了，回过头。

“您不会以为……”

调查员对我报以倦怠的微笑。

“保重，马丁。”

我早早地上床睡觉，却猛然惊醒，还以为已经到了次日凌晨，但发现此时刚过午夜十二点。

在梦中，我见到了巴利多和艾斯克维亚斯，他们被大火困在办公室里，烈焰顺着他们的衣裳向上爬，直到覆盖在每一寸肌体上。衣服烧焦后，他们的皮肤一缕一缕地剥落下来，惊恐的双眼在灼烧中爆裂。在痛苦而恐怖的痉挛中，他们的身躯瑟瑟颤抖，最终瘫倒在瓦砾堆上。他们的肌肉从骨骼上剥离，像是熔化的蜡油，在我脚边汇成一摊冒着浓烟的水。我在水中看见自己的倒影：我脸上满是笑容，吹熄了捏在指尖的火柴。

我站起身，想喝杯水。我大概已经错过了睡眠的列车，索性进入书房，拉开书桌抽屉，拿出那本我从遗忘书之墓里取回的书。我捻亮台灯，把灯颈弯过来，让光亮投在书上。我掀开第一页，开始阅读。

Lux Aeterna

D.M.

乍看之下，这本书很像经文与祷告词的汇编，瞧不出什么名堂。它当属原稿，是份打字稿，装订得很粗糙，只是在表面包了一层皮革。我继续翻看。一连串的事件、歌咏、冥想点缀在行文间。片刻之后，我似乎凭直觉悟出了一点条理。书中语言自有它的抑扬顿挫，开始只觉得全无章法与文风，渐渐却化成催眠的咏叹调，缓缓浸润到读者心里，使人沉入半梦半醒、物我两忘的境界。此书的内容也是如此，主题开始并不曾显现，直到深入第一章或说第一歌之后，才明朗起来。这部作品似乎是按照上古诗歌的形式来架构的，那时，时空自发地向前演进。此刻，我才意识到这部《永恒之光》很难评判，或许可以称为亡灵之书。

翻阅了头三四十页迂回萦绕、扑朔迷离的文字，我自觉渐渐陷入一幅精妙而繁复的拼图游戏，这幅拼图由祈祷和哀歌构成。读着这样的文字，我变得愈发躁动。书中多次提到死亡，有几处，作者用格律整脚的诗将死亡描绘成一位白色天使，它却长着爬行动物的眼睛；在另外几处，死亡又成了金光闪耀的男童。死亡被呈现为独一无二却无所不在的神性，逐一显现在自然界、人类的欲望与脆弱的人性之中。

不管这位 D.M. 究竟是何许人，有一点毫无异议：死亡在他的诗中徘徊，构成了一种吞噬一切的永恒力量。作者引述各式各样的神话典故，上穷天堂，下至地狱，以拜占庭式纠缠混杂。根据 D.M. 的表述，太初与终结本是同一时刻，造物主与毁灭者本是同一人，他总是换上千差万别的名字来迷惑世人，利用人的弱点百般诱惑人类。这位唯一之神的面孔分为两半，一半甜美而仁慈，另一半暴虐而凶恶。

读到此处，我还可以略加推断。但除去这几条大的脉络，作者看来是遗失了叙事线索，我几乎不能破译那些引文与意象，它们以预言的形式穿插在文章各处。血与火的风暴席卷城市与村庄。身穿军服的僵尸大军扫荡了无尽的平原，所经之处再也见不到生命迹象。城堞上悬挂着死婴与破碎的旗帜。黑色的海上，成百上千受折磨的魂灵永世沉浮在剧毒的冰海下。灰烬汇成云雾，枯骨与血肉聚成海洋，腐肉堆里寄生着无数的蛆虫与毒蛇。

这些画面连篇累牍，不知餍足，使读者几欲作呕，如坠地狱。

我读着一页页手稿，觉得像在一步步穿越一个大脑中的地图，而这个大脑早已支离破碎，病态横生。一行接着一行，作者将思绪悉数记录下来，殊不知自己正坠向疯狂的深渊。我以为，此书的后三分之一流露出垂死挣扎的迹象，作者在疯狂的牢狱中发出绝望的呼号，想逃离头脑中曲折的迷宫。在一个哀求语句的中途，全书戛然而止，作者没有再给出任何解说。

这时候，我的眼皮渐渐睁不开了。一阵微风从海边吹来，扫去屋瓦上的氤氲雾气。我正准备合上书，却突然注意到有什么堵塞在头脑的过滤器中，是某种与书页上的排版相关的问题。我折回首页，再次浏览书中章节。在第五行，我发现了第一个标记。此后，那个标记每两三行便出现一次。那是一个大写的S，它看起来总是稍稍向右倾斜。我从抽屉里取出一页空白稿纸，插入安德伍德打字机的辊筒之中，信手敲下一句话：

Suenan las campanas de Santa María del Mar.

(海洋圣母教堂钟声敲响。)

我将那页稿纸抽出来，放在灯下，仔细察看。

Suenan... de Santa María

我吁出一口气。《永恒之光》也是在这部打字机上写出来的。我猜，它很可能也是在这张书桌上写出来的。

4

次日清晨，我来到海洋圣母教堂门前的一家咖啡馆吃早餐。博恩区熙熙攘攘，带篷马车和人群涌向市场，小店主和批发商也陆续打开店门。我

找了个露天的位子坐下，点了一杯加奶咖啡。一份《先锋报》摆在临近桌上，像个孤儿，我伸手将它捡过来，浏览报上一行行的标题和导语。这时，我注意到一个身影登上教堂入口处的石阶，坐在最高的台阶上暗暗地观察我。那女孩大约有十六七岁，她佯装在小本子上记录着什么，实则朝我这边偷偷观望。我心平气和地喝着加奶咖啡。过了一会儿，我朝侍者打了个手势，叫他过来。

“您看到那位坐在教堂门边的小姐了吗？请转告她，想喝什么就点什么，我请客。”

侍者点点头，朝她走过去。那姑娘瞧见了，赶紧把头扎进本子里，装出聚精会神的样子，我觉得实在好笑。侍者在她跟前停下来，清了清嗓子。她抬起头望着他。侍者把他的使命解释了一番，又指了指我。女孩望了我一眼，有些惊慌失措。我朝她挥了挥手。她马上双颊绯红地站起来，小心翼翼地迈着步子朝桌边走来，眼睛盯着脚尖。

“伊莎贝拉？”我问道。

女孩抬起眼帘，叹了口气，好像在跟自己赌气。

“您怎么知道的？”她问我。

“神奇的直觉。”我回答。

她朝我伸出手，我握了握她的手，表现得不怎么热情。

“我可以坐下吗？”她问道。

不等我回答，她就拉过椅子坐下。半分钟之内，这姑娘换了六种坐姿，最后还是用了起先那种姿势。我平静地观察她，脸上挂着装出来的漫不经心。

“您不记得我了，对不对，马丁先生？”

“我们见过面吗？”

“有几年时间，我每周都按照您给吉斯贝特之家的订单上门送货。”

那个小女孩的样子又浮现在记忆中，有很长一段时间，她经常从百货商店过来，为我送来各种食品。当年的模样似乎叠在了眼前这个伊莎贝拉脸上，她的面颊更加成熟，且略显消瘦。她已然出落成一位轮廓柔和、目

光坚毅的少女。

“那个女孩啊，我经常付给她小费。”我说道，虽然在伊莎贝拉身上已难觅当年那位小姑娘的痕迹了。

伊莎贝拉点了点头。

“我总是想，你把那些硬币拿去，都买了些什么呢？”

“到森贝雷父子书店买书。”

“要是我知道的话……”

“要是打扰您的话，我这就走。”

“你没有打扰我，想不想喝点什么？”

女孩摇摇头。

“森贝雷先生告诉我，你很有天赋。”

伊莎贝拉耸了耸肩，朝我微笑，似乎对我的话表示怀疑。

“根据常规，一个人越是具备天赋，就越怀疑自己的天赋，”我说，“反之亦然。”

“那么，我应该是个天才了。”伊莎贝拉回嘴说。

“欢迎来到天才俱乐部。告诉我，我能为你做些什么？”

伊莎贝拉深深吸了一口气。

“森贝雷先生告诉我，也许您能读一读我写的东西，跟我说说您的看法，再给我几条建议。”

短短的一瞬，我注视着她的眼睛，并没有搭腔。她也凝望我的目光，眼睛都不眨。

“就这些？”

“还有。”

“我已经预感到了。那第二章是什么？”

伊莎贝拉稍作迟疑，接着说：“如果您读了我的作品，觉得还算喜欢，我还有点潜力，那么我想请您允许我做个助手。”

“你凭什么以为我需要个助手呢？”

“我可以帮您整理手稿，把文稿敲进打字机，修改偏差和错误……”

“偏差和错误？”

“我并不是暗示您会犯什么错误……”

“那你想暗示什么呢？”

“什么都没有。可是，四只眼睛总比两只看得清楚些吧。我还可以收发信件，给您跑跑腿，帮您查阅资料。除了这些，烹调我也很在行，我可以……”

“你是在应聘什么职务呢，助手还是厨娘？”

“就是希望您给我一个机会。”

伊莎贝拉垂下目光。我忍不住笑出声。不管心里怎么想，对这个精灵古怪的小女孩，我还是挺有好感的。

“咱们这么办吧。把你写过的最好的、最能代表你的能力的二十页小说，拿给我瞧瞧。二十页就好，多一页也不要，多了我也不看。我会仔细读一读，然后根据我看到的東西，我们再来谈一谈。”

她脸上霎时光彩熠熠，停驻在面颊上的紧张和严峻消失得无影无踪。

“您肯定不会后悔的。”她说。

她站起身，怯生生地瞧着我。“我把小说送到您家里，可以吗？”

“把它投到我信箱里。还有别的话吗？”

她恳切地点点头，转身，紧张兮兮地迈着小步走开了。快走到转角时，她开始跑，我喊住了她。

“伊莎贝拉。”

她殷切地望着我，突如其来的不安像云雾一般浮现在视线中。

“为什么是我？”我问道，“别说我是你最喜欢的作家，也别说森贝雷教的让你打动我的奉承话，否则今天不仅是我们的第一次谈话，也是最后一次。”

伊莎贝拉犹豫了一下，然后毫不掩饰地望着我，坦诚地回答：

“因为我只认识您这个作家。”

她尴尬地朝我笑了笑，带着她的小本子、她颤巍巍的步伐和她的坦率真诚，转身离去。我看着她转过米拉勒斯街的拐角，消失在大教堂后面。

不到一个小时，我就回到家，发现她正坐在我家门口等着，手里紧握着什么东西，我猜那是她的小说。她一见到我就站起来，脸上挤出一个微笑。

“我跟你说过了，把它放在信箱里。”我说。

伊莎贝拉点了点头，又耸了耸肩。

“为了表示谢意，我从父母的店里带来了一些咖啡，是哥伦比亚咖啡，味道特别好。可咖啡没法塞进信箱里，我想最好还是等您回来。”

这种借口只有初出茅庐的小说家才能杜撰出来。我叹息一声，打开大门。

“进来。”

我登上楼梯，伊莎贝拉隔着几道台阶跟在我身后，像只宠物狗。

“您吃早餐总是花这么长的时间吗？当然，这不关我的事，但是我已经在等了三刻钟，后来我开始担忧：他不会是在吃什么东西噎住了吧？我可是第一次碰见一位活生生的作家。不过，我的运气不怎么样。他很可能出去吃早餐，吞下一颗橄榄，一不小心噎住了，我的文学生涯就断送了。”那姑娘喋喋不休，讲个没完。

我在楼梯上站住，盯着她，想办法摆出一副最凶狠的表情。

“伊莎贝拉，如果咱们打算继续相处，那得定几条规矩。第一条，只能由我来提问，你只能回答。我没有提出问题，你就用不着答话，也不允许你一个人滔滔不绝。第二条，当我吃早晨、吃午后甜点或者发呆时，我愿意花多少时间就花多少时间，这不构成讨论的话题。”

“我没想冒犯您。我理解，慢慢消化有助于激发灵感。”

“第三条规矩，每天中午前，我不容许你讲什么讽刺挖苦的话。明白了吗？”

“明白了，马丁先生。”

“第四条就是永远不许叫我马丁先生，就连我下葬那一天也不行。也许在你看来，我已经老得像块化石，但我乐意相信自己还年轻。何况我就是很年轻。”

“那我怎么称呼您？”

“直接叫我的名字：大卫。”

那姑娘表示同意。我打开公寓的门，示意她进去。伊莎贝拉迟疑片刻，轻轻一跃就进了门。

“鉴于您的年龄，您外表看起来还是挺年轻的，大卫。”

我诧异地看着她。

“你以为我有多大岁数？”

伊莎贝拉上上下下打量着我，仿佛要做一番评估。

“差不多三十？但看起来其实不到，是吧？”

“拜托你闭嘴吧，拿着你带来的药渣去煮一壶咖啡。”

“厨房在哪儿？”

“自己找。”

我们坐到凉台上，分享浓郁香醇的哥伦比亚咖啡。我阅读她带来的那二十页稿纸，伊莎贝拉举着杯子，偷偷用余光看我。我翻过一页，抬起视线，总能碰上她期待的目光。

“要是你一直待在这儿，像个猫头鹰似的看着我，那可要等上很长一段时间。”

“那您希望我做些什么呢？”

“你不是要当我的助手吗？就做点助手该做的事情，比方说，看看什么地方需要整理。”

伊莎贝拉环视四周。

“所有的地方都需要整理。”

“那不正是你表现的机会吗？”

伊莎贝拉点点头，抱着战斗的决心，起身应对我寓所中的混乱与无序。我听着走廊里她的脚步声越来越远，埋头继续阅读。她给我带来的小说几

乎没有什么故事线索，记述了一个女孩头脑中闪现的感想与游离的思绪。她被关在里维拉区一间冰冷的阁楼上，从那里眺望城市，注视着人们在阴暗狭窄的街巷中走来走去。作者的感受异常敏锐，文笔也很传神。她笔下的意象与韵律流露出一种行走在绝望边缘的孤独。故事里的小女孩困在自己的世界里，有时，她坐在镜子前，用一片碎玻璃划开自己的手臂和大腿，在身上留下道道伤疤，就像伊莎贝拉袖管下隐约可见的疤痕一样。

差不多读完的时候，我注意到那女孩就站在凉台门口望着我。

“什么事？”

“对不起，我打断一下。走廊尽头的那个房间里装着什么？”

“什么都没有。”

“有一种奇怪的味道。”

“潮湿发霉吧。”

“要是您同意，我可以清扫一下，而且……”

“不需要。那间屋子没人用。再说，你又不是我的女仆，不需要打扫任何地方。”

“我只想帮帮忙。”

“那你再帮我煮一杯咖啡吧。”

“为什么？那篇小说让你昏昏欲睡吗？”

“现在几点，伊莎贝拉？”

“应该是上午十点吧。”

“这意味着什么呢？”

“……中午前不允许讽刺挖苦。”伊莎贝拉回答道。

我得意扬扬地微笑，把空杯子递给她。她接过，转身跑去厨房。

等她端着热气腾腾的咖啡回来，我也看完了最后一页。她坐在我面前。我冲她微微一笑，悠然啜饮着美妙的咖啡。那姑娘搓弄着两只手，咬紧牙关，时不时偷看一眼我倒扣在桌子上的手稿。她忍耐了几分钟，没有开口。

“嗯？”最后她还是忍不住问了一声。

“妙极了。”

刹那间，她的脸庞神采飞扬。“我的小说？”

“你的咖啡。”

她看着我，深受伤害，接着站起来收拾自己的稿子。

“把它放在那儿。”我命令道。

“为什么啊？您显然不喜欢它，您肯定把我当成可怜的傻瓜了。”

“我可没这么说。”

“您什么都没说，那更糟。”

“伊莎贝拉，如果你真想投身写作，或者至少写出希望别人读的东西，就必须习惯这一点：有时，你会被别人忽视，受到侮辱，遭到贬低，而大多数情况下没人会在意你。这就是写作这门行当的优越之处。”

伊莎贝拉垂下目光，深深地吁出一口气。

“我不知道自己有没有天分。我只是喜欢写作，或者说我需要写作。”

“你撒谎。”

她抬起眼光，倔犟地盯着我。

“好吧。我很有天赋。如果您觉得我天赋很差，我也不在乎。”

我笑了。

“这就好多了。你的话，我非常赞同。”

她迷惑地望着我。

“您赞同什么？您觉得我很有天赋还是觉得我天赋很差？”

“你以为呢？”

“那么，您相信我有潜力？”

“我相信你不仅有天赋，而且有热情，伊莎贝拉。你的天赋，比你估量的要多，比你期许的要少。但是很多人都具备天赋和热情，其中大多数都一事无成。想在生活中有所成就，这只是第一步。自然赋予的天赋就像运动员的体魄。一个人生下来就可能具备或多或少的禀赋，可是仅仅依靠天生的身高、力量、速度，谁也不能成为运动员。只有勤奋、熟巧与技艺才可能成就一个运动员或艺术家。天生的智慧仅仅是个军火库，想动用这批军火做一番事业，你需要把自己的头脑打造成一件精密武器。”

“您用的比喻怎么都杀气腾腾的？”

“所有的艺术作品都具有攻击性，伊莎贝拉。每一位艺术家的生命都是一场战争，规模或大或小，第一个要挑战的就是艺术家自己的内心和生命极限。想有所成就，你首先得具备野心，接下来才是天赋与智慧，最后再等待机遇。”

伊莎贝拉将我的话琢磨一番。

“您是到处拿这番话数落别人，还是刚刚想出来的？”

“这番话不是我的。它也是别人‘数落’我的，就像你用的这个词。今天你问我的这些问题，当年我也问过别人。那都是好多年前的事情了，但是每一天我都发现，这番话实在太正确了。”

“那么，我可以当你的助手了？”

“我会考虑一下。”

伊莎贝拉心满意足地点点头，在桌角边坐下。桌上摆着克里斯蒂娜留下的相册。她随手翻开最后一页，正瞧见新任维达尔夫人的一张肖像。那是两三年前，克里斯蒂娜在埃利乌斯别墅大门前拍的。我咽了口唾沫。伊莎贝拉合上相册，悠闲地打量整个凉台，目光最后落在我身上。我不耐烦地看着她。她尴尬地朝我笑了笑，仿佛我撞见了她随意翻看不该看的东西。

“您的女朋友真漂亮。”她说道。

我投在她身上的目光，顿时扫去了她脸上的笑容。

“她不是我的女朋友。”

她再次开口前，是一阵长久的沉默。

“我想，第五条规矩是，与我无关的事情最好不要打听，对吧？”

我没搭理她。伊莎贝拉点了点头，站起身来。

“那么，我最好让您一个人安静一会儿，今天就不再打扰您了。要是您愿意，我明天再来，开始我们的计划。”

她收起自己的手稿，羞怯地朝我笑了笑。我点点头表示默许。

伊莎贝拉小心翼翼地走出去，消失在走廊上。我听着她的脚步声渐行渐远，最后听见大门关闭的声响。她不在这里了，我才第一次觉察到沉寂

统摄了整栋房子，那仿佛是一道魔咒。

6

或许因为血管中流淌着太多咖啡因，或许仅仅由于神志渐渐恢复，仿佛电流重新涌流到房间各处，整个早晨余下的时间，我一直盘算着一件伤神的事：巴利多和艾斯克维亚斯在火灾中丧生；柯莱利向我发出了聘约，而火灾之后，我还没有收到他发来的任何消息，这不禁让我心存疑虑；还有我从遗忘书之墓中取回的那部奇异的手稿，我怀疑它就是在我书房的四壁间写成的。很难想象这三者之间没有任何联系。

我突然想不等有人邀请，便再次造访安德烈阿斯·柯莱利的公馆，当面质问他，我们约在那一晚见面，几乎在同时发生了火灾，这到底是不是巧合？然而，这个念头并没有什么吸引力。我的直觉告诉我，出版人决定再次见我时，自然会约见我，下一次会面是意料之中的事，我大可不必心浮气躁。火灾调查的相关事宜已经交到了维克多·格兰德斯调查员和他的两只斗牛犬——马科斯和卡斯德洛的手中。在这两位仁兄的嫌疑人名单上，我肯定备受青睐。应该和他们保持距离，越远越好。现在，我只能研究一下那部手稿与这座塔楼的微妙关联。多年来，我一直告诉自己，我最终居住在这儿绝非偶然。此时，这个想法开始呈现出别样的涵义。

我决定先检查那个房间——原先的房客留下的大部分物品都锁在那里。我把走廊尽头那间屋子的钥匙翻出来，多年来它一直待在厨房抽屉里。自从电力公司的工人们给整栋房子铺设了电缆，我再没踏进过那个房间。

把钥匙插进锁眼时，我感到一股冷风从锁孔中窜出来，拂过指尖。我这时才明白伊莎贝拉说得没错：这个房间散发出一股奇怪的味道，让我联想起凋零的花瓣和新翻的泥土。

我打开门，用手掩住口鼻。臭气十分浓烈。昏暗中，我在墙壁上摸索

着电源开关，然而那只从天花板上垂下的光秃秃的灯泡毫无反应。光亮从走廊中映进来。我依稀辨出一摞纸盒、几册书本和几只行李箱，那些都是我几年前堆放的。我用嫌恶的眼光打量每一样东西。里侧的墙边排满了巨大的橡木衣橱。我在一个纸箱前蹲下，发现里面装满了老照片、眼镜片、怀表和各种私人的小物件。我开始翻找，也不知道究竟想找什么。没几分钟，我放弃了这项工程，叹了口气。如果想找出些线索，我得定个计划才行。

我正打算离开，忽然听见身后衣橱的门一点点地开了。一股冰冷的潮气擦过我的脖颈。我慢慢转过身。衣橱的门半开半合，能看见里面的衣架上挂着几件长外套和连衣裙，日久天长已经蛀坏了。气流浮动，衣裳就像水中的海藻一样飘荡。发臭的冷风就是从那里送出来的。我站起来，慢慢走近衣橱，一把拉开门，拨开悬挂在横杆上的衣物。内侧的木板早已朽坏，开始碎裂。后面能瞧见一段灰泥墙，上面开了个小洞，约莫有几厘米宽。我弯下身，想看清洞那头有什么，然而眼前几乎一片漆黑。走廊中的微弱光亮渗进孔洞，细若游丝的光束射向墙壁另一头。我只能看见一片浓稠的昏暗。我把眼睛贴上去，想辨识出墙那头某样东西的轮廓，这时，一只黑蜘蛛从洞口冒出头来。我急忙退回来，蜘蛛飞快地爬进衣橱，消失在暗处。我关上衣橱的门，从那间房子里退出来，又把门锁上，拔出钥匙，收在走廊上那只橱柜的第一个抽屉里。原先被困在密室中的恶臭，此刻像毒气一样在走廊中扩散。当时我何必打开那扇房门！真该诅咒那个时刻！我决定出门走走，忘却在塔楼中悸动的黑暗，哪怕遗忘几个小时也好。

糟糕的念头总是成双成对。为了庆祝在居所中发现了一间密室，我来到森贝雷父子书店，打算邀请店老板到多蕾之家共进午餐。森贝雷老爹正在读一本精装版的波托茨基的《萨拉戈萨手稿》^①，我的想法，他连听一听的兴致都没有。

“我可不想花钱去看那些附庸风雅的傻瓜相互庆贺，马丁。”

^① 《萨拉戈萨手稿》，波兰作家波托茨基用法文写成的框套式小说，全本最早面世于1815年。书中故事大多设置在18世纪的西班牙。

“别发脾气嘛。我请客。”

森贝雷回绝了我的邀请。森贝雷的儿子听见了我们的对话，他正站在里间门口看着我，显得迟疑不决。

“请您儿子跟我出去走走，没问题吧？您是不是以后就不理我了？”

“你们打算怎么浪费时间，怎么花钱，那是你们自己的事儿。我还要待在这儿读书呢。人生太短暂了。”

小森贝雷称得上羞怯与谨慎的范例。虽说自孩提时代起，我们便认识，但在印象中只有过三四次对话，每次不超过五分钟。我从没听说过他有什么恶习或缺点，不过据我所知，附近的姑娘都把他看成英俊的黄金单身汉。不止一位姑娘寻借口跑到书店里闲逛，或者站在橱窗外叹息。然而，森贝雷的儿子即使注意到了她们，也没有采取任何行动去兑换那些投怀送抱的支票，猎取那一对对微启的朱唇。换作另一个人，即便只有他十分之一的本钱，也早就在猎艳的征途上创下辉煌业绩了。人们时常思量，除了森贝雷的儿子，谁还当得起圣徒的称号呢？

“照这样下去，他怎么可能嫁得出去呢？”森贝雷时常抱怨。

“您有没有试过在他的汤里放点辣椒，刺激一下关键部位的血液循环？”我问道。

“你就嘲笑我吧，你这坏蛋。我都快七十岁了，还没抱上孙子呢。”

还是同一个领班接待了我们。上次我造访多蕾之家就是此人接待，今天还有些印象。然而与上次不同，领班没有露出谦卑的笑容，也没有做出欢迎的手势。我们告诉他，我们并没有预订桌位，他就点点头，露出鄙夷的神色，打个响指唤来一个侍者。侍者又将我们随便引到一张餐桌旁，我猜那是大堂里最糟糕的位置，靠近厨房的门，挤在昏暗嘈杂的角落里。接下来的二十五分钟，没人来招呼我们，没人递上菜单，没人为我们倒杯水。侍者们径直从我们身边走过，出出进进，用力撞门，完全忽视我们的存在。我们不断朝侍者打手势，想引起他们注意，但那些人视而不见。

“我们要不要换个地方？”最终，森贝雷的儿子忍不住说，“我呢，随便找个地方，买个三明治就挺不错……”

他话音未落，我就看见两个人走了进来。维达尔和他的夫人在领班和两位侍者的簇拥下走向餐桌。侍者们不停地向他们道贺。维达尔夫妇入座，不到几分钟，觐见仪式就开始了。一批接着一批，大堂中的就餐者来到餐桌边向他道喜。维达尔风度俊雅，应对自如，与每一批宾客寒暄一番，很快将他们送走。森贝雷的儿子已经觉出此时的状况，他端详着我的脸。

“马丁，你还好吧？我们为什么不走？”

我慢慢地点点头。我们起身，沿着餐厅的边缘朝大门走去，刻意远离维达尔的餐桌。我们从领班跟前经过，那人甚至没费心瞧上一眼。行至门前，我看见门框上悬着一面镜子，镜中的映像令我心悸：维达尔正俯身亲吻克里斯蒂娜的嘴唇。来到街上，森贝雷的儿子望着我，看得出他心里备受折磨。

“我知道你心里不舒服，马丁。”

“别担心。错误的选择罢了，不该到这儿来。没别的。要是你不介意，跟你父亲……”

“……一个字都不会说。”他向我保证。

“谢谢。”

“别这么说。要是我请客，找个更大众点的餐馆，你觉得怎么样？卡门街有个餐厅就很不错。”

此时，我已经没了胃口，但还是饶有兴味地接受了他的提议。

“那就走吧。”

那个地方离图书馆不远，专做家常风味，价钱也不贵，食客都是本街区的住户。盘子里的东西我几乎没碰，虽说这里的饭菜味道颇佳，比起那些年我在多蕾之家闻见的任何一道菜都好上千万倍。甜品端上来的时候，我已经微醺了。一瓶半的红酒全被我灌下去，脑中开始天旋地转。

“森贝雷，有一件事你得告诉我。你为什么要反对人种的进步呢？你是位年轻健康的公民，至高无上的主赐给你完美的体形，这些明明是市场上最紧俏的商品，你却没有利用这些优势。”

书店老板的儿子笑了。

“你为什么认为我没利用这些优势呢？”

我用食指碰了碰鼻尖，又朝他眨了眨眼睛。森贝雷的儿子只得点点头。

“我不怕你把我当成刻板拘谨的人。可我更乐意相信，我是在等待。”

“等什么呢？等你的设备生锈吗？”

“你说话的方式真像我爸。”

“智者惺惺相惜嘛，说起话来自然很像。”

“我觉得智者身上还有一个共同的美德，不是吗？”他问道。

“共同的美德？”

小森贝雷点点头。

“这个美德我知道吗？”我说道。

“你肯定知道。”

“看来这个美德对我没什么用。”

我又给自己斟了一杯酒，小森贝雷赶紧拦住我。

“智者懂得节制。”他轻声说道。

“你看，还说你不是个刻板拘谨的人？”

“本性难移嘛。”

“谁说本性不能改？你和我找个地方喝个痛快，怎么样？”

小森贝雷同情地望着我。

“马丁，我觉得你最好回家，好好休息一下。明天又是新的一天。”

“你不会告诉你爸我喝多了，是吧？”

回家路上，我在不止七个酒馆门前停下脚步，品尝酒劲儿最强的存货。出于各式各样的原因，我总是被人家赶出门去。接着，我再走个一两百米，找寻新的避风港。今天这样的酩酊大醉，我还从来没有过。晚些时候，我完全喝昏了头，甚至不记得自己住在什么地方。回想起来，似乎有两个皇家广场上“双世界旅馆”的侍者架着我的胳膊，把我扔在喷泉对面的一张长椅上。我就在那儿陷入了浓郁而阴暗的昏睡。

我梦见自己来到佩德罗·维达尔的葬礼上。血色的天空阴沉地笼罩着十字架与天使像的迷宫。蒙杰伊克山上，墓碑与雕像环绕着维达尔家族的

庞大墓园。寂静的送葬队伍中，每个人都罩着黑纱，围坐在圆形露天剧场里。这个剧场构成墓园柱廊的一部分，搭建它的大理石已经发黑变暗。人们举着长长的白蜡烛。上百簇烛焰的光芒刻画出一座巨大的天使像的轮廓。大理石雕成的天使像矗立在基座上，神情痛苦而迷惘。它脚下是一座敞开的坟墓，摆放着一座水晶棺。维达尔的尸体就躺在棺盖下，身穿白衣，双眼圆睁，黑色的眼泪滑下他的面颊。送葬队伍中现出一个身影，那是他的未亡人克里斯蒂娜。她在灵柩前跪下，沉浸在哀悼中。一个接一个，参加葬礼的人从死者身前走过，将黑玫瑰抛在棺盖上，最后几乎把整个水晶棺都盖住了，只能看见死者的面容。两个看不见面目的掘墓人把棺材降到墓穴深处。墓穴底部荡漾着浓稠的黑色液体。水晶棺漂浮在血泊中。渐渐地，黑血从棺盖的接缝中渗入。棺材里一点点地变成汪洋，维达尔的尸体浸泡在血中。在脸部完全湮没之前，我的恩人突然转动眼珠，凄苦地看着我。黑色的鸟群骤然惊起，我转身跑开，在无尽的死者之城中飞奔，迷失在一条条小径中。只有远远的哭号指引着我跑向墓园出口。阴暗处时不时闪出黑色的幻影，拦住我的去路，向我哀叹与祈求，恳请我带他们走，逃离这永恒的黑暗……

我被两个警察从梦中叫醒。他们用警棍轻轻敲打我的大腿。此时，天已经黑下来。我花了几秒钟，想看清他们究竟是负责公共治安的巡警，还是命运女神那肩负着特殊使命的差役。

“醒醒吧，老兄，回家睡觉去，听明白了吗？”

“遵命，我的上校！”

“赶快走，要不然今晚你就到牢里睡去。到时候就乐不出来了。”

他用不着重复第二遍。我很快站起来，飞快地往家走，希望在抵达之前，双脚不要把我带到另一个肮脏破败的酒馆。通常，这条路只需要走十分钟到十五分钟，那一晚我却花了三倍的时间。最后，奇迹发生了，我终于回到自家门前。然而，就像遭到了诅咒一般，我发现伊莎贝拉坐在那儿。这一回，她在大门内的前庭里等我。

“您喝醉了。”伊莎贝拉说。

“我肯定是喝醉了，不然不会精神错乱到这个地步，居然看到你半夜三更睡在我家门口。”

“我没有别的地方可以去。我和爸爸吵架，他把我从家里赶出来了。”

我闭上眼睛，悲叹一声。酒精和苦楚让我的头脑变得迟钝，回绝和诅咒的话淤塞在唇边，却没法脱口而出。

“你不能住在这儿，伊莎贝拉。”

“您就同意吧，我只住一个晚上。明天我就去找个膳宿公寓。算我求您了，马丁先生。”

“别那么可怜兮兮地看着我！”我威胁道。

“再说，我无家可归全是您的错。”她又加上一句。

“全是我的错。我听了真高兴。我不知道你有没有写作的天赋，但毫无疑问，你的想象力真是太丰富了。请告诉我，你亲爱的爸爸把你从家里踢出来，凭什么说是我的错？”

“您喝醉的时候，说起话来可真奇怪。”

“我没喝醉。我这辈子从来没喝醉过。回答我的问题。”

“我告诉爸爸，您已经聘请我当助手了。从现在起，我就要献身文学了，因此不能在店里干活了。”

“什么？”

“我们能进去说吗？外面真是冷死了。我刚才坐在台阶上睡着了，屁股都快冻成石头了。”

我晕头转向，胃里阵阵恶心。我抬起头，仰望楼梯顶端透入天窗的摇曳的微光。“这是上天对我的惩罚吗？好让我为自己的放荡生活后悔？”

伊莎贝拉也顺着我的目光往上看，一脸迷惑。

“您和谁说话呢？”

“没和任何人说话，我在独白。这是醉汉的特权。你听好了，明天一大早，我就要找你爸谈话，这件荒唐事应该告一段落了。”

“我觉得这不是个好主意。我爸爸发誓说，只要他看到你，就杀了你。”

他有一支双筒猎枪，藏在柜台底下。他就是这样的人。有一回，他开枪打死了一头驴。那是在夏天，离阿尔亨多纳不远的地方……”

“闭嘴。一个字都别说了。安静点！”

伊莎贝拉点点头，满怀期待地看着我。我开始找钥匙。这会儿实在没办法对付这个饶舌少女的把戏，我得马上躺在床上，暂时不省人事——当然，事情最好是按照这个次序发生的。我摸索了几分钟，但毫无收获。最后，伊莎贝拉一句话也没说，走上前把手伸进我摸过一百遍的兜里，将钥匙掏出来，在我眼前晃了晃。我点了点头，感到很挫败。

伊莎贝拉打开家门，扶我站直。她一直把我领到卧室里，好像我是个残疾人，又帮助我躺在床上。把我的脑袋安顿在枕头上，她又脱了我的鞋。我惶惑地看着她。

“放心吧，我不会帮你脱裤子的。”

她为我松开领子上的纽扣，然后坐在我身边，端详着我。她忧郁地朝我微笑，那笑容与她的年龄并不相称。

“从来没见过您这么伤心，马丁先生。是为了那个女人，是吗？照片上的女人。”

她拉起我的手，轻轻抚慰，好让我平静下来。

“一切都会过去的，相信我，都会过去的。”

不管如何克制，我眼中还是噙满泪水。我扭过头，不想让她看见我的脸。伊莎贝拉熄灭了床头的灯，依旧坐在我身旁，在晦明光影中听一个可怜的酒鬼低声抽泣。她没问什么，也不曾讲出自己的想法，只是满怀善意地陪伴着我，直到我独自睡去。

7

我在宿醉的痛苦中醒来，太阳穴隐隐有一股压迫感，还闻到了哥伦比亚咖啡的香味。伊莎贝拉在我床边摆了一张小桌，桌上有一壶新煮的咖啡

和一个餐碟，盛着面包、乳酪、火腿和苹果。看见食物，我又觉得一阵恶心，但还是伸出手够咖啡壶。伊莎贝拉赶紧走过来，笑盈盈地给我倒了一杯咖啡。她原先就站在门口注视着我，只是我没看见。

“趁热喝了吧，有助健康，马上就会出现神奇的效果。”

我接过杯子，喝了一口。

“现在几点了？”

“下午一点。”

我不由得吁了一口气。

“你起床几个钟头了？”

“七个钟头。”

“在做什么呢？”

“打扫卫生、整理房间，这里的活儿足够忙上好几个月。”伊莎贝拉回答。

我又长长地呷了一口咖啡。

“谢谢，”我含糊地说，“谢谢你的咖啡。还得感谢你整理房间、打扫卫生，但是你没必要做这些。”

“您不必歉疚，做这些可不是为了您。既然我要住在这儿了，就得打扫得干净些，我可不想靠在什么地方，就发现自己被粘住了。”

“住在这儿？我记得我们说的是……”

刚提起嗓门，一阵刺痛就打断了我的话头和思绪。

“嘘……”伊莎贝拉轻声道。

我点头表示休战。此刻我不能也不愿和伊莎贝拉争吵。不过时间充裕得很，等到酒后不适消退，我早晚都能把她送回家。我又啜了一口，将咖啡饮尽，慢慢地站起来，顿觉有五六根芒刺扎进脑袋。我不禁呻吟一声。伊莎贝拉急忙过来搀扶我的胳膊。

“我又不是残废，可以照顾自己。”

她试着松开手。我朝走廊那边迈了几步。伊莎贝拉紧紧跟在我身后，好像担心我随时会跌倒。我在卫生间门口停住脚步。

“我可以一个人小便吗？”我问道。

“那您尽量瞄准点。”那姑娘小声说，“我把您的早餐放在凉台上了。”

“我不饿。”

“可您得吃些东西啊。”

“你是我的学徒还是我妈？”

“我是为您好。”

我关上卫生间的门，很想清静一会儿。过了好几秒，双眼才适应了面前的景象。卫生间简直让人认不出来，到处光洁闪亮，物品井井有条。水槽上放了一块新的香皂。几条干净的毛巾挂在横杆上，过去我都不知道自己还有这些东西。此外，还能闻到一股漂白剂的味道。

“我的天啊。”我轻声念叨。

我把脑袋伸到水龙头底下，拧开凉水冲了一会儿。出来后，我顺着走廊慢慢朝凉台走去。凉台简直成了另一个世界。伊莎贝拉把窗玻璃和地板擦拭得干干净净，家具和坐椅也布置得规规矩矩。纯净而明澈的阳光透过玻璃照进来，再也闻不见灰尘的味道了。那姑娘还给沙发换上了新套，我的早餐就搁在沙发前的桌子上。塞得满满当当的书架似乎也被重新整理过。玻璃橱终于恢复了往日的透明。伊莎贝拉又为我端上第二杯咖啡。

“我知道你在干吗，这一套不起作用。”我告诉她。

“您指的是什么？给您倒咖啡吗？”

堆放在书桌上、角落里的书籍都被伊莎贝拉收拾起来了。十多年来一直被杂物淹没的期刊架，也被她清空。不到七个小时，一番辛劳之后，她干净利索地将多年积留下来的阴霾一扫而空，而此刻她竟然还有时间、有心情笑得一脸灿烂。

“以前的样子，我觉得更舒服。”我说。

“当然了。不但您觉得舒服，住在您家里的一千只蟑螂也很喜欢。我撒了点氨水，才把它们都打发走。”

“怪不得我闻到一股刺鼻的气味。”

“什么刺鼻的气味！那是清洁的气味。”伊莎贝拉表示抗议，“您不该表示一点点谢意吗？”

“我正在表示感谢啊。”

“没看出来。明天我准备上楼，到书房……”

“想都别想。”

伊莎贝拉耸了下肩，目光依然坚定。我琢磨着，二十四小时之内，塔楼上的书房就要经受一次天翻地覆的大改造了。

“顺便说一下，今天早晨我在门厅地板上拾到一封信，肯定是昨晚有人从门缝底下塞进来的。”

我从咖啡杯上沿望过去，看着她的脸。

“台阶下面的大门，我已经锁上了。”我说。

“我记得也是。其实，我也觉得这事很蹊跷，虽说信上写着您的名字……”

“……你把信拆开了？”

“恐怕是吧。我不是故意的。”

“伊莎贝拉，私拆别人的信件可不是教养良好的表现。有些情况下，这甚至可以构成犯罪，被判入狱。”

“我就是这样告诉我妈妈的，她总是拆我的信看。至今她还逍遥法外。”

“信在哪儿呢？”

伊莎贝拉从做扫除时一直套着的围裙的兜里掏出一个信封，递到我手上，眼光躲躲闪闪的。信已经被拆开，能看见锯齿状的边沿。象牙色的信纸厚实而细致。红色火漆上印着天使徽章，蜡封自然已经撕破。猩红的笔迹勾画出我的名字，墨水略带香气。我掀开信封，取出折页。

亲爱的大卫：

希望你读到这封信的时候身体康健，且已将酬金顺利存入银行。我提议，今晚在我的寓所会面，启动我们的计划，磋商几处细节，不知意下如何？晚间十时许，家里备了些夜宵。恭候光临。

你的朋友

安德烈阿斯·柯莱利

我折起信纸，重新塞到信封里。伊莎贝拉饶有兴味地观察着我。

“好消息？”

“跟你没关系。”

“那个柯莱利先生是谁啊？他的字写得真漂亮，您可比不上。”

我严厉地看着她。

“既然我要当您的助手了，总得知道您和什么人交往吧。没准还需要我把他们赶走呢。”

我哼了一声。

“他是个出版人。”

“肯定是个有钱人，看看他用的信笺和信封就知道了。您要为他写一本什么书？”

“用不着你管。”

“如果您连自己从事什么工作都不肯透露给我，我又怎么能帮您呢？不，您最好别说。我这就闭嘴。”

十秒钟之内，伊莎贝拉居然奇迹般保持了沉默。

“那个柯莱利先生是个什么样的人？”

我冷冷地瞥了她一眼。

“很古怪。”

“不如带我结识一下……我什么也没说。”

看着这个心灵高贵的女孩，我心里愈加痛苦，倘若我的心还能有所感触。必须让她尽早离开我，哪怕冒着伤害她的危险，这对我们两个都有好处。

“干吗这样看着我？”

“今晚我要出门，伊莎贝拉。”

“要我给您预备些晚饭吗？您很晚才能回来？”

“晚饭我在外面吃，我不知道什么时候能回来，但是等我回到家，不管是几点我都不愿再看到你。我希望你带好自己的东西，离开这里。你去哪儿，我管不着。这里没你的地方，明白了吗？”

她的脸色霎时变得苍白，眼里一下子涌出泪水。她咬着嘴唇，勉强对我笑了笑，脸上泪水纵横。

“这里不需要我。我明白。”

“还有，用不着再打扫了。”

我起身离开，把她一个人丢在凉台上。我躲到楼上书房里，推开窗，伊莎贝拉的哭泣声隐约从楼下传来。午后的骄阳下，整个城市铺展在眼前。我朝另一个方向远眺，几乎可以看到埃利乌斯别墅顶上锃亮的瓷瓦。我想象着维达尔的夫人克里斯蒂娜也许会登上阁楼，倚在窗前俯瞰里维拉。一层黯淡而迷惘的忧思覆上了我的心。我忘记了伊莎贝拉在哭泣，只盼着时间快些过去，让我早点见到柯莱利，跟他商讨那本该受诅咒的书。

我在书房里度过整个下午，瞧着暮色降临城市，有如鲜血晕染在水中。天气炎热，比整个夏天的日子更甚。里维拉区的鳞鳞屋顶像蒸汽中的幻景般不住颤动。我走下塔楼，换了身衣服。房子里静悄悄的。凉台上的百叶窗半开半闭。琥珀色的余晖弥散在走廊中，也为玻璃窗涂上了颜色。

“伊莎贝拉？”我唤道。

没人回答。我走进凉台上，发现那姑娘已经离去。然而在出门前，她还是打扫与整理了伊格内修斯·B·参孙系列的全集。那套书原本经年累月埋在玻璃柜中，积攒了不少尘土。现在连橱柜也纤尘不染，闪着光亮。那姑娘从全集中取出了一本书，打开中间一页，摊在立式阅读架上。我随意瞥了一眼，读到一行句子，不禁追忆起旧日时光。在那个时候，一切都简单明了，一切都可以预见。

“诗歌由眼泪写就，小说为鲜血谱成，史书则是用隐形墨水抄录下来的。”红衣主教说道。与此同时，他借着枝形烛台的光亮，将毒药涂抹在刀锋上。

那几行文字故弄玄虚的生涩笔法，让我哑然失笑，但它再次将我带入

疑惑中。其实，这个念头始终纠缠着我：倘若伊格内修斯·B·参孙并没有自杀身亡，大卫·马丁未曾取而代之，或许这样的结局对每个人都好，尤其是我自己。

8

我走上街头，夜幕已经降临。溽热和潮湿催促着许多居民走出家门，搬着坐椅来到街上，期盼着一丝永远也等不来的凉风。在大门前，在街角处，人们聚在一起，围坐成圈。我竭力绕开人群，朝法兰西火车站走去。总能在火车站大门口见到两三辆出租车排队等候出站的旅客。我登上了第一辆车。大约花了二十分钟，我们穿过城市，爬上山坡。建筑家高迪的鬼魅丛林就在这片山坡上休憩。柯莱利公馆的灯光从远处就能望见。

“我可不知道有什么人住在这儿。”司机议论道。

我刚跟司机算好价钱，付了些小费，出租车就掉头驶去，一分钟也不愿停留。敲门前，我迟疑了一下。一种诡谲的寂静主宰着这个地方，让我玩味良久。身后的小丘上树林荫翳，然而林间没有一片树叶迎风摇曳。穹隆下布满星斗，几抹云霓滑过天际，向四方流去。我甚至能听见自己的咻咻喘息声，向前行走时衣裳的簌簌摩擦声，走近大门时的匆匆脚步声。我叩响门环，在门前静候。

等了一刻，门打开了。一个眉眼和肩膀都向下低垂的人出现在眼前。他朝我点点头，示意我可以进去。此人身上的服饰表明他大约是管家或仆役之类。一路走去，他竟没发出一点响动。我随着他穿过那条两侧挂满肖像的走廊。行至尽头，他将我让进宽敞的客厅。此处可以远眺全城。那人微微欠身行礼，将我一个人留在客厅里，慢慢退了出去，脚步就像引我进门时一样迟缓。我走到落地窗前，隔着窗纱朝外看打发时间，等待柯莱利。

几分钟后，我才突然发觉角落里有人，而且正在观察我。他坐在暗影中的扶手椅上，纹丝不动。一盏油灯的微光仅仅照亮他的双腿和搭在扶手

上的双臂。我认出他来了，凭着他双眼中的光泽——那双眼睛永远都不会眨动一下；也凭着那枚天使造型的领针——那领针他永远别在翻领上，此刻正反射着油灯的光亮。我的目光刚落到他身上，他就倏地站起来，疾步走近，那步伐实在是太快了。豺狼般的笑容挂在他的唇际，我全身的血液都凝住了。

“晚上好，马丁。”

我点点头，算是回应了他的笑容。

“我又吓着你了，”他说，“真是抱歉。我能请你喝一杯吗？或者我们闲话少说，直接用晚餐？”

“实不相瞒，我没什么胃口。”

“都怪这炎热的天气，绝对是这样。要是你没意见，我们可以到花园里聊聊天。”

寡言少语的管家又出现了，打开通往花园的门。一条烛光小径出现在花园深处，蜡烛安放在咖啡碟上，排列在路两边。烛光将我们引向一张白色金属餐桌。两把椅子正对着摆在两端。烛火烧得很旺，并不摇曳闪动。月轮投下幽蓝而轻柔的光亮。我坐在椅子上，柯莱利也随着我坐下。管家拿起一瓶酒，为我们斟了两杯。我猜杯中盛满的是葡萄酒或者其他酒，反正我无心品尝。一轮盈月照在柯莱利身上，显得他更加年轻，脸上的棱角也愈发鲜明。他端详着我，目光凌厉，近乎贪婪。

“马丁，你心里有事，看起来惶惶不安。”

“我猜，火灾的事，您肯定听说了。”

“一场可悲的结局，但里头还带着点诗意的公正。”

“两条人命就这样断送了，您觉得这算得上公正吗？”

“倘若我说得不那么血腥，您就更容易接受，是吗？所谓公正，不过是应某种观点而生的产物，绝不是遍及寰宇的价值观。我不会违心地装出一副惊骇的样子，我猜你也装不出来，虽然你非常努力。不过，要是你乐意，我们可以默哀一分钟。”

“没这个必要。”

“当然没必要。假如一个人思虑枯竭、无话可说，倒不妨保持沉默。这一分钟的沉默可以让浅薄无知的人看起来睿智一些。还有什么事情叫你担忧吗，马丁？”

“警方似乎认为我与此有些牵连。他们还问起您。”

柯莱利点点头，看起来并不在意。

“警方总要做他们的工作嘛，我们也有我们的工作。你觉得可以结束这个话题了吗？”

我缓缓地摇头。柯莱利面露笑意。

“刚才那会儿，在等你的时候，我意识到咱们还需要耗费一次唇舌，这是免不了的。有些事，我们应该尽早弄清楚，才好着手工作。”他说，“首先，我要向你提个问题。对于你来说，信仰意味着什么？”

我思索了好一会儿。

“我这个人，从来没有有什么宗教信仰。我怀疑对我来说，问题不在于信与不信。怀疑就是我的信仰。”

“非常审慎，也非常资产阶级风格。但是把球击出界外，你并不能赢得比赛啊。你先说说看，为什么在漫长的历史进程中，会有那么多的宗教兴起，却最终消于无形呢？”

“我不知道。我想这与社会、经济、政治等各种因素有关。您别忘了，正在和您讲话的人十岁就辍学了。历史学从来不是我的强项。”

“历史学是生物学的废料场，马丁。”

“这话我没听明白。估计学校里讲授这堂课时，我肯定逃学了。”

“这堂课不会在教室里讲授，马丁。这个道理是通过理性反思和现实观察得来的。这堂课没人愿意花费心思学习，正因如此，我们必须仔细研究，才能做好我们的工作。有些问题直截了当却又无法回避。别人束手无策的时候，正该我们大显身手。所有的商机都来源于此。”

“我们是在讨论什么呢？宗教还是经济学？”

“就看你怎样命名了。”

“如果我没有理解错，您是想告诉我，信仰，换言之，对神话、传奇

或意识形态的笃信，都是生物活动的结果。”

“说得完全正确。”

“这个观点竟出自一位宗教书籍出版人之口，实在是惊世骇俗啊！”我评论道。

“这不过是一个冷静而专业的观点。”柯莱利解释道，“人类需要信仰，就像人类必须呼吸一样。为了生存下去，别无他法。”

“这套理论是您构想出来的？”

“这不是一套理论，而是一项统计。”

“我估计，全世界至少有四分之三的人不会同意这个论断。”我说道。

“当然。假使他们同意，就不会成为潜在的教众了。倘若不是为了某些生物意义上的迫切需要，没有人会成为真正的信徒。”

“您的意思是说，人类的天性促使我们信仰谎言、甘受蒙蔽？”

“人类的天性要求我们活下去。信仰是我们面对生存境遇时的一种本能回应。在人类的生存境遇中，许多问题我们无法回答，譬如，怎样理解宇宙间的道德虚无？为什么死亡迟早要来临？怎样才能领悟万物起源的神妙？我们的生命有没有意义？如果有，意义何在？这些都是最根本、最朴素的问题，但是自身的局限妨碍我们正确地解答。正是因为这个道理，我们开启了自身的抵御机制，对这些问题做出情感上的回应。这纯粹属于生物学的范畴。”

“那么，根据您的判断，所有的信仰或理想不过是些虚构罢了？”

“所有对现实的阐释或观察，都是必不可少的虚构。就这个问题而言，症结在于人本是一种道德动物，却被遗弃在非道德的世界中。人类的生命注定有限，除了延续物种，他们的生命就没有深义可言了。生命绝无可能在绵延的现实中长久地存活，至少对人类而言不可能。因此，我们耗费了一生中的大量光阴做梦，特别是在清醒的时候。正像我说的，这是纯粹的生物学问题。”

我舒了一口气。

“说了这么多，原来您是希望我创作一则寓言，让那些毫无戒心的读

者跪倒在地，叫他们相信自己看到了光明，告诉他们某些东西是值得信仰的，他们应该为信仰而生，为信仰而死，甚至为信仰而杀戮。”

“正是如此。我并不是要求你用这样那样的方式，去创造什么从未被创造出来的信念。我仅仅是要求你为口干舌燥的人们送去甘泉。”

“这个倡议多么虔诚，多么值得赞美啊。”我语带讥嘲地说。

“不，只是一个商业提案罢了。人性就是一个庞大的自由市场。供求法则描述了其中的基本情况。”

“也许您应该物色一位知识分子完成这项使命。我敢向您保证，他们绝大部分一辈子也没见过码在一块儿的十万法郎。就算是为了这个价码的一小部分，他们也甘愿献上灵魂，或者捏造一个灵魂来出卖。”

看到柯莱利眼中金属般冷漠的光泽，我不禁怀疑他又要宣讲一篇咄咄逼人的布道辞。我默默想象了一番自己在西班牙殖民地银行中的存款，暗暗告诉自己，为了十万法郎，听一场弥撒或一番冗长说教不是也很划算吗？

“知识分子往往不是在才智方面出类拔萃的人物。”柯莱利坦言道，“他们给自己加上这个头衔来弥补才能上先天的不足。古老的谚语说得非常正确：‘在人前夸耀你的长处，同时也暴露了你的短处。’这句话像每日的面包一样有用。不称职的人总要把自己打扮成专家，残酷无情的人总要标榜自己慈悲为怀，高利贷者假扮恩主，罪人假装圣徒，小人自比志士，傲慢者装作谦卑，粗鄙者冒充高雅，愚蠢者炫耀智慧。话又说回来，这全是人性的杰作。人性不是诗人笔下歌咏的精灵，而是个残忍贪婪的母亲，为了延长自己的生命，必须吞噬自己分娩下来的生灵。”

柯莱利和他那凶残的生命解析开始让我觉得恶心。这位出版人语气激昂，措辞严厉，充满愤怒，而且直截了当，这让我不适。我自问宇宙间是否有什么东西可以免遭他的嫌恶与鄙弃——包括我本人在内。

“棕枝主日^①的时候，您应该在学校和教堂里演讲。您的话发人深省，肯定会取得惊人的成功。”我建议道。

①棕枝主日，基督教节日，纪念当年耶稣在众人欢呼簇拥下进入耶路撒冷。

柯莱利冷笑几声。

“不要转换话题。我要找的人不是知识分子，可以说恰恰相反，是一个聪明睿智的人物。现在，我已经找到了。”

“您真是过誉了。”

“不止如此，我还要向你支付报酬呢。我的酬金算得上丰厚吧？在这个贪婪放荡的世界上，这才是真正的、唯一的褒奖。你可千万不要接受什么勋章，除非它印在支票背面。勋章只能给颁发它们的人带来好处。既然我给你报酬，那么就希望你听从我的建议、跟从我的指导。请相信我的话，我可不愿意耽误你的时间。现在是我给你发薪水，你的时间就是我的时间。”

他讲话的时候，语调亲切可人，但眼中的光芒冷酷如铁，因此刚才那番话绝不可能引发歧义。

“您用不着每过五分钟就提醒我一遍。”

“原谅我，马丁好友，我只想稍微强调一下。可能我说了不少云山雾罩的话，害得你晕头转向，不过我的用意是尽快把这些麻烦事扫除干净。我向你要的是形式而非内容。自打人类出现那天起，内容就永远千篇一律，就像烙印在你心里的序列编码。我期待你为我做的，是寻找一种睿智而诱人的方式，来解答每个人都会提出的问题。根据你对人类灵魂的阅读，自出心裁，好好施展你的技艺吧。我要你为我带来一篇可以唤醒人类灵魂的小说。”

“还有别的要求……”

“别无所求。”

“您是在讨论如何掌控人类的心绪与情感。可是，凭借直白而透彻的说理，不是更容易劝服别人吗？”

“不，倘若人们并没有通过理性接受你的信仰与观念，想与他们理智地深入探讨这些话题，就绝无可能，不管我们谈论的是上帝、种族还是国家荣誉。正因如此，耗费口舌讲述直白的道理远远不够。我谋求的东西必须更加强悍有力。我要的是艺术的力量、能让画面栩栩如生的力量。我们能够理解一首歌的歌词，但又是什么力量决定了这首歌能不能打动我们？”

是音乐。”

这番晦涩难懂的话，我只得生吞活剥，勉强接受。

“放松一下吧，今天的演说就这些了。”柯莱利插话道，“现在说一下实际操作的问题吧。大约每隔十五天，我们会面一次。你要向我汇报自己的进展，把完成的稿件交给我看。倘若我这边有什么新的变化或见解，我会当面指出。这项工作将持续十二个月，或许只需要占用其中的几个月，只要这段时间足够完成你的工作。期限一到，你要把所有成稿和一切相关资料交给我，绝无例外，它们都归属于唯一的所有者和权利保证人，也就是我本人。你的名字将不会以作者的名义出现在文稿上，你还要承诺，上交文稿之后，你不得宣称享有该作品的署名权，也不得与任何人讨论这项工作以及这项协议的条款——不论是私下里还是公共场合。作为交换，你已经获得了初期付款十万法郎。工作结束时，如果上交的文稿令我满意，你将获得一笔五万法郎的奖金。”

我咽下唾液。一个人倘若没聆听过银币在钱袋里发出的美妙声响，就不可能完全体察藏在心中的贪婪。

“您不打算签署一份书面的合同吗？”

“我们之间的合同是一份君子协议，以你我的荣誉作担保。现在已算是签字盖章了。只要合同议定者安然无恙，一份君子协定是不可能损毁的。”听柯莱利说话的口气，我倒更希望签订一份文书，哪怕是按上血手印。“还有什么疑问吗？”

“有。这些是为了什么？”

“我不明白你的意思，马丁。”

“为什么您需要这份文稿，或者说，您打算怎样命名它？您需要用它来做什么？”

“说到良心问题了，对不对，马丁？”

“或许您觉得我是个不讲原则的人，但是如果要参与您倡议的某项计划，我希望了解其目的。我以为，我有这个权利。”

柯莱利微微一笑，扶住我的手。接触到他皮肤的那一刻，我不禁打了

个寒战：他的皮肤像大理石一般冰冷、光滑。

“因为你想活下去。”

“这话似乎有一点威胁的味道。”

“这只不过是个平常而友善的提示罢了。有些事情你心知肚明。你要帮助我，那是因为你想活下去，为此你可以不计代价，不问结果。因为就在不久前，你已经触摸过死亡之门了，而现在呢，一份永恒的生命摆在你面前，你拥有再活一次的机会。你会帮助我的，因为你是一个人。况且，不论你承认与否，你心中还有信仰。”

我把手从他的掌中撤回来，看着他从椅子上站起来，走向花园的尽头。

“你用不着担心，马丁。这一切自然会有个完美的结局。请你相信我。”柯莱利嗓音甜美，让人醺醉，说这番话时他几乎是慈父的口吻。

“我可以告辞了吗？”

“当然。除非万不得已，我决不愿意耽搁你的时间。咱们两人的谈话让我心情愉悦。现在，我得放你走了。刚才我们商讨过的事儿，请你再好好思量一下。你马上就会发现，将其消化吸收之后，真正的答案就会从心底涌现出来。漫漫人生路上，一切事情开始之前，我们便早有预见。一生当中，没有什么重要的东西是由学习得来的，一切仅仅是回忆。”

他朝那位沉默寡言的管家打了手势，对方一直等在花园旁边。

“我会派一辆车送你回家。两周之后，咱们再见面。”

“在这里吗？”

“听上帝的安排。”柯莱利说。他舔着嘴唇，仿佛在品尝美味可口的玩笑。

管家走过来，做手势示意我跟他走。柯莱利点头默许，重新坐回椅子上，目光再度沉浸于城市夜景之中。

9

那辆轿车——权且这样称呼它吧——在公馆大门外等候。它不是普通

汽车，更像是一件收藏品。我不由得把它想象成一架中了魔法的华丽马车，或一座装了轮子的大教堂。轿车上的镀铬部件与弧线则纯粹是科学技术的产物。引擎盖上立着一个银光闪闪的天使，有如一尊船首像。换言之，这是一辆劳斯莱斯。管家为我打开车门，欠身行礼算作告别。我钻进车内，发现里面更像一间酒店客房。我刚刚坐稳，轿车就开动了，向山坡下急驰而去。

“您知道地址吗？”我问道。

司机幽暗的背影靠在玻璃隔板的另一面。我看见他微微点了点头。穿越巴塞罗那城区的时候，这架金属马车的内部悄无声息，这片寂静仿佛具有麻醉效力，我几乎感受不到车身与地面之间的摩擦。透过车窗，我看见一条条街道、一座座建筑渐次闪过，似是沉入水中的峭壁。当黑色劳斯莱斯转过商贸街，扎进博恩林荫大道的时候，已经过了午夜。轿车在弗拉萨德尔街的拐角处停下。那条街太窄，容不下车身通过。司机下了车，为我打开车门，鞠躬行礼。等我也走下车，他就关上后车门，转身进了驾驶室，一句话也没说。我目送他离去，看着轿车的轮廓渐渐融入暗影交织的薄幔中。我暗自思忖，这一晚究竟发生了什么？琢磨了一阵，我决定先不去追究答案。我朝公寓走去，心里感慨万端：整个世界仿佛就是一座无可遁逃的大监狱。

我进了公寓，径直登上书房，打开四壁的窗户，让潮湿的热风吹进室内。楼下几户住宅的顶上有人铺了褥垫和床单，躺在上面纳凉，想逃避这令人窒息的暑气，睡个安稳觉。远处，平行线大街那边，三座高耸的烟囱鬼影般矗立着，有如三座焚尸柴堆，正缓缓摊开白色骨灰的帘幕。喷出的灰烬纷纷扬扬，像玻璃粉末一般落向巴塞罗那全城。在离塔楼不远的地方，慈悲圣母像立在教堂穹顶，仿佛要飞升而去。那塑像不禁让我想起了劳斯莱斯轿车上的银色天使，还有那枚永远在柯莱利胸前闪光的领针。数个月来，这座城市对我缄默不语，然而此刻，她似乎又要向我吐露自己的秘密了。

就在这个时候，我看见了她在老旧建筑物之间，隐匿着一条荒僻窄巷，人们叫它“苍蝇街”。伊莎贝拉就蜷缩在小巷中一道门前石阶上。我

忍不住思量，她到底在那儿待了多久，接着就告诫自己，这与我不相干。我正要关上窗子，回到书桌边，却突然发现她并不是孤身一人。两个人影出现在巷口，正慢慢地朝她挨过去。我喘了一口气，希望那两个人影从她身旁绕过去，然而他们并没有离开。一个人把守在另一端，截住出口。另一个人在姑娘身旁蹲下来，伸手去拽她。那姑娘挪动了一下身体。几分钟后，两个人影紧紧贴在她身上。我听到了伊莎贝拉的尖叫声。

我飞奔着赶往出事的地方，费时不到一分钟。等我赶到近前，一个男人正扭着伊莎贝拉的手臂，另一个已撩起了她的裙子。姑娘的脸上写满了惊惧。第二个男人一边狂笑，一边在她的两腿间探路，同时用刀子抵住她的咽喉。三道血痕从伤口处渗出来。我环顾四周，几只装满瓦砾的木箱、一排铺路石，还有些废弃的建筑材料堆放在墙边。我从中抄起一根棍子，握在手里才发现是一根钢条，坚硬而沉重，足有半米长。首先注意我的是那个持刀的男人。我朝前迈了一步，挥舞着手中的棍棒。那人先是盯着我手里的武器，接着目光一跃，逼视我的双眼。我发觉他脸上的狞笑不见了。另一个男人转过身，正瞧见我高举着钢条朝他们走来。我扬起下巴示意他闪开，他即刻松开了伊莎贝拉，迅速站到同伙身后。

“快。咱们走吧。”他小声说。

那个男人没理会他的话。他死死地盯着我，眼里冒着火，手中握着折刀。

“谁叫你来多管闲事，你个婊子养的！”

我伸手拽住伊莎贝拉的胳膊，一把将她拎到身后，目光并没有从持刀男人身上移开。我把钥匙从裤兜里掏出来，塞到伊莎贝拉手里。

“回家去！”我说，“照我说的做！”

伊莎贝拉犹豫了一会儿，但很快我就听到她的脚步声，她沿着小巷往弗拉萨德尔街跑去。持刀男人看着她离开，脸上带着愤恨的狞笑。

“杂种，看我不宰了你！”

我毫不怀疑他能做得到，而且想这么做，但他双眼中流露出来的某些神情告诉我，我的对手并不是纯粹的白痴，他还没有动手，是因为还在琢磨我手里的钢条究竟有多沉，而且，在他把折刀的利刃捅进我身体之前，

我是否有力气、有胆量、有时间抡起棍子砸碎他的颅骨。

“那就试试。”我正色邀请道。

那个家伙承受着我的目光，与我对峙了几秒钟，接着哈哈大笑。躲在他身后的年轻男人如释重负地吐了一口气。那个家伙收起折刀，朝我脚下啐了一口唾沫，转身走进阴影——刚才他就是从那里冒出来的。他的同伙尾随在身后，像一条忠诚的狗。

我发现伊莎贝拉蜷缩在前庭的台阶下。她瑟瑟发抖，双手捧着钥匙。她见我走进来，就倏地站起身。

“要不要我请个医生来？”

她摇摇头。

“真的不用吗？”

“他们还没来得及对我做什么。”她噤声道，强忍着不让泪水流下来。

“我可不这么看。”

“他们没来得及伤害我，就是这样！”她反驳道。

“好，就是这样。”我说。

登上台阶的时候，我想伸手扶住她的胳膊，可她排斥任何身体接触。

等我们进了公寓，我把她带到浴室门口，打开电灯。

“你有什么干净衣服可以换吗？”

伊莎贝拉给我看了看她手里的提袋，又点了点头。

“那就去吧。你洗个澡，我准备点晚饭。”

“这个时候，您还觉得饿？”

“不知道，我就是很饿。”

伊莎贝拉咬着下嘴唇。

“其实，我也饿……”

“成了，讨论结束。”我说道。

我关上浴室的门，站在外面等了一会儿，听见了水流的声响才转身走开。我进了厨房，把水坐到灶台上。还有一些剩米饭、一块意式咸肉、几把青菜，这些都是伊莎贝拉昨天早晨带来的。我把剩饭菜混在一起，即兴

炒了一盘热菜。差不多等了半小时，伊莎贝拉还没从浴室里出来，那时候我几乎喝了半瓶葡萄酒。墙的另一侧传来她愤怒的哭喊声。最后，她出现在厨房门口，两眼通红。比起往常，她更像个孩子。

“我不知道还有没有胃口。”她小声说。

“坐下，吃饭。”

厨房中间是一张小餐桌，我们俩在餐桌旁坐下。我把米饭和肉片盛到她的盘子里，伊莎贝拉不无怀疑地端详了一阵。

“吃吧。”我命令道。

她试探性地盛了一勺，放到嘴里。

“很不错。”她说。

我给她斟了半杯葡萄酒，接着兑了半杯水。

“我爸爸不让我喝酒。”

“我不是你爸。”

我们默默地吃着晚餐，偶尔交换几个眼神。伊莎贝拉把盘子里的菜打扫得干干净净，也吃完了我给她切的面包片。她羞怯地笑了笑，似乎已把那场惊吓忘得干干净净。之后，我陪她走到卧室门口，把灯打开。

“尽量休息一会儿吧。”我说，“要是需要什么，你就在墙上敲一敲。我就待在隔壁。”

伊莎贝拉点点头。

“那天晚上，我听见你打呼噜了。”

“我从来不打呼噜。”

“那就是管道的声音了，或者有个邻居养了一头熊。”

“再多说一句，你就回大街睡去。”

伊莎贝拉笑着点点头。

“谢谢。”她轻声说，“请别把门关严，虚掩着就好。”

“晚安。”我说道，同时把灯熄灭，让伊莎贝拉一个人待在昏暗中。

稍后，我在卧室中脱下衣服，才发现脸颊上有一道暗色痕迹，有如一滴黑色的眼泪。我对着镜子，用手指把它抹去。那是一块干血迹。直到此

刻，我才觉得精疲力竭，全身都酸痛不已。

10

次日清晨，趁着伊莎贝拉还没起床，我步行前往米拉勒斯街。吉斯贝特一家经营的店铺就开在这条街上，专卖海外进口食品。天刚刚亮，店铺门口的铁栅栏半开半闭。我闪身走进店内，看见两个小伙子正忙活着，把茶叶罐和其他货品码放到柜台上。

“还没开门呢。”其中一个小伙子对我说。

“我看不像，门不是开着吗？你去把老板叫来。”

借着等人的这点工夫，我把这间家族经营的百货店里外打量了一番。伊莎贝拉本该成为生意的继承人，可她不知好歹，凭着一颗赤子之心，抛却了经商的种种甜头，转而献身清苦的文学生涯。这座店铺有如一爿小小的市集，世界上各个角落的珍馐美味都能找到。果酱、甜食、茶叶。咖啡、香料、罐头。水果和腌肉。巧克力和熏制的火腿。对于钱包鼓胀的人们来说，这地方真算得上一座庞大固埃风格^①的人间天堂。不一会儿，伊莎贝拉的父亲——店铺的当家人奥东先生——穿着一身蓝色工装出现在我面前。他蓄着元帅式的八字须，脸上露出惊骇的神色，看起来像是心肌梗塞的前兆。我拿定主意，寒暄的话一律跳过。

“令爱曾告诉我，您藏着一把双筒猎枪，而且您发过誓要用这把枪打死我，”我一边说，一边张开双臂，摊成一个十字，“喏，我自己送上门来了。”

“好个不要脸的家伙，你到底是什么人？”

“我的确是个不要脸的家伙：我不得不把一位少女收留在家里，因为她父亲软弱可欺，根本管不了这个女儿。”

商号老板脸上的怒气霎时间褪去，露出了一丝羞怯的苦笑。

“您就是马丁先生吧？我没认出您来……我们家的丫头怎么样啦？”

^①庞大固埃，法国作家拉伯雷的讽刺小说《巨人传》中的人物，膂力强大，食量惊人。

我舒了一口气。

“您的丫头在我家里呢，既安全又闲逸。现在这会儿，她正趴在床上打呼噜呢，像只温驯的小狗似的。但是，我可以保证，她的荣誉与贞洁没有受到丝毫的侵犯。”

商号老板接连画了两次十字，一副如释重负的神情。

“愿上帝保佑您。”

“承您吉言。可我还有一件事想求您帮忙：麻烦您今天到我家来，无论如何把她接走。否则，我肯定叫您满脸开花，不管您有没有猎枪。”

“猎枪？”店主人迷惑不解地嘀咕了一句。

一道布帘将里屋遮住，帘后站了一个妇人，看情形是店主人的妻子。她身材矮小，眼光惴惴不安。根据眼前的局势来判断，这里应该不会发生枪击事件了。奥东先生神色懊丧，喘着粗气，似乎很快就要栽倒在地。

“我巴不得请她回来，马丁先生，可是那丫头死活不愿住在家里。”他辩白道，看起来十分伤心。

店老板的言行与伊莎贝拉的描述相去甚远，他实在不像个恶棍。我后悔不迭：刚才不该用那样的口气跟他讲话。

“不是您把她从家里赶出去的吗？”

奥东先生睁大了眼睛，显得十分委屈。他太太从里屋走出来，上前抓住丈夫的手。

“我们吵了一架，”店主人说，“说了几句不该说的话，双方都有责任。可是那丫头有股倔脾气，说出来您也不信……她威胁我们，说要离家出走，永远都不回来了。她虔诚的妈妈这段时间心悸得厉害。我就朝那丫头嚷了一通，说要把她关进修道院。”

“跟一个十七岁女孩讲道理，这么说肯定错不了。”我评论道。

“我脑袋里一下子冒出了这个念头。”店老板说，“但我怎么可能把她送进修道院呢？”

“根据我的观察，想把她关进修道院，除非调遣整整一个团的宪警过来帮忙。”

“我不知道那丫头都跟您说了些什么，您可不能相信她的话。也许我们夫妇的为人说不上斯文，可也不是妖魔鬼怪啊。真不知道拿她怎么办才好。我又不是那种人，解下腰带把她抽得皮开肉绽，我办不到。您瞧，我太太就站在这儿，她都不敢冲一只猫大声嚷嚷。真是不明白，那丫头怎么会养成这种性格呢？我琢磨着都是看书看出来的毛病。不瞒您说，有几位修女真的提醒过我们。我老爹也这么说过——愿他的灵魂安息——要是哪一天，女人们都能识文断字了，这个世界不就无法无天了吗？”

“令尊真是个深刻的思想家。可是说了半天于事无补啊，你我的问题都解决不了。”

“我们还能做什么呢？伊莎贝拉不愿跟我们待在一块儿，马丁先生。她说我们俩愚昧无知，没法理解她，还说我们总强迫她在店里干活，把她给埋没了……天知道我是多么想了解她啊。从七岁开始，我就在这家店里干活，从早干到晚。别的我不懂，我只知道这个世界是个藏污纳垢的地方。一个女孩子整天琢磨些虚无缥缈的事儿，在这个社会上能有什么出路？”店主人倚在一只木桶上，侃侃而谈，“有一件事我最担心：要是我强迫她回家，她别真跑了，然后落到什么人手里……这事儿我想都不敢想。”

“他说的全是实话。”他太太终于开口了，她稍微带一点意大利口音，“请您相信我们，这丫头伤透了我们的心，不过这也不是她第一次离家出走了。她的脾气跟我母亲一模一样，那不勒斯人就是这种性格……”

“哎呦，她外婆啊！”奥东先生叫了一声，光是想起岳母大人，他就紧张得浑身颤抖。

“她告诉我们，要到您家里借住几天，帮您做点事。听她一说，我们心里就踏实多了。”伊莎贝拉的母亲接着说，“因为我们晓得您是个好人，而且说到底，那丫头离我们也不远，就隔着两条街嘛。我们知道，您肯定能把她劝回来。”

我真想知道伊莎贝拉是如何向她的父母描述我的，他们居然相信我这个平庸之辈可以创造奇迹。想劝动伊莎贝拉，还不如让我在水面上行走。

“就在昨天晚上，离这儿几百米的地方，两个工人挨了一顿打。您瞧瞧！

凶手拿着根铁棒子，一直狠命地抽打，最后快把他们打散架了。那两个工人像死狗似的趴在街上。听人说，其中一个命都保不住了，另外那个可能要落下终身残疾。”伊莎贝拉的母亲说，“这叫什么世道啊？”

奥东先生看着我，神色骇然。

“如果我去接她，她肯定又该跑了。这一回，我可不知道她能不能遇到像您这样的好人。我们明白，一个年轻姑娘住在一位单身男士的公寓很不稳妥，但至少您是个正人君子啊，而且您知道怎样照顾她。”

店老板几乎要哭出来了。我情愿看到他冲到柜台后面掏出猎枪。也许伊莎贝拉的某位表兄会从那不勒斯赶来，手里端着火铳，挺身捍卫表妹的荣誉。真是活见鬼！^①

“您能不能答应我，先照顾她一段时间，直到她回心转意？”

我吁了口气。“我答应。”

我朝家里走去，手里拎着几袋子高档美食，奥东先生和他太太硬把这些塞到我手上，权当抵偿女儿的房费。我答应他们，这几天会好好照顾伊莎贝拉，把道理跟她讲清楚，让她明白应当和家人住在一起。店主夫妇还一度坚持给我钱，算作伊莎贝拉的房租和伙食费，但我拒绝了。我计划在一周之内让伊莎贝拉回家就寝，即便白天她可以待在我这儿，冒充我的助手。最糟糕的事情已然发生，后面就顺其自然吧。

我进了家门，瞧见她端坐在厨房餐桌前。昨晚夜宵用过的餐碟，她全都洗刷得干干净净。还煮了一壶咖啡。这会儿，她穿着得体，头发梳得一丝不乱，有如从宗教画里走下来的圣女。她精明得很，当然知道我去了什么地方。她温婉地笑着，目光楚楚可怜，好似一只流浪狗。我把提袋放进水槽，袋里装满了奥东先生赠送的美食。然后，我瞧着她。

“我爸爸没有掏出枪来向您射击吗？”

“他把弹药都打光了，只好拿这些东西来砸我的脑袋——你看，有果酱罐，还有拉曼查奶酪。”

伊莎贝拉紧咬着嘴唇，竭力装出严肃的表情。

^①此处原文为意大利语。

“这么说，伊莎贝拉这个名字，是从你外祖母那儿继承来的？”

“对，我外婆。”她证实道，“在她原先住的那个街区，人家都叫她‘维苏威’^①。”

“这个我信。”

“有人说我的性格有点像她。我们俩都挺固执的。”

我寻思道，这个说法用不着开庭审理，绝对是板上钉钉的事。

“你父母真是好人啊，伊莎贝拉。他们的确不了解你，不过你对他们的误会也很深。”

那姑娘没吱声。她给我倒了一杯咖啡，静静等待最后的裁决。此刻，我有两种选择：或者把她拎起来，扔到街上，再朝店主夫妇发一通脾气；或者鼓起勇气，保持耐心，熬过这三两天。我估计两天内，只要我尽力摆出尖酸刻薄的臭面孔，便足以打消这小姑娘的决心，把她打发回家。到那时，她肯定要爬到母亲的裙角边，哀求母亲原谅自己的过错，并搬回去享受家中的食宿。

“你暂时可以住在这儿……”

“谢谢！”

“还没完呢。你可以住在这儿，但是有条件：首先，你每天都得回到百货店待上一阵子，问候你父母，告诉他们你在这边一切都好。其次，你必须服从我，遵守这栋房子里的每一条规矩。”

这话听起来飞扬跋扈，实际上孱弱无力。我尽量摆出严厉的神情，腔调也咬得更狠。

“这栋房子里有哪些规矩呢？”伊莎贝拉问。

“从根本上说，就是一切由着我的性子来。”

“听起来挺公平的。”

“那就这么说定了。”

伊莎贝拉绕过餐桌，感激地扑到我怀里。这位十七岁少女将我紧紧搂住，我可以感觉到她温热、结实的身体。我轻柔地将她推开，特意保持一

^①维苏威，指维苏威火山。

米的距离。

“第一条规矩是，咱们这儿不搞《小妇人》里的那一套，不要因为一点小事就搂搂抱抱、痛哭流涕。”

“您怎么说，我就怎么做。”

“这句话说得好，我们两个人继续相处，要以这句箴言为基础：‘我怎么说，你怎么做。’”

伊莎贝拉开怀大笑，接着飞快地跑向走廊。

“你想去哪儿啊？”

“去收拾打扫您的书房啊。您不愿意在那种环境里写作的，对不对？”

11

我必须寻找一处能静心思考的地方，好躲避我那个热衷家务、患有洁癖的新助手。于是，我来到卡门街上的图书馆查阅资料。此处原是一座中世纪供朝圣者歇脚的古驿站。书库就坐落在建有哥特式拱顶的厅堂里。这天余下的时间，我都消磨在阅览室中。高高的几摞书将我围在中间，它们散发出陈腐的气息，让我错以为自己正在瞻拜教皇陵寝。我研读了几种神话集，翻阅了各类宗教史，看到最后，眼珠都快要掉到桌上，沿着地板一路滚下去。不间断地阅读了几个钟头，我开始寻思，在这座拱顶之下的书籍圣殿里，书可谓无穷无尽，刚才我草草浏览过的篇目还不到其中的百万分之一，况且这里也不能穷尽与此主题相关的所有书籍。我打算第二天再来，并决心贡献出整整一周的时间，进行一场思想饕餮，一页一页地啃神学著作：关于神明、神迹和神谕，关于圣徒与鬼魂，关于启示与奥义，诸如此类绝不放过。我情愿冥思苦想任何事情，只要别让我想起克里斯蒂娜与维达尔，还有他们的婚后生活。

既然有一位殷勤的助手供我驱使，我就指派她去搜罗今日通行的、在

宗教课上使用的教义问答手册和学生课本。我要求她，每一本书都要撰写梗概。伊莎贝拉接受了指令，没有争辩什么，只是在我布置任务的时候皱了皱眉头。

“我想一五一十地弄明白，从诺亚方舟到耶稣用饼和鱼喂养五千人的神迹，这一整套知识是怎么教给儿童的。”我向她解释道。

“可这是为什么啊？”

“不为什么。我就是这样的人，兴趣广泛。”

“您是不是要收集资料，谱写一首新版的《马槽圣婴》？”

“不是。我计划再写一部小说，讲少尉修女^①的历险故事。只容许你按照我的吩咐办事，轮不到你发表意见，否则，我就把你送回父母家，叫你在店里干活，每天都得卖一大堆榲桲甜酱。”

“您真是一位暴君。”

“听你这么说，我特别高兴，你我之间就该加深了解。”

“您不是要为那个出版人柯莱利先生写一本书吗？是不是这件事有点关系？”

“算是吧。”

“我有一种预感，这本书肯定没什么销路。”

“你还知道些什么？”

“我知道的事儿多着呢，超出您的想象。可您犯不着大动肝火，我只想给您帮帮忙。哎，您是不是下决心不当职业作家了，而准备做一个优雅的业余爱好者？”

“目前我的主要工作是给人当保姆。”

“我看，到底谁才是保姆，咱们就没必要讨论了吧？我可以说是真理在握啊。”

“那阁下您喜欢讨论什么样的话题？”

“我们不妨探讨一下商业艺术和愚蠢的道德说教之间的对立。”

^①少尉修女，17世纪西班牙传奇人物卡特琳娜·德·埃拉乌索的别名，她曾乔装成男子，随西班牙军队前往美洲殖民地。

“亲爱的伊莎贝拉，我的小维苏威，说到商业艺术嘛，所有艺术品——只要它还称得上艺术——迟早都会显现出商业价值。至于什么叫愚蠢，可就因人而异了。”

“您的意思是，我就很愚蠢？”

“我的意思是你应该守规矩，照我的吩咐做。话题结束。你闭嘴吧。”

我指了指大门的方向，伊莎贝拉白了我一眼，沿着过道往外走。她还低声咒骂了几句，但我没听清。

伊莎贝拉东奔西走，跑遍了巴塞罗那的学校和书店，搜罗各类课本和教义问答手册，为我编写摘要。与此同时，我再次来到卡门街上的图书馆，继续我的神学教育。凭着一股坚忍自制的劲头，啜饮着大口的咖啡，我开始发奋读书了。七天过去了，这项奇特的自我训练并没带来什么启发，反而触动了更多的疑惑。如果说在阅读中我偶有所得，其中之一便是绝大多数著述者受天意召唤，于是执笔写下了涉及诸神、人类与圣域的神秘篇章。照理说，他们都是极为渊博、极为虔敬的学者，但若将其视为作家，那他们的水准实在不敢恭维。被迫翻看这些著作的读者大都苦不堪言。书中的每一个句点、每一次转行都给读者带来沉重的心理负担。你必须强打精神才不至于陷入昏迷状态。

经受了好几千页宗教文献的折磨，我渐渐觉得，按照印刷刊行的年代编入目录的数百种宗教，看起来极端相像。我将这种印象归因于自己对宗教史的无知，当然，也可能是手头缺少充裕的文献资料。然而，一个念头始终挥之不去：我曾经仔细揣度过几十部侦探小说。凶手可能是各式各样的人物，但情节模式从根本上说大同小异。不论是诸神的谱系，还是民族的起源与历史，在我看来，神话与传奇都像是拼图游戏，每一副之间稍有差异，而拼凑它们的碎片完全一致，只是拼接次序不同罢了。

两天后，我结交了一位新朋友：图书馆的首席馆员欧拉莉娅。她为我大开方便之门，从浩如烟海的书库中精选出数种经卷、几本专著，还时不时地走到角落里我的书桌旁，问我还有没有其他需要。她大约和我年龄相

仿，人很聪明，称得上才华横溢，她的才华往往是通过尖锐而略带几分刻毒的揶揄显露出来的。

“阁下倒是读了不少圣徒传啊。莫非在即将步入成年的今天，您却立志要做个教堂侍童？”

“我只是做点研究，收集资料。”

“噢，原来大家都这么说。”

图书馆员的玩笑与睿智仿佛无价的止痛香膏。在她的陪伴下，那些经文纵然枯燥无味，有如石雕，我还是将它们一路啃下来，继续我的书山朝圣之旅。闲暇时刻，欧拉莉娅时常走到我的桌旁，帮我将那些晦涩难解的著作整理一番。书册中写满了这类故事：父亲与儿子，圣洁的母亲，背叛与皈依，预言家与殉道者，来自天堂的报信人，为救世而降生的圣婴，面目狰狞的兽形妖魔，仪容可亲、负责整饬天地的天界生灵，还有无数总是遭受多舛命运考验的英雄人物。尘世生活往往被视为某种过渡仪式，这促使人们恭顺地接受自身命运与部族规范，因为报偿永远在彼岸，这身臭皮囊未曾享用过的稀缺之物，在应许的天堂里应有尽有。

星期四中午，欧拉莉娅抽空来到我的书桌边。她问我，每日除了拜读弥撒经书，是否也偶尔吃点东西。我便借机邀请她到莱奥波尔多之家共进午餐。这家餐馆是新近开张的，离图书馆只有几步。我们一边享受鲜美的烩牛尾，一边聊些闲话。欧拉莉娅告诉我，她已经在这个职位上工作了两年，她还在写小说，已经写了两年多，迟迟不能收尾。小说的中心场景就设置在卡门街上的图书馆里，主要情节是发生在这儿的一系列奇异诡谲的犯罪事件。

“几年前出过一套小说，作者叫伊格内修斯·B·参孙，我就想写点这类风格的故事。”她说，“听说过这套书吗？”

“略有耳闻。”我答道。

欧拉莉娅写小说时，感到无从下手，因此我建议她用一种阴郁不祥的笔调，再把情节集中在一本神秘莫测的书上，而这本书的主人灵魂备受煎熬，然后再添加一些富于超现实色彩的枝蔓。

“伊格内修斯·B·参孙一定会这么写，假如是他来编故事。”这句话一出口，我就觉得有些唐突。

“您读了这么多天使和魔鬼的故事，到底要做什么呢？莫非您是个神学院的肄业生，现在痛改前非了？”

“我正在尝试研究不同的宗教和神话在起源上有什么共通之处。”我解释道。

“到目前为止，您有什么发现吗？”

“基本上没什么发现。我自己的挽歌，何必唱出来惹您心烦呢？”

“我不会觉得心烦。说来听听。”

我耸了耸肩。

“这么说吧，到目前为止，有一个发现让我特别感兴趣：绝大部分宗教信仰，都是从某次史实、某个历史人物身上引发出来。但是这些信仰很快就演化为社会运动，而信众所处的政治、经济与社会力量将支配这场运动。您没睡着吧？”

欧拉莉娅摇了摇头。

“大部分神话传说都是围绕着一一条条教义衍生出来的。我说的教义包括礼拜仪式、戒律和禁忌。这一套无非是教派中的官僚阶层编造出来的，与创立宗教的所谓超自然力量没什么关系——宗教门派发展到一定程度，其中自然会形成官僚阶层。在宗教故事里，不是包含着很多简单明快、充满善意的传说和典故吗？这些传说大多糅合了常识与民间故事，可是后来，教派中的统治者对这些基本信条进行了武断的阐释、随意的曲解，甚至从中激发出凶暴好斗的力量。看来，在宗教自身演化的进程中，教派管理与权力等级是非常关键的。一开始，真理向所有人显现，但是一些人很快冒出头来，宣称他们才拥有权威，才配担当阐释真理和管理教派的使命，甚至打着为民众谋福祉的幌子篡改真理，建立起一套强悍有力、压抑人心的组织机构。生物学早就告诉我们了：在任何种群关系中，这种现象都司空见惯。这迟早会把教义变成赢得掌控权与政治斗争的手段，紧接着，冲突、战争、分裂就在所难免了。或早或晚，书中的文字终将成为鲜血淋漓的现实。”

我发现自己的口气越来越像柯莱利了，不禁叹了口气。欧拉莉娅微微一笑，迟疑不决地看着我。

“这就是您在书里找到的东西？鲜血？”

“有句俗谚说‘孩子不打不成器’，可见是先流血，后读书，刚才您把话说反了。”

“我可不敢苟同。”

“我有一种感觉，您肯定在教会学校读的书。”

“圣婴耶稣姊妹会，就是所谓的‘黑暗修女’。我在那儿待了八年。”

“别人都那么说，也不知道是不是真的：教会学校的女学生心里都藏着最阴暗、最不可告人的欲望。是这样吗？”

“那您探索一下吧，我敢打赌，这事儿您还是挺感兴趣的，是吧？”

“您把赌注押在‘是’那一边，胜算比较大。”

“在狂人神学速成班上，您还学到了什么？”

“还有点，不多。我这些初步想法，让自己觉得心烦意乱，因为这些观点听起来毫无新意、微不足道。这一切实在是太明显了，我根本用不着读那么多百科全书，翻看‘如何给天使挠痒痒’之类的神学著作。或许是因为我的思考无法突破先入为主的成见，或者说，其中根本没什么东西值得我深思熟虑，也许问题的症结仅仅在于信或不信，用不着停下来琢磨出个所以然。怎么样？这番话能否称得上雄辩？给您留下了深刻印象吗？”

“听得我浑身起鸡皮疙瘩。太遗憾了，我当女学生、满脑子都是阴暗欲望的时候，怎么不认识您啊。”

“欧拉莉娅，您这个人真够残酷。”

图书馆员开怀大笑，久久地注视着我的眼睛。

“告诉我，伊格内修斯·B·参孙，是谁伤了您的心，让您如此愤怒？”

“看来您不止会读书，还会读心。”

我们依旧坐在桌边，静默了几分钟，看着侍者在大堂中穿梭往来。

“心碎了，未必没有好处。您知道是什么吗？”图书馆员问道。

我摇了摇头。

“心，只能真正破碎一次。从那以后，其他的伤害就微不足道了。”

“把这句话写进您的小说里。”

我轻轻指了指她的订婚戒指。

“我不知道那个傻瓜是谁，但是我希望他明白，他是这个世界上最幸运的人。”

欧拉莉娅浅浅一笑，神色略有些伤感，又点了点头。我们走回图书馆，回到各自的位置：她坐到工作台后面，我又窝到自己的角落里。第二天，我准备和她告别，因为我已经想清楚，我不能也不愿花费心力阅读文献了，那些启示录和永恒的真理，我一行也读不下去了。去图书馆的路上，我在兰布拉大道旁的一家花店里买了一束白玫瑰。工作台旁边没有人，我把白玫瑰摆在那张空桌上。可是在书架之间的一条过道里，我又遇见她了。她正在整理图书。

“您准备抛弃我了，就这么快？”她说话的时候望着我，“那现在谁来向我献殷勤呢？”

“难道有谁不向您献殷勤吗？”

她陪我走到图书馆门口。一道石阶延伸下去，通向古老驿站的中庭。她停在上面，与我握手道别。我走下石阶，中途又停下来，回头望去。她依旧站在那里，凝视着我。

“祝你好运，伊格内修斯·B·参孙。希望你能找到你要找的东西。”

12

我和伊莎贝拉坐在凉台餐桌边吃晚饭。我注意到这位新助手总是往我这边偷瞄。

“不喜欢我做的汤？您连碰都没碰……”她探询地问道。

我看了一眼桌上的汤盘。那盘子我的确碰也没碰，汤汁已经慢慢变凉。

我盛了一勺汤，抿了一口，装作在品尝什么美味佳肴。

“味道真好。”我评论道。

“从图书馆回来后，您还一句话都没说过呢。”伊莎贝拉又加上一句。

“还有什么抱怨？一块儿说出来吧。”

伊莎贝拉扭过脸去，望着别处，一脸愠色。我又喝了几口冷汤，虽然没什么胃口，可总算找到一条用不着跟她交谈的理由了。

“您为什么这么伤心？是不是为了那个女人？”

我把汤匙搭在餐碟边缘，愣了一会儿。我没回答她的问题，只是用汤匙搅动着盘里的汤。伊莎贝拉目不转睛地瞧着我。

“她叫克里斯蒂娜。”我说，“我也没什么好伤心的。我替她高兴，她嫁给了我最好的朋友，肯定会生活得非常幸福。”

“哈，那我肯定能当上示巴女王^①了。”

“什么女王？你就是个爱管闲事的家伙。”

“我更喜欢您这个样子：您心情不好的时候，就会说实话。”

“好啊，要是我朝你发脾气，你是不是更高兴？滚回你的房间去，让我安安静静地待一会儿，成不成？”

她试着露出笑脸，可是当我朝她伸出手去、想安慰她的时候，那姑娘眼中已噙满泪水。她抓起两个人的餐碟，径直躲进厨房里。我听见碗碟落入水槽的声音，几秒钟后，她房间的门砰的一声关上。我叹了口气。一杯葡萄酒还摆在桌上，我端起来饮了一口。这是伊莎贝拉从家里拿来的上等佳酿。等了一会儿，我站起身，走到她卧室门前，用指节轻轻地敲了几下。她没理我，但我能听到她在房间里抽泣。我想把门打开，可是伊莎贝拉已经把门锁上了。

我登上书房。经过伊莎贝拉的巡查，书房里飘散着鲜花的芬芳，仿佛豪华游轮上的寝舱。伊莎贝拉把所有的书籍都整理过了。多年积尘被她一扫而空。所有的器物看上去都闪闪发亮，几乎改换了模样。那台老式打字机有如一件雕刻作品，按键上的字母又可以毫不费力地辨识了。一沓稿纸

^①示巴女王，传说中阿拉伯半岛西南部示巴王国的国王。

拾掇得整整齐齐，码放在书桌上，里面写满了宗教课文与教义问答的梗概。旁边摆着当日的邮件。两根雪茄烟静静地躺在咖啡碟上，散发出醇美的香气。那是马卡努多牌雪茄，加勒比烟草业中的上品，伊莎贝拉的父亲有西班牙烟草专卖局的特许，这种烟才能在他的店里出售。我拿起一根雪茄点燃，一时间香气馥郁。这股温软的气息中仿佛藏匿着各色香味，是一种能让人心甘情愿默默走向死亡的毒药。我坐到书桌前翻看当天的信件。所有来信都可以忽略不计，唯有一封信札引起了我的注意：赭色羊皮纸上的潇洒笔迹，在任何地方我都能一眼认出来。写下这封手札的人是我的新任出版商、我的赞助人——安德烈阿斯·柯莱利。他约请我周日下午三时左右聚会。那时节，巴塞罗那港新建了一段穿越港口的悬索缆车，柯莱利在信中提到，我们不妨在缆车主塔顶上见个面。

圣塞巴斯蒂安铁塔高达百米，耸立于纵横错杂的悬索与钢条之间，单是从远处望去，那面金属罗网就令人目眩。缆车轨道的开通，为的是配合当年的世界博览会。那届博览会把整座城市折腾得底朝天，给巴塞罗那留下了不少诡谲的建筑物。缆车轨道横穿内港，途经巨大的中央瞭望塔。这座瞭望塔是缆车的联轨站，它的外观不禁让人联想到艾菲尔铁塔。缆车就从这里出发滑向半空，进入第二段轨道，最后抵达蒙杰伊克山——世界博览会的中心展区所在之处。技术进步创造了奇迹，现今我们也能鸟瞰全城了，换在从前，只有飞艇、鹰隼和冰雹才能欣赏这番胜景。然而在我看来，根据造物法则，人类和海鸥原本就不应分享同一片领空。我刚刚迈步登上通往塔顶的电梯，肠胃就感到一阵绞痛，似乎我的胃已经收缩到弹球大小了。电梯向上攀升，仿佛一段没有尽头的旅程。我乘坐的黄铜罐子一路颠簸震荡。这纯粹是一项催吐的训练。

我看到柯莱利站在窗前远眺。从那扇大窗望出去，可以俯视内港和整座城市。船只滑过水面，风帆与桅杆涂抹出一张张水彩画，柯莱利的目光便沉浸在这幅奇景中。他身穿白色丝质西装，指尖搓弄着一粒糖果。接着，他将糖块一口吞下，那贪婪的神色活像一头狼。我干咳了一声，这位雇主

便笑盈盈地转过身来，面露喜色。

“真是一幅美妙的风景，你以为如何？”柯莱利问道。

我只得点点头，我的脸色此刻肯定像羊皮纸一样惨白。

“你不喜欢登高远眺吗？”

“我是生活在地表上的动物，脚踩土地，心里更踏实一些。”我答道，同时站得离窗口远远的，始终保持着一段审慎的距离。

“我买好了两张回程票。”他提醒道。

“您想得真周到。”

我随着他走上一段通向车厢的栈桥。栈桥尽头便是缆车脱离塔身的地方。车厢悬在半空，距离地面足有一百米，这场景叫人毛骨悚然。

“马丁，这个星期都在忙些什么？”

“读书。”

他瞥了我一眼，很快转过脸去。

“看你那副愁眉苦脸的样子，我猜你读的肯定不是大仲马。”

“我读了一些学术界人士的文集。这些家伙实在让人讨厌，他们的文章也无聊之极。”

“哦，知识分子啊。原来你不是建议我招募一位知识分子吗？我真是不明白：为什么有些人越是无话可说，越要竭尽所能地夸夸其谈、卖弄学问？”柯莱利问道，“他们是在欺骗世界呢，还是在欺骗自己？”

“恐怕两方面都有吧。”

主人将两张票递给我，摆摆手，叫我先上缆车。我把票交到检票员手里。那人帮我们打开车厢口。我登上缆车，心里怏怏不乐。我决定站在中央，尽可能远离玻璃窗。柯莱利却像个兴奋的孩子，脸上一直挂着笑容。

“你的问题嘛，部分原因可能在于你只阅读了评论著作，却没有关注人们评注的原典。在学习过程中，这是一个常见却又致命的错误。”柯莱利评论道。

车厢门合上了，一股巨大的推力骤然袭来，将我们抛入轨道。我牢牢

抓住铁栏杆，深深地吸了一口气。

“我觉得，您似乎并不崇拜学问家和理论家。”我说。

“我不崇拜任何人，马丁好友。我尤其鄙视那些自吹自擂、相互追捧的家伙。理论是无能者的工具。我建议，什么百科全书撰稿人，还有他们编写的词条，你都不用理会。你应该追本溯源。坦白地告诉我，你读过《圣经》吗？”

我犹豫了一会儿。车厢慢慢滑向半空，我眼巴巴地望着地面。

“都是些只言片语，这本书里翻到一段，那本书里又读到一章，我觉得是这样。”我啜嚅道。

“你觉得是这样？就跟所有人一样嘛。这是个严重的错误。所有的人都应该阅读《圣经》，而且要不断地重读，不管你是不是基督徒。我至少每年重读一遍。这本书是我的最爱。”

“那么您是一位基督徒呢，还是一位怀疑论者？”

“我是一位专业人士。你也一样。我们信什么、不信什么，对于我们的工作成果来说无关紧要。不管当事人自己明不明白，信仰或者不信仰都是毫无意义的行为。就是这么回事。”

“那我只能坦白，我对《圣经》一无所知。”

“《圣经》指出了一条捷径，沿着这条捷径，你就会搜寻到伟大思想者的足迹。顺着这条路走吧，把《圣经》从头到尾阅读一遍。这本书是曾经被讲述过的最伟大的故事之一。但是你千万别犯这样的错误：不要把上帝的圣言和寄生在它周围的宗教产业混为一谈。”

与赞助人相处的时间越长，我就越发不了解他。

“我觉得被您说糊涂了。我们不是在讨论传奇和寓言吗？可这会儿，您又告诉我，应该把《圣经》看作上帝的圣言？”

一道嫌恶与恼怒的阴影蒙上柯莱利的眼。

“我只是找了一个形象的说法。上帝可不是江湖骗子，而文字是人类的货币。”

接着，他又向我微笑，仿佛是面对一个不晓事理的孩子，既然你不能

抽他一个耳光，那只好朝他露出笑脸。我一面察言观色，一面思量：我绝对看不出赞助人什么时候是在严肃地讲话，而什么时候又是在开玩笑。这就像我不可能明白，我们正在商谈的这项铺张奢侈的计划背后，到底隐藏着什么目的，以及他为什么要慷慨地向我支付巨额财富。就在这个时候，缆车在狂风中左右晃动，就像一只挂在树上迎风摇摆的苹果。艾萨克·牛顿不断出现在我的脑海中，我这一辈子，这种时刻绝无仅有。

“你真是个懦夫，马丁。这架机器绝对安全可靠。”

“等脚踩着地面，我才能相信您的话。”

我们差不多抵达了旅程的中点——圣雅各铁塔。这座铁塔紧挨着海关大楼，从码头中间拔地而起。

“我建议咱们在这一站下缆车，您是否介意？”我问道。

柯莱利耸了耸肩，勉强答应了。直到我进入铁塔中的电梯，感觉自己安全降落在地面上，心里才算安定下来。步出港口，我们找到一张长椅坐下，面对着港口的海水和蒙杰伊克山。望着在空中飞行的缆车，我感到如释重负，柯莱利却怅然若失。

“给我讲讲你的初步印象吧。这些天高强度的学习与阅读对你有什么启发？”

我把那两天的阅读感受向他简要陈述了一遍：有些地方我确有心得，可也有些方面，我实在理不出头绪。赞助人听得非常专注，不住地点头，偶尔还比划些手势。我做完了关于神话和人类信仰的报告，赞助人赞叹不已，颇为满意。

“我以为，这项总结概括的工作，你完成得非常出色。这个任务就是在草垛里寻针，虽然你还没找到那根赫赫有名的金针，但已经明白，在整个干草垛里，唯一有价值的东西就是那根针，而那堆干草不过是毛驴的饲料。既然说到小毛驴了，我想问一问，你对寓言故事感兴趣吗？”

“小时候，有那么一两个月，我立志要做当代的伊索。”

“人生路上，我们曾经放弃了多少远大的抱负啊。”

“那么您小的时候，想成为什么样的人呢，柯莱利先生？”

“上帝。”

他爆发出一阵胡狼般的奸笑，霎时扫去了我脸上的笑容。

“马丁，人类创造了如此众多的文学样式，而寓言故事算得上其中最有趣的一种。我们可以从寓言中学到不少东西，你知道那是什么吗？”

“道德教训？”

“不对。寓言故事告诉我们，人类学习理念、吸收观点的过程，完全是通过叙述、通过讲故事来实现的，这跟老师的训导和理论的说教一点关系都没有。任何一本伟大的宗教著作都能给我们带来同样的启示。一切经文皆故事，故事中的人物总要面对生活，总要想方设法克服困难；故事里的角色往往要踏上旅途，经历一次次的波折与启示，最终获得灵魂上的富足。所有的圣书首先是伟大的小说，书中情节往往会触碰到人性的基本问题，并将其放置到特定的道德语境和超自然教义的框架中讲述。你经受了——一个星期的痛苦折磨，阅读了各种论文、演讲录、学术报告与评述，对此我感到非常欣慰。这样一来，你就可以发现在这座废纸堆里什么也学不到，那些文章只不过是著述者为了试图理解宗教而进行的文字操练，且不管他们的意图是好是坏——不过，通常情况下，他们的意愿都是无法实现的。好了，学术对谈到此结束。从今天起，我要求你开始阅读格林兄弟的童话、埃斯库罗斯的悲剧、史诗《罗摩衍那》，还有凯尔特神话。好好享受读书的快乐吧。我还要让你分析一下这些故事究竟是怎样发挥功效的。我希望你将其中的精华提炼出来，看看它们是怎样激起读者的情感共鸣的。不过，请你注意，我要你学习的是语法，而不是道德寓意。另外，两三个星期之后，我希望你可以提交一篇自己的文章，就算是一部小说的开头吧。但愿你能够激发出我的信仰。”

“刚才我还在想，咱们都是专业人士，信仰这种罪恶大概不会发生在我我身上吧。”

柯莱利露齿一笑。

“一个人只能沦为罪人，却永远不会变成圣人。”

那些日子是在阅读和争吵中度过的。这些年来，我早已习惯一个人独处，像其他的单身汉一样，维持着井然有序又别无奢求的无政府状态。一个女人接连几天住在我家里，即便她只是个乖张任性的少女，也会干扰我的日常作息与生活惯例。这种干扰虽说仅仅体现在细枝末节上，影响力却是全方位的。我相信，家务事可以有个总体打算，却不必刻意经营，而伊莎贝拉不信；我相信，任凭房间里乱作一团，各样物品依旧乱中有序，而伊莎贝拉不信；我相信，人应该孤独而宁静，而伊莎贝拉不信。仅仅过了几天，我就发现，在自己家里我居然什么东西都找不着了。倘若我想找一把裁纸刀、一只玻璃杯、一双鞋，就不得不向伊莎贝拉请教，问问她到底接受了哪门子天意的指引，把我的东西藏到什么地方去了。

“我什么也没藏啊，只是把那些东西放回原处了。这完全是两码事。”

我心里常常涌起一股冲动，想把她勒死，有时一整天想五六次。我时常躲在书房里，想让心绪安定下来，继续思考，可用不了几分钟，伊莎贝拉就会出现在楼梯口，笑靥如花地给我端来一杯茶或一碟点心。她会在书房里打转，趴在窗口向外张望，整理我放在书桌上的每一样物品，然后问我正在做些什么，为什么如此安静、如此神秘。我发现十七岁的女孩都有极强的表达欲，她们的大脑高速运转，让她们每二十秒就要施展一下语言天赋。到了第三天，我下定决心给她找个男朋友，那男孩最好是个聋子。

“伊莎贝拉，你这么有魅力的姑娘怎么没有追求者呢？”

“谁告诉您我没有追求者？”

“那你有没有喜欢的男孩子？”

“我这个年龄的男孩儿都太无聊了。他们连话都不会说，大多数看起来像十足的白痴。”

我本想告诉她，即便年龄增长，他们也不会有丝毫长进，但是没出口，我不愿打消她的幻想。

“那你喜欢多大岁数的？”

“老男人。像您这样的。”

“你觉得我像老男人吗？”

“嗯，不管怎么说，您也不算是毛头小伙子吧。”

虽然我的虚荣心受到了极大的伤害，但更愿相信她是在哄我上当呢。我当下决定步步紧逼，话里带点挖苦。

“年轻姑娘喜欢老男人，这倒是个好消息，但是还有个坏消息：老男人，尤其是那些老朽不堪、流着哈喇子的老头儿，都挺喜欢年轻小姑娘的。”

“我早就知道了。您以为我是个婴儿啊？”

伊莎贝拉望着我，脸上露出狡黠的笑容，她肯定在琢磨什么鬼点子，马上就要说了。

“那您也喜欢年轻小姑娘吗？”

其实，她向我发问之前，我嘴角的神情就已泄露了答案。我即刻用权威而公允的口气作答，那腔调活像是一位地理学教授。

“像你这么大的时候，我也迷恋过小姑娘。而现在呢，一般情况下，与我年纪相仿的女孩更让我心动。”

“到了您这个年纪，她们就不算是女孩了，应该叫女士，更准确地说，是少妇。”

“咱们别再争下去了。你在楼下没事可做吗？”

“没有。”

“那就开始写作吧。你到我家来，不是为了刷盘子，不是为了把我的东西藏起来，是因为你曾经告诉我，你想学习写作。而我呢，是你认识的唯一一个可以在这件事上帮助你的傻瓜。”

“您也用不着生气吧。我没有写，是因为我没有灵感。”

“等你把胳膊肘粘在桌子上，屁股贴在椅子上，冥思苦想、汗如雨下的时候，灵感自然就来了。首先，选定一个主题、一种构思，然后绞尽脑汁使劲琢磨，直到脑袋生疼。这就叫灵感。”

“我已经选好题目了。”

“哈利路亚。”

“我打算写您。”

我们四目相对，半晌无语，就像是两个对手隔着棋盘相互打量。

“为什么？”

“因为您特别有意思，很古怪。”

“而且是个老男人。”

“而且多愁善感。跟我这个年龄的小男孩差不多。”

不管心里多么不情愿，每天有伊莎贝拉陪在我身边，遭受她的冷嘲热讽，享受她给这幢阴郁老宅带来的几缕阳光，这一切我越来越习惯了。这样下去，最让我担忧的事就要成为现实了：我们最终会变成好朋友。

“那您自己呢？查阅了那么多大部头，您的题目定下来了吗？”

我早就下定决心，关于柯莱利的委托，伊莎贝拉知道得越少越好。

“我还在收集资料。”

“怎么收集？”

“简单地说，你要阅读好几千页的文章，了解有用的知识，把握问题的主旨，体察情感上的真实。接着，你要把这些知识全部抛开，返回起点，从零开始。”

伊莎贝拉叹了口气。

“什么叫情感上的真实？”

“就是虚构中的真诚。”

“这么说，小说作家必须是个诚实善良的人喽？”

“不一定。但他必须训练有素。情感上的真实不是一种道德评判，而是一项技术要求。”

“您说起话来就像个科学家。”伊莎贝拉抗议道。

“文学，至少是好的文学，绝对是一门流淌着艺术血液的科学。建筑和音乐也是这个道理。”

“我原本以为，文学是从体内自然生长出来的，一下子就冒出来了。”

“从体内自然生长出来的东西只有体毛和赘瘤。”

这几句点拨的话，伊莎贝拉思忖了一会儿，但看上去并不怎么热心。

“您说了这么多，无非是想打击我的信心，把我赶回家去。”

“这种好事，怎么会落在我头上呢？”

“您可是这个世界上最差劲的老师。”

“有什么样的学生，就有什么样的老师，反之不成立。”

“我没法和您争吵，因为您掌握了所有的修辞技巧。这不公平。”

“没有什么事情是公平的。我们最多只能企盼事情合乎逻辑。如果说这个世界健康强壮得像一株栎树，公平就是一种罕见的疾病。”

“阿门。一个人上了年纪就是这个样子吗？像您似的对一切都丧失了信心？”

“你说得不对。随着年龄的增长，大多数人依然相信某些蠢话，而且会越老越糟糕。我这个人就愿意逆潮流而动，因为我喜欢惹别人生气。”

“我早就发现这一点了。哼，就算我上了年纪，也绝不会放弃信念。”伊莎贝拉威胁似的说道。

“祝你走运。”

“还有，我认为您是个值得信赖的人。”

我定睛瞧着她，而她并没有将目光移开。

“因为你还不了解我。”

“您自以为是这样。其实，您并不像自己想象的那样神秘莫测。”

“我没有故作神秘啊。”

“我没说您‘令人讨厌’，而是说‘神秘莫测’，不过是想找一个温和的代名词。瞧，我也懂得一点点修辞技巧。”

“这算什么修辞，纯粹是讥讽。两者是有差别的。”

“每次拌嘴，您都要争个高下吗？”

“如果都像这次一样不费吹灰之力，我当然要争……”

“呃，那个人，您的出版商……”

“柯莱利？”

“对，柯莱利。跟他谈话的时候，您也可以轻而易举地把他驳倒吗？”

“我做不到。柯莱利掌握的修辞技巧比我多。”

“我猜就是这样。您信任他吗？”

“为什么这么问？”

“我不知道。您信任他吗？”

“我不该信任他吗？”

伊莎贝拉耸了耸肩。

“他委托给您的任务，到底是什么啊？您真的不打算告诉我？”

“我不是跟你说过了吗？他邀请我给他的出版社写一本书。”

“一本小说？”

“还算不上小说，更像一部童话、一个传奇故事。”

“一本儿童读物？”

“差不多吧。”

“您准备写这本书吗？”

“报酬丰厚啊。”

伊莎贝拉紧锁眉头。

“您是为了这个才写作的吗？因为报酬丰厚？”

“有时候是。”

“那这次呢？”

“这一次，我要写这本书，因为我不得不写。”

“因为您欠他的，是这样吗？”

“你可以这么说。”

伊莎贝拉把这事儿放在心里掂了掂。她似乎想说些什么，然而思虑良久，一直咬住嘴唇没有张口。最后，她向我投来纯真无邪的笑容，用天使一般的眼神注视着我，仿佛只要眨一下眼睛，便可以让人改变心意。

“我也希望靠写作挣钱。”她说。

“从事文学创作的人都希望有这么一天，不过这并不意味着每个人都能做到。”

“那您是怎么做到的？”

“首先，你得跑到楼下凉台去，拿出一张纸……”

“……把胳膊肘钉在桌子上，绞尽脑汁，直到脑袋生疼。我明白啦。”

她望着我的眼睛，神色迷惑。她在我家里住了一个半星期，我依旧没有赶她回家的意思。我猜她一定在想，我会什么时候把她赶走，又为什么拖到现在。我心里也在问这个问题，却没找到答案。

“做您的助手，我觉得非常高兴，虽说您总是独断专行……”最后，她开口了。

那姑娘凝视着我，仿佛她的生命只要一个温柔的词儿就能延续。在诱惑面前，我终于妥协了。几句动听的话只能代表轻浮的善意，而且并不需任何付出，但是它获得的感激与回报却远胜货真价实的善行。

“伊莎贝拉，有你做我的助手，我也非常高兴，就算我这个人总是独断专行。如果有那么一天，你不需要做我的助手了，我也没什么东西可以教你了，我会更加快乐。”

“您认为我有潜力吗？”

“这一点我毫不怀疑。十年之后，你是大师，我是学徒。”重复这句话的时候，我心里仍然有一种遭背叛的痛楚。

“你骗人。”她说完就在我脸上甜蜜蜜地亲了一口，然后飞快地奔下楼梯。

14

当天下午，我把伊莎贝拉一个人丢在家里。凉台上的书桌，我早就为她拾掇好了。趁着她坐在桌边、面朝白纸发愣的时候，我出门前往费尔南多大街，打算拜访一下古斯塔佛·巴塞罗先生的书店，挑选一本品相上乘、文字清晰的《圣经》。家里的《圣经》，无论《新约》还是《旧约》均有好几种，无奈书中字号极小，又是印制在半透明的葱皮纸上，捧读这样的书非但不能带来赤诚的热情与上天的启示，反而会引起偏头痛。巴塞罗这个

人有多重身份，其中之一便是基督教圣书与伪经的热心收藏家。他收集的各式经文珍藏在书店后面的私人展室中，那儿放满了福音书、圣徒与修士的传记，以及形色各异的宗教文献，种类之庞杂令人瞠目。

有个伙计见我走进书店，就忙不迭地跑去通知坐在办公室里的老板。巴塞罗从房间里探出头来，显得异常兴奋。

“瞧瞧谁来啦？我没看错吧？森贝雷跟我说过，您浴火重生啦，但我还是得说，现在您看起来棒极了。我们店里的伙计瓦伦蒂诺站在您旁边，脸色都白得吓人，好像刚从盐矿里钻出来。您这个坏蛋这段时间都藏到哪儿去了？”

“各处闲逛呗。”我说。

“各处都走遍了，就是不肯出席维达尔的婚宴。大伙儿都很想念您啊，我的朋友。”

“这话我可不信。”

书店老板微微颌首，暗示他明白我的心思：我不愿多谈这个话题。

“我给您倒一杯茶，意下如何？”

“两杯也行啊。再来一本《圣经》，最好是字体清晰、好读的那一种。”

“那不成问题。”巴塞罗说，“达尔玛乌，请到这儿来！”

一位店员殷勤地跑过来。

“达尔玛乌，这位是我的好朋友马丁，他想要一本《圣经》，不要放在屋里当摆设的那种，要找一部文字清晰好读的。我想，托雷斯·阿玛特一八二五年版不挺合适吗？你觉得呢？”

这便是巴塞罗书店的主要特点之一。在这里谈论书籍，就像在谈论陈年佳酿，这里的藏书也是依据酒香、果香、浓度和酿造年份来分类与编目的。

“绝对是上选，巴塞罗先生，不过我更想挑一本近一些的修订版。”

“一八六〇年版。”

“一八九三年版。”

“当然可以，就是它了。帮咱们的朋友马丁把书包装起来，本店免费赠送。”

“那可绝对不行。”我表示反对。

“您这么一位不信教的人跑到书店里来找《圣经》，倘若我胆敢收您的钱，出门遭雷劈也不是没有道理啊。”

达尔玛乌急忙帮我去拿那本《圣经》，而我跟着巴塞罗进了办公室。书店老板沏了两杯茶，又从保湿烟盒里取出一支雪茄递给我。我接过来，借着巴塞罗手中的烛火点燃。

“马卡努多雪茄？”

“我看出来了，您正在努力训练自己的味觉呢。一个人必须有点嗜好，如果这个嗜好奢侈昂贵就更好了，否则到了晚年，上帝想把你从恶习当中拯救出来，都无从下手。说真的，我也要陪您抽上一根烟，没道理拒绝啊。”

一阵醇香的雪茄烟雾慢慢腾起，有如高涨的潮水。我们两个渐渐隐没其中。

“前不久，我在巴黎住了几个月。有一次，您不是向咱们的朋友森贝雷先生提到过一件事吗？我趁这个机会，就那件事儿做了点调查。”巴塞罗侃侃而谈。

“关于卢米埃尔出版社？”

“没错。我本来想挖掘出一点线索，但是很可惜，那家出版社关张之后，似乎没人拿到过它的存货清单。我很难获得别的消息了。”

“您是说，它关张了？什么时候？”

“一九一四年，要是我没记错的话。”

“这件事肯定有什么地方弄错了。”

“不会有错的，如果我们说的是同一家卢米埃尔出版社，圣日耳曼大道上的那一家。”

“就是它啊。”

“稍等一下，怕见到您时，有什么地方想不起来，我把打听到的每一件事儿都记下来了。”

巴塞罗拉开写字台的抽屉找了一会儿，摸出一个小笔记本。

“全记在这儿了：‘卢米埃尔出版社，专营宗教书籍，在罗马、巴黎、伦敦、

柏林四座城市设有办事处。创始人和总编辑是安德烈阿斯·柯莱利。设在巴黎的第一个办事处的开业时间是一八八一年。’”

“不可能啊。”我小声嘟哝了一句。

巴塞罗耸了耸肩。“当然了，也许我弄错了，不过……”

“那家办事处，您去看过吗？”

“事实上，我还真去了，因为我住的旅馆就在先贤祠对面，离那儿非常近。那家出版社的旧址在圣日耳曼大道南侧，夹在圣雅各路和圣米迦勒大道之间。”

“您看见什么了？”

“那栋楼是空的，门口用砖墙堵死了，看起来像是发生过火灾或类似的事件。只有一样东西完好无损地保存下来了，就是那只门环。那个小物件做得非常精巧，是个天使的造型，我猜是用青铜铸的。我当时差点把它取下来拿走了，可是有个法国宪兵一直在旁边斜眼盯着我。我可没有那个胆量啊，不想引起一场外交纠纷——但愿法国人别再侵略我们了。”

“就目前这个形势看，说不定他们挺愿意来帮我们的忙。”

“说到目前的形势啊……咱们还是言归正传吧。我发现那个地方一副荒凉破败的样子，就跑到隔壁的咖啡馆打听消息。别人告诉我，那栋楼二十多年来一直是这个模样。”

“那位出版商呢？您有没有听到什么消息？”

“柯莱利？根据我收集的情况，出版社关张的时候他正打算退休，虽说他还不到五十岁。我记得，他迁居到了法国南部的一座乡村别墅，在吕贝隆山区，可没过多久就死了。有人说他是被毒蛇咬死的，是一条蝰蛇。您看，退隐到普罗旺斯居然是这么个结局。”

“您能肯定他死了吗？”

“科利尼老爹——也就是出版商柯莱利的一个老对手——给我看了他的讣告。科利尼还把讣告镶了个木框收藏起来，就跟战利品似的。他说自己每天都要翻出来瞧瞧，好提醒自己：那个该诅咒的混账东西已经死了，埋进土里去了。这是他的原话，虽然他说的是法语，听起来更悦耳，更富

于音乐感。”

“科利尼有没有说过，那位出版商有一个儿子？”

“我感觉这位老爹不大愿意提起柯莱利的事儿，因为他抓住个机会从我跟前溜走了。不过，似乎曾经发生过一件丑闻：柯莱利从他那儿撬走了一位作家，那个人好像叫朗贝尔。”

“那是怎么回事？”

“整个事件中有一点特别可笑：科利尼从来没亲眼见过柯莱利。他们之间的接触仅限于商业信函。我猜那场纠纷的起因是这样的：这位朗贝尔先生背着科利尼，和卢米埃尔出版社签订了一份协议，准备写一本书，可是他的作品本应由科利尼独家出版。朗贝尔抽鸦片，是个无可救药的瘾君子，他欠了一屁股的债，那些账单足够铺满整条里沃利路^①。科利尼怀疑，柯莱利答应向他支付一笔巨款，是个天文数字。朗贝尔这个可怜的家伙，当时已经快要死了，他接受了柯莱利的聘约，想给子孙留下点家底。”

“那是一本什么书？”

“大约和宗教有关吧。科利尼提过书名，一个华丽的拉丁文名字，那时这种风格十分流行，可这会儿我记不起来了。您知道，那些弥撒经书的名，听起来不都挺像的吗？那本书好像叫 *Pax Gloria Mundi*^②，或者诸如此类的名字。”

“那本书和朗贝尔后来怎么样了？”

“说到这儿，情况变得更复杂了。据说这个可怜的朗贝尔突然发了疯，想烧毁手稿，结果他点了把火，把他自己连出版社一块儿烧掉了。很多人都认为鸦片烟把他的脑子熏糊涂了，但是根据科利尼的推测，是柯莱利逼他自杀的。”

“他为什么要这么做？”

“谁知道呢？也许因为柯莱利不想支付许诺过的那笔钱，也许这一切不过是科利尼的幻想。他自己跟我说，他是博若莱葡萄酒的狂热爱好者，

①里沃利路，巴黎著名商业街，长达三千多米。

②拉丁文，意为“世上的和平与荣耀”。

一年十二个月喝个没完。有个证据非常明显。他曾经告诉我，柯莱利想杀他，目的是帮助朗贝尔解除合同。最后，科利尼老爹只得同意取消合同，让那位作家走人，柯莱利才放他一马。”

“他不是说从没见过柯莱利吗？”

“说的就是啊。我觉得科利尼是在说胡话。我曾经到他的寓所登门拜访，看见房间里摆满了耶稣受难像、圣母像、圣徒像，比店铺里出售的宗教雕像还要多。我有一种印象，他脑子不大正常。我出门的时候，科利尼还告诫我，一定要提防柯莱利，离他越远越好。”

“可是，他不是说柯莱利已经死了吗？”

“正是如此。”^①

一时间，我沉默不语。巴塞罗饶有兴味地望着我。

“我觉得，我讲了这么多的发现，您好像并不感到意外啊。”

我朝他笑了笑，装作漫不经心的样子，竭力把事情看轻一些。

“恰恰相反，听了您的话，我都不知道说些什么好了。不过真得感谢您，您花了这么多时间来调查这件事。”

“不足挂齿。跑到巴黎，打听一些传闻掌故，本就挺有意思。您知道，我就是这样的人。”

巴塞罗把写了笔记的那页纸从本子上撕下来，递给我。

“拿着吧，万一还有用呢。我能打听到的事儿都记在上面了。”

我站起来，和他握了握手。他陪我走到门口，达尔玛乌就站在那儿，手里捧着一份小包裹——那册《圣经》已经为我包装好了。

“想不想来一幅圣婴耶稣的画片啊？我这儿有一种画片，从不同方向望过去，圣婴就可以睁眼、闭眼。还有一幅，圣母马利亚身边围着一群小羊羔，要是你变换角度，小羊羔就会变成脸蛋胖乎乎的小天使。立体视觉技术创造了奇迹。”

“此时此刻，已经昭示的圣言足够我受用了。”

“说得好。”

^①此处原文为意大利语。

书店老板竭力劝我振作起来，我心存感激。然而走出书店后，我即刻感到一股令人不安的寒意侵入身体。我感觉，眼前的街道、今后的命运，似乎全都建筑在流沙之上。

15

回家路上，我在金店街的一家文具店门口停住脚步。橱窗里铺着一匹呢绒，摆了一只锃亮的盒子，装着一套钢笔尖、一柄象牙笔管，还有一只配套的墨水瓶，瓶壁上雕饰着一组图案，仿佛是缪斯，又像是一群小仙子。这套文具似乎带着一种传奇剧式的风致，好像是从某位俄国大文豪的书桌上偷来的——不消说，那必定是一位耗费了毕生心血、留下了等身著作的文学泰斗。伊莎贝拉的钢笔字写得很漂亮，我看得好不嫉妒。她的字纯净齐整，恰如执笔者的心灵。想到此处，我突然觉得这套钢笔简直是为她度身定制的，于是走进去请店员拿出来瞧瞧。每一支笔尖上都镶金，价格不菲，但我决定买下来，以回报我那位年轻助手的友谊与耐心。我请店员用鲜亮的紫色包装纸将笔盒裹起来，又扎了一条丝带，现在，礼盒就像一架华丽的马车。

进门前，我准备好了享受那种带着私心的满足感——手中提着礼物，满足感便油然而生。我打算一开门就把伊莎贝拉召唤过来，仿佛她是一只忠诚的宠物，每天都满怀憧憬地等待主人归来，除此以外无所事事。然而，等我打开门，顿时哑口无言了。走廊里一片昏暗，有如一条黑黢黢的隧道。通道尽头的那扇房门敞开着，一圈颤动的昏黄光晕投在地上。

“伊莎贝拉？”我喊了一声，觉得嗓子里很干。

“我在这儿呢。”

声音是从房间深处传出来的。我把礼盒放在门厅桌子上，朝那个房间走去。走到门口，我停住了，欠身向内张望。伊莎贝拉坐在地板上，身旁的高脚玻璃杯托着一根蜡烛。看来我的小助手暂时忘记了文学这个本行，

此刻她正兴致勃勃地操持着第二职业：拾掇、整理别人的东西。

“你是怎么跑进去的？”

她笑眯眯地看着我，耸了耸肩。

“我本来待在凉台上，后来听见一声响，还以为是您回来了。我跑到走廊上一看，发现这个房间的门打开了。我记得您跟我说过，这扇门是锁着的。”

“你快出来吧。我不想让你待在这儿。这屋子很潮湿。”

“别说傻话了。这儿还有很多工作要做呢！快过来瞧瞧。我发现了好多东西！”

我站在门口，犹豫不决。

“进来啊，快点。”

我走进房间，在她身边跪坐下来。伊莎贝拉把那些物品与纸箱分门别类地摊放在地上：书籍、玩具、照片、衣物、鞋、眼镜。我望着满地的杂物，感到忧心忡忡。伊莎贝拉倒是一副欢天喜地的样子，仿佛发现了所罗门王的宝藏。

“这些都是您的东西吗？”

我摇了摇头。

“都是以前的房主留下来的。”

“您认识他吗？”

“不认识。我搬进来的时候，这些东西就放在这儿好多年了。”

伊莎贝拉拿起一摞信札，举到我眼前，好像那是法庭上的证物。

“那么我认为，我发现了原来那位房主的名字。”

“我不信。”

伊莎贝拉抿嘴一笑。显而易见，她的侦破工作小有成绩，这会儿正自鸣得意。

“马拉斯卡，”她朗声宣布道，“他的名字是迭戈·马拉斯卡。您不觉得这个名字很古怪吗？”

“有什么古怪的？”

“他的姓名首字母是‘D.M.’，跟您的一模一样。”

“这只是个巧合。在这座城市里，姓名首字母一样的人恐怕有好几万呢。”

伊莎贝拉朝我眨了眨眼睛。她那副乐不可支的样子，我从来没见过。

“您瞧我还发现什么了。”

伊莎贝拉把所有的画片都收拢在一只黄铜盒子里。这会儿，盒子已经被老照片撑得满满的。照片上显露出另一个时代的影像，仿佛是逝去的巴塞罗那向着今日寄出的明信片：有几张照片记录了一八八八年城堡公园里的各大展厅，当年的世界博览会结束以后，那些建筑物就被纷纷拆毁了；还有几幅照片拍摄了几处宅邸的残垣断壁，人流熙攘的街道，身着礼服的行人——这样的服饰在当年曾风行一时。那些画面全都浸染着童年时代的色彩，四轮马车穿梭往来，我的记忆之图也随之铺展。隔着三十年的光阴，照片中的人物用迷离的眼神注视着我。有一副面孔在好几张照片上出现，让我觉得似曾相识。那是当年的一位女演员。我年少时，她曾一度走红，后来就被人们遗忘，销声匿迹了。伊莎贝拉站在旁边，默默地观察我。

“您认识她吗？”伊莎贝拉突然问道。

“我记得，她好像叫伊琳娜·萨薇诺。那个时候，她常在平行线大街的剧院里演出，可以说红极一时。那都是许多年前的事了。那时候你还没出生呢。”

“那您再看这一张。”

伊莎贝拉把另一幅照片放到我手中：画面上，伊琳娜·萨薇诺斜倚窗棂。不到一分钟，我就认出来了，照片中的窗口便是塔楼顶上我的书房中的一扇窗。

“非常有趣，对吗？”伊莎贝拉追问道，“您认为她是不是曾经住在这儿？”

我耸了耸肩。

“说不定她是迭戈·马拉斯卡的情人……”

“不管怎么样，我觉得这件事和咱们没关系。”

“有时候，您这个人可真无趣。”

伊莎贝拉把照片收回盒子里，其中一张从她手中滑了出来，飞落在我脚边。我轻轻拾起，仔细看了一眼：伊琳娜·萨薇诺身穿风姿绰约的黑色长裙，摆好姿势站在众人之间。从人物穿着来看，那似乎是一场社交晚会，而在我看来，拍摄背景很像是骑术俱乐部的中央大厅。倘若未察觉到某种异样，这张社交晚会的合影无论如何也不会引起我的注意：在背景深处有个模模糊糊的人影，一位白发绅士站在楼梯高处——安德烈阿斯·柯莱利。

“您为什么脸色惨白？”伊莎贝拉急切地问。

她把照片从我手上夺过去，仔细端详，一句话也不说。我站起身，做了个手势，示意伊莎贝拉离开这里。

“我不希望你再进这个房间。”我有气无力地说。

“为什么？”

等着伊莎贝拉走出了这间屋子，我就把门锁上了。伊莎贝拉瞪着我，好像我的神志不大正常。

“明天早上，你打电话通知慈善姊妹会，叫她们过来把那堆杂物收走。所有的东西她们都可以拿。要是哪样她们不要，就扔掉好了。”

“可是……”

“别跟我争辩。”

我不想面对她的眼神，径直登上通向书房的楼梯。伊莎贝拉站在走廊里，目不转睛地看着我。

“马丁先生，那个男人是谁？”

“我不认识他。”我噤声道，“我不认识。”

16

我走进书房。夜幕已然降临，天空中沒有月亮，也看不见星光。我推

开窗子，探身俯瞰暗影中的城市。夜空中几乎一丝风也没有，热辣辣的汗珠刺痛我的皮肤。我坐在窗台上，点燃了第二根雪茄——几天前，伊莎贝拉在我的书桌上放了两支烟。我企盼着清风到来，也暗自等待着创作灵感。现在，我头脑中全是那一套陈词滥调，没有一个像样的点子。我必须着手创作，主人委派给我的任务应当开始了。就在此刻，我听见楼下传来一阵声响，伊莎贝拉卧室的百叶窗打开了。灯光投射在庭院中，画出一个矩形的方格，伊莎贝拉的剪影显现在光里。她临窗而立，望向黑暗中，却没有注意到我正站在不远处。我看着她慢慢脱掉衣裳，接着走到衣柜镜子前端详自己的身体。她用指尖轻轻抚摸自己的腹部，检视手臂上、大腿内侧那些昔日留下来的疤痕。她长久地望着镜中的自己，不着一丝，唯有哀戚的目光包裹着她的身体，最后，她熄灭了房间里的灯。

我回到书桌旁，面朝一沓写满了摘抄和笔记的稿纸坐下来——这些手稿是为了主人的书而特意积攒下来的。我又温习了一遍自己草草写下的情节纲要：里面少不了神秘的启示与传说；伟大的预言家经历了无穷考验，终于携带着上帝透露的真理重返人间；作为弥赛亚^①降临的婴儿总是被遗弃在穷人家门前，由生活贫苦、心地纯良的夫妇收养，而后必定遭受信奉异教的邪恶帝国的驱逐与迫害；应许的天堂永远为相信宿命、以冒险者的热情接受游戏规则的人敞开；诸神往往安逸闲散，如凡人般充满七情六欲，只喜好通过心灵感应俯察亿万生灵的所思所想；而我们这些脆弱的灵长类动物刚刚学会思考，却猛然发觉自己注定要被遗弃在荒芜世间的角落，空虚与绝望促使我们盲信，天堂和地狱的主宰，都迫不及待地想察知人类犯下的微末罪孽。

我们心自问，是不是主人早就把我看透了：我长着一颗唯利是图的头脑，可以为他杜撰任何故事而没有一丝忌惮。他设定的故事必须具有催眠的功效，既可以让一个孩子安然入睡，也能把一个绝望的可怜人转化成魔鬼，诱使他杀害自己的邻人，以换取永恒的神意眷顾，因为他的神就崇信血腥暴力的法则。几天前，我又收到了一封信函。主人准备再次约见我，

①弥赛亚，《圣经》中指救世主。

审查我的工作进展。这几天我满怀忧惧，已经感到身心疲惫。我警告自己，会见之前只剩下不到二十四个小时了，照这个情况下去，我只能揣着满脑子的惶惑与猜疑，两手空空地前去赴约。别无选择，我只能用老法子了。这些年来，每当遇到相似的情况，我都是这样来面对。

我把一张空白的稿纸塞进安德伍德打字机，双手搭在键盘上，如同钢琴师等待着节拍响起。我迫使自己的大脑飞速旋转，这次倒要看看打字机里会冒出什么样的文字。

17

“非常有趣。”主人说道，他终于读完了第十页，就是手稿的最后一页，“很奇怪，但是非常有趣。”

我们约在城堡公园见面，此时坐在凉亭里的一把长椅上，四周是镶着金边的暗影。阳光从顶棚木板间渗透进来，收缩成金色的飞尘。树丛摇曳，我们身旁的明暗也随之变幻，形成了光影交错的奇景。我点燃一支烟，看烟雾画着蓝色螺旋从指尖飞升而去。

“从您口中说出来，‘奇怪’就成了一个让人心寒的形容词了。”我说。

“我所谓的‘奇怪’是相对于‘平庸’而言。”柯莱利解释说。

“但是呢？”

“没什么但是，马丁。我认为你已经找到了一条非常有趣的思路，这篇稿子有许多地方值得挖掘。”

对小说家而言，倘若有人说他的作品非常有趣，有许多地方值得深挖，只能说明小说写得不怎么样。

柯莱利似乎读懂了我的焦虑。

“你把问题颠倒过来了。你没有大段大段地引述神话传说，反而追本溯源，从比较无趣的部分讲起。我能不能问问你，‘勇者弥赛亚’这个想法是从哪儿来的？他为什么不是一位爱好和平的弥赛亚呢？”

“您不是说过吗？生物学可以解释一切。”

“那些我们必须知道的事情早就写在大自然这部巨著当中了。我们仅仅需要足够的勇气、明澈的智慧与心灵来阅读这部巨著。”柯莱利对我的话表示赞许。

“我参阅过的一本书是这样解释的：对人类来说，男性十七岁时便达到了生殖力的顶点；女性要迟一些，但她们能在较长时间内保持旺盛的生殖力。因此，就某种意义而言，女性是基因的遴选者与评判人。另一方面，男性永远是蓄势待发，但他们的精力耗损得非常快。男性生殖力到达高峰的那个年龄，也是他们的战斗力趋于顶点的时刻。一个青年男子就是一个完美的士兵。他携带着巨大的破坏力，反思能力却少得可怜或干脆没有。他们完全无法分析与疏导这股力量。在历史上，人类社会曾多次以某种方式操控这种侵犯性的力量。统治者把青年男子送上战场、变成炮灰，征服邻国，抵御别国侵略。我想，我们的主人公虽然是上天派来的使者，但也正处于年少轻狂的时期，所以他就拿起了武器，以铁和血的力量来解放真理。”

“马丁，你打算把历史学和生物学混为一谈吗？”

“上次听了您的教诲，我立刻大彻大悟，历史学与生物学原来是一回事。”

柯莱利面露微笑。不知道他是否有所觉察，他笑起来很像一头饥饿的狼。我艰难地咽下唾液，竭力不去注意那张叫人毛骨悚然的脸。

“经过一番思考，我发现了一个有趣的现象：凡是伟大的宗教，绝大部分都是在年轻人与穷苦人占人口多数的历史时刻诞生，或是在规模与影响上达到巅峰。如果在一个社会中，百分之七十的人口都处于十八岁以下，而其中半数血脉贲张的青年男子，他们渴望征服，体内燃烧着生殖冲动，这个社会便是宗教信仰流传与勃兴的沃土。”

“这种说法过于简单了，但是马丁，我能明白你想表达什么意思。”

“我知道。既然头脑中有这样几条脉络，我想，为什么不能直击要害，围绕着勇者弥赛亚创建一套神话呢？这位少年心中充满了血性和怒火，他拯救了自己的民族与基因，拯救了家族中的女人和年迈的族长，推翻了敌人在政治上与种族上的压迫，换句话说，只要有人胆敢不接受、不服从他

的教义，他就统统战而胜之。”

“那么，成年人怎么办呢？”

“说到成年人，我们就得讲到勇者弥赛亚的失败与挫折了。随着生命历程不断推进，我们不得不放弃青年时代的幻梦、理想和欲求。人们愈发强烈地感受到，自己不过是世界和他人的牺牲品。我们总能找到一群替罪羊，为自己的不幸与落败负责。总要有些人出来承担罪孽，遭受我们的放逐。然而，只要虔诚拥抱一种教义，人们就可以把那种刻毒的怨恨、那种遭受迫害的情结转为向上的激情，慰藉心灵，带来力量。如此一来，成年人就可以感受到自己是团体中的一分子，他们曾经备受挫折的欲望与渴求也就得到了升华。”

“或许是吧。”听了这番论述，柯莱利表示认可，“不过，你在文章里描绘了那么多死神、旗帜和盾牌的意象，又是什么意思呢？你不觉得这么写只能适得其反吗？”

“不，我认为这些意象是至关重要的。一个人尊奉教规，自然会成为修士。当然了，这些宗教意象，首先可以培养出众多教民。”

“那么，关于女人，人类当中的另一半，你又有什么想法？非常抱歉，我得说，很难想象在某个社会中，会有为数众多的女性痴迷旌旗与盾牌。童子军那一套心理学只能对付小孩子。”

“绝大多数宗教组织必定会对女信众进行倾轧、抑制与排挤，这是宗教的基础之一。女人们必须接受这样的角色——她们空灵缥缈、恭顺贤淑、充满母性魅力，但是她们永远不能掌权，永远不能独立。女人或许能有幸成为象征，但是在等级秩序中绝对被排除在外。宗教与战争都是男人的嗜好。然而最终，女人往往会成为压迫者的同谋。”

“那老年人呢？”

“老年人是宗教信仰的润滑剂。当死神叩门的时候，对信仰的种种怀疑也就翻窗溜走了。一场来势汹汹的心血管病，甚至可以让一个人跪倒在小红帽跟前顶礼膜拜。”

柯莱利朗声大笑。

“当心啊，马丁。我觉得你变得比我还愤世嫉俗了。”

我眼巴巴地瞧着他，仿佛是一个听话的小学生，正站在一位严厉的教师面前，急切等待着他的首肯与夸奖。柯莱利在我的膝头轻轻一拍，满意地点点头。

“我很喜欢。刚才那番话品位不俗，我很喜欢。我希望你沿着这条路走下去，可以把问题翻过来思考，找到一种精彩的表现形式。我会给你留出更充裕的时间。咱们两三周之后再碰个头。到时候我会提前几天通知你。”

“您要离开巴塞罗那？”

“出版社的事儿，我不能不去，恐怕后面这几天我都要在旅途中度过了。但是我可以心情愉快地上路了，因为你的工作完成得很好。我就知道我找到了理想人选。”

主人站起身，伸出手来。我赶紧把手掌上的汗水在裤腿上擦干，紧紧握住了他的手。

“我会想念您的。”我临场发挥，加了一句。

“别说得这么严重，马丁，你做得很出色。”

我目送他步出凉亭下的阴影，听着他的脚步声渐渐远去，最终消散在幽暗处。我愣在原地，坐了好一会儿，翻来覆去地思量主人是否已上钩，将我预备的谎言一股脑儿吞下去了。有一点我可以肯定：方才我说的那番话正中他的下怀。希望是这样吧。我知道，听了那一连串胡言乱语，他现在心满意足了，绝对相信他的仆人——那位不幸的落魄小说家——已经彻底皈依。我告诉自己，一定要赢取时间进行一番调查，看看我到底卷入了一场什么样的事件，为此各种手段都值得一试。离开凉亭的时候，我的双手还颤抖不已。

凭着多年来撰写犯罪小说的经验，我悟出了一套侦破案件的基本原则。

其中一条是，一切犯罪事件不管表面怎样精巧缜密、无懈可击，其中也铁定能搜寻到涉及钱财与家产的蛛丝马迹。我走出凉亭，直奔百人议会街上的房产登记处，想查阅一下我那套房子的房产记录，尤其是以往的买卖协议与产权归属。房产登记处的档案室堆放着各类簿册，几乎容纳了真实生活的全部要义，堪比伟大哲学家的浩繁著作，甚至更胜一筹。

首先，我翻阅了弗拉萨德尔街三十号的相关档案，我租赁这处房产的详细经过都记录在案。在这几页纸上，我看到了一些有用的资料，可以清晰地把这处房产的历史追溯到一九一一年西班牙殖民地银行接管之前。那一年，这栋房子作为马拉斯卡家族财产的一部分抵押给了银行。卷宗上提到一位名叫 S. 巴莱拉的律师，在诉讼过程中，他是马拉斯卡家族的法律代表。再往下翻几页，我又找了新的线索：一九〇二年，迭戈·马拉斯卡·庞希卢皮，从某位名叫贝尔纳韦·玛索特·伊·卡瓦耶的男子手中购置了这座宅邸。这些资料我都记在一张便条上，包括律师的名字、历次交易的经手人和相关日期。

这时来了一位办事员，扯开嗓门大声通知说，十五分钟后登记处就要关门了。我便合上卷宗准备离开。但出门之前，我突发奇想，打算迅速查找一下古埃尔公园旁边安德烈阿斯·柯莱利那幢寓所的房产记录。十五分钟很快就过去了，我抱着簿册翻了半天，结果一无所获。我抬起头来，恰好发现刚才那个办事员正用灰色的眼睛盯着我。他是个瘦骨嶙峋的家伙，胡须和头发上涂着闪亮的油膏，神情慵懒，傲慢无礼。这种人总是把工作岗位变成法官的审判席，给他人的生活增添无穷无尽的麻烦。

“对不起。我想查一处房产，可是没找到。”我说。

“那是因为它根本不存在，或者你不知道怎么找。我们关门了。”

我尽力露出最亲切的笑容，希望他能友好一点，提供些帮助。

“要是您这样的专家帮忙，说不定还是可以找到的。”我提了个建议。

他摆出一张令人作呕的臭面孔，将簿册从我手中一把夺去。

“明天再来。”

我要走访的下一站是富丽堂皇的律师协会大楼，在马约卡大街上，离

此地不远，就隔着两条街。我登上楼前的宽阔台阶。一盏玻璃吊灯悬在头顶，守护着大门。台阶旁立着一尊塑像，貌似正义女神，但只要你瞥一眼那塑像的丰满胸脯和婀娜腰肢，就会觉得这位和平行线大街的三流艳星没什么两样。我走进秘书办公室，一个身材矮小、一脸鼠相的男人站起来欢迎我，问有什么可以帮忙。

“我要找一位律师。”

“那您算找对地方了。我们这儿全是律师，多得都不知道怎么打发了。每天都要增添好几位律师。他们像兔子似的，繁殖得特别快。”

“现代世界就是这个样子。我要找的那位律师——不知道他是否健在——他叫巴莱拉，S. 巴莱拉，是字母 S 开头的。”

矮个子男人转身消失在档案柜组成的迷宫中。他埋头翻找，嘴里还念叨个不停。等待的时候，我靠在接待台上环视四周。从墙壁沉闷的雕饰上，我仿佛可以体认到法律的沉重分量。五分钟后，那男人回来了，手里拿了个文件夹。

“我找到了十位巴莱拉先生。其中两个人的名字是以 S 开头的：塞巴斯蒂安和索彭希奥。”

“索彭希奥？”

“您太年轻了，可能没听说过，几年前这个名字可是很有声望的，代表着律师行业的典范。后来呢，就轮到查尔斯顿登场了，结果他把一切都搞砸了。”

“这位索彭希奥先生还健在吗？”

“档案上说，他早就停止交纳会费了，这就意味着索彭希奥·巴莱拉·伊·梅纳乔已经荣耀地投入我主怀抱了。那是一九一九年的事儿。请记住死亡。^①塞巴斯蒂安是他儿子。”

“他儿子还在执业吗？”

“是的，忙得很。我猜您可能需要他的地址。”

“要是不太麻烦的话。”

^①此处原文为拉丁文。

矮个子男人把地址誊写在一张小纸条上，然后递给我。

“对角线大街四四二号。离这儿不远。不过现在才两点钟，这会儿顶尖的律师们肯定在和有钱的寡妇吃午餐，要不就是跟丝绸商或者炸药商讨论什么要紧事儿呢。我倒情愿等到四点。”

我把写着地址的字条揣进外衣兜里。

“那我就四点钟过去。多谢您帮忙。”

“别客气，这是我们应该做的。愿主护佑您。”

拜访巴莱拉先生之前，我还有两个小时可以闲逛，所以搭乘了一趟下行到拉耶达纳大道的有轨电车，坐到伯爵大街下车。森贝雷父子书店离这儿只有几步远。本地的店铺中午是要歇业的，这是一条雷打不动的惯例。而森贝雷父子书店与众不同，根据我的经验，书店这会儿应该还开着。果然，他就在书店里，像往常一样站在柜台后面给图书编目录，时不时招呼一下顾客。此时店里颇有几位客人，正寻宝似的绕着展台和书架踱步。他见我进了门，便朝我微笑，然后走上前说了几句问候的话。比起上次我见他的时候，他瘦了一圈，脸色也更苍白了。他肯定在我的眼中读到了某些不安，因为他立刻耸了耸肩，轻描淡写地调侃了几句。

“几家欢喜几家愁啊。你看起来又精神又壮实，可我呢，就剩下皮包骨头了，你都瞧见了。”他说道。

“您还好吧？”

“好着呢，神清气爽啊。就是该死的心绞痛又犯了。不过没什么大不了的。什么风把你吹来了，马丁，我的朋友？”

“我想，能不能请您出去吃饭。”

“谢谢你，可我不能弃船逃走啊。我儿子到萨里亚去了，给一批藏书估价。生意不景气啊，街上还有那么多的顾客，我们怎么能关门呢？”

“您不会遇到什么财政困难了吧？”

“我们开的是书店，马丁，又不是公证人事务所。靠文学吃饭啊，有时候勉强对付，有时候连这个都做不到。”

“要是您需要什么帮助……”

森贝雷扬起一只手，不让我再讲下去。

“你要是想帮忙，那就买本书吧。”

“您知道，我欠您的债可不能用钱来回报。”

“理由多充分啊，你就更用不着琢磨这件事儿了。别替我们操心，马丁。他们甭想把我们赶出这间屋子，除非是把我装在松木盒子里。如果你愿意，那就留下来，陪我吃一顿营养丰富的午餐吧。咱们来点葡萄干面包，再尝尝新鲜的布尔戈斯奶酪。有了这几样，再加上一本《基督山伯爵》，人人都能活到一百岁。”

19

桌上的午餐，森贝雷差不多一口也没吃。他疲倦地微笑着，听我一个人东拉西扯，装作很感兴趣的样子，但是我明明看见他有几次呼吸微弱，几乎喘不上气来。

“告诉我，马丁，你最近在忙什么？”

“一时间很难说清楚。受人之托写一本书。”

“小说吗？”

“不算是小说。我自己也不知道该怎么定义它。”

“你一直在工作，这才是最重要的。我常说嘛：懒惰者心灵迟钝。我们必须让大脑有事儿可做。假如没长大脑呢，至少双手也不能闲着。”

“可有些人工作起来没完没了，忙得过了头，是不是这样啊，森贝雷先生？停下来喘口气有什么不好？算算吧，您这样马不停蹄地工作都多少年啦？”

森贝雷向四下望了望。

“这家书店就是我的命啊，马丁。我还能去哪儿呢？跑到公园里，坐在长椅上晒太阳、喂鸽子、抱怨我的风湿病吗？那种日子我十分钟都过不

了。我属于这个地方。况且，我儿子还没做好准备，还没法接我的班，虽然他以为自己早就成事儿了。”

“可他这个人很勤奋，而且很善良。”

“就当是咱们俩私下里说：他这个人善良得过了头。有时候，我看着他心里就犯嘀咕，要是哪天我走了，他可怎么办啊？就剩他一个人了，他能应付得了吗……”

“森贝雷先生啊，天底下的父亲都这么想。”

“你父亲也这样吗？哦，对不起，我没那个意思……”

“您别多想。我父亲的事儿已经够他烦的了，恐怕也没有余力替我操心。不过，我可以肯定地说，您的儿子还是挺有社会经验的，比您想象的要得多。”

森贝雷瞥了我一眼，看来他并不相信我的话。

“我觉得他少一样东西，你知道是什么吗？”

“坏心眼？”

“一个女人。”

“他怎么可能找不到女朋友呢？您没看见那么多的小斑鸠一群一群地挤在橱窗外边，就巴望着看他一眼？”

“我说的是一个真正的女人，可以帮助他、让他变成真正的男人的那种。”

“他还年轻，让他再玩两年吧。”

“说得倒好听！他要是真能找点乐子也行啊。我像他这个年龄，要是身边也有一大群小姑娘，我早就罪恶滔天，胜过红衣主教了。”

“俗话不是说嘛，上帝总给那些没长牙齿的人发面包。”

“说对了，这就是他需要的东西：一口好牙。另外，他还得有食欲。”

我看得出来，书店老板正在盘算别的事情。他看了我一会儿，笑出了声。

“兴许你能帮我的忙……”

“我？”

“你是个精通世故的人，马丁。用不着摆出那么一副怪相让我瞧。我

可以打保票，只要你肯下功夫，绝对可以帮我儿子找个好姑娘。他脸蛋儿长得还算漂亮。别的东西，你就传授他一下吧。”

我真不知道说些什么好。

“你不是想帮我吗？”书店老板问道，“喏，这就是机会啊。”

“刚才我说的是财政问题。”

“现在我说的是我儿子的问题，这关系到家族的未来，关系到我这一辈子。”

我叹了口气。森贝雷拉起我的手，紧紧握住，仿佛用尽了全身仅存的力气。

“你得答应我。我还想看着儿子找到一位值得他生死相随的好姑娘。我还指望着儿媳妇能给我生个宝贝孙子。别让我带着遗憾离开这个世界啊。”

“早知道是这样，我还不如待在圣诞节咖啡馆里吃午餐呢。”

森贝雷笑了。

“有时候我想，你应该是我的儿子啊，马丁。”

我望着书店老板。他变得愈发憔悴、愈发衰老了。在我的童年记忆中，这个站在书店里的男人强壮有力、令人崇拜；而此时，眼前的这位老人几乎是当年人的幻影。我感到周遭的世界悄然崩塌了。我走到他身边，情不自禁地做了件从未对他做过的蠢事：亲吻了他的额头。些许老年斑与几根灰发覆在他额角上。

“这事能答应我吗？”

“我答应。”说完，我便起身告辞，朝门口走去。

20

巴莱拉律师的办公室在大楼顶层。那是一栋现代风格的豪华建筑，位于对角线大街四四二号，离格拉西亚大街街口只有几步之遥。这座大厦的

外观实在难以描述，它既像一尊带着钟摆的大座钟，又像一条海盗船。大楼装饰着落地窗和绿色折线形屋顶。其他地方倘若出现了这种混杂着巴洛克风格与拜占庭风格的奇绝建筑，人们一定会把它看成世界七大奇迹之一，或者宣称它是某个艺术家被恶灵附身后的诡异之作。然而，在巴塞罗那的新城区，这类建筑像雨后春笋一般，从各个角落冒出来，路人见了也不会大惊小怪，甚至连眉毛都不抬一下。

我走进门厅，迎面见到一部电梯。猛然看去，我还以为那是一只巨型蜘蛛留下的遗迹。当然，那只蜘蛛并不分泌丝网，而是专门编织一座座宏大的建筑物。门童为我打开电梯轿厢，把我关进古怪的小房间。我感觉电梯正沿着竖井向上攀升。在顶层，一位表情严肃的女秘书为我打开雕花橡木大门。我报上姓名，并告诉她我没有事先预约，今天来是想谈一谈里维拉区那幢老房子产权交易的问题。听到最后一句话，女秘书目光闪烁，似有所动。

“那座塔楼？”她问道。

我点了点头。秘书领着我来到一间办公室门口。屋里空无一人。秘书叫我进去等候。我觉察到，这里并不是一间正式的会客厅。

“请您稍等一会儿，马丁先生。我去跟律师先生说一声。”

接下来的四十五分钟，我一直待在那间办公室里。书架上摆满了墓碑大小的卷册，一行行铭文烫印在书脊上，譬如“1888-1889, B.C.A. 第1部分, 第2章”，让人充满阅读欲望。墙上开着一扇宽大的玻璃窗，外面就是对角线大街，站在窗边可以俯瞰全城。木制家具散发出淡淡清香，那些名贵木材都经过做旧、浸渍等处理，主人肯定花了大价钱。地毯和真皮椅不禁让人想起英国俱乐部里的陈设。几盏台灯稳稳地坐在写字台上。我试着把其中一盏提起来，估计足有三十公斤重。一张巨幅油画悬挂在崭新的壁炉上方。画中那位体态浑圆的人物不可能是旁人，只能是已故的索彭希奥·巴莱拉·伊·梅纳乔。这位身材庞大的律师仿佛正在炫耀他的髭须与络腮胡，那把胡子活像一头老狮子的鬃毛。他双目炯炯有神，流露出铁与火的意志。即便他栖居在另一个世界，那双眼睛依然统辖着房间的每

一处角落。

“他是不会说话的。但是看久了，你会产生一种错觉，觉得他随时可能开口。”一个声音从背后传来。

我没听见他进门。塞巴斯蒂安·巴莱拉是个斯文而持重的人，可能一生中大部分时间都在试图摆脱父亲的阴影。他的年龄约摸五十开外，想必多年的徒劳挣扎已经让他身心疲惫。此人的目光睿智而富于洞察力，举手投足间的气度在王公贵胄和薪酬最高的律师身上才能看得到。他伸出手，我们握手寒暄。

“抱歉让您久等了，但我并不知道您要来拜访。”他边说边打了个手势，请我就坐。

“您没必要道歉。相反，我得谢谢您的好意，特意抽出时间来接待我。”

巴莱拉微微一笑——有些人知道自己每一分钟的身价，只有他们才能露出这样的笑容。

“我的秘书说，您的名字是大卫·马丁。不知道是不是那位作家大卫·马丁？”

脸上的惊异神色，无疑暴露了我此刻的感受。

“我家里人都很爱读书。”他解释道，“有什么可以为您效劳吗？”

“我想询问一下那座老宅的产权问题。我说的这座房子就在……”

“塔楼吗？”律师打断了我的话，却又不失礼数。

“对。”

“您知道这栋房子？”他问道。

“我现在就住在那儿。”

巴莱拉看了我许久，脸上的笑容却不曾褪去。他下意识地挺直身子，换上一副紧张的坐姿。

“您就是现在的房主吗？”

“实际上，我是租住在那儿。”

“您希望了解哪一方面的情况呢，马丁先生？”

“如果可能的话，我想了解一下西班牙殖民地银行收购这栋房产的相

关细节，还想打听一下前一位房主是什么情况。”

“迭戈·马拉斯卡，”律师先生轻轻念出了那个名字，“如果您允许，我想先问一声，您为什么要打听这些事儿呢？”

“纯属个人原因。最近房子正在翻修，我无意中发现不少个人物品，我猜这些东西属于原来的主人。”

律师皱了皱眉头。“什么物品？”

“一本书。说得更准确一些，是一部手稿。”

“马拉斯卡先生是有名的文学爱好者。他还写了不少的书，其中有法律著作，也有几本涉及历史学和其他领域，是个了不起的学问家。他在做人方面也令人钦佩，虽然在他生命的最后几年，有些人想玷污他的名誉。”

听了律师这番话，我免不了又浮现出诧异的神情。

“我猜，马拉斯卡先生去世前后的事情，您并不清楚。”

“确实不了解。”

巴莱拉叹息一声，仿佛他心里正在权衡，不知该不该讲下去。

“您不会把这些事儿写进书里去吧？关于伊琳娜·萨薇诺的事，您也不会写，对吗？”

“不会。”

“您可以向我保证吗？”

我欣然应允。巴莱拉耸了耸肩。

“我猜，今天能拿出来谈论的事情，当年早就说尽了。”他叹道。这话与其说是对我讲的，不如说是在宽慰自己。

律师先生匆匆瞥了一眼父亲的肖像，然后转过脸望着我的眼睛。

“迭戈·马拉斯卡是我父亲的合伙人，也是他最好的朋友。他们两个一起创办了这家律师事务所。马拉斯卡先生是一位精明强干的律师。但是非常不幸，他这个人极端复杂，很容易长时间地陷入抑郁。后来，我父亲不得不和马拉斯卡先生解除合作关系。此后，马拉斯卡先生离开了律师行业，转而投身第一志向——文学写作。有人说，所有的律师心里都藏着一个隐秘的渴望，就是抛弃这个行业，当个作家……”

“这两个职业的收入可是天上地下。我看还是算了吧。”

“就在这个时期，发生了一件事：马拉斯卡先生结识了一位女演员伊琳娜·萨薇诺，当年她还颇有名气。两人很快成了好朋友，马拉斯卡先生想为她写一出戏。他们的交往也仅限于此。他是个正派人，从未背叛过自己的妻子，但是您也知道，人言可畏嘛。很快就有一些流言在坊间流传。不少人散布这些纯粹是出于嫉妒，不过传得很广，人们都说他和伊琳娜·萨薇诺打得火热，两个人有一段地下情。结果，他的妻子听信传言，坚决不肯原谅他，他们的婚姻破裂了。他从此一蹶不振。这个时候，他购置了塔楼，搬到那边去住了。然而，厄运随即降临：他在新居还没住满一年，就在一场不幸的意外中丧生。”

“那是什么样的意外？”

“他溺水身亡，一场悲剧啊。”

巴莱拉目光低垂，叹了口气。

“是不是还有些别的传闻？”

“姑且这么说吧：有些人不积口德，在众人面前讲得活灵活现，他们说马拉斯卡先生是自杀的，原因是情场失意——他和伊琳娜·萨薇诺分手了。”

“真是这样吗？”

巴莱拉摘下眼镜，揉了揉眼睛。

“实不相瞒，这事我也不清楚，而且也不在意。过去的事情都过去了，管它做什么？”

“伊琳娜·萨薇诺的情况怎么样？”

巴莱拉重新戴上眼镜。

“我还以为，您只对马拉斯卡先生和房产的情况感兴趣。”

“我只不过是好奇。在马拉斯卡先生的私人物品中，我发现了好几张伊琳娜·萨薇诺的照片，还有一些她写给马拉斯卡先生的信……”

“您说这话是什么意思？”巴莱拉厉声喝道，“您是想要钱吗？”

“绝无此意。”

“没有最好，因为没人会给您钱。这件事已经过去了，没人不在乎，明白了吗？”

“完全明白，巴莱拉先生。我绝对不是存心搅扰您，也没有暗示什么出格的行为。如果刚才的问题冒犯了您，我向您道歉。”

律师先生笑了笑，幽幽地舒了一口气，仿佛我们之间的谈话已结束。

“不碍事，应该是我向您道歉。”

趁着律师先生这会儿情绪和缓下来，我赶紧摆出最亲切的表情。

“也许阿丽西娅·马拉斯卡夫人，马拉斯卡先生的遗孀……”

巴莱拉一下子靠到椅背上，看得出他极不高兴。

“马丁先生，希望您不要误解我的意思：作为一个家庭律师，我有义务保护主顾的个人隐私。道理是明摆着的。这些事过去那么久了，再揭旧伤疤，我看实在没必要。”

“我理解。”

律师迟疑片刻，注视着我，神情有些紧张。

“您刚才说，您发现了一本书？”他问道。

“对……是一部手稿，可能是无关紧要的东西吧。”

“可能吧。这本书是讲什么的？”

“神学，我想可以这么说。”

巴莱拉微微点头。

“马拉斯卡先生写了一本神学著作，您觉得意外吗？”

“不，恰恰相反。他是宗教史方面的权威，学识广博。在这个律师事务所，大家还是很怀念他的。您继续讲，房产交易方面，还有什么具体细节您想了解？”

“您已经帮了我不少忙，巴莱拉先生，我不能再无礼地占用您的时间了。”

律师点点头，似乎如释重负。

“那栋老宅很特别，不是吗？”他问道。

“对，那地方挺奇怪的。”我应和了一句。

“我还记得，我年轻时去过一次。那时候马拉斯卡先生刚把它买下来。”

“他为什么选择这栋房子？”

“他说，他还是小孩的时候，就被那栋老宅迷住了。他一直相信，自己最终要住在里面。他就是这样的人，有时候像个孩子，可以放弃拥有的一切，只为了实现自己的幻想。”

我一言不发。

“您还好吧？”

“嗯，我没事。马拉斯卡先生是从别人手中把房子买过来的，关于原先那位房主，您有什么了解吗？他好像叫贝尔纳韦·玛索特？”

“这人在美洲发了财。不过，他住在塔楼里的时间不超过一个小时。从古巴回来之后，他就买了这栋老房子，但是好些年，房子一直空着。不知道什么原因，他也没解释过。在海滨的阿雷尼斯，他另建了一栋别墅，长年住在那边。出售塔楼的时候，他开了一个很低的价钱。总之，这栋房子的事儿，他基本不闻不问。”

“那么在这个人之前呢？”

“我记得，曾有一位教士住在那儿，是个耶稣会修士。我也不太肯定。一直是我父亲打理马拉斯卡先生的事情。他谢世以后，我父亲把相关文件全烧掉了。”

“令尊为什么要这么做呢？”

“就是因为刚才我跟您讲过的那些。我认为父亲这么做是为了避免流言飞语，也是保留一些对友人的美好记忆。说实在的，他从没跟我说过原因。我父亲就是这么个人，不会对自己的行动做出任何解释。他自有理由。当然，我毫不怀疑他肯定是出于良好意愿。马拉斯卡先生曾是他最好的朋友，也曾是个理想的合伙人。我父亲伤透了心。”

“那个耶稣会教士后来怎么样了？”

“我好像记得他受到了教派的惩戒。他是哈辛特·维达克尔神甫的好友，我想，维达克尔神甫的那些麻烦事，他很可能也卷进来了。您听说过那些事吧？”

“噢，驱魔仪式。”

“都是些谣言。”

“不过，一个被革出教门的耶稣会修士，怎么担负得起这样一座大宅呢？”

巴莱拉又耸了耸肩膀。刚才的话一出口，我就感到无话可说了。

“我倒是希望能提供更多的帮助，马丁先生，不过那些事我也不知道。这是实话。”

“那么再次感谢您，占用了您的宝贵时间，真是过意不去，巴莱拉先生。”

律师点了点头，摁响了写字台上的铃。刚才接待我的女秘书出现在门口。巴莱拉伸出手。我们握手道别。

“马丁先生要走了。送送他，玛格丽塔。”

女秘书照他的吩咐，引我出了门。步出办公室前，我回头看了一眼巴莱拉律师。他正站在他父亲的画像下，一副沉郁沮丧的模样。我跟随玛格丽塔走到大门口。就在她准备关门前，我转过身，挤出一个懵懂无辜的笑容。

“劳驾问一下。巴莱拉律师刚才跟我说了一遍马拉斯卡夫人家的地址，可是这会儿，我记不清楚了，也不知道那个门牌号对不对……”

玛格丽塔叹了口气，看得出她急于摆脱我。

“十三号。巴利维德雷拉大街十三号。”

“对，想起来了。”

“那您慢走。”玛格丽塔说。

我还没来得及向她道别，雕花大门就已经在我眼前轰然关闭，那拒人千里之外的气势有如一座圣墓。

21

再度回到塔楼，我开始用另一种眼光打量这座老宅。多少年来，它是收留我的居所，也是囚禁我的监牢。我走进街门，感到自己正在穿越一头

由砖石与阴霾建造的巨兽的咽喉；我登上石阶，就像进入了巨兽的肠道；我拉开家门，长长的走廊铺陈在眼前，尽头消逝在昏暗中，仿佛将我引向一个多疑而中毒已深的大脑。走廊尽头，猩红的暮色从凉台那边渗进来，刻出一个幽暗的轮廓，那是伊莎贝拉向我走来。我关上大门，打开电灯。

伊莎贝拉衣着光鲜，像个优雅的少妇。她把头发盘起来了，脸上略施淡妆，这让她看上去成熟了十岁。

“你看起来真是妩媚动人啊。”我冷冷地说。

“像不像和您年纪相仿的女孩儿？这条长裙您喜欢吗？”

“你从哪儿找出来的？”

“走廊尽头的那个房间啊，从一个大衣箱里翻出来的。我想这可能是伊琳娜·萨薇诺的衣服。您觉得怎么样？穿在我身上是不是挺合身的？”

“我不是告诉你了吗？找人来，把那些东西都搬走。”

“我去找了呀。今天早晨我去了教区教堂，可是他们告诉我不上门接受捐赠，只能我们自己送去。”

我看了她一眼，一句话也没说。

“真的。”她又补了一句。

“把它脱了，放回原处，然后把脸洗干净。你看起来就像个……”

“妓女？”伊莎贝拉说。

我摇摇头，叹了口气。

“不是。你永远都不可能像个妓女，伊莎贝拉。”

“当然了，所以您才不喜欢我。”她低声抱怨着，转身朝自己的房间走去。

“伊莎贝拉。”我叫了她一声。

她不理我。

“伊莎贝拉！”我提高嗓门，又喊了一声。

她恶狠狠地瞪了我一眼，砰的一声把门撞上了。我听见她在屋里翻箱倒柜，便走到门前轻轻敲了几下。她不回答。我又敲了几下。她还是不应。我把门打开，看见她正在收拾带来的几样东西，一件件地放进背包里。

“你这是干什么？”我问她。

“我准备离开这儿，您还看不出来吗？我马上就走，让您一个人好好清静清静。不对，我应该说，让您好好热闹一下——跟您在一起，别人永远无所适从。”

“你准备去哪儿，我能问问吗？”

“您在乎吗？这个问题属于哪一类啊，是修辞技巧，还是讽刺挖苦？当然，对您老人家而言，两样东西都是一回事。可我是个白痴，永远弄不清楚它们有什么区别。”

“伊莎贝拉，你等一会儿……”

“不就是这条裙子吗？您用不着担心，我现在就脱下来。还有那套钢笔，您拿去退了吧。我没用过，也不喜欢。那套玩意儿真是幼稚又俗气！”

我走到她身旁，轻轻把手放在她肩上。她倏地跳开了，仿佛被蛇咬了一口。

“别碰我！”

我缩到门边，一言不发。伊莎贝拉的双手和嘴唇都在发抖。

“伊莎贝拉，原谅我，求你了。我没想惹你生气。”

她看着我，眼中噙满泪水，嘴角露出一丝苦笑。

“除了惹我生气，你还做过什么？自从我进了这栋房子，别的事儿你什么都没做过，你一直在欺负我，把我当成一个不懂事的可怜的大傻瓜！”

“我错了。”我反复念叨着，“把东西放下。你别走。”

“我为什么不能走？”

“因为我要你留下，求你了。”

“你的同情与怜悯，我不稀罕，这些东西别处我也能找到。”

“这不是什么同情，也不是怜悯，也许你觉得我需要你的同情和怜悯吧。我请求你留下来，是因为我才是那个傻瓜。我不愿孤单一个人。我不能孤单一个人。”

“说得真好听。你从来都不会为别人着想。不愿孤单一个人？你可以买只狗啊！”

她把背包摔在床上，面朝我站着，伸手把脸上的泪水抹掉。压抑在她

心中的怒火似乎慢慢消退了。

“好啊，既然这会儿大家把实话都讲出来了，那我也明白地告诉你：你永远都会孤单一个人。你孤单是因为你不懂得如何去爱，也不懂得如何去分担。你就像这座房子，让人毛骨悚然。你那位白衣女郎弃你而去，我一点儿也不奇怪——所有人都会弃你而去。你不会爱别人，也不容许别人爱你。”

我凝视着她，觉得心都碎了，就像刚刚被乱棍痛打了一顿。我在心里搜索词句，想说点什么，但一开口就结结巴巴。

“你真的不喜欢那套文具？”最后，我勉强挤出了这么一句。

伊莎贝拉瞥了我一眼，看来她也筋疲力尽了。

“用不着摆出那副表情，像一条挨了揍的狗。我可能是傻，但也没傻到那个地步。”

我没再说什么，只是一直靠在门框上。伊莎贝拉注视着我，她脸上有几分疑惑，又带着几分同情。

“刚才说的关于你朋友的那些话——就是照片上那一位，我真的不是那个意思。对不起。”她低声道。

“用不着道歉。你说的是实话。”

我离开她的房间，失魂落魄地走到书房，站在窗前俯瞰沉浸在雾霭中的昏暗城市。过了一会儿，我听见她迟疑的脚步声从楼梯那边传过来。

“你在上面吗？”她喊了一声。

“在。”

伊莎贝拉走进书房。她换了身衣服，脸上的泪水已经洗去了。她朝我笑了笑，我也向她报以微笑。

“你怎么是这样一个人啊！”

我耸了耸肩。伊莎贝拉走过来，挨着我坐在窗台上。窗外老城中，房舍屋顶上的光影在不断变幻，我们两个默默欣赏着这片静谧的风景，心里明白，此刻什么话都不必说。过了一会儿，她嘻嘻笑起来，歪过头看着我。

“我爸爸不是送了你几根雪茄吗？点一根吧。我们一块儿抽，怎么样？”

“绝对不行。”

伊莎贝拉又默不作声了。她时不时瞥我一眼，脸上还挂着笑容。我侧眼看她，突然觉得，只要望着她就能更容易地相信，或许在这个龌龊的世界上还保留着一些高贵而美好的事物。如果足够幸运，这些美妙的事物也藏在我心里。

“你会留下来吗？”我问她。

“凭什么留下来？你得讲出点道理来啊。我想听真心实意的话。当然，你的理由肯定是出于自私自利。没用的废话最好别说，否则我立马就走。”

她装出凛然不可侵犯的样子，等着我巴结讨好。可就在这时，我恍惚觉得自己是孤身一人在这世上，因此不想说谎，也不能说谎。我低头沉吟片刻。仅此一次，我讲出了真心话，虽然那只能算是大声自言自语。

“因为我就剩下你这么个朋友了。”

她冷如冰霜的神色消失了。趁着她眼中尚未流露出悲悯，我赶紧扭过头。

“森贝雷先生，还有那个书呆子巴塞罗，他们不算你的朋友吗？”

“只有你敢向我说真话。”

“你的赞助人不会向你说真话吗？”

“你就别再挖苦我了。柯莱利不是我的朋友。我想，他这个人一辈子也没说过几句真话。”

伊莎贝拉紧紧地盯着我。

“你看！我早就知道你信任他。第一次见你收到信，我就从你脸上看出来。”

我想给自己挽回一点尊严，无奈只换来几句嘲讽。

“你还会给别人看相啊？这也是你的天赋？”

“就你那张脸，给你看相还需要什么天赋吗？”伊莎贝拉回嘴道，“就像看《拇指仙童》^①上的小故事那么简单！”

^① 《拇指仙童》，1921年至1986年间在西班牙出版的一种通俗画报，专门刊登短篇小说、幽默故事和连环画。“拇指仙童”，即英国民间故事中的“大拇指汤姆”。

“那你从我脸上还看出什么来了，亲爱的小女巫？”

“你心里非常恐惧。”

我勉强挤出一个笑容。

“恐惧怎么了？用不着害臊。感受到恐惧，说明你心智正常。只有彻头彻尾的傻瓜才什么都不怕。这话是我从书上看来的。”

“《胆小鬼手册》吗？”

“如果你不愿承认，我也不勉强，免得伤害了大丈夫的尊严。我明白，你们这些男人全都相信，胯下那玩意儿有多大，自己的男子气概就有多大。”

“这话也是从那本书上看来的？”

“不对，这是人家自出心裁。”

我无力地垂下双手。铁证如山，我只得投降。

“好吧。你说得对。我承认，我隐隐约约有点害怕。”

“什么隐隐约约？你现在是稀里糊涂。你怕得要死。别不承认。”

“不要夸大其词好不好？这么说吧——跟这位出版人打交道，我心里是有些疑虑。但根据我的经验，这种感觉也可以理解。就我所知，柯莱利是个正人君子，跟他合作必有所成，对双方都有好处。”

“怪不得呢，每次提到他的名字，你肚子里就翻江倒海的。”

我叹了口气，再也没劲跟她争辩了。

“那你想让我怎么办呢，伊莎贝拉？”

“别再为他工作了，成不成？”

“我办不到。”

“怎么办不到？你就不能把钱还给他，叫他滚蛋吗？”

“没这么简单。”

“为什么这么说？你是不是惹了什么麻烦？”

“我猜是吧。”

“什么样的麻烦？”

“我也不清楚，正在调查。但不管怎么说，这件事只能怪我自己。我不想让你担惊受怕。”

伊莎贝拉看着我，暂时不再犟嘴了，但似乎不相信我的话。

“你这个人真是没救了，知道吗？”

“我也这么想。”

“如果你想让我留下来，那些规矩得改。”

“改，改，我洗耳恭听。”

“开明君主制到头了。从今往后，这栋房子里要实行民主！”

“自由、平等、博爱！”

“好好理解博爱的含义。以后不许再发号施令了，也不能像罗切斯特先生那样对我呼来喝去。”

“遵命，简·爱小姐。”

“哎，你可别有什么幻想啊，就算你眼睛瞎了，我也不会嫁给你！”

我向她伸出手，准备签订协议。她握了握我的手，有些迟疑不决，但紧接着，她就搂住了我。我任由她抱着，顺势把脸颊贴在她的长发上。触碰着她的身体，我感到欣悦平和——那是一位十七岁少女的生命之光。我情愿相信母亲的拥抱应该就是这样的感觉，虽然我母亲从来没有机会将我抱在怀里。

“我们是朋友了？”我轻声问她。

“至死不渝。”

22

伊莎贝拉王朝的新章程从第二天上午九点开始施行。时辰一到，我的小助手便来到厨房里，直截了当地向我发出通告，教导我从今往后的事情应当如何安排。

“我觉得你应该养成一套生活规律。不讲求生活规律，工作就上不了正轨，待人处事肯定也是放浪不羁。”

“这套说法，你是从哪儿学来的？”

“从你的一本书里看来的。放浪不羁。念起来真好听。”

“挺适合做韵脚的。”

“哎，你别转移话题呀。”

白天里，我们对着各自的文稿，伏案工作。入夜时，我们一起吃晚餐。晚餐之后，她把当天写的文章拿给我看，我们对此展开讨论。我发誓自己会坦诚相告，给她适宜的指导，决不讲那些哄她高兴的空话。星期天我们放假休息，我带着她看电影、看戏或者出门散步。她帮我到图书馆和档案馆里翻阅资料，还负责察看我们的食品储备是否充裕，谁叫她家人经营百货店呢。早餐由我负责，而她操持晚饭，午饭么，当时谁有空闲就由谁下厨。家里的清扫工作也分了工。我欣然接受了这个不容辩驳的事实：这栋房子的确需要经常打扫。我们还达成协议：在任何情况下，我都不能给她找男朋友；作为交换，她不得询问我为柯莱利工作的动机，也不能对此发表意见，除非我要征询她的看法。其余的章程，我们会在相处的过程中进一步完善。

我端起咖啡，提议两个人干一杯，庆祝我的大溃败和无条件投降。

短短几天工夫，我已经完全投身于平和安宁的臣属生活了。这几天，伊莎贝拉总是迟迟不肯起床。等她眯着睡眼，脚上趿拉着我那双过大的拖鞋出现在卧室门口，我差不多做好了早餐，在桌上放一杯咖啡、一份晨报——每日轮流更换各大报馆的报纸。

生活规律仿佛是灵感的女管家。新政权建立不久，仅仅四十八个小时，我就发现自己似乎找回了当年高产的状态。一连好几个钟头，我把自已锁在书房里，奋笔疾书，写下一页页手稿。虽说有些焦躁，但我明白，作品总算有了些眉目，进入新阶段了：现在，它从构想慢慢转化为现实。

篇章段落涌流而出，鲜活动人，叫人振奋。初读起来，它像一篇传奇、一部关于奇迹与困苦的神话史诗，众多人物与场景充溢其间，描述着一则关于民族希望的预言。种种叙事特意埋下伏笔，揭示骁勇善战的救世主终

将到来，把整个民族从苦难和屈辱中拯救出来，并击退图谋不轨、始终与民众为敌的奸邪之徒，将民族的荣耀与骄傲讨还回来。行文结构无可挑剔，完全可以适用于任何教义、种族与部落。在我笔下，旗帜、神明和口号就像是一副扑克中的“百搭牌”^①。鉴于文章的性质，我选择了一种在任何文学中都最复杂、最难以驾驭的笔法，那便是从表面上看不出任何叙事技巧，文字平实浅易，语气诚恳清新。我努力营造这样一种阅读感受——故事不是讲出来的，而是自动呈现在读者眼前的。有时候，我停下笔，把前面写出的章节重读一遍。盲目的虚荣心将我攫住了，我以为，那些叙述技巧在我的精心演绎下发挥得异常准确，滴水不漏。这几个小时中，我居然没有想到克里斯蒂娜或维达尔，很长时间以来这是第一次。我对自己说，生活总算有了起色。兴许正是这个原因，眼看自己终于摆脱了窘境，生活也要步入正轨了，我才会故态复萌，将这一切悉数毁掉。

一天清晨，用过早餐后，我套上最体面的西装，来到凉台那边，准备和伊莎贝拉告别。我看见她躬身伏在书桌上，正在重读头一天写的文章。

“今天你不写作吗？”她头也不抬地问我。

“我要花一天时间来思考。”

我发现那套钢笔和带着缪斯纹样的墨水瓶正摆在她的笔记本旁边。

“我还以为你觉得这套文具俗不可耐呢。”我说。

“对啊，它就是俗不可耐。可我是个十七岁的小姑娘，在这个世界上，我有权力喜欢庸俗的东西，就像你喜欢雪茄烟一样。”

似乎闻到了我身上的科隆香水，她抬起头来，狐疑地瞧着我。见我穿着停当，准备出门，她便皱了皱眉头。

“你又要去当侦探了？”她问道。

“算是吧。”

“你就不需要一个保镖吗？一位华生医生？一个懂点常识的帮手？”

“你还没学会写作，就学会编造借口逃避写作了。那可是专业人士的

^①百搭牌，指扑克牌中可由持牌人随意决定牌值、代替任何其他牌的牌张。

特权，你得努力才够资格。”

“我是你的助手，方方面面的事情都要打理。”

我温和地笑了笑。

“既然你说到这一点了，我还真有件事要麻烦你。别，你用不着紧张。这事和森贝雷先生有关。我听说他最近手头拮据，书店快经营不下去了。”

“不会是真的吧？”

“很不幸，事实就是如此。不过，这也没什么大不了的，因为咱们绝不会坐视不理，让形势恶化下去。”

“可是你得好好琢磨一下：森贝雷先生是个非常骄傲的人，他不会容许……你试过了，对不对？”

我点点头。

“正因如此，我们必须讲点策略，采取点更偏门、更狡猾的小伎俩。”

“这可是你的专长啊。”

她的口气颇有些不以为然，但我不理她，继续讲下去。

“我的计划是这样：你路过书店，装作顺道拜访的样子，对森贝雷说，我是个恶魔，对我那一套你已经受够了……”

“到目前为止，听起来都是事实。”

“别插嘴。说完这些，你再告诉他，你给我当助手，可我付给你的报酬少得可怜。”

“嘿，你可是一分钱也没付给我……”

我叹了口气。跟伊莎贝拉讲话必须有充足的耐心。

“他肯定会告诉你，听了这些，他感到非常难过。你就摆出一副落难小姐的样子，要是有可能，再流下一两滴眼泪。你要向他掏心挖肺地诉苦，说你父亲剥夺了你的继承权，还要把你送进修道院。你前思后想，觉得只有一条出路：倘若能每天在书店里工作个把小时，就再好不过了。在试用期，你希望能从销售业绩当中拨出百分之三的书款，当作酬劳。如此一来，作为一个自由女性，你不仅为自己找到了一份有前途的工作——这可比当修女好多了，也能为文学普及做一点贡献。”

伊莎贝拉做了个鬼脸。

“百分之三？你是想帮助森贝雷先生，还是敲诈他？”

“我希望你穿一件长裙，那天晚上你穿的那件就很好，再精心打扮一下，你知道该怎么做。等森贝雷的儿子在书店里的时候，你就上门拜访。每天下午他通常都在。”

“你说他那个长相英俊的儿子？”

“森贝雷先生还有几个儿子？”

伊莎贝拉在心里盘算了一会儿。等明白过来，她怒气冲冲地瞪着我。

“如果我爸爸知道你的坏脑筋这么多，他肯定要买把猎枪。”

“我只是说，务必让那个小伙子看见你，而且，务必让那位父亲看见他儿子在看你。”

“你比我想象的还要邪恶——现在你开始拐卖人口了。”

“这纯粹出自基督徒的慈悲心。况且你也承认了，森贝雷的儿子长得很英俊。”

“长得还算英俊，就是有点迟钝。”

“别说得那么夸张。只有当着女士的面，小森贝雷才会害羞，这可是他的优点。他是个模范公民，虽然知道自己温文尔雅、洒脱英武，很有吸引力，但能自我约束，力行禁欲主义，以示他对纯洁无瑕的巴塞罗那女子的尊重与爱慕。他周身的气质是多么圣洁、多么令人迷醉！面对这种魅力，你难道无动于衷？它是不是早就激发起你的母性和本能了？”

“有时候，我真是痛恨你，马丁先生。”

“尽管恨吧。作为凡人，我当然有缺陷，但你不能因为我而责怪小森贝雷。毫无疑问，他是个圣徒。”

“我们不是达成协议了吗？你说过不会给我找男朋友。”

“谁跟你说找男朋友的事儿了？你都不容我把话说完，我怎么讲其余的部分？”

“那你继续讲吧，拉斯普廷^①。”

^①拉斯普廷(1872-1916)，俄国神秘主义者，沙皇尼古拉二世的宠臣，行为放荡，恶名昭著。

“等到森贝雷老爹答应了你的请求——他肯定会答应的，我希望你每天都到书店柜台后面，站上两三个小时。”

“穿成什么样啊？像艳星玛塔·哈莉^①那样吗？”

“你要穿得端庄得体，表现出良好的品味和独特的个性。漂亮、引人注目，但不要过分抢眼。如果有必要，可以挑一件伊琳娜·萨薇诺的衣服，但是不能太暴露！”

“有那么两三件，穿在我身上简直无与伦比。”伊莎贝拉热切地说。

“哪件遮得最严实，就穿哪件吧。”

“你可真是保守啊。那我的文学训练怎么办呢？”

“说到训练，还有比森贝雷父子书店更好的文学课堂吗？你坐在那儿，大师们的作品就环绕在身边，你不就能大量汲取文学知识了吗？”

“那我该怎么做呢？深吸一口气，然后看看哪本书吸引我的注意力？”

“每天不过在书店里待几个小时。忙完了你就回这儿，继续你的工作，就像这些天一样。你仍旧可以聆听我的教诲嘛。我给出的建议都是无价之宝，只要你听我的话，你就是明天的简·奥斯丁。”

“你说的计谋又在哪儿呢？”

“每天我给你几个比塞塔，每当有顾客付款，要打开钱箱，你就悄悄地塞进去。”

“原来如此……”

“这才是我的计划，看见了吧？一点也不邪恶。”

伊莎贝拉眉心紧蹙。

“这事儿成不了。森贝雷先生绝顶聪明。他肯定会注意到有些蹊跷。”

“肯定能成。要是森贝雷起了疑心，你就告诉他，顾客们瞧见柜台后面站着一位漂亮和气的年轻小姐，就把钱袋子放松一点，出手更大方了。”

“这种事只能发生在你常逛的那些低档的声色场所，书店里怎么会有？”

^①玛塔·哈莉(1876-1917)，荷兰籍脱衣舞女，一战期间曾为德国提供军事情报，被法国政府逮捕并枪决。

“恕我不能苟同。如果我走进书店，迎面遇到一位像你这样充满魅力的女店员，我甚至都能买下国家文学奖最新的获奖作品。”

“那是因为你的头脑肮脏得像鸡窝。”

“不管我头脑怎么样，至少在感情上，我觉得自己对森贝雷亏欠太多，或许你也有同感。”

“用这种方式来要挟人家，未免太下作了。”

“可我的初衷并不下作。”

富于说服力的计谋，必先引起别人的好奇心，而后调动他们的虚荣心，最后诉诸向善与愧疚之心。伊莎贝拉垂下眼帘，缓缓地点了点头。

“你打算什么时候启动这个‘招财小仙女’的计划呢？”

“今天能做的事，就不要拖到明天嘛。”

“今天？”

“今天下午。”

“说实话吧。你编排这个阴谋诡计，是不是想把赞助人支付给你的黑钱洗干净？这样你就减轻了良心上的负担？谁知道你该长良心的地方，长了什么东西。”

“反正你知道，我的动机永远是自私的。”

“如果森贝雷先生不同意，那怎么办？”

“只要保证他儿子在那儿，就没问题。你还要穿上星期天出门的衣服，只是不要穿望弥撒时那套。”

“这是个卑劣可耻、唐突失礼的计划。”

“你不就喜欢这种事儿吗？”

最后，伊莎贝拉狡黠地笑了，笑得像只小猫。

“要是他儿子胆子突然大起来了，我该由着他的性子，让他胡来吗？”

“我可以向你保证，这位书店的继承人绝不敢碰你一下，除非有一位神甫在他面前祝祷，手里还攥着结婚证书。”

“人和人可真不一样。”

“怎么样，这事你愿不愿帮忙？”

“为了你？”

“为了文学。”

23

我走出塔楼。一阵凌厉的寒风扫过街面，我心下凛然，知道秋天已经踮着脚尖潜入巴塞罗那。一辆空荡荡的电车停在皇家广场上，就像一只巨大的铁捕鼠器。我登上电车，在窗边找了个座位，从检票员那儿买了张车票。

“这趟车到萨里亚吗？”我问他。

“没错，一直开到广场。”

我坐下来，把头靠在车窗上。片刻之后，电车猛然开动。我闭上眼，昏昏沉沉地打起盹来。只有在这些机械怪兽的腹中，人们才能享受到短暂的休憩，沉入现代人的梦境。我梦见自己乘坐着火车旅行。然而，这辆车竟是由黑色的骨骼铸造，一节节车厢活像一副副棺材。它穿过空寂的巴塞罗那，城市中到处丢弃着无主的衣裳，仿佛那些曾经占据了衣装的躯体已蒸发得无影无踪。那是一片由礼帽、风衣、西装和皮鞋堆成的荒原。大街上异样安静，仿佛中了邪。火车引擎吐出一簇簇深红的烟雾，渐渐弥散到空中，有如泼溅出来的颜料。我的赞助人笑吟吟地坐在我身边，原来他正与我一道旅行。他身穿白色西装，戴着手套，某种黏稠的暗色液体正从指尖滴落下来。

“发生什么事了？人都到哪儿去了？”

“坚持信仰，马丁，坚持信仰。”

我一觉醒来，电车正缓缓驶入萨里亚广场。不等停稳，我一步跨下车厢，沿着山坡朝萨里亚大街走去。十五分钟后，我便抵达了此行的目的地。

巴利维德雷拉大街起始处，是一片阴凉的小树丛，前头是圣依纳爵学院的红砖堡垒。街道随着山势渐次升起，道路两旁有几座孤单的宅院，屋

顶上覆盖了厚厚的枯叶。低垂的云脚顺着山坡滑下来，融在阵阵薄雾中。我踏上单号寓所那一侧的人行道，擦着一道道院墙、一扇扇铸铁大门朝前走，努力辨识街道的门牌号。院墙和大门后面，依稀可以瞧见房舍正面发暗的砖石、杂草丛生的小径，还有几座搁浅在小径中间的干涸喷泉。一排丝柏夹道而生，我走过树荫下的那一段路，却骤然发现门牌已经从十一号跳到了十五号。我大惑不解，折回去重新寻找十三号。我开始怀疑巴莱拉律师的女秘书也许比外表要精明一点，也许她给了我一个错误的地址，然而就在此时，我发现了一条小巷的入口。巷口从人行道上岔开去，巷子深处大约五十米开外的地方，一道深色的铁栅栏从石墙上竖起，仿佛矛尖做成的冠冕。

我踏上那条石子铺成的小路，朝铁栅栏走去。荒草蔓生的废园一直延伸到街区的另一头。一株桉树的枝丫穿过栅栏顶端的尖刺，探出墙外，仿佛一支支手臂，呼号着从牢笼的铁条间伸出来。我拨开覆盖在一段院墙上的藤蔓，看到了凿刻在砖石上的笔画与数字。

马拉斯卡公寓

13

铁栅栏环绕花园一周，我沿着往前走，不时踮起脚朝里张望。大约走了二十米，我见到一扇嵌入石墙的铁门。一只锈迹斑斑的门环附在铁板上。大门半开半闭。我用肩膀顶门，试着推开一道缝隙，好容我侧身通过，而不至于被石墙上凸起的棱角刮破了衣裳。空气中浸渍着从潮湿土壤中散发出来的腐臭味。

一条大理石板砌成的小径从树木间穿过，引着我走上一片铺满白色砾石的空地。空地一边可以看到几间车库，大门敞开，一堆曾是一辆奔驰轿车的残骸堆在里面，现在看来更像一辆废弃的灵车。院中房舍是一座现代主义风格的建筑，线条弯曲，共有四层，加盖了一座带天窗的阁楼，楼顶上又盘绕着繁复的尖塔与拱形装饰。一扇扇窄窗像匕首似的排列在房子正

面。墙壁上点缀着浮雕和兽形滴水嘴。玻璃窗映照出寂然流动的浮云。透过二楼的一扇窗，我似乎看到了一张轮廓模糊的脸。

我抬起手，打了个招呼，自己也不明白为什么。我不想被人当成小偷。那人站在窗后，好像一只蜘蛛，一动不动地注视着我。有那么几秒钟，我低头向四处瞧了瞧，再抬眼望去，那个人影已经消失了。

“早上好！”我喊了一声。

等了几秒钟，不见有人回答，我便朝房子走去。房舍东面修葺了一个椭圆形的游泳池。一间玻璃暖房立在泳池后面。几把破损的帆布折椅摆放在水池周围。爬满藤蔓的跳板探入池中，悬在污浊的水面上。我走到水池边，看见漂浮在水面上的枯叶和水藻漾起一阵阵微澜。我正在池水中观察自己的倒影，却看到一个幽暗的身影在我背后晃动。

我急忙转身，只见一张棱角分明的阴郁面孔，正迷惑不安地观察我。

“你是谁？你在这儿干什么？”

“我叫大卫·马丁，是巴莱拉律师叫我来的。”我随口编了个说辞。

阿丽西娅·马拉斯卡双唇紧闭。

“您就是马拉斯卡夫人吧？堂娜阿丽西娅？”

“常来的那个人出了什么事？”她问道。

我意识到马拉斯卡夫人错把我当成了巴莱拉办公室里的某个见习律师，误以为我是来递送文件请她签字或是给律师传口信的。刹那间，我还真想过是否将错就错，利用一下这个身份。然而，那女人脸上的神情告诉我，她这一辈子听了太多的谎言，再编出一番谎话欺骗她未免太残酷了。

“我不在律师事务所做事，马拉斯卡夫人。这次来拜访您纯粹是私人原因。能不能耽误您几分钟？有件事想和您谈一谈——关于一处房产，它属于您已经谢世的丈夫堂迭戈。”

那寡妇霎时脸色苍白，移开目光望着别处，攥紧了手中的拐杖。我注意到暖房门口停着一架轮椅，她必定是在那上面度过大量时间的，但她绝不愿承认。

“我丈夫的房产已经一处都不剩了。对了，您刚才说您姓什么？”

“马丁。”

“所有的房子都被银行收走了，马丁先生。所有的房产都没了，只剩下这一所。幸亏巴莱拉先生的父亲出了个好主意，提议把这处房产归在我名下。剩下的房子，全被那些食腐动物霸占了……”

“我说的是塔楼，弗拉萨德尔街上那幢老房子。”

迭戈的遗孀叹了口气。我估计她约摸有六十到六十五岁。当年，她必定是一位明艳照人的女子，昔时的风韵并未完全逝去。

“您最好忘了那栋房子。那个地方遭到了诅咒。”

“很不幸，我不可能忘记，因为我就住在那儿。”

马拉斯卡夫人紧锁眉头。

“我还以为没人愿意住在那儿。那房子空了很多年。”

“我租那房子也有一阵子了。我来拜访您，是因为这段时间房子在翻修，我偶然发现了一些私人物品，我想这些东西属于已经去世的马拉斯卡先生。我猜，里面也有您的东西。”

“那栋房子里没有我的东西。您找到的那些物件一定是那个女人的……”

“伊琳娜·萨薇诺？”

阿丽西娅·马拉斯卡露出了苦涩的微笑。

“您到底想打听些什么，马丁先生？说实话吧。您跑到这儿来，并不是要把先夫的那些旧物件还给我。”

我们默默对视了一阵。我知道，我不能也不愿向这个女人撒谎。讲真话也许要付出代价，但我已顾不了许多。

“马拉斯卡夫人，我正在调查您丈夫到底出了什么事。”

“这跟你有什么关系？”

“因为我相信，同样的事情也落在我头上了。”

马拉斯卡公寓有一种神秘氛围，好似一座荒凉破败的万神殿。几座空旷的大房子无人居住，也无人照看，远不是从前盛极一时的光景。可以想

见，当初肯定有成群结队的仆役将房间拾掇得清新齐整、富丽堂皇。而现在，这栋公寓几乎变成了一座废墟，墙上涂漆剥落；大理石地板松动；潮湿而寒冷的空气侵蚀了家具；屋顶的镶板垂下来；巨幅地毯也褪去了颜色，磨出了线头。我扶着那位寡妇坐回到轮椅上，而后听从她的指引，将她推到一间书房里。说是书房，但并没有几本书，也看不见什么绘画作品。

“为了活下去，我把大部分东西都变卖了。”那位寡妇解释道，“要不是巴莱拉先生每月从律师事务所给我拨一点养老金，恐怕我早就不知所终了。”

“这房子就您一个人住吗？”

马拉斯卡的未亡人点了点头。

“这儿是我的家，是我唯一感到过快乐的地方，虽然那已是很多年前的事了。我一直生活在这里，也将死在这里。真抱歉，我没什么东西可以招待您的。好长时间没人上门拜访了，我已经忘记了怎么招呼客人。您是要咖啡呢，还是要茶？”

“不必了，谢谢您。”

马拉斯卡夫人微笑起来，她指了指我正坐着的那把扶手椅。

“那是我丈夫最喜欢的坐椅。他总是坐在那儿，烤着火，读书读到很晚。有时候，我就坐在这个位子上，挨着他，听他讲话。他喜欢跟我讲各种各样的事情，至少那几年是这样。我们生活在这栋房子里，非常幸福……”

“后来出了什么事？”

那位寡妇耸了耸肩，失神地注视着壁炉中的灰烬。

“您真的想听这个故事吗？”

“当然。”

“坦白地说，我丈夫迭戈是什么时候认识她的，我并不清楚。只记得

有一天，他在谈话间不经意地提到了她的名字，从此以后，没有一天他不曾说起这个名字——伊琳娜·萨薇诺。他告诉我，是一个叫达密安·罗雷斯的男人把他介绍给萨薇诺的。这个人在伊丽莎白大街的某栋房子里组织了一个降神会，而迭戈是宗教专家，他曾经作为观礼者参加降神会的多次活动。那时候，伊琳娜·萨薇诺在平行线大街的夜总会里很出名。她是个美人儿，这一点我不能否认。不过，除了脸蛋儿，那个蠢女人简直一无是处，我猜她也就能从一数到十。有人说，她是在博加特利海滩的棚屋里出生的。她母亲把她遗弃在索摩洛斯特罗的贫民窟里，所以她是混在乞丐和逃犯中间长大的。十四岁，她就开始在拉瓦尔区和平行线大街的酒馆和夜总会里跳舞了。跳舞嘛，只是个说法。我估计，她还不会读书写字，就开始卖笑了，假如她真的学过读书写字……有一段时间，她是‘克里奥尔女人夜总会’的头牌，至少有人这么说。此后，她又转到更高档的声色场所。我记得在‘阿波罗夜总会’，她结识了一个名叫胡安·柯尔维拉的男人——别人都叫他哈柯。从那时起，哈柯成了她的经纪人，很有可能也是她的情人。伊琳娜·萨薇诺这个艺名就是哈柯给她起的。另外，这位经纪人还给她编造了一段离奇身世，说她是某个巴黎艳星和一位欧洲王储的私生女。我并不知道萨薇诺的真名是什么，也不知道她有没有真名。哈柯介绍她参加降神会，我猜这是罗雷斯的主意。那两个男人串通一气，向那些落入圈套的穷极无聊的富翁们兜售她所谓的贞操。据说，她最擅长的是‘三人游戏’。

“但是，哈柯和他的同伙罗雷斯万万没有料到，伊琳娜迷上了招魂术，她真的相信通过降神仪式可以接触那个幽冥世界。她坚持说，她母亲从另一个世界给她发来了信号。甚至成名以后，伊琳娜还是频频光顾降神会，尝试跟她母亲建立联系。就在那个地方，她认识了我的丈夫迭戈。我想那时，我们夫妇正处于紧张阶段，也许婚姻都要经历这个时期。此前一段时间，迭戈计划离开律师行业，全心全意地投入写作。我承认，他在我这儿没有得到想要的支持。我当时想，这种行为不过是拿自己的生活冒险，虽然可能仅仅是害怕失去眼前这一切：房子、佣人……可后来我还是失去了一切，连同我的丈夫。

“有一件事最终促使我们分手，那就是伊斯梅尔的死。伊斯梅尔是我们的儿子。迭戈的心思全都放在他身上。我从没见过哪个父亲像他那样宠爱孩子。伊斯梅尔就是他的生命，而我算不了什么。那天，我们正在二楼的卧室里争吵。我大声斥责他，他那段时间一门心思琢磨文学的事，这可苦了合伙人巴莱拉先生——他要肩负起两个人的工作。那会儿，他向迭戈下达了最后通牒，提议解除合伙关系，想自立门户。迭戈说他不在乎，他已经决定卖掉在公司的股份，从此专心从事文学创作。那天下午，我们就找不着伊斯梅尔了。他不在房间里，也不在花园里。我猜他是听了我们吵架的声音感到害怕，就跑出去了。这不是他第一次离家出走。几个月前，同样的事情也发生过一次，我们是在萨里亚广场的一条长椅上找到他的，他一个人坐在那儿哭。天快黑了，我们出门找他，去邻居家找，去医院找，跑遍了所有的地方，可是不见踪影……回来的时候，天都亮了。我们找了他一夜，最后却在游泳池底发现了他的尸体。头天下午他就溺死了。我们没听见他喊救命的声音，因为正在互相谩骂。那一年，他只有七岁。迭戈永远不会原谅我，也永远不会原谅他自己。

“没过多久，我们就再也不能容忍对方了。每一次对视，每一次接触，我们眼前都会浮现出那个恐怖的场景：我们的儿子淹死了，尸体沉在那个受诅咒的游泳池里。某一天清晨，我独自醒来，明白迭戈已经把我抛弃了。同时，他辞去了律所的工作，搬到里维拉区的一栋大房子里住——那个地方让他心醉神迷很多年了。他告诉我，他正在写作，一位从巴黎来的出版人邀请他写一本书，那是本很有分量的著作，所以我用不着担心钱的问题。我当然清楚，他跟萨薇诺在一起，虽然他自己不承认。他这个人的内心已经被打垮了，一直相信自己来日无多。他说自己染上了某种怪病，肚子里长了寄生虫，在啃噬内脏，快把他掏空了。一天到晚，他只谈论一件事——死。任何人的话他都听不进去，我的话他不听，巴莱拉的也一样……他只听信伊琳娜和罗雷斯的话，这两个人总是向他灌输一些通灵、招魂的鬼话，就像在他脑子里下了毒。他们信誓旦旦地说，可以帮助迭戈，让他与伊斯梅尔的灵魂沟通。那两个骗子就用这种伎俩把他的钱一点点地抠走了。有

一天，我去塔楼找他，求他给我开门，可他说什么也不肯让我进去。他告诉我，他正忙着试验一种可以拯救伊斯梅尔的办法。我明白了，他快要疯了。他深信不疑——只要能为巴黎的出版人写出那本该诅咒的书，我们的儿子就能起死回生。我心里清楚，伊琳娜、罗雷斯、哈柯这三个人联手来，想把他仅剩的钱骗走，那也是我们仅有的一点钱……后来，迭戈谁也不见了，他把自己关在那栋阴森森的大房子里。几个月过去了，人们砸开房门，才发现他已经死了。警方认为那是个意外，但我决不相信。

“哈柯从此销声匿迹，剩下的那点钱也不见踪影。罗雷斯坚持说自己什么也不知道。他宣称事发前几个月，他就跟迭戈断绝了往来，因为迭戈发了疯，叫人恐惧。罗雷斯还说，最后几次列席降神会时，迭戈讲了许多恶灵的故事，把宾客吓坏了，因此不准他再来。迭戈告诉降神会上的男男女女，这座城市底下有个巨大的血池。他还说，儿子给他托梦了，说自己被一个披着蛇皮的鬼影缠住了，鬼影伪装成一个男孩，要和他一起玩……后来，他死了，听到这个，没人感到惊讶。可恨的是，伊琳娜到处说迭戈是由于我的过错才送了命，她说迭戈的老婆是个冷血动物，而且精于算计，可以眼睁睁地看着儿子淹死；她说我不甘心放弃奢华生活，才把迭戈逼上了绝路；她说，她是唯一真心爱过他的人，还说没从他那儿得到过一分钱。

“我想，至少最后一点，她倒是说了句实话。是哈柯派她来勾引迭戈的，他们布下陷阱，要榨干他的财产。后来，事情发展到紧要关头，哈柯就扔下她跑了，什么东西也没留给她。警方就是这么说的，至少警局有一批人持这种意见。可我一直觉得，警方不想把案子查个水落石出，迭戈自杀身亡这个说法对于他们再合适不过。我不相信迭戈会自杀。那时我就不信，现在仍然不信。我认为是伊琳娜和哈柯把他谋杀了，也不光是为了钱，还为了别的事。

“我记得当时负责侦办这起案件的是一个年轻警员，他的想法跟我一样。他叫萨尔瓦多·里卡多·萨尔瓦多。他告诉我，官方说法中有许多疑点，有许多地方讲不通。他认为有些人想掩盖迭戈死亡的真实原因。为了调查真相，萨尔瓦多花了很多心血。可是后来他被调离了侦破小组，又过了一

阵子，警局把他开除了。即便如此，他还是单枪匹马地坚持调查。他到我这儿探望过几次，后来我们就成了好朋友。我是个孤独、绝望的女人，这辈子已经毁了。巴莱拉一直劝我再嫁。萨尔瓦多也曾因为我丈夫的遭遇埋怨我，甚至还暗示说，有很多小业主上了年纪却依旧单身，如果能够娶到一位带点贵族气质、长相还算讨人喜欢的寡妇，在晚年身边有个人替他们暖暖被窝，他们就心满意足了。可是到头来，他也不来看我了。我没有什么好责怪他的。为了帮助我，他把一生都断送了……

“这个故事我从没对任何人讲过，马丁先生。如果您能听从我的劝告，就请忘了那座老房子，忘了我，忘了我的丈夫，忘了这段故事，远走他乡。这座城市遭到了诅咒，永无休止的诅咒。”

25

我心绪颓靡地离开了马拉斯卡公寓，漫无目的地游荡在迷宫般的孤寂街道上。灰色的阴云蛛网似的罩在空中，几乎将天光遮住。几缕阳光刺破了灰色的裹尸布，轻轻划过山冈。我远远地望着它们抚弄着埃利乌斯别墅屋顶上的釉彩。别墅的玻璃窗在远处反射着光亮。我径直朝那个方向走，无视理智的劝诫。我渐渐走近，天色也暗下来，一阵凛冽的寒风卷起地上的落叶。一踏上巴拿马大街，我就停住了脚步。埃利乌斯别墅就矗立在眼前，可我不敢穿过那条街，更不敢走到花园围墙边。我呆立在那儿，天知道我站了多久。我既不能转身逃跑，也不敢走上前去按响门铃。

此刻，我看见了。她正穿过三楼的一个房间，从一扇落地窗前经过。一股强烈的寒意侵入身体，我正要离去，她却转过头，停住脚步。她走到玻璃窗前，我感到她的目光驻留在我身上。她抬起一只手，像是要打招呼，却终于没有挥手。我没有勇气承受她的目光，于是匆匆转身，沿着街道朝山下走去。双手不住地颤抖，我只好揣进衣兜里——绝不能让她看见。转过街角前，我又回头望了一眼，她还站在原地注视着我。我想在心里激起

对她的厌恶，但完全找不到力量。

我踱回塔楼，一路上感到寒意彻骨。穿过街门时，我留意到一封信从前厅的邮筒里露出头来。信封是羊皮纸的，上面还带着蜡封。那是赞助人发来的讯息。我一边拖着步子登上台阶，一边拆开信封。赞助人以优雅的笔迹约我次日见面。登上楼梯平台，我才发现大门原来是敞开的，伊莎贝拉微笑着站在门里等我。

“我刚才在书房里看见你回来了。”她说道。

我试着向她微笑，但脸上的笑意一定极为勉强，不然伊莎贝拉注视我的眼神不会那样忧虑。

“你还好吧？”

“没什么事，大概有点着凉了。”

“我正好做了点肉汤，放在炉子上热着呢。这种汤治疗伤寒有奇效。快进来吧。”

伊莎贝拉扶住我的胳膊，引着我走向凉台。

“伊莎贝拉，我不是残废。”

她松开我的手，垂下目光。

“对不起。”

我实在没精神与任何人作对，尤其不愿招惹这位固执的小助手，所以我跟着她，让她领到凉台的一把扶手椅上，颓然入座。伊莎贝拉在我对面坐下，心慌意乱地瞧着我。

“出了什么事？”

我宽慰人心似的笑了笑。

“没有，没什么事。怎么不给我盛碗热汤啊？”

“马上就来。”

她箭头似的奔到厨房里，我听见她叮叮当当地忙活了一阵。我深吸了一口气，闭上双眼，直到听见她匆匆走来的脚步声才睁开。

她把一只热气腾腾的巨碗递到我手中。

“看起来跟夜壶似的。”我说。

“快喝吧，别那么粗俗。”

我对着肉汤闻了闻，似乎味道不错，但我不想表现出温顺的样子。

“什么味道啊？这么奇怪。”我说，“汤里放了什么？”

“是鸡肉的味道，用鸡肉熬的汤，还放了盐，加了点雪利酒。你快喝吧。”

我啜饮了一口，把碗递还给她。伊莎贝拉不肯接过去。

“全都喝完。”

我叹了口气，又喝了一口。不管我作何感想，汤汁的味道的确不错。

“今天你的事儿办得怎么样了？”伊莎贝拉问道。

“喜忧参半吧。你那边情况如何？”

“现在站在你面前的，是森贝雷父子书店新聘的明星店员。”

“太妙了。”

“五点钟之前，我已经卖出了两本《道林·格雷的画像》^①和一套《兰佩杜萨文集》^②。文集卖给了一位从马德里来的绅士，人家不光仪表堂堂，还给了我小费。别用那种眼神看我，行不行？小费我也塞到钱箱里去了。”

“森贝雷的儿子呢？他说什么了？”

“他什么也没说，呆头呆脑的，像个木头人。他装作不看我，其实眼神一直没从我身上移开过。每次我爬上梯子到书架上取书，他就盯着我的屁股看，看得我屁股酸痛，坐都坐不下去。怎么样，你高兴了吧？”

我笑着点点头。

“谢谢你，伊莎贝拉。”

她直勾勾地望着我的眼睛。

“你再说一遍。”

“谢谢你，伊莎贝拉。这是真心话。”

她面颊飞红，转过脸去。我们俩静静地坐了一会儿，品味着那一刻的

①《道林·格雷的画像》，爱尔兰作家奥斯卡·王尔德的小说。

②朱塞佩·托马西·迪·兰佩杜萨(1896-1957)，意大利作家，平生仅创作过一部长篇小说《豹》和四部短篇小说，去世后才出版《兰佩杜萨文集》。此处它出现在巴塞罗那的书店里，想必是作者的文字游戏。

同志情谊，心里清楚此时什么话也不用说。我继续喝汤，喝到一滴不剩才把空碗递给她。她朝我点了点头。

“你去见她了，对吗？我是说照片上那个女人，克里斯蒂娜。”伊莎贝拉问我，目光躲躲闪闪。

“伊莎贝拉，你可真能察言观色……”

“跟我说实话。”

“我只是远远地望了她一眼。”

伊莎贝拉审慎地观察着我，她似乎在斟酌与权衡。有些事堵在她心里，但她不知该不该说出来。

“你还爱她吗？”沉吟半晌，她终于问道。

我们默默对视了一阵。

“我不懂得如何去爱一个人。你还不知道吗？我是个自私自利的家伙，就这样，还有什么可说的？聊点别的吧。”

伊莎贝拉点点头，她不经意地一瞥，瞄见了从我口袋中探出来的信。

“赞助人来信了？”

“每月一次，召我觐见。安德烈阿斯·柯莱利殿下想请我明天早上七点在新村墓园门口见面。他找不到更合适的地方了。”

“那你打算去吗？”

“我还能怎么办？”

“你可以搭乘今晚的火车，离开这儿，彻底消失。”

“今天，你是第二个向我提出这个建议的人了：离开这里，彻底消失。”

“这么说肯定有道理。”

“如果我走了，谁来担任你的导师呢？谁来指引你穿越文学创作之路上的艰难险阻啊？”

“我跟你走。”

我笑着拉起她的手。

“我和你，一起去天涯海角，对吗，伊莎贝拉？”

伊莎贝拉倏地把手抽了回去。她瞪着我，似乎受到了冒犯。

“你在取笑我。”

“伊莎贝拉，我没有取笑你的意思，倘若我动了这个心思，就饮弹自尽。”

“别说这种话。我不喜欢你用这种口气讲话。”

“对不起。”

我的助手又坐到她的书桌边，再次沉默不语。我看着她重读当天写下的文章，在稿子上勾勾画画，时而做些修改，时而划去整个段落。我送给她的那套钢笔就摆在手边。

“你这么看着我，我没法集中精力。”

我站起身，绕到书桌后面。

“这会儿我留你一个人安心工作，晚饭之后，把写好的东西拿给我看。”

“还没改好呢。我得通篇修改，重誊一遍，然后……”

“文章是永远不可能改好的，这一点你必须习惯。晚餐之后，我们一起来读一下。”

“明天再说。”

我只得让步。

“明天再说。”

我踱出房间，留下她一个人守着自己的文章。我正要关上凉台的门，突然听到她喊我的名字。

“大卫？”

我站在房门另一边，一句话也没说。

“那句话不对。其实，你懂得如何去爱一个人。”

我躲进自己的卧室，锁上门。片刻之后，我侧躺在床上，蜷着身子闭上双眼。

拂晓之后，我走出门。浓密的乌云低低地拂过屋顶，抹去了街巷中的

一切色彩。穿过城堡公园的时候，我看到最初的几滴雨水铮铮地敲打着树叶，像子弹似的在路面上撞碎，击起一股股尘埃的旋流。公园另一边，林立的厂房与废气塔映衬于天际线之上，显得愈加繁密。烟囱里喷吐出来的煤烟稀释在雨中，黑色的雨滴从空中洒落下来，仿佛沥青化成的眼泪。我走上那一段通向墓园大门的林荫道，两行柏树排在大道两侧，树影重重，阴森可怖。当年我和父亲常常走这条路。此时，我的赞助人已经站在墓园大门前了。远远地，我便瞧见了。一具高大的天使像守护着墓园大门，他就站在天使像脚下，在雨中耐心地等候。我的雇主穿了一身黑色西装。虽然雨中景物朦胧，但你绝不会把他的身影与栅栏后数以百计的石雕像混淆在一起——因为他那双眼睛。我离他只有几米远了，他的睫毛方才眨动了一次。我有点无所适从，索性向他挥手问好。天气很冷，风中有一股石灰和硫磺的味道。

“偶然到访的游客天真地以为，这座城市永远是艳阳高照。”赞助人说道，“可我说，巴塞罗那迟早要把它古老、污浊、阴暗的灵魂倒映在天上。”

“看来您不用出版宗教书籍了，编写一本旅行指南吧，销路肯定更好。”我建议道。

“这两种出版物根本是一回事。舒心而宁静的日子过得怎么样？工作方面有起色吗？有没有给我带来好消息啊？”

我解开夹克，掏出一叠稿纸递给他。我们走进墓园，想找个地方避雨。我的雇主挑选了一座带有拱顶的古老墓门。大理石柱支撑着圆顶，几尊天使像环绕四周，天使们面庞瘦削，十指长得有些过分。我们坐在冰冷的石凳上。赞助人注视着我，脸上露出猎犬般的狞笑。他闪亮的瞳仁似乎收缩成了一对黑点，从中，我可以照出自己苍白的面庞和惴惴的神情。

“放松点，马丁。周围的一切不过是布景和道具，用不着大惊小怪。”

说完这番话，主人开始心气平和地阅读我带来的几页手稿。

“您读稿子的时候，也许我可以散散步。”我说道。

柯莱利点了点头，目光并没有从文稿上抬起来。

“别想从我身边溜走啊。”他咕哝了一声。

我飞快地离开了那个地方，又尽量不让自己的举动过于明显。我先是在陵园的曲折小径中徘徊了一阵，然后绕过层层方尖碑与墓石，缓缓地朝墓地中央踱去。那块石碑仍旧伫立在那里，碑前摆放了一个空花瓶，花束早已枯萎，仅剩下几条枝茎。当年葬仪的费用都是维达尔支付的。他甚至从殡仪从业者行会聘请了一位颇有名望的雕刻家，订制了一尊圣母怜子像。这尊圣母像此刻正守护着墓穴，她眼望天堂，双手放在胸前，吁请上天怜悯。我跪在墓碑前，拂去了碑石上的青苔，凿刻在上面的文字显露出来。

何塞·安东尼奥·马丁·克拉雷斯

1874-1908

菲律宾战争的英雄

他的国家与战友永远不会忘记他

“早上好，父亲。”我喃喃低语道。

我注视着黑色的雨水从圣母的脸颊滑下，听着雨点敲击墓碑的声音。“战友”这个字眼让我觉得好笑，因为他从来就没有朋友。他的国家亲手将他送往活地狱，仅仅是为了满足一小撮当权者的贪欲，而那些人根本不知道他的存在。我坐在墓石上，双手抚摸着大理石。

“谁又能料到是这样的结局呢？”

我父亲一辈子生活在赤贫边缘，最终却永远安眠在一座资产者的墓穴里。小时候，我一直弄不明白，为什么报社要花那么多的钱为他筹办丧事，他们甚至邀请了高级教士，雇用了几个哭丧的女人。为我父亲预备的花环与墓穴，用在一位蔗糖进口商身上似乎更合适。没人告诉我，维达尔付了葬礼上的一切费用，就因为这个人是他的替死鬼。虽然有所怀疑，但我始终相信，我的导师与偶像为人善良慷慨，才布置了这样的奢华排场，这一切都要归因于上天赋予他的无限美德。

“我必须恳求您原谅我，父亲。很多年来，我心里一直藏着对您的怨恨，因为您总是丢下我一个人。我告诉自己，您死于非命纯粹是咎由自取，所

以从没有探望过您。请您原谅儿子吧。”

我父亲痛恨眼泪。他认为一个男人永远不会为了别人哭泣，男人的眼泪从来只为自己而流。因此，如果哪个男人痛哭流涕，必定是个懦夫，不值得别人同情。我不想为父亲流泪，那等于再次背叛他。

“多么希望您看到我的名字印在小说封面上，虽然您不识字，无法阅读。多么希望您能陪在我身边，见证这一切：您的儿子正在寻找自己的路，并已小有成就，虽然他当了作家，违背了您的意愿。多么希望我能早些了解您，父亲。多么希望您能早些了解我。过去，我把您当成陌路人，想尽早把您忘掉，而如今，我自己成了陌路人。”

我没有听到赞助人走近的声音。抬起头来，我发现他就在几米外的地方，静静地望着我。我站起身朝他走去，像一条驯良的狗。他是否知道我父亲就埋葬在这里？他约我在墓地见面，莫非就是因为这个缘故？忐忑不安的神情肯定将我的内心表露无疑，因为主人摇了摇头，把一只手放在我肩上。

“我真的不知道，马丁。我很抱歉。”

我不准备向柯莱利敞开友情的大门，也不想从他脸上看到什么关切与同情。我背过身，双目紧闭，噙着愤怒的眼泪。没等他跟上来，我就迈步朝出口走去。

赞助人站在原地等了几分钟，见我没有回转的意思，便跟了过来，走在我身边，一句话也没说。两个人径直走向墓园大门。到了门口，我方才停住脚步，烦躁地看着他。

“怎么样？您对我的文章有何评价？”

我说话的口气很不友好，但赞助人并不在意，他宽厚地笑了笑。

“文章很精彩。”

“但是呢……”

“如果一定要讲讲自己的观感，那么我要说，你找到一个非常好的切入点——从一位见证一切的受难者的视角构思出整个故事。这个受难者代表整个民族发言，而民族期待着救世的勇者降临。我希望你沿着这条思路

写下去。”

“您会不会觉得牵强附会，杜撰的痕迹太重？”

“恰恰相反。人们越是恐惧，越是相信自身遭到了威胁，就越发需要信仰。只要我们觉得自己是受害者，所有的行为与信念便被自己合理化，不管这些是多么可疑。正是出于这个原因，我们的邻人会变成对手，最终成为仇敌；此时，我们已经不再是侵略者，而是摇身一变为抵抗者。嫉妒、贪婪、怨恨驱使着我们将一切行为神圣化，同时还打着保卫自己的旗号。罪恶、威胁这些坏名声只能落到他人头上。恐惧是走向狂热信仰的第一步。我们害怕失去身份，害怕失去生命，害怕失去地位，害怕失去信念。恐惧就是弹药，仇恨就是导火索。教义是最后一个要素，它就像一根点燃的火柴。有鉴于此，我认为你的故事情节有一两处漏洞。”

“有一点，需要您给我解释一下，您要找的是信仰还是教义？”

“让人们有所信仰，对于我们来说还不够。他们必须信仰我们想让他们信仰的东西，而且不能对此产生怀疑，也不能听取他人质疑的声音。教义要成为他们的身份认同的一部分。倘若有人质疑我们的教义，那他就是敌人，就是恶魔。我们必须与之对抗，将他彻底毁灭，这是我们的权利也是义务。这是唯一的救赎之路。唯有信仰者，才能活下去。”

我叹了口气，移开目光，极不情愿地点了点头。

“马丁，好像你并不相信我的话。告诉我你是怎么想的。你认为我错了？”

“我也不清楚。我只是觉得，您似乎用一种危险的方式把问题简单化了。您的论述听起来像是激发与疏导仇恨的手段。”

“你本来想使用的形容词恐怕不是‘危险’，而是‘丑恶’吧。不过，这些我不会放在心上。”

“我们为什么要把信仰简化成盲目的反抗与服从呢？我们就不能相信赞同与和谐的价值吗？”

我的雇主露出了笑容，显得兴味盎然。

“马丁，任何东西都可能成为人们的信仰，比如自由市场，比如小老

鼠佩雷斯^①。甚至还有这么一种信仰，那就是不信仰任何事物，你就属于这一类。我的话有没有道理？”

“顾客总是有道理的。您在故事里发现了什么漏洞？”

“我觉得缺少一个反面角色。不管我们能否意识到，绝大多数人总是习惯用对立物来界定自身，而不是通过拥护什么事物、什么人来定义自己。换句话说，对抗总是比自主行动更容易些。一个强大的敌人最能激发人们的信念与激情。而且，这个敌人愈是不可思议，效果就愈发强烈。”

“我原本设想的是，这个角色越抽象，处理起来就越方便。敌人可能是非教徒、叛道者或者局外人。”

“是啊，不过我喜欢更具象一些的敌人。仇恨某种观念，那是很难的事，需要站在某种特定的立场上来思考，思考者的头脑也需要带一点疯魔与病态。这种情况并不常见。相对而言，如果我们的敌人拥有一张轮廓清晰的脸，仇恨起来就容易得多。我们可以把一切罪责推在他身上。当然，这个敌人也不必具体到某一个人，他可以是一个国家、一个民族、一个群体……或者别的什么。”

听了赞助人这番无懈可击的犬儒主义论述，我一时哑口无言，只得懊恼地叹了口气。

“马丁，现在用不着冒充模范市民。对你来说，这有什么分别呢？在这场杂耍表演里，我们需要一个恶棍的角色。这事你比谁都清楚。没有冲突，就没有戏剧嘛。”

“您更喜欢什么样的恶棍呢？残暴的侵略者？假先知？妖魔鬼怪？”

“穿什么戏服，化什么装，这种任务我就交给你了。任何常见的嫌疑人似乎都能胜任。我们创造的这个反面人物肩负着这样的任务：引导我们进入受害者的角色，让我们拥有道德上的优越感。那些我们自己绝不能承认的卑劣品性都要加在他身上。我们要根据自身利益将这个敌手妖魔化。伪善的法利赛人最擅长这种伎俩。我跟你说过了，你应该读一读《圣经》。

^①小老鼠佩雷斯，一则在西班牙语世界广为流传的民间传说：儿童脱落了乳牙，倘若把牙齿藏到枕头底下，小老鼠佩雷斯就会出现，带走牙齿，留下一份礼物。

所有的答案，在这部书里全能找到。”

“我在读。”

“你担当的使命就是说服那些伪善者，叫他们相信自己可以随心所欲地扔石头、投炸弹，无须承担任何罪责。其实，这项工作并不费事，只需给他们提供一点点鼓励与借口，那些人就会心悦诚服。不知道我解释清楚了没有？”

“您解释得再明白不过了。您的论述清晰准确，好比一座精巧的炼钢炉。”

“我不喜欢这种屈尊纡贵的口气。马丁，莫非你认为自己道德高尚、心智纯良，这套计划配不上你？”

“绝对配不上。”我怯懦地嘀咕了一声。

“那么，是什么东西让你的良心蠢蠢欲动呢，我的朋友？”

“还是老一套呗。我不能肯定自己是不是您需要的虚无主义者。”

“没有谁是虚无主义者。虚无主义是一种姿态，算不上一种立场。只要把烛火放在虚无主义者的裤裆底下，他们很快就能找到生命的希望。我认为现在是另外一样东西困扰着你。”

我抬起头来，望着赞助人的眼睛，尽可能地摆出挑衅的神情。

“也许这件事困扰着我：您的话我都能理解，但感受不到其中的含义。”

“我不是付钱给你，请你去感受吗？”

“感受往往和思考联系在一起。那些想法都是您传授给我的，不是我自己思考的结果。”

我的雇主一言不发，特意留出一段戏剧性的沉默。片刻之后，他露出了笑脸，就像一位小学教师在心里酝酿着最严厉的呵斥，好让面前不服管教的学生闭嘴。

“那你感受到什么了，马丁？”

他语调中的嘲弄与鄙夷激起了我心中的怒火。几个月来生活在他的阴影下而累积的屈辱感即将喷涌而出。我竟然被他的威仪震慑住了，竟然允许他发表那些刻毒的言论。他残酷地向我证明了，人性好比阴沟里的蛆

虫，而我的灵魂就像蛆虫一样渺小可悲！我体验到也认识到他的观点总是对的，虽然这样让我痛苦！为这些，我感到无尽的愤懑与羞耻。

“我问你呢，马丁，你到底感受到什么了？”

“我感受到，最好把这一切统统放下，把你的钱还给你。我感受到，不管你提议的这场荒诞的冒险到底意味着什么，我都不愿再参加了。还有一点——认识了你，我感到后悔。”

我的雇主目光低垂，陷入沉默。他转身朝向墓园大门走了几步。我注视着他。大理石陵园勾勒出他黑色的轮廓，那幻影一动不动地站在雨中。我感到害怕。一种朦胧的畏惧感从心底升起，我不禁幼稚地想恳请他原谅，只要不再承受这难熬的沉默，什么样的惩罚我都愿接受。我感到一阵恶心，因为他的种种言行，更是因为自己的怯懦。

主人转过身，再次朝我走来。他在距离我只有几厘米的地方停住，脸贴得很近。我能够感觉到他冰冷的呼吸。他黑色的瞳孔深不见底，我感到自己正要坠落进去。这一次，他的声音与腔调都冰冷无比。刚才，在他的话语和手势之间，流露出一种矫饰的默默温情，此刻那完全消失了。

“这话我只跟你讲一遍。你履行你的义务，我完成我的工作。你只能感受到，而且必须感受到这一点。”

我不自觉地频频点头。主人从衣兜中掏出那一沓稿纸递给我。可我还未接到，他便故意松了手，让纸张滑落下去。一阵风吹来，打着旋将稿子卷走，纸纷纷扬扬飘向墓园门口。我连忙追上去，想从雨地里捡回稿子，可是其中几页飘落到水洼里了。墨迹沾了水，迅速褪去，文字从纸上一丝丝地剥落下来。我好不容易将手稿收拢在一起。等我捏着湿答答的稿纸，抬眼向四周望去，主人已经离开了。

有时，一张友善的面孔能给人带来慰藉，此时此刻我心中正有这样的

渴念。墓园围墙后面，颓然耸立着《工业之声》报社的旧楼。我迈步朝那个方向走去，打算和老上司巴希里奥见一面。在我的交游中，他是一位罕有的人物，绝不沾染这世上的愚蠢习气，永远能给人提出最好的建议。

走进报馆大楼，我发现绝大部分职员还能认出来。多年前我被迫离职，今日旧地重游，恍惚间，我觉得自己怅然离去不过是前一秒的事。报社里有些人也认出我来了，诧异地望着我，见我走近，便纷纷转过脸去，避免跟我打招呼。随着人流，我进了编辑部，径直走向大厅深处巴希里奥的办公室。然而，办公室里空空荡荡。

“你找谁？”

我转过身，看见罗塞尔站在我跟前。多年前在报社工作时，我年龄还小，编辑部里有几位同事已算是长辈了，罗塞尔就是其中之一。《天堂脚步声》发表的时候，他为日报撰写了一篇评论，口吻极其刻毒，将我描述为“短篇广告写手”。

“罗塞尔先生，我是马丁，大卫·马丁。您不认得我了？”

他将我打量了好久，装作费了好大力气才认出我来，勉强点了点头。

“巴希里奥先生怎么不在办公室？”

“他离开这儿了，已经走了两个月。你到《先锋报》编辑部找他吧。如果见到他，替我问好。”

“您放心，我一定把话带到。”

“哦，说起你的小说，那件事我感到十分抱歉。”罗塞尔说道，脸上浮起了亲切的笑容。

我穿过编辑部，穿过尖刻的眼神、扭曲的微笑和恶毒的私语，扬长而去。我暗想，时间可以治愈一切，但是永远不可能挽回真相。

半小时后，出租车将我带到佩拉约大街上《先锋报》大楼的门前。昔日我工作的旧报馆氛围鄙陋而险恶，《先锋报》大楼却处处洋溢着富丽堂皇的气派。我走到前台，报上姓名。一个小伙子接待了我，看衣装像个实习生。望着他，我依稀想起了自己年少时的模样。他跑着去通知巴希里奥

有人拜访。不久，我的老上司出现在大厅里，他那雄狮般的威仪不减当年。如果说他身上有什么变化，便是他穿上了簇新的西装，与高雅的环境更加和谐。然而，他那副面容依旧令人畏惧，与《工业之声》时期没什么两样。见我站在大厅里，他眼中现出喜悦的光芒，走上前将我紧紧抱住。这无疑打破了他平日不可撼动的待人接物的尺度。倘若不是有别人在场，他稍加收敛，这样的拥抱足以挤断我两三根肋骨——不管愿不愿意，巴希里奥先生还是要在人前保持威严与声望。

“巴希里奥先生，咱们都有些资产者的模样了，不是吗？”

我的老上司耸了耸肩，做了个不屑的手势，表示全然不将周遭的高雅环境放在眼里。

“没什么了不起的，你别被唬住了。”

“不要谦虚了，巴希里奥先生，您最终还是成了王冠上的宝石。向您提个问题：您腰里还经常别着那个吓人的刑具吗？”

巴希里奥掏出那支百年不变的红铅笔，在我眼前晃了晃，狡黠地朝我眨了眨眼睛。

“一个礼拜，我要用秃四支铅笔。”

“比起您在《工业之声》的时候，少了两支。”

“我得慢慢来啊。我们这儿有一两位专家，只会用猎枪给文章加标点，甚至连‘导言’是什么都不知道，还以为那是洛格罗尼奥省的一种风味小菜呢。”

虽然他口中抱怨不休，但我依然清楚，他对这份新工作应对自如，脸色也越发健康。

“别告诉我你是到这儿求职的，我真的可以给你找份工作。”他威胁道。

“万分感激，巴希里奥先生。可是您知道，报社编辑这个职业我已经彻底放弃了，新闻工作并不适合我。”

“那你说说看，我这个脾气暴躁的老家伙能给你帮上什么忙？”

“我需要查阅一些资料。现在我正在创作一部小说，牵扯到几十年前一件旧案。当时一位很有名的律师离奇死亡，这个人名叫马拉斯卡，迭戈·马

拉斯卡。”

“咱们说的是哪一年的事儿？”

“一九〇四年。”

巴希里奥嘿嘿一笑。

“那可是陈年往事了，从那时起，又经历了多少风风雨雨啊。”

“就算风大雨大，也不足以把这件事冲刷干净。”我说。

巴希里奥拍了拍我的肩膀，让我跟着他走进编辑部。

“别担心，你算是找对地方了。这个报馆设立了一间档案室，资料极为丰富，梵蒂冈的档案馆也比不上。如果你提到的事曾经发表在报纸上，我们一定能找到些蛛丝马迹。另外，档案室的负责人是我的好朋友。我可要提醒你：这个人脾气不好，站在他身边，我简直温柔得像白雪公主了。别让他那副凶神恶煞的样子把你吓坏了。其实他是个非常可爱的人。”

我跟着巴希里奥穿过宽阔的前厅，厅堂墙壁上贴着昂贵的木质镶板。我们进了侧面的一个圆形房间，中间摆着一张大圆桌。墙上挂着一组杰出人物的肖像，报界精英们全都在画中紧锁眉头。

“这是夜妖聚会的房间。”巴希里奥解释道，“所有的栏目主管都要到这里和副主编会谈——副主编就站在你眼前，愿意随时效劳。报社主编也会列席。我们就像圆桌骑士一样，每晚七点聚会一次，联手寻找圣杯。”

“令人过目难忘。”

“你还什么都没见到呢，”巴希里奥说着，朝我眨了眨眼，“你可看好了！”

他站在一幅威严的肖像底下，按着墙面镶板用力一推。木板吱嘎一声打开了一道缝隙，露出一条秘密通道。

“有何观感，马丁？这栋大楼里的秘密通道还多着呢，这只不过是其中一条。恐怕博尔吉亚家族^①的房子也没有这样的机关。”

我随着他穿过通道，走进一间宽敞的阅览室，里面摆满了玻璃橱柜，这座宝库就是《先锋报》的秘密图书馆。在房间另一头，一盏带绿色玻璃

^①博尔吉亚家族，文艺复兴时期意大利权倾一时的名门望族。

灯罩的台灯发出昏黄的光晕，一个中年男人在伏案工作，举着放大镜察看一份文件。听见我们走过来，他便抬头瞄了一眼。涉世未深或情绪化的人，遭遇到这样的目光一定不寒而栗。

“我给你介绍一下，这位是堂何塞·玛利亚·布洛敦，地下世界的主人，这座圣宅的地下墓穴的首领。”巴希里奥朗声说道。

布洛敦并没有放下手中的放大镜，只是转眼瞧着我。他目光迟滞，没有任何与我接触的意思。于是，我主动走过去伸出手。

“这位是我原先收的学徒，大卫·马丁。”

布洛敦勉强握了握我的手，眼睛却看向巴希里奥。

“就是那个写小说的？”

“没错，就是他。”

布洛敦点了点头。

“他勇气可嘉啊，挨了人家一顿臭揍，还敢跑到街上来。他在这儿干什么？”

“恳请你帮助他，还要征询你的意见。他正在调查一件重要的案子，涉及文献考古学。”巴希里奥解释说。

“为什么不给我献上血祭？”布洛敦厉声喝道。

我艰难地咽了一口唾液。

“什么血祭？”我惶惑地问。

布洛敦不屑地看着我，似乎我是个白痴。

“这还需要我解释？比如，一头山羊、一只小羊羔、一只阉鸡……”

我顿时愣住了，完全不知所措。布洛敦长久地盯着我，眼睛都不眨一下。半晌，我感到汗水从脊背滑过，带来一阵轻微的刺痛。这时，档案保管员和巴希里奥才大笑起来。我心想，就让他们嘲弄我的窘态，尽情地笑吧。最后，那两个人气都喘不上来了，一边大笑一边抹眼泪。显然，巴希里奥在同僚中遇到了一位莫逆之交。

“跟我到这边来，年轻人，”布洛敦对我说，他脸上的凶恶早就一扫而空，“瞧瞧咱们在档案室里能找到什么。”

档案室坐落在报社大楼的一间地下室里。上面一层陈列着一台大型轮转印刷机，这是后维多利亚时代的科技产物，就外观而论，它既像怪兽般庞大的蒸汽发动机，又像是诸神炮制闪电的法器。

“我来给你介绍一下轮转印刷机。这台机器还有一个更响亮的绰号——利维坦^①。从它身边经过，你可要小心了！据说它曾经把好几个粗心大意的人生生地吞了下去，”巴希里奥说，“听起来像是约拿和鲸鱼的故事，可是这台机器不一样，人从里面出来，早就变成肉酱了。”

“您说得太夸张了吧。”

“编辑部有个实习生总是自以为是，整天念叨着出版界毫无生气。要不然，这两天咱们就把他扔进去？”布洛敦提议道。

“那就约个日子吧。炖一锅肉汤，好好庆祝一下。”

他们又一次不约而同地仰天大笑，就像两个中学生。这两个人也算得上天生一对了。

档案室是座走廊交错的迷宫。一排排三米高的书架搭建出曲折的通道。布洛敦的两位助手一看见我们，就忙不迭地奔到近前来，有如两只忠实的宠物狗。那两个家伙面色惨白，就像十五年来从没离开过这儿。他们恭顺地站在上司面前，等待他下达指令。布洛敦探询地看了我一眼。

“咱们找什么？”

“一九〇四年的报道。一位著名律师死在那一年，他叫迭戈·马拉斯卡，曾是巴塞罗那的名流，还是巴莱拉－马拉斯卡－森蒂斯律师事务所的创始人之一。”

“月份？”

“十一月。”

①利维坦，《圣经·旧约》里与撒旦相提并论的怪物，亦指形似海蛇的大海怪。

布洛敦做了个手势，两个助手一路小跑着去翻阅一九〇四年十一月的相关资料。世纪初的那几年，死亡的颜色鲜亮地印染在日常生活中，大部分报纸都在头版刊登着巨幅讣告。马拉斯卡是位有分量的人物，在城里的报纸上，他的讣告应该不止一份，而且肯定登在头版上。两位助手抱回了几大本卷宗，排在宽大的写字台上。我们五个人决定分工。不出所料，大家先后在当年的报纸头版上读到了马拉斯卡去世的消息。那一期是一九〇四年十一月二十三日。

“原来尸体在这儿呢。”布洛敦大声宣布说，他是第一个翻到讣告的人。

总共有四份属于马拉斯卡的讣告：第一份来自死者家属，另一份是律师事务所发出的，还有一份来自巴塞罗那律师协会，最后一份是一个文化机构——巴塞罗那协会发布的。

“做富人就是这样的命运：要死上个五六回。”巴希里奥说道。

讣告并不能提供任何线索，无非是祈求逝者灵魂不朽，申明葬礼只允许家属和内部人士参加，还有些冠冕堂皇的溢美之词，称颂死者是一位伟大的公民、博学之士、巴塞罗那社会不可替代的栋梁，等等。

“翻翻此前一两天的报纸吧，也找一找后续报道，那上边可能有你感兴趣的東西。”布洛敦说道。

我们又将马拉斯卡逝世那一周的报纸从头到尾翻了一遍，找到了一批与这位律师相关的新闻。第一篇文章透露说，这位杰出的律师是在一场意外中丧生的。巴希里奥把文章大声地念出来。

“这篇文章肯定是只大猩猩写的。”他点评道，“三段文章写得又繁琐又啰唆，而且什么都没讲清楚，只是在结尾交待了律师的死纯属意外，但究竟哪一种意外，他却没说。”

“这儿还有一篇更有意思的文章。”布洛敦说道。

刊登讣告之后，第二天，报纸登载了一篇新闻稿，说为了弄清事件的来龙去脉，警方对现场进行了彻底的侦查。还有一点极为有趣：根据法医鉴定结果，马拉斯卡的死因是“溺水身亡”。

“淹死的？”巴希里奥突然插话，“怎么淹死的？在哪儿淹死的？”

“这上面没说。他们很可能把文章的某些部分删掉了，好给旁边这篇长文腾地方。这篇文章的标题是‘献给特诺拉^①的旋律：灵魂与勇气’，坚决捍卫萨达纳舞这种民间艺术，把情势描述得很急迫，论述得也很全面，总共占了三栏的篇幅。”布洛敦说。

“报上有没有说谁来负责案件调查？”我问道。

“提到了一个叫萨尔瓦多的家伙，里卡多·萨多瓦多。”布洛敦说。

凡是涉及马拉斯卡之死的新闻报道，我们都查阅了一遍，但没能找到更多的信息。报上的文章相互抄袭模仿，一些套话反复出现，很像在重复巴莱拉律师事务所提供的官方版本。

“这里面很有些欺诈的味道。”布洛敦说。

我叹了一口气，有些心灰意冷。原以为能在旧刊中找到蛛丝马迹，而眼前这些东西无非多愁善感的凭吊和空洞乏味的陈述，对澄清真相一点帮助也没有。

“你在警局不是有个熟人吗？”巴希里奥问道，“他叫什么名字？”

“维克多·格兰德斯。”布洛敦答道。

“或许他可以帮个忙，让马丁联系一下那个萨尔瓦多。”

我干咳了一声，那两个大块头的男人回头瞧着我，眉头紧锁。

“还是不要让格兰德斯调查员牵涉进来吧，原因很复杂——可能和马拉斯卡一案毫无关系，也可能息息相关。”我说道。

布洛敦和巴希里奥对视了一眼。

“好吧。还有什么人需要从警方联系人的名单中划掉吗？”

“马科斯和卡斯德洛。”

“我看出来了，你还是老样子啊，到处结交新朋友！”巴希里奥挖苦道。

布洛敦摸了摸下巴。

“咱们用不着心急。我估计能从别的渠道问出来，而且不会引人怀疑。”

^①特诺拉，加泰罗尼亚次中音肖姆管，一种类似双簧管的木管乐器，经常在加泰罗尼亚传统舞蹈表演中使用，譬如萨达纳舞。

“如果您能帮助我找到萨尔瓦多，无论什么样的血祭，我都可以贡献出来，一头猪也行啊。”

“我有痛风的毛病，吃不了猪肉，不过要是你肯献上一根上好的哈瓦那雪茄，我是不会拒绝的。”布洛敦答道。

“那就拿两根雪茄来。”巴希里奥附和道。

我跑到作坊街的一家烟草商行里，买了两支品位上乘、价格昂贵的雪茄。与此同时，布洛敦谨慎小心地给警局打了两通电话，对方确认说，多年前，萨尔瓦多就离开了警察队伍，说得更准确点，他被警局开除了。现在，他同时给几位企业主担任保镖，间或也给城里的几家律师事务所帮忙调查案件。等我回到编辑部，将一对雪茄送到两位恩人手中，档案室的负责人也交给我一张写有地址的便条：

里卡多·萨尔瓦多
莱昂娜街 21 号顶楼

“太感谢了。愿报社主编给两位发奖金。”我说。

“这种事儿，怕是你有生之年也见不到。”

29

莱昂娜街，在当地人口中有个更响亮的名字——“三张床大街”。一座臭名昭著的妓院坐落在这里，街上的光景就像名字一样肮脏龌龊。小巷起始于皇家广场上的幽暗拱廊，而后像一条潮湿的裂缝，在层叠的破旧房舍间蔓延。日光照不到小巷深处。晾衣绳仿佛结成了漫无边际的蛛网，将房屋缝在一起。赭黄的建筑物破损颓坏、裂隙纵横。街面上铺砌了石板，在枪战频仍的那几年，这条石板路曾整日浸在血水中。不止一次，我将这个地段设定为《诅咒之城》的场景。此时此刻，即便这条荒僻小巷早已被

世人遗忘，我仍能在空气中闻到阴谋与火药的气味。眼前这幅凄凉景象似乎也暗示着萨尔瓦多警官被迫退休以后，生活并不宽裕。

二十一号是一栋普普通通的公寓楼，两座建筑像一把钳子似的将它紧紧夹在中间。楼门敞开，远看像一眼幽深的水井。门洞里，一道狭窄局促的楼梯陡然升起，盘旋而上。地面上积水泛滥，某种黏稠的暗色液体从地砖缝隙间渗出来。我搭着楼梯的扶手，艰难地登上台阶，但是栏杆遥遥欲坠，不能指望。每层楼都是独门独户。根据整栋楼的外观判断，我估计各户的居住面积都不会超过四十平方米。楼梯间没有封顶，抬头望去是一方狭小的天窗。高处的几层楼沐浴在纤弱的日光里。

顶楼公寓的门隐蔽在走廊尽头。我惊讶地发现房门竟然开着。我敲了几下门，没人回答。门里是一间小厅，一眼望去，只有疏疏落落几样家具：一把靠背椅、一张桌子、一个书架、几只黄铜盒子。门厅旁边的小屋兼作厨房与洗衣间。这套居所唯一的可取之处是，跨出阳台便能直接登上楼顶。阳台的门也开着，一阵清风从门外吹进，带来老城里各家的炊烟和屋顶上晾晒的衣物的味道。

“有人在家吗？”我喊了一声。

见没人应答，我便跨出了阳台，探头向楼顶张望。丛林一般的屋顶、尖塔、贮水箱、避雷针、烟囱从四面八方生长起来。我正要踏上平台，忽然觉得一块冰冷的金属顶在后颈上，同时听见金属磕碰，发出咔嗒一声——那是左轮手枪扣紧击锤时的响动。此时我只想老老实实把手举起来，最好连眉毛也不要动。

“我叫大卫·马丁。您的地址是警局给我的。多年前您经手过一个案子，我很感兴趣，想跟您谈谈。”

“大卫·马丁先生，你经常跑进别人家里，连门都不敲吗？”

“门没锁，我喊了几声，可能您没听见。我能把手放下来吗？”

“没人要求你把手举起来。说吧，哪个案子？”

“迭戈·马拉斯卡那件案子。临死前，他曾经住在弗拉萨德尔街那幢塔楼里，现在我把那栋房子租下来了。”

听了我的话，他一言不发，枪口依然抵在我脖颈上，丝毫没松劲。

“萨尔瓦多先生？”我小心翼翼地叫了一声。

“我在琢磨，是不是现在就该把你的脑袋掀掉。”

“开枪之前，您不想听听我的故事吗？”

萨尔瓦多移开了左轮手枪。听到手枪击锤松开的声音，我缓缓地转过身。里卡多·萨尔瓦多体格健硕，面色阴沉，头发是灰色的，而眼睛呈淡蓝色，目光锐利得像针，可以刺透人心。我估摸他的年纪在五十上下，但即便如此，岁数只有他一半的小伙子恐怕也不敢挡他的道。我不由得倒吸了一口凉气。萨尔瓦多放下左轮手枪，背过身朝公寓里走去。

“用这种方式接待客人，真是对不住了。”他念叨了一声。

我随着他往厨房走，房间狭小，走到门口我就停住脚步。萨尔瓦多把手枪放在洗涤槽上，点燃了一片卡纸，燎着了灶台上的火眼。他转身取出一小瓶咖啡，探询地看着我。

“不必了，谢谢您。”

“我就这么点好东西，我可提醒你。”他说道。

“那我就随着您喝一杯吧。”

萨尔瓦多把满满的一勺咖啡粉倒进咖啡壶里，拿起一只罐子注满了水，把壶放在炉火上。

“是谁跟你提起我的？”

“前两天，我拜访了马拉斯卡夫人，也就是迭戈·马拉斯卡律师的遗孀。跟我谈话的时候，她提到了您的名字。她说，只有您一个人试图查出真相，为此您还付出了代价，丢掉了工作。”

“这个故事有各式各样的版本，我猜，这种说法也算得上一种吧。”他说。

我觉察到，提起那个寡妇的名字，他的眼光变得昏蒙黯淡。我不禁在心底思忖，在那段不幸的日子里，这两个人之间到底发生过什么事。

“她还好吗？”他问道，“我是说马拉斯卡夫人。”

“我觉得，她很想念您。”我回答道。

萨尔瓦多微微点头，刚才凶神恶煞的神气全没了踪影。

“我有好长时间没去看她了。”

“她觉得您可能会为了以前的事儿埋怨她。虽然时间过去那么久了，但是我以为，如果能再见您一面，她心里会很高兴的。”

“你说得可能没错。也许我应当去看望她……”

“您能否给我讲讲，当年到底发生了什么事？”

萨尔瓦多脸上又浮现出冷峻的神情。

“你想知道什么？”

“马拉斯卡律师的遗孀曾经告诉我，您不相信官方说法，认为她丈夫绝不是自杀身亡。她还说过，您对调查结果有所怀疑。”

“不止是怀疑。她有没有告诉过你，马拉斯卡是怎么死的？”

“我只听说那是一场意外。”

“马拉斯卡是淹死的，至少警方的结案报告上是这么写的。”

“他是怎么淹死的？”

“淹死嘛，当然只有一种方式。这也是个疑点，待会儿我再告诉你。这件事奇怪的地方在于他是在哪儿淹死的。”

“在海里吗？”

萨尔瓦多笑了，笑容阴郁、苦涩，就像正在壶里沸腾的咖啡。他嗅了嗅弥散在空气中的咖啡香。

“你当真要听这个故事吗？”

“当然要听，我这辈子还没有什么事如此肯定。”

他递给我一只杯子，将我从头到脚打量一番，似乎在揣度我的动机。

“我猜，你已经拜访过巴莱拉那个杂种了。”

“如果您说的是马拉斯卡的合伙人，那么他已经死了，我倒是和他儿子说过话。”

“他儿子也是个杂种，只不过更没胆子。我不知道他跟你说了些什么，但肯定没告诉你，他们父子二人怎么处心积虑地把我从警局中撵走，逼到这步田地。我现在成了个没人愿意施舍的贱民。”

“恐怕在他那个版本的故事里，这部分被有意略去了。”我附和道。

“我一点也不奇怪。”

“对了，刚才您正要告诉我，马拉斯卡是怎么淹死的。”

“案情从这儿开始变得越来越有趣了。”萨尔瓦多说，“你知道吗？马拉斯卡先生不仅仅是位律师、学者兼作家，年轻时，他还参加过巴塞罗那游泳俱乐部组织的圣诞节游泳比赛，参赛者要横穿巴塞罗那港，而他曾经两次获得冠军。”

“一个游泳冠军怎么可能淹死呢？”我问道。

“问题在于他是在哪儿淹死的。马拉斯卡先生的尸体是在城堡公园的蓄水池里打捞出来的。那栋建筑的屋顶天台上有个水槽。你去过那个地方吗？”

我艰难地咽下唾液，点了点头。正是在那个地方，我第一次遇见了柯莱利。

“要是你去过那个地方就能明白，水槽注满水的时候，深度还不到一米——说到底，那就是个小水坑。发现马拉斯卡律师溺水身亡的那一天，水槽是半空的，水深还不到六十厘米。”

“一个游泳冠军绝不可能在那种地方淹死——水深只有六十厘米！”我惊叹道。

“当时我也这么想。”

“那还有别的看法吗？”

萨尔瓦多露出了苦恼的微笑。

“从一开始，我就怀疑马拉斯卡不是淹死的。后来法医提交了尸检报告，证明死者胃里的确有水，但结论是死于心力衰竭。”

“我没听明白。”

“马拉斯卡落入池中的时候，或者说，在他被人推下水的那一刻，他的身体正在燃烧。尸体的躯干、手臂和面庞等多处部位留下了三级烧伤的痕迹。法医认为，死者落水前已经被大火焚烧了将近一分钟。我们在律师先生的外衣上找到了一些残留物，可以证明外套织物上曾泼洒过某种溶剂。

烈焰焚身的时候，马拉斯卡还活着。”

我哑口无言，费了好大力气才明白这是什么意思。

“怎么会有人做这种事呢？”

“清算旧账、报仇雪恨，还是心狠手辣、嗜杀成性？你自己去猜吧。我的看法是，凶手故意毁尸灭迹，给警方制造麻烦，叫我们没法确定死者身份，这样一来他就赢得了时间，找到了脱身的机会。”

“您认为凶手是谁？”

“哈柯·柯尔维拉。”

“伊琳娜·萨薇诺的经纪人？”

“律师先生意外丧生的那一天，这人就销声匿迹了，还提走了西班牙殖民地银行马拉斯卡账户中的全部存款。对于这笔钱，马拉斯卡的妻子一无所知。”

“十万法郎。”我说道。

萨尔瓦多好奇地盯着我。

“你怎么知道的？”

“这个并不重要。马拉斯卡出现在有蓄水池的天台上，他在那儿做什么呢？肯定不是偶然路过。”

“对，这一点也叫人费解。我们在马拉斯卡的书房里发现了一本日记，上面写着一条约会记录：下午五点钟，在蓄水池会面——至少看起来像个约会记录。其中仅仅留下了会面的时间、地点，此外还有一个姓名首字母C，很可能是指柯尔维拉。”

“那您认为当时发生了什么事？”我问道。

“现在讲讲我的想法。种种证据表明：哈柯哄骗了伊琳娜，通过她操控马拉斯卡。你可能知道，降神会那套鬼把戏把律师先生彻底迷住了，尤其是他儿子夭折以后。哈柯有个同伙叫达密安·罗雷斯，是个诈骗犯，他也卷入这案子里了。这两个家伙联手，外加伊琳娜·萨薇诺从旁协助，把马拉斯卡骗得很惨。他们许诺说，可以帮他把儿子从幽冥召唤回来。马拉斯卡那时已陷入绝望，别人说什么他都相信。这三只寄生虫设计了完美无

缺的圈套，但最后哈柯把两个同伙全都耍了，这个人更贪婪也更精明。有些人说，伊琳娜的所作所为并非出于恶意，她是真心爱上了马拉斯卡，而且跟他一样对通灵术深信不疑。我并不相信这种说法，但随着事态发展，这个问题变得无关紧要。哈柯得知马拉斯卡在银行里存了一笔巨款，于是动了心思，想除掉他，带上钞票远走高飞，并特意在身后留下几条混淆视听的线索。日记上的约会记录很可能是伊琳娜或哈柯伪造的。这究竟是不是马拉斯卡本人写的，我们无法证明。”

“马拉斯卡在银行里的十万法郎又是从哪儿来的？”

“事发前一年，马拉斯卡亲自把这笔现金存入银行。他是从哪儿把这一大笔钱弄到手的，我猜不透。但有一点我很清楚：马拉斯卡出事的当天早晨，有人将他账户里的钱全部提走换成了现金。后来，有几位律师告诉我，那笔钱并没有消失，而是转到了另一个信托基金账户里，马拉斯卡许是早有打算，准备重新规划个人财产。可我觉得这种巧合让人难以信服：某日清晨，一个人重新规划了个人财产，把十万法郎转移到另一个账户里，而当天下午，他就被活活烧死了。我并不相信这些钱被转移到什么神秘账户中去了。直到今天，我也能下断言，这笔钱肯定落到了哈柯·柯尔维拉和伊琳娜·萨薇诺手里。至少一开始，两个人把钱私吞了，可后来事情有了变化。我怀疑哈柯携款潜逃，再也没有露过面，伊琳娜很可能在事后一分钱也没见到。”

“这个女人后来怎么样了？”

“她的情况证实了我的推测。哈柯欺骗了罗雷斯和伊琳娜·萨薇诺。马拉斯卡死后不久，罗雷斯就放弃了沟通冥界的买卖，在公主街上开了一爿商铺，专门出售魔术道具。据我所知，他还在经营那家商铺。伊琳娜·萨薇诺又接着在舞厅和夜总会里跳了两年的舞，但是她献艺的场所档次越来越低。关于她的近况，我略有耳闻。据说，她在拉瓦尔区卖淫，生计艰难。看来她是一个法郎也没捞到，罗雷斯也落得一场空。”

“那哈柯呢？”

“很可能早就化名离开了这个国家，兴许正躲在某个地方，靠银行利

息过着逍遥快活的日子呢。”

他这番话不但没有澄清事实，反而叫我更加困惑。萨尔瓦多看着我，报以同情的微笑，他肯定在我眼中读到了惴惴不安。

“巴莱拉和他在市政厅供职的狐朋狗友，不遗余力地向报界施压，要求各大报社发表声明，宣称马拉斯卡的死纯属意外。他操办了一场盛大的葬礼，掩饰了所有的问题。这么做当然有目的：他不愿意让这场变故影响了律师事务所的生意，因为相当一部分生意关系到市政厅和市议会。他也不愿意让马拉斯卡的丑闻公之于众。律所合伙人马拉斯卡先生在生命中的最后十二个月，做了不少出格的事：抛弃了家庭，与合伙人解除了关系，还在老城区买下了一栋破破烂烂的房子——他那双金贵的脚这辈子怕是从没踏入过老城的贫民区吧。按照合伙人的说法，马拉斯卡的所作所为，仅仅是为了投身文学创作。”

“巴莱拉是否提到过马拉斯卡要写一本什么样的书？”

“一本诗集，或诸如此类的。”

“您相信他的话吗？”

“我的朋友，当了那么多年的刑警，什么稀奇古怪的事儿我没见过。不过，一个家财万贯的律师抛下一切去创作什么十四行诗，这种事倒是挺稀罕。”

“那您怎么想？”

“我想，最好把这些烦心事统统忘掉，奉命行事就好了。”

“可您并没有这么做。”

“没错，我没这么做。但这并不说明什么，我不是英雄，也不是傻瓜。我采取了行动，原因很简单：每一次，我看见马拉斯卡夫人那个可怜的女人，心情就难以平复。刑侦调查是我的工作，我就是吃这碗饭的，要是不做点什么，我甚至不敢面对镜中的自己。”

他一脸苦笑，环顾四周，指点着自己的居所。室内一派清冷而萧索。

“信不信由你。要是我知道是这个下场，一定甘心做个懦夫，绝不出头。警局的人不是没有提醒过我：既然那位律师已经入土为安，就应当把这一

页尽早翻过去，集中精力完成新的工作，比如追捕那些忍饥挨饿的无政府主义者，打击那些意识形态可疑的中学教师。”

“您刚才说入土为安……迭戈·马拉斯卡葬在什么地方了？”

“我记得，他葬在圣赫瓦西奥墓园的家族墓地里了。马拉斯卡夫人住的公寓离那儿不远。我想问一问，你为什么对这件事感兴趣？别告诉我你仅仅是因为住在塔楼里，就充满了好奇心。”

“这件事很难解释清楚。”

“如果你愿意接受一个朋友的忠告，那么就看看我的处境，吸取我的教训。别在这件事上纠缠了。”

“我倒是很愿意撒手不管，但问题在于，这件事一直在纠缠着我。”

萨尔瓦多对我注视良久，最后点了点头，紧接着取出一张纸，写下一串数字。

“这是楼下邻居的电话。他们是好人，这栋楼里也只有这家人装了电话。你可以这样找到我，或者给我留口信。邻居埃米利奥自然会帮我们联络。如果需要援助，就给我打电话，千万不要犹豫。凡事小心一点。虽说这些年哈柯没有露面，可还有些人不希望旧事重提。十万法郎毕竟不是个小数目。”

我接过纸条，揣进衣兜。

“谢谢您。”

“不必客气。话又说回来了，现在他们还能把我怎么样呢！”

“对了，还有一件事。您有没有迭戈·马拉斯卡的照片？塔楼里里外外我都翻遍了，就是没找到他的照片。”

萨尔瓦多走向客厅角落里的一张写字台，取出一只装满纸条和卡片的黄铜盒子。

“那起案件的一些材料，至今我还保留着……你看，这么多年过去了，我还是不吸取教训。在这儿呢，你看。这张照片是马拉斯卡的遗孀交给我的。”

他递给我一张肖像照。照片是在照相馆拍摄的。一位身材颀长、面容

俊朗的中年男子立在画面中，他大约四十出头。这些年来，他始终面朝镜头立在天鹅绒背景前，目光清亮，笑容爽朗。我失神地望着那双眼睛，不禁自问，在如此清澈的目光后面，怎么可能隐藏着《永恒之光》里的黑暗王国呢？

“这张照片我能带走吗？”

萨尔瓦多迟疑了一阵。

“可以，但是别弄丢了。”

“我向您保证，到时候一定原物奉还。”

“你要向我保证，一定多加小心，这样我心里才能踏实些。如果你惹了麻烦，就给我打电话吧。”

我向他伸出手，握手道别。

“我向您保证。”

30

日落时分，我离开了里卡多·萨尔瓦多的公寓，让他独自留在寒凉的屋顶。返回皇家广场，我看到广场沐浴在夕阳里，满是尘埃的暮色在行人身上染了一抹绯红。我步履匆匆，走向我的避风港：整个巴塞罗那，只有一个地方由衷欢迎我的到来，能为我遮风挡雨。我走到圣安娜街的时候，森贝雷父子书店正要关门。余晖滑过城市街道，向前推移，一道线将天穹分割为蓝紫两色。我站在书店橱窗前，看到小森贝雷正在和一位顾客握手道别，将他送到门边。见我站在门外，他便露出笑脸，羞赧地向我招了招手，外表的腼腆反而衬托出他内心的庄严与正派。

“我正惦记着你呢，马丁，近来一切都好吧？”

“好得不能再好。”

“从脸上就能瞧出来。来吧，请进，我给你煮点咖啡。”

他扶住店门，把我让进屋里。我走进书店，深深地吸了一口气。空气

中弥散着纸张与魔法的奇香。居然谁也没有想到把书籍的魔力贮藏起来，灌入魔瓶中，这真是一件怪事。森贝雷的儿子叫我跟着他，走到里间。他为我煮了一壶咖啡。

“你父亲呢？他身体好吗？那天我见到他了，有点憔悴。”

小森贝雷轻轻地点点头，仿佛为我的问候而心怀感激。我突然意识到，很可能除了我，他无法跟任何人谈论这个话题。

“很明显，这两年他身体大不如前了。医生说得留心他的心绞痛，可是不听，每天还要工作，甚至比原先更辛苦。有时候，我得跟他发脾气，他才肯停下来。他好像觉得如果他不操持书店的生意，这儿就要完蛋了。今天早晨起床的时候，我告诉他，一定要卧床休养，别跑下楼来，忙忙碌碌一整天。可是你能相信吗？三分钟后，我发现他坐在餐室里，正在穿鞋呢。”

“他这个人特别固执。”我深以为然。

“倔得像头骡子。”小森贝雷回答说，“不过谢天谢地，这些天总算有人来帮帮我们的忙，要不是……”

我故意装出一副惊诧莫名的样子，似乎毫不知情。这种惊讶的神态往往能临危救急，平日里操练一下总没错。

“就是那个小姑娘，”小森贝雷解释道，“伊莎贝拉，你的助手。她常到这儿来，所以刚才我就想到你了。她每天都到书店来，工作几个小时，希望你不会介意。她能来帮忙，我衷心地表示感谢，这是实话，但是，倘若这样的安排会给你的工作带来不便……”

我竭力按捺着不笑出声，因为我注意到，他轻声念出“伊莎贝拉”这个名字时，总是拖着柔和婉转的尾音。

“嗯，只不过是临时帮忙嘛，应该不成问题。说实在的，伊莎贝拉是个好姑娘，聪明乖巧，做事勤快，”我说道，“而且值得信赖。我们两个相处得很融洽。”

“可是，她说你是一位暴君。”

“她是这么说的吗？”

“没错。她还给你起了个外号：海德先生^①。”

“多有魅力的绰号啊。你根本用不着把她放在心上。女人就喜欢这一套，你又不是不知道。”

“对，我明白。”小森贝雷的口气将他的秘密暴露无遗。或许他博览群书，学识丰富，但关于女人这方面的学问，他必定一窍不通。

“伊莎贝拉不是当着你的面讲我的闲话吗？你可要小心一点。在我跟前，她或许也会说到你。”猝不及防地，我抛出这样一句话。

我察觉他黯然色变，便故意沉默良久，等着刚才的话缓缓渗进他的思绪中，穿透他内心的一道道甲冑。之后，他将一杯咖啡送到我手里，脸上挂着殷切的笑容。他笨拙地感慨了一句，想拾起刚才的话头，手法之蹩脚，怕是二流的轻歌剧演员也不屑于使用。

“天晓得她是怎么谈起我的。”他冒冒失失地说。

我并没有马上搭腔，而是让他沉浸在忐忑不安中，久久不能自拔。

“你真的想知道？”我若无其事地问，将咖啡杯拿起来遮住脸上的笑意。

小森贝雷耸了耸肩。

“她说啦，你这个人善良、慷慨。别人不了解你，那是因为你有些腼腆，那些人无法透过外表看到你的纯良本色。我完全是在引述她的话。她说你仪容俊雅，像个电影明星，而且性格独特，让人着迷。”

小森贝雷咽了口唾沫，惊讶地看着我。

“森贝雷，你我是什么样的朋友！我是不可能骗你的。其实，今天你说到了这个话题，我心里很高兴。前些天，我一直想找个机会，跟你推心置腹地聊一聊，可又不知道怎么开口。”

“聊什么？”

我压低嗓音，目不转睛地望着他。

“这件事，咱们私下说说就好：伊莎贝拉到书店来工作，完全是为了你。你不知道她对你的仰慕之情多么强烈！恐怕她是偷偷地爱上你了。”

小森贝雷瞪着我，惊得合不拢嘴。

^①海德先生，英国作家史蒂文森的小说《化身博士》中，主人公邪恶的一面。

“这就是纯洁的爱情，对不对？你可要仔细体察，这就叫心灵之爱！伊莎贝拉此刻的心境，跟狄更斯小说里的女主人公一模一样，我的意思你肯定明白。这绝非轻浮，也不是孩子气的胡闹。伊莎贝拉虽说是位少女，却是个真正的女人。想必你注意到了，我敢说……”

“你这么一说，我还真觉得……”

“恕我冒昧直言，我说的不仅仅是她身上柔美细腻的线条，我更看重她的善良天性和内在气质。等机缘到了，她的纯良便会淋漓尽致地展露出来，肯定能叫某个走运的家伙成为世上最幸福的男人。”

小森贝雷左顾右盼，无所适从。

“不仅如此，她还有些深藏不露的禀赋：她会讲好几门外语；弹起钢琴来像下凡仙子；她还很有数学头脑，艾萨克·牛顿爵士也不是对手。还有一点尤为突出——她的厨艺简直没得说。就看看我吧！自从她在我身边工作，我的体重增加了好几公斤。她烹制的美味珍馐堪比巴黎的银塔餐厅……别告诉我，你一点也没瞧出来。”

“真是这样啊？她可没跟我说过她会做饭……”

“我是说，人家对你一见钟情，难道你完全没有察觉？”

“唉，也不知道真实情况……”

“知道真实情况是怎么回事吗？那个小姑娘虽然看起来有点泼辣凶悍，可其实呢，在心灵深处，她极为温柔羞怯，简直到了病态的程度。要怪就怪那些修女，她们向可怜的少女灌输了那么多阴森可怖的地狱故事，又逼她们干了那么多针线活，把她们都教成了小傻瓜。我要大声疾呼，世俗教育万岁！”

“唉，我觉得在她眼中，我比傻瓜也强不了多少。”小森贝雷信誓旦旦地告诉我。

“你算是说对了，这可是一条颠扑不破的明证。森贝雷老兄，如果哪个女人把你看成傻瓜，就说明她身体里的荷尔蒙已经蠢蠢欲动了。”

“你这话可信吗？”

“怎么不可信？比西班牙银行还可信！你就听我的吧，在这方面我还

是颇有心得的。”

“我父亲也这么说。那我该怎么办呢？”

“嗯，这就要看情况而定了。你喜欢这丫头吗？”

“喜欢？我不知道。一个人怎么能断定他是不是喜欢……”

“很简单。你会不会时常偷看她，还有一种想咬她一口的冲动？”

“咬她？”

“比方说，咬她的屁股。”

“马丁先生……”

“不要不好意思嘛，现在这是两个男人的谈话。在生物进化的链条上，男人就是猪猡与海盗之间的过渡阶段，这个谁不知道啊？说吧，你到底喜不喜欢她？”

“好吧。伊莎贝拉是个很有魅力的女孩儿。”

“还有呢？”

“聪明、勤奋、善解人意。”

“接着说。”

“她还是一个出色的基督徒，我相信她一定是。我算不上极为虔诚的教徒，可是……”

“这个我最清楚了。伊莎贝拉望弥撒可勤快了，她简直是住在教堂里！都是那些修女教给她的，我刚才不是说了吗？”

“不过，那种咬她一口的冲动，我还真没想过，不骗你。”

“恐怕是我没提醒你之前，你没想过吧？”

“我得说，用这种方式议论她或者哪位女士，都是极大的不尊重。你应该感到羞愧。”森贝雷的儿子表示抗议。

“我的错，我该负责。”^①我吟咏似的说道，同时举起双手作投降状，“不过，你别往心里去，每个人都只能用自己的方式表达虔诚。我这个人轻薄浮浅，说起话来就鄙俗不堪。但是你不一样啊！你周身散发出一种金光闪耀的庄严气度，可以体验到神秘而深刻的情感。最重要的是，那个姑娘对

^①此处原文为拉丁文。

你仰慕已久，而且你们惺惺相惜。”

“好吧……”

“没什么好不不好的。事实就摆在眼前，森贝雷先生。我知道，你是个值得尊敬而且有责任心的男人。要是我遇上这种事，谁知道我会说些什么呢？但是你和我不同，你绝不会玩弄一个花季少女高贵而纯洁的情感。我说得没错吧？”

“……我想没错。”

“你看，就是这么回事。”

“究竟是怎么回事啊？”

“你还不明白？”

“不明白。”

“现在是献殷勤的时候了。”

“对不起，你说什么？”

“献殷勤啊，用科学术语来说，就是说说情话，亲亲嘴。森贝雷，你思考一下，这都是什么稀奇古怪的道理啊！我们创造出来的所谓文明，几个世纪以来把我们逼到怎样的境地啊：我们先要向那些姑娘献殷勤。要不然，就不能站在街角上跟她们打情骂俏，也不能单膝跪地恳请她们嫁给我们。”

“嫁给我？你疯了吗？”

“我是这个意思——其实这也是你的想法，只是你还没意识到。或许可以这么办：今天、明天或者后天，等你克服了见到她就浑身打战、口水直流的毛病，等到伊莎贝拉完成工作，你就邀请她到一个有情调的地方喝下午茶。那时候你就会彻底明白，你们真是天造地设的一对儿。对了，你可以带她去四只猫咖啡馆。那个老板小气得很，为了省电，大堂里的灯光总是很暗，这种环境对谈情说爱很有帮助。你再替那姑娘点一份鲜奶酪，外加一大勺的蜂蜜，那种东西很开胃。然后，你要装作漫不经心的样子，劝她饮上几口酒，比如那种麝香葡萄酒，喝几口就会让人眩晕。趁着这工夫，你就把手搭在她膝盖上，把深藏在心底的绵绵情话全说给她听，一下

子把她镇住。明白了吗，调情高手？”

“可我一点也不了解她啊，不知道她有什么兴趣爱好，也不知道……”

“她的兴趣爱好跟你完全一样，喜欢读书、喜欢文学。你的书店不是藏着很多稀世珍宝吗？她就喜欢宝藏的味道。廉价小说里的浪漫爱情和奇幻冒险也让她着迷。她不喜欢一个人孤独寂寞，不希望蓦然回首，才发现在这个污浊的世上，倘若不能和心爱的人分享，一切的欢乐都毫无价值。好了，最要紧的情况你都知道了，剩下的事儿，就靠你一个人在道路上慢慢摸索、慢慢享受了。”

小森贝雷陷入沉思，不时瞧瞧桌上那杯他没碰过的咖啡，又仰起头看看我。我几乎忍不住，好容易才堆出一副证券经纪人式的笑容。

“我不知道是应该谢你，还是向警方举报你。”沉吟半晌，他幽幽地说。

就在此时，森贝雷老爹沉重的脚步声从前面的书店里传来。他探头朝里间张望，而后立在门口，眉头紧锁地望着我们。

“这是怎么回事？书店没人照应，你们却坐在这儿聊天，好像今天放大假似的。要是来了客人怎么办？要是来了无赖把我们的书搬走怎么办？”

小森贝雷朝我做了个怪相，叹了口气。

“您别担心，森贝雷先生，在这个世界上只有一样东西没人偷，那就是书。”说话间，我朝他眨了眨眼。

森贝雷老爹即刻心领神会，浮现出同谋者的微笑。趁此机会，他儿子逃脱了我的魔爪，径直跑回书店去了。森贝雷老爹在我身边坐下，闻了闻他儿子放在桌上一直没碰的咖啡。

“咖啡因对心脏有影响，医生是怎么说的？”我问他。

“医生算什么？拿着解剖图谱，他也看不见自己的屁股。关于心脏的事儿，他就更糊涂了。”

“不管怎么说，人家比您知道得多，我可以肯定。”我回答道，把那杯咖啡从他手边夺了过来。

“马丁，你别瞎操心。我壮实得很，跟头牛似的。”

“您是固执得很，像头倔骡子。算我求您了，快上楼去吧，赶紧卧床

休息。”

“上床睡觉耽搁时间，这事最不划算了，除非你年轻力壮，床上还有佳人相伴。”

“佳人相伴？这个不难。如果需要，我可以给您找一个。不过，我觉得您的心脏可经不起折腾了。”

“马丁，到了我这个年纪，对风月场上的事儿已经没什么念想了。能尝一口奶油蛋糕，偷瞄一眼寡妇的脖子，我就知足了。现在，我只为我儿子操心。上次托付你的事，有些眉目了吗？”

“现在正是施肥和播种的时候。只要风调雨顺，我们肯定大获丰收。我预计两三天之内，就会传来第一批捷报，这事我有六七成的把握。”

森贝雷心满意足地笑了笑。

“把伊莎贝拉派到我这儿来做销售员，真是天才手笔啊！”他说，“可是对我儿子来说，她是不是太年轻了？”

“相较而言，还是令郎比较青涩吧，我说得比较直，您别介意。他最好打起精神来，否则伊莎贝拉五分钟就把他吞下去了。所幸他是个正派人，要不然……”

“你说我该怎么谢你呢？”

“请您上楼，钻进被窝。如果您想找几位热辣佳人相伴，我建议您带上一本《福尔图纳塔与哈辛塔》。”

“有道理。加尔多斯永远不会叫我失望。”

“就算他存心让人失望，他的书照样精彩。来吧，好好卧床休养。”

森贝雷缓缓站起来。稍微活动两步就让他费了不少力气，他艰难地喘息着，呼吸间夹杂着沙哑的摩擦声，这真叫我不寒而栗。我扶起他的胳膊，却猛然发现他皮肤冰凉。

“慌什么，马丁？只不过是我的新陈代谢有点迟缓了。”

“我看啊，今天您的新陈代谢就像《战争与和平》的情节发展一样缓慢。”

“这有什么？打个盹儿，我的精神马上就来了。”

父子二人居住的公寓就在书店楼上。我决定陪着森贝雷一起上楼，把

他护送到家里，再看着他上床钻进被窝。然而，登上那段楼梯足足耗费了我们一刻钟。上楼的时候，我们碰到了一位邻居——待人和蔼亲切的中学教师安纳克莱托，他在卡斯佩街上的耶稣会学校里教授语文和文学欣赏课。

“森贝雷老兄，今天过得怎么样？一切还顺利吧？”

“磕磕绊绊啊，安纳克莱托先生。”

多亏了中学教师帮忙，我们总算登上了二层。森贝雷一直把手臂搭在我脖子上。

“两位，我得告辞了，回去休整一下，这一整天我都在跟班上的学生搏斗，累得筋疲力尽。这些学生纯粹是一帮类人猿！”中学教师念叨着，“两位听好了，这个国家在一代人之内必然衰落。新一代准会像鼠群那样相互厮打，非把对手的皮撕下来不可。”

森贝雷朝我做了个手势——安纳克莱托的话，我不必当真。

“人倒是好人，”他低声嘟哝着，“就是眼光太狭隘，一杯水就能把他淹死。”

走进森贝雷的公寓，我蓦然想起多年前的那个清晨：我走进同一间屋子，脸上挂着血迹，怀里揣着那本《远大前程》。我想起森贝雷怎样把我扶上楼，带到他家里；医生离去后，他将一杯热乎乎的巧克力奶递到我手中，又拿起热毛巾帮我拭去身上的血迹，悄声说着安慰人心的话。那份体贴，之前我从未感受过。当年，森贝雷在我眼中强悍有力，在各方面都堪称巨人。倘若没有他，我不知能否熬过那些艰难岁月。然而此时此刻，我扶住他的手臂，帮他登上床铺，盖上被单，这位巨人身上的膂力早就微乎其微，甚或荡然无存了。我在他身旁坐下，握住他的手，不知道该说些什么。

“听着，要是过会儿咱们都开始痛哭流涕，那你最好现在就走。”他说。

“照顾好自己，听见了吗？”

“我一定待在棉被里，裹得严严实实的。你就放心吧。”

我点了点头，起身朝门口走去。

“马丁？”

听见他喊我，我回过身，倚门而立。森贝雷望着我，眼神里满是忧虑。

在那个遥远的清晨，当我遗落了几颗牙齿，失却了所有的天真，他也曾用这样的目光望着我。稍候片刻，我便转身离去，让疑问留在他眼中。我知道那个问题在他心中盘桓：在我身上，究竟发生了什么？

31

职业作家自有一套招数，其中一条便是想尽办法拖延时间。这是伊莎贝拉从我身上最先学到的本事。爬格子的老手都知道，写作进程中，从削铅笔到编排白日梦，都比坐在桌前冥思苦想重要。潜移默化，伊莎贝拉早就领悟了这门基础课的精髓。那天傍晚进门，我惊讶地发现她并没有在书桌旁伏案写作，而是一头扎进厨房，精心料理着晚餐的最后几道工序。晚餐色香俱全，看来伊莎贝拉已经筹备了几个钟头。

“我们在庆祝什么吗？”我问道。

“看你脸上那副表情，我认为没什么好庆祝的。”

“这是什么味道？”

“焦糖鸭、烤梨，再加上巧克力酱。这个菜谱是我在你的一本烹饪手册上找到的。”

“什么烹饪手册？我怎么会有这种书？”

伊莎贝拉站起来，从桌上拾起一册包着皮面的小书，递到我手里：《一百零一种最好的法餐菜谱》，作者米歇尔·阿拉贡。

“怎么样，记错了吧？我在藏书室书架的第二层上发现了不少好书。其中有一本佩雷斯·阿瓜多博士写的《婚姻生活保健手册》，书里有好多启发心智的插图，还有些句子特别精辟，比方说，‘出于上帝的旨意，女人对肉欲一无所知；对女人而言，灵魂与情感上的满足，是通过为人母和家庭琐事而得到升华的。’原来你还藏着所罗门王的宝藏呢！”

“能不能告诉我，你在书架第二层上找什么呢？”

“灵感。最后我找到了。”

“恐怕是烹饪方面的灵感吧？这个问题咱们不是商量好了吗？你必须每天坚持写作，不管有没有灵感。”

“我一点思路也没有，这全都怪你，因为你同时给我委派了两项任务，让我执行什么秘密计划，成天跟那个纯洁无瑕的小森贝雷搅在一起。”

“那个男人不顾一切地爱上了你，你现在还嘲弄人家，这么做于心何忍啊？”

“什么？”

“我说了什么，你不是都听见了吗？小森贝雷已经向我坦白了：你偷走了他的睡眠。这么说毫不夸张。他无法入睡，咽不下饭，甚至不能小便，因为这个可怜家伙整天都在想你。”

“你精神错乱了吧？”

“我头脑清醒得很。可怜的小森贝雷倒是有点精神错乱了。你真该瞧瞧他那副忧伤的样子。我差点给他一枪，让他从痛苦与不幸中解脱。”

“可是他并不关注我啊。”伊莎贝拉反驳道。

“那是因为他不知道如何敞开心扉，找不到适当的词语传达心声。男人就是这样，又粗鲁又原始。”

“可是，我摆错了《民族轶事》^①那套书的次序，他训了我一通。那时他口才可好了，也没见找不到适当的词语啊！”

“这能是一回事吗？经营管理书店需要一套语言，表达心声、传递激情自有另外一套。”

“胡扯。”

“我亲爱的助手啊，谈恋爱的事儿就是这么复杂，你怎么能说我是胡扯呢！那换个话题吧：咱们到底吃不吃晚餐啊？”

为了搭配精心烹制的晚宴，伊莎贝拉特意将餐桌布置了一番。她不仅点上了蜡烛，还拿出一整套新餐具，包括餐碟、刀叉与玻璃杯，奇怪的是我从来没见过。

^①《民族轶事》，小说家加尔多斯于1872年至1912年间创作的卷帙浩繁的历史小说，共计46卷。

“我真是不懂，你明明有这么一套贵重的餐具，却从来不肯拿出来用，都堆放在洗衣间旁边那个小屋的纸箱子里。”伊莎贝拉说道，“男人真是不可理喻。”

我从桌上拿起一柄餐刀，借着烛光仔细察看，发现这套餐具是迭戈·马拉斯卡留下来的。我顿时觉得没了胃口。

“有什么不对劲吗？”伊莎贝拉问道。

我什么也没说，只是摇摇头。我的助手将两盘菜端上桌，倚在桌边，满怀期待地望着我。我尝了一口，微笑着点了点头。

“味道非常好。”

“我猜，鸭肉可能有点难嚼。菜谱上说要放在文火上慢慢烤，可我不知道要烤多长时间。而且你那个厨房啊，炉台上的火要么熄灭，要么烧得很旺，火候完全不对。”

“还是挺不错的。”我又念叨了一遍，索然无味地咀嚼着。

伊莎贝拉偷偷看了我几眼。我们默不作声地吃着晚餐。刀叉碗碟偶尔叮当作响，成了席间仅有的伴奏。

“刚才说的小森贝雷的那些事，当真吗？”

我点点头，眼光并没有从餐碟上抬起来。

“关于我，他还说过什么？”

“他说你身上蕴藏着一种古典美，说你聪慧过人，很有女人味。你看他这个人多古板啊！他还说，他觉得你们俩心有灵犀。”

伊莎贝拉的目光像刀子似的投射在我身上。

“向我发誓，刚才那些话不是你编出来的。”

我抬起右手按在烹调手册上，将左手高高举起。

“我以《一百零一种最好的法餐菜谱》的名义起誓。”我朗声说道。

“别人都用另一只手起誓。”

我把手换过来，又严肃地重复了一遍。伊莎贝拉吁了口气。

“那我该怎么办？”

“不知道。看看别的情侣都在做什么？出去散散步，跳个舞……”

“可我并不爱那个男人啊。”

伊莎贝拉执拗地盯着我，我却摆出一副事不关己的样子，继续品尝着焦糖鸭。片刻之后，伊莎贝拉啪的一声拍响桌子。

“能不能劳驾看我一眼？这全是你的错！”

我心平气和地放下刀叉，取了一张餐巾，抹了抹嘴角，望着她。

“我现在该怎么办？”伊莎贝拉又问了一遍。

“那就看情况而定了。你喜不喜欢森贝雷？”

一阵疑云拂过她的面颊。

“我不知道。首先有个问题：对于我来说，他的岁数大了一点。”

“他和我年纪差不多，”我说道，“至多比我大一两岁，也可能是三岁。”

“也许是五六岁。”

我叹了口气。

“那也算是正值华年啊。我们不是讨论过吗？你说你就喜欢成熟的男人。”

“不许拿我打趣。”

“伊莎贝拉，不是你求我给你出主意、想办法吗？”

“说得倒好听。”

“你先容我说完。你和小森贝雷的关系确实有点微妙。如果我的建议你听得进去，我说你不妨给他一个机会。如果他这几天开始第一轮攻势，邀请你出去，比方说共进下午茶，那你就接受嘛。聊聊天，谈谈话，也许你们两个最后会成好朋友呢。当然，也可能做不了好朋友。不过，我相信小森贝雷是个好男人，他对你一往情深。而且我敢说，细细地想一想，你会就发现在内心深处，你对他还是有效果的。”

“你真是发疯了。”

“但是小森贝雷没有发疯。我觉得，不尊重人家对你的爱慕与钦敬，你就显得非常小气。你又不是个小气的人。”

“这是一场情感讹诈。”

“不，这就是生活。”

伊莎贝拉狠狠地盯着我，我却朝她憨笑。

“你能不能先把晚饭吃完？”她命令道。

我赶紧把餐盘里的食物消灭干净，又揪下一小块面包，蘸着汤汁咽下肚，心满意足地舒了一口气。

“有什么饭后甜点？”

晚餐后，伊莎贝拉把自己关在藏书室里，在疑虑与不安中冥思苦想。我登上书房，从衣兜里掏出萨尔瓦多借给我的迭戈·马拉斯卡的照片，端详片刻，压在台灯底下。接着，我凝视着摊放在书桌上的笔记、摘抄和稿件——这些文案都是为了赞助人的约稿积累下来的资料。成堆的纸张仿佛搭建了一座小小的堡垒。迭戈·马拉斯卡那套餐具上的寒意仿佛还留在指尖。于我而言，这样的情景并不难想象：马拉斯卡也曾坐在这间书房的窗台上，目光从里维拉街区的鳞鳞屋顶上滑过，欣赏着我眼前的同一片风景。我顺手抽出一页手稿。上面的词句，我当然再熟悉不过，因为那是我亲手誊写的，然而，那个酝酿出这些词句的悸动不安的灵魂，却让我感到从未有过的疏远。稿纸从手中滑落，我抬起头，望着自己的身影倒映在玻璃窗里，那不过是幽蓝暮色中的陌生人。窗外，整个城市浸沐在黑暗中。我心里明白，这个晚上不可能再工作了，我无法为赞助人写下哪怕一个段落。熄灭书桌上的台灯，我枯坐在暗影中，听着夜风擦过玻璃窗的声响，想象着烈火焚身的迭戈·马拉斯卡被人推进蓄水池，最后几个气泡从他唇间逸出，冰冷的液体在他肺叶中泛滥。

我醒在黎明时分，觉得周身酸痛，原来我一直睡在书房里的扶手椅上。站起身，脊柱间两三处关节便喀啦作响。我拖着步子走到窗前，推开窗板。老城屋顶上的霜瓦闪耀着阳光。紫色天穹笼罩着巴塞罗那。海洋圣母教堂敲响钟声，黑色羽翼的云团从鸽舍腾空飞起。凛冽寒风送来了港口的气息，附近几座烟囱喷出的黑色煤灰也飘散在风里。

我走下楼梯，进了厨房，煮了些咖啡。朝食品贮藏室瞥了一眼，我顿时惊骇万分。自从伊莎贝拉搬入这栋房子，我的食品贮藏室就仿佛变成了

加泰罗尼亚广场边兰布拉大道上的基莱斯百货店。异国美食积攒成堆，仿佛在等待元首检阅。那都是伊莎贝拉父亲的店里经营的进口食品。在瓶瓶罐罐间，一只黄铜盒子格外显眼。掀开盒盖才发现，里面装的是英国巧克力饼干。我决定拿出来品尝一下。半小时后，饼干中的蔗糖与咖啡因注入了我的血管，我心血来潮，大脑疾速运转，一个精彩的念头闪过脑际：我要把今天的生活搅得更加纷乱复杂，街上的店铺一开门，我就要拜访一下公主街上那个专营魔法器具和魔术道具的商行。

“起得这么早，你在忙什么呢？”

一句问话从背后传来，仿佛是我体内发出的良心之声。伊莎贝拉靠在门边观察着我。

“吃饼干。”

她慢悠悠地挨过来，在桌边坐下，给自己倒了一杯咖啡。看起来，她像整晚都没睡。

“我爸爸说，老王后最喜欢吃这个牌子的饼干了。”

“怪不得她老人家那么漂亮。”

伊莎贝拉拿起一块饼干，心不在焉地大声嚼起来。

“你该怎么办，你想好了吗？我是说小森贝雷……”

伊莎贝拉抬起眼睛，刻毒地瞥了我一眼。

“今天你有什么安排？绝没什么好事，我敢肯定。”

“出门办两件事。”

“唉。”

“怎么唉声叹气的？感时伤神啊？”

伊莎贝拉把杯子往桌上一摆，逼视着我，带着法庭传讯的神气。

“那个赞助人给你指派的任务，你为什么绝口不提？”

“有些事，我不能告诉你，为了你好。”

“为了我好？当然啦。我多傻啊，连这一点都想不通。随便提一句，有件事我忘了告诉你：昨天你那个朋友——那位调查员登门拜访了。”

“格兰德斯？他一个人来的？”

“不是。还有两个杀人犯陪他一块儿来的。那两个家伙块头很大，活像两个大衣柜，长着一对猎狗脸。”

一想到马科斯和卡斯德洛曾站在我家门口，我胃里就一阵绞痛。

“那个格兰德斯想干什么？”

“他没说。”

“那他说什么了？”

“他问我是谁。”

“那你怎么回答的？”

“我说，我是你的情人。”

“回答得精彩。”

“一个大块头听了我的话，好像觉得挺有意思。”

伊莎贝拉又拿起一块饼干，两三口就嚼碎了，统统塞进嘴里。发现我正侧眼盯着她，她立刻定住了。

“哎，我当时说什么了？”她自言自语道，喷出一口饼干渣。

32

一道轻柔的阳光透过云层，照亮了公主街上那家魔术道具小店墙上的红漆。一张雕花木棚遮在店铺前面。店内一片昏暗，透过玻璃门仅能看到陈设的轮廓。展示柜间悬挂着黑色的天鹅绒帷幔，其中陈列着面具、维多利亚风格的器物、做了特殊标记的纸牌、沉甸甸的匕首、几本魔法书，还有磨光玻璃制成的细颈瓶。五颜六色的液体装在瓶里，瓶上贴着拉丁文标签，很可能是在阿尔瓦塞特灌装的。我推门走进商店，门内的铃铛发出一阵声响。大厅深处立着柜台，后面空无一人。我等了几秒钟，顺便把玩那些奇形异状的收藏品。展台上有一面镜子，可以映出这个房间内所有的物品，唯独不能映出我的脸。于是，我变换角度，在镜中搜寻自己的面庞。恰在此时，借着眼角余光，我发现一个小小的人影正躲在里间帘幕背后，

窥视着我。

“一件有趣的小玩意儿，不是吗？”一个满头白发、目光犀利的矮小男人，从里间走了出来。

我点点头，表示赞同。

“这是什么原理？”

“我也没弄明白呢。这件玩意儿是两天前才送到的，制作者是伊斯坦布尔一位专门研究魔镜的手艺人，他把这面镜子叫作‘难以控制的倒转’。”

“这镜子倒是提醒了我，凡事不能只看表象。”

“除了魔术以外。我有什么可以帮您的吗，先生？”

“我是否有幸正在和达密安·罗雷斯先生交谈？”

那小个子男人缓缓地点了点头，谨慎地看着我。我注意到，他唇角挂着愉悦的微笑，目光深处却有冷漠而警觉的神气，这正像他的镜子——表里不一。

“有位朋友跟我说起您的店，建议我到这儿转转。”

“我能否问一问，这位好心的朋友是谁啊？”

“里卡多·萨尔瓦多。”

伪装的笑容从他脸上褪去了。

“他还活着？这我还真不知道。我已经二十五年没有见过他了。”

“那么伊琳娜·萨薇诺呢？最近您见过她吗？”

罗雷斯叹息一声，低头晃了晃脑袋。接着，他绕过柜台，疾步朝大门走去，挂上了“停止营业”的招牌。掏出钥匙锁紧大门，他才转过身来。

“你是什么人？”

“我叫马丁。有关迭戈·马拉斯卡的死，有些情况希望您能为我澄清一下。我想，您认识他。”

“据我所知，相关情况多年前就澄清了：马拉斯卡先生是自杀身亡。”

“我认为他的死另有原因。”

“我不知道那个警察都跟你说了什么。怨恨可以篡改一个人的记忆，马丁先生。那时，萨尔瓦多到处说他发现了个阴谋，其实他什么证据也没

有。谁都知道，他那时跟马拉斯卡的寡妇打得火热，所以想借着破案逞一下英雄。正如大家所料，上司叫他服从调遣。没想到他不听劝，人家就把他赶出了警局。”

“他认为发生这种事，是因为有人想掩盖真相。”

罗雷斯嘿嘿一笑。

“真相？太可笑了。需要掩盖的是丑闻。这座城市里的每一桩买卖，巴莱拉－马拉斯卡律师事务所都要插上一手。没人希望这件案子闹得沸沸扬扬。马拉斯卡放弃他的社会地位、职业、婚姻，把自己关在一栋大房子里，鬼才知道他在里面搞什么名堂。有点脑子的人都能想象出来，这样干没什么好下场。”

“是啊。但即便这样，也照样拦不住你和你的同伙哈柯利用马拉斯卡的疯狂进行诈骗。你们两个向他许诺，他可以通过降神会与另一个世界沟通……”

“我从没向他许诺过什么。降神会只不过是娱乐消遣，谁都明白。别想把谋害马拉斯卡的罪名扣在我头上，我从来都是安分守己地过日子。”

“那你的同伙哈柯呢？”

“我只能为自己负责。哈柯做的事，恕我不能承担责任。”

“那就是说，他肯定做了些什么。”

“你想从我这儿套出什么话？说他卷钱逃走了？萨尔瓦多就坚持这种说法，认为马拉斯卡有个秘密账户，于是哈柯谋财害命，把我们都骗了。你就想听这些？”

“难道事实不是这样吗？”

罗雷斯呆望着我，半晌无语。

“我不知道。自从马拉斯卡死的那一天，我就再也没见过哈柯。我知道的事都向萨尔瓦多和别的警察交代过了。我没说过谎，我从不说谎。即便哈柯做了什么勾当，我也毫不知情，而且从来没参与。”

“关于伊琳娜·萨薇诺，你有什么可以告诉我的？”

“伊琳娜真心爱上了马拉斯卡。叫她耍手腕伤害马拉斯卡，她绝不会做。”

“那你知道她后来的情况吗？她还健在吗？”

“我想她还活着。有人告诉我，她在拉瓦尔区的一家洗衣店里干活。伊琳娜是个好女人。她太善良了，才落到了这步田地。她相信通灵术那套玩意儿，由衷地相信。”

“马拉斯卡相信吗？他想在那个世界里找到些什么呢？”

“马拉斯卡惹上了一些麻烦事，用不着问我，我也不知道那究竟是什么。那些东西可不是我和哈柯向他兜售的，我们也不可能向他兜售。只有一次，我好像听伊琳娜说，马拉斯卡遇见了什么人。那个人我不认识。相信我，这个行当里有些什么人，我都一清二楚。他向马拉斯卡承诺，如果马拉斯卡为他工作——具体是什么工作，我也说不准——他就会把马拉斯卡死去的儿子伊斯梅尔从冥界救回来。”

“伊琳娜说过那个人是谁吗？”

“她也从没见过那个人。马拉斯卡不准她见。但是伊琳娜说，她觉得马拉斯卡非常恐惧。”

“恐惧什么？”

罗雷斯喷了喷舌。

“他相信自己遭到了诅咒。”

“你能不能解释得清楚一点？”

“我跟你说过了：他病了，相信有什么东西钻进他身体里去了。”

“那是什么东西？”

“一个恶灵。一个寄生虫。我说不好具体是什么。你看，做我们这行的，总会遇到许多心智不正常的人。某些悲剧往往会落到这群人头上，比方说，失去了恋人或财富，他们就钻牛角尖了。大脑是人体中最为脆弱的器官。马拉斯卡先生就是个心智不正常的人。只要跟他交谈五分钟，谁都能发现这一点。也正是出于这个，他跑过来求我帮忙。”

“你就讲些他愿意听的话？”

“不。我把真相告诉他了。”

“你所谓的真相是指什么？”

“我就知道一种真相。我发现这个人严重精神错乱，不愿从他那儿捞好处。干这种事没有好果子吃。我们这一行也有底线，绝不能逾越，除非你想找麻烦。大家不过是想消遣一下，从彼岸世界寻找激情和慰藉，所以，人家想要什么我就提供什么，按照相应的服务收费。但倘若有人到了精神崩溃的边缘，我就派人把他送回家去。降神会不过是一场演出，跟其他表演没什么区别。你需要的是观众，而不是幻想家。”

“高贵的职业伦理，堪称典范啊。那你跟马拉斯卡讲了些什么？”

“我告诉他，通灵术之类不过一堆胡言乱语。我跟他挑明了，我就是个骗子，降神会只是我的谋生手段，谁叫那些可怜虫需要心灵慰藉呢？他们失去了所爱的人，所以愿意相信我的话：爱人、父母、朋友正在另一个世界等待他们呢。我告诉马拉斯卡，彼岸什么也没有，只不过是巨大的虚空，我们仅仅拥有这个世界。还是彻底忘了通灵术那些胡说八道，回家去好好过你的日子，这才是正道。”

“你的话，他相信吗？”

“显然不信。他不再参加降神会的活动，转向其他地方寻找帮助。”

“什么地方？”

“伊琳娜是在博加特利海滩的棚屋里长大的，虽然她在平行线大街靠跳舞和演戏成了名，可她还算那个地方的一员。她说她曾经带着马拉斯卡拜访一个女人，就是众人所说的索摩洛斯特罗的女巫。马拉斯卡欠了别人的巨额债务，他们想乞求女巫庇护，凭借她的力量躲避债主。”

“伊琳娜·萨薇诺提过债主的名字吗？”

“就算提过，我也不记得了。我说了，后来他们就不再参加降神会的活动了。”

“安德烈阿斯·柯莱利？”

“这个名字，我从来没听过。”

“我在哪儿能找到伊琳娜·萨薇诺？”

“我知道的已经都告诉你了。”罗雷斯愤懑地说。

“还有最后一个问题，问完了我就走。”

“咱们看看你的话能不能兑现。”

“马拉斯卡是否提起过《永恒之光》这个名字，你还记得吗？”

罗雷斯眉头紧蹙，回忆了一阵，最后摇了摇头。

“多谢你帮忙。”

“没什么。请你尽量不要再来了。”

我点点头，起身朝门口走去。罗雷斯忧心忡忡地望着我。

“请等一等。”我刚要走出大门，他忽然把我喊住。

我转身望着他。目光交错，那个矮小的男人显得迟疑不决。

“我似乎想起来了。《永恒之光》是一部宗教小册子。有一回，我们在伊丽莎白大街上的公寓里组织降神会的时候，用过那本书。那部选本搜罗了几种类似的读物。那本书很可能是‘来世生活研究会’借给我们的。他们有个书库，专门收藏这类无聊的读本。不知你刚才提到的是不是这本书的名字？”

“那这本书的内容，你还记得吗？”

“最熟悉这本书的人是我的搭档哈柯，降神会的日常活动都靠他经营。但我还记得《永恒之光》是一首长诗，讲述的是死亡以及黎明之子的七个名字。黎明之子也称作光明使者。”

“光明使者？”

罗雷斯露出了诡秘的微笑。

“就是撒旦。”

33

我来到街上，准备走回家去，路上想想下一步该做些什么。我走到蒙卡达街的入口处，正巧看见了维克多·格兰德斯调查员。他倚在墙上，嘴里叼着香烟，微笑着朝我挥了挥手。我只好穿过马路朝他那个方向走去。

“马丁，您对魔术感兴趣，原来我还不知道呢。”

“调查员先生，您在跟踪我，原来我也不知道。”

“我没跟踪您啊。只是您这个人很难找，我才下定决心。既然山峰不能挪到我跟前来，我只好走到山峰那边去。能不能抽出五分钟陪我喝点什么？警察总局请客。”

“如果是这样……今天您没把两个随从带在身边？”

“马科斯和卡斯德洛留在警局干活呢，他们要处理些文件。但假如我告诉他们，我是来见您的，他们肯定自告奋勇一块儿来。”

沿着中世纪的古老宫墙，我们一路下行，一直走到翰帕涅特酒馆。在酒馆大堂深处，我们挑了一张桌子坐下。一个侍者握着蘸了消毒水的拖把立在近旁，注视着我们。格兰德斯点了两杯啤酒和一盘拉曼恰奶酪。等啤酒和点心都端上来了，他先把盘子推到我眼前。我摆手谢绝了。

“那我就一个人独享了。您不会介意吧？每天这个钟点，我总是觉得很饿。”

“请慢用。”

格兰德斯将那几块奶酪狼吞虎咽地吃了，眯起眼睛舔着嘴唇。

“有没有人告诉您，昨天我曾到府上拜访？”

“这消息很晚才传到我耳朵里。”

“可以理解。嘿，她真是个小可爱的小东西。那小丫头叫什么名字？”

“伊莎贝拉。”

“真是无耻啊。某些人过着骄奢淫逸的生活。我嫉妒您。那个小糖果几岁了？”

我恶狠狠地白了他一眼。调查员欢快地笑起来。

“昨天有只小鸟落在我肩头，悄悄地告诉我：最近一段时间，您一直在玩假扮侦探的游戏。难道您不觉得专业工作应该交给专业人士来做吗？”

“您肩上那只小鸟叫什么名字？”

“其实，说他是只大鸟才对。他是我的一位上司，也是巴莱拉律师的熟人。”

“只怕巴莱拉律师的薪水名册上也有您的名字吧？”

“老兄，现在还轮不到我领钱呢。我这个人，您还不知道吗？老派人物。我还是相信荣誉感之类的屁话。”

“可悲啊。”

“跟我讲讲吧，那个可怜的里卡多·萨尔瓦多怎么样了？您知道吗，我都有二十年没听到过他的名字了。别人说他早就死了。”

“这个结论下得太早了。”

“他还好吗？”

“孑然一身，遭人背叛，被人遗忘。”

调查员缓缓地点了点头。

“想起来真是叫人感慨。这份职业前景堪忧啊。我说得没错吧？”

“我猜，对您来说，情况就大不一样了。只要再忍耐个一年半载，您必定节节高升，警局最高长官的职位非您莫属。我都能想象出来，四十五岁之前，您就能当上警局总长。圣体节游行时，您将作为警界代表亲吻主教大人和将军们的手。”

格兰德斯冷漠地点了点头，并不理会我的讥讽。

“说到吻手礼，我倒想起了您的朋友维达尔。他的事儿，您听说了吗？”

若不是暗藏机锋，格兰德斯绝不会随便引出话头。他笑吟吟地望着我，我越是坐立不宁，他越发自鸣得意。

“他怎么了？”我低声道。

“据说，有一天晚上，他妻子想自杀。”

“克里斯蒂娜？”

“啊，对了，您认识她……”

我一时间情绪失控，倏地站起来，双手颤抖不已。

“冷静些。维达尔夫人没出什么事，不过是虚惊一场。她好像服用了过量的鸦片酊。你还是坐下吧，马丁，不要激动。”

在他几次三番的催促下，我方才坐下，感到肠胃一阵扭结。

“事情是什么时候发生的？”

“两三天前吧。”

我眼前又闪现出几天前克里斯蒂娜站在埃利乌斯别墅窗口后面的情景：她想向我挥手，而我躲避她的目光，转身离去。

“马丁？”调查员关切地问，伸手在我眼前晃了晃，似乎担心我丧失理智。

“怎么了？”

调查员看着我，像是真心实意地替我担忧。

“你就没有什么事情想告诉我吗？我知道你不信任我，但是我很想帮你。”

“你还认为是我杀害了巴利多和他的合伙人？”

格兰德斯摇了摇头。

“我从来不相信是你做的，但是，别人可能会这么想。”

“那你为什么还要调查我？”

“你先平静一下。我并没有调查你，马丁，从来都没有。如果哪天我真的开始调查你了，你自然有所察觉。这段时间，我只是在观察你。其实，我对你颇有好感，担心你惹上麻烦。为什么你不信任我呢？到底发生了什么事，能不能跟我说说？”

我们四目相交。刹那间，我有一股冲动，想把所有的事原原本本地告诉他。倘若能理出个头绪，兴许我就要脱口而出了。

“什么事也没发生，调查员。”

格兰德斯点点头，同情地看了我一眼，不过那也许是失望。他喝光了杯中的啤酒，摸出几枚硬币排在桌上，拍了拍我的后背，站起身。

“照顾好自己啊，马丁，注意脚下的路。全世界没人像我这样看重你。”

“我会记在心里。”

到家时，差不多是中午了，一路上，调查员那番话不断闪现在脑海中。我走到塔楼前，慢慢登上石阶，仿佛我的灵魂正沉甸甸地坠落。我打开公寓的门，害怕伊莎贝拉谈兴正浓。然而，房子里悄无声息。我穿过走廊，走到深处的凉台，才找见了她。伊莎贝拉正躺在沙发上睡觉，一本书在胸

口摊开——那是我从前写的一本小说。我忍不住笑出了声。入秋以来，房间里的温度降低了不少，我担心伊莎贝拉会着凉。有几次，我看见她在屋里走动时身上搭了件羊毛披肩。于是，我去了她的房间，想把披肩找出来悄悄地给她盖上。她房间的门半开半合。虽说这是我的家，但伊莎贝拉入住之后，我便极少踏进这个房间。此刻我站在门口，还有几分疑虑。很快，我瞥见那块大披肩叠放在椅子上，于是走进去取。房间里有伊莎贝拉散发出来的甜滋滋的柠檬香。床铺还没有叠，我躬下身，把床单和毯子弄平整。每次我出力做点家务活，在小助手眼里，我的道德操行那一栏都会加分。

就在这时，我发觉床垫和床板之间夹着什么东西。床单掖进垫子的地方露出了纸的尖角。我试着把那东西拽出来，才发现那是一摞信函。将它们抽出来捏在手里，我发现这是用丝带捆扎起来的大约二十封蓝色信札。一股寒意侵入身体，在内心深处，我极不情愿看到眼前这一幕。我打开绳结，从中抽出一封信。信封上写着我的名字和地址。寄信人及地址处写得非常简洁：克里斯蒂娜。

我背对着门，坐在床沿上，一封一封地翻看那些信札。第一封信是几周前寄出的，最后一封的邮戳打上了三天前的日期。所有的信都被拆看过。我闭上眼，任由一封封信札从手中滑落。此时，我听见伊莎贝拉在我背后喘息的声音。她呆立在门口，不敢进来。

“原谅我吧。”她嗫嚅道。

她缓缓走过来，跪在地上，将一封封信函拾起，收成一摞，放到我手上，用受伤的眼神望着我。

“我这么做是想保护你。”

她满眼是泪，将一只手扶在我肩上。

“你走吧！”

我一把将她推开，站起来。伊莎贝拉跌倒在地，呻吟了一声，仿佛她体内在燃烧。

“从这栋房子里滚出去！”

我离开公寓，甚至不屑于把身后的房门带上。走到街头，望着扑面而

来的房舍屋宇、熙熙攘攘的人流，我感到一切都是那样遥远而陌生。我迈步向前疾走，没有方向，也顾不上寒冷与即将到来的风雨。一阵冷风裹着雨星，急急地吹打着整座城市。凄风苦雨中带着诅咒的气息。

34

电车停在贝耶斯夸尔德别墅大门前。这是一座伫立在城市边缘、山丘脚下的宅邸。穿过雨幕，电车的前灯映出一条昏黄的光路，我沿着这条路走向圣赫瓦西奥墓园的大门。墓园的围墙在五十米开外耸立着，有如一座大理石碉堡，一群塑像从围墙上露出头，衬着疾风骤雨之色。墓园入口处，我看到一间岗亭，一个守门人裹着大衣在火盆上烤手。见我从雨中走来，他先是吃了一惊，而后站起身。打开大门前，他将我打量了好一会儿。

“我要找马拉斯卡家族的墓地。”

“半小时内天就黑了。您最好明天再来。”

“你尽快告诉我墓地在什么地方，我也好尽快离开。”

守门人查阅了一份名录，在墙上的墓园地图上为我指出了位置。我急匆匆走进墓园，甚至没对他道谢。

一座座坟茔密密麻麻地挤在围墙内，仿佛结成了堡垒，但是找出马拉斯卡家族的墓地不算困难。拱形墓室建立在大理石基座上，是现代主义风格，两边各有一道宽阔的石阶铺展开来，因此看起来像座罗马剧场。石阶将祭拜者引向回廊，那儿耸立着一排排石柱，中央是一座中庭，侧墙上排满了墓碑。回廊上有穹顶，一尊发暗的大理石雕像立于其上，脸被面纱遮住，但是走近墓地的人都会恍惚觉得这位墓穴的守护者正扭头注视你。我登上一段石阶，走向回廊入口，不禁回头望了一眼。城市的灯火在雨中若隐若现，遥不可及。

我踏进回廊。一尊女人雕像立在中央。她怀抱十字架，一副哀悼与祈求的模样。她的面容已模糊不清，有人将她的眼睛、嘴唇都涂抹成黑色，

使她的脸像豺狼一般狰狞可怖。墓地中遭到亵渎的地方不止这一处。墓碑上带着一道道刮印与划痕，似乎是什么尖利的物件留下来的。有的墓碑被涂得面目全非，有的则被画上了淫秽的图案或词句，在朦胧的光影下，看不清那些是什么字样。迭戈·马拉斯卡的墓穴在大厅最深处。我走过去，手扶在墓碑上。随后，我取出萨尔瓦多给的那张马拉斯卡的照片，仔细审视着他的面庞。

这时，墓室外的台阶上响起一阵脚步声。我马上将照片放回外衣兜里，转过身望着回廊入口。脚步声停止了，现在我仅能听见雨点敲打大理石的声音。我缓缓地靠近入口，向外看去。一个人影背对我站着，望着远处的城市。那是一个白衣女人，头上包裹着围巾。她缓缓地转过身来，看着我。她在笑。虽然间隔了几十年，但我还是很快认出了那张脸：伊琳娜·萨薇诺。我朝她那边迈了一步，就在此时，我意识到背后还有一个人。一记猛烈的击打落在我后颈上，我感到肌肉一阵痉挛，眼前白光闪动。我跪倒在地，瘫在雨水横流的大理石地面上。雨雾中，一个黝黑的暗影立在我面前。伊琳娜跪在我身边，双手环着我的头部，抚着我遭到击打的地方。我看见她抬起手，手指上沾满了鲜血。之后，她抚摸着我的脸。昏迷前，我眼前留下这样的景象：伊琳娜·萨薇诺取出一把剃刀，将刀锋慢慢展开。当利刃刺向我的时候，银色的雨珠沿着刀锋滚落下来。

我慢慢睁开双眼，煤油灯刺眼的光在眼前晃动。守门人一脸漠然地看着我。我正要眨眼，一阵剧痛碾过头颅，从后颈传来。

“你还活着吗？”守门人问道，也不知道他是向我发问，还是仅仅信口一说。

“还活着。”我呻吟道，“你甭想把我扔进坟坑里。”

守门人帮着我坐起来。每活动一下，我都感到头上一阵刺痛。

“发生了什么？”

“我还要问你呢！一个小时前我就该锁大门了，但没见你离开。我跑过来检查，结果发现你躺在这儿睡觉。”

“那个女人呢？”

“什么女人？”

“刚才这儿有两个人。”

“两个女人？”

我叹了口气，摇摇头。

“你能扶我站起来吗？”

在守门人的搀扶下，我勉强站起身。此时，我才察觉出身上有一股灼烧感，而且衬衣是敞开的，胸膛上留着几道伤口。

“嘿，看起来不妙啊……”

我合上大衣，把手揣进衣兜里摸了一把。马拉斯卡的照片已经不翼而飞。

“岗亭里有电话吗？”

“当然有！还有土耳其浴室呢！”

“那请你受累，至少把我送到贝耶斯夸尔德别墅去，我可以从那儿打电话。”

守门人咒骂了几声，架起我的胳膊。

“我不是告诉你了吗？改天再来。”他一副笃信天命的样子。

35

午夜时分，我终于回到了塔楼。一推开门，我就知道伊莎贝拉已经离开了。我踏在走廊里，步伐的回声都与以往不同。我无心打开电灯，径直走向公寓深处，在原本属于伊莎贝拉的房间前停下来，朝屋里望去。伊莎贝拉已把房间清扫干净，拾掇得整整齐齐，床铺与床单都规矩地叠放在椅子上。床垫上空无一物。她的体香依旧飘荡在空气中。我又来到凉台上，坐在我的助手使用过的书桌旁。她削好了几支铅笔，齐整地竖在一只玻璃杯中。一沓空白稿纸也被她细心码放在托盘上。我送给她的那套钢笔和

笔尖休憩在书桌一角。这栋房子从未像今天这般空旷。

在浴室中，我脱掉了湿答答的衣服，把蘸了酒精的纱布绑在颈后伤口上。疼痛已经不像刚才那样剧烈了，只是跳动着隐隐发作。那种感觉与严重的宿醉没什么两样。在镜中，胸前的几道伤口像是钢笔勾画出的几道细线。切口还算干净，只伤及表皮，但有强烈的灼热感。我用酒精消毒了，确信不会感染。

我躺倒在床上，盖了两三条毛毯，一直护到脖子。浑身上下，只有被凄风冷雨冻得麻木的地方才不会感觉到疼。等身体慢慢暖和过来，我聆听着房间里冰冷的沉静，一片空落虚无的阒寂几乎令整栋房子窒息。临走前，伊莎贝拉把那一沓克里斯蒂娜的信函放在床头柜上。我伸手随意抽出一封。信是两周前寄出的。

亲爱的大卫：

日子倏忽而逝，我接连给你写了几封信，我猜你可能不愿回信——倘若你还愿意拆开信封。我不由得想，我写下这些信，无非是为了自己，为了排解心中的孤独，为了在须臾间蒙蔽自己，说你离我很近很近。每天我都在揣度，你遇到了什么，此刻你正在做些什么。

有时，我想你或许已离开巴塞罗那，再也不会回来了。我想象着，你定居在某个地方，围在你身边的都是陌生人；你准备开启一段新生活，一段我永远也不会知晓的生活。还有几次，我想你可能还在恨我，你烧毁了这几封信，期盼自己从来没结识过我。我不会责怪你。这种感觉不是很奇怪吗？有些事情，四目相对的时候难于启齿，可提笔写在一页纸上又如此简单。

我的日子并不好过。佩德罗对我的照顾无微不至，我的心事他都了解。可有时候，他的耐心以及他盼我幸福的意愿让我恼怒不已，他的种种言行，只会让我觉得自己很可悲。佩德罗向我证明了，我的心是空的，我不值得任何人去爱。大半时光，他都会陪在我身旁。他害怕我一个人落单。

每天，我都朝他微笑；每天，我都和他同床共枕。当他问我，我是

否真心爱他，我回答说，我爱。然而，每当我看见真相映在他眼中，我就觉得心如刀绞。他永远不会朝我发脾气。他时常谈起你。他想念你。他的想念如此强烈，有时我甚至想，在这个世界上他最爱的人是你。我眼见他独自一人，日渐老去，只剩下我——这世上最糟糕的伴侣——还陪在他身旁。我不指望你原谅我，但如果说在这世上我还有什么心愿未了，那就是希望你原谅他。不要因为我，让他失去了你的相知相随，这样不值得。

昨天，我读完了你的一本小说。你的作品，佩德罗全都珍藏着，我也不时阅读一篇，只有这种方式才能让我感受到，你我是在一起的。那部小说讲述了一篇奇异而忧伤的故事：两只破损的人偶，在巡回马戏团的一场表演中被人遗弃。当晚，他们获得了生命，但清楚自己即将在黎明时分死去。我感觉这篇故事正是你我二人的写照。

几星期前，我梦到自己和你再次相遇：我们在街头打了个照面，可你没认出我来。你向我微笑，问我叫什么名字。你完全不记得我了。你并不恨我。每天晚上，当佩德罗睡在我身旁，我都会闭上眼祈求天堂或地狱，期盼我能够重新进入这个梦境。

明天，也许是后天，我会再给你写信，告诉你，我爱你，即便这句话对你来说已经没有任何意义。

克里斯蒂娜

信札滑出手掌，飘落在地上。信中的词句，我是一行也读不下去了。明天又是新的一天，我在心里念道。明天绝不可能比今天更糟。所有的不幸今天都已发生，我想象不出明天还能有怎样的变故。

凌晨时分，我蓦然惊醒，发现至多睡了几个钟头。有人使劲拍打着公寓的门。我懵懵懂懂地坐起，伸手在黑暗中摸索电灯开关。又是一阵砸门声。我拉开电灯，从床上翻身站起，朝门厅走去。掀开门镜，我见到三张脸孔从楼梯平台的阴暗处浮现出来。格兰德斯调查员站在前头，他身后是马科斯和卡斯德洛。三个人全都紧盯着门镜。开门之前，我做了两次深呼吸。

“晚上好，马丁。这个时间登门搅扰，真不好意思。”

“这会儿几点了？”

“是你的屁股该挪地方的钟点了，你个婊子养的。”马科斯低声喝骂。卡斯德洛向我露出瘆人的笑容，他的目光锋利得可以当剃刀。

格兰德斯责备地瞥了他们一眼，叹了口气。

“凌晨三点，刚过了几分钟。”他说，“我可以进来吗？”

我抱怨了一声，算是勉强同意，侧身让他进屋了。调查员挥挥手，叫两个随从在楼梯平台等候。马科斯和卡斯德洛朝我摆出一副爬行动物般的嘴脸，极不情愿地服从了。当着他们的面，我砰一声将门撞上。

“那两个家伙，你应该小心提防。”格兰德斯说道，他信步向走廊深处走去，仿佛他才是这房子的主人。

“请你不必拘束……”我说。

我返回卧室，想胡乱套上几件衣服，堆在椅子上的脏衣服首先跃入眼帘，我便急忙穿在身上。等我步出卧室，回到走廊上，格兰德斯已不见了踪影。

穿过走廊，转到凉台，我才看见他站在窗前，透过一层玻璃望着云角低低地拂过屋顶。

“你的小情人在哪儿呢？”

“在她自己家里。”

格兰德斯笑吟吟地转过身。

“明智的人啊，不允许人家在你这儿过夜。”他边说边指了指扶手椅，“坐吧。”

我坐在椅子上。格兰德斯依然站在那儿，双眼牢牢地盯着我。

“到底是怎么回事？”沉默片刻后，我终于问道。

“你脸上挂彩了，马丁，跟别人打架了？”

“摔了一跤。”

“噢。我知道你今天参观了公主街上达密安·罗雷斯先生经营的魔术道具商店。”

“我是中午从那儿离开的，你都看见了。这有什么问题吗？”

格兰德斯冷漠地观察着我。

“取一件外套，再裹上一件围巾或者别的什么。外面挺冷的。我们现在要带你到警局走一趟。”

“凭什么？”

“照我说的做。”

一辆警车停在博恩林荫大道上，正等着我们。马科斯和卡斯德洛粗鲁地把我推进后座，一左一右把我夹在中间。

“少爷坐得舒服吗？”卡斯德洛问道，用手肘顶住我的肋骨。

调查员坐在前头，挨着驾驶员。汽车驶上拉耶达纳路，湮没在赭黄的雾霭中。有五分钟，谁也没再开口。等抵达中央警局，格兰德斯走下车，径直蹩入大楼，并不等我们跟上。马科斯和卡斯德洛钳住我的两只胳膊，仿佛要挤碎我的骨头，拖着我穿过楼梯、通道和牢房组成的迷宫，抵达一个没有窗户的房间。里面飘荡着浓烈的汗臭与尿味。一张被虫蛀过的木桌和两把摇摇欲坠的椅子摆在房间中。一只光秃秃的灯泡从房顶垂下来。房间中央还有一块下水道的铁算子，两方略带坡度的地板便接合于此处。屋里冷得要命。还没意识到身在何处，铁门就在我背后轰然关上。我听到脚步声越来越远。在这牢房里转悠了十几圈，我跌坐在一把颤巍巍的椅子上。接下来的一个小时，除去我的呼吸、椅子吱嘎作响以及水滴的回声，我没听见别的响动。

看似没有尽头的等待终于过去了，我听到脚步的回音越来越近。顷刻间，牢门打开，马科斯微笑着朝牢房里探了探头。他扶住铁门，侧身让格兰德斯走进来。格兰德斯的目光并没有落在我身上，他在对面的一把椅子上坐下，朝马科斯点头示意，后者从外面关上了门，临走前还不忘挤眉弄眼，朝我无声地飞吻。调查员长久地闭目养神，半分钟后才屈尊看了看我的脸。

“如果你想用这种方法把我镇住，那么你的目的达到了，调查员先生。”

格兰德斯并不理会我的嘲讽，而是望着我的脸，仿佛他这辈子从没见

过我。

“你认识达密安·罗雷斯吗？”他问道。

我耸了耸肩。

“认识，但是不熟。他是一家魔术道具商店的老板。几天前，我对他还一无所知，直到里卡多·萨尔瓦多向我提起这个人。今天，也许是昨天——我不知道现在几点——我去找过他，想从他那儿打探一位旧房客的事，这个人曾经住在我那栋公寓里。萨尔瓦多告诉我，罗雷斯和这位房客……”

“马拉斯卡。”

“没错，迭戈·马拉斯卡。就像我说的，萨尔瓦多告诉我，罗雷斯许多年前和马拉斯卡打过交道。我问了罗雷斯几个问题，他也尽其所能地回答了我。除此以外，就没什么了。”

格兰德斯连连点头。

“这个故事，只是你自己的说辞吧？”

“我不知道。你觉得这个故事该怎么讲？不妨说来听听，我们可以比较一下。说不定我最终可以想明白，到底他妈的为什么大半夜地把我弄到这个冷得要死、一股屎味的地下室里！”

“别冲我嚷嚷，马丁。”

“对不起，调查员先生。不过至少请你屈尊给我解释一下，我到底在这儿干什么？”

“你在这儿干什么，我会解释清楚的。三个小时前，罗雷斯先生那家店所在的公寓楼的一位邻居，很晚才回家。到了楼底下，他发现商店大门竟然是敞开的，屋子里灯光通明。他觉得很奇怪，就走了进去。他没瞧见店主，叫了几声也没人答应。于是，他走进店铺后面的小房间里看了看，发现罗雷斯坐在一张椅子上，手脚都被人用金属线绑住了，椅子下面是一大摊血。”

格兰德斯停顿良久，一双眼睛死死地盯住我。我猜他不会再说下去了。他历来喜欢戛然而止，制造一种震慑的效果。

“死了？”我问道。

格兰德斯点点头。

“死透了。凶手还耍了罗雷斯好一会儿：先用剪刀把他的眼珠子挖出来，又剪断了他的舌头。法医认为，罗雷斯是因为嘴里涌出的血哽在咽喉里，才在半小时后窒息死亡的。”

听了他的话，我觉得应该透口气。格兰德斯绕着我走了一圈，最后停在我背后。我听见他点燃了一根香烟。

“这块淤青是怎么回事？看起来是新伤。”

“我在雨里赶路，滑倒了，摔伤了脖子。”

“别拿我当傻瓜，马丁。你的话我可不信。你是不是想叫我把你留在这儿，和马科斯、卡斯德洛相处一会儿，请他们教教你怎么放聪明点。”

“好吧。有人从背后给了我一下子。”

“谁？”

“我没看见。”

“这种对话让我觉得有点无聊了，马丁。”

“请你想象一下，此时此刻我是什么心情。”

格兰德斯重新在我面前坐下，安抚似的朝我笑了笑。

“你不会认为这个人的死和我有什么关系吧？”

“说得对，马丁，我并不这么想。但我想你没有说实话。你去拜访了这个人，这个可怜的家伙就被人杀了，这里面肯定有什么关系，就跟巴利多和艾斯克维亚斯那起事件一样。”

“你怎么会有这种想法？”

“凭直觉。”

“我知道的都告诉你了。”

“我也警告过你了，别把我当傻瓜，马丁。马科斯和卡斯德洛就在外边候着呢，他们巴不得跟你单独聊聊。你希望这样吗？”

“不希望。”

“那么就帮帮我的忙，让我尽快地把你从这间牢房里弄出去，送你回家。这会儿回去，你的被窝还是热的。”

“你想听什么呢？”

“比方说，真相。”

我把椅子往后一推，愤怒地站起来，感到寒意刺骨，头也痛得快要炸开了。我开始绕着桌子兜圈，把心里的话像石块似的全抛向调查员。

“真相？那就让我告诉你什么是真相。真相就是——我不知道什么是真相。我不知道该和你说些什么。我不知道自己为什么要去见罗雷斯和萨尔瓦多。我不知道自己在找什么，也不知道自己身上到底发生了什么事。这就是真相。”

格兰德斯泰然自若地看着我。

“别再绕圈走了，坐下来。你绕得我头晕眼花。”

“我不是故意的。”

“马丁，你跟我说了这么多，等于什么也没说。我对你只有一个要求：帮帮你自己吧，这样我才能帮你。”

“就算你愿意，你也不可能帮我。”

“那么谁能帮你呢？”

我再一次跌坐在椅子上。

“我不知道……”我低声叹道。

我似乎在调查员眼中看见了一丝怜悯，不过那或许只是倦怠。

“这样吧，马丁。我们从头再来一遍。咱们按照你的方式办事。你给我讲一个故事，从头开始。”

我默默地瞧着他。

“马丁，不要以为我对你有好感，就不会照规矩办事。”

“你该做什么就做什么吧。要是你乐意，就把汉赛尔和格莱特请到这儿吧。”

此刻，我在他脸上看到了一丝焦虑。一阵脚步声沿着走廊渐渐传来，某种直觉告诉我，调查员并不期待这位访客。我听见了几句交谈声，格兰德斯紧张地走向门口，用指节在铁门上敲了三下，正在站岗的马科斯把门打开了。一位男子走进房间，环视四周，脸上带着鄙夷。他身披驼绒大衣，

里面的西装与外套搭配得十分妥帖。来客转过脸，朝我露出了十分甜美的微笑，同时沉着地褪去手套。我望着他，惊讶得合不拢嘴——进来的人正是巴莱拉律师。

“您一切可好，马丁先生？”他问道。

我点了点头。律师把警官引到一个角落里。我听到他们两人窃窃私语。格兰德斯激烈地打着手势，可以看出他压抑着怒火。巴莱拉冷漠地看着他，摇晃着脑袋。谈话大约进行了一分钟。最后，格兰德斯长吁了一口气，垂下双手。

“戴上您的围巾，马丁先生。我们现在就走，”巴莱拉指示道，“调查员的质询结束了。”

在他身后，格兰德斯紧咬嘴唇，瞥了马科斯一眼。后者耸了耸肩。巴莱拉脸上洋溢着专业人士的亲切笑容，挽起我的一只胳膊，指引我离开那间牢房。

“我相信这几位警官对待您的方式，还算得上正当得体。是这样吧，马丁先生？”

“您说得对。”我结结巴巴地说。

“等一下。”格兰德斯在我们身后喊了一声。

巴莱拉站住了，摆摆手示意我不要做声，而后转过身。

“如果您还有其他问题要问马丁先生，可以邮寄到律所的办公室，我们将竭诚为您效劳。但此时此刻，除非您能出示将马丁先生留在警局的更为重大的理由，否则我们就只能告辞了。衷心祝您晚安，并感谢您的好意，我将向您的上级表达我的感激之情，特别是督察长萨尔加多先生。您知道，他是我的好朋友。”

马科斯警官作势要闯到我们身边，但是格兰德斯伸手拦住了他。我最后和他对视一眼。紧接着，巴莱拉拽住了我的胳膊，在背后轻轻推了我一把。

“不要耽搁了。”他在我耳边低声说道。

我们走过一段昏暗的通道，登上一节楼梯，转向另一段漫长的走廊。尽头，一扇小门显露出来，门外便是底层大厅，进去就看见了出口。警

局门外停着一辆奔驰轿车，发动机没熄火，司机坐在车上等我们。见巴莱拉走过来，司机跃身下车，为我们打开车门。我钻进轿车，在后座上找了个舒服的姿势坐下。汽车安了供暖设备，真皮座椅还是温热的。巴莱拉坐在我身边，轻敲了一下驾驶间与后座间的玻璃隔断，命令司机开车。奔驰轿车起步，随即驶入拉耶达纳大街的中间车道。此时，巴莱拉才朝我笑了笑，好像什么都没发生过。他指点着窗外的雾气。轿车沿着大路向前行驶，路面上的雾霭纷纷向两旁散开，有如低矮的草丛。

“一个令人不快的夜晚，不是吗？”他若无其事地说。

“我们这是去哪儿？”

“自然是送您回家。除非您想找一家宾馆，或者……”

“不需要。送我回去就好。”

轿车开始沿着拉耶达纳大街缓慢下行。巴莱拉冷漠地注视着窗外空寂的街道。

“您怎么会出现在那儿？”迟疑了很久，我终于提出这个问题。

“您以为呢？当然是替您说话，保护您的利益。”

“告诉司机停车。”我说。

司机在后视镜中搜寻着巴莱拉的目光。巴莱拉摇了摇头，挥手示意他继续开。

“别说傻话了，马丁先生。现在很晚了，外面又冷，让我送您回家吧。”

“我更愿意走路。”

“那样做是不明智的。”

“是谁派您来的？”

巴莱拉叹了口气，揉了揉眼睛。

“您有几位靠得住的朋友，马丁先生。人生在世，结交几位好朋友，尽心经营朋友之间的情谊，这是顶要紧的事。”他说，“一个人还应该明白，自己什么时候可能踏上歧途，这一点同样重要。”

“从巴利维德雷拉大街十三号马拉斯卡公寓门前经过的那条小路，就是所谓的歧途，对吗？”

巴莱拉心气平和地笑了笑，仿佛正在训导一个不服管教的儿童。

“马丁先生，请相信我的话：您应该远离那栋房子，远离那些纠纷，这对您有好处。至少您应当接受这个建议。”

轿车开到哥伦布林荫大道，掉转方向驶入商贸街，随后拐进博恩林荫大道的入口。运送猪肉、鲜鱼、冰块和调料的四轮马车开始拥堵在商贸市场门前。轿车驶过时，四个小伙子正将一头死牛犊从车上搬运下来。牛犊已经开膛，一摊冒着热气的鲜血淤积在地面上，空气中能闻到一股血腥味。

“您住的街区很有魅力啊，到处都是绘画一般的生活景象，马丁先生。”

奔驰车停在弗拉萨德尔街的拐角处，司机走下来，为我们拉开车门。那位律师和我一起下了车。

“我送您到门口。”他说。

“别人会以为咱们是情侣。”

我们拐进小巷，径直朝向我的公寓走去，仿佛钻进了重重暗影的缝隙。行至大门前，律师谦恭有礼地向我伸出手来，举手投足间颇显职业风范。

“感谢您把我从那个地方接出来。”

“不必谢我。”巴莱拉答道，说话间从大衣内兜里掏出一封信。

街灯越过我们头顶上的墙垣，将一道微弱的光投射过来。即便在这样的灯光下，我还是认出了信封上带有天使标志的蜡封。巴莱拉将书信交到我手中，最后一次颌首致意，转身向等候他的轿车走去。我打开街门，跨上台阶，踏上公寓门前的楼梯平台。进门后，我径直登上书房，把信封放在书桌上。我拆开信，把对折的信笺抽出来。赞助人的笔迹铺陈在眼前。

马丁吾友：

相信你收到这封信的时候，身体康健，心境爽朗。我途经本市，意欲邀您相伴。本周五晚七点，我们在马术俱乐部台球厅会面，届时将讨论工作计划的进度问题。

唯希践约为幸，即颂近安。

安德烈阿斯·柯莱利

我将那一页信笺再次对折起来，小心翼翼地塞进信封。然后，我划着一根火柴，捏住信封一角凑近火焰，看着它渐渐燃烧。最后，蜡封化作猩红色的泪珠，滴落在桌上，指尖上也沾满了灰烬。

“下地狱去吧。”我低声咒骂道。那一晚，黑夜斜倚在窗外，比往常更加浓烈。

36

坐在书房中的扶手椅上，我等待那迟迟不肯到来的黎明。最后愤怒涌上心头，我起身出门，表示不屑于遵从巴莱拉的警告。晨风呼啸，寒冷刺骨，啃咬肌肤。冬日黎明之前总是刮起这样的风。我穿过博恩林荫大道，似乎听见身后传来一阵脚步声。我回头观望了一阵：几个小伙子正把货物从四轮马车上卸下来，此外街上空无一人。我继续朝前走。踏上皇家广场，我看见雾气从海港那边弥散过来，一道车灯刺穿迷雾，第一班电车正朝这边驶来，蓝色的火蛇在车顶的电缆上蜿蜒缠绕，发出噼里啪啦的声响。我登上电车，在前部找了个座位。上次搭乘时，检票员就是这一位。他收了钱，随即递给我一张车票。约摸有十几个乘客陆续上车，都是单独成行。几分钟后，电车启动了，我和乘客们一道踏上了旅途。天空中，丝丝红云铺展在乌云间。即便你不是诗人，也不是智者，依然可以猜到今天必定是个坏天气。

电车抵达萨里亚时，黎明在一片阴郁晦暗的光芒中降临，抹去了街巷中的一切色彩。我趑进这个街区的荒僻窄巷，朝山腰间的缓坡慢慢走去。间或听到一阵脚步声，可是每次我停下来回头张望，四周总是一片空寂。终于，我踏上了通向马拉斯卡公寓的小道。路上厚厚的一层枯叶在脚下吱嘎作响。我缓缓地穿过庭院，登上通过前门的台阶，透过正面的落地窗朝屋里窥探。我三次叩响门环，接着退后等待。几分钟过去了，屋里没人应。

答。我又敲了几下门。这次，叩门声消散在老屋深处。

“您好！”我喊了一声。

老屋四周的低矮树丛似乎将我的声音吞噬了。绕着墙根，我踱到了游泳池那边，随后走向暖房。暖房窗口暗淡无光，窗玻璃后面的木制百叶窗低垂下来，我看不到屋内的情形。然而，玻璃门边上的一扇窗微微打开了一道窄缝，可以瞥见门板后的插销。我把手臂探进去，拉开插销。咔嗒一声金属脆响，暖房的门轻轻弹开了。我下意识地回头望了一眼，确定身后没有人，这才走进去。

等双眼渐渐适应了房间里的昏暗，我开始辨识出周遭一些物品的轮廓。而后，我移步靠向窗口，将百叶窗拉开了一半。阳光射入房间，驱散了黑暗，打开一片亮晃晃的扇面，将我身旁的环境勾画出来。

“这儿有人吗？”我又喊了一声。

声音迷失在房间深处，仿佛铜币掉进了深不见底的水井。我走向室内。暖房内侧墙上有一道雕花木拱门。门后是一道幽暗的走廊，墙壁上包着丝绒，挂着几幅油画，由于光线昏暗，画上的图案根本看不清。走廊尽头，一间宽敞的环形客厅出现在眼前。室内地板上砌着马赛克地砖，墙上悬挂着一幅釉彩玻璃壁画。画中一位白衣天使舒展着双臂，指尖探向前方，十根指头宛似升腾的火焰。一道宽大的楼梯环绕客厅，盘旋升起。我走到楼梯底下，又喊了一声。

“早上好！马拉斯卡太太，您在家吗？”

我的呼唤激起了一阵低沉的回声，很快消失在老宅中。跨上台阶，来到二层，我在楼梯平台上站了一会儿，接着低头环顾客厅，端详墙上的壁画。从高处依稀可以看出，我在地板薄薄的灰尘上留下了一串足迹。除去我的脚印，地板上还可以辨认出某种器物滑过的痕迹：两条平行线在积尘上延伸，间距约有半米，一排宽大的脚印排在平行线之间。我看着尘埃上的痕迹，一时迷惑不解。半晌后，我才恍然悟到显现在眼前的是什麼：那是轮椅滑过地板留下的痕迹，还有一个人站在她背后，推着轮椅前进。

一阵响动从身后传来，我蓦地转过身。通道尽头的一扇门轻轻摇动，门边留有一道缝隙，我感到幽幽的冷风从门缝里送过来。我朝门慢慢挨过去，窥视着通道两侧的房间：那是几间卧室，一层灰土覆在家具上，室内窗户紧闭，光线昏暗，说明久已无人使用。唯有一间卧房是例外。相较而言，这个房间更宽敞些，想来是主卧室。我闻到一股混合了香水和疾病的味道，老年人身上往往散发出这种气味。这必定是马拉斯卡遗孀的卧房。然而，房间里找不到她的踪迹。

床铺拾掇得很齐整。一个带抽屉的橱柜立在床对面。柜子上摆放着好几幅相框。除了一张照片，在其他的镜框中都可以看到一个脸上洋溢着欢快笑容的金发男孩——伊斯梅尔·马拉斯卡。在其中几幅照片上，他依偎在母亲身旁，或是跟其他小伙伴站成一排。然而，迭戈·马拉斯卡的脸并没有出现在任何一张照片上。

走廊上那扇门忽地发出撞击声，我一惊而起，匆匆离开这间卧室，让照片留在原处。通道尽头的那扇门依旧在前后摆动。我缓缓靠过去，在门前站了一分钟，深吸了一口气，推门而入。

房间里一切的陈设都是白色的。墙壁和天花板都涂了白漆，看不到一点瑕疵。丝质窗帘白得耀眼。白色床单盖在一张小床上。地上铺着白色地毯。白色书架、白色橱柜摆放在角落里。黑暗原本是这座老宅的主人，进屋之后，我早已习惯在重重暗影中摸索，但此时此刻，忽然遭遇截然相对的色彩，几秒内我的双眼不能适应，感到一片云翳浮过瞳孔。这个房间似乎是直接从童话王国里搬出来的。书架上摆着几样玩具和几册故事书。一个真人大小的瓷制小丑站在梳妆台前，望着镜中的自己。天花板上悬挂着几只白色飞鸟。乍看起来，这房间似乎属于那个被宠坏了的男孩儿——伊斯梅尔·马拉斯卡。然而，我感到这个房间更像是一座墓室，弥漫着诡秘而压抑的气息。

我坐在床沿上，叹了口气。此刻我注意到房间里似乎有什么地方不对劲。起初，我嗅出那是一种病态的、带点甜味的臭气。我站起身，环视四周。橱柜上，一只白色瓷盘托住一根黑色蜡烛，蜡油已经化成了水珠模样。我

转过身。那股味道似乎是从床头飘过来的。我拉开床头柜的抽屉，看到一只裂成三段的十字架。恶臭愈发强烈。我绕着房间走了几圈，但依旧找不到臭气的源头。此刻，我忽然发现床板下面似乎藏着什么。我跪下身，朝床底下望去。一只铁盒。小孩子常常把宝物藏到这类铁盒里。我把盒子拖出来放到床上。此时，臭气变得极为浓烈，简直无法忍受。顾不上胃里泛起一阵阵恶心，我掀开盒盖。一只白鸽躺在铁盒内，一根针刺穿了它的心脏。我后撤一步，遮住口鼻，退回通道里。房间的小丑正从镜子里观察我，脸上带着胡狼般的狞笑。我跑回楼梯，飞也似的冲下台阶，搜寻通往书房的走廊，以及刚才被我打开的面朝花园的玻璃门。某一刻，我以为自己迷路了。这座旧宅像个有意志的活物，能随意变换通道和房间的位置，以阻止我逃跑。最后一刻，我终于望见暖房里的玻璃门，于是疾步朝门口跑去。使尽全身力气想拉开插销时，邪恶的笑声在我背后响起，我这才知道老宅里不止我一个人。倏地转过身，我瞥见一个黑影从走廊另一端注视着我，有什么物件在他手中反射着光亮：一把尖刀。

插销猛然滑开，我用力推开门，一头栽向游泳池边缘。我的上身贴在池边的大理石板上，脸距离水面不足几厘米，混浊池水的臭气拂面而来。我朝池底阴影处望去。恰在此时，一道阳光破云而出，斜斜地照过来，刺破水面的浮藻触到池底。池底的马赛克早就成了一片松垮的碎砖。一瞬间，水池深处清晰可见。一架轮椅侧躺着，搁浅在池底。阳光继续向池水幽暗处下潜。终于，我看见了。她斜倚在池壁上，像是裹在破旧的冥衣里。一开始，我还以为那是一具人偶，因为她猩红的嘴唇浸在池水中，而眼睛亮得像蓝宝石；她的红发在腐臭的水中轻柔摆荡，而她的皮肤呈现出幽蓝的色彩——她是马拉斯卡的遗孀。云层残断处渐渐合拢，池水又成了阴惨惨的镜面，我仅能在水中瞥见自己的倒影。刹那间，一道黑影闪过水面，刚才那人正从暖房门口探出身，手中还握着凶器。我一下跳起来奔向花园。穿过矮树丛时，我脸上、手上刮出道道血痕。最后我奔出铁门，跑到巷子里，一路狂奔，踏上大路才收住脚步。我站在路边，气喘吁吁地望向马拉

斯卡公寓。那栋旧宅又一次隐没在深巷里，向世人遮起面孔。

37

我搭乘同一班电车回家。穿越老城时，天色随着每一分钟的流逝而渐渐暗淡。寒风卷起街上的落叶。在皇家广场下车，我听到两个从港口走过来的海员正在议论，说从海上来的风暴已经逼近，傍晚就会袭击城市。我抬头仰望，红彤彤的云团像晕开的鲜血般在海面上扩散，渐渐笼盖了整个天空。博恩市场周边的街巷里，人们急匆匆地锁紧门窗，店家也提早关门歇业，只有儿童跑到街上迎风玩耍，听着远方的滚滚雷鸣嬉笑打闹。街灯的光晕在颤动，一道闪电划过天际，霎时间，所有的建筑物都沐浴在白光里。我疾步跑向塔楼大门，三两步登上台阶。即使隔着墙壁，也能感受到风暴正裹着轰鸣向城市迫近。

房子里很冷，我进入走廊，能看见自己呼出的热气。我直接走向那个装了老炭炉的房间。自从我搬进这栋房子，那炉子总共使用过四五次。我把一摞干燥的旧报纸点燃后塞进炉膛，又把凉台的壁炉点起来，面朝着火焰坐在地板上。我双手打战，不知是因为寒冷还是恐惧。等身体渐渐暖和，我便凝望着窗外的闪电划过天空，结成一片白光的网。

入夜时分，暴风雨终于降临。狂暴的雨珠砸落下来，连成一道道雨幕。须臾，暮色四合。屋顶上、小巷中，雨水泛滥成灾。黑色帷幔拍打着墙壁和玻璃窗。渐渐地，借着炭火与壁炉散发出来的热浪，整栋房子暖和起来，然而我身上依旧奇冷无比。我起身走向卧室，打算找几条毯子裹在身上。拉开柜门，我在低层的两个大抽屉里翻找。那只木匣依然躺在抽屉深处。我把它取出来，放到床沿上。

打开木匣，我凝望着父亲留下来的老式左轮手枪。那是他留给我的仅有的遗物。我端起枪，以食指抚弄扳机，拨开弹膛，从木匣底部夹层的子

弹盒里取出六枚子弹，一一装入弹匣。我把木匣丢在床头柜上，握着枪，夹着一条毯子回到凉台。身上围着毛毯，我躺倒在沙发上，将手枪握在胸前，隔着窗子入神地注视暴风雨。壁炉台上的座钟滴答作响。用不着看表，我就知道约定的时间快到了：半小时后，我的主人即将走进马术俱乐部的台球厅，等待与我见面。

我闭上眼睛，想象着柯莱利正在穿越雨水漫流的空城。我幻想着他端坐在汽车后座上，那双金色的眼睛在黑暗中闪光，劳斯莱斯车头的银色天使像刺破雨幕，劈开一条路径。我想象着他一动不动，面无表情，像个雕像，既不呼吸也不微笑。有几次，我听见木柴在火焰中迸裂，发出清脆的噼啪声，雨水冲刷窗棂。我渐渐沉入梦乡，左轮枪依然握在手中，心里的念头异常清晰：今晚，我决不赴约。

午夜刚过，我睁开双眼。炉火差不多熄灭了，余烬上跳动着蓝色小火焰，整个凉台沉浸在摆荡的光影中。室外依旧暴雨滂沱。左轮还在手里，枪柄也变得温热。有几秒钟，我保持这个姿势，几乎没有眨眼。还没听见敲门声，我就知道门外有人。

我掀开毛毯坐起身，此时又听到一阵叩门声。有人用指节敲响了大门。我站起来，手里握着枪走到走廊上。又是一阵敲门声。我朝门口走了几步，停住不动。我想象着他笑吟吟地站在楼梯平台上，西装翻领上的天使别针在暗夜中荧荧闪亮，不禁扣紧了手枪击锤。有人用手掌拍打门板。我试着打开灯，但是电已经断了，便缓缓前行，最终挨到门前。我也想过拨开门镜向外窥探一眼，可没这个胆。就这样，我一动不动地立在原地，最后对准大门，慢慢举起左轮枪。

“走开！”我喝道，然而声音孱弱无力。

就在这时，我听见门外有人在低声抽泣，手里的枪不由得放了下来。我推开门，望向黑暗中，发现她站在那里，正瑟瑟发抖，衣服全湿透了，皮肤上蒙了一层冰霜。看见我的那一刻，她几乎瘫倒在我怀里。我连忙扶住她，一句话也说不出，只能紧紧地将她搂在怀中。她虚弱地朝我微笑。

我把手贴在她脸颊上，她闭上双眼，亲吻我的手指。

“原谅我。”克里斯蒂娜嗫嚅道。

她睁开眼睛，凝望着我。那眼光里的悲伤与苦楚瞬间将我牢牢攫住，纵然远赴地狱，我也注定无从遁逃。望着她，我轻轻笑道：

“欢迎你回来。”

38

借着烛火，我脱光了她的衣服。湿答答的鞋子、长裙、抽了丝的长袜，我将它们一件件地褪去。我拿来一条干净毛巾，擦干了她的身体和长发。我把她抱上床的时候，她依然冷得发抖。我在她身边躺下来，拥抱着她，给她温暖。我们长久地保持这个姿势，什么话也没说，只是听着窗外的风雨声。渐渐地，我的手掌感觉到她的身体暖和起来，呼吸也更加舒缓了。我思量着她是不是睡着了，恰在此时，她开口对我说：

“你的朋友来见过我。”

“伊莎贝拉。”

“她告诉我，她把我的信藏起来了。她还说，这么做并没有什么恶意。她以为这样做是为你好。或许她是对的。”

我弯下身来，在黑暗中寻找她的眼睛。当我轻抚她的嘴唇，那天晚上第一次，她向我露出了淡淡的笑容。

“我还以为你早就把我忘了。”她说。

“我试过。”

疲惫清晰地刻在她脸上。数月来，我没见到她，时光便已在她的皮肤上留下了痕迹。挫败与空虚在她的目光中隐隐可见。

“我们不再年轻了。”她说，仿佛能读出我的心思。

“我们曾经年轻过吗？”

我掀开毛毯，拉到一边，看着她赤裸的身体横陈在白色床单上。我抚

摸着她的脖颈、她的乳房，指尖若即若离地滑过她的肌肤。手掌在她的腹部稍作盘旋，然后勾描出髋骨的轮廓。接着，我纵容自己的手指挑弄着她大腿间近乎透明的细软阴毛。

克里斯蒂娜默默地注视着我，脸上带着感伤的微笑，双眼微微眯起。

“现在我们做什么？”她问。

我伏在她的身体上，亲吻她的嘴唇，而她紧紧拥着我。我们两人平躺在床上，看着烛火熄灭。

“我们要考虑一些事情。”她低语道。

刚过拂晓，我便醒来了，惊觉是独自一人躺在床上。我猛然坐起身，害怕克里斯蒂娜又在夜半离开。紧接着，我看见她的衣服和鞋子还放在椅子上，便长长舒了一口气。我是在凉台上找到她的。她裹着毛毯坐在炉边地板上。壁炉里闷燃的木柴上跳动着一丛蓝盈盈的火焰。我在她身旁坐下，亲吻了她的脖子。

“我睡不着。”她说，眼睛专注地望着炉火。

“你应当叫醒我。”

“我不敢。看你的样子，好像是这几个月来头一次睡觉。探索一下你的大房子，我觉得更有意思。”

“然后呢？有什么发现？”

“这栋房子中邪了，满是忧伤。”她说，“你为什么不放把火把它烧了？”

“烧了它，我们住哪儿？”

“你说的是‘我们’吗？”

“是啊，有什么不对吗？”

“我还以为你不再写童话故事了呢。”

“写童话故事，就像学习骑自行车，一旦你学会了，就很难忘掉……”

克里斯蒂娜看着我。

“走廊尽头那个房间，里面装着什么？”

“什么都没有。废旧杂物。”

“门锁着。”

“你想看看吗？”

她摇了摇头。

“这就是一栋老房子，克里斯蒂娜。一大堆石头，一大堆记忆，没别的。”

克里斯蒂娜轻轻点头，但似乎不相信我的话。

“我们为什么不离开这儿？”她问。

“去哪儿？”

“很远很远的地方。”

我忍不住笑了，但她没笑。

“多远的地方？”我问道。

“很远，在那儿人们不知道我们是谁，也不在乎我们是谁。”

“这就是你的梦想？”我问。

“你没有这个梦想吗？”

我迟疑片刻。

“佩德罗怎么办？”我问道。这几个字哽在喉咙里，几乎不能出口。

她任凭毛毯从肩头滑下来，挑战似的盯着我。“得到了佩德罗的许可，你才敢跟我上床，是吗？”

我强忍着一句话也没说。克里斯蒂娜望着我，满眼是泪。

“对不起。”她嗫嚅道，“我没有权利说这种话。”

我拾起毛毯，想帮她围在身上，可她躲到一边，竭力拒绝。

“佩德罗已经离开我了，”她语调凄惶，“昨天他去了丽兹酒店，直到我走了，他才会回来。他对我说，我并不爱他，我嫁给他只是出于感激和怜悯。他说他不需要我的同情，我每天陪在他身边，假装爱他，这只能伤他更深。他还说，无论我做了什么，他都永远爱我，正因为这样，他才不愿再见我。”

她的双手在颤抖。

“他全身心地爱我，而我只能让他更加痛苦。”她喃喃道。

她闭上眼睛，脸庞几乎扭曲为痛苦的面具。片刻之后，她发出一声低

沉的呻吟，开始用拳头捶打自己的面颊和身体。我扑到她身上，用双臂环绕着她，使她不能动弹。克里斯蒂娜在我怀里挣扎，尖叫。我将她压倒在地，双手用力将她擒住。她慢慢屈服了，精疲力竭地卧在地上，泪流满面，双眼通红。这样足有半个小时。最后，我感觉她放松下来。她很长时间没有言语。我把毛毯裹在她身上，拥抱着她，强忍着不让自己的眼泪流下来。

“我们到很远的地方去，”我在她耳畔低语，也不知道她能否听见，能否明白，“我们要到很远、很远的地方，在那里人们不知道我们是谁，也不在乎我们是谁。我向你保证。”

克里斯蒂娜侧头望着我，脸上毫无表情，仿佛她的灵魂已经被重锤击碎。我紧紧抱住她，亲吻她的额头。疾风骤雨依然敲打着玻璃窗。死气沉沉的黎明将一团苍白灰暗的光芒裹在我们身上。平生第一次，我产生了这样的错觉：我们两个正沉向无底的深海。

39

那天早晨，我将主人委托的任务抛在脑后。等克里斯蒂娜睡着了，我进入书房。与那个写作计划相关的文稿、笔记、故事大纲，全被我塞进了资料袋，装进一只靠在墙边的旧行李箱。我想点一把火，把这些统统烧掉。然而，我没这个勇气。我一直觉得写下的每一页书稿都是自己身体的一部分。平常人为这个世界留下子孙，而小说家为这个世界留下著作。小说家注定要把生命倾注到书本中，虽然这些小说不会因此对我们感恩戴德。小说家也注定要为几页稿纸费尽心力，有时甚至为了小说而断送性命。我为这个惨淡世界带来了不少稀奇古怪的纸张与墨水的创造物，然而，这一部应主人之邀创作的手稿无疑是其中最为怪诞与丑陋的，这几页稿纸只配在烈焰中燃成灰烬。然而，它始终是我的血中血、肉中肉，我无法鼓足勇气焚毁。最后，我把文稿遗弃在行李箱底部，心情沉重地离开了书房。我感到羞耻，因为自己的胆怯，更因为这份阴郁的手稿在我心底激起了朦胧的

父子之情。也许，我的赞助人会称颂这种可悲可笑的境遇，但对我而言，这只能引出厌恶与反感。

克里斯蒂娜昏昏沉沉地睡到当天下午。趁她还在酣睡，我跑到博恩市场边上的一家食品店里，买了些牛奶、面包和奶酪。大雨终于过去了，积水却依然在街上流淌。空气很潮湿，湿气仿佛可以化作冰冷的尘埃，沾在外衣上，渗进骨头里。在食品店里排队付账的时候，我似乎注意到有人在暗中观察我。走出店门，穿过博恩林荫大道，我朝身后望去，只看见一个四五岁的小男孩跟在背后。我停住脚步，看着他。小男孩也望着我。

“别害怕，”我说，“到这儿来。”

那个男孩向前迈了几步，停在两米开外的地方。他皮肤苍白，几乎发青，就像他从没见过阳光。他身穿黑衣，脚踩一双闪亮的黑漆皮鞋。他有一双深色的眸子，那对瞳仁似乎太大了，几乎看不见眼白。

“你叫什么名字？”我问道。

男孩子憨笑着伸出一根指头，朝我指了指。我朝他走了一步，他就转身跑开了，消失在博恩林荫大道旁边的一条巷子里。

回到塔楼门前，我发现门底下塞着一封信函。信封上印有天使图案的蜡封还是温热的。我回头朝街上张望，路上一个人也没有。我走进房子，将大门关上，扣上了两道锁，便站在台阶上拆开信封。

马丁吾友：

昨夜你没能践约赴会，我甚以为憾。希望你身体健康，并未遭遇急迫情形或不顺之事。未得良友相伴，不能享受与你对谈的乐趣，实在令人叹惋。不管阻遏我们会面的是何种缘由，我都期待它能尽早消除，稳妥解决，以利下次约晤。近几日，我将离开巴塞罗那。一俟回城，当即来函告知。企望听闻你的高见，并了解我们合作计划的种种进展。如往常一样，请接受一位友人的殷切问候。

安德烈阿斯·柯莱利

我将这封信攥在手心里，揉成一团，塞进了衣兜。悄无声息地，我进了公寓，锁上寓所大门。我探头朝卧室里望了望，发现克里斯蒂娜还睡在床上，于是转身进厨房煮了一壶咖啡，准备做一顿简单的午餐。几分钟后，我听到克里斯蒂娜的脚步声从身后传来。她倚在门边，望着我，身上套了一件我的旧毛衣，穿在她身上松松垮垮的，一直盖到大腿。她的头发乱蓬蓬的，眼睛有些浮肿，嘴唇和脸颊上隐约能看见几处淤青，仿佛是我用力扇了她几个耳光。她不愿直视我的眼睛。

“对不起。”她低声道。

“你饿不饿？”我问。

她摇了摇头，但我并不理会，而是招手示意她坐到桌边，接着给她倒了一杯加糖加奶的咖啡，又准备了一份刚烘烤过的面包切片，在盘中放了一小块奶酪和几片火腿。

餐盘放在桌子上了，可她并没有伸手。

“吃一点吧。”我劝道。

她轻轻咬了一口奶酪，露出一丝笑意。

“挺好吃的。”她说。

“只要你有心品尝，味道还算不错。”

我们俩默默地吃着午餐。令我惊讶的是，克里斯蒂娜还是吃掉了盘子里一半的食物。随后，她端起杯子，啜饮着咖啡，隔着杯沿观察我。

“如果你愿意，我可以今天就走。”沉吟之后，她说道，“别担心。佩德罗给了我一笔钱，而且……”

“你哪儿也别去。我不会让你再离开了。听见了吗？”

“有我陪在身边，可不是什么好事，大卫。”

“我也一样，咱们俩正好凑成一对儿。”

“你真的这么想吗？你愿意陪着我到很远的地方去？”

我点了点头。

“过去我父亲常说，生活绝不会提供第二次机会。”

“但是有些人可以获得第二次机会，因为生活剥夺了他们的第一次机会。其实，那些机会都是二手的，别人不懂得好好把握，才交到了我们手上，也算是聊胜于无吧。”

她黯然一笑。

“带我出去走走。”她突然提议道。

“你想去什么地方？”

“我想和巴塞罗那告别。”

40

午后，太阳从风暴留下的云幕后显露出来。水亮的街面变成了镜子，行人走在上面，可以看到琥珀色天空的倒影。我记得那一天，我们散步到兰布拉大道的尽头。哥伦布像伫立在那里，透过迷雾眺望远方。我们信步走在街上，一句话也不说，只是凝望着周遭的建筑与人群，仿佛那不过是我们眼中的海市蜃楼，仿佛这座城市早已荒芜、被人遗忘。在我眼中，那天下午的巴塞罗那显得格外美丽，格外忧伤。入夜时分，我们走到森贝雷父子书店，站在对面一家店铺的门廊下——在那儿没人能看见我们。老书店的橱窗透出一道昏黄的光，投在潮湿而闪亮的铺路碎石上。朝里望去，可以看见伊莎贝拉正站在梯子上，整理书架顶层的书籍；森贝雷的儿子坐在柜台后面，他装作整理账本的样子，却始终盯着伊莎贝拉的脚步；角落里独自坐着衰老疲惫的森贝雷先生，他观察着眼前这对小儿女，脸上浮现出令人感伤的微笑。

“在这个地方，我几乎找到了一生中所有美好的东西。”我不假思索地说，“向这家老书店道别，我怎么舍得？”

我们走回塔楼，天色已经暗下来。刚一进屋，一股温暖的气息就拂面而来，因为出门的时候我特意将炉火拨得很旺。沿着走廊，克里斯蒂娜走

向房子深处。一句话也没说，她开始脱衣服，将衣物一路丢在地板上。见她躺在床上等我，我便躺在她身边，任凭她引领我的双手抚摸她的身体。我发现在皮肤之下，她身上的肌肉非常紧张。在她眼中看不到柔情蜜意，只能体察到一种迫不及待的炽烈欲念。我忘情地压在她身上，带着愤怒一次次闯入她的身体，感受到她的指甲掐入我的皮肤。我听见她在呻吟，充满苦痛，也充满生的渴望，就像她需要更多的空气。最后，我们累得精疲力竭，紧贴着躺在床上，浑身是汗。克里斯蒂娜把头倚在我的肩上，探索着我的目光。

“你的朋友告诉我，你遇到麻烦了。”

“伊莎贝拉？”

“她非常替你担心。”

“伊莎贝拉常常自以为是我妈。”

“我觉得她话里面可没有这层意思。”

我不敢看她的眼睛。

“她告诉我，你正在创作一本新书，是一个外国出版商指派的任务。她把那个出版商称作赞助人，说这个人给了你一笔巨款，但是你觉得拿了心中有愧。她说你害怕这个人。整件事里，有些情况非常蹊跷。”

我愤懑地叹了口气。

“还有什么事儿，伊莎贝拉没有告诉你吗？”

“她还说了一些你我之间的事。”她答道，朝我眨了眨眼，“莫非她撒谎了？”

“她倒是没说谎。不过，那些话只是揣测。”

“那是一本什么样的书？”

“写给孩子看的书。”

“伊莎贝拉说，你就是这样告诉她的。”

“如果伊莎贝拉早就把一切答案都告诉你了，你又何必问我？”

克里斯蒂娜严肃地看着我。

“为了让你放心，也是为了不让伊莎贝拉瞎操心，我已经放弃了这本书

的写作。一切都过去了。^①”我信誓旦旦地告诉她。

“你什么时候决定不写的？”

“今天早晨，你睡觉的时候。”

克里斯蒂娜眉头紧蹙，疑惑地瞥了我一眼。

“那位赞助人知道你的打算吗？”

“我还没来得及告诉他，但他大概早就料到了。就算没料到，他很快也就知道了。”

“这么说，你要把钱还给他？”

“我觉得关于钱的事儿，他倒不怎么放在心上。”

克里斯蒂娜长久地沉默不语。

“我能读一读你的书稿吗？”最后她问道。

“不行。”

“为什么不行？”

“只是个草稿，没头没尾的。不过是一大堆观点、标注、松散的片段，读不出个所以然。看了只会叫你觉得心烦。”

“我还是想读一读。”

“为什么啊？”

“因为是你写的。佩德罗说过，如果你想真正了解一个作家，只能通过他的文字。你自以为见到了作家本人，其实那仅仅是一副空壳，真相永远隐藏在虚构背后。”

“这段话，他准是从明信片上看来的。”

“其实啊，这段话是他从你的一本书上节录出来的。我知道这段话，因为我读过那本书。”

“蠢话终归是蠢话，就算有人抄袭，也丝毫不能提升它的价值。”

“我觉得这段话挺有道理。”

“那它绝对是真理！”

“现在我可以读你的书稿了吧？”

^①此处原文为法语。

“不行。”

当日晚餐时，我们吃完了午饭剩下的面包和奶酪。我们默默地坐在餐桌两旁，偶然抬头对望一眼。克里斯蒂娜没什么胃口，把每块面包放进嘴里之前，她都要就着煤油灯的微光研究好一会儿。

“明天中午，法兰西火车站有一趟开往巴黎的车。”她说，“会不会觉得太快？”

听她说话的时候，我无法将这样的景象从头脑中抹去：每时每刻，安德烈阿斯·柯莱利都可能登上台阶，敲响我的门。

“我觉得不快啊。”我应和道。

“我知道卢森堡公园对面有一家小旅馆，他们按月出租房间，价钱是贵了一点，但是……”她接着说。

至于她是怎样知道有这样一家旅馆的，我想就没必要追问了。

“价钱不是问题，但我不懂法语。”

“我懂。”

我垂下目光。

“看着我，大卫。”

我勉强抬起头来。

“如果你愿意，我可以离开……”

我反复摇着头。她抓住我的手，轻轻拖到唇边。

“一切都会好起来的。你看着吧。”她说，“我知道，一定可以。这将是 我一生中第一次称心如意。”

望着这个满眼是泪的女人，我知道她的心早已破碎，沉沦在黑暗中。我思量着，倘若能将她未曾拥有过的东西奉献给她，对于这个世界，我也就别无所求了。

我们在凉台的沙发上躺下，往身上盖了几条毯子，无言地注视着炉膛里的余烬。我抚摸着克里斯蒂娜的长发渐渐入睡，心里想着，今夜将是我在老宅中度过的最后一个夜晚了。这栋房子就像一座牢狱，埋葬了我的青

春。我梦见自己飞奔过巴塞罗那的街道。城里的建筑物上挂满了钟表，表盘上的指针却在逆向旋转。城中的大街小巷在我脚下扭曲变形，仿佛拥有思维与意志，合为一座活生生的迷宫，试图在每个转角挡住我的去路。正午的骄阳当空燃烧，有如赤热铁球，我终于在烈日下赶到了法兰西火车站。我径直冲向站台，却看见火车正缓缓驶离车站。我拼命追赶，但是火车加速了，不管我怎样努力，最多也只能用指尖够到车尾。我继续狂奔，几乎喘不过气来。跑到站台尽头，我一脚踏空。等我挣扎着抬起头，一切都太迟了。火车渐行渐远，最后一节车厢的窗口中露出了克里斯蒂娜的脸庞，她正回头望着我……

我睁开双眼，发现克里斯蒂娜不在身边。炉火已经熄灭，炉膛中只剩下一捧灰烬，几乎见不到半点火星。我站起身，望向窗外，正是黎明破晓时。我将额头顶在玻璃窗上，却发现一道颤动的微光从书房窗口透过来。我走到通向高塔的旋转楼梯底下。一道铜色光芒洒落在台阶上。我慢慢登上楼梯，停在书房门口。

克里斯蒂娜背对着我坐在地板上。倚墙摆放的行李箱敞着口。她手中握着资料袋，写给赞助人的手稿全都装在里面。此时，她正要解开封口处的绳结。

她听见我的脚步声，便停住不动。

“你在这儿做什么呢？”我问道，竭力掩饰语调中的惶恐。

克里斯蒂娜转过身，莞尔一笑。

“随便看看。”

顺着我的视线，她的目光再次落到手中的资料袋上。她似有所悟，换上了一副恶作剧式的表情。

“这里面装的什么？”

“没什么。一些笔记、文学评论什么的。没什么有意思的东西……”

“你撒谎。我敢打赌，这里面装的就是你正在写的那本书。”她说道，同时挑开了绳结，“我特别想读一读……”

“我觉得你最好别看。”我尽可能地让语调和缓。

克里斯蒂娜皱了皱眉头。趁这个当口，我急忙在她身旁跪坐下来，轻巧地将资料夹抽走了。

“到底是怎么回事，大卫？”

“什么事也没有。”我向她保证，将憨笑挂上唇梢，然后再次系上绳结，把资料夹放进行李箱。

“你不用把行李箱锁起来吗？”克里斯蒂娜问。

我想编出一套借口搪塞她。可等我转过身，克里斯蒂娜已经走下楼梯，不见踪影了。我叹息一声，合上了行李箱的盖子。

我是在楼下卧室里找到她的。可她注视我的目光极为冷淡，仿佛我是一个陌生人。

“对不起。”我开口道。

“用不着请求我的原谅，”她回答说，“本来就不关我的事，我不应该瞎打听。”

“不是，不是这么回事。”

她朝我露出一丝冰冷的微笑，那副满不在乎的神气锋利如刀。

“无所谓。”她说。

我想，还是把第二轮争吵推迟到以后吧。

“法兰西火车站的售票处很快就开门了，”我说，“我琢磨着，是不是最好售票处一开门，我就赶到火车站，把今天中午的车票买下来，然后到银行取点钱。”

她只是微微点了点头。

“好啊。”

“要不然，我出门的时候，你把行李收拾一下，装几件换洗的衣服？我最多两个小时就回来。”

克里斯蒂娜浅浅一笑。

“我在这儿等你。”

我走到她身边，双手捧起她的脸。

“明天晚上，我们就在巴黎了。”我对她说。

我在她额头上轻轻一吻，随后出了门。

41

我走进法兰西火车站的前厅。脚下的地板光可鉴人，倒映出从天花板上悬下来的巨型挂钟，指针标明此刻是早上七点三十五分，然而售票处的窗口依然紧闭。一位值班员手中挥舞着大拖把拉开架势，一边清扫地面，一边哼着民间小调。他是个跛子，腿脚不便，但怡然自得地扭动胯部。我也没别的事可做，便站在他背后观望。那男人身材矮小，其貌不扬，造物主见了他也会皱眉头，然而，就算这个世界剥夺了他身边一切美好的事物，也不能抹去他的笑颜与欢乐：能打扫脚下这一方地板，他就心满意足了。在他心目中，法兰西火车站并不亚于西斯廷礼拜堂。大厅里空荡荡的，除去我们再没别人。过了好久，他才意识到背后有人瞧他。几张木制长椅环绕大厅摆放，我正坐在其中一把上。值班员推着拖把第五次横穿大厅，从我面前经过时，他收住脚步，双手拄着拖把，坦诚地望着我，神情略有几分兴奋。

“他们从不准点开门。”他指着售票处向我解释道。

“那他们为什么贴上布告，说七点钟开始售票呢？”

矮个子男人耸了耸肩，又通晓哲理似的悲叹一声。

“喏，他们也挂了一张列车时刻表。我都在这儿工作十五年了，可从来没见过火车按时进站出站。”他评论道。

值班员继续彻底清扫前厅地板。十五分钟后，我听见售票处的窗口打开了，便走上前，朝坐在里面的工作人员露出笑脸。

“我还以为你们是七点钟开始营业呢。”我说。

“布告上是这么写的。你要买什么票？”

“两张中午去巴黎的车票，头等车厢。”

“今天中午？”

“如果不麻烦的话。”

处理这两张车票，大约花费了他十五分钟。等这两幅旷世杰作终于完成了，他便将车票丢在窗口柜台上，显得颇不耐烦。

“一点钟发车。第四站台。别晚了。”

我付了钱，但并没有即刻离去。见我还没走，他恶狠狠瞥了我一眼。

“还有什么事？”

我微笑着朝他摇了摇头，当着我的面，他将窗口咣当一声合上了。我转身离去，走过纤尘不染、光亮如新的车站大厅，心想这必定是刚才那位值班员精心打扫的成果。我回头望去，看见值班员远远地向我招手道别，祝我一路顺风。

枫丹内拉大街上的西班牙殖民地银行总行，总让人联想起一座神庙。巨大的圆柱门廊将来客引到中殿。殿内侧壁排满了雕像。殿堂深处是一列营业窗口，看起来活像一座祭坛。祭坛两旁，原本安置小礼拜堂和忏悔室的地方，摆放了几张橡木方桌和几把扶手转椅，专等贵宾落座。每张方桌后面，总有一批审计员和其他银行雇员忙前忙后。他们衣装齐整，脸上挂着热情友善的微笑。我从账户里提取了四千法郎现金，并询问了如何在西班牙殖民地银行的巴黎支行取钱。那家支行就坐落在雷恩路和拉斯帕伊大街的交叉路口上，离克里斯蒂娜提到的那家旅馆不远。将这一小笔财富塞进口袋，我旋即起身告辞。出门时，经理还在我耳畔聒噪，劝我审慎为妙，不要揣着如此数目的现金在街上闲逛。

太阳带着幸运的颜色在蔚蓝的天空中升起，一阵清风送来了海水的气息。我走在街上，步履轻盈，仿佛卸去了千斤重担。我甚至觉得这座城市终于忘却前嫌，决定放我脱身了。我在博恩林荫大道旁停下来，为克里斯蒂娜买了一束用红丝带扎起来的白玫瑰。我跨上公寓门前的楼梯，一次跳上两级台阶，微笑在唇边绽放。这就是我失而复得的美妙生活的第一天。

我一边幻想着，一边伸手开门，谁知刚把钥匙插进锁孔，门竟然自动弹开了。大门没锁。

我推开门，走进前厅。整栋房子静悄悄的。

“克里斯蒂娜？”

我将花束放在门厅架子上，走过去向卧室探头张望。克里斯蒂娜不在那儿。沿着走廊，我来到房子深处的凉台上。这里也全然不见她的踪迹。我走到通向书房的楼梯底下，高声呼喊。

“克里斯蒂娜？”

无人应答，只有回声。我无奈地耸了耸肩，望了一眼放在凉台书橱上的座钟。现在差不多早上九点钟。我猜克里斯蒂娜可能上街采购去了。她大概是久居贝德拉尔维斯，养成了坏习惯——锁门、带钥匙这些琐事，平日里她自然是交给仆役们去打理，所以今天她径直逛街去了，忘了锁门。等她回来的这段时间，我打算在凉台沙发上躺一会儿。阳光透过玻璃窗照进来。冬日暖阳灿烂而清爽，仿佛在邀请我享受抚慰。我闭上眼睛，盘算着应该带哪些东西上路。屋里这些东西跟着我过了半辈子，这会儿该和它们说再见了，我却想不出哪些物品是必不可少的，甚至不能列出一份短短的清单。渐渐地，在和煦的阳光下、在温暖的期待中，我恍然不觉地沉入了平和的梦境。

一觉醒来，我望了一眼书橱上的座钟：中午十二点半。只剩不到半个小时，火车就要出站了。我一跃而起，奔向卧室。

“克里斯蒂娜？”

这一回，我跑遍了整栋房子，一个房间接一个地寻找，最后登上书房。书房里没人，但我似乎在空气中闻到了一股奇怪的味道。那是磷的气味。几缕青烟悬在空中，仿佛结成了轻薄的丝网，射入窗内的阳光缠绕在丝网上。我走进书房，在地板上发现了几根燃烧过的火柴，一阵焦虑不宁的思绪涌上心头。

在行李箱前，我跪下身，掀开箱盖，如释重负地舒了一口气：装满手

稿的资料袋依然在那儿。正要盖上行李箱，我突然发现了一件怪事：资料袋上的红色绳结被人解开了。我将资料袋取出，把手稿从头至尾翻了一遍，发现并不缺任何一页。我又将手稿装进纸袋，这一回特意系了两个绳结，接着放回原处。盖好行李箱，我又回到楼下公寓里，抄起一把椅子放在凉台中央，面朝走廊坐下。深邃走廊的尽头便是公寓大门，我准备坐在这儿，一直等到她回来。每一秒钟的流逝，对我而言都是永无休止的酷刑。

慢慢地，我终于意识到发生了什么事，周遭的世界似乎正在崩毁。就在前一刻，我还满怀期待地去信任、去信仰，而现在这种期待化成了苦涩的胆汁。不久，我听到海洋圣母教堂敲响了两点的钟声。开往巴黎的火车已经出站了，而克里斯蒂娜还没回来。这一刻我终于明白：她已经走了，我们在一起共处的短暂的几个小时不过是一场幻梦。我恍恍惚惚地登上塔楼，在书房里坐下来。隔着窗玻璃，我望向窗外炫目的天光，此时天空中已经看不到幸运的颜色了。我想象着她又回到了埃利乌斯别墅，在佩德罗的臂弯里寻求呵护。怨恨像毒汁一样，缓慢地渗入我的血液。我不由得冷笑了几声，嘲笑自己以及自己那荒谬绝伦的奢望。

午后的光阴慢慢逝去，我愣在原地，动弹不得，只能痴痴地看着老城屋顶上的色彩渐渐暗淡，黄昏的阴影在书房地板上越拖越长。最后，我站起身，踱到窗边，伸手将窗板推开，向外探出身去。塔楼侧壁垂直向下，几十米的落差展现在我眼前。应该足够高了。从这样的高度坠落下去，我的骨架必然摔得粉碎，每一段骨骼都会变成锋利的匕首，刺穿这副皮囊，让它在庭院里的一摊黑血中死去。我自问，那股疼痛是否如想象中那般钻心刻骨？撞击地面那一瞬间的力量是否可以麻痹周身的感官，让我死得痛快干脆？

就在这时，我听见一阵敲门声。一下，两下，三下，仿佛几声执著的召唤。我转过身，一时茫然无措。又是一阵敲门声。楼下有人，而且在敲我的门。我心中为之一震，继而奔下楼梯。我坚信一定是克里斯蒂娜回来了，中途发生了什么耽搁了她的时间，而刚才在我心底居然还兴起了那种

可悲又可鄙的情绪，疑心自己遭到了背叛，现在证明那些念头纯属胡思乱想，今天，毕竟是我美妙人生中的第一天。我跑到门口，拉开大门。她就站在那儿，站在光影昏暗处，身穿一袭白衣。我走上前，正要拥抱她，恰在这时看清了她满是泪水的脸庞。我蓦然发现，眼前的女子并不是克里斯蒂娜。

“大卫，”伊莎贝拉哑着嗓子唤了一声，“森贝雷先生死了。”

EL JUEGO DEL ÁNGEL

第三幕 天使游戏

我们来到书店时，天色已经昏暗。一道金色余晖击碎了森贝雷父子书店门前的幽蓝暮色。有一百多人手举着蜡烛聚集在门口。有人默默啜泣，有人相互观望，不知该说些什么。我认出了几张面孔。都是森贝雷的好友和书店的常客，或是平日接受过老店长的赠书，或是在他的指导下才开始文学阅读，最终成了嗜书如命的人。随着噩耗在街区中流传，陆续有书痴和好友闻讯赶来，他们都不敢相信森贝雷先生已经过世了。

书店里灯光通明，我朝橱窗里望去，古斯塔佛·巴塞罗正用力拥抱着一位年轻男子。我看不清那男人的脸，只见他站不稳，几乎摔倒。伊莎贝拉攥紧我的手，领我进了书店，我才恍然发现那就是森贝雷的儿子。瞥见我进来，巴塞罗抬起目光，露出凄苦的微笑。书店老板的儿子扶着他的手臂抽泣。我没有勇气凑过去安慰小森贝雷，还是伊莎贝拉走到他身边，一只手抚着他的背。小森贝雷木然地转身，我看到了那张写满哀愁的脸。伊莎贝拉将他引到一把椅子前，搀着他坐下。书店老板的儿子瘫倒在椅子上，有如断了线的木偶。伊莎贝拉在一旁跪下，紧紧抱住他。这一刻，我不禁为她骄傲：伊莎贝拉看起来绝不像青涩的小姑娘，俨然是一位成熟的女子了，她比在场的人更坚强、更睿智。

巴塞罗走到我身边，伸出手。我感到他的手在颤抖，便紧紧握住。

“两个小时前去世的，”他嗓音沙哑地说，“当时书店里就他一个人，等他儿子回来……据说那会儿他在跟一个人争吵……我不知道是怎么回事。医生说心脏病发作了。”

我艰难地咽了口唾沫。

“他在哪儿？”

巴塞罗转头望了望通向里间的门。我移步朝里走去。进门前，我深吸

一口气，捏紧了拳头。走进去，我便瞧见了她。

他平躺在一张桌子上，双手交叠着搭在腹部。他依旧睁着双眼，面色苍白如纸，五官似乎深陷下去，仿佛是纸板塑成的。我想大口呼吸，好像有股巨大的力量在撕扯我的肠胃。我倚靠在桌边深深地喘息。须臾，我俯身将他的双眼合拢，抚摸着他冰冷的面颊，而后抬起头环顾四周，端详着他亲手建造的书籍与梦想的世界。我情愿相信森贝雷还在那儿，依旧站立在他的藏书中间、他的好友身旁。窸窣的脚步声从背后传来，我茫然转身。巴塞罗领着两个面容阴郁、身着黑衣的男人走进来。看那身装束就知道他们的职业。

“这两位先生是殡仪馆来的。”巴塞罗说道。

两位来客向我点头致意，举手投足间流露出职业式的凝重。他们走到近前，开始察看遗体。其中一个身材高瘦，他简单地看了看，便和同伴低声交谈几句。后者接连点头，旋即在小记事本上写了几笔。

“葬礼初步定在明天下午，在东区的新村墓园举行。”巴塞罗说道，“我想筹备相关事宜。还是交给我负责吧。你也看见了，森贝雷的儿子完全垮了。考虑到各方面的情况，尽快办理……”

“多谢你了，巴塞罗先生。”

书商朝老朋友望了一眼，凄然一笑，眼眶里闪动着泪光。

“老头子抛下我们走了，现在该做些什么呢？”他喃喃低语道。

“我也不知道……”

一位殡仪馆的职员谨慎地轻咳一声，表示有话要讲。

“如果两位觉得没问题，我和同事现在就去订棺材，然后……”

“请做你们该做的事儿。”我插话道。

“关于最后的仪式，有什么特殊要求吗？”

我迷惑不解地望着他。

“死者是信徒吗？”

“森贝雷先生信仰书籍。”我说。

“明白了。”他应声道，随即背过身。

我看了巴塞罗一眼。他耸了耸肩，表示也不大清楚。

“那我去问问他儿子吧。”我补充道。

我回到书店前头，伊莎贝拉投来了探询的目光。她从小森贝雷身旁站起来，走到我跟前。我俯在她耳边，将刚才的疑问低声说给她听。

“森贝雷先生和教区神甫是好朋友。那位神甫就住在附近的圣安娜教堂。有传闻说，主教辖区的头面人物多年来一直想把他撤掉，因为他不服管。但是他年纪太大了，上头的人更愿意等着他慢慢死掉。其实是这个人脾气太倔，他们对付不了。”

“我们就需要这样的人。”我说。

“我会跟他谈的。”伊莎贝拉说。

我指了指森贝雷的儿子。“他怎么样了？”

伊莎贝拉却抬眼望着我。

“你怎么样了？”

“我还好。”我撒了个谎，“今天晚上，谁留下来陪他呢？”

“我留下。”她回答得毫不迟疑。

我点了点头，在她脸颊上轻轻吻了一下，回到后面的房间。巴塞罗坐在老朋友身旁。两位殡仪馆的职员正在量尺寸，不时商讨着下葬穿的西装与皮鞋的尺码。巴塞罗倒了两杯白兰地，将一杯递到我手里。我在他身旁坐下。

“为我们的老朋友森贝雷的健康干杯——他教会了我们如何阅读、如何生活。”他说。

我们在沉默中碰杯，各自饮了一口，随后枯坐在房间里，看着殡仪馆的职员匆匆离开。过了一段时间，那两个人扛着棺材回来了，还带来了森贝雷下葬时穿的衣服。

“如果二位认为妥当，这边的事儿就交给我们操持吧。”领头的那个人建议道。我点头默许。回铺面前，我拿起那册老旧的《远大前程》。这本书我一直没有取回去。此时，我将它放在森贝雷先生的手中。

“旅途上看吧。”我轻声说。

十五分钟后，殡仪馆的员工将棺材抬出来，架到书店中央早已布置好的大桌子上。人们围拢在街边，静静等候。我拉开门。一个接着一个，森贝雷父子书店的书友们顺次走进室内，和老朋友见上最后一面。好些人失声痛哭。伊莎贝拉只好拉起小森贝雷的手，将他带到楼上的公寓里，长久以来，父子二人就在那里相依为命。巴塞罗和我依旧站在门边，人们向森贝雷老人话别的时候，我们得守护在逝者身旁。一些亲近的朋友也留下来了。人们守了一夜。巴塞罗待到凌晨五点才离开，而我一直在。拂晓过后，伊莎贝拉从楼上走下来。她见我还坐在那儿，便命令我回家，哪怕只是回去换身衣服，洗漱一下。

我兀自微笑着，望着森贝雷老爹，无法相信从今以后跨进书店的门槛，再也见不到他立在柜台后的身影了。我又恍惚记起第一次拜访这儿的光景。那时我还是个小小孩，而书店老板看起来高大、强壮、坚不可摧，是世上最有智慧的人。

“回家吧，求你了。”伊莎贝拉低声央求。

“凭什么？”

“求你了……”

她陪我走到街上，拥抱了我。

“我知道你们的感情有多深，也知道他的死对你意味着什么。”她望着我低声说。

他对我有多重要，恐怕没人能明白，没人，我想。不过我还是点了点头。轻吻了她的脸颊，我转身离去，漫无方向地在街道上游荡。我穿过一条条街，发觉这座城市从未像今天这般空寂。我相信，假如我就这样永不停歇地走下去，便不会注意到我熟悉的那个世界已然烟消云散了。

2

人群汇集在墓园门口，等待灵车到来。没人敢窃窃私语，能听见远方

海浪的呢喃细语，以及货车驶入厂区激起的阵阵回响——工业区就在墓园背后。天气寒冷，雪花在风中飞舞。下午三点刚过，一架由几匹黑马牵引的灵车缓缓驶上两侧排满柏树与老商号的伊卡里亚大街。森贝雷的儿子和伊莎贝拉坐在上面。巴塞罗那书商协会的六位同仁——其中包括巴塞罗先生——将棺木扛在肩上，慢慢步入陵园，人们跟随在身后。一列沉默的游行队伍走过一条条甬道、一座座墓阙。陵园上空浮荡着低沉的云霭，有如薄薄的水银。我听到有人谈论书店老板的儿子，说他一夜之间老了十五岁。提到他时，人们将他称作森贝雷先生，因为现在他成了书店老板，已是四代子承父业。圣安娜街上那家迷人的商号从来没改过名字，也永远有一位森贝雷先生在经营。伊莎贝拉搀扶着他的手臂。倘若她不在身边，小森贝雷也许会像剪断了吊线的人偶，瞬间瘫倒下去。

圣安娜堂的教区神甫是位长者，岁数与逝者相仿，他正在墓碑旁静候。墓碑是块极为朴素、全无装饰的大理石，并不惹人注目。六位书商将棺木放在墓穴边缘。巴塞罗从人群中瞥见了我们，朝我点头致意。也不知是出于怯懦还是敬畏，我更愿意躲在人背后。向旁边望去，大约三十米开外依稀可以看见我父亲的墓冢。等到人们在棺槨周围散开，神甫抬起目光，眉宇间露出淡淡的笑意。

“森贝雷先生和我差不多是四十年的老朋友了，但是多年来，我们仅有一次谈到了上帝与生命中的诸多奇迹。这件事几乎没人知道。他妻子狄安娜下葬以后，森贝雷就再也没踏进过教堂。今天，我们陪伴他来到妻子身边，此后他们就会肩并肩地永生永世长眠于此。或许是因为上述那个缘故，人们常常把森贝雷先生看成一个无神论者。其实，他是一个有信仰的人。他笃信自己的朋友，坚信世间万象的真理，但不愿将真理附着于某个名称或某副面孔，他说那些事是我们神职人员的工作。森贝雷先生相信，每个人都是某一项伟大事业的组成部分。离弃这个世界之后，我们的记忆与渴望并没有随之消散，接替我们的人同时也继承了这些。森贝雷说，他不知道究竟是我们按照自己的形象塑造了上帝，还是上帝在懵懂之中创造了我们。他相信，如果真有上帝或是存在某种创世的力量，那一定栖居在人类

的一言一行中。我们总是做出种种尝试，表明自己并不仅仅是黏土捏制的人偶，而上帝正是通过人类的各种尝试来展现自身的。森贝雷先生笃信，或多或少地，上帝必然栖身于书籍之中。他为此付出了一生的精力，与他人分享与捍卫书籍，令那些珍贵的篇章完好无损，仿佛这样我们的记忆与渴望就永远不会失落。他说，只要在这世上还有一个人能阅读与感受书籍，上帝与生命之真义的微末片断便能永世流转。在他的感召下，我对此也深信不疑。我知道，这位亲爱的朋友不喜欢我们念着祷告词、唱着赞美诗和他告别。倘若他知道众多朋友今日齐聚在这里为他送别，而且永远不会将他忘记，那他就心满意足了。我毫不怀疑，至高无上的主正在天上迎候他的到来，准备让我们的朋友安坐在身旁，即使森贝雷老爹并没抱什么企盼。我知道，今天到场的人必将永远缅怀他。承蒙他的点拨，许多人终于领悟了书籍的秘密，并将把他铭记于心；有些人或许今天还不知道森贝雷的名字，但终有一日将迈进那家小书店，从那一刻起，森贝雷也将活在他们心里。森贝雷总说，来到他的小书店，故事才刚刚起了个头。森贝雷，亲爱的朋友，愿你安息。愿上帝赐予我们无限机遇，荣耀你留下的记忆。吾辈何幸，曾与你相识相知，为此当常怀感激。”

神甫献完葬词，向后退了几步，为棺木祝祷，继而垂下目光。一阵漫长的阒寂。殡仪馆的领头人做了个手势，几位掘墓人走上前，用吊绳将棺材缓缓放入墓坑。我一直记得棺木触碰坑底的闷响与人群低沉的呜咽。我一直记得自己站在原地，一步也迈不出去，眼睁睁看着掘墓人将一方大理石板盖在墓穴上，上面仅仅凿刻着一个名字：“森贝雷”。他的妻子狄安娜已在这儿长眠了二十六年。

参加葬礼的人缓缓退向门口。行至大门前，他们却又收住脚步，三三两两地站在一起，不知该到哪里去，似乎不愿就此离开，将可怜的森贝雷先生独自留在这里。巴塞罗和伊莎贝拉挟着书店老板的儿子往外走。人群悉数散去，我还留在原地。唯有此时，我才敢靠近森贝雷的墓。

走到近前，我跪在地上，抚摸着大理石。

“咱们很快就能见面了。”我低声啜嚅。

此时，我听到一阵脚步声。不用回头，我便猜到是他来了。我站起来，慢慢转身。佩德罗·维达尔向我伸出手，脸上挂着我见过的最忧伤的笑容。

“你不跟我握手吗？”他问道。

我并没有伸出手，他兀自点了点头，将手撤回去。

“你来这儿做什么？”我恶声恶气地问。

“森贝雷也是我的朋友。”维达尔答道。

“明白了。你是一个人来的？”

维达尔迷惑不解地望着我。

“她在哪儿？”我问道。

“谁？”

我不禁露出了痛苦的笑容。见到我们两人相对而立，巴塞罗慢慢踱过来，脸上带着惊讶。

“为了收买她，你又许诺了她什么？”

维达尔的目光变得冷漠。

“我不知道你在说什么，大卫。”

我迈步向前，近得脸上能感觉到他呼出的热气。

“她在哪儿？”我又固执地追问。

“我不知道。”维达尔说。

“那是当然。”说话的时候，我转眼望着别处。

我绕过他，想走向墓园大门，维达尔却拽住我的胳膊，不肯放我离开。

“大卫，你等等……”

还没意识到自己在做什么，我就倏地转过身，使尽浑身力气给了他一拳，正砸在他脸上，他仰头向后栽倒。我瞥见手背上有血，又听到一阵急促的脚步声。有人正朝这边奔来。紧接着，一双臂膀将我擒住，从维达尔身旁拉开。

“马丁，看在上帝的分上……”巴塞罗喝道。

他挨着维达尔跪下。维达尔喘着粗气，嘴里满是鲜血。巴塞罗托起他的头，怒气冲冲地瞪了我一眼。参加葬礼的人士听见争吵声，纷纷驻足观

望。我飞快地分开人群，从大门闪身而去，没有勇气承受他们的目光。

3

好几天时间，我都未曾出门，每天只睡几个小时，绝少进食。每天晚间，我都枯坐在凉台上，面朝炉火谛听寂静，等待着大门外响起脚步声。我相信克里斯蒂娜快回来了。一旦得知森贝雷先生去世的消息，她会马上回到我身边，哪怕仅仅是出于同情。此时此刻，这样的结局就让我心满意足了。

大约过了一个星期，我终于明白，克里斯蒂娜再也不会回来了。我再度登上书房，把主人的手稿从行李箱中取出来，开始重新阅读，细心琢磨每一个句子、每一个段落。这让我恶心作呕，又激起阴暗的满足感。初次见到那十万法郎，我竟然被这笔巨款震住了，回想那一刻，我就忍不住自嘲：这样就把自己出卖给那个狗娘养的，未免开价太低了。虚荣掩盖了心中的苦楚，伤痛闭阖了良知的大门。我重读了前辈迭戈·马拉斯卡的《永恒之光》，随后将它甩入壁炉的火焰中——纯粹的狂妄之举。在他失败的地方，我却获得了成功；在他迷失之处，我却找到了迷宫的出口。

第七天，我重新投入工作。午夜，我坐在书桌前。一页洁净的稿纸立在安德伍德打字机的辊筒中，而玻璃窗外伫立着漆黑一片的老城。语句和意象从指尖生长出来，仿佛它们早已潜藏在我灵魂的牢狱中，愤怒而焦躁地等待。篇章涌流而出，没有意识，没有节制，似乎全生自一股急于麻醉感官、蛊惑思想的欲念。我不再考虑赞助人的想法，将他的报酬和要求全然抛诸脑后。一生中，这是我第一次不为他人、只为自己而写。我写作是为了焚毁这个世界，继而与它一道化为灰烬。每天晚上我都通宵工作，直到精疲力竭地瘫倒。我猛力敲击打字机的按键，最后指尖流血，高烧让眼前蒙上一片云翳。

一月份的一个清晨，我突然听见有人敲门，此时我已完全丧失时间观念。我平躺在床上，迷离地凝望着克里斯蒂娜留下的那张老照片：一个小

姑娘牵着陌生人的手，走在向着暮色初露的海面延伸的小码头上。这幅画面，是我唯一残存于记忆中的美妙图景，又仿佛是解开所有谜局的钥匙。敲门声持续了几分钟，起初我全不在意，可一听见她的声音，就知道她不会放弃。

“该死，能不能把门打开？我知道你在里面。你甭以为我会离开。要么你给我开门，要么我自己把门踹开！”

我拉开大门，伊莎贝拉不由得退后几步，惊恐地望着我。

“是我啊，伊莎贝拉。”

愣了一会儿，她将我推到一旁，径直冲向凉台，把窗子一扇扇推开。随后她走进浴室，开始往浴缸中注水。她拉着我的胳膊，把我往浴室里拖。等我坐在浴缸边上，她盯着我的眼睛，用手指掰开我的眼皮，又摇了摇头。一句话没说，她就开始脱我的衬衣。

“伊莎贝拉，我可没这个兴致。”

“这几道伤口是怎么回事？你都对自己做了些什么啊？”

“就是几条划痕。”

“我要给你找个大夫。”

“用不着。”

“你还敢跟我说用不着！”她凶悍地说，“你马上给我钻进浴缸，冲一遍水，打上肥皂，把胡子刮干净。你不自己洗，我就给你洗，你别以为我会难为情。”

我不禁笑了。

“我知道。”

“照我说的做。这会儿我去找个大夫。”

我还想强辩几句，可她扬起手，叫我别做声。

“你一句话也别说。如果你以为发生了这些，只有你一个人痛苦，那就大错特错。就算你不在乎自己像条野狗似的孤孤单单死在这儿，至少也顾及些体面，替我们这些关心你的人想想。说句实在话，我真不明白人家为什么要关心你！”

“伊莎贝拉……”

“赶快洗澡！把裤子和短裤都给我脱了！”

“我自己会洗。”

“随你怎么说。”

伊莎贝拉出门找医生的时候，我遵从她的命令，欣然接受了一场冷水与肥皂的洗礼。葬礼后，我一直没有刮过胡子。照照镜子，我的外表活像一只狼，两眼充血，皮肤病态地苍白。沐浴、洗漱之后，我套上了干净衣服，坐在凉台上等候。二十分钟后，伊莎贝拉回来了，一同进门的还有位医生，我好像在本街区见过这个人。

“这就是病人。无论他说什么您都不要听，因为他是个骗子。”伊莎贝拉朗声道。

医生将我上下打量一番，估摸我的敌意到底有多强烈。

“大夫，您就上手吧。”我邀请道，“就当我不在这儿。”

医生开始体检：量血压、听心跳、查看瞳仁和口腔，还问了我几个带有神秘色彩的问题，最后斜睨了我几眼，仿佛这精妙的仪式也是临床医学的基础。他在我胸口发现了伊琳娜·萨薇诺用折刀留下的几道伤痕，便挑起一边眉毛，注视着我。

“这是怎么回事？”

“说来话长，大夫。”

“是您自己划的？”

我摇了摇头。

“我给您涂上些药膏，但恐怕要留下疤痕。”

“我猜就是。”

医生继续检查，我十分温顺。伊莎贝拉站在门口，焦虑地朝这边张望。我也注视着她。直到这一刻，我才明白自己是多么地想念她，又是多么感激她的陪伴。

“你真是吓了我一跳。”她低声埋怨。

医生细心查看我的双手，发现我指尖的创面上还是新肉，不由得皱紧

眉头，给我的十个指头逐个包上绷带，还低头嘟哝了几句。

“你多久没吃东西了？”

我耸了耸肩。医生和伊莎贝拉对视了一眼。

“我并不想耸人听闻，但希望您最迟明天下午到我的诊所来看病。”

“恐怕不可能，大夫。”我说。

“明天他会去的。”伊莎贝拉保证。

“我还建议您吃点温热的食物，先喝点肉汤，再吃些干的。一定得多喝水，但不能喝咖啡或别的有兴奋作用的饮品。最重要的是多休息。您得出去走走，呼吸一点新鲜空气，晒晒太阳，但绝不能过度疲劳。您已经表现出身体劳损和极度脱水的典型症状，还有些贫血症的初期征象。”

伊莎贝拉叹了口气。

“这算什么！”我不屑地说。

医生疑惑地看了我一眼，站起来。

“明天到我的诊所来，下午四点钟。在这儿，我没有设备也没有条件为您做彻底的检查。”

他盖上手中的出诊箱，彬彬有礼地向我道别。伊莎贝拉陪他走到门口。有两三分钟，我听见他们站在楼梯平台处窃窃私语。我重新穿好衣服，像个听话的病人那样坐在床边耐心等待。我听见医生走下台阶、大门关闭的声响，知道这会儿伊莎贝拉正站在门厅里。走向卧室前，她大约踌躇了一秒钟。终于，她进来了，我对她扬起笑脸。

“我去准备点吃的。”

“我没胃口。”

“你有没有胃口不关我的事。你必须马上吃饭，然后我们出门散步，让你呼吸点新鲜空气。就这么说定了。”

伊莎贝拉为我炖了一锅肉汤，我努力在汤里泡了几块硬面包。用餐时，我竭力摆出轻松愉快的表情，虽然觉得那些食物跟砖块没什么两样。我把餐碟打扫得干干净净，把盘底亮给伊莎贝拉看。我吃饭时，她始终像个警官一样守卫在我身旁。接着，她把我拖进卧室，从衣柜里翻出一件大衣，

又给我戴上手套，绕上围巾，把我推到大门口。我们走出门，外面正刮着冷风，但黄昏时分的余晖给街道涂了一层琥珀色。伊莎贝拉挽起我的手臂，径直往前走。

“好像咱们已经订婚了。”我说。

“很好笑。”

我们走进城堡公园，到环绕凉亭的花圃中散步。走到喷泉池前，我们找了一张长椅坐下。

“谢谢你。”我低声说。

伊莎贝拉没吭声。

“我还没问呢，最近好吗？”我主动搭话。

“没什么新情况。”

“那你过得怎么样？”

伊莎贝拉耸了耸肩。

“我搬回家住了，我父母挺高兴的。他们说你给了我非常好的影响。哼，假如他们知道实情……说句实在的，比起以前来，我跟父母相处得融洽了。不过，我不是经常见到他们，我每天大都待在书店里。”

“那森贝雷呢？父亲的死，他能接受了吗？”

“情况还是不太好。”

“你跟他相处得怎么样？”

“他是个好男人。”

伊莎贝拉低头沉默了好久。

“他向我求婚了，”她说，“在四只猫咖啡馆，两天前。”

凝望着她，我觉得她的侧脸异常安详。原以为会在她身上看到少女的稚气，但我竟没有搜寻到一点痕迹，那份天真许已永远褪去。

“然后呢？”许久之后，我终于问道。

“我告诉他，我会考虑一下。”

“你真的会考虑吗？”

伊莎贝拉的双眼怅惘地注视着池中泉水。

“他告诉我，他希望建立一个家庭，生养几个子女……我们可以住在书店楼上的公寓里。森贝雷先生遗留了一些债务，但我们会坚持把书店经营下去。”

“嗯，其实你还年轻……”

她歪过头，望着我的眼睛。

“你爱他吗？”我问。

她嫣然一笑，眼神中藏着无尽的忧伤。

“我怎么知道？我想，爱吧，虽然不像他对我的爱那样强烈。”

“有时在困苦的环境下，人们会把同情与爱情混淆在一起。”我说。

“你就别替我操心了。”

“对你，我只有一个要求：给自己一点时间。”

我们注视着彼此，无需言语便可灵犀相通。我默默地拥抱了她。

“咱们还是朋友？”

“至死不渝。”

4

回家路上，我们在商贸街的一家食品店门前停下来，买了些牛奶和面包。伊莎贝拉告诉我，她会让父亲给我送一批高档食品，我最好全吃光。

“书店那边的情况怎么样了？”我问道。

“销售额下降了很多。人们大概不愿意进书店，进去了就会想起可怜的森贝雷先生，免不了伤心。从账目上看真是糟透了。”

“账目有什么问题？”

“收入低得不能再低了。在那儿工作的几个礼拜，我把账簿从头到尾翻了一遍，发现森贝雷先生啊——愿他的灵魂安息——在经营方面真是一塌糊涂：人家买不起书，他就赠书，要不然就借出去，往往有借无还。明明知道卖不掉，他还收购了好几批私人藏书，就因为主人威胁说要把那批

书烧掉或扔掉。他还资助了一大批一文不名的蹩脚诗人。其他的事儿还多呢，你自己想吧！”

“有债主上门讨债吗？”

“平均一天两位，还不算催债信和银行通知。好消息是我们并不缺少订单。”

“买书的订单？”

“有两位从维科来的猪肉铺老板对我们的店面特别感兴趣。”

“森贝雷的儿子怎么说？”

“他说啦，猪这种动物就是善于钻营。唉，让他面对现实真是难为他了。他总是劝我相信一定能渡过难关。”

“那你相信吗？”

“我只相信数学计算。算了一笔账，我就有数了：两个月内，书店橱窗里肯定会堆满白花花的腊肠和灌肠。”

“我们得想想办法。”

伊莎贝拉笑了。

“我就等你这句话呢。对了，还有件事儿在心里悬着，你最好和我说清楚——你已经不为赞助人工作了吧？”

我摊开双手，表明这会儿彻底了结那桩官司了。

“我又是个自由人了。”

她陪我走上门前台阶。告别时，我看出她有些犹豫。

“有什么事吗？”我问。

“我本来不想告诉你，但是……与其让你从别人那儿听到消息，还不如直接告诉你。这事和森贝雷先生有关。”

我们进入塔楼，穿过走廊，面朝凉台的壁炉坐下。伊莎贝拉拾起几根木柴放到炉膛里，火焰又重获生命似的跳跃起来。马拉斯卡的遗作《永恒之光》化成的余烬依然卧在里面。前任助手瞥了我一眼，我一时揣度不出其中的深意。

“现在告诉我吧。”

“我是从安纳克莱托先生那儿听来的。你认识他吧？一个邻居，也住在书店楼上的公寓里。他告诉我，森贝雷去世的那天下午，他正好撞见老先生在书店里和一个人争论着什么。那时，他正准备回家，他说在街上都能听见争吵声。”

“森贝雷在跟谁争吵呢？”

“是个上了年纪的女人。安纳克莱托说，他从来没在附近街区见过这个女人，虽说她看来有点眼熟。不过，他的话你也不能全信，他不光喜欢吃焦糖杏仁，还喜欢传闲话。”

“森贝雷和那个女人在争论些什么呢？他听到了吗？”

“他似乎听见那两个人提到你的名字。”

“我？”

伊莎贝拉点了点头。

“那段时间，小森贝雷正巧出门了，到卡努达街送一批订购的书。他在外边只待了十分钟到十五分钟。等他回到书店，发现父亲躺在柜台后面的地板上。森贝雷先生还在喘气，但身体已经凉了。后来医生赶到，可惜一切都太迟了……”

我感到周遭的世界瞬间崩塌，沉重地压在身上。

“我本来不应该告诉你……”伊莎贝拉嗫嚅道。

“不，你应该。关于那个女人，安纳克莱托还说过什么？”

“他只听到只言片语。他们好像在说一本书。那女人想把书买下来，而森贝雷先生不愿意卖给她。”

“那怎么会提到我的名字呢？我不明白。”

“因为那本书是你写的《天堂脚步声》。森贝雷先生手边只有那一本，一直保存在他的私人藏书柜里，绝不出售。”

一种清晰却阴暗的念头渐渐在心头浮起。

“那本书……”我开口道。

“……不在书柜里，已经消失了。”伊莎贝拉说，“我仔细看过售书记录，所有卖出去的书，森贝雷先生都会登记在簿子上，注明日期、价格，但是

这本书的记录我没找到。”

“他儿子知道这件事吗？”

“不知道。除了你，我没跟任何人提起过。这些日子，我一直在琢磨，当天下午在书店里到底发生了什么，怎么会有这样的事？我原想你可能会清楚……”

“那个女人想把书夺走，在争抢的过程中，森贝雷先生犯了心脏病。这应该就是当时的情形。”我说，“都怪我那本该死的书！”

说话时，我觉得五脏六腑痛得绞在一起。

“还不止这些。”伊莎贝拉说。

“还有什么？”

“几天后，我又在楼道里遇见了安纳克莱托先生。他告诉我，他想起那个女人是谁了。第一次看见她，他没反应过来，可现在记起来了：很多年前，他在剧院里见过那个女人。”

“剧院？”

伊莎贝拉点点头。

我陷入了长久的沉默。伊莎贝拉不安地望着我。

“让你一个人待在家里，我不放心。真不该把这个消息告诉你。”

“不，你做得对。我挺好的，不骗你。”

可是伊莎贝拉并不相信。

“今晚我留在这儿陪你。”

“那你的清誉怎么办啊？”

“是你的清誉岌岌可危吧？我现在跑一趟我家的店，再给书店挂个电话通知他，我晚上住在这儿。”

“真的没必要，伊莎贝拉。”

“要是你肯接受二十世纪的生活方式，在这栋墓穴里装上一台电话，就没必要跑腿了！我一刻钟内回来，别再争了。”

伊莎贝拉出门了。朋友森贝雷的死因愈发沉重地压在我的良心上。我

回想起这位钟爱书籍的老人时常的教诲，书籍都是有灵魂的，作者以及阅读和梦想这本书的人，他们的灵魂都会潜藏在书页中。此时我才恍然大悟：直到生命最后一刻，他还拼着性命保护我，甚至牺牲了自己来拯救那微不足道的纸张与墨迹，因为他相信我的灵魂已经铭刻在这部书中。

伊莎贝拉进门时，拎着一大包从自家店里挑的美食。看我一眼，她就明白了我的心境。

“杀害森贝雷先生的那个女人，”她说，“你应该认识……”

“说得没错。那是伊琳娜·萨薇诺。”

“就是那个出现在老照片上的女人？我们不是在走廊尽头的房间里翻出了很多照片吗？就是那个女演员？”

我点了点头。

“她为什么要抢走你的书？”

“我也不明白。”

稍晚些时候，我们用过晚餐，坐在面朝壁炉的躺椅上品尝着吉斯贝特之家的美食。躺椅正好容得下我们两个，伊莎贝拉把头歪过来，倚在我肩上。我们默默地注视着炉火。

“一天晚上，我梦到我有个儿子，”她说，“他在梦里呼唤我，可是我听不见他的声音，也不能朝他走过去，因为我被困在一个冰冷的地方，动不了身。他不断地呼唤着我，我却无法走到他身边。”

“那只不过是一场梦。”我说。

“却像是真的。”

“你最好把它写成一篇小说。”我建议道。

伊莎贝拉摇了摇头。

“我也考虑过。不过，我下了个决心，要经历而不是撰写我的生活。你可别误会我的意思啊。”

“我觉得，这是个非常明智的选择。”

“那你呢？你也准备去经历生活吗？”

“恐怕在我的生活中，该经历的差不多都经历了。”

“那么，那个女人呢？克里斯蒂娜？”

我深深地吸了一口气。

“克里斯蒂娜走了，回到她丈夫身边了。又是一个明智的选择。”

伊莎贝拉从我身边坐起来，凝望着我，眉头紧蹙。

“怎么了？”我问道。

“是你弄错了吧？”

“什么弄错了？”

“前两天，巴塞罗先生来书店探望，我们聊起了你。他说见到了克里斯蒂娜的丈夫，他叫……”

“佩德罗·维达尔。”

“没错。这位维达尔先生告诉他，克里斯蒂娜已经跟你走了，他一个多月没见过她了，也没听到过她的消息。刚才我发现她不在这儿，没跟你在一起，还觉得挺奇怪，可没敢多问……”

“你敢肯定巴塞罗是这么说的？”

伊莎贝拉点点头。

“你看，我都说了些什么呀？”她忧虑地自问。

“不碍事。”

“有些事，你肯定没告诉我……”

“克里斯蒂娜不在我这儿。森贝雷先生去世的那一天，她就不见了。”

“那她在什么地方？”

“我不知道。”

我们渐渐陷入沉默，面朝炉火蜷在躺椅上。拂晓时分，伊莎贝拉睡着了。我用手臂环着她，随后合上双眼，把她的话细细思量了一遍，试着搜寻出某些涵义。晨光照亮了凉台上的玻璃窗，我睁开双眼，发现伊莎贝拉早已醒来，注视着我。

“早上好。”我说。

“我仔细考虑过了。”她朗声宣布。

“什么？”

“我准备接受小森贝雷的求婚。”

“你是认真的吗？”

“不是。”她扑哧一声笑了。

“你父母会怎么说？”

“他们肯定很失望，我猜，但迟早都会接受。他们想让我嫁给富商，就算是个卖香肠的也比卖书的强啊。不过，他们还是得容忍我。”

“那不是更糟糕吗？”我叹道。

伊莎贝拉点点头。

“对啊。可是，我最终还是要成为作家。”

我们对望良久，直到伊莎贝拉从躺椅上站起身。她拾起大衣，披在身上，背对着我系好扣子。

“我得走了。”她说。

“感谢你留下来陪我。”我应道。

“可别让她跑了。”伊莎贝拉说，“把她找回来，不管她在哪儿。告诉她，你爱她，就算那是谎言。我们女孩就喜欢听那套甜言蜜语。”

她转过身，弯下腰，轻轻吻了我的嘴唇，使劲捏了捏我的手，未曾道别便走出门去。

5

那个礼拜余下的时间，我奔走在整个巴塞罗那，寻找最近一个月见过克里斯蒂娜的人。我探访了曾和她同游的地方，重温了一遍维达尔的生活线路，凡是他钟爱的咖啡馆、餐厅和奢侈品商店，我都跑遍了，但徒劳无功。我向与我接洽的人出示同一张从她留下的影集中挑出来的照片，问他们最近是否见过这个女人。一个偶遇的人告诉我他见过，还记得她曾和维达尔一起出现在某个场合。有些人甚至能忆起她的名字，然而最近几周没人见过她。找到第四天，我开始怀疑，是不是我出门买火车票时，她就离

开了塔楼，随即人间蒸发。

此时，我记起西班牙酒店有一间维达尔家族永久租用的套房。这家酒店坐落在利塞乌歌剧院背后的圣保罗大街上。家族成员观赏完歌剧，若是不愿意或者不方便在凌晨时分回家，就在套间里小住一晚。我知道，至少在那对父子的英雄年代，维达尔和他的父亲大人时常借用这儿跟太太小姐们寻欢作乐。这些女人要么出身寒微，要么来自与他们有过节的贵族之家，公开入住维达尔家族的别墅会招来流言飞语。那段时间，我还住在卡门太太的公寓里，维达尔曾多次提议把这间套房借给我。用他的话说，倘若哪天我想找个小姑娘一亲芳泽，大可不必窝在那让人心惊胆战的鬼地方。即便克里斯蒂娜知道这个秘密所在，我也不认为她会选择这儿充当避难所。但这是搜索名单上最后一个去处，我再也想不出别的可能了。

天色将晚，我才赶到西班牙酒店。来到前台，我声言是维达尔先生的朋友，提出要和经理面谈。经理是位衣冠楚楚的绅士，举止矜持，近乎冷漠。我把克里斯蒂娜的照片给他过目，他彬彬有礼地朝我微笑，说此前几周，维达尔先生的“另外几个雇员”也打听过这位女士，他当时跟这些人讲过：他从来没在酒店里遇见过这位女士。虽然他待人冷若冰霜，我还是向他道了声谢，灰心丧气地走向大门。

我经过通向餐厅的玻璃门，眼角余光瞥见了一张熟悉的面孔。餐厅里，只有赞助人一人坐在餐桌旁，拈起一块方糖，打算放进嘴里品尝。我正准备全速撤离，他却在这个当口转过身，微笑着向我挥了挥手。我低声咒骂着倒霉，跟他打了个招呼。赞助人做了个手势让我过去。我慢条斯理地走向餐厅，推门而入。

“真是个惊喜啊，竟在这儿遇见了你，我亲爱的朋友！刚才我还在琢磨你的事儿呢。”柯莱利道。

我勉强握住他的手。

“我还以为您出城了。”我说。

“我提前赶回来了。能否请你喝点什么？”

我谢绝了。他指了一下桌旁的空位，示意我坐在身边，我只得从命。

赞助人还是平日的做派，三件套毛料黑西装配红色丝质领带。他的衣装无可挑剔，不过，他身上似乎缺点什么。思忖了一下，我总算明白了：西装翻领上的天使领针不见了。顺着我的视线，柯莱利似有所悟地点了点头。

“很可惜，我把它弄丢了，也不知道落在什么地方。”

“希望它不是特别贵重。”

“这枚领针的价值仅在于情感方面。我们还是说说要紧事吧。你最近过得好吗，我的朋友？近来，我常常回想起你我之间的谈话。咱们偶尔有些分歧，不过，像你这样优秀的谈话对象真是太难得了。”

“您过誉了，柯莱利先生。”

“恰恰相反。”

紧随其后，是一阵短暂的沉默。对面那双深不可测的眼眸窥探着我的双眼。我宁愿他继续啰唆那些陈词滥调。他不说话的时候，脸上的神色为之一变，周围的空气似乎也凝重起来。

“您住在酒店里？”为了打破这令人发怵的沉寂，我首先发问。

“不，我还是住在古埃尔公园那边的别墅。今天下午我约了一位朋友在这儿见面，看来他迟到了。某些人的礼貌教养啊，真是令人悲哀。”

“我想，恐怕没有几个人敢叫您空等，柯莱利先生。”

赞助人凝望着我的双眼。

“确实没有几个人敢这么做。我想，只有你才有这个胆子。”

主人又捏起一块方糖，投入咖啡杯中，紧接着放了第二块，第三块。他尝了一口咖啡，旋即投入第四块。最后，他拿起第五块方糖，放在唇边。

“我喜欢吃糖。”他说。

“我看出来了。”

“你还一点也没谈到咱们的计划呢，马丁好友。”他径直切入话题，“出现什么问题了吗？”

我咽了口唾沫。

“手稿差不多完成了。”我说。

赞助人的脸孔突然闪亮，而我有意回避着他的笑容。

“真是个绝妙的好消息！我什么时候可以读到？”

“两星期之内吧，我还得修改一下，只是最后的加工、润色。”

“能确定日期吗？”

“如果您愿意，当然可以……”

“本月二十三日如何？那天是星期五。我打算邀请你共进晚餐，庆祝一下我们这项写作计划的重大成功，你会接受吧？”

一月二十三日，星期五，恰好是两个星期之后。

“好的。”我应和道。

“那我们说定了。”

他举起那杯满溢着糖块的咖啡，做干杯状，一饮而尽。

“是怎么回事啊？”他信口问道，“什么风把你吹到这儿来了？”

“我来找一个人。”

“我认识吗？”

“不。”

“那你找到了吗？”

“没有。”

赞助人迟缓地点了点头，仿佛回味着我的沉默。

“也没问你乐不乐意，我就在耽搁你的时间，是这样吗，我的朋友？”

“我有点疲惫，没什么大不了的。”

“那我不再霸占你的时间了。虽然有你陪在身边，我觉得心情愉快，但或许我的陪伴并不合你的胃口啊——我常把这一点给忘了。”

我温和地笑了笑，趁此机会站起来。这时，我在他的瞳仁里看到自己的映像，那仿佛苍白的人偶陷落在一眼幽暗的水井中。

“保重啊，马丁，照顾好自己。”

“我会的。”

我点头告辞，走向出口。转身时，我似乎听到他又拈出一块方糖，放进嘴里。牙齿碾碎糖块，窸窣作响。

行至兰布拉大道，我看见利塞乌歌剧院门前的天篷已经亮起灯。一排轿车停在人行道边，一小队穿制服的司机守护在侧。海报赫然宣告：莫扎特的《女人心》正在上演！我自问维达尔是否有兴致离开他的城堡，赶来赴会。司机们围成一圈，站在人行道中央，没过多久我就从人堆里认出了贝普。我朝他打了个手势，示意他走过来。

“马丁先生，您怎么会在这儿？”

“她在哪儿？”

“先生在里面，正在看演出呢。”

“不是佩德罗，我说的是克里斯蒂娜，维达尔夫人，她在哪儿？”

可怜的贝普艰难地吞下口水。

“我也不知道。没人知道。”

他向我解释说，维达尔已经派人找了好几个星期，而他的父亲甚至找了警察系统中的几员干将到处搜寻她。

“一开始，维达尔先生还认为她跟您在一起……”

“她有没有打过电话、写过信或发过电报？”

“没有，马丁先生。我发誓。大伙儿都很着急。维达尔先生他，唉……认识他这么多年，我从没见过他急成那样。今天晚上是他头一次出游，自从小姐失踪以后……啊，我是说太太……”

“你记不记得克里斯蒂娜在离开埃利乌斯别墅之前，说过什么？不管她说了什么，你都好好回忆一下。”

“嗯……”贝普思忖道。再开口时，他把音调放得很低，近乎耳语，“她总是跟维达尔先生吵架，声音很大，大伙儿都能听见。我觉得她看起来挺伤心的。她老是一个人待着，还经常写信，每天都跑到艾莉森达女王大道那所邮局寄信。”

“你有没有跟她单独讲话？”

“是有这么一回，在她离家出走前的几天，先生派我开车送她去看大夫。”

“她病了？”

“睡不着觉。医生开了剂量很小的鸦片酊。”

“她都跟你说什么了？”

贝普耸了耸肩。

“她跟我说起您来着，问我知不知道您的情况，最近见没见过您。”

“没别的了？”

“她看起来很伤心，后来就哭了。我问她为什么这么伤心，她告诉我，她非常想念父亲曼努埃尔先生……”

此时，我恍然彻悟，责怪自己没早点想到这一层。贝普诧异地望着我，问我为什么突然发笑。

“您知道她在哪儿了？”他问。

“我想，我知道了。”我低声念叨。

此刻，我似乎听见一声召唤从街对面传来，一个熟识的剪影闪现在利塞乌歌剧院的前厅。维达尔甚至连第一幕都无法看完。贝普急忙转身，朝主人应了一声。用不着他提醒我躲起来，我早已闪身离去，消失在夜色中。

6

即便隔着相当一段距离，我也能准确地嗅出坏消息的味道。幽蓝夜色中的香烟余烬，依靠在黑黢黢的墙壁上的身影——有三个人守候在塔楼大门前，他们呼出的热气在寒风中打着旋儿升起。维克多·格兰德斯还有他手下的两个狩猎侍从马科斯与卡斯德洛，早就在我家门前组成了欢迎委员会。我马上想到，他们准是在萨里亚别墅的游泳池底发现了阿丽西娅·马拉斯卡的尸体，而我在黑名单上的排行肯定又升了几位。我收住脚步，匆忙闪进街巷的阴影中。观察了一会儿，我相信他们并没有发现我，虽然我们只隔着不足五十米。街灯昏黄的光晕下，格兰德斯的轮廓清晰可辨。缓缓地，我退入街角暗影，借着夜色的庇护，侧身拐入能找到的第一条小巷，随后在里维拉区交错杂乱的巷道与拱廊间匆匆行进。

十分钟后，我来到了法兰西火车站大门前。售票处窗口紧闭，但我能看见玻璃与钢铁的穹顶下，几列火车正排在站台边等待出站。我看了列车时刻表，正像我担心的，次日清晨之前没有离站的列车。我不能冒险回家，更不愿遭遇格兰德斯和他的随从。有个念头告诫我，假如此刻造访警察总局，他们恐怕要留我多住几天了。就算有巴莱拉律师从中斡旋，我也不可能像上次那样从容脱身。

我决定找一家廉价旅馆过夜。皇家广场上，证券交易所大楼对面就有一家。传说，那家廉价旅馆里蜗居着一帮活死人，他们原先都是些投机商，后来由于品性贪婪，又不擅计算，生意最终一败涂地，只能悲戚地躲在这里耗去残生。选择这个可怖的洞穴，是因为连命运之神也不会跑到这儿敲门。我用安东尼奥·米兰达的假名填写入住登记，预付了房费。看门人看起来像只软体动物，栖居在身后活像外壳的小包厢里。那道窄缝还肩负着旅馆前台、放毛巾的壁橱及纪念品商店的职能。看门人将房门钥匙塞到我手里，又递给我一块勇士熙德牌香皂，它散发出一股消毒水味，似乎有人用过。看门人还告诉我，想找个妞儿的话，他可以通知一个绰号叫“独眼儿”的女仆来服侍我。她上门服务去了，过会儿就回来。

“她来过以后，你就棒得跟个新人儿似的。”他向我保证。

我以腰痛发作为由，谢绝了他的好意。道过晚安，我急忙登上楼梯。无论从格局还是大小来看，房间都像一尊石棺。瞥上一眼，我就知道得合衣躺在那张破床上，而不该钻进被单里，和里面不知为何的寄生物肌肤相亲。我从橱柜里翻出一块抽了线的毯子，盖在身上。既然必须闻点什么，我宁愿忍受樟脑球的味道。我关上灯，想象自己居住在一个银行里有十万法郎存款的人该住的奢华套间里。这一宿，我几乎没合眼。

破晓时分，我离开旅馆，直奔火车站。我买了头等车厢的票，期待在火车上睡一觉，补偿一下在那个兽穴中难挨的一晚。离开车还有二十分钟，我跑到公用电话间旁排起了队，把里卡多·萨尔瓦多的电话——他楼下邻居家的——报给了接线员小姐。

“您好，埃米利奥先生？”

“是我，请讲。”

“我叫大卫·马丁，是里卡多·萨尔瓦多先生的朋友。他告诉我情况紧急时可以打这个电话。”

“噢，是这样……你能不能等一会儿，我去叫他。”

我望了一眼火车站的大钟。

“好的。我在这儿等。多谢了。”

三分钟后，我听见脚步声越来越近，里卡多·萨尔瓦多的声音打破了沉寂。

“马丁？你还好吗？”

“我还好。”

“谢天谢地。我在报纸上看见关于罗雷斯的报道了，真替你担心。你这会儿在什么地方？”

“萨尔瓦多先生，我没时间多说了。我必须离开巴塞罗那。”

“你真的没事儿？”

“我肯定。你听我说：阿丽西娅·马拉斯卡已经死了。”

“马拉斯卡的寡妇？已经死了？”

一阵长久的沉默。我听到萨尔瓦多在那头啜泣。竟然用如此轻率的方式向他通报噩耗，我真该死。

“你还在听吗？”

“我在……”

“我给你打电话，是要通知你多加小心。伊琳娜·萨薇诺还活着，她正在跟踪我。还有另一个人跟她在一起，我猜是哈柯。”

“柯尔维拉？”

“我还不能肯定。但他大概知道我正在调查他的事，想叫那些跟我透露内情的人统统闭嘴。你的话有道理……”

“但是哈柯为什么这个时候回来呢？”萨尔瓦多问，“没道理啊。”

“我不知道。我必须走了。我只想提醒你多加小心。”

“不用替我担心。如果那个杂种敢来找我，我就等着他。我已经等了他二十五年。”

此时，站长吹响了哨子，通知旅客们火车马上出站。

“不要相信任何人，听见了吗？回城以后，我尽快给你打电话。”

“谢谢你打电话来，马丁。保重。”

7

火车驶出站台，我躲进包厢，瘫坐在椅子上，沉浸在暖气冒出的热气中，陷落在车厢轻柔的摇动里。丛林般的工厂与烟囱环绕着城市，赤褐的光晕如裹尸布一般覆盖着天穹。越过丛林，挣脱裹尸布，我将整个巴塞罗那抛在身后。沿途，废弃的仓库与车厢立在铁路两侧，荒芜的土地向远处延伸，汇入广袤无垠的旷野。山丘上点缀着几座房舍与瞭望台。农田、林场、河流、山岗散布于原野。雾蒙蒙的河岸上不时看见几架马车、几座小村落。小车站一晃而过，钟楼与农舍幻影般浮现在远方。

旅途中，我睡着了好几次。醒来时，车窗外的风光完全变了。火车正在穿越峡谷。生着巨石的陡峭山崖从湖泊与溪流边升起。铁道两旁的苍莽丛林向两翼伸展，攀上看似无边的山麓。片刻，山峦与凿入石块中的隧道交织而成的纷乱风景消失，眼前只剩下一座开阔的山谷，成群的野马踏雪飞奔，山间村落的几座石屋在远方若隐若现。比利牛斯山的峰峦在另一边升起，琥珀色的暮霭点燃了覆雪的山脊。前方，一片楼宇簇拥于山丘之上。

检票员侧身探入包厢，投来微笑。

“下一站，普奇塞达。”他朗声说道。

火车进站，站台上阵阵白雾升腾。我走下车厢，被裹在蒸汽中，呼吸中有股电流的味道。稍时，我听见站长摇响铃铛，列车又要出站。车厢鱼贯驶出小站，周边的景物仿佛都成了海市蜃楼，只有我呆立在站台上。雪

花的纤细帘幕混着尘埃慢慢下落。西方的红日从华盖般的乌云下浮现，斜阳中的飞雪似乎化作灼灼燃烧的余烬。我走向站长办公室，在窗玻璃上轻敲几下。站长打开门，漠然地瞥了我一眼。

“您能给我指指路吗？我要找一个叫圣安东尼别墅的地方。”

站长挑起一边眉毛。

“疗养院？”

“我想没错。”

站长换上了思忖的神气，人们琢磨着怎样给外地人指路时，通常显露出这样的神情。接下来，他调动所有的表情与手势，给我做出如下解答：

“你要穿过整个小镇，经过教堂广场，一直走到湖边。湖对岸有一条大道，两旁都是大房子。沿着走到头，你能瞧见里戈利萨林荫大道。就在那儿，在街角上有一座三层小楼，旁边围着一座大花园。那就是疗养院。”

“您知道在哪儿能找到客房吗？”

“一路走过去，你肯定经过湖畔宾馆。告诉他们是塞巴斯叫你来的。”

“多谢了。”

“祝你好运。”

我走过小镇落雪的孤寂街道，举目四望，搜寻教堂钟楼的侧影。一路上，我和几位村民擦身而过，他们侧眼瞧我，朝我默默地点头致意。走到教堂广场，我见到一群小伙子正从马车上卸煤，便请他们指点通往湖边的路。几分钟后，我踏上一条湖滨大道。湖面已经结冰，闪着银光。几座带有尖塔、气派庄严的大屋临湖而立。点缀着长椅和树木的湖滨道犹如丝绦，环绕着宽阔的冰湖。几艘小游艇冻在冰面上。我绕着湖边走了一阵，驻足凝望冰封的湖面。这片冰原一直延伸到我脚下，冰层大约有十几厘米厚，有些地方像磨砂玻璃般闪着光，暗示着黑色激流正从冰壳下滑过。

湖畔宾馆伫立在水边，是一栋三层建筑，墙上涂着暗红漆。我预定了两个晚上的房间，提前交纳了房费。接待员告诉我，这段时间宾馆没什么客人，我可以随意挑选房间。

“一〇一房间窗外景致不错，可以欣赏湖上日出。”他建议道，“如果您喜欢朝北的客房，我们还有……”

“您推荐吧。”我打断了他的话，天光破晓的壮美景色此时对我没什么吸引力。

“那住在一〇一吧。夏天那会儿，这个房间是新婚夫妇的首选。”

他把蜜月套房的钥匙交到我手上，还说了晚餐时间表。我告诉他也许晚点回来，还问了他圣安东尼别墅远不远。接待员想了想，他的表情和刚才站长的神气一模一样，很快，他摇着头说不远，还浮现出亲切的微笑。

“离得很近，步行十分钟。只要你沿着这条路走到头，见了大道，再往前走两步，很快就看见了。绝不会错过。”

十分钟后，我站在一座大花园门口。一层枯叶埋在雪中，铺满阶前。圣安东尼疗养院就坐落在花园后面，仿佛一座阴暗的岗楼。玻璃上霞光闪耀，整栋建筑仿佛缠绕在赤金的光环里。我穿过花园，心跳得很厉害，即便天气寒冷，手心里还是出了不少汗。我登上通向大门的台阶。门厅里铺设了黑白相间的地砖，有如一方棋盘。大厅尽头有段楼梯。我看见一位穿着护士服的年轻女子搀扶着一个浑身打战的老头。那老人似乎永远停滞在两级台阶之间，他的生命仿佛在那一瞬凝固了。

“下午好。”一个声音从右侧传来。

她的目光阴郁而冷峻，面庞尖削，脸上找不到一丝温情，似乎不太顺利的人生已让她除了坏消息别无期待。她大约五十岁上下，虽然穿的制服和那位搀扶老人的护士一样，可举手投足间的权威与气势使她与众不同。

“您好。我在找一位女士，她叫克里斯蒂娜·萨格涅尔。我相信她就住在这儿……”

她直直盯着我。

“这位先生，没有什么人住在这儿。这里不是酒店，也不是膳宿公寓。”

“对不起。我跑了很远，特意来找这个人……”

“用不着道歉，”护士答道，“您可否回答我，您是她的家属还是好友？”

“我叫大卫·马丁。克里斯蒂娜·萨格涅尔真的在这儿吗？请您告诉我……”

护士的表情柔和了些，一丝朦胧的笑意浮现在脸上，她点了点头。我深深地舒了一口气。

“我叫特蕾萨，是今晚值班的护士长。麻烦您随我过来，马丁先生，我带您去办公室，见一下圣胡安医生。”

“萨格涅尔小姐怎么样了？我能见她吗？”

她脸上又露出一丝浅浅的、意味深长的微笑。

“这边请。”

房间呈长方形，四壁漆成蓝色，却一扇窗也没有。两盏电灯悬下来，投下金属色泽的光。仅有一张空荡荡的写字台和两把椅子。屋里很冷，空气中弥散着消毒水的气味。护士长介绍说这是一间办公室，然而我枯坐在椅子上等待了十分钟，感到这儿更像一间牢房。房门紧闭，但我间或听到声响透过墙壁传来，似乎是孤独的幽禁者的叫喊。在我即将失去时间感的那一刻，房门打开了，一个身穿白色外套的男子走进来。他约摸三十五六岁，嘴角的笑意就像充溢于房间的空气一样寒冷。圣胡安医生，我猜一定是他。他绕过写字台，坐在另一把椅子上，把双手摆上桌面。开口前，他观察了我几秒钟，眼光中带着些许好奇。

“我知道您刚经历了长途旅行，肯定非常疲惫，但还是希望您解释一下，佩德罗·维达尔先生为什么没有自己来？”沉吟之后，他问道。

“他脱不开身。”

医生仍注视着我，等待着。他的目光冷冰冰的，看他的坐姿与手势，我明白他只是摆出聆听的模样，却并不关心我说了些什么。

“我能见她吗？”

“您谁也不能见，除非告诉我实情，还有您到这儿来的目的。”

我叹口气，点了点头。我一路颠簸，跑了一百五十公里，不是为了到这儿说谎的。

“我叫马丁，大卫·马丁。我是克里斯蒂娜·萨格涅尔的朋友。”

“我们这儿都叫她维达尔夫人。”

“你们怎么叫她，我管不着。我只想见她。马上。”

医生叹了口气。

“您就是那位作家？”

我不耐烦地站起来。

“这地方什么规矩？我为什么不能立刻见她？”

“请您坐下来。我恳请您坐下。”

医生指了指椅子，让我再次落座。

“可否问一下：您最后一次见到她或者跟她谈话，是什么时候？”

“大概一个月前。”我答道，“怎么了？”

“那您知不知道，她离开您以后又和什么人见过面、谈过话？”

“这个……我不清楚。出了什么事？”

医生抬起右手，托在唇边，似乎在斟酌词句。

“马丁先生，我恐怕要告诉您一个坏消息。”

我感到肠胃扭结作痛。

“她出事了吗？”

医生端详着我，一句话也没说。第一次，我在他眼中看到了疑惑与顾虑。

“我也不知道。”他说。

我们穿过一条不长的走廊，两侧排满了铁门。圣胡安医生走在前头，手握一串钥匙。我似乎听到铁门后传出阵阵狂笑和抽泣，其间夹着低声细语。走到尽头那个房间，医生打开门，却停在门边，面无表情地看着我。

“十五分钟。”他说。

我迈步走入房间，随即听见医生在身后关上了门。展现在眼前的，是一间房顶很高、四壁雪白的病房，锃亮的瓷砖映出惨白的墙壁。房间另一头放着一张床，白纱布包裹在金属床架上。床上空空荡荡。透过落地窗能瞧见屋外落雪的花圃和树木，还能依稀辨出冰湖的轮廓。我向里走了几步，

才发现她就坐在那儿。

她面朝落地窗，坐在一把靠背椅上，身穿白色睡衣，头发向上拢起梳成发髻。我绕过靠背椅，注视着她。她两眼呆视前方，眼球一动不动。我在她身边跪下，她的眼睛却眨也不眨。我将手搭在她手背上，可她全身未曾颤动一下。此时，我才注意到她从手腕到手肘缠着绷带。几条皮带将她绑缚在椅子上。我抚摸着她的面颊，她腮边的一颗泪珠滴落在我指尖。

“克里斯蒂娜。”我低声唤道。

她眼神空空落落，并不看向任何地方，无视我的存在。我抄过一把椅子，面朝她坐下。

“我是大卫。”我啜嚅道。

一刻钟内，我僵坐着沉默不语，只是把她的手握在掌心里。她眼神迷离地坐着，对我的呼唤全无回应。不知什么时候，我听见房门开了，有人拽起我的手臂，轻轻地将我拖向屋外。那是圣胡安医生。我没有反抗，任凭他将我带入走廊。医生转身锁好门，陪我走回冰冷的办公室。我瘫倒在椅子上，望着他，一句话也说不出。

“您是不是希望独自待上几分钟？”他问道。

我点了点头。医生退出房间，带上了门。我望着右手，手掌颤抖不已，于是狠命捏起拳头。我几乎觉不出房间的寒冷，也听不见隔壁传来的凄厉叫嚷和低语。此时我只想大口喘气，想离开这个地方。

8

圣胡安医生是在宾馆的餐厅里找到我的。我凝神望着炉火，只有桌上那盘没碰过的晚餐陪在身边。餐厅里再没客人了，一个女仆围着空荡荡的桌子忙碌，擦拭着壁炉架上的餐具。窗外，夜色已经降临，雪花依旧迟缓地纷飞飘落，仿佛是蓝色的玻璃粉末。医生走到桌边，微笑地看着我。

“我猜肯定能在这儿找到你，”他说，“异乡人最后都到这儿落脚。十

年前我刚来这个小镇的时候，第一个晚上也是在这儿度过的。他们给你安排了哪个房间？”

“他们推荐了看得见湖面的套房，据说那是新婚夫妇的首选。”

“我可不信。所有的房间，他们都这么说。”

一旦离开了疗养院，褪去了白大褂，圣胡安医生看起来更加放松，更加平易近人。

“你没穿制服，我都认不出来了。”我唐突地说。

“行医和参军差不多。穿什么行头，演什么角色嘛。”他答道，“你感觉怎么样？”

“我还好。前几天才最难熬。”

“嗯。傍晚我回到办公室，发现你走了，当时还挺惦记你。”

“那时我觉得胸口很闷，想出去透透气。”

“我都明白，希望你不要让你的境况影响自己的情绪。”

“为什么这么说？”

“我需要你的帮助，或者说，克里斯蒂娜需要你。”

我艰难地咽口唾沫。

“你肯定以为我是个懦夫吧？”我说。

医生摇了摇头。

“她这样多长时间了？”

“有几周了。她刚到这儿就是这样，之后越发严重了。”

“她知道自己在哪儿吗？”

医生耸了耸肩。

“这很难说。”

“她出了什么事？”

圣胡安医生叹了口气。

“四周前，几位当地居民在离这儿很远的地方发现了她。她在小镇的公墓里，躺在父亲的墓碑前。醒来时，她体温很低，处于谵妄状态。那群人把她送到了疗养院，因为其中有位宪警认出了她。去年，因为她父亲的病，

她在这儿住过几个月。镇上许多人都认识她。我们将她收留在医院里，观察了几天。当时她已经脱水了，并且可能好几天没睡觉。有几次，她恢复了神志。清醒的时候，她就说到你，说你现在遇到了巨大的危险。她还要求我发誓，不能将她住在疗养院的消息通知他人，就算她丈夫也不行，必须等她病情好转以后自己通知。”

“就算是这样，你也应该通知维达尔啊。”

“我本来打算这么做，但是……你肯定会觉得整件事非常荒诞。”

“什么？”

“我相信，她正在逃避某些人，而帮助她是我的责任。”

“她在逃避什么人？”

“我不能肯定。”他的表情暧昧不明。

“大夫，有些情况你没告诉我，是不是？”

“我只是个医生。有些事我自己也弄不明白。”

“到底是什么？”

圣胡安医生紧张地笑了笑。

“克里斯蒂娜相信，有什么东西或什么人钻进了她的身体，想把她毁了。”

“那是什么？”

“我只知道，她相信那个人或那个东西跟你有关，而且那让她充满恐惧。这就是为什么我觉得除了你，别人都无法帮助她。也正是因此，我开始时想通知维达尔，后来却没有。我知道，你迟早会出现。”

他望着我，那古怪的眼神中混杂着同情与落寞。

“我也很喜欢她，马丁先生。那段时间，克里斯蒂娜为了照顾父亲，在这儿住过几个月……后来我们成了好朋友。我猜她从未向你提起我，也没有必要。那段时间对她而言很艰难。她向我吐露了很多秘密，我也跟她倾诉了许多，那些事我从来没跟别人提过。其实，我还向她求过婚。你看，我们这儿，就算是大夫也有点神志不清。当然，她拒绝了我。真不知道我为什么跟你讲这些。”

“最终她会好起来的，是吗，大夫？她可以康复……”

圣胡安医生转过脸望着炉火，笑容里夹杂着一丝忧伤。

“希望如此。”他答道。

“我想把她带走。”

医生竖起两道眉峰。

“带她走？去哪儿？”

“回家。”

“马丁先生，恕我直言。且不说你不是直系亲属，当然，你也不是病人的丈夫——这是最基本的法律要求，克里斯蒂娜现在的状态也不允许她和任何人去任何地方。”

“那么，你把她关在一栋大房子里，绑在椅子上，每天给她灌药汤，这样就好吗？别告诉我，你又向她求了一次婚。”

医生久久地望着我。刚才的那番话肯定冒犯了他，但他并不在意。

“马丁先生，你能到这儿来，我很高兴。我相信，我们两个齐心协力，一定能帮助克里斯蒂娜。只要有你在，她就能从内心的避难所走出来。因为最近两个星期只有一次，她清楚地念出了一个单词：你的名字。所以我相信，不管她遭遇了什么，那肯定和你有关。”

医生看着我，似乎期待着什么，好解答他内心的疑惑。

“我原以为她把我抛弃了。”我开口道，“我们本来打算放弃一切，远走他乡。那天早晨，我到火车站买了车票，还处理了件杂事。我在外面总共不到一个半小时。可等我回到家，克里斯蒂娜已经离开了。”

“那她出走之前有过什么变故吗？你们争吵过吗？”

我咬着嘴唇。

“我觉得，那不能说是争吵。”

“那你觉得该怎么说？”

“我撞见她在翻我的手稿，那些稿件和我的工作有关。她一定认为我对她缺乏信任，觉得受到了冒犯。”

“那些手稿很重要吗？”

“也不算。就是一份手写的提纲或说一份草稿。”

“我能否问一问，这是份什么样的手稿？”

我稍作迟疑。

“一篇寓言。”

“写给孩子看的？”

“我想，全家老少都可以读。”

“明白了。”

“不，我觉得你还没明白。我们并没发生过什么争吵。克里斯蒂娜只是有点不高兴，因为那份手稿我一眼也没让她看。此外就没什么了。我准备出门买票时，她情绪很好，正在收拾行李。问题的关键不在那份手稿。”

出于礼貌，医生微微点头，但似乎并不相信。

“会不会是有人趁你出门，登门探望过她？”

“除了我，没人知道她在那儿。”

“那么，你能不能想到是什么让她在你回家前离开那儿呢？”

“想不出来。为什么这么问？”

“就是提几个问题，马丁先生。我想弄清楚，你们最后一次见面和她出现在普奇塞达，中间到底发生了什么。”

“她是否说过，到底是什么东西或什么人侵入了她的身体？”

“那只是个说法，马丁先生。没有什么侵入克里斯蒂娜体内。她的情况和遭受过创伤体验的病人不一样。精神受创的病人常感到死去的亲属或想象中的人物出现在身边，严重时甚至会整日沉溺于头脑中的幻象，封闭了通向外界的门户，以获取精神庇护。这是一种情感上的应激状态，是患者面对无法接受的心绪与情感时保护自我的方式。但你用不着为这些操心。此时此刻，最要紧的是有位对她至关重要的人陪在她身边，那就是你——这能帮我们的大忙。去年，克里斯蒂娜说了不少你们的事，我知道她爱你，马丁先生。她对你的爱异常炽烈，胜过她对任何人的感情。当然啦，她永远也不会爱上我。正因如此，我要向你求助。请不要让恐惧或怨恨蒙蔽你的眼睛。你一定要帮我，因为我们的意愿完全一致，都期盼着克里斯蒂娜

最终能离开这儿。”

我羞愧难当，只得频频点头。

“原谅我，如果刚才……”

医生抬起手来，示意我无需再说。随后，他站起身，披上大衣，向我伸出手。我们握手道别。

“明天早晨，我在医院等你。”他说。

“谢谢你，大夫。”

“不，应该是我感谢你。你能到这儿来真是太好了。”

次日清晨，我走出宾馆，此时，旭日正从冰冻的湖面升起。孩子成群结队地在湖边玩耍，向冻在湖心的小船扔石子。雪已经停了。举目眺望，白皑皑的群山矗立在远方，恣意舒卷的流云滑过天际，仿佛蒸汽堆砌出来的奇伟城市。我早早地赶到圣安东尼疗养院，此刻还不到上午九点。圣胡安医生在花园里等我，克里斯蒂娜就坐在他身旁。阳光下，医生握住克里斯蒂娜的手，试着跟她交谈，但她的眼光几乎从未落到他身上。见我穿过花园，医生招呼我过去。他在克里斯蒂娜面前放了一把椅子。我坐下来，仔细端详她，她的眼光虽然驻留在我身上，却似乎看不到我。

“克里斯蒂娜，看看谁来了？”医生说道。

我握起克里斯蒂娜的手，把身体凑得更近。

“跟她说说话吧。”医生吩咐道。

我点了点头。望着她失神的眼睛，我头脑中一片空白，找不到只言片语。医生起身离去，留我们单独相处。我见他走进了疗养院大楼，临进门前还不忘提醒一位护士留神我们两个的举动。纵然有护士小姐在，我也顾不上许多了。我将坐椅搬到克里斯蒂娜近前，伸手拨开她额前的几缕乱发。她痴痴地笑。

“你还记得我是谁吗？”我问她。

我能在她眼中看见自己的影子，却不知道她能否看到我，能否听见我的声音。

“大夫告诉我，你很快就能康复，然后我们就回家，或者去你想去的地方。我决定搬出塔楼，咱们一起出发，到很远很远的地方，就像你一直希望的那样。我们会居住在远方的一座小城里，那里没人认识我们，没人不在乎我们是谁，也没人知道我们从哪里来。”

她戴了一副厚厚的羊毛手套，手臂上的绷带都藏在下面。她似乎瘦了不少，皮肤上隐隐显出骨骼的线条。她嘴唇干裂，双眼寂灭无光，没有一丝生气。我只能朝她微笑，抚摸着她的脸庞和额角，向她絮絮叨叨地述说着，我是多么想念她，曾经跑到许多地方寻找她的踪迹。就这样，两个小时过去了。最后，医生在护士小姐的陪同下回来，将她带入室内。我久久地坐在花园里，不知该往何处去。此时，圣胡安医生又出现在门口。他踱过来，坐在我身边。

“她一个字也没说。”我念叨着，“她没意识到我就在面前。”

“你错了，我的朋友，”他答道，“这是个缓慢而持久的过程，但我能肯定，你在她身边，必定对她有所帮助，而且帮助很大。”

我明白，这无非是宽慰人心的善意谎言，但依然轻轻点点头。

“明天早晨我们再试试。”他说。

此时还不到正午十二点。

“从现在到明天早晨，我该做什么？”我问道。

“你不是个作家吗？那就写作吧。为她写点什么。”

9

我绕过冰湖，径直回到宾馆。前台接待员描述了怎样找到镇上唯一的书店。我可以从那儿买到稿纸和一支自来水笔。那些文具自上古时代起就摆在橱窗里，但至今无人购买。配齐了装备，我便将自己锁在宾馆房间里。屋里的书桌被我移至窗边，我又点了一壶咖啡。我注视着冰封的湖水与远处的山峰，几乎看了一个小时，才提笔写下第一个字。我想起了克里斯蒂

娜赠予的那张老照片：一个小女孩走在探入海中的木码头上，这幅神异的景象似乎从她的记忆中抹去了。我想象着自己跟在她身后，也登上了那段码头。词语慢慢从笔端流淌出来，一部短篇小说的框架开始成型。我要写出一篇克里斯蒂娜永远不可能忆起的故事：一个小女孩牵着陌生人的手，走上一片波光粼粼的海面。我要为那段不存在的记忆写一篇小说，用我的笔追忆那段被偷走的生命。意象与灵光从字里行间浮现，将我带回颓坏古旧、幻影重重的巴塞罗那，那座老城成就了我和克里斯蒂娜两人。我一直写到日暮时分，壶里一滴咖啡也没有了，窗外幽蓝的月色点燃了冰冻的湖泊。我放下笔，将稿纸丢在桌上。前台接待员敲门问我是否要下楼就餐时，我没听到他的声音，此刻我已沉沉睡去。我第一次梦见并由衷相信，文字确实可以用于疗救，连我自己的文字也不例外。

四天过去了，我始终遵循着同样的作息。我总是在破晓时起床走到阳台上，看着初升的太阳染红脚下的冰湖。早晨八点半左右，我赶到疗养院。通常会看到圣胡安医生坐在门前台阶上，望着花园，手里捧着一杯热腾腾的咖啡。

“你从来不睡觉吗，大夫？”我问他。

“只是比你睡得少。”他答道。

差不多九点，医生将我带到克里斯蒂娜的房间，打开房门，让我们待在一起。我总是见她面朝窗口，坐在同一把靠背椅上。然后，我拉过一把椅子，坐到跟前握住她的手。她几乎察觉不到我的存在。但我依然开始朗读前一晚为她写下的小说。每一天，我都从头读起。有几次，我中断了阅读，抬眼望着她，惊讶地在她的唇角发现一丝微笑。整整一天，我都陪在她身旁，直至傍晚医生让我离去。随后，我走上大雪纷飞的空旷街道，折回宾馆，简单吃过晚餐，回到楼上的房间里继续写作，直到疲倦将我压倒。那些日子空寂而无可名状。

第五天，正如前几个早晨那样，我踏进克里斯蒂娜的房间，却发现靠背椅上空空的，而往常她会安静地坐在那儿等我。我焦急地四下张望，发

现她缩成一团，坐在角落里的地板上，双臂抱住膝盖，满脸是泪。见了我，她就露出笑脸，我明白她认出我来了。我跪在她身边，将她抱在怀里，她的呼吸拂过我的面颊，光芒又重新回到她眼中。我不记得这一生还有什么时刻，能比这悲戚的一瞬更加幸福。

“你到哪儿去了？”她埋怨道。

当天下午，圣胡安医生特许我带她出门散步一个钟头。我们一直走到岸边，坐在湖畔长椅上。她说起她近来做的梦：有个小女孩生活在一座阴郁黑暗、像迷宫般的城市里。那儿的街道和房舍都是有生命的，会捕食居住者的灵魂。仿佛几天来我为她朗读的故事，小女孩想逃离那座城市，于是跑向一座铺展在无垠海面上的码头。她走在小码头上，一位姓名不详、面孔模糊的陌生人牵着她的手。那个人救了她的命，此刻陪在她身边，与她走向海上那段木板的尽头。有人在等着她，那个人的样貌她永远也看不清，因为正如我为她朗诵的故事，她的梦尚未完结。

克里斯蒂娜恍惚记起了圣安东尼别墅和圣胡安医生。她红着脸告诉我，她想起一周前圣胡安曾向她求婚。时间和空间，在她脑中混淆一处。有时，她认为她父亲还在这儿住院，就待在某间病房里，而她正是来探望的，片刻后，她又冥思苦想，不明白自己怎么会在普奇塞达。可有时，她又全然不在乎这个问题。她只记得我出门买火车票了。偶尔，她会提及失踪那天早上的事，仿佛那就发生在昨天。有几次，她把我当成了维达尔，哭着恳请我原谅她。还有几回，恐惧遮蔽了她的脸庞，她浑身颤抖。

“他来了！”她叫嚷道，“我得马上离开，趁他还没看见你。”

随后，她又长久地陷入沉默，对我不理不睬，忘记了周遭的世界，仿佛某种力量已将她掳走，带到遥不可及之处。

几天后，我相信克里斯蒂娜已然丧失神志，不由得万念俱灰。我满心的希望现今都已涂上凄苦之色。每天晚上，我都要回到宾馆中那间牢房。过去，我心中有道黑暗与仇恨的深渊，我曾天真地认为它已愈合，此刻又似乎重新裂开了。我近来的种种变化，圣胡安医生都看在眼里。他以诊治

病人的耐心劝导我，说早就提醒过我，她的病情可能发展到这一步。

“你千万不要失去希望，我的朋友。”他说，“我们已经取得了重大进展。要有信心。”

我温顺地点了点头，第二天依旧返回疗养院，带着克里斯蒂娜到湖边散步，听她讲述梦中残留的记忆。那个梦境，她为我描述了不下几十次，但她每天都觉得是新的。每天，她都问我去哪里，为什么没回来接她，为什么丢下她一个人。每天，她都从囚禁她的隐形的牢笼中凝望我，要我紧紧地拥抱她。每天，我和她挥手告别时，她都问我是否爱她，而我总是以同样一句话作答。

“我永远爱你，”我说，“永远。”

一天深夜，我被一阵敲门声惊醒。当时是凌晨三点。我磕磕绊绊走到门口，恍惚间看见疗养院的一位护士站在门外。

“圣胡安大夫要我来找您。”

“出什么事了？”

十分钟后，我走进了疗养院的铁门。在花园里就能听见阵阵叫嚷。克里斯蒂娜把房门从里面反锁了。圣胡安医生一脸倦容，仿佛一个星期都没休息过。他和两位护工正要把房门强行撞开。能听见克里斯蒂娜在里面尖叫、拍打墙壁、摔打家具，似乎她正在破坏眼前的一切。

“谁跟她在一起？还有什么人？”我问，感到一股寒意渗透全身。

“没有人。”医生答道。

“可她正在跟什么人说话……”我争辩说。

“屋里只有她一个人。”

一个看守急匆匆地跑过来，手里抄着一根大铁棍。

“我就找到了这玩意儿。”他气喘吁吁地说。

医生点了点头。看守将铁棍插进锁眼边的门缝，开始用力撬门。

“她怎么把自己反锁在里面呢？”我问道。

“我不知道……”

我第一次在医生脸上看到忧惧。他躲躲闪闪，不敢与我对视。看守扳动铁棍、撬开门缝的那一刻，门里霎时沉寂下来。

“克里斯蒂娜？”医生喊道。

没人应答。铁门终于砰的一声向内弹开。我跟在医生身后进去。屋里漆黑一片。窗户敞开，寒风灌进来。几张桌椅和病人用的靠背椅都被撞倒在地。墙上涂抹着不规则的线条，乍看去好似黑色墨水，定睛一看，才发现是血痕。房间里没有克里斯蒂娜的踪迹。

几位男护工冲上阳台，在花园里搜寻雪地上的脚印。医生左顾右盼，呼唤着她的名字。就在此时，我们听到浴室中传来一阵笑声。我跑过去推门而入。遍地都是玻璃碴。克里斯蒂娜坐在地板上，倚靠着金属浴缸，像个摔碎的人偶。她的手脚都在流血，浑身上下净是伤口，有许多玻璃碴刺进了肉里。她肯定是挥拳打碎了镜子，因为镜面上殷红的鲜血依然沿着裂痕向下流淌。我用手臂环着她，竭力捕捉着她的目光。可她还在笑。

“我没让他进来。”她喃喃道。

“谁？”

“他想让我忘了，但是我没让他进来。”她重复着同一句话。

医生在我身边跪下，检查克里斯蒂娜周身的伤口。

“请你让开。”他低声说道，将我拨开，“现在不要这样。”

一位护工跑去扛担架。我帮着他将克里斯蒂娜抬上去。人们将她送往急诊室的路上，我始终握着她的手。圣胡安医生给她注射了一针镇定剂，她很快失去意识。我呆立在她身边，望着她的眼睛，直到那双眸子变成一对空空的镜子。一位护士抻了抻我的衣袖，轻柔地将我领出诊室。昏暗的走廊里有一股消毒剂的味道。我双手上、衣服上沾着斑斑血迹，一时站立不稳，斜靠在墙上，紧接着身子下滑，跌坐在地。

克里斯蒂娜在次日醒来。病房紧锁，几根皮带将她绑在床上。这儿没有窗户，一只悬在屋顶上的灯泡发出昏黄的光，再无其他光源。整整一夜，我都蜷在角落一把椅子上注视着她，最后甚至失去了时间感。此刻，她蓦

地睁开双眼。手臂上密密麻麻的伤口肯定剧烈疼痛，她的脸痛苦得扭作一团。

“大卫？”她唤了一声。

“我在这儿。”我应道。

我走到床边弯下身，让她看清我的脸和我孱弱的微笑。这笑容，我为她排演过很多次了。

“我不能动。”

“你身上系着皮带呢。都是为你好。等一会儿医生来了，就给你解开。”

“你帮我解开。”

“不行。必须等医生来……”

“你快帮帮我。”她祈求道。

“克里斯蒂娜，最好别……”

“求你了。”

她眼神中充溢着痛楚与恐惧，然而还能读到一丝明晰与镇定，这是在疗养院的几天里我未曾见过的。这一刻，她又是克里斯蒂娜了。我解开了绑在她手臂上和腰间的两根皮带，抚摸着她的脸庞。她瑟瑟发抖。

“你冷吗？”

她摇了摇头。

“大卫，你看着我。”

我坐在床沿上，直视她的目光。

“你必须把它毁了。”她说。

“你是什么意思？我不明白。”

“你必须把它毁了。”

“把什么毁了？”

“那本书。”

“克里斯蒂娜，最好通知大夫……”

“别。你听我说。”

她用力擒住我的双手。

“那天早晨，你出门买票去了，你还记得吗？我又进了你的书房，打开了那只行李箱。”

我叹了口气。

“我找到了那部手稿，就开始阅读。”

“那不过是一篇寓言，克里斯蒂娜……”

“别跟我撒谎。我读过了，大卫。至少我明白必须把它毁了。”

“你用不着操心了。我跟你说过。我准备放弃那部手稿。”

“但它不会放过你。我本想把它烧了……”

我猛然松开她的双手。我想起曾在书房地板上发现几根烧过的火柴，一股冰冷的愤怒便涌上心头。然而，我不得不压住怒火。

“你想把它烧了？”

“但是我办不到。”她噤着，“房子里还有一个人。”

“家里没别人了，克里斯蒂娜。怎么会有人呢？”

“我刚划着了一根火柴，想把书稿点燃，就察觉有人站在背后。紧接着，我脖子上挨了一下，跌倒了。”

“是谁打了你？”

“当时房子里很暗，日光好像一下子消失了，照不进来。我转过身，眼前黑洞洞的一片，我只看见了他那双眼睛——活像一对狼眼。”

“克里斯蒂娜……”

“他把书稿从我手中夺走，装进箱子里。”

“克里斯蒂娜，你的状态不太好。我去叫大夫吧……”

“你为什么不肯听我说话？”

我朝她微笑，亲吻了她的额头。

“我当然在听。但房子里不可能有别人……”

她闭上眼，将头歪向一边，低声呻吟，仿佛我的话像匕首一般刺痛了她的五脏六腑。

“我去通知大夫……”

我弯下身，又一次亲吻她，随后走向门口。我感到她的目光始终落在

我的后背上。

“懦夫。”她低声道。

我和圣胡安医生一道返回病室，此时克里斯蒂娜解开了最后一道皮带，蹒跚地穿过房间，朝门口走来，白色地砖上留下了一道道带血的脚印。我们将她架到床上，把她按倒。克里斯蒂娜愤怒地号叫、厮打。看到她这副模样，我周身的血都冻住了。吵闹声惊动了护理站的员工。一位护工冲进屋里帮着将她制伏，医生再次用皮带捆住她。她动弹不得。医生转身严肃地看着我。

“我再给她打一针镇定剂。你在这儿好好看着，别再帮她松绑。”

我想陪着她待一会儿，但无法叫她平静下来。克里斯蒂娜不停地扭动身体想挣脱。我捧住她的脸，试图俘获她的眼光。

“克里斯蒂娜，别这样……”

她朝我脸上啐了一口。

“你滚开！”

医生很快返回，一名护士跟在身后，捧着一副金属盘，其上摆着注射器、几贴外敷药、一只装有黄色溶液的玻璃瓶。

“请出去。”医生命令道。

我退到门口。护士将克里斯蒂娜按倒，医生在她的胳膊上注射镇定剂。克里斯蒂娜撕心裂肺地叫喊。我捂住耳朵，退到走廊上。

懦夫，我在心里咒骂自己，懦夫！

10

圣安东尼疗养院的更远处，一条路沿着水渠背对小镇朝远方延伸，两排树木夹道而生。湖畔宾馆餐厅里那幅装有画框的地图，给这条小路标注了甜腻腻的名字：恋人小径。当天下午，我离开疗养院，踏上了那条荫翳的小路，心中不但没有兴起什么浪漫情愫，反觉得更加孤寂。散步了半个

钟头，我连个鬼影也没碰到。村镇被我抛在身后，圣安东尼别墅仅剩线条鲜明的轮廓，环绕冰湖的几座宅第化为幢幢剪影。我坐在路边长椅上，凝望着塞尔达尼亚山谷另一端的晚照。大约二百米开外，我恍惚看见一座乡间小教堂孤零零地伫立在雪地中。

不知何故，我站起来朝教堂走去。离教堂十几米时，我才发现这儿没有大门。墙壁的砖石已经熏黑，似乎遭受过火焰侵蚀。我拾阶而上，从原先的门洞里穿过，向里走了几步，瞥见许多火灾之后的残迹：焚烧过的教堂长凳，从顶棚垂下来的木板。杂草滋蔓丛生，甚至攀上了先前的祭坛。穹顶已经被烈火烧穿，布满了裂隙。黄昏时的天光照进砖石砌成的窄窗。我面朝祭坛坐在一张残破的长椅上，听着寒风穿过穹顶裂隙的瑟瑟低语。我望向前方。曾有一种信仰驻留在我的老朋友森贝雷心中，不论那是对上帝的还是对书籍的；此刻，我希望自己心中也能拥有哪怕一丝信仰，愿借此祈求天堂或地狱再给我一次机会，容许我带着克里斯蒂娜离开那囚禁她的地方。

“我祈求。”我低声祷告，忍着不让泪水流下来。

片刻之后，我不由得露出了苦涩的微笑：一个饱经挫败的男人，此时可怜兮兮地伏下身，哀求他从未信仰过的上帝。我环视四周，这间上帝之宅仅剩下残骸与灰烬、空虚与孤寂。我心底一时雪亮：当天晚上，我就要潜回疗养院，劫她出来，什么奇迹与祝祷都比不上我的决心。那位羞怯的医生被爱情冲昏了头脑，一心把克里斯蒂娜当成他的睡美人，我必须把她解救出来，带她离开。我不会让任何人再碰她一下，就算放火烧了整座疗养院也在所不惜。我要带她回家，然后死在她身边。憎恨与怒火将为我照亮归程。

夜晚降临，我方才离开这老旧的教堂。穿过月光下的银色旷野，我又踏上林间小路，顺着水渠的淙淙细流往回走，终于远远地瞥见了圣安东尼别墅的灯火、城堞般的尖塔以及环绕湖泊的折线形阁楼。走到疗养院跟前，我并没有叩响铁门边的门环，而是翻过院墙，穿过暗影重重的花园。我绕

到房子后面，靠近一扇角门。门从里面锁住了，但我毫不犹豫地用手肘撞碎了玻璃，探进手扳开门锁。我潜入走廊，谛听从各处传来的抽泣与低语，闻到一股肉汤的香气从厨房飘出。穿过一层楼，我终于走到通道尽头那个房间前。这就是好心的医生囚禁克里斯蒂娜的所在。毫无疑问，他幻想着让她变成他的睡美人，将她永远困在药剂与皮带的炼狱中。

我本以为房门是锁住的，然而刚搭上门把手，房门就开了条小缝。把手上似乎有几道割痕，铁门仿佛带着喑哑的疼痛轻轻抖动了几下。我走进房间，口中呼出的热气在面前浮动。接下来，惨白地砖上的一排血脚印映入眼帘。朝向花园的窗户敞开，窗帘在夜风中飘荡。病床是空的。我疾步走上前，拿起一段皮带。它们曾由医生和护士牢牢地绑在克里斯蒂娜身上，现在却被齐整地剪断了，仿佛不过是几根纸带。我翻窗进入花园，看到一串红色脚印在雪地上反光，一直延伸到院墙下。我一直追到墙边，摸索着环绕花园的石墙，砖石上血迹隐隐可见。我攀上墙头，跳到另一边。若隐若现的脚印朝着城镇延伸开去。这时我开始奔跑。

我追踪雪上的痕迹，一直跑到湖边公园。满月将冰面点燃。我看见了克里斯蒂娜。她缓慢而摇摆地走在冰上，身后是一串带血的足迹。微风吹打着裹在她身上的睡衣。我跑到岸边时，她已经向湖中央走了大约三十米。我大喊她的名字，她收住了脚步，缓缓地转过身。我看见她向我微笑，而她脚下蛛网般的裂隙兀自开始颤动。我跳到冰上朝她跑去，冰层随着我的步伐而碎裂。克里斯蒂娜一动不动地站在原地，注视着我。裂纹在她脚下伸展，仿佛黑色血管结成的藤蔓。冰层在我脚下塌陷，我一头栽倒在湖上。

“我爱你。”

我听见了她的声音。

我匍匐着向她靠近，但是裂隙的网在手掌下肆意蔓延，将她团团包围。我们中间还隔着几米，就在此时，我听见了冰层崩裂的声音，她脚下的浮冰轰然塌陷。几张黑色的血盆大口在她身下张开，像装满沥青的深井，瞬间将她吞噬。克里斯蒂娜从冰面上消失，冻原再度拼合，将她的落水之处封禁起来。她的身体被水流裹着在冰层下漂移了几米。我艰难地爬过去，

使尽全力击打冰面。她睁着双眼，隔着透明的冰层凝视着我，长发在水流中飘荡。我狠命捶打冰壁，几乎捶断了双手，然而归于徒劳。她始终注视着我的双眼，目光一刻也不曾错开，还伸手托住冰面，向我露出微笑。几颗气泡从她唇角逸出，她的瞳孔胀大。然后，她开始朝永劫的黑暗缓缓沉没……

11

我没有返回旅馆拿行李。从藏身的湖边树丛望去，我看见医生和几位宪警跑进了宾馆，从玻璃窗能瞧见他们和经理低声交谈。借着空寂街道上的阴影，我穿过小镇，一直走到浓雾弥漫的火车站。一列火车静候在站台边，两盏煤气街灯照亮它的轮廓。车站出口的红色信号灯不停闪耀，映出车厢的金属躯壳。机车锅炉已经熄火，冰晶化成的泪珠挂在钢条与横杆上，仿佛乳胶的液滴。车厢内漆黑一片，玻璃窗上结了一层霜幕。站长办公室里看不见一点灯光。火车离站还要几个钟头，四处一片死寂。

我靠近一节车厢，想拉开门。门从里面锁死了，我走下铁轨，贴着一节节车厢朝前走。借着暗影的掩护，我登上连接两节车厢的连廊，想碰碰运气，看能否拉开车厢间的门。万幸，门是开的。我钻进去，在昏暗中前行，走进一段包厢，从里面插上门闩。我冷得发抖，不由得瘫在坐椅上。我不敢合眼，生怕一闭上眼，克里斯蒂娜的面容又会历历浮现。我尤其不敢回想她从冰下注视我的目光。几分钟过去了，或许是几小时。某些时刻，我自问为什么要躲藏，为什么心里一片空茫。

我躲在虚空之中等待，像个逃犯似的藏匿着，谛听金属与木质构件在遇冷收缩时发出的千万种呻吟声，仔细观望着窗外的暗影。终于，街灯的光束渗进来，轻轻摩擦着车厢内壁。我听到站台上传来一阵交谈声。车窗上附着一层蒸汽，我用手指涂开一个小孔，向外窥视。火车机师和一群铁道工人朝车头方向走来。十几米开外，站长正在跟两位宪警交谈。我见过这两个人和医生一道出现在宾馆大堂里。站长作点头应允状，随即取出了

一串钥匙朝火车走来，两位宪警跟在身后。我从窗边撤回。几秒钟后，我听见钥匙插进锁孔，窸窣作响，门啪的一声打开了。脚步声从车厢尽头传过来。我轻轻划开了门上的插销，把门微微打开一道窄缝，随后躺在坐椅下的地板上，紧贴着侧壁。我听见宪警的脚步声越来越近，手中电筒的光束透过包厢的玻璃窗射入几缕青光。脚步声在门后停下，我屏住呼吸。门外的谈话声也沉寂下来。我听见有人打开了包厢的门，一双皮靴跨进来，离我的脸不过几十厘米。宪警在包厢里待了几秒钟，随即出去将门掩上。他们的脚步声沿着车厢通道越去越远。

我躺在原地，一动不动。几分钟后，我听到一阵噼啪的爆裂声，一股热气从暖气的铁算子间冒出，拂过我的面颊。又过了将近一小时，第一道晨曦射进车窗。我从藏身处爬出来，向窗外望去。旅客们或单人独行，或三两成群，提着行李和包裹走过站台。侧壁与地板的振颤与机车启动时的隆隆响声相伴。几分钟后，旅客们纷纷登车，检票员打开了电灯。我在靠窗的长椅上坐下。不时有几位旅客从包厢门前经过，纷纷向我点头致意，我也颌首还礼。车站大钟指向早上八点，火车缓缓驶出站台。唯有此时，我才敢闭上双眼，聆听着远远传来的教堂钟声，那似是诅咒之声在空气中回响。

归程中饱受延迟之苦。铁道上一段电缆脱落了，直到一月二十三日星期五的傍晚，火车才抵达巴塞罗那。城市埋葬在红褐的天穹下，黑烟像蛛网似的铺展在空中。天气很热，冬天仿佛骤然消隐，一股肮脏而潮湿的气息从阴沟的栅栏间升起。

打开塔楼大门，我发现一枚白色信笺躺在地上。红色蜡封将信口封住，我马上认出了上面的印章。用不着拆信，我就知道上面写了些什么：无非提醒我当晚赶赴古埃尔公园旁那栋豪宅，与赞助人会晤，并上缴手稿。我在暗影中登上台阶，打开了大门。我没有开灯，而是径直登上书房。走到窗边，燃烧在天际的暮色将地狱般的辉光投入，我回身凝望这个房间，想象她就站在那儿，正如她说的一一般在行李箱边跪下。然后她打开行李箱，

取出装着手稿的资料袋，开始阅读那些受了诅咒的篇章。她坚信这部书稿一定要焚毁，于是划着火柴，凑近纸张，准备点燃。

房子里还有另外一个人。

我走向行李箱，在几步外停下，想象着我站在她身后，窥视她的一举一动。我弯下身，打开箱子。书稿还静静地躺在那里等我。我用手指轻轻地碰了碰资料袋。此时，我看见了它，银铮铮的边缘在箱底闪耀，宛如湖底的珍宝。我用指尖将它拈出，借着血色的天光仔细察看——那枚天使领针。

“婊子养的！”我听见自己低声咒骂。

我从衣柜里取出装着父亲的老式左轮手枪的木匣，拉开弹匣，确认了一下枪是否装有子弹，随后把剩下的几枚子弹悉数倒在掌心，放进大衣左兜里。然后，我用一块棉布裹住枪身，揣进右侧衣兜。出门前，我在门厅里停留了片刻，端详着墙上那个陌生人的镜中像。我轻笑了两声，充溢着仇恨的平静在血管中燃烧。随后，我离开塔楼，融入沉沉夜色。

12

安德烈阿斯·柯莱利的房子伫立于山丘顶部，红色云团聚拢于其后。古埃尔公园阴沉的树林也在屋后轻轻摇动。微风吹打树枝，树叶嘶嘶作响，有如黑暗中的毒蛇。我在门口停住脚步，抬眼观望。房子没有透出一丝光亮，落地窗帘幕紧闭。此时，我听到猎犬的喘息声，它们正在公园围墙后面逡巡，追踪着我的脚步。我从衣兜里掏出左轮枪，望向公园入口处的铁栅栏，隐约看到那几只野兽的轮廓。几个凝固的暗影也从黑暗中观察着我。

我走向别墅大门，将门环急急地叩响了三次，并没指望有人应答。我本可一枪打碎门锁，但并无必要，大门是敞开的。我转动铜把手，打开门闩，沉重的橡木大门缓慢而慵懒地向内滑开。幽深的走廊再次展现在眼前，覆盖在地板上的薄尘像细砂一样反着光亮。我向里走了几步，向门厅一侧

的楼梯凑去。楼梯向上升起，旋转着消失在光影昏朦处。我走进那道通向客厅的走廊。装裱在画框里的老照片覆满墙壁，我感到几十双眼睛盯着我的后背，仅能听到自己的脚步声和喘息声。来到走廊尽头，我停住脚步。夜色从百叶窗间渗入，似是闪着红光的刀锋。我握住手枪，迈步走进客厅，眼睛逐渐适应了昏暗。家具依旧摆放在老地方，与记忆中的方位一模一样。然而，即便在如此暗淡的光下，仍然可以看出家具异常老旧，覆盖着尘灰，根本是一片废墟。垂在窗边的帘幕早已破损，墙上的涂漆一条条地剥落，不禁让人想起鱼鳞。我走到一扇窗边，想拉开百叶窗，让光照进来。然而，走到离阳台两米左右的地方，我突然意识到屋里不止我一个人。我收住脚步，仿佛瞬息间被冻住，随后缓缓地转过身。

与往常一样，他坐在客厅角落那把扶手椅上，身影清晰可辨。夜光从百叶窗间款款流入，照亮了他锃亮的皮鞋和西装的边角。虽然他的面孔处在阴影中，但我知道他正在注视我，而且他在笑。我举起左轮枪，瞄准他。

“我知道你做了什么。”我说。

柯莱利未曾抽动哪怕一条肌肉。他像在网中静候的蜘蛛一样纹丝不动。我向前迈了一步，瞄准他的脸。在黑暗中，我似乎听到了他的叹息。恰在此时，窗外的红光照亮了他的眼睛，我立刻醒悟——他马上就要猛扑过来。我开了一枪，左轮的后坐力像沉重的锤击，落到前臂上，一片青色烟云从枪口升腾而起。柯莱利的一条胳膊从扶手上垂下，在空中打晃，指甲刮蹭着地板。我又补了一枪，子弹正中他胸口，在西装上打穿一个冒着青烟的小洞。我依然双手托着枪，不敢向前一步，观望着靠背椅上静止不动的躯体。手臂的摆动缓缓停止，那具躯壳死气沉沉地靠在那儿，手上光洁的长指甲戳着橡木地板。他遭受了两次枪击，一枪打在头上，另一枪洞穿胸口，却悄无声息，全无动作的迹象。我退后几步，靠近窗口，用脚踹开了落地窗，目光却不敢从柯莱利那把椅子上移开。一道雾蒙蒙的光柱从阳台一路照到客厅角落，映红了主人的躯体和面庞。我试着咽口唾沫，但口干舌燥。第一枪在他双眼之间打出一个圆孔，第二颗子弹已经没入衣领。然而，他身上没溅出一滴血，中枪处仅仅逸出一些闪亮的微尘，顺着西装的皱褶滑

落，像沙漏中的细沙。他的眼珠闪闪发亮，嘴角凝固着嘲弄的笑容。

那是一具人偶。

我放低枪口，手还在颤抖。缓缓地，我挨过去，俯身望着怪诞的人偶，试探着伸出手触摸它的脸。一时间，我依旧心怀恐惧，生怕某一刻那对玻璃眼珠会突然转动，那双长着长指甲的手会暴起，掐住我的脖子。我用指尖碰了碰人偶的脸，是上了瓷釉的木头。我不禁露出一丝苦笑。主人的安排总是出人意料。我又望向人偶那副嘲弄人的笑容，用枪托猛力敲打它。人偶歪向一边，摔在地上，我用脚狠命地踢。木头支架逐渐变形，人偶的手臂和大腿扭结在一起，摆出一副不可思议的姿态。

我退开几步，环顾四周。那张绘有天使像的巨幅油画还挂在墙上，我走过去猛力一扯，将它拽下来。油画背后，有一扇通往地下室的门。我想起在客厅睡着的那天晚上曾见过它。扳动把手，我发现门是开的，便留心看了看门后一直沉向黑暗井底的楼梯。然后，我走向那张带抽屉的桌式柜，记得第一次在这里与主人会面时，我眼见他将十万法郎存放在此处。我拉开抽屉，随意翻找，在一道抽屉里发现了一只装着蜡烛和火柴的黄铜盒。迟疑片刻，我不禁思忖道，赞助人是不是有意将这些放在里面，就像今天我发现的那具人偶，这一切必定是他的刻意安排。我点燃一根蜡烛，穿过客厅，朝那扇门走去。最后瞥了一眼瘫在地上的支离破碎的人偶，我高举蜡烛，右手牢牢握住手枪，进入地下室。

我缓缓地迈下每一段台阶，每一步都停下来回望身后。走到地下室的大厅，我尽力将蜡烛举得远远的，在身前晃着烛火。所有物品都安然摆在原处——手术台、煤气灯、盛着手术器械的托盘蒙着一层灰尘和蛛网。然而，还有别的东西。我隐约辨出一些身影靠墙站立。就像赞助人的人偶一样，它们纹丝不动。我将蜡烛放在手术台上，慢慢走向那些毫无生气的躯体。在其中，我认出了那天晚上接待我的老仆，以及我和柯莱利在花园里用过晚餐后开车送我回家的司机。还有一些人偶我没认出来。其中一具人偶面对着墙壁站着，看不见它的面孔。我用枪托推了它一把，它掉转过来。随即，我恍然发现正端详着自己的脸，一股寒气侵入身体。那具依照我的

外貌造出来的傀儡只有半张脸，另外半张似乎还没成形。我正要那张脸踩碎，忽然听到楼梯高处传来一个男孩的笑声。我屏住呼吸，又听到一串清脆的爆响。

我跑上楼梯，赶到一层，发现赞助人的人偶已经不在原地。一串脚印从那里径直走向走廊。我扣紧扳机，跟随着脚印走进通向门厅的通道，在门口停住，举起手枪。足迹在走廊中段消失了。我在昏暗灯光中搜寻着赞助人的身影，但始终找不到。走廊尽头，大门敞开。我缓缓走向足迹消失的地方，一瞬后才恍然察觉他留下的痕迹。此时，我注意到墙上照片之间的空白处不见了，挂上了一幅新的画框。它和那套恐怖收藏品中的其他照片十分相似，似乎出自同一台照相机。照片中，克里斯蒂娜身穿一袭白衣，眼光迷茫地注视着镜头。然而，那儿不止她一个人。一双手臂环绕着她的身体，支撑着她。探出手臂的人笑吟吟地凝视着镜头——安德烈阿斯·柯莱利。

13

我走下小山，朝着格拉西亚区杂乱的阴暗街巷走去。在那儿，我看到一间仍旧开门营业的咖啡馆，一群本街区的住户挤在店里坐着，怒气冲冲地讨论着政治或足球。我在人群里挤来挤去，穿过浓烟和噪音，好不容易挤到吧台。酒保略带敌意瞥了我一眼，我不禁揣测，任何一位陌生人——住得离他的地盘超过两条街的人——走进这家咖啡馆，都难免遭他的白眼。

“我要用电话。”我说。

“顾客才能用电话。”

“那就给我倒一杯白兰地。电话在哪儿？”

酒保拿起一只杯子，指了指大厅另一端的走廊。入口挂了一个牌子：“小便处”。我进入走廊深处，发现正对着厕所的地方有个勉强可称作电话

室的包厢。我顾不得刺鼻的氨水味和大厅传来的阵阵噪音，摘下听筒等待。几秒钟后，一位接线员小姐回答了我的呼叫。

“请帮我接巴莱拉律师办公室的电话，地址是对角线大街四四二号。”

接线员大约花了两分钟找到电话号码，随后为我转接。我站在原地等候，一只手举着听筒，另一只手堵住左耳。终于，她说已转接到巴莱拉律师事务所。几秒钟后，我听出了律师先生那位女秘书的声音。

“真抱歉，巴莱拉先生这会儿不在。”

“这事很重要。告诉他我是马丁。大卫·马丁。我要跟他谈的是生死攸关的大事。”

“我知道您是谁，马丁先生，但仍然要跟您说抱歉，还是没法让他接电话，他不在这儿。现在是晚上九点半了，他很早就离开了办公室。”

“那就告诉我他的家庭地址。”

“我无法向您提供，马丁先生。我向您道歉。如果您愿意，可以明天早上打电话过来，我们……”

我挂断了电话，重新等待进线。这次我报上了里卡多·萨尔瓦多抄给我的电话号码。他的邻居接听了电话，告诉我要上楼看看那位退休的警察先生在不在家。一分钟后，萨尔瓦多拿起了听筒。

“马丁，是你吗？你还好吗？你在巴塞罗那？”

“我刚回来。”

“你一定要加倍小心。警方在到处找你，到我这儿来过，问起你的事，还说起阿丽西娅·马拉斯卡。”

“是不是维克多·格兰德斯？”

“我想就是他。跟他来的还有两个一点也不招人喜欢的彪形大汉。他大概想把罗雷斯和马拉斯卡的寡妇的死都扣在你头上。你出门时最好小心。他们肯定在监视你。要是愿意，你可以到我这儿来。”

“谢了，萨尔瓦多先生。这事我会考虑的，但不想再给你惹上麻烦。”

“不管你要做什么，一定多加小心。我想你说得没错，哈柯回来了。我不明白为什么，不过他已经回来了。你有什么计划吗？”

“我打算现在去找巴莱拉，那个律师。我认为这一切的核心就在那个出版人身上，马拉斯卡就是为他工作的。巴莱拉是唯一知道实情的人。”

萨尔瓦多停了一下。

“要我和你一起去吗？”

“我觉得没有必要。和巴莱拉谈话之后，我会再给你打电话。”

“就按你的意思办吧。你身上带着武器吗？”

“我有枪。”

“那我就放心多了。”

“萨尔瓦多先生……罗雷斯对我提过一个住在索摩洛斯特罗的女人。马拉斯卡曾经向她求助。他是通过伊琳娜·萨薇诺认识这个女人的。”

“索摩洛斯特罗的女巫。”

“关于她，您知道些什么？”

“知道得不多。我甚至认为不一定真有其人，就像那个神秘的出版商那样。你需要小心的是哈柯和警察。”

“我会记住的。”

“一有新消息就给我打电话，好吗？”

“我会的。谢谢。”

我挂上电话，返回柜台，放了几枚硬币，算是付了电话费和酒钱。那杯酒还放在桌上，没有动过。

二十分钟后，我来到对角线大街四四二号跟前。大楼顶上巴莱拉的办公室里还亮着灯。门厅锁上了，我用力拍打大门，看门人带着不甚友好的表情探出头。他拉开一道门缝，想恶言恶语把我打发走，我却猛力一推，侧身进了门厅，全然不理他的抗议。我径直走向电梯。看门人拽住我的胳膊，但是我恶狠狠地瞪了他一眼，他便放弃了努力。

巴莱拉的女秘书给我开了门，她的表情很快从惊讶变成了惊恐，尤其是我踏进一脚，防止她迎面把门撞上时。随后我不请而入。

“告诉律师先生，我来拜访他了。”我说，“马上去。”

秘书看着我，脸色煞白。

我拉起她的手肘，拖着她往律师的办公室走。屋里的灯开着，但是没有巴莱拉的踪影。秘书吓坏了，抽泣起来。我这才意识到我的手指紧掐着她的胳膊。我放开她，她后退了几步，瑟瑟发抖。我叹了口气，本想做个叫她安心的手势，反而露出了别在腰带上的手枪。

“求你了，马丁先生……我发誓，巴莱拉先生不在这儿。”

“我相信你。放松点，我只想跟他谈谈，没别的。”

女秘书点点头。我朝她笑了笑。

“麻烦你给他家里打个电话。”我命令道。

秘书拿起听筒，啜嚅着向接线员报上律师家的电话。对方接听后，她把听筒递给我。

“晚上好。”我贸然说道。

“马丁，真是个不幸的惊喜啊。”巴莱拉在那一端说道，“我能问问这个时候您在我的办公室里做什么吗，除了吓坏我的雇员？”

“打搅您了，实在抱歉，律师先生。但是我急着找您的顾客安德烈阿斯·柯莱利先生，只有您能帮我。”

长久的沉默。

“我想您弄错了，马丁先生。我没法帮您。”

“我原本以为，我们能心平气和地解决问题，巴莱拉先生。”

“您误会我的意思了，马丁。我不认识柯莱利先生。”

“您说什么？”

“我从没见过他，也没跟他说过话，更不知道在哪儿能找到他。”

“提醒您一下：是他聘请您把我从警局接出来的。”

“几周前我们接到了一封信，里面装着一张支票。是柯莱利先生开具的，他解释说，您是他的合伙人，格兰德斯调查员正在纠缠您，如果情势需要，我们要负责保护您。还夹了另一封信札，要求我们亲手交给您。我只是把支票转入账户，再给在警局的熟人打电话说，如果逮捕了你就告诉我。您肯定记得，我当时威胁格兰德斯：如果他不肯释放你，会惹上大麻烦。对于我们的服务，您应该没什么好抱怨的。”

这次轮到我沉默不语了。

“您要是不相信，就让玛格丽塔小姐把那封信拿给您看看。”巴莱拉补充道。

“那您的父亲总知道情况吧？”我问。

“我父亲？”

“您父亲和马拉斯卡都跟柯莱利打过交道。他肯定知道些情况……”

“我可以向您保证，我父亲从没和那位柯莱利先生直接接触过，如果有过交往，也一定是书信往来——办公室的档案里没有保留任何材料。他一直亲自为已去世的马拉斯卡先生打理后事。既然您问到了，我就说说，其实我父亲一直怀疑是否真有柯莱利先生这个人，尤其是在马拉斯卡先生最后几个月的生命中，那段时间他开始——我该怎么说呢——跟那个女人来往。”

“哪个女人？”

“那个舞女。”

“伊琳娜·萨薇诺？”

我听见他愤懑地叹息了一声。

“谢世之前，马拉斯卡先生留下了一笔资产，交由我们事务所管理与经营。我们要从中支付一系列费用到一个账户，户主叫什么胡安·柯尔维拉和玛利亚·安东尼娅·萨纳乌哈。”

我猜想那一定是哈柯和伊琳娜·萨薇诺。

“账户上有多少钱？”

“这笔存款是用外币存入的。我记得大约是十万法郎。”

“马拉斯卡没说是从哪儿弄到这笔钱的吗？”

“我们是律师事务所，又不是侦探事务所，只能遵从马拉斯卡先生的意愿，按照他的指令办理，没有权利质疑。”

“他还留下了什么指示？”

“没什么特别的了，只是向第三方付款，跟律所和他的家庭一点关系都没有。”

“你还记得什么特别的人吗？”

“这些事情，都是我父亲经办的，他不让事务所的职员接触那些材料，免得有人牵连其中。”

“老搭档要把那一大笔钱拱手送给陌生人，您父亲不会觉得奇怪吗？”

“他当然觉得奇怪。很多与马拉斯卡先生有关的事情都很奇怪。”

“您还记得那些款项转移到什么地方了吗？”

“我怎么可能记得？那少说也是二十五年前的事了。”

“努力想想吧，”我说，“为了玛格丽塔小姐着想。”

女秘书恐惧地望着我，我向她眨了眨眼。

“不许你碰她一根手指头。”巴莱拉威胁道。

“用不着虚张声势！”我打断了他的话，“您的记忆力是不是好些了？想起什么了吗？”

“我可以查查父亲的私人日记。只有这个办法。”

“日记在哪儿？”

“在我这边，他的私人文件里，但可能得花上几个小时……”

我挂断电话，转头看向巴莱拉的女秘书，她在痛哭。我递给她一块手帕，又拍了拍她的肩膀。

“好了，姑娘，我也不愿这样。我这就走。你看，我只是想跟他谈谈。”

她惊恐地不住点头，却一直盯住我腰间的手枪。我掩上大衣，冲她笑了笑。

“还有最后一件事。”

她抬头望着我，表情极为恐惧。

“把律师先生的地址写给我。不要想法骗我，如果你骗了我，我肯定回来。我向你保证，我会把好脾气都留在楼下的大厅里。”

出门前，我让玛格丽塔小姐指一指电话线在什么地方，然后剪断了线，以免她通知巴莱拉我正准备礼节性地拜访，或者打给警局说说今天这场不愉快。

巴莱拉律师的宅邸坐落在吉罗纳街和奥希亚斯-玛尔克街的交汇处，庄严气派，有如诺曼底城堡。我猜这座豪宅连同他的办公楼都是从他父亲那里继承的遗产。巴塞罗那几代人做梦也想不到能踏进这样一座房子，而这里的一砖一瓦却是由他们的血汗筑就。我告诉门卫，律师事务所的玛格丽塔小姐派我给巴莱拉先生送文件。他迟疑片刻，还是放我上楼了。在门卫的注视下，我慢悠悠地登上门前宽阔的石阶。虽然此处离里维拉老城区只有几米远，一层的楼梯平台却比我童年记忆中的绝大部分老城区的居民住宅都要宽敞。大门环塑成黄铜拳头的形状。一抓门环，大门是敞开的。我轻轻推开门，朝里张望。一道幽长的走廊与玄关相连，宽约三米，侧壁蒙着蓝色天鹅绒，挂着几幅油画。我掩上身后的门，审视着走廊尽头透过来的温暖而昏黄的光亮。飘渺的乐音浮荡在空气中，优雅而忧郁的钢琴声如泣如诉，是格拉纳多斯的钢琴曲。

“巴莱拉先生？”我喊了一声，“马丁来拜访您。”

见没人回应，我便追寻着感伤的钢琴曲，沿着通道往前走。两侧墙上挂满了圣母与圣徒的画像与壁龛，我从一幅幅画像间走过。走廊中有一道又一道拱门，门上方垂着纱帘，我穿过一道道帘幕，终于走到了尽头。一间昏暗的客厅展现在眼前。房间是长方形的，侧壁排满高大的书架，从地板一直顶到天花板。房间深处，我看到一扇大门半开半合，透过门缝可见橘色光影在壁炉中跳跃。

“巴莱拉先生？”我提高嗓门喊了一声。

火光映照下，一个朦胧的影子透过门缝映在外间的墙上。一对闪亮的眼睛带着狐疑仔细打量我。那是一条狗，在我看来很像德国牧羊犬，只不过一身雪白长毛。它慢慢朝我挨过来。我站着不动，缓缓解开大衣扣，在腰间搜寻左轮手枪。那头小兽立在我脚边，抬眼望着我发出一声哀叫。我抚摸着它的头，那狗舔了舔我的手指，然后折回去。门后，壁炉闪着光。

狗在门口停住，又回头望了我一眼。我跟上去。

门内，一间宽敞的书房展现在面前，最显眼的莫过于巨型壁炉。除了火光，室内没有其他光源。明灭的光影在墙壁与天花板上舞动。正中是一张书桌，上面安放着留声机，方才听见的音乐便是从这里发出。一把巨大的真皮靠背椅面朝火焰、背向门口。狗跑到坐椅旁，又扭头看了看我。我靠近些，接着看见一只手搭在扶手上，指间夹着一根点燃的香烟，青色烟雾轻柔地飘起。

“巴莱拉先生？我是马丁。门是敞开的，所以……”

那只狗卧到坐椅旁，牢牢盯着我。我缓缓地绕过椅子，站到正面。巴莱拉律师身穿三件套西装，面朝炉火坐着。他睁着双眼，唇间带着浅浅的微笑。一册皮面笔记本摊在膝头，他的另一只手按在本子上。我躬身靠近，端详他的脸。他不再眨眼了。这时，我看见一滴红色的泪水缓缓滑过他的脸颊。我在他身前跪下来，将他膝头的笔记本拿过来。狗凄惨地望着我。我摸了摸它的头。

“我很遗憾。”我低语道。

笔记本类似一册日记，全是手写的记录，每段文字前标注着年月日，段落之间用短线隔开。巴莱拉翻到中间一页，上面第一段文字标明是一九〇四年十一月二十三日的记录。

款项记录（编号：356/1904 年 11 月 23 日）

今从 D.M. 信托基金账户支出 7500 比塞塔，由马塞尔本人送至 D.M. 提供的地址：老墓地后方小巷内的萨纳布雷父子雕像作坊。

我将这一段反复读了几遍，试图理出头绪。在《工业之声》编辑部工作时，我熟悉那条潜藏在新村墓园院墙间的阴郁小巷。一间间制作墓石和雕像的作坊淤塞于其间，尽头是博加特利海滩。棚屋连成的城寨一直伸向海边，那里就是索摩洛斯特罗社区。出于某种原因，马拉斯卡留下了遗愿，将一笔可观的数目支付给那里的一家作坊。

就在同一页上、同一个日期下面，还有另一条与马拉斯卡有关，记录了开始向哈柯和伊琳娜·萨薇诺转账的情况。

从 D.M. 的信托基金中，银行转账至西班牙殖民地银行账户（费尔南多街分行）。账号：008965-2564-1。开户人：胡安·柯尔维拉、玛利亚·安东尼娅·萨纳乌哈。月付 7000 比塞塔，定时付款。

我继续翻看笔记本，绝大部分都是与律所有关的花销和经营情况。我将含意隐晦的记录仔细看了一遍，才找到另一处提到马拉斯卡的地方。这又是一条现金支付记录，经手人还是那个马塞尔，他很可能是律所的职员。

款项记录（编号：379/1904 年 12 月 29 日）

今从 D.M. 的信托基金中支出 15000 比塞塔，由马塞尔送至博加特利海滩的铁道口。上午 9 点，接头人会自己表露身份。

索摩洛斯特罗的女巫，我想。马拉斯卡死后，通过合伙人将几笔巨款分发了。这与萨尔瓦多怀疑哈柯卷款潜逃的说法不合。马拉斯卡为巨款设立的信托基金，基本委托律师事务所全权处理，并亲自嘱托把款项支付给哪些人。另外两项付款，意味着马拉斯卡死前不久曾联络一家墓碑作坊，还跟一位住在索摩洛斯特罗的不明人物做过交易，令大笔现钱易手。我合上笔记本，感到更加迷惑。

我正要离去，一回头却发现书房的一面墙上挂着一组人物肖像，齐整地加了镜框，衬以暗红的天鹅绒。我走到近前，认出了巴莱拉家族族长咄咄逼人的严肃面孔。他的油画像至今仍挂在儿子的办公室里，仿佛依旧在掌控一切。照片是不同的社交场合，律师老先生身旁总是簇拥着本城的名人。仅仅看了十几张，我便认出成群结队的著名人士，他们围在律师老先生身边，迎着镜头摆出笑脸，充分证明了巴莱拉—马拉斯卡—森蒂斯律师事务所是巴塞罗那这台巨型机械的核心部件。照片上巴莱拉的儿子还很年

轻，但我一眼就能认出来；他也出现在墙上某几张照片上，永远站在后排，眼光总是被遮挡在父亲的背影之后。

还没见到他之前，我就感觉到了他的存在。他出现在巴莱拉父子的身边。有几张照片是在对角线大街四四二号的律师事务所门前拍摄的。在父子俩身旁站着一位身材高挑、样貌不俗的绅士。他的脸孔反复出现在墙上的照片里，而且永远站在巴莱拉身边——迭戈·马拉斯卡。我注视着那双阴郁的眼睛。他脸型瘦削，面容沉静，从二十五年前照相机捕捉到的那个瞬间注视着我。正像赞助人那样，他一天也未曾老去。我明白了自己是多么天真、是如此轻易地被人愚弄，不禁露出苦笑。那张面孔并未出现在我的朋友——那位前警察先生交给我的照片上。

我认识的里卡多·萨尔瓦多不是别人，正是迭戈·马拉斯卡。

15

我走出巴莱拉家族的府邸，楼梯上一片昏暗。我摸索着穿过前厅，推开大门。街灯的光芒穿过门洞，洒向大厅深处，在地板上画出淡蓝色的矩形。我站到光区边缘，发现门卫正用严肃的目光盯着我。我疾步朝特拉法尔加街走去——夜班电车就是从那一站出发，下行至新村墓园。从前陪着父亲在《工业之声》报社上夜班时，我曾多次和他乘坐这趟车。

电车上空荡荡的，没什么旅客，我在车厢前部找了个座位。驶向新村墓园的路上，电车进入网罗交错、暗影重重的街道。深巷里雾气腾腾，大滩污水淤积在路面上。这段路几乎没有街灯，电车前灯照亮两侧建筑的轮廓，有如穿过隧道的火把。我终于看见了墓园大门，墓地间的十字架与雕像隐约浮现于染红黑色天空的座座工厂与烟囱前方。两尊天使像守卫着墓园，一群恶狗在雕像脚下徘徊。电车驶来，群狗一时呆立不动，望着车灯，像胡狼一样双眼闪着幽绿的光，在暗影中四散。

电车还没停稳，我就跳下车，绕着墓园围墙往前走。电车渐行渐远，

仿佛一艘雾中航船，我不由得加紧了脚步，同时听见并嗅到野狗在黑暗中尾随而行。绕到墓园后头，我在小巷转角处停下，摸黑捡起一块石头朝它们扔去。一声尖吠响起，继而我听见群狗在夜色中四散逃窜。面前这条窄巷夹在围墙和成排的石匠铺之间。许多铺面聚在一起，萨纳布雷父子作坊就在离我大约三十米的地方。路灯光柱下尘土飞扬，借着赭黄灯光能看见迎风摇曳的店铺招牌。我走向那间雕像作坊。一道铁栅栏堵住店门，几根链条和一把锈锁拴在铁门上。我开了一枪，门锁崩开了。

从巷口吹来的寒风吞没了枪声激起的回响。海滨离此处还不到百米，风中掺杂着海水的咸味。我拉开铁栅栏，进入雕像作坊，伸手撩开挡住室内的黑布帘，让街灯的光亮照进来。向内望去，有一间狭长而幽深的厅堂。几排大理石雕像立在其间，仿佛冻结在暗影中。环视一圈，我发现几尊人像的脸只刻了一半。我走到雕像中间，注视着怀抱圣婴的圣母雕像，以及手捧玫瑰花束、眼望天堂的白衣女子。有几尊石像的面部刚起了个头，只有含混的神态。石粉的味道浮荡在空气中。除了一尊尊无名雕像，作坊里空无一人。

我正要转身离去，忽然瞥见一样东西。厅堂最深处，一只手从盖着苫布的祭台浮雕后伸出。我缓缓走过去，那个身影逐渐显露，最终呈现在眼前。我凝望着那尊庞大的光明天使像，它的造型与赞助人别在衣领上的领针一模一样——此前，我打开书房的行李箱，赫然在箱底发现了那枚领针。眼前的天使大约两米半高。注视着那张脸，我觉得那副表情分外熟悉，尤其是嘴角的笑容。天使脚下踏着一方墓碑，刻着两行铭文：

大卫·马丁

1900-1930

我不禁笑出声。不得不承认，我的好友迭戈·马拉斯卡颇具幽默感，时常带来不俗的意外之喜。我告诉自己，这没什么好惊讶的：马拉斯卡已经先行一步，给我备下如此贴心的送别礼物。我在墓碑前蹲下，摩挲着自

己的名字。此时，身后传来一阵轻柔而从容的脚步声。我急转身，看到一张熟识的脸：那个小男孩就站在面前，依旧穿着那身黑衣。几周前，他曾在博恩林荫大道上跟踪我。

“夫人现在要见你。”他说道。

我点点头，站起来。男孩把手伸给我，我握住他的手。

“你别怕。”将我领到门口，他开口道。

“我不害怕。”我耳语似的说。

男孩带着我往小巷尽头走去。向巷口望去，隐约可见一排破旧的仓库遮挡着海岸线，几节颓坏的货车停在荒草蔓生的废铁轨上。车厢锈迹斑斑，车头仅剩一副塞着旧锅炉和钢条的空壳，只差废品站来收购了。

夜空中，月亮从铅色云层间露出头。海面上，货船模糊的影子在浪中起伏。老渔船和巡航艇的残骸被风暴刮上岸，搁浅在博加特利海滩上。索摩洛斯特罗棚户区的一座座茅屋铺展在岸边，有如黑色的工业要塞喷吐在身后的矿渣。这里净是藤条与树干搭成的棚屋，离第一排棚屋几米远的地方，海浪拍打着堤岸。几缕白烟从瓦片间飘散出来。这个贫穷的村落夹在城市与海洋间，像一处专门倾倒人体的巨型垃圾场。空气中飘浮着焚烧垃圾产生的恶臭。走在中间，我们仿佛进入了一座遗忘之城：偷来的砖块、泥浆、潮水送来的浮木成了房舍的材料，而街巷不过是房屋间的窄缝。男孩只管引着我往巷子里走，全不理睬旁人质疑的目光。这里住着没活干的短工、遭驱逐的吉卜赛人——在蒙杰伊克山坡上或者突尼斯之家公墓对面，也有类似的吉卜赛营帐。还有无家可归的老人与孩子。居民都向我投来怀疑的目光。一群看不出年龄的妇女站在棚屋外，把水和食物倒在铜罐里，放在火上煮。在一座抹了白灰的房子前，我们收住脚步。我从门外瞥见了一个面容像老妪的小女孩，拖着一条患过小儿麻痹症的枯瘦的腿蹒跚而行，双手拉着一只木桶，有灰色而黏滑的东西在桶里的水中游动，大概是鳗鱼。这时候，男孩指了指屋门。

“就是这儿。”他说。

此刻，光线更加暗淡，一道深色纱幔从海上升起，带着寒意向我们拂

来。我下意识地抬起头，最后一次仰望夜空。月亮又一次躲进云层。

我走了进去。

16

她有着一张写满记忆的脸。瞧她的目光，她可能是十岁，也可能是一百岁。她坐在一小堆篝火边上，像个孩子似的好奇地注视着火焰的舞蹈，灰烬颜色的长发梳拢在脑后，绾成一条辫子。她身形瘦削，穿着朴素，动作细腻而迟缓。她穿着白衣，脖子上围了条丝巾，在咽喉附近打了个结。她向我亲切地微笑，指了指身旁的坐椅。我靠近她坐下。几分钟之内，两个人沉默不语，只听着炭火的噼啪和远处海浪的低语。在她身边，时间似乎停止了。刚才催促我来到她门前的那种急迫感，此刻奇特地烟消云散。缓缓地，火焰的气息进入我的身体；在她的庇护下，原本伤及骨髓的寒意渐渐融化。恰在这时，她不再凝望面前的篝火，而是拉起我的手，侃侃而谈。

“我母亲在这栋房子里生活了四十五年。”她说，“那时，这间窝棚还算不上房子，不过是用荆条和海水冲上来的废料草草搭建的。后来，她有了名气，大可离开这个地方，可她不愿意走。她总是说，离开索摩洛斯特罗的那天就是她的死期。她是在这儿出生的，和海滩上的人们生活在一起，所以要留在这儿，直到生命最后一夕。有关她的传闻不可胜数，很多人都提起她，可认识她的人没几个。即使在她死后，也有不少人害怕她、痛恨她。把这些告诉你，是因为我觉得该让你知道：你在找的人，或者你想找的人，并不是我，那是众人口中的索摩洛斯特罗的女巫——我的母亲。”

我惶惑地望着她。

“她是什么时候……”

“我母亲死于一九〇五年。”她说，“她被人杀了，就在海边上，离这儿只有几米远。凶手割开了她的喉咙。”

“对不起。我还以为……”

“很多人都这么想。对信仰的渴望甚至可以超越死亡。”

“谁杀害了她？”

“你知道是谁。”

我迟疑了几秒钟，说出了答案。

“迭戈·马拉斯卡……”

她点点头。

“为什么？”

“为了让她闭嘴，为了掩盖他的踪迹。”

“我不明白。您的母亲帮助过他……他也曾支付一笔巨款报答她。”

“杀害她也是出于同一个原因——让她把秘密带进坟墓。”

她注视着我，唇角露出浅浅的笑意，仿佛我的困惑让她快慰，也激起她的悲悯。

“我母亲是个普通女人，马丁先生。她是在贫困中长大的，仅有的力量就是活下去的意志。她从没学过读书写字，但知道如何看清别人的内心世界。他们感觉之中的、试图掩盖的、梦寐以求的，我母亲都能洞悉。她从人们的眼神间、手势中、腔调里，甚至举手投足间阅读他们的思想，知道他们要说些什么、做些什么。所以很多人把她视为巫婆，因为她能看到他们拒绝正视的东西。她靠贩卖春药和符咒混口饭吃，那春药只是从河底汲取的一瓢河水，加上几把草药，掺进几粒砂糖。她为迷失的灵魂提供帮助，劝他们相信想相信的事物。她的名声越来越响亮，很多出身高贵的人慕名而来，恳请她帮忙。富有者想更加富有，大权在握的人想更有权势，吝啬者想成为圣徒，虔诚者愿为以前未敢承认的罪孽受罚。我母亲耐心地听取每一个人的诉说，收取他们的钱财。凭着这笔资产，母亲把我们兄弟姐妹送进了高等寄宿学校，那本是她主顾的子女求学的地方。在远方的城市，她替我们买到了另一个名字、另一种生活。我母亲是个好女人，马丁先生，别叫人愚弄了。她绝不利用她的主顾。她只是察言观色，揣度那个人希望相信什么，再加以劝诱，从不说此外的话。生活告诉她，我们总是需要大大小小的谎言来维持生命，就像我们离不开空气。倘若毫不隐瞒地面对这

世界的真相和自身的真实，哪怕仅仅一天，我们也会不是自杀就是发狂。”

“可是……”

“如果你到这儿来是想寻求魔法，很抱歉让你失望了。我母亲告诉我，根本没什么魔法，这个世界并不存在超出我们想象的善与恶，不管这种想象是出于贪婪还是无知——当然，有时还源自疯狂。”

“迭戈·马拉斯卡给她送支票时，她说的绝对不是这番话。”我反驳道，“七千比塞塔，那个时候能换来许多年的好名声和好教育。”

“迭戈·马拉斯卡需要相信，我母亲帮他相信。这就是真相。”

“他需要相信什么？”

“相信他自己能获得救赎。那时，他坚信他背叛了自己，背叛了爱他的人，生命已误入歧途。大多数人在一生中某个时刻会停下来注视镜中的自己，我母亲并不认为马拉斯卡的焦虑有什么不同。最可鄙的是自视清高者，他们高高在上俯瞰这个世界。但迭戈·马拉斯卡是个有良知的人，并不满足于眼前的一切。为了这个缘故，他来探访我母亲。那时他已经失去了希望，甚至可能也失去了理智。”

“马拉斯卡说过他有什么样的遭遇吗？”

“他说，他把自己的灵魂交给了一个幻影。”

“一个幻影？”

“他就是这么说的。那个幻影总是尾随在他身后，有着与他一样的身量、相貌和嗓音。”

“这话是什么意思？”

“内疚与悔恨是没什么意义的。这些话只是在描述他的感觉和情绪，算不上观点。”

我想，即便是赞助人，也无法明晰而简短地说出马拉斯卡要表达什么。

“您的母亲能为他做些什么？”我问。

“只能安慰他，帮他寻找平和的心境。迭戈·马拉斯卡相信魔法，出于这个原因，我母亲才认为应劝他通过她来走上救赎之途。她讲述了一个古老的咒语。那是一则渔夫的传说，是她小时候在海滩的茅屋里听来的：

如果一个人迷失于生命之途，觉得死神正悬赏他的灵魂，倘若能找到一个甘愿为他牺牲的纯洁的灵魂，便可以躲在这个灵魂身后，遮掩自己黑色的心灵，死神就会与他擦身而过。”

“纯洁的灵魂？”

“就是说，没有沾染罪孽的灵魂。”

“那么，如何才能完成这场救赎？”

“自然是在痛苦中完成的。”

“什么样的痛苦？”

“一场血祭。用一个人的灵魂来换取另一个。以死亡换取生命。”

我们陷入了良久的沉默。耳畔仅有岸边的阵阵涛声和夜风穿过茅屋的飒飒之声。

“伊琳娜可以为了马拉斯卡挖出自己的眼睛和心脏。他是她活下去的唯一理由。她盲目地爱着他，而且，她也相信他必须依靠魔法才能得到救赎。起初，她愿意贡献自己的生命，帮助他完成血祭，但是我母亲劝住了她。我母亲的意思，伊琳娜也心知肚明：她的灵魂并非没有罪孽，她的牺牲是徒劳的。我母亲这么说是为了救她，为了救他们两个。”

“是谁要加害他们呢？”

“他们自己。”

“可是您的母亲犯了个错误……”

“就连我母亲也无法看清全部真相。这些事，我母亲一直不愿透露给我，她不希望我们兄弟姐妹牵扯上这些。她把我们送进远方不同的寄宿学校，希望我们忘记出身与家世。她说，我们变成了原来诅咒过的那些人。不久后，她孤单地死去。过了很久我们才得知她的死讯。人们终于找到她的尸体，但没人敢碰，只得任海水冲走她。没人敢谈论她的死亡。但我知道是谁杀了她，也知道原因。直到今天，我都相信母亲早已料到自己即将遇害，而且知道自己会死在什么人手里。她什么都知道，但什么也没做，因为最后她自己也成了信仰者。她信仰是因为她无法接受自己做过的事。她相信，只要交出灵魂，便能拯救我们的灵魂，拯救这里的灵魂。因此，她

不愿意逃走。根据那个古老的传说，自愿献祭的灵魂应永远栖居在背叛发生的地方，就像死神眼前的蒙眼布一样，永远都不能除去。”

“那么能拯救迭戈·马拉斯卡的灵魂又在哪儿呢？”

那女人微笑起来。

“没有什么灵魂，也没有什么救赎，马丁先生。那只不过是古老的传说，外加人们的闲言碎语。存留下来的只有灰烬与记忆。倘若真有灵魂，此刻它必定徘徊在马拉斯卡犯下罪行之处。许多年来，他始终保守着秘密，以嘲弄命运的安排。”

“倘若有灵魂，那它必定在塔楼里。我在那里差不多住了十年，可什么也没发现……”

老妇人又嘿嘿一笑，随即注视着我的双眼，靠过来亲吻了我的脸颊。她的双唇冰冷无比，仿佛死人的嘴唇。在她的呼吸间有残花的气息。

“或许是你没能站在正确的方位观察。”她在我耳边轻声低语，“也许被困在塔楼里的灵魂，正是你自己。”

此时，她解下围在脖颈上的丝巾，露出颈部那条长长的疤痕。她的笑容显得异常邪恶，眼中也闪动着残酷与挑衅的光芒。

“太阳即将升起，尽快离开吧。”索摩洛斯特罗的女巫说道，随后转身背对着我，再次注视着火焰。

黑衣男孩出现在门口，将手递给我，意味着我的谈话时间已结束。我站起来跟着他往外走。转身回望，墙上镜中的映像吓了我一跳。镜子里，一个裹着破衣烂衫的老妇躬身烤着火，她阴郁而残忍的笑容将我送到门外。

17

拂晓时分，我回到塔楼。街门上的锁已被破坏。我推开门，进入大厅。门背后的铜锁还冒着烟，发出一股浓烈的酸液的味道。我缓步登上台阶，暗想马拉斯卡肯定躲在楼梯间的暗影中等我，兴许我一转身就能看见他笑

吟吟地站在身后。登上最后几级台阶，我注意到公寓大门的锁孔上也残留着酸液的痕迹。我将钥匙插进锁孔，费力摆弄了几分钟，门锁似乎并未向来犯者屈服。我终于打开了锁，把似乎也受了腐蚀的钥匙拔出来，用力一推，大门应声弹开。我让身后的门开着，没脱外衣，兀自沿着走廊往房间深处去。同时，我把手枪从兜里掏出来，拨开弹膛卸去空弹壳，填入几颗新子弹——多年前，父亲清晨回家的时候，我多次看见他重复这套动作。

“萨尔瓦多？”我喊道。

回音在塔楼中震荡。我扣紧扳机，继续朝前走，最后到了走廊尽头的房间。房门半开。

“萨尔瓦多？”我问了一声。

我用手枪指着门，将门踹开。房间里没有马拉斯卡的踪迹，只有成堆的纸箱和积在墙边的旧物。我又注意到那似是从墙中渗出的怪味。走向倚着墙的大衣柜，我敞开柜门，从挂杆上把旧衣服拎出来。墙缝中吹来冰冷而潮湿的气流，拂过我的脸。我不知道马拉斯卡在这栋房子里藏了什么东西，但能肯定它就藏在这堵墙里。

我把手枪揣进大衣兜，脱下外衣站到衣柜一侧，将手臂探进衣柜和墙壁间的窄缝，抵住衣柜背面向前推。推了一下，缝隙增大了几厘米，我能抓得更稳了，便又推了一把。衣柜差不多挪动了十厘米。我继续推。墙面很快显露出来，衣柜后也能侧身进去了，可以进去用肩膀将它顶开，露出后面的墙。我停下来喘口气。这面墙涂成赭黄，与另外几堵不一样。涂漆下隐约可见类似黏土的未经打磨的材料。我屈指敲敲墙面，听到了回声。没有理由怀疑了，这不是一面承重墙，里面的确有东西。我把头贴在墙上，想听得仔细些。此时，我听到一阵响动：走廊里传来一阵脚步声，正朝这边靠近。我缓缓撤回身，伸手去拿放在椅背上的大衣，想掏衣兜里的枪。这时，一个身影闪现在门口。我屏住气，看到那个人正朝房间里探头。

“调查员……”我轻声道。

维克多·格兰德斯出现在面前，冰冷地朝我笑了笑。他必定是藏在街上某个门洞里等了我几个钟头。

“你打算重新粉刷房子吗，马丁？”

“收拾一下。”

调查员瞥了一眼堆成一摞的旧衣裳、扔在地上的箱子以及挪了位置的大衣柜，点了点头。

“我让马科斯和卡斯德洛在楼底下等。我跑上台阶，发现你给我留了门，就进来了。我说，我的好朋友马丁肯定在等我呢。”

“我能为你做些什么，调查员先生？”

“要是你方便的话，跟我回一趟警局。”

“我被捕了吗？”

“恐怕是的。你打算自己跟我走呢，还是让我不太雅观地请你走？”

“后一种就免了吧。我跟你走。”我向他保证。

“多谢你的好意。”

“我能穿上大衣吗？”

格兰德斯直直地盯着我的眼睛，微微点头。我披上大衣，他帮我穿上。我平静地系上纽扣，感到沉甸甸的左轮枪碰到了大腿。警官又望了一眼那片刚刚露出来的墙壁，出了房间，指示我穿过走廊。马科斯和卡斯德洛已来到楼梯间，带着胜利的微笑等我们出门。到了走廊尽头，我驻留片刻，回头望了一眼，整栋房子似乎坠入了阴暗的深渊。我问自己，是否还有机会回来看一看这里？

卡斯德洛掏出一副手铐，格兰德斯挥手制止了他。

“我看没有必要，是不是，马丁？”

我表示同意。格兰德斯撞上门，在我背后轻柔却坚定地推了一把，我只得走下台阶。

阴湿牢房里的回音。相反，我进了一间房顶很高的敞亮大厅，让人不禁联想起豪华教会学校里的研习室。仿佛在应和我，墙上还有十字架。这儿是警察总局二楼，透过落地窗能望见清晨的拉耶达纳大街，行人和电车开始了一日的巡游。大厅中间有两把椅子和一张铁桌，在空旷的屋子里显得格外渺小。格兰德斯引我走到桌边，命令马科斯和卡斯德洛出去。两人慢吞吞地走了出去。我几乎能嗅出他们的怒气。他离开后，格兰德斯放松下来。

“还以为你要把我扔进狮子笼呢。”我说。

“坐下。”

我按照他的吩咐坐下。倘若没见到马科斯与卡斯德洛离去时的眼神、门口的铁栅栏和玻璃窗外的钢条，谁也不能相信我的境况多么险恶。可转眼瞥见桌上装着热咖啡的保温瓶、格兰德斯丢过来的一包烟，尤其是他脸上亲切和蔼的微笑，我暂时安下心。这一次，调查员看来是真诚的。

他坐在我面前，掀开一份卷宗，取出一组照片，依次排在桌上。第一张是坐在书房扶手椅上的巴莱拉律师。旁边那张是巴利维德雷拉大街那栋别墅里的游泳池，警方正把马拉斯卡家的寡妇从水池里打捞出来，可以认出她的尸体或说残骸。第三张上，一个小个子男人的喉咙被割开了，那人像达密安·罗雷斯。第四张是克里斯蒂娜·萨格涅尔的照片，是在她和佩德罗·维达尔结婚当日拍的。最后两张是在照相馆里拍摄与洗印的肖像照，是我的两位前任出版人——巴利多和艾斯克维亚斯。格兰德斯把六张照片齐整地排成一列，向我投来一道深不可测的目光。几分钟内，他一声不响，揣摩着我的反应，留意我对哪张照片熟视无睹。过了一阵，他平静地斟了两杯咖啡，把一杯推到我面前。

“马丁，审讯开始前，我愿意给你机会讲一讲整个故事，用你自己的方式慢慢来。”他终于开口了。

“说了也没用，”我答道，“什么也改变不了。”

“那你是否希望我们提审一下别的涉案人员？比方说，你的助手？她叫什么名字来着？伊莎贝拉？”

“你们别碰她。她什么都不知道。”

“那就努力说服我。”

我朝门口望了一眼。

“马丁，想离开这个地方，只有一个方法。”他朝我晃了晃手中的钥匙。又一次，我感觉到了衣兜里左轮手枪的分量。

“你希望我从哪儿讲起？”

“你是小说家。我只要求你讲出真相。”

“我不知道真相是什么。”

“真相总是那些伤人的事。”

接下来的两个多小时，维克多·格兰德斯一言未发，专注地听我讲话，间或点点头，不时在笔记本上写点什么。起初，我还凝视着他，但很快忘了身在何处，仿佛是在讲给自己听。生命中的某些时刻，我原以为早就忘得一干二净，然而言语又将我带回了那些时空。我似乎回到父亲在报社门口遇害的晚上，接着，又追忆起在《工业之声》编辑部的日子，那时我总是通宵写作养活自己。随后，我收到了署着安德烈阿斯·柯莱利之名的第一封信，向我许诺了远大前程。我重访自己和赞助人第一次在蓄水池畔相遇的情形，那些日子，我确定死亡即将到访。不知不觉，我讲起了克里斯蒂娜，讲起了维达尔，还有那谁都能猜到结局、只有我自己冥顽不悟的悲剧。我继而讲起了自己创作的两本小说：一本书印上了我的名字，而另一本署名维达尔。很快，我讲起那可悲可叹的前程如何落空，讲起那个下午，我眼见母亲将我此生中唯一的美好事物扔进垃圾箱。我并不渴望从调查员那里得到同情和理解，只想画出一幅想象的地图，寻找事件的轨迹，看清种种变故如何把我带进这个房间、推入此刻无边的虚空，这样已足够。我仿佛又回到古埃尔公园旁边那栋别墅，那天晚上，赞助人让我签署了一份无法拒绝的合约。我说出了最初的疑惑：我发现了塔楼的历史，探听到迭戈·马拉斯卡的离奇死亡，后来便逐渐陷入骗局的罗网。或许这一切都是我为了满足自己的虚荣、贪婪和不计代价要活下去的意愿而自作自受？我活下来，就是为了讲述这些故事。

我全无保留地告诉了他，除了最重要的部分——我甚至不敢讲给自己听的事。在讲给格兰德斯听的版本中，我那天黄昏潜回圣安东尼疗养院寻找克里斯蒂娜，却只发现了雪地上的一串血脚印。或许只要重复几遍，我都会信以为真。我的故事就在那天早晨结束了，我从索摩洛斯特罗的棚屋中走回家，终于恍然大悟：按照迭戈·马拉斯卡的计划，我的照片不久也要排在警官的桌子上。

讲完了故事，我陷入长久的沉默。那一刻的疲惫，我有生以来从未经历过。我想就此睡去，永远不要醒来。格兰德斯从桌子另一端注视着我。他看起来迷惑、悲伤、愤怒，而且一筹莫展。

“你倒是说两句啊。”我说。

格兰德斯叹了口气，走到窗边，背对着我。我想象着自己从大衣中掏出手枪，一枪打中他的后颈，接着从他的衣兜里掏出钥匙，离开警局。

“我们会在这里谈话，是因为昨天我们收到一封从普奇塞达的宪警队发来的电报，说克里斯蒂娜·萨格涅尔从圣安东尼疗养院失踪了，而你是最大的嫌疑人。主治医师证实，你表露过要把克里斯蒂娜带走的意愿，而他拒绝了。我把这些透露给你，是想让你明白，我们为什么会待在这间大厅里，喝着热咖啡叼着烟卷像老朋友一样聊天。这是因为巴塞罗那最富有的大人物之一佩德罗·维达尔的太太失踪了，而你是唯一知道她在哪儿的人。我们待在这儿，是因为你朋友佩德罗·维达尔的父亲——本城手眼通天的厉害角色——很关注这件案子。似乎他也是你的老相识？他亲切地跟我的上司打过招呼，因此，在收拾你之前，我们务必要得到些有用的消息。要不是这样，要不是我坚持用自己的方式查案，恐怕这会儿你早就被关进拉伯塔广场监狱，也轮不到跟我讲话，而是被马科斯和卡斯德洛拷问了。那两个人一心要从你嘴里得到消息，认为要不是一开始就用凿子把你的膝盖敲碎，什么审问都是浪费时间，也意味着将维达尔夫人置于危险当中。随着时间一点点地流逝，上司们会更加认同他们的做法，而且对我早有责怪的意思，以为我顾及你我的交情，给你的余地太多了。”

格兰德斯转过身，望着我，似乎压抑着心中的怒火。

“你没听见我刚才说了什么。”我说道，“我说的每个字，你都没听进去。”

“马丁，我听得 very 仔细。刚才你说，你曾一度处于绝望而垂死的状态，所以跟一位神秘的巴黎出版商签了份协议。这个人，从来没人听说过，也从来没人见过。用你自己的话说，他聘请你创立一种新的宗教，为此愿付给你十万法郎。结果你却发现自己落入了邪恶的圈套。这一切还牵涉一位律师：二十五年前，他为了摆脱自己的命运，伪造了死亡现场，此刻他的命运又落到你头上了。他有个情人是位曾红极一时的舞女。我听见你说，命运如何引着你搬进一座受诅咒的老房子，而前任房主迭戈·马拉斯卡也曾困在里面。你说你在老房子里发现了证据，知道有人正跟踪你，还杀害了每个可能泄露真相的人。用你的话来说，这个家伙像你一样疯狂。这个潜藏在暗处的危险人物借用了一位前警探的身份，为了掩藏他还活着的事实，在情妇的协助下，他犯下了一连串命案。此外，那个女人的出现令森贝雷先生身亡。个中的神秘原因，你也解释不清。”

“伊琳娜·萨薇诺害死森贝雷先生，是为了从他手里抢一本书。她认为我的灵魂藏在那本书里。”

格兰德斯把一只手搭在脑门上，仿佛找到了问题的要害。

“当然了。你看我多傻！这下问题不就迎刃而解了？多亏住在博加特利海滩的老妖婆对你透露了恐怖的秘密。索摩洛斯特罗的女巫。我很喜欢这个称呼，真有你的风格。我转述一下你的话，你看我的理解是否正确：那位马拉斯卡先生禁锢了一个灵魂，用它遮蔽自己的灵魂，这样就破除了他身上的诅咒。告诉我，这个故事是从《诅咒之城》里摘的，还是你随口胡编的？”

“我没有编故事。”

“请你设身处地想一想，如果你是我，会相信你刚才那番话吗？”

“我想不会相信。但是，我把知道的事都告诉你了。”

“当然了。你给我提供了不少细节和信息，我现在就能去检验一下：我可以先拜访给你看过病的特里阿斯医生，再到西班牙殖民地银行核对你的存款，然后到新村墓园的石匠作坊瞻仰一下你提到的天使雕像，最后调

查你所谓的‘赞助人’和巴莱拉律师事务所在法律方面的往来。还有那些细节，我就不用提了吧？谁都看得出你是写侦探小说的高手。还有一件事儿，你没告诉我。我就明说吧，为你自己好，也算是帮我的忙，我只想听你说：克里斯蒂娜·萨格涅尔到底在什么地方？”

我明白，此时此刻只有说谎才能救自己的命。什么时候我说出克里斯蒂娜的实情，我的生命也就进入了倒计时。

“我不知道她在哪儿。”

“你撒谎。”

“我说了，说出真相也没什么意义。”我答道。

“亏我像个傻瓜，一心想帮你。”

“你真的要帮我吗，调查员先生？”

“当然。”

“那你就该马上调查我刚才说的每件事，然后找到马拉斯卡和伊琳娜·萨薇诺。”

“上司只给了我二十四个小时调查你的案子。时间一到，如果我还不能把克里斯蒂娜·萨格涅尔安然无恙地交给他们——至少要见到活人，我就不能再插手，而由马科斯和卡斯德洛接手。这两个家伙一直跃跃欲试地想证明自己的实力，绝不会放过这个天赐良机。”

“那你就不要浪费时间了。”

格兰德斯喘了一口气，但还是同意了。

“我希望你知道自己在干什么，马丁。”

19

我估计维克多·格兰德斯调查员出发时应该是早上九点。他把我锁在大厅里，唯有盛着冷咖啡的保温瓶和他丢在桌上的烟留在我身边。他安排了一个属下守门，我听见他下达命令：任何情况下都不准放任何人进来。

他出发后五分钟，我听见有人敲门。隔着玻璃窗，我认出了马科斯警官的脸。我听不到他说了什么，但根据他的口型，他毫无疑问在说：

“你可准备好了，浑蛋！”

那个早上剩下的时间，我坐在窗台上，隔着铁栏注视大街上的行人。他们自以为无拘无束，可在我看来，他们依然生活在铁窗后面。那些人散步、抽烟、充满快慰地大嚼糖块——那副神情，我在赞助人身上见过不止一次。午后时分，我感到异常疲惫，这抑或仅仅是绝望的尾声。我躺在地板上，脸冲着墙短暂地睡了一阵，感觉还不到一分钟。可当我醒来，房间一片昏黑。天色已暗，拉耶达纳大街的路灯投下赭黄的光，将轿车与电车的影子描摹在天花板上。我站起来，地板的寒意浸入肌体。我走向角落里的暖气片，可它比我的手还凉。

这时，我听见房门在身后打开。我回过头，调查员站在门口看着我。格兰德斯打了个手势，一个属下进屋打开电灯，离开时带上了铁门。泛着金属光泽的强光让我一时什么也看不见。再度睁开眼睛，我发现调查员的面容几乎同样憔悴。

“要去厕所吗？”

“不。我决定尿在自己身上，这也算是利用环境练习练习吧，反正再过一会儿，你就要把我关进恐怖的审讯室，交给马科斯和卡斯德洛。”

“很高兴看到你还没失去幽默感，你待会儿用得着它。坐下吧。”

我们又恢复几个小时前的坐姿，默默地对视了一阵。

“我把你故事里的细节求证了一遍。”

“结果如何？”

“你希望我打哪儿说起呢？”

“你是警察，你说了算。”

“首先，我去拜访特里阿斯医生在蒙塔内尔街上的诊所，待的时间不长。特里阿斯医生十二年前就去世了，诊所八年前就转让给一位叫贝尔纳特·耶弗利乌的牙医，不用说，他从来没听过你的名字。”

“这不可能。”

“等会儿，后面的事情更妙。离开诊所，我去了西班牙殖民地银行总行。大厅装潢得光彩夺目，服务也无可挑剔。我也琢磨着该不该在那儿开个账户。我查出你在那儿根本没开过账户，他们也没听说过叫安德烈阿斯·柯莱利的人。这段时间，没有顾客抱着十万法郎的现金去开户。要我往下说吗？”

我紧闭嘴唇，还是点了点头。

“我的下一站是那个已故律师巴莱拉的律所。我发现你真有一个银行账户，但不在西班牙殖民地银行，而是萨瓦德尔银行。大约六个月前，你从那个账户里将两千比塞塔的存款转到了巴莱拉律师的账户。”

“我没听懂。”

“非常简单。你匿名聘用了巴莱拉。你自以为没有暴露身份，但银行那些人记性可好呢，看见一分钱从手头飞走，他们也永远忘不了。我向你承认，从那时起，我觉得这个案子越来越有趣了，所以决定去探访萨纳布雷父子雕像作坊。”

“别告诉我，你没看见那尊天使像……”

“我看见了，当然看见了。气势逼人啊。我还看到一封你亲笔签名的信，邮戳标注着三个月前的日期。你在信中委托萨纳布雷制作一尊天使像。这封信连同付款收据，那个好人萨纳布雷都夹在账簿里了。他是个很有风度的人，为自己的作品自豪。他告诉我，那尊天使像是他的杰作，说创作时还得到了上天的启示。”

“你有没有问他，二十五年前马拉斯卡是不是向他支付过一笔钱？”

“我问了。那笔生意的收据他也留着呢。但那次马拉斯卡聘请他，是为了对家族墓地进行了整修、翻新和重建。”

“埋在墓地里的尸首不是马拉斯卡本人！”

“这是你的一面之词。但是你想让我开棺验尸，亵渎墓地，就得拿出站得住脚的证据。不过先让我讲完，听听我是怎么检验你的故事的。”

我艰难地咽下唾液。

“既然到了新村墓园，我觉得不妨去一趟博加特利海滩。在那儿，为

了一个里亚尔，至少有十个人愿意告诉我索摩洛斯特罗女巫的秘密。今天早晨你讲故事的时候，我没告诉你，因为我不想打断剧情。其实，那个大块头的巫婆好多年前就死了。上午我见到的那个老太太始终躺在一把椅子上，连小孩子都吓不了。还有个细节你肯定喜欢：她是个哑巴。”

“警官……”

“我还没说完呢。你不能批评我不负责。我很敬业，甚至跑到你描述的古埃尔公园旁那栋老房子考察了一番。那个地方至少荒废了十年。提到那栋别墅，我不得不说，房子里没什么照片，更没有油画，除了猫屎什么都没有。你有什么看法？”

我无言以对。

“告诉我，马丁，为我想一想。碰上这种局面，你会怎么办？”

“我想，会放弃吧。”

“没错。但我不是你。我像个傻瓜似的跑了一大圈，得到这么多成果后，还是决定按照你的建议，去找那个令人恐惧的伊琳娜·萨薇诺。”

“你找到她了吗？”

“你应该对维护治安的警务系统有点信心，马丁。我们当然找到她了。她在拉瓦尔区一座破烂的膳宿公寓里住了好多年，跟个活死人差不多。”

“你跟她谈了吗？”

格兰德斯点了点头。

“聊了很久。”

“然后呢？”

“关于你，她连点模糊的印象都没有。”

“她是这么告诉你的？”

“她还说了别的。”

“什么？”

“她告诉我，她第一次见到迭戈·马拉斯卡，是在伊丽莎白大街的一处公寓里，在罗雷斯组织的一场聚会上。一九〇三年，一个叫‘来世生活研究会’的研究通灵现象的组织在那儿聚了几次，于是她结识了马拉斯卡。”

那个男人在她的怀抱中寻求慰藉，那时他刚刚失去爱子，精神完全垮了，还为名存实亡的婚姻所困。她告诉我，马拉斯卡是个善良的人，不过当时心智已失。他相信有东西跑到他身体里了，他很快就要死了。马拉斯卡弥留之际，给她留下了些钱，存在一个银行账户里，他死后，她和一个叫胡安·柯尔维拉的男人可以动用。柯尔维拉又叫哈柯，伊琳娜先前为了和马拉斯卡在一起，曾一度抛弃他。她告诉我，马拉斯卡是自杀身亡，因为他无法承受那些痛苦的煎熬。她和胡安·柯尔维拉用这笔钱生活了一段时间，钱花光后，哈柯很快将她抛弃。人们说哈柯孤身一人死于酒精中毒，当时他正在卡萨拉摩纳棉纺厂当夜间守门人。她确实说，她带着马拉斯卡拜访过那个女人，所谓的索摩洛斯特罗女巫，她相信这个女人能给马拉斯卡带来慰藉，让他相信他能和儿子的亡灵重聚……希望我说下去吗？”

我解开衬衣，给他看胸膛上的伤痕——那一晚，伊琳娜和马拉斯卡在圣赫瓦西奥墓园袭击了我，在我身上刻下这些伤口。

“六角星？你别逗我了，马丁。这些伤痕可能是你自己划的。伊琳娜·萨薇诺是个在卡德纳街上的洗衣店里讨生活的可怜女人，她不是女巫。”

“那对里卡多·萨尔瓦多的事，你又怎么解释？”

“里卡多·萨尔瓦多-一九〇六年被警局开除，之后的两年，他还在调查迭戈·马拉斯卡离奇死亡一案，同时跟死者的遗孀有过地下情。后来有人说，他准备登船前往美洲开始新生活。此后的消息就没人知道了。”

听他说出这种弥天大谎，我不禁哈哈大笑。

“你还没意识到吗，调查员先生？你没发现你已经像我一样，落进马拉斯卡设下的陷阱了？”

格兰德斯同情地望着我。

“你才是那个茫然不觉的人，马丁。时间不等人，可你还是不肯告诉我，你到底对克里斯蒂娜·萨格涅尔做了什么，反而执意要我相信你的昏话。你的那套说辞跟《诅咒之城》里的故事没什么两样。这里只有一个陷阱，就是你为自己设下的。时间一分一秒过去，你再不告诉我真话，我也很难把你救出去了。”

格兰德斯伸手在我眼前晃了几下，仿佛想看看我是否还能看见。

“不肯说吗？什么都不说？随你的便。我先讲完今天的见闻。拜访完伊琳娜·萨薇诺，我已经很疲惫了，所以返回警察总局休息了一会儿。我发现还有点时间和精力，就给普奇塞达的宪警队打了电话。他们证实，克里斯蒂娜·萨格涅尔失踪那天晚上，有人看见你翻墙从她的病房中离开，此后再也未回宾馆，也未取行李。而且疗养院的主治医师告诉警方，你剪断了绑在病人身上的皮带。接着，我给你的老朋友佩德罗·维达尔打了电话，他特地跑到警察总局来了。这个可怜人已经完全垮了。他告诉我，他最后一次见到你时，你打了他，是这样吗？”

我点点头。

“我得告诉你，他并没有记恨，还差点打算劝我放你走。他说，这些事必定有个原因；还说你的生活非常艰难，你父亲的死全是他的错，因此他觉得对你有责任。他唯一的愿望就是让妻子回心转意，并没有报复你的意思。”

“你把一切都告诉维达尔了吗？”

“我别无选择。”

我俯下身，将面孔藏在双手间。

“他说什么了？”

格兰德斯耸了耸肩。

“他认为你精神错乱了，相信你是无辜的，还说他不希望你出什么事，不管你是否清白。不过，他家族那边又是一回事了。我知道，维达尔的父亲许诺私下里给马科斯和卡斯德洛一笔钱，只要他们能在十二小时内从你嘴里得到消息。那两个家伙向他保证，只要一个早晨，可以让你做任何事，叫你背诵整部《卡尼戈山峰》^①也不在话下。”

“你怎么想？”

“说实话吗？我更愿意相信维达尔的说法：你已经精神错乱了。”

我并没有告诉他，此时，我也开始这样相信。我抬眼望着格兰德斯，

^① 《卡尼戈山峰》，诗人哈辛特·维达克尔以比利牛斯山高峰为题写的长诗，共 12 歌。

发现他的表情中隐藏着什么。

“有些事，你没告诉我。”我坦言道。

“有些话本来没必要告诉你，我都告诉你了。”他答道。

“到底是什么事，你要瞒着我？”

格兰德斯专注地望着我，极为克制地露出一丝笑意。

“今天早上你告诉我，森贝雷先生去世那天晚上，有人经过书店，听见他在跟别人争吵。你怀疑那个人想买一本你写的书，而森贝雷不肯出售，于是两人争执起来，书店老板就犯了心脏病。根据你的说法，那本书发行量很小，店里那本差不多是仅存的了。那本书叫什么名字？”

“《天堂脚步声》。”

“就是它。根据你的说法，森贝雷去世的那个晚上，它也被人偷了。”

我点点头，调查员从烟盒里取出一支烟点上，深深吸了几口，又掐灭了。

“这一点让我很为难，马丁。一方面，我认为你纯粹把我当成白痴，给我编了一堆谎话，或者——我不知这样是不是更糟——你把谎话重复了太多遍，自己也信以为真了。事到如今，你只有一个下场，对我来说这也最方便，就是我撒手不管了，将你交给马科斯与卡斯德洛。”

“然而……”

“……我的确要说‘然而’，但只是个无关紧要的‘然而’。我的同事不会把这个‘然而’当回事，它却困扰着我，就像眼里的一粒沙子。我要说的话与我干这一行二十年的经验相悖。有一处疑点让我觉得，也许，你说的虽并非真相，也不全是谎言。”

“我只能说，我告诉你的事，就是我记得的事。你可以相信，也可以不信。事实上，有时我也忍不住怀疑那些事到底有没有发生。然而，我的记忆就是如此。”

格兰德斯站起来，绕着桌子踱步。

“今天下午，在安东尼娅·萨纳乌哈——或者说伊琳娜·萨薇诺的房间里，我问她是否认识你，她说不认识。我对她说，你就住在那栋塔楼，而她和马拉斯卡曾在那儿住过几个月。她还是说不认识你。我又告诉她，你

曾探访过马拉斯卡家族的墓地，一口咬定曾在那儿见过她。那个女人第三次否认她见过你。当时我相信了她。后来我准备出门，她说有点冷，打开衣柜取出一件羊毛披肩，搭在肩上。这时，我看见桌子上放着一本书。它强烈地吸引了我的注意，因为整个房间里只有这一本书。趁她转身，我打开那本书，看见了第一页上的献词。”

“献给森贝雷先生。您是书籍最完美的朋友。感谢您为我打开了通向世界的大门，并教导我如何跨过门槛。”我凭着记忆念道。

“底下是大卫·马丁的签名。”格兰德斯替我补充道。

他站在窗前，背对着我。

“半个小时后，他们就要来接手，我也要交出这件案子，”他说，“你会被交给马科斯警官，我无计可施。你没什么向我交代的了？说点什么吧，这样我才能救你。”

“没有。”

“那支可笑的左轮手枪，你揣在大衣兜里摆弄好几个钟头了。把那支枪亮出来吧，端稳了，别把子弹打在自己脚上。现在，你举枪威胁我交出房门钥匙，如果我不给你，就打飞我的脑袋。”

我朝门口望了一眼。

“作为交换，我只问你一个问题：如果克里斯蒂娜·萨格涅尔还活着，她在什么地方？”

我垂下目光，一句话也说不出。

“你杀了她？”

我沉默半晌。

“我不知道。”

格兰德斯走到我身边，把钥匙交到我手里。

“尽快离开这儿，马丁。”

接过钥匙前，我犹豫了一下。

“不要走主楼梯。你沿着走廊走到头，向右拐，那儿有一扇蓝色的门，只能从里面打开。出门后你能找到防火梯。出口在楼后面的小巷里。”

“我该怎么谢你？”

“从现在开始，不要浪费时间。你只有半小时，之后整个警局都会行动起来，跟踪你，抓捕你。你要去什么地方，可要想清楚。”警官说。

我接过钥匙，径直走向大门。出门前，我转身望了他一眼。格兰德斯坐在桌子上，面无表情地观察着我。

“那枚天使别针。”他说着指了指衣领。

“什么？”

“从我见到你开始，你就一直别在翻领上。”他说。

20

拉瓦尔区的街巷犹如暗影重重的隧道，街灯微弱地闪动，光芒几乎触不到黑暗之处。格兰德斯调查员将宝贵的半个小时赠送给我，而我用了比这还多的时间，才发现卡德纳街上有两家洗衣店。第一家藏在楼梯后头的阴暗洞穴里，蒸汽腾腾。这里雇了几个童工，那些孩子双手青紫，眼睛浊黄。第二家仿佛是座热闹的市场，汇集了种种油污和漂白剂的臭气，很难想象这里能洗出干净的衣物。业主是个大块头的女人。我摸出几个硬币在她眼前晃了晃，她就说了玛利亚·安东尼娅·萨纳乌哈每周有六个下午在这里干活。

“这次她又犯了什么事儿？”那女人问道。

“她继承了一笔遗产。告诉我在哪儿能找到她，说不定你也落点好处。”

女店主笑了，眼睛里闪着贪婪的光。

“我只知道她住在巴维拉侯爵大街上的圣卢西亚公寓。她继承了多少遗产？”

我把那几枚硬币放在柜台上，转身离开这个肮脏的矿洞，不屑于回答她的问题。

伊琳娜·萨薇诺居住的公寓在一栋晦暗的大楼里。这栋建筑像是用挖出的骨头和偷来的墓石拼凑成的。门厅里，邮箱上的金属铭牌蒙着铁锈。底下两层没有门牌。三楼驻扎着一间裁缝铺，傲慢地冠名“地中海纺织品公司”。第四层被圣卢西亚公寓占据着。一道窄梯在黑暗中升起，排水沟的湿气渗进墙壁，像酸液般腐蚀了涂漆。走上几段楼梯，我登上微微倾斜的平台，这里只有一扇门。我挥拳敲门。须臾，门开了，里面站着一位又高又瘦的男人，仿佛是从画家格列柯^①的噩梦中走出来的。

“我要找玛利亚·安东尼娅·萨纳乌哈。”我说。

“您是那个大夫吗？”他问。

我将他推到一边，径直闯进公寓。走廊两侧杂乱地排满阴暗狭小的房间，尽头是一扇开向楼梯井的大窗。空气中满是排水沟的臭味。给我开门的男人依然站在门边，困惑地看着我。估计他是一位住户。

“哪个是她的房间？”我问道。

他莫名其妙看了我一眼。我拔出左轮手枪，亮给他看，男人不失平静地指了指最后一扇门。我来到门边，门是锁着的，我用力摇晃把手。住户们陆续往楼道间探头，这群被遗忘的灵魂好像很多年没见过阳光了。我忆起住在卡门太太公寓的可怜日子，与这座拉瓦尔区典型的炼狱相比，我当年的老房子简直像新建的丽兹酒店。

“回你们的房间！”我喊道。

好像没人听见。我挥了一下手中的武器。他们都像受惊的耗子般钻回自己的房间，只剩下身材高挑、满面愁容的骑士还站在原地。我又集中精力摆弄门锁。

“她从里面锁上了。”那个房客解释说，“整个下午她都待在屋里。”

一股奇怪的气味从门底下散出来，我联想到苦杏仁的味道。我敲了几下门，但无人应答。

“房东太太有钥匙，”房客建议道，“如果你能等一会儿……我想她很快就回来。”

^①格列柯（1545-1614），西班牙画家，笔下人物与风景常处于扭曲状态，充满激情。

我只是向后退了一步，用尽力气向房门撞去。经过两次冲锋，房门被撞开了。一进去，我就闻到房里弥散着苦涩的、令人作呕的气味。

“我的上帝。”房客在我背后低声叫道。

平行线大街昔日的明星此刻正躺在摇晃而凌乱的床上，脸色惨白，上面蒙着一层汗珠，嘴唇是黑色的。看见我，她便笑起来，双手还抓着毒药瓶。她已经将毒药完全灌下去了，一滴也没留下。她呼出的臭气充溢房间。男房客掩住口鼻，走到外面。我注视着伊琳娜·萨薇诺痛苦地抽搐，毒药在噬咬她的内脏，死神正从容地掠取她的生命。

“马拉斯卡在哪儿？”

她望着我，眼中全是痛苦的泪水。

“他不需要我了。”她说，“他从来就没爱过我。”

她的嗓音凄厉而沙哑。一阵干咳将她攫住，她的胸腔里传出一阵撕裂声。接着，一股黑色的液体从她齿间流出。伊琳娜·萨薇诺注视着我，仿佛是紧紧抓住生命中的最后一点期盼，握住我的手使劲地捏着。

“你被诅咒了，就像他一样。”

“我能做什么？”

她摇晃着脑袋，突然再次咳嗽。眼中的血管破裂了，血丝像蛛网似的向着她的瞳孔蔓延。

“里卡多·萨尔瓦多在什么地方？他是不是躺在家族墓地里面的马拉斯卡的坟墓里？”

伊琳娜·萨薇诺又摇了摇头。她双唇翕动，念出一个无声的词语：哈柯。

“萨尔瓦多在哪儿？”

“他知道你在哪儿。他能看见你，就要来找你了。”

她大概精神错乱了，手也渐渐松开。

“我爱他。”她说，“他本来是个好人。一个好人。那个男人改变了他。他原本是个好人……”

肌肉撕裂声从她唇间逸出，她的身体因痉挛而万分痛苦。伊琳娜·萨

薇诺双眼瞪着我死去了，也带走了马拉斯卡的秘密。

我将床单盖在她脸上。在门边，那个房客在胸前画着十字。我环顾四周，希望找到点有用的东西，至少让我知道下一步该怎么办。伊琳娜·萨薇诺最后的时光就是在这间长四米宽两米的囚笼里度过的。这儿没有窗户。陈尸的铁床、房间另一头的大衣柜、靠墙的小桌便是仅有的家具。一只小行李箱放在床下，旁边有一把夜壶、一只帽盒。桌上有只盘子，盛着一点面包屑，还有个水罐、几张像明信片的纸卡，翻过来一看，是圣徒像和葬礼上分发的追思卡。另有个白布包裹，像是书的形状。我揭开白布，看见了我题赠给森贝雷先生的《天堂脚步声》。看见这个女人受苦而激起的同情霎时化为乌有。这个悲惨的女人害死了我的朋友森贝雷，仅仅因为她想从他手中抢走这本毫无价值的书。然而，森贝雷曾经告诉我，每一本书都有灵魂，不但有作者的灵魂，也有读过这本书，与它一起生活、一起做梦的人留下的灵魂。森贝雷至死都对此坚信不疑。我可以看出，伊琳娜·萨薇诺也对此深信不疑，只是以她自己的方式去相信罢了。

我翻开书，重读了一遍献词。在第七页上，我看到了第一个标记。几道褐色线条组成一个六角星，与几周前她用剃刀在我胸前刻出的一模一样。我注意到那些线是用血画上去的。我往后面翻了几页，找到了新图案：嘴唇、一只手、眼睛。可怜的森贝雷，竟为一个巫婆毫无意义的法术送了命。

我将书放进衣袋，在床边俯下身，把那只行李箱拉出来，打开箱盖，将东西一件件掏出来放在地板上。除了旧衣服和鞋子，箱子里什么也没有。在帽盒里，我找到了一只皮面的盒子，伊琳娜·萨薇诺在我胸前划下六角星的剃刀就在里面。突然，我注意到一个影子投在地上，便急转身掏枪对准来人。又高又瘦的男房客满脸惊讶地望着我。

“我想，你的同伴来了。”

我离开房间，朝楼层入口走去。踏上楼梯平台，我听到上楼的脚步声。一张脸孔浮现出来，斜着眼向上瞥。我恍然发现自己正注视着马科斯警官的眼睛。他就在两层楼下面。很快，他离开了我的视线，加快了脚步。来

的人不止他一个。我关上门，倚在门后飞快地思考着。我的同谋——那个男房客满眼期待地望着我。

“还有别的通道能离开吗？”我问。

他摇摇头。

“屋顶天台呢？”

他指了指我刚刚掩上的门。三秒钟后，我感到马科斯和卡斯德洛开始用身体撞门。我往楼道里退去，同时举枪对准大门。

“我应该回房间了，”房客说，“很高兴认识你。”

“我也有同感。”

我望着大门。每一次撞击，大门都颤动不已。合页和门锁边上的旧木框已开始松动。我退到走廊尽头，推开可以俯瞰楼梯井的窗户。一米见方的竖井垂入暗影。窗外向上三米左右，隐约可见天台的边缘。竖井另一侧，一根排水管被几道金属圈固定在墙上，锈迹斑斑，表面满是渗出的黏液，像黑色的眼泪。身后，马科斯和卡斯德洛继续轰隆隆地撞击楼门。我转过身，看到门上的合页快震掉了。我估计只有几秒钟的时间了。别无选择，我只能爬上阳台，纵身一跃。

好不容易抓住了对面墙上的排水管，脚蹬在金属圈上，我伸出手臂想够到上一节水管。可刚握住管壁，水管竟脱离了墙壁，往下坠了整整一米。我差点一起掉下去，所幸抓住了一根金属圈。我还指望顺着排水管登上天台，看来不行了。现在只能要么跳回对面的窗口，钻进走廊，而马科斯和卡斯德洛随时都会闯进来，要么进入下面幽暗的深谷。我听见楼门猛地撞在墙上的响声，便尽力抓紧水管，开始向下滑，手上都刮掉了皮。费力地下滑了一米半，借着窗口的光，我看见两个警察的身影投在竖井阴暗的墙上。我先看到了马科斯的脸，他正探身向外望，脸上露出笑意。我不禁想他会不会向我开枪。卡斯德洛也在他身边露出了头。

“你待在这儿。我去底下那层。”马科斯命令道。

卡斯德洛点了点头。至少在几个钟头里，他们想留个活口。我听见马科斯跑开了。很快，他就从我身下不到一米远的窗口探出身。我四下张望，

发现一层和二层的窗口透出光亮，三楼的房间却黑洞洞，便小心翼翼地下落，双脚踏在了下一道金属圈上。三楼的窗户就在眼前了。窗内是一道空旷的走廊，一眼望去能看到尽头的楼门。我听见马科斯正在敲门。这个时间，裁缝店已停止营业，三楼没有人。敲门声停了，马科斯去二层了，想在那儿碰碰运气。我向上望去，卡斯德洛还站在原处，一边望着我，一边像猫儿似的舔嘴唇。

“别掉下去！等逮着你，看我们不把你好好收拾一顿！”他说。

我听到二层传来了交谈声，知道马科斯敲开了门。来不及细想，我用尽力气猛然跃起，撞向三楼的玻璃窗，撞得粉碎。我尽量用外衣蒙住脸和脖子，落在一摊碎玻璃上。然后，我费力地站起身，看到暗色的印迹在左衣袖上晕开，一块锐利如匕首的碎玻璃刺入手肘。我抓住那片玻璃拔出来，伤口先前的冰冷霎时变为剧痛，我不由得跪倒在地。回头望去，只见卡斯德洛开始沿着排水管往下爬。我还没来得及抽出手枪，他已经朝着窗口跳过来，双手抓住窗框。出于本能，我一跃而起，整个身子都扑上去拼命地击打窗框。我听见了他指骨碎裂时的咔嚓脆响，卡斯德洛疼得哀号起来。我急忙掏出手枪，对准他的脸，但他的双手已开始滑脱。一瞬间，他眼中闪过一丝恐惧，紧接着便向井底摔下去，一路跌跌撞撞。借着底层窗口透出的微光，我看见他躺在了血泊中。

我拖着步子走向楼层入口。手臂上的伤口还在阵阵抽痛。腿上也有几处伤，可我继续向前走。走廊两侧净是昏暗的房间，陈列着缝纫机和无数线轴，桌上摆满大卷织物。我走到门前握住把手。刹那间，我感觉把手在转动。马科斯就站在门外，试图强行开锁。我退了几步。突然，楼门在一声震响中剧烈晃动，火星迸射，青烟腾起。马科斯显然用枪崩开了门锁。我急忙躲进最近的房间。里面满是一动不动的人体模型，很多缺胳膊少腿。这都是商店橱窗里的假人，堆得十分拥挤。人偶在光影变幻间闪着光。听到第二声枪响，我便侧身闪进入偶间。砰的一声巨响，楼门被撞开，楼梯平台上的昏黄光晕裹着火药的气味渗进房间。灯光勾画出马科斯模糊的身影。我听见他在门边摸索，接着，他沉重的脚步声在走廊上响起。我颤抖

的双手紧握着左轮手枪，倚着墙壁，躲在假人身后。

“马丁，你出来吧。”马科斯一边往前走，一边平静地说，“我不会伤害你。格兰德斯下令把你带回警局。我们抓到马拉斯卡那个家伙了。他对一切供认不讳。你现在清白了。别躲了，也别干傻事。出来吧，咱们回警察总局慢慢说。”

我看见他从我藏身的房间前走过。

“马丁，你听我说。格兰德斯马上就到。用不着纠缠什么麻烦事，咱们就能把案子理清楚了。”

我扣紧扳机。马科斯骤然收住脚步。能听见铺地的瓷砖上有轻微的摩擦声。他就在这堵墙后面。他清楚我就在这间屋里，除非从他身边经过，我无法离开。我瞥见他的身影滑了进来，融入房间流动的黑暗中，只能靠他眼中的闪光分辨他在哪儿。他距离我几乎不到四米。我沿着墙向下滑，身体触到了地面。隔着一排排假人的腿，我瞥见了马科斯脚上的皮鞋。

“我知道你在这儿，马丁，别像个孩子似的胡闹。”

他倏地站住了，一动不动。我见他蹲下身，摸着 I 留在地上的血迹，把食指放进嘴里吮了一下。我可以想象他脸上的笑意。

“你流了好多血，马丁。你得看大夫。出来吧，我带你去医院。”

我没有发出声息。马科斯走到桌前，从碎布中间抄起一样锃亮的物件：一把裁布的大剪刀。

“全看你怎么做了，马丁。”

我听见他开合剪刀时发出的刺耳声响，突然感到手臂上的伤口一阵刺痛，急忙咬紧嘴唇，但还是发出了低微的呻吟声。马科斯转脸看着我的方向。

“说到流血，你听了这个肯定很高兴，我们已经抓住了你那个小婊子，伊莎贝拉。对付你之前，我们要跟她好好乐一乐……”

我举起枪，瞄准他的脸。金属的反光暴露了我的藏身之处。马科斯猛扑过来，撞倒了一排人体模型，也躲过了那一枪。我感到他全身的重量压在我身上，他呼出的热气喷在我脸上。剪刀尖离我的左眼不足一厘米。我用尽剩下的力气，用额头猛撞他的脸，他滚落在我身边。我举起枪瞄准他

的脸。马科斯嘴唇开裂，淌着鲜血。他翻身坐起，盯着我的眼睛。

“你没胆子这么干。”他低声说。

他伸手握住枪管，看着我笑。就在此时，我扣动了扳机。子弹掀掉了他的手，他的胳膊仿佛挨了重击一样向后甩去。他仰面躺倒在地，握住残肢。那只胳膊从手腕处断了，正冒着青烟。崩出的火药灼烧了他的脸。由于剧痛，他面容狰狞，无声地叫喊着。我站起来，将他一个人留在那儿，任他在身下的一摊尿中失血而死。

21

耗费了极大的体力，我才蹒跚地穿过拉瓦尔区的一道道窄巷，踏上平行线大街。阿波罗剧院前排了长长一队出租车。我侧身坐进最近的一辆车。听到车门响动，司机扭过头瞥了我一眼，随即摆出不悦的表情。我对他的抗议置之不理，躺在后座上。

“听好了，你可不能死在我的车上，明白吗？”

“你尽快把我送到想去的地方，我就能尽快走人。”

司机低声咒骂了一句，启动了引擎。

“你想去哪儿？”

我不知道。

“先开车，我待会儿告诉你。”

“往哪儿开？”

“贝德拉尔维斯。”

二十分钟后，我瞥见了埃利乌斯别墅的灯火。我将别墅的方向指给司机看。他唯恐不能早点摆脱我，便加大了油门，将我留在别墅门口，几乎忘了车费。我摇晃着走到大门前，按响了门铃，随后瘫倒在台阶上，头倚着墙。我听到脚步声越来越近，某一刻，我似乎看见门打开了，有人唤着

我的名字。我感到一只手搭在额上，此时，我似乎认出了维达尔的眼睛。

“对不起，堂佩德罗。”我祈求道，“我没有别的地方可去……”

我听见他喊了一声，片刻之后，好几双手拽住我的手臂和大腿，将我抬起。再度睁开双眼，我发现自己躺在维达尔的卧室中，身下的这张床就是克里斯蒂娜和他在那短短几个月的婚姻生活中的共枕之处。我叹了一口气。维达尔站在床边注视着我。

“你不要讲话。”他说，“医生很快就到。”

“别信他们的话，堂佩德罗，”我呻吟道，“别信他们的话。”

“我当然不信。”

维达尔拉过一条被单，盖在我身上。

“我下楼去等医生。”他说，“你休息一会儿吧。”

不久，我懵懵懂懂地听见脚步声传来。卧室里有人谈话，而且越来越近。我感到有人脱去我的衣裳，检视着遍覆全身的几十道伤口，那仿佛蘸血的藤蔓般缠绕着躯体。我感到一把镊子捅进伤口，取出了针刺一般的玻璃渣，也带出几丝血肉。我又感到杀菌剂的热度，以及医生为我缝合伤口时针尖的刺痛。我很快失去了痛感，周身只有疲惫，仿佛是个支离破碎的人偶，任凭医生为我清理伤口、绑好绷带，并修补完所有的裂缝。治疗结束后，医生和维达尔给我盖上毛毯，将我的头放在枕头上——这是一生中我枕过的最甜美、最松软的枕头。我睁开双眼，望着医生的脸。他是个颇有贵族气的绅士，脸上带着宽慰人心的笑容，手中捏着一根注射器。

“你够走运的了，年轻人。”说着，他将针头刺进我的手臂。

“这是什么？”我嗫嚅道。

医生身边闪出维达尔的脸庞。

“它能帮你更放松地休息。”

一阵寒意像薄雾般沿着手臂蔓延到我的胸膛。我似乎沉入黑天鹅绒般的裂谷中，维达尔和医生站在高处望着我。整个世界闭合起来，缩成一粒微光，最终在我手心里蒸发。我陷入那充满化学药剂味道的、温暖而无休的平静，再也不想离开。

我忆起冰层下那个暗流涌动的世界。月光触着冰封的穹窿，化成千道飞扬着尘埃的光束，在水流中晃动。我被水推着向前漂。透明的湖水中，克里斯蒂娜的侧影清晰可辨，白衣裹着她的躯体，衣襟在水中摆动。她向我伸出手。我冲破冰冷而沉重的水流，也向她伸出手去。我们的指尖几乎相触时，一团乌云在她身后急速扩展，裹住了她，像荡开的墨渍。黑色光芒探出无数只触角，缠绕着她的身体、她的咽喉、她的面孔，猛力将她拖入黑暗的深渊。

22

醒来时，我听见维克多·格兰德斯正在念叨我的名字。我倏地坐起身，完全认不出这是什么地方。一定要描述一个大概，我只能说像高档酒店的套间。周身几十道伤口突然一起作痛，将我带回现实。我正在埃利乌斯别墅维达尔的卧室里。密闭的百叶窗依稀透出午间的阳光。火焰在壁炉中熊熊燃烧，房间里异常温暖。谈话的声音从底层传来。能听出维达尔和维克多·格兰德斯的嗓音。

顾不得肌肤的刺痛，我起身离开床铺。血迹斑斑的脏衣服扔在扶手椅上。我翻出大衣，左轮手枪还在衣兜里。我扣紧扳机出了房间，循着声音走到楼梯旁。迈下几道台阶，我紧贴着墙听。

“听说您手下的遭遇，我非常难过。”我听见维达尔说，“毫无疑问，如果大卫试图和我联系，或者让我知道他藏身的地点，我会即刻通知您。”

“对您的协助，我深表谢意，维达尔先生。在这样的情势下，我还来打扰您，真是过意不去，但是您知道，情况已经很严重了。”

“我明白。感谢您的拜访。”

我听到了两人走向前厅的脚步声，随后是关上前门的声音。来客穿过花园，渐渐远去。维达尔疲惫的喘息声从楼梯下传来。我又向下走了几步，

发现他伏在门后，前额顶在门板上。听到我的声音，他睁开眼睛，转过身。

他什么也没说，只是看着我手中的枪。我将它放在楼梯口的一张小桌上。

“来吧。看看能不能给你找身干净衣裳。”他说。

我跟着他走进一间宽敞的更衣室，这里看起来像一家服装博物馆。每件奢华套装都在提醒我，维达尔的光荣岁月就收藏在这里。房间里陈列着上百条领带、几十双皮鞋，还有不可计数的袖扣、链扣收在几只红丝绒盒子里。

“这些都是我年轻时的衣裳。你应该能找到合身的。”

维达尔为我挑了一身行头。他递给我一件衬衣——价格也许顶得上一小片地，一身在伦敦订制的三件套西装，一双意大利皮鞋——这双鞋放在赞助人的衣柜里也绝不逊色。我默默地穿上衣服，维达尔忧心忡忡地望着我。

“肩膀有点宽，不过只能凑合了。”他说，递给我一对镶着蓝宝石的袖扣。

“警官都跟你说什么了？”

“都说了。”

“你信他的话吗？”

“这重要吗？”

“对我来说很重要。”

维达尔在墙边的矮凳上坐下。墙上装着几面直抵天花板的穿衣镜。

“他说，你知道克里斯蒂娜在哪儿。”他说。

我并没有否认。

“她还活着？”

我注视着他的双眼，缓缓地点了点头。维达尔虚弱地笑了笑，转头避开我的目光。他眼中涌出了泪水，灵魂最深处发出一声叹息。我在他身边坐下，抱住他。

“原谅我，堂佩德罗，原谅我……”

晚些时候，残阳渐渐沉入地平线，维达尔收起我的旧衣服，统统投入火中。烧掉我的大衣前，他取出那册《天堂脚步声》，递到我手中。

“去年你写的两本书，还是这本更好。”他说。

我看着他将我的外套抛入壁炉。

“你什么时候发现的？”

维达尔耸了耸肩。

“就算是最虚荣的傻瓜，也不能被人蒙蔽一辈子，大卫。”

我听不出他的话音中是带着忿恨还是只有哀伤。

“我以为这样可以帮助你，堂佩德罗。”

“我明白。”

他露出微笑。

“原谅我。”我低声恳求道。

“你必须离开这座城市。现在有一艘货轮停在圣塞巴斯蒂安港，今晚起航。一切都安排好了。你去找奥尔默船长。他正在等你。你从车库里开一辆车过去，把车停在港口上。贝普明天会开回来。别跟任何人交谈。不要返回塔楼。你还需要一笔钱。”

“我有足够的钱。”我撒了个谎。

“钱永远不可能够用。你在马赛港上岸后，奥尔默会陪你到一家银行，给你取五万法郎。”

“堂佩德罗……”

“你听我说。格兰德斯说你杀了两个人……”

“马科斯和卡斯德洛，我想，他们是替你父亲工作的，堂佩德罗。”

维达尔摇了摇头。

“我父亲和他的律师只跟高层人士打交道，大卫。你仔细想想，你刚离开警局三十分钟，那两个人怎么会知道去那儿能找到你呢？”

我恍然大悟，一股寒意侵入全身。

“一定我的朋友维克多·格兰德斯告诉他们的。”

维达尔点了点头。

“格兰德斯暂时放你离开，是不想在警局杀你，免得脏了手。他一把你放走，他的两个手下就开始追踪你。你的死因就像电报一样清楚了：逃窜的凶杀嫌疑人因拒捕被击毙。”

“就像旧日的新闻标题。”我说。

“有些事永远都不会变，大卫。这些名堂，你应该比谁都了解。”

他拉开衣橱，取出一件新大衣递给我。我接过大衣，将那本书放进内兜里。维达尔冲着我微笑。

“你这辈子终于有一次穿得体面了。”

“还是你穿这套衣服更合适，堂佩德罗。”

“这还用说。”

“堂佩德罗，还有很多事……”

“现在这些都不重要了，大卫，你没必要向我解释什么。”

“我亏欠你的东西太多了，这是没法解释清楚的。”

“跟我讲讲她的事吧。”

维达尔惆怅地望着我，我只好说了谎。我们在客厅里坐下来，面朝可以俯瞰整个巴塞罗那的落地窗。我全心全意地给他编造了一番谎言。我说，克里斯蒂娜在巴黎租了一间阁楼，就在苏夫洛街上。租房时，她用的是维达尔夫人的名义。每天午后时分，她都坐在卢森堡公园的喷泉旁边等我。我告诉他，克里斯蒂娜不断地谈起他，永远也忘不了他。而且我知道，不管我陪在她身边多少年，也不可能填补他留下的空缺。

维达尔迷茫的眼神飘向远方。

“大卫，你要向我保证，你会好好照顾她，永远不会离弃她。不管发生什么变故，你都要陪在她身旁。”

“我保证，堂佩德罗。”

在夜间苍白的灯光下，我看到的是一个饱受挫折的老人，记忆与悔恨化作了他的疾病，他是个从没相信过什么的人，但此时，唯有轻信这种香膏才能缓解他的伤痛。

“我希望我可以做个更好的朋友，大卫。”

“你从来都是最好的朋友，堂佩德罗，而且，你不仅仅是我最好的朋友。”

维达尔伸出手臂，紧握我的手。他正在发抖。

“格兰德斯跟我提起一个人，你把他称为赞助人；还说你欠他的债，而且你认为只有一个方法能还债，就是将一个纯洁的灵魂献给他……”

“这全是胡扯，你不必在意。”

“一个肮脏、疲惫的灵魂，比如我的，能不能给你帮忙？”

“我还不知道哪个灵魂能比你的更纯洁，堂佩德罗。”

维达尔笑了。

“如果我能替回你的父亲，那我心甘情愿，大卫。”

“我都明白。”

他站起身，凝望着笼罩城市的暮色。

“你该上路了。”他说，“到车库挑一辆车，喜欢哪一辆就开走吧。我先看看手头有没有现金。”

我拿起大衣出门，走进花园，来到车库前。埃利乌斯别墅的车库里放着两辆闪闪发亮的轿车，仿佛两架御用马车。我挑了那辆更为小巧端庄的黑色希斯帕诺—苏莎，这辆车好像仅用过两三次，一嗅就是新的。我坐进去，发动引擎，驶出车库，停在庭院中等候。一分钟过去了，维达尔还没出来。我走下车，但没熄火。我再次走进房子，想跟他道别，并告诉他钱的事儿不用操心，我可以想办法。走过门厅，我记起自己把手枪落在小桌上了。过去取的时候，左轮枪却不翼而飞。

“堂佩德罗？”

通向客厅的门半开着。我望进去，看见他站在客厅中央。他举起我父亲的左轮手枪，抵住胸膛，将枪口对准心脏。我向他猛冲过去，但是枪声淹没了我的叫喊。手枪从他手中滑落。他的身体先是斜倚在墙上，而后缓缓下滑，摔倒在地板上，一行血迹喷上大理石地砖。我跪倒在他身旁，将他扶起。子弹在他的衣服上开了一个冒着青烟的小孔，浓稠的黑血汩汩涌出。维达尔凝望着我的眼睛，他满脸是血，嘴角却带着微笑。他的身体渐渐不再颤动，最后颓然倒向一侧。房间里弥散着火药和伤痛的气息。

我回到车边，坐进驾驶室，用沾满鲜血的双手握住方向盘，几乎不能呼吸。等了一分钟，我才踩下油门。黄昏将赤褐的裹尸布笼在天上，城市的灯火在夜空下闪烁。我沿着街道向山下行驶，身后，埃利乌斯别墅的幻影依然伫立在山顶。开到皮尔逊大街，我停下凝视着后视镜。一辆轿车从隐蔽的小巷中驶出，拐进大道，在离我五十米远的地方停下，车前灯没有打开。我猜那是维克多·格兰德斯。

我沿着贝德拉尔维斯大道下行，途经古埃尔庄园，那条锻铁铸成的巨龙依旧守护在庄园门口。格兰德斯的车始终尾随而行，保持着大约一百米的间距。驶入对角线大街后，我向左拐，开向市中心。路上几乎没什么汽车，格兰德斯可以毫无困难地跟踪我。我决定向右拐，希望能在莱斯特茨区的窄巷中甩掉他。此时，调查员意识到他的行踪已然暴露，便毫无顾忌地打亮了车灯，缩短了车距。

二十分钟内，我们扎进曲折的街巷，在电车之间迂回闪躲。我数次驱车滑入公共汽车与马车间的缝隙，可总会发现格兰德斯的车前灯在身后亮起。片刻之后，我发现蒙杰伊克山已耸立在眼前。世界博览会的巨型宫殿及其他展厅在两周前刚刚关闭，此刻在黄昏的薄雾中，它们的侧影仿佛是某种早已失落的伟大文明的遗迹。沿着通向博览会喷泉池的大道，我驱车向山上行驶，将车速提到极限。浮华的烟火与诡谲的灯光瀑布般倾泻而下，照亮了喷泉池。道路环绕着山坡蜿蜒而行，直抵奥林匹克体育馆。两辆车沿着山路上行，格兰德斯渐渐追上，我甚至能在后视镜中看清他的脸。有一刻，我盘算着是否该拐进通向山顶军事要塞的小路，但那是一条有进无回的单行道。我唯一的希望是开到蒙杰伊克山朝向海滨的另一侧，躲进某个港口码头中。为此，我必须赢得一段时间，可现在调查员穷追不舍，两车间距不到十五米。

此时，观海瞭望台长长的栏杆浮现于眼前，整个城市铺陈在脚下。我用尽全力拉起手刹，格兰德斯的车猛撞上希斯帕诺－苏莎的车尾。两辆车弹开了二十米，路上溅起簇簇火花。我急忙松开手刹，向前冲了一段距离。格兰德斯竭力操控车子，趁此时机，我快速倒车。格兰德斯终于醒悟，然而为时已晚。多亏了巴塞罗那最优秀的汽车品牌，我才敢奋力一搏，希斯帕诺－苏莎的底盘与引擎远比他的车强悍。冲撞的力量将格兰德斯从坐椅上弹起，我瞥见他的头磕在挡风玻璃上，将玻璃击碎，同时，一股白烟从他的引擎盖里涌出，前灯也熄了。

我向前加速行驶，直奔观海瞭望台，将他抛在身后。这时，我才意识到有个后轮的挡泥板在撞击中扭曲变形，此时正卡在轮胎上。轮胎高速转动，剧烈摩擦着金属板，橡胶燃烧的黑烟灌满整个车厢。往前行驶了二十米，后胎终于爆裂，轿车沿着之字形走了一段，在一团黑烟里停下。我只得放弃了这辆希斯帕诺－苏莎，急匆匆走下车，回头望向格兰德斯停车的地方。调查员正费力地从驾驶座上抽身。我察看了一下周围。一座缆车的中途站出现在五十米开外。这条缆车从港口出发，攀上蒙杰伊克山，最终抵达圣塞巴斯蒂安铁塔。抬起头，我依稀看见悬在铁索上的缆车在绯红的暮霭间滑行。于是，我跑向缆车站。

一位管理员正准备关上站台大门，他见我全速跑来，于是扶住铁门，向站台内指了指。

“今天最后一趟缆车。”他提醒道，“你最好快点。”

售票窗口即将关闭，我急步冲上去，买下了当天的最后一张票，随后匆匆跑到座舱前，挤到四位等待缆车的乘客中间。管理员拉开舱门，招呼乘客上车时，我才注意到那四个人的着装——那是四位教士。

“悬索缆车是为世界博览会而兴建的，它装备了最先进的技术设施，安全性永远有保障。旅程开始前，我们不妨看一看舱上这道安全门。它只能从外侧打开，旅途中会被紧紧锁住，这样既能防止意外，又可以——上帝不愿见到这样的事儿——避免任何自杀的企图。当然了，有您几位贵人乘坐缆车，这种险情是绝不会……”

“小伙子，”我打断了他的话，“你能不能赶紧把废话说完？天都快黑了。”

管理员反感地瞥了我一眼。一位教士看到了我手上的血迹，连忙在胸前画了几个十字。管理员继续进行冗长乏味的演说。

“缆车座舱将升至港口海面以上七十米的高空，诸位将在巴塞罗那的天空中旅行一番，饱览这座城市壮丽的景致。先前，只有雨燕、海鸥以及其他蒙主圣恩拥有羽毛的禽鸟才能欣赏这样的风光。旅程历时十分钟，总共靠站休息两次：第一站是伫立在港口的中央瞭望塔，我更愿意将它称为巴塞罗那的艾菲尔铁塔，或者直呼它的本名——圣雅各铁塔；第二站，也就是最后一站，将抵达圣塞巴斯蒂安铁塔。那么，就不再耽搁了，祝诸位先生旅途愉快。此外，还要代表本公司向各位致意，希望下次有机会在巴塞罗那港的缆车站台上再见到各位的身影。”

我头一个登上座舱。四位教士走进缆车的时候，管理员始终伸手摆出邀请的姿态，心里肯定期盼着那永远无法到手的小费。最后，他脸上挂着明显的失落撞上了舱门，转身走进操控室，准备拉动手杆。此时，我看见维克多·格兰德斯正站在一边等他，微笑着说出一番致歉的话，同时掏出警徽。管理员只好打开舱门，格兰德斯迈步进入轿厢，朝四位教士点头致意，接着又向我眨眨眼。几秒钟后，我们几个人已经浮游在空中了。

缆车从站台主楼边升起，径直滑向山麓。教士们都聚在轿厢一侧，显然是准备欣赏一下巴塞罗那上空的晚照，至于是什么见不得人的勾当将我和格兰德斯引到这个地方，他们都不在意。调查员慢慢靠过来，朝我晃了晃握在手里的枪。如山的晚霞浮荡在海面上。缆车陷落在一片赤色云团里，霎时间，六位旅客仿佛置身于灼灼燃烧的湖泽。

“以前乘过缆车吗？”格兰德斯问道。

我点点头。

“我女儿特别喜欢，每个月都要我带她坐缆车游览一次，而且是往返双程。是有点贵，不过值得。”

“如果拿到了老维达尔先生悬赏我脑袋的那笔钱，我敢打保票：只要你乐意，可以天天带着女儿来坐缆车。纯属好奇，顺便问个问题：他开了多大的价钱悬赏缉拿我？”

格兰德斯笑了。此时缆车穿过了赤色云团，乘客蓦然发现自己正悬浮在港口上方。城市灯火漫溢在幽暗的海潮间。

“一万五千比塞塔。”他答道，说话间轻拍着外衣口袋，一枚白色信封从衣兜里露出。

“我应该感到受宠若惊。有人会为了两个杜罗^①而杀人。出卖你两个手下的银子也包含在里面了？”

“看来我得提醒你：如果说这儿有人行凶杀人，那只能是你。”

此时，在七十米的高空，四位教士用震惊而关切的目光注视着我们，全然忘了跨越城市的飞行和令人目眩的乐趣。格兰德斯匆匆瞟了他们一眼。

“我们达到第一个中途站的时候，如果不太麻烦，恳请几位下缆车，我们要在这儿处理些尘世俗务。”

内港码头的高塔耸峙在眼前。无数钢条与线缆牵拉着塔身，它仿佛是从一座机械大教堂上挣脱出来的穹顶。缆车进入了塔内，停靠在站台上。舱门刚一打开，四位教士就匆忙逃了出去。格兰德斯手中握着枪，命令我走到座舱深处。一位教士下车前忧虑重重地望了我一眼。

“别担心，年轻人，我们这就打电话给警察局。”舱门关闭前的一瞬，他喊了一声。

“请务必报警，多谢您了。”格兰德斯应道。

舱门锁好后，缆车继续在轨道上前行。我们逐渐远离了内港的高塔，进入最后一段行程。格兰德斯走到窗前，凝望城市远景。舱外是一片海市蜃楼，光与雾、教堂与宫殿、小巷与通衢，尽皆交织在暗影重重的迷宫里。

“真是一座诅咒之城。”格兰德斯说，“你站得越远，越能看出她的动人之处。”

“这句话将成为我的墓志铭吗？”

^①杜罗，西班牙旧时银币，相当于5个比塞塔。

“我是不会杀你的，马丁。我从不杀人。你自己会替我动手，就算是帮我一个忙，也给自己一个了结。你心里清楚，我的话在理。”

不再多说什么，警官朝舱门上的闭锁装置连开了三枪，紧接着一脚将门踹开。舱门翻折出去，悬在半空。一股湿漉漉的冷风灌满座舱。

“你什么都感觉不到，马丁，相信我。撞击地面的时间只有十分之一秒，一眨眼就过去了。后面等待你的是永恒的安宁。”

我望着洞开的舱门，七十米的落差在面前展开。我注视着圣塞巴斯蒂安铁塔，估计还有几分钟才能抵达终点。格兰德斯似乎读出了我的想法。

“几分钟后，一切就结束了。你会感谢我的。”

“你真的认为我杀了那些人吗，调查员？”

格兰德斯端起左轮枪，瞄准我的胸口。

“我不知道，也不在意。”

“我本以为我们是朋友。”

他面露微笑，低声驳斥我的话。

“你没有任何朋友，马丁。”

我听见枪声响起，感到胸膛被猛击了一下，就像重锤敲在肋骨上。我仰面躺倒，一时间喘不上气，一阵痛苦的痉挛在周身蔓延，像火星落入了汽油。格兰德斯抓住我的双脚，将我拖向舱门。舱外高空中，圣塞巴斯蒂安铁塔的尖顶在云雾间忽隐忽现。格兰德斯跨过我的身体，在我身后跪下，顶住我的肩膀往舱门推。我感到潮湿的寒风吹打着双腿。格兰德斯又推了一把，我的双腿便滑出舱室边缘。重力即刻作用在我身上。我开始下滑。

我伸出双臂，一把抓住格兰德斯，十指紧紧掐住他的脖子。他受制于我的重量，抵住舱门，一时动弹不得。我使尽全身力气，狠狠掐住他的喉管，紧压他脖子上的动脉。他一只手伸向脖颈，试图掰开我的双手，另一手在怀中摸索手枪。终于，他摸到了枪托，用食指扣动了扳机。这一枪擦过我的太阳穴，打到门框上，又反弹回座舱，一下击穿了他的手掌。我的指甲更深地插进他的脖子，似乎已经插入他的皮肤。格兰德斯发出一声呻吟。我用尽了所剩的力气，总算将悬在空中的半截身子缩回座舱。一抓住

舱室内的金属侧壁，我就松开了他，翻身滚向舱室一侧。

我摸了摸胸口，找到了警官那一枪留下的弹孔。解开大衣，我取出那册《天堂脚步声》。子弹扎进了前面的硬皮封面，四百页书几乎都被刺穿，弹头像一根银手指般从封底露出。格兰德斯正在我身旁的地板上翻滚，绝望地抓住自己的脖子。他的脸变为青紫，前额与太阳穴上的血管像通电的线缆般跳动。他一脸哀求地望着我。破碎的毛细血管蛛网一般在他双眼中蔓延。此时我才明白，刚才我的双手久久地紧压他的气管，他几乎窒息。

他躺在地板上，垂死地颤抖。我望着他，走到近前，将那枚白色信封从他衣兜里抽出来，拆开封口，将那一万五千比塞塔点了一遍。我的生命就值这个价钱。我把信封塞进自己的衣兜。格兰德斯在地板上匍匐，挣扎着去拿枪。我站起身，将左轮枪从他伸手可及的地方踢开。他抓住我的脚踝，祈求我发慈悲救他。

“马拉斯卡在哪儿？”我问道。

他从咽喉里发出一声沉闷的呻吟。我注视着他的眼睛，骤然发觉他脸上带着嘲弄。缆车即将驶入圣塞巴斯蒂安铁塔，就在此时，我将他推出舱门，看着他的身体猛然跌下七十米的高空，穿过轨道、电缆、齿轮和钢条组成的迷宫，被撕成碎片。

24

塔楼沉浸在黑暗中。我摸索着登上石阶，踏上楼梯平台，发现前门半开。我推开门，在门槛上站了一会儿，观望着充溢在长长走廊里的黑暗。然后，我向前迈了几步，停下来。在墙壁上搜寻了片刻，我最终找到了电灯开关，试了四次，但一点反应也没有。我注视着走廊右侧通向厨房的第一扇门，缓缓地踱过去，在离门三米远处面朝厨房停住了脚步。我记得在某个食品柜里放着一盏煤油灯，便走进去找。煤油灯摆在从吉斯贝特之家拿来的没有启封的咖啡罐中间。我将灯放在餐桌上，划着火柴点燃。琥珀

色的微光浸染着厨房四壁。我拾起煤油灯，再次步入走廊。

我缓步前行，将颤动的灯火高高举起，等待着什么东西或什么人从两侧的某扇门里冒出来。我知道房子里不止我一个人，甚至可以嗅到潜藏者的气息：一股酸腐的臭气，掺杂着愤怒与仇恨浮荡在空气中。行至走廊尽头，我面对最后一扇房门收住步子。煤油灯的光亮抚弄着大衣柜的轮廓。衣柜已从墙边移开，成套的服装扔在地上——一切都保持着两天前格兰德斯逮捕我时的模样。我接着往前走，来到通向书房的旋转楼梯下，缓缓地登上台阶，每走两三步就扭头看看。最终，我踏进了书房。血色的暮光透过窗子照进室内。我急速穿过房间，走到墙边打开行李箱——装有赞助人手稿的资料袋消失了。

我转身走向楼梯。经过书桌时，我看见那台老式打字机的键盘已被人损毁，似乎曾有人挥拳朝它猛击。我小心翼翼地走下台阶，进入走廊，探头向凉台入口处张望。即便在半明半暗的灯光里，依然能看见我所有的藏书都被抛在地上，扶手椅上的皮面已被割成碎片。我转过身，张望通往公寓门口的二十米的走廊。煤油灯的微光仅能照亮一半距离。更远处，阴影仿佛黑色液体般在空间里浮荡。

我记得进屋时并未锁上公寓大门。但此刻，大门是紧锁的。我向前走了几米。经过尽头那扇门时，某些东西促使我停下脚步。刚才进门时我没注意到，因为房门是向左打开的，我未曾探身向内张望，但现在走到近前却能看得一清二楚：一只白鸽伸展着翅膀，摆成十字形，被人钉在木门上，淋漓的鲜血顺着木纹流淌下来。

我走进房间，朝门后望去，然而空无一人。衣橱依旧立在一边。从墙缝间吹出的寒冷的湿气充溢整个房间。我把油灯放在地板上，摸了摸缝隙周围已然软化的泥灰，便开始用指甲抠那层泥灰，感到墙皮在指尖剥落。然后，我环顾四周，在墙角一张小桌的抽屉里找到一把旧裁纸刀，把刀尖刺进墙缝，将灰土拨出来。墙上的石灰轻易地脱落下来。涂层还不到三厘米，我发现底下是木板。

一扇门出现了。

我用裁纸刀寻找着门板边缘，很快，木门的轮廓显现出来。此前，我忽略了这个潜藏在暗处的所在，虽然它近在咫尺，且不断毒害着这栋老宅。门上没有把手，仅有一个锁孔。多年来，潮湿的灰浆覆在铜锁上，锁眼早已锈迹斑斑。我将裁纸刀插进门锁，摆弄了一阵，但徒劳无功，便抬脚踹门，门锁与墙面接缝处的泥灰簌簌落下。我终于用裁纸刀撬动了铜锁，门闩一旦松开，轻轻一推，木门就敞开了。

一股腐败的气体从门内喷出，沾满了我的衣衫和皮肤。我拾起油灯走进去。这是一个矩形房间，纵深大约有五六米。墙上满是图案与文字，像是某人用手指勾勒而成的。线条呈深棕色，仔细辨认，原来是风干的血痕。我本以为覆在地板上的是一层厚厚的灰土，然而借着煤油灯光俯身一看，才发现那是细小的骨骼。动物的骨头被碾成了一层粉末。数不清的物件由黑线悬着从天花板上垂下来。我辨认出几件宗教器物：被烟火燎过、被挖出眼睛的圣徒与圣母的画片，捆了有芒刺的铁丝网的基督受难像，黄铜玩具的残片，玻璃眼珠的人偶。一个人影坐在房间深处，几乎看不清。

一把坐椅面朝墙角摆着。我看见椅子上坐着一个男人，一身黑衣，双手反绑在背后，粗钢丝将他的四肢捆绑在坐椅的铁架子上。此时，我才觉出一阵战栗侵入身体。

“萨尔瓦多？”迟疑良久，我终于叫道。

我慢慢向他走过去。他纹丝不动地坐在椅子上。我停在一步之外，向他缓缓伸出手，用指尖轻轻拂开他的头发，将手掌搭在他的肩上。我本想让他转过身来，然而此刻，我感到手指触到的躯壳正在碎裂。倏忽间，我似乎听见一声低语，接着尸体瞬间崩坍，化作齑粉。纷纷扬扬的灰烬从衣服里、从捆绑他的钢丝间散开，在禁锢他多年的四壁间飘起一团昏暗的云雾。我端详着掌中那层尘灰，不由得双手掩面。里卡多·萨尔瓦多幽魂的残屑洒在我的肌肤上。等我再次睁开双眼，只见监牢看守迭戈·马拉斯卡已然站在牢门边等我，手中握着我写给赞助人的书稿，眼里藏着无尽的怒火。

“等你的时候，我已经读过一遍了，马丁。”马拉斯卡说，“不啻为一

部杰作。等我把它交给主人的时候，不知道他会怎么奖励我。我承认，我永远也猜不透这道谜题。我是半途而废了。然而，看见主人物色到一位更具天赋的继任者，我深感欣慰。”

他将书稿放在地板上。

“从我面前滚开！”

“对不起，马丁。请相信我的诚意。我是真的满怀歉意。说句实话，我喜欢上你了。”说话间，他从衣兜里掏出一件像是象牙手柄的器物，“但我不能让你离开这个房间。现在该轮到你代替可怜的萨尔瓦多了。”

他按下手柄上的按钮，双刃刀片瞬间弹出，在黑暗中闪闪发亮。

他向我猛扑过来，狂怒地尖叫。折刀的利刃划开了我的面颊，若不是我跳到一边，左眼早被挖出来了。我仰面跌倒在覆着骨灰与尘埃的地板上。马拉斯卡双手握住刀柄向我猛戳下来，全身的力量都压在刀尖上。只差几厘米，刀尖就会刺进我的胸口。幸亏我及时探出右手，掐住马拉斯卡的咽喉。

他转过头，咬住我的手腕。我挥起左拳击向他的脸。但他几乎面不改色。超越了理智与痛苦的狂怒鼓动着，我深知他不会让我活着离开这间牢房。他带着不可思议的力道向我进攻，刀尖割开了我的皮肤。我用尽全力击打他的身体，拳头落在他脸上，我听到了鼻骨碎裂的声音，瞥见指关节上沾满了他的鲜血。马拉斯卡号叫了一声，他不顾剧痛，又给了我一刀，刺入皮肉大约一厘米。一阵刺痛掠过我的胸膛。我又打了他几拳，将手掌抵在他脸上，用指尖搜寻他的眼窝。然而马拉斯卡扬起下巴，我只得用指甲抠进他的面颊。这一次，我够到了他的牙齿。

我将拳头塞进他嘴里，撕扯着他的嘴唇，扒掉了几颗牙齿。他发出一声凄厉的惨叫，攻势也迟缓下来。我用力将他推到一边。他摔倒在地，折刀顺势脱手。他脸上满是鲜血，面颊抽搐不已。我从他身边退开，期盼他再也不要起来。谁料他匍匐着捡起地上的刀，摇摇晃晃地又站起来。

他握紧刀柄，震耳欲聋地吼叫着向我扑来。但这一次他无法如愿了。我抄起煤油灯的手柄，全力向他脸上掷去。灯座砸在他脸上，灯油泼溅在他眼中、唇边、脖颈与胸脯上。他身上很快着了火。短短几秒，烈火已像

斗篷般将他全身裹住。他的须发瞬间焦枯。火舌灼烧着他的眼睑，但他的双眼仍然向我射来仇恨的目光。我从地上拾起书稿，快步走出密室。他握着匕首紧追不舍，奔出了那个遭诅咒的房间。出门时，他扑跌在那堆旧衣物上。昔日的外套与长裙刹那间蹿起了火苗，烈焰飞溅到木衣柜上，靠墙的家具即刻成了柴薪。我奔向走廊，看见他依然跟在我身后，双臂前伸，试图抓住我。我冲到大门前，最后回头瞥了一眼马拉斯卡：熊熊烈焰正在撕咬他的身体，他愤怒地撞击着墙壁，将触到的一切统统引燃。火势蔓延到了凉台，散放在各处的书籍首先起火。火花紧接着跃上窗帘，烈焰幻化为火蛇，沿着天花板游走，舔舐着门框与窗棱，沿着旋转楼梯爬上了书房。我记忆中的最后一幕景象，是那个遭诅咒的人在走廊尽头双膝跪倒，他疯癫的欲望完全成空，他的躯壳也化为仇恨的火把，最终被暴烈的火焰燃烧殆尽。大火在塔楼内肆意蔓延，席卷一切。

我拉开前门，奔下台阶。附近的几个邻居聚在街上，呆看着火焰从高塔窗口冒出。没人注意到我溜出街门，沿着小巷朝远处跑去。片刻后，我听见书房的玻璃窗破裂的声音，我回头望去，见火焰啸叫着拥吻穹顶的龙形风向标。不久，我已经逆着人流走在博恩林荫大道上。附近住户纷纷赶来，仰头张望高塔，夜空里架起的焚尸柴堆映亮了他们的目光。

25

那天夜里，我最后一次回到森贝雷父子书店。“停止营业”的招牌挂在门口，可走到近前，我却发现室内的灯光还亮着，伊莎贝拉独自站在柜台后面，专注地翻阅着厚厚的账簿。看她的神情，这间老书店怕是来日无多了。然而，我看着她咬着铅笔头、用食指轻挠鼻尖的样子，心底顿时澄澈起来：只要她还在这儿，这个美妙的地方便不会消失，她必将拯救书店，就像她曾经拯救我那样。我不敢打破这一瞬的沉寂，于是站在原地默默注视着她。看她那浑然不觉的样子，我不禁在心底笑出了声。蓦然间，就像

有了感应，伊莎贝拉抬起头，瞥见了我。我向她挥手致意，见她眼中涌上泪水。她合上账簿，从柜台后面奔来，为我拉开店门。她凝望着我，仿佛不敢相信我能出现在此时此地。

“那个人说你已经逃走了……还说我们再也见不到你了。”

我估计格兰德斯先前曾到书店探访过她。

“我想告诉你，那个人跟我说的话，我一个字都不信。”伊莎贝拉说，“你等等，我去通知……”

“我的时间不多，伊莎贝拉。”

她望着我，神色颓然。

“你要走了，是吗？”

我点点头。伊莎贝拉忧心忡忡地深吸了一口气。

“我跟你说过，我不喜欢说道别的话。”

“我更不喜欢。所以我不是来道别的。我到这儿来，是把几样不属于我的东西还回来。”

我取出那册《天堂脚步声》，递到她手里。

“这本书从来就不该离开老森贝雷先生的藏书柜。”

伊莎贝拉接过书。她发现书页中还夹着一颗子弹，便默默地看了我一眼。接着，我掏出那枚装有一万五千比塞塔的信封，放在柜台上——老维达尔本想用信封里的钱买下我这条命。

“算是补偿多年来森贝雷先生赠给我的书。”

伊莎贝拉揭开信封，将钞票清点了一遍，诧异地望着我。

“我不知道能否接受……”

“当成我预先送给你的新婚礼物吧。”

“其实，我心里还藏着一个愿望：希望有一天，你可以拉着我的手，登上婚礼的圣坛，就算是作为伴郎也行。”

“我乐意之极。”

“可是这会儿你就要走了。”

“是啊。”

“这一走就是永别了吧？”

“会有一年半载。”

“要是我跟你一块儿走呢？”

我亲吻了她的额头，将她拥在怀里。

“不管身在何处，我永远都会把你放在心里，伊莎贝拉，永远。”

“人家可没有想念你的意思。”

“我知道。”

“那我可以陪你到火车站吗？至少给你送个行。”

和她相聚的时间也许只有这最后几分钟了，我迟疑良久，感到无法拒绝。

“说什么我也得亲眼看着你离开啊。这样我才能知道，我是不是真的彻底摆脱你了。”她又补充道。

“好，就这么说定了。”

我们沿着兰布拉大道缓步前行，一路上，伊莎贝拉挽着我的手臂。走到剧院拱门街的时候，我们折进了那条横穿拉瓦尔区的阴暗小巷。

“伊莎贝拉，你今晚将要看到的一切，不能跟任何人说。”

“对小森贝雷也不能说吗？”

我叹了口气。

“当然可以。任何事情你都可以告诉他。在他面前，我们用不着保守秘密。”

那扇雕花大门打开了，守护人伊萨克朝我们微笑。随后，他让到门边，邀请我们进去。

“现在正是贵客临门的时候啊。”说话间，他向伊莎贝拉行了个礼，“我琢磨着，你是不是更愿意自己当向导啊，马丁？”

“如果您不介意……”

伊萨克点头允诺，向我伸出手。我紧紧握住。

“祝你好运。”他说。

守护人退回暗影中，只留下我和伊莎贝拉待在一起。我先前的小助手——今日森贝雷父子书店光彩夺目的新任经理——眼中混杂着惊异与忧惧，观察着周遭的一切。

“这是什么地方？”她问道。

我拽起她的手，领着她缓步穿过余下的走廊，来到主厅入口前。

“欢迎来到遗忘书之墓，伊莎贝拉。”

伊莎贝拉抬头仰望高处的玻璃穹顶，被眼前不可思议的景象惊得茫然无措。穹顶下，伫立着一座气象恢弘的巴别塔，白色灵光在其间穿插游走，巨塔中的通道、回廊与石桥联结着主厅深处——这是一座由书籍建筑而成的大教堂。

“这地方是一处神迹，一座圣殿。你看到的每本书，都有自己的灵魂。那不但是作者的灵魂，也是曾经读过这本书，与它一起生活、一起做梦的人留下的灵魂。每当书籍易手，新的目光凝视它一次，它的灵魂就成长一次、茁壮一分。那些人们都不再记起的、湮没在时空长河中的书，却始终存在于这里，等着某年某日被人重新翻开……”

我让伊莎贝拉留在迷宫入口处等候，而我再次进入通道，手中握着那部蒙受诅咒的书稿——我实在没有勇气将它焚毁。我相信，双脚会将我引向永远埋葬这部书稿的地方。绕过了千百个转角，我觉得自己迷路了，似乎已经第十次踏上同一条小径。可就在这时，那条通往小密室的走廊显现在眼前。当初，我在门边镜中瞥见了自已的映像，还有黑衣人的目光。

我在两本黑色皮面的书之间找到了一条缝隙，未曾多想，就把装着赞助人那部手稿的资料袋塞了进去。我正准备离开，不知为何却再次转身走向书架。我摸索着找到了埋葬手稿的夹缝，将旁边那册书抽了出来，揭开封面。刚读了两三行，我就仿佛听见了背后传来的阴郁笑声。我将书放回原处，随手抽取了另一本匆匆翻看。很快，我又将下一部书拎出来，继而是另一本……我一口气检视了这间小厅里的几十本图书。最终证实了自己

的猜想：尽管每本书的排版迥异，文字却勾画出同样的阴暗意象，讲述着一个寓言故事，仿佛是在无边的镜城里跳着双人舞——它们分享着同一个名字：《永恒之光》。

我走出迷宫，看见伊莎贝拉坐在石阶上，手中捧着 she 挑选出来的那本书。我在她身旁坐下。她歪过头，倚在我肩上。

“谢谢你带我到这儿来。”她说。

就在那一刻，我突然明白，自己再也不能见到这个地方了。我受了诅咒，此生只能在梦中重访故地，只能将留恋刻写在记忆中，不断追忆此情此景。我曾徜徉在遗忘书之墓的回廊中，亲手抚摸着无数的秘密，这是何等幸运。我闭上双眼，将眼前的影像永远烙印在脑海中。接着，我不敢回头看一眼，只是紧握住伊莎贝拉的手，径直走向出口，将遗忘书之墓永远留在身后。

伊莎贝拉陪我来到码头。一艘船停泊在港湾里，它将带着我远离这座城市，远离我熟识的一切。

“你刚才说那位船长叫什么来着？”

“卡戎^①。”

“我不觉得好笑。”

我最后一次拥抱了她，然后静静地注视着她的双眼。一路走来，我们已经约好，不必道别，不讲感伤的话语，也不许下期待兑现的诺言。海洋圣母教堂敲响了午夜的钟声，我登上了甲板。奥尔默船长欢迎我与他同行，提议陪着我到即将下榻的寝舱看一看。我告诉他，我更愿意站在甲板上等一会儿。水手们解开缆绳，船渐渐驶离港口。我站在船尾，望着整座城市在波光中缓缓隐去。伊莎贝拉还站在码头上，静默不动，目光未曾离开我的双眼。最后，港口隐没在夜色中，巴塞罗那巨大的幻影沉入黑色海水。城市的灯火在远处渐次熄灭。此时，我怅然发觉，追忆之门已经开启。

①卡戎，希腊神话中冥河上的摆渡者。

EL JUEGO DEL ÁNGEL

尾声 1945年

那一夜，我永远逃离了诅咒之城，此后，漫长的十五年过去了。长久以来，我都形单影只。在他人眼中，我永远是个陌生的旅人，没有名字，没有身份。我曾使用过一百个姓名，从事过一百种职业，但没有哪一种属于我自己。

我曾迷失于无边的城市，也曾栖居在荒僻的村庄。有几座村庄是如此微小，此间的居民不记得过去，也看不到将来。不管在哪里落脚，我总是避免不必要的耽搁与逗留。离群索居令人郁郁不欢，光阴无情流逝，记忆灼灼伤人，因此我总是告不告而别，只丢下几册旧书、两三件破损的衣裳。除了无常与变数，旅途中留不下别样的回忆。经过这些年的生活，我受益良多，尤其学会了寄生在陌生人的躯壳里。虽然还能在掌中嗅到罪恶的气息，我却忘了自己是否犯过累累罪行，也不知自己是否真的丧失了理智。莫非我受了诅咒，这些年才在烈焰丛生的大地上游荡？当年，我曾构想过这样一幅地狱图景，以期换取几枚硬币，赢得超越死亡的允诺；而现今，死亡在我眼中却成了甘之如饴的报偿。我不止一次问自己：格兰德斯射向我心脏的子弹是否击穿了那册小说？或许我才是死在高空缆车上的那个人？

多年来亡命天涯，我眼见昔日在纸上为赞助人描画出来的地狱景象，而今一步步变成了现实。我曾经上千次地逃避身后的阴影，然而我知道，它迟早要逼上前来。我时常向身后望去，总以为会在某个街角与它相遇，或是透过人流与它隔街对望，或是在不眠之夜里发觉它正在床畔。我从不与人相识长久，不让他们有机会这样提问：为什么我永远不会衰老？为什么我脸上没有一丝皱纹？为何我镜中的容颜与当年在巴塞罗那港口挥别伊莎贝拉时一模一样，一瞬也没有老去？

终于有一天，我相信自己已然耗尽这世上的藏身之地。我厌倦了恐惧，

厌倦了为记忆而生、为记忆而死。于是，我留在一个陆地终结、海洋发端的地方。那片海水就像我一样，每天清晨醒来时与昨日并无不同，因此，我收住了脚步。

我在当地居住了整整一年，重新找回了自己的名字、自己的本行。我买下一所沙滩上的旧房子。这几乎是间茅舍，所幸有前任主人留下的几本藏书和一台打字机与我做伴。我想起塔楼里的那一台打字机——我曾经在那台机器前创作千百页文稿，不知那些小说还有没有人能够记起。从窗口望出去，能看到一段木板搭成的突堤式码头探向海中，一艘小船停泊在长堤尽头。船是我买下房子时一并购得的，只是一艘小划艇。我曾多次划到礁石附近，望着几乎从视野中消逝的海岸线。

客居海滨以前，我很长一段时间没有提笔。此刻，我多年来第一次将稿纸放入打字机，把手扶在键盘上，心里难免有些恐慌，害怕自己一个句子都写不出。入住小屋的第一晚，我写下了这个故事的最初几页。仿佛恢复了那些年的创作习惯，我从午夜一直写到天明，停不了笔，却不知自己为谁而写。白天，我沿着海滩散步，随后坐在屋前的木板长堤上，那是一座天与海之间的浮桥。我在那儿阅读从壁柜里翻出来的成堆的旧报纸，上面都是关于战争的报道，战火点燃了世界的每个角落，与当年我为赞助人设想的故事异常相像。

我读了几篇关于西班牙内战的报道，接着欧洲战事占据了头版头条，最终所有的新闻都变成了世界大战的消息。此刻，我恍然大悟，原来我已经不在乎失去任何东西了。我只想知道伊莎贝拉是否安好，她是否还记得我，也许仅仅是想知道她是否还在人间。于是，我写了封信，寄往巴塞罗那圣安娜街上的森贝雷父子书店。纵然能顺利寄达，也要花费几周到几月的时间。我在寄信人姓名处署上了罗切斯特先生的字样。我知道，如果信到了伊莎贝拉手中，她肯定能猜出那是谁；如果她不愿拆开，也可以随手扔弃，把那个人彻底忘掉。

此后几个月，我继续写这篇故事。写作时，我仿佛又看到了父亲的面孔，回想起在《工业之声》编辑部的日子——那时我终日幻想着，什么时候才

能仿效伟大的佩德罗·维达尔，写出惊世骇俗的作品。我眼前仿佛又出现了第一次见到克里斯蒂娜·萨格涅尔的情景。而后，我似乎重新走进塔楼，再次陷落到曾经吞噬马拉斯卡的疯狂中。从午夜到清晨，我不停地写，自从逃离了那座城市，我第一次感到自己重获新生。

六月的某一天，回信到了。当时我正卧床酣睡，邮差把信封从门底下塞了进来。信是寄给罗切斯特先生的，发信地址写得简单明了：巴塞罗那的森贝雷父子书店。我在茅舍里徘徊了好几分钟，迟迟不敢拆信。最终，我还是走出房门，坐到海边，开始阅读来信。除了一纸信笺，里面还装着另一枚小一些的信封。第二封信看起来古旧发黄，上面只写了我的名字——大卫。那笔迹虽然多年未见，我却始终没有忘怀。

在信里，小森贝雷告诉我，他和伊莎贝拉经历了多年恋爱，其间几度分分合合。之后，他们于一九三五年一月十八日在圣安娜教堂举行了婚礼。排除了重重阻挠，婚礼仪式最终由九十高龄的本堂神甫亲自主持。他当年曾在森贝雷先生的葬礼上致悼词。不管红衣主教如何排斥与打压，这些年来，老神甫依然精神矍铄，特立独行。

两人完婚一年后，就在内战爆发前的几天，伊莎贝拉生下一个儿子，夫妇俩为孩子起名为达涅尔·森贝雷。战争那几年，艰难的岁月给这个家庭带来了种种苦难。纷争结束，黑暗的沉寂像诅咒一般笼罩全国，荼毒着天空和大地。伊莎贝拉也不幸感染了霍乱，终于在书店楼上的公寓中殒命，她弥留之际，他始终守在她身旁。伊莎贝拉被安葬在蒙杰伊克墓园，下葬当天正是达涅尔的四岁生日。当时，连绵细雨下了两天两夜。望着雨水，年幼的达涅尔问父亲，是不是上帝也在哭泣？那位父亲无言以对。

写有我名字的信封，装着伊莎贝拉在弥留之际写给我的信。病情危急时，她曾要求丈夫立下誓言，一旦获悉我的住址，就将这封信转寄给我。

亲爱的大卫：

我时常在想，是否许多年前，我已经开始动笔为你写这封信，然而时至今日，这封短札还是没能完成。自从我最后一次见到你，多年时光

倏忽而逝，许多骇人惨祸都已发生，然而没有哪一天我不曾想起你。我总是思忖着你在什么地方，是否找到了平静，是否还在写作，是否变成了脾气暴躁的小老头，是否爱上了某一个人，是否还记得我们、记得这间森贝雷家世代经营的小书店，是否还记得那个曾经时时待在你身边又糟糕透顶的助手……

恐怕你当年只身离去，却忘了教会我如何写作。此刻，很多话想给你听，我却茫然不知从何处讲起。我希望你知道，我生活得很幸福。多谢你的成全，我找到了一个我爱且爱我的男人。而且，我们有了一个儿子——达涅尔。我经常跟他说起你的事。达涅尔就是我生命的意义，这是世上所有的书籍加在一起也解释不清的意义。

没人知道，我会时常返回那座目送你远去的码头，独自坐上一会儿，翘首等候，仿佛笃信终有一日你将回到出发之地。倘若有一天你当真回到故乡，你会发现，不管历经多少风雨，这间小书店还在经营；塔楼曾经伫立过的地方依然空荡；那些关于你的谣言早已被人遗忘；在这几条街上苟且度日的人们，灵魂都带着血污，他们不敢追忆过去，整日欺骗自己，因为他们不敢凝视镜中自己的面孔。我们的书店里还在出售你的书，不过要放在柜台下面卖，那些小说已经被宣告为不道德的书籍。在这个国家，到处都是些想毁灭和焚烧书籍的人，热心读书的人越来越少。眼下的日子十分艰难，但我总在想，更艰难的日子还在后头。

我丈夫和医生们以为可以瞒住我，但我知道，自己剩下的时间不多了。我知道自己即将离去，因此，当你接到这封信的时候，我可能已经不在人间。但正是为了这个缘故，我要写信给你，期望你知道我心中无所畏惧。唯有一件事令人感伤：我不得不把那个将生命献给我的好男人抛在身后，让我的达涅尔独自留在这世上。在我看来，这世界越来越像你过去描述的模样，而它离我的期盼却越来越远。

此时提笔写信给你，只想让你知道：虽然经历沧桑，我依然为在人世度过的岁月而心存感念，为曾经结识了你并做过你的朋友而满怀感激。此时给你写信，是希望你能将我记在心里。倘若有一天，正如小达涅尔

伴随在我左右，你身边也有了知你懂你的人，那么愿你能常向此人说起我，
你的言语将使我获得永生。

爱你的伊莎贝拉

收到信两天后，我发现有人来到海滩上。清晨的微风拂来，我立刻觉察到他即将来临。然而此时，我不愿意也不可能逃走。一天傍晚，我伏在窗前写作，等待着落日沉入海平面。我听到一阵细碎的脚步声从码头上传来，片刻之后，我看见了他。

赞助人穿着白色西装，沿着码头缓缓而行，他领着一个大约七八岁的小姑娘。刹那间，我认出了这幅画面：那张克里斯蒂娜一生珍藏着的老照片，但始终不知它在何时何地拍下。此刻，主人走到了长堤尽头，在小女孩旁边跪下，两人一起注视天边的斜阳，看着落日浮在熔金的海面上。我走出小屋，踏上码头。等我也走到长堤尽头，赞助人也转过身，带着微笑望着我。他脸上既没有威胁，也没有忿恨，只带着一丝忧愁。

“我很想念你，我的朋友。”他说，“我常常回想起你我之间的谈话，虽然咱们偶尔也会争执……”

“您到这儿来，是准备了结这场官司？”

他面露微笑，轻轻摇了摇头。

“我们都犯了错，马丁。是我犯错在先：我把你最心爱的人从你身边抢走了。我这么做不是要伤害你，而是出于恐惧。我怕她会把你从我身边抢走，破坏我们的合作。我错了。我花了很长时间才意识到这个错误，所幸我手中还有时间，还能设法补救。”

我细心打量着赞助人的面庞。他就像我一样，一天也未曾老去。

“您为什么要到这儿来？”

赞助人耸了耸肩。

“来和你告别。”

他的目光落到旁边的小女孩身上。女孩牵着他的手，好奇地望着我。

“你叫什么名字？”我问她。

“她叫克里斯蒂娜。”赞助人说道。

我注视着女孩的双眼，她朝我点了点头。我感到周身的血液都凝住了。眼角眉梢或许仅有些隐约的相似，但她眼中的神采却是错不了的。

“克里斯蒂娜，向我的朋友大卫问好。从今天起，你就要和他生活在一起了。”

我与赞助人交换了一个眼神，然而一句话也没说。女孩向我伸出手，这个动作她仿佛排演过几千次了。随后，她娇憨地向我笑了笑。我向她俯下身，握了握她的手。

“你好。”她小声嘟囔着。

“做得不错，克里斯蒂娜。”赞助人鼓励道，“还有什么话想说吗？”

女孩不住地点头，仿佛马上想起了什么。

“他们说你会写故事和童话。”

“他写的故事最好听了。”赞助人补充道。

“那你能给我写一个童话吗？”

我迟疑了一会儿。小姑娘不安地注视着赞助人。

“马丁？”赞助人低声问道。

“当然可以。”沉吟片刻，我终于开口，“你想要多少故事，我就给你写多少故事。”

女孩笑了，走到我身边，亲了亲我的脸颊。

“克里斯蒂娜，我要和我的朋友告别。你能不能到沙滩上自己玩一会儿，等我们说完话，你再过来？”赞助人问道。

克里斯蒂娜点了点头，转身往沙滩上走去。每走一步，她都回过头来看看我，露出微笑。在我身旁，主人用优美的声音低声道出永恒的诅咒。

“我曾经劫走了你最爱的人，现在我把她还给你。我想，这一次你将走上我的老路，我曾有过的体验，你必将感同身受。你一天也不会老去，而克里斯蒂娜将在你眼前成长。你将再次爱上她，看着她在你身边衰朽，终有一日，她将在你怀中死去。这是我的祝福，也是我的报复。”

我紧闭双眼，从心底排斥他的安排。

“这不可能。她绝不会成为同一个人。”

“这全看你自己，马丁。我只是将一张白纸交到你手里。你写下的故事已经不属于我了。”

他的脚步声渐渐远去，等我再次睁开眼睛，他已不见了踪影。克里斯蒂娜就站在不远处，扶着码头木桩，关切地看着我。我朝她微笑，她犹豫了一下，向我慢慢走来。

“那位绅士去哪儿了？”她问。

“走了。”

克里斯蒂娜向四周望去，海滩两翼渺无人迹。

“永远走了？”

“永远走了。”

她又露出了笑容，在我身边坐下。

“我梦见我们原来是朋友。”她说。

我望着她，点了点头。

“我们一直是朋友，以后也永远是。”

她咯咯笑着，抓住了我的手。我指向前方，让她看落日沉没在海上。克里斯蒂娜注视着那片海洋，眼中满是泪水。

“将来有一天，我还会想起这个日子吗？”

“对，会有那么一天。”

此刻，我感到心底一片明澈。今后，我们生活在一起的每分每秒，我都会努力让她幸福，尽心修补我带给她的每一点伤痛。过去不知如何奉献给她的美好事物，日后我要慢慢偿还。这一页页文字将成为两个人的记忆。我会一直写下去，直到有一天她在我怀中呼出最后的气息。那时，我将陪着她，划进激流翻滚的海里，与她一道沉向海底，逃到无论天使还是魔鬼都永远找不到我们的地方。

[G e n e r a l I n f o r m a t i o n]

书名=天使游戏

作者=（西）萨丰著；魏然译

页数=467

S S 号=12706716

出版日期=2010.03

封面
书名
版权
目录
正文